

第貳集名家著述

亡瓜滅國近十年史論
分新法危言
羊危言錄

國聞短評
汗漫錄
學界雜纂
康南海傳

學海談
校談
瀛海佳話
偉人佳話

清議報全編

橫濱新民社輯印

清議報全編卷七

第二集丙

名家著述第四至第九

中國近十年史論 第四

新會梁啓超著

第一章 積弱溯源論

嗚呼、中國之弱。至今日而極矣。居今日而懵然不知中國之弱者。可謂之無腦筋之人也。居今日而愒然不思救中國之弱者。可謂之無血性之人也。乃或雖略知之而不察其所以致弱之原。則亦雖欲救之而不得所以爲救之道。譬有患癆病者。其臟腑之損壞。其精血之竭蹶。已非一日。昧者不察。謂爲無病。一旦受風寒暑濕之侵暴。或飲食消養之失宜。於是病象始大顯焉。庸醫處此。謂其感冒也。而投辛散之劑以表之。謂其滯食也。而投峻削之劑以攻之。不知伏於新病之前者。有舊病焉。爲外病之導線者。有內病焉。治其新而遺其舊。務其外而忽其內。雖欲治之。烏從而治之。其稍進者。見其羸弱瘠瘵之亟當培養也。而又習聞夫參苓桂朮之可以引年也。於是旁探舊方。進以補劑。然而積疴未除。遞投斯品。不惟不能收驅病之效。且恐反爲增病之媒。雖欲治之。又烏從而治之。是故善醫者必先審病源。其病愈久。則其病源愈深而遠。其病愈重。則其病源愈多而繁。淺而近者易見。深而遠者難明。簡而單。

清議報全編卷七

第二集丙名家著述中國近十年史論第四

一

者。雖庸醫亦能抉其潛。多而繁者。雖國手亦或昧於目。夫是以醫者如牛毛。而良者如鱗角也。醫一身且然。而況醫一國者乎。

嗟乎。吾中國今日之病。顧猶未久耶。吾中國今日之病。顧猶未重耶。昔扁鵲過齊。齊桓侯客之。入朝。見曰。君有疾。在湊理。不治將深。桓侯曰。寡人無疾。後五日。扁鵲復見。曰。君有疾。在血。不治將深。桓侯曰。寡人無疾。後五日。復見。曰。君有疾。在腸胃間。不治將深。桓侯不應。扁鵲出。桓侯不悅。後五日。扁鵲復見。望見桓侯而退走。桓侯使人問其故。鵲曰。疾之居湊理也。湯熨之所及也。在血脉。針石之所及也。其在腸胃。酒醪之所及也。其在骨髓。雖司命無奈之何。今在骨髓。臣是以無請也。後五日。桓侯體病。使人召扁鵲。鵲已逃去。桓侯遂死。嗟乎。吾中國今日之受病。有以異於此乎。夫病猶可爲也。病而不自知其病。不可爲也。不自知其病。猶可爲也。有告以病者。且疑而惡之。不可爲也。嗚呼。吾國之受病。蓋政府與人民各皆有罪焉。其馴致之也。非一時。其釀成之也。非一人。其敗壞之也。非一事。易曰。履霜。堅冰。至所由來者漸矣。淺識者。流徒見夫江河日下之勢。極於今時。因以爲中國之弱。直此數年間事耳。不知其積弱之源。遠者在千數百年以前。近者亦在數十年之內。積之而愈。深引之而愈。長夫使蚤三十年而治之。則一湯熨之勞耳。使早十年而治之。亦一針石之力耳。而乃蹉蛇跬跬。極於今日。夫豈無一二先覺。懷抱方術。大聲疾呼。思欲先時而拯之者。其奈舉世夢夢。昊天悠悠。

非特不採其術。不聽其言。直將窘之。逐之。戮之。絕之。使舉國之人。無不諱疾忌醫。以圖苟全。至於今日。殆扁鵲望而退走之時矣。雖然。孟子不云乎。猶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苟爲不蓄。終身不得。今日始知爲病。而始謀醫之。雖曰遲乎。然使失今不爲。更閱數年。必有欲求如今日而不可復得者。我同胞國民。夫豈無怵惕慄隱於其心者乎。抑吾尤懼夫所稱國手者。不審夫所以致弱之原因。因不得其所以救之之道。處今日危急存亡間。不容髮之頃。而猶出庸醫之伎倆。據拾目前一二小節。彌縫補苴。藥不對症。一誤再誤。而終斷送我國於印度埃及土耳其之鄉也。故於敘述近事之前。先造此論。取中國病源之繁雜而深遠者。一一論列之。疏通之。證明之。我同胞有愛國者乎。按脈論而搜良藥焉。今雖瞑眩。後必有瘳。其慎勿學齊桓侯之至死而不寤也。

第一節 積弱之源於理想者

國家之強弱。一視其國民之志趣品格以爲差。而志趣品格有所從出者。一物焉。則理想是已。理想者何物也。人人胸中所想像。而認爲通常至當之理者也。凡無論何族之民。必有其社會數千年遺傳之習慣。與其先哲名人之所垂訓所傳述。漸漬深入於人人之腦中。滌之不去。磨之不磷。是之謂理想。理想者天下之最大力量者也。其力能生出種種風俗種種事業。凡有一舊理想久行於世界者。而忽焉欲以一反比例之新理想奪而易之。非有雷霆萬

鈞之力不能。

中國人腦中之理想。其善而可寶者固不少。其誤而當改者亦頗多。歐西日本有恒言曰中國人無愛國心。斯言也。吾固不任受焉。而要之吾國民愛國之心。比諸歐西日本。殊覺薄弱焉。此實不能爲諱者也。而愛國之心薄弱。實爲積弱之最大根原。吾嘗窮思極想。推究其所以薄弱之由。而知其發源於理想之誤者。有三事焉。

一曰。不知國家與天下之差別也。中國人向來不自知其國之爲國也。我國自古一統。環列皆小蠻夷。無有文物。無有政體。不成其爲國。吾民亦不以平等之國視之。故吾中國數千年來。常處於獨立之勢。吾民之稱禹域也。謂之爲天下。而不謂之爲國。既無國矣。何愛之可云。夫國也者。以平等而成。愛也者。以對待而起。詩曰。兄弟鬩於牆。外禦其侮。苟無外侮。則雖兄弟之愛。亦幾幾忘之矣。故對於他家。然後知愛吾家。對於他族。然後知愛吾族。游於他省者。遇其同省之人。鄉誼殷殷。油然而相愛之心生焉。若在本省。則舉目皆同鄉。泛泛視爲行路人矣。惟國亦然。必對於他國。然後知愛吾國。歐人愛國之心。所以獨盛者。彼其自希臘以來。即已諸國並立。此後雖有變遷。而其爲列國也。依然互比較而不肯相下。互爭競而各求自存。故人人腦中之理想。常有一國字浮於其間。其愛國也。不教而自能。不約而自同。我中國則不然。四萬萬同胞。自數千年來。同處於一小天下之中。視吾國之外。無他國焉。緣此理想。遂

生二蔽。一則驕傲而不願與他國交通。二則怯懦而不欲與他國爭競。以此而處於今日交通自由競爭最烈之世界。安往而不窒礙耶。故此爲中國受病之第一根源。雖然。近年以來。此理想有迫之使不得不變更消滅者矣。

二曰。不知國家與朝廷之界限也。吾中國有最可怪者一事。即以數百兆人立國於世界者數千年。而至今無一國名也。夫曰支那也。曰震旦也。曰釵拿也。是他族之人所以稱我者。而非吾國民自命之名也。曰唐虞夏商周也。曰秦漢魏晉也。曰宋齊梁陳隋唐也。曰宋元明清也。皆朝名也。而非國名也。蓋數千年來。不聞有國家。但聞有朝廷。每一朝之廢興。而一國之稱號即與之爲存亡。豈不大可駭而大可悲耶。是故吾國民之大患。在於不知國家爲何物。因以國家與朝廷混爲一談。浸假而以國家爲朝廷之所有物焉。此實文明國民之腦中所夢想不到者也。今夫國家者。全國人之公產也。朝廷者一姓之私業也。國家之運祚甚長。而一姓之興替甚短。國家之面積甚大。而一姓之位置甚微。朝廷云者。不過偶然一時爲國民中巨擘之巨室云爾。有民而後有君。天爲民而立君。非爲君而生民。有國家而後有朝廷。國家能變置朝廷。朝廷不能吐納國家。其理本甚易明。而我國民數千年醉迷於誤解之中。無一人能自拔焉。真可奇也。試觀二十四史所載。名臣名將。功業懿鑠。聲名彪炳者。舍翊助朝廷一姓之外。有所事事乎。其會爲我國民增一分之利益。完一分之義務乎。而全國人願嘖

嘖焉稱之曰。此我國之英雄也。夫以一姓之家奴走狗。而冒一國英雄之名。國家之辱。莫此甚也。乃至舍家奴走狗之外。而數千年幾無可稱道之人。國民之恥。更何如也。而我四萬萬同胞。顧未嘗以爲辱焉。以爲耻焉。則以誤認朝廷爲國家之理想。深入膏肓而不自知也。夫使認朝廷爲國家。而於國家之成立無所損。吾亦何必齟齬焉。無如國家之思想不存。即獨立之志氣全萎。但使有一姓能箝制我而鞭撻我者。我即從而崇拜之擁護之。馴致異種他族踐吾土而食吾毛。亦馴然奉之爲朝廷。且侈然視之爲國家。若是者。蓋千餘年於茲矣。推此理想也。則今日之印度。豈嘗無朝廷哉。我國民其亦將師印度而恬不爲怪也。中國所以永遠沉埋之根源。皆在於此。此理想不變。而欲能立國於天地之間。其道無由。

三曰。不知國家與國民之關係也。國也者。積民而成。國家之主人。爲誰。即一國之民是也。故西國恒言。謂君也。官也。國民之公奴僕也。凡官吏以公事致書於部民。其簡末自署。必曰。汝之僕某某。蓋職分所當然也。非其民之妄自尊大也。所以尊重國民之全體。而不敢與。即所以鞏護國家之基礎。而勿使壞也。乃吾中國人之理想。有大異於是者。唐韓愈之言曰。君者。出令者也。臣者。行君之令而致諸民者也。民者。出粟米麻絲。作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者也。君不出令。則失其所以爲君。臣不行君令。則失其所以爲臣。民不出粟米麻絲。作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則誅嗟乎。愈之斯言也。舉國所傳誦。而深入於人人之腦中者也。嗟乎。如愈之。

言。吾豈不解夫斯民之在斯世。竟如其贅旒而無謂也。吾豈不解夫自主獨立之國民。爲今世文明之國所最尊重者。竟當盡誅而靡有孑遺也。今使有豪奴於此。奪其主人之財產。爲己有。而曰主人供億若稍不周。行將鞭撻而屠戮之。雖五尺童子。未有不指爲大逆不道者。今愈之言。何以異是乎。而我國民守之爲金科玉律。曾不敢稍生疑議焉。更無論駁詞也。是真不可解者也。孟子曰。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蓋我國之所以沈埋於十八層地獄。而至今不獲見天日者。皆由此等邪說。成爲義理。而播毒種於人心也。數千年之民賊。既撰國家爲己之產業。繫國民爲己之奴隸。曾無所於怍。反得援大義以文飾之。以助其凶。餓。遂使一國之民。不得不轉而自居於奴隸。性奴隸之行。雖欲愛國而有所不敢。有所不能焉。何也。奴隸而干預家事。未有不獲戾者也。既不敢愛。不能愛。則惟有漠然視之。袖手而觀之家之昌也。則歡娛焉。醉飽焉。家之敗也。則褻裳以去。別投新主而已。此奴隸之恒情也。故夫西人以國爲君與民所共有之國。如父兄弟。通力合作以治家事。有一民即有一愛國之人焉。中國不然。有國者僅一家之人。其餘則皆奴隸也。是故國中雖有四萬萬人。而實不過此數人也。夫以數人之國。與億萬人之國相遇。安所往而不敗也。以上三者。實爲中國弊端之端。病源之源。所有千瘡百孔。萬穢億腥。皆其子孫也。今而不欲救中國則已耳。苟欲救之。非從此處拔其本塞其源。變數千年之學說。改四百兆之腦質。雖

有善者無能爲功。乃我同胞之中。知此義者既已如鳳毛麟角矣。或知之而不敢言。或言之而行不遠。此所以流失敗壞。極於今時。而後顧茫茫。未知稅駕於何日者也。

第二節 積弱之源於風俗者

今之論國事者。每一啓齒。未有不太息痛恨。唾罵官吏之無狀矣。夫吾於官吏。則豈有恕辭。罵吾之著此書。即將當局者十年來殃民誤國之罪。一一指陳之。而不爲諱者也。雖然。吾以爲官吏之可責者固甚深。而我國民之可責者亦復不淺。何也。彼官吏者。亦不過自民間來。而非別有一種族。與我國民渺不相屬者也。故官吏由民間而生。猶果實從根幹而出。樹之甘者其果恒甘。樹之苦者其果恒苦。使我國民而爲良國民也。則任於其中。簽掣一人爲官吏。其數必贏於良。我國民而爲劣國民也。則任於其中。慎擇一人爲官吏。其數必倚於劣。此事有必至。理有固然者也。久矣。夫聚羣盲不能成一離。婁聚羣聵不能成一師。曠聚羣怯不能成一鳥。獲以今日中國如此之人心風俗。即使日日購船炮。日日築鐵路。日日開礦務。日日習洋操。亦不過披綺繡於糞。墻鏤龍蟲於朽木。非直無成。醜又甚焉。故今推本窮源。述國民所以腐敗之由。條列而僂論之。非敢以玩世嫉俗之言。罵盡天下也。或者吾國民一讀而猛省焉。庶幾改之。予日望之。今將風俗之爲積弱根源者。舉其荦荦大端如下。

一曰奴性。數千年民賊之以奴隸視吾民。夫既言之矣。雖然。彼之以奴隸視吾民。豈可言也。

吾民之以奴隸自居。不可言也。孟子曰。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故使我誠不甘爲奴隸。則必無能奴隸我者。嗟乎。吾不解吾國民之秉奴隸性者。何其多也。其擁高官。籍厚祿。盤踞要津者。皆稟奴性獨優之人也。苟不有此性。則不能一日立於名場利藪間也。一國中最有權勢者。既在於此輩。故舉國之人。他無所學。而惟以學爲奴隸爲事。驅所謂聰明俊秀第一等之人。相率而入於奴隸學校。不以爲恥。反以爲榮。天下可駭可痛之事。孰有過此者。此非吾過激之言也。諸君未嘗游京師。未嘗入宦場。雖聞吾言。或不信焉。苟躬歷其境。見其昏暮乞憐之態。與其趨趨囁嚅之形。恐非徒怵惕而有不慊於心。更必且赧怍而不忍挂諸齒。孟子曰。人之所以求富貴者。其妻妾見之而不相泣者。幾希矣。誠至言哉。誠至言哉。夫居上流之人。既如此矣。尋常百姓。又更甚焉。鄉曲小民。視官吏如天帝。望衙署如宮闕。奉摺紳如神明。昔西報嘗有戲言。謂在德國爲俾士麥。不如在中國做一知縣。在英國爲格蘭斯頓。不如在中國做一縣丞。非過言也。然則官吏之所以驕橫暴戾。日甚一日者。未始不由民間驕縱之而養成之也。且天下惟能諂人者。爲能驕人。亦惟能驕人者。爲能諂人。州縣之視百姓。則奴隸也。及其對道府以上。則自居於奴隸也。監司道府之視州縣。則奴隸也。及其對督撫。則自居於奴隸也。督撫視司道以下。皆奴隸也。及其對君后。則自居於奴隸也。其甚者。乃至對樞垣閣臣。或對至穢至賤宦寺官妾。而亦往往自居奴隸也。若是乎。舉國之大。竟無一人不被人

視爲奴隸者。亦無一人不自居奴隸者。而奴隸視人之人。亦即爲自居奴隸之人。豈不異哉。豈不痛哉。蓋其自居奴隸時所受之恥辱苦孽。還以取償於彼所奴隸視之人。故雖日日爲奴。而不覺其苦。反覺其樂。不覺其辱。反覺其榮焉。不見夫土豪乎。自役乎。彼入而見長官也。肩躄瑟縮無所容。吮癰舐痔無不至。及出而武斷鄉曲。則如虎傅翼。擇肉而食。而小民之畏彼媚。彼奔走而奉養彼者。固自不乏人矣。若是乎。彼之所得者。足以償所失而有餘也。若是乎。奴隸不可爲。而果可爲也。是以一國之人。轉相倣效。如蟻附羶。如蠅逐臭。如疫症之播染。如肺病之傳種。昔有某畫報。繪中國人之狀態者。圖爲一梯。梯有級級。有人級千百焉。人無量數焉。每級之人。各皆向其上級者稽首頂禮。各皆以足蹴踏其下級者。人人皆頂禮人焉。人人皆蹴踏人焉。雖曰虐謔。亦實情也。故西國之民。無一人能凌人者。無一人被凌於人者。中國則不然。非凌人之人。即被凌於人之人。而被凌於人之人。旋即可以爲凌人之人。咄咄怪事。咄咄妖孽。吾無以名之。名之曰奴性而已。故西國之民。有被壓制於政府者。必羣集抗論之。抵拒之。務底於平而後已。政府之壓制且然。外族之壓制更無論矣。若中國則何有焉。忍氣吞聲。視爲固然。曰惟奴性之故。嗟乎。奴隸云者。既無自治之力。亦無獨立之心。舉凡飲食男女衣服起居。無不待命於主人。而天賦之人權。應享之幸福。亦遂無不奉之主人之手。衣主人之衣。食主人之食。言主人之言。事主人之事。倚賴之外無思想。服從之外無性質。

諂媚之外無笑語。奔走之外無事業。伺候之外無精神。呼之不敢不來。麾之不敢不去。命之生不敢不生。命之死亦無敢不死。得主人之一盼。博主人之一笑。則如獲異寶。如膺九錫。如登天堂。嚙然誇耀。儕輩以爲榮。寵及嬰主人之怒。則俯首屈膝。氣下股慄。雖極其凌躐踐踏。不敢有分毫抵忤之色。不敢生分毫憤奮之心。他人視爲太恥奇辱。不能一刻忍受。而彼怡然安爲本分。是即所謂奴性者也。今試還視我國人。彼蟻民之事官吏。官吏下僚之事長官。有一不出於此途者乎。不甯惟是而已。凡民之受壓制於官吏而能安之者。必其受壓制於異族而亦能安之者也。法儒孟德斯鳩之言曰。民之有奴性者。其與國家交涉。止有服役納稅二事。二者固奴隸之業。自餘則靡得與聞也。故雖國事危急之際。彼蚩蚩者狃於歷朝亡國之習慣。以爲吾知納稅與服役。盡吾奴隸之責任耳。脫有他變。則吾亦納稅與服役。盡吾奴隸之責任耳。失一家更得一家。去一主更易一主。天下至大。主人至衆。安所往而不得奴隸。譬猶犬也。豢而飼我。則爲之守夜而吠人。苟易他主。仍復豢而飼我。則吾亦爲之守夜而吠人。其身既與國家無絲毫之關係。則直不知國家爲何物。亦不必問主國家者爲何人。別闢一渾噩之天地。別構一醉夢之日月。以成爲刀刺不傷。火熱不痛之世界。嗚呼。有如此性。有如此民。積之千歲。毒徧億身。生如無生。人而非人。欲毋墮落。恃奚以存。匪敵亡我。繫我自淪。斯害不去。國其灰塵。此吾不能不痛心疾首。而大棒大喝於我國民者也。

二曰愚昧。凡人之所以爲人者。不徒眼耳鼻舌手足臟腑血脈而已。而尤必有司覺識之腦筋焉。使四肢五官具備。而無腦筋。猶不得謂之人也。惟國亦然。既有國形。復有國腦。腦之不一。其形爲虛存。國腦者何。則國民之智慧是已。有智慧則能長其志氣。有智慧則能增其胆識。有智慧則能生其實力。有智慧則能廣其謀生之途。有智慧則能美其合羣之治。集全國民之良腦而成一國腦。則國於以富。於以強。反是則日以貧。日以弱。國腦之不能離民智而獨成。猶國體之不能離民體而獨立也。信如斯也。則我中國積弱之源。從可知也。四萬萬人中。其能識字者。殆不滿五千萬人也。此五千萬人中。其能通文意。閱書報者。殆不滿二千萬人也。此二千萬人中。其能解文法。執筆成文者。殆不滿五百萬人也。此五百萬人中。其能讀經史。略知中國古今之事故者。殆不滿十萬人也。此十萬人中。其能略通外國語言文字。知有地球五大洲之事故者。殆不滿五千人也。此五千人中。其能知政學之本源。考人羣之條理。而求所以富強吾國。進化吾種之道者。殆不滿百數十人也。以堂堂中國。而民智之程度。乃僅如此。此有心人所以喟喟而長悲也。而吾所最悲者。不悲夫少特達智慧之人。而悲夫少通常智慧之人。蓋特達智慧者。人類中之至難得者也。非惟中國不多有之。即西國亦不多有之。若夫通常智慧。則異是矣。西國之民。自六七歲時。無論男女。皆須入學校。至十四五歲。然後始出校。其校中所讀之書籍。皆有定本。經通儒碩學之手編成。凡所以美人性質。長人

志趣。滯人識見。導人材藝者。無不備焉。即使至貧之家。至鈍之童。皆須在校數年。即能卒業。數卷。而其通常之智慧。則固既有之矣。故無論何人。皆能自治其身。自謀其生。一尋常之信。人人皆能寫。一淺近之報。人人皆能讀。但如是。而其國腦之強。已不可思議。其國基之固。已不可動搖矣。且天下未有通常智慧之人。多而不能出一特達智慧之人者。亦未有常通智慧之人。少而能出特達智慧之人者。以天賦聰明而論。中國人豈必讓於西人哉。然以我國第一等智慧之人。與西國第一等智慧之人比較。而常覺其相去霄壤者。則以乏通常智慧故也。今之所謂搢紳先生者。咿啞古畢。欺驕鄉愚。曾不知亞細歐羅。是何處地方。漢祖唐宗。係那朝皇帝。然而秀才舉人出於斯焉。進士翰林出於斯焉。浸假而州縣監司出於斯焉。軍機督撫出於斯焉。我二十餘省之山河。四百兆人之性命。一舉而付於其手矣。若以此爲不足語耶。舍而求之於市廛之商。旅。鄉井之農。氓。更每下愈況矣。何也。我國固無通常智慧之人也。以此而處於今日腦與腦競爭之世界。所謂盲人騎瞎馬。夜半臨深池。天下之險象。孰有過是者也。雖然。明知其險而無以易之。此所以日弱一日而至于今也。夫今日拳匪之禍。論者皆知爲一羣愚昧之人召之也。然試問全國之民。庶其不與拳匪一般見識者幾何。人。全國之官吏。其不與通拳諸臣一般見識者幾何。人。國腦不具。則今日一拳匪去。明日一拳匪來耳。而我二十餘省之山河。四百兆人之性命。遂將從此而長已也。是不可不深長思者也。

三曰爲我。天下人亦孰不愛己乎。孰不思利己乎。愛己利己者。非聖人之所禁也。雖然。人也者。非能一人獨立於世界者也。於是乎有羣。又非能以一羣占有全世界者也。於是乎有此羣與彼羣。一人與一人交涉。則內吾身而外他人。是之謂一身之我。此羣與彼羣交涉。則內吾羣而外他羣。是之謂一羣之我。同是我也。而有大小我之別焉。當此羣與彼羣之角立而競爭也。其勝敗於何判乎。則其羣之結合力大而強者必贏。其羣之結合力薄而弱者必細。此千古得失之林矣。結合力何以能大。何以能強。必其一羣之人。常肯細身而就羣。捐小我而衛大我。於是乎愛他利他之義最重焉。聖人之不言爲我也。惡其爲羣之賊也。人人知有身不知有羣。則其羣忽渙落摧壞。而終被滅於他羣。埋勢之所必至也。中國人不知羣之物爲何物。羣之義爲何義也。故人人心目中。但有一身之我。不有一羣之我。昔日本將攝政於中國。或有以日本之小。中國之大。疑勢力之不敵者。日相伊藤博文曰。中國名爲一國。實則十八國也。其爲一國。則誠十餘倍於日本。其爲十八國。則無一能及日本之大者。吾何畏焉。乃果也。戰端既起。而始終以直隸一省敵日本全國。以取大敗。非伊藤之僥倖而言中也。中國群力之薄弱。固早已暴著於天下矣。又豈惟分爲十八國而已。彼各省督撫者。初非能結合其所治之省而爲一羣也。不過徼倖戰禍不及於己轄。免失城革職之處分。借設防之名。以觀成敗而已。其命意爲一己而非爲一省也。彼各省之民。亦非能聯合其同省者以爲

一群也。幸鋒鏑未臨於眉睫。而官吏亦不强我使急公家之急。因飽食以嬉焉。袖手而觀焉。其命意亦爲一己也。昔吾聞明懷宗煤山殉國之日。而吾廣東省城。日夜演戲。初吾不甚信之。及今歲到上海。正值聯軍入北京之日。而上海笙歌簫鼓。熙熙焉。融融焉。無以少異於平時。乃始惟胸頓足。痛恨於我國民之心。既已死盡也。此無他爲我而已矣。諺有之曰。各人自掃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吾國民人人腦中皆橫亘此三語。奉爲名論。視爲秘符。於是四萬萬人。遂成爲四萬萬國焉。亡此國而無損於我也。則束手以任其亡。無所芥蒂焉。甚且亡此國而有益於我也。則出力以助其亡。無所慙怍焉。此誠爲我者。魑魅魍魎之情狀也。以此而立於人羣角逐之世界。欲以自存。能乎不能。

四曰好僞。好僞之極。至於如今日之中國人。眞天下所希聞。古今所未有也。君之使其臣。臣之事其君。長之率其屬。屬之奉其長。官之治其民。民之待其官。士之結其耦。友之交其朋。無論何人。無論何事。無論何地。無論何時。而皆以僞之一字行之。章奏之所報者。無一非僞事。條告之所頒者。無一非僞文。應對之所接者。無一非僞語。舉國官缺。大半無事可辦。有職如無職。謂之僞職。一部律例。十有九不遵行。有律如無律。謂之僞律。文之僞也。而以八股墨卷。謂爲聖賢之微言。武之僞也。而以弓刀箭石。謂爲干城之良選。以故統兵者。扣額尅餉。而視爲本分之例規。購械者。以一報十。而視爲應得之利益。闔寺名分至賤。而可以握一國之實。

權。胥隸執業至醜。而可以掌全署之威福。凡茲百端。皆生於僞。然僞猶可療也。僞而好之。不可療也。世有號稱清流名士者。流其面常有憂國之容。其口不少哀時之語。讀其文。則字字皆賈生之痛哭涕零。誦其詩。則篇篇皆少陵之孤忠義憤。而考其行。則醉酒婦人也。察其心。則且食蛤蜊也。夫既無心愛國。無心憂國。則亦已矣。而爲此無病之呻吟。何爲焉。雖然。彼固不自覺其爲僞也。因好之深而習慣之。以爲固然也。尤有咄咄怪事者。如前者日本之役。今茲團匪之難。竟有通都大邑之報館。摭拾殘唐水滸之譌語。以構爲劉永福空城之計。李乘衡黃河之陣者。而舉國之人。靡然而信之。夫靡然而信之。則是爲作僞者所欺也。猶可言也。及其事過境遷。作僞情狀。既已敗露。而前此之信之者。尙津津然樂道之。叩其說。則曰。過屠門而大呼。雖不得肉。且快意焉。是則所謂好僞也。不可言也。嗚呼。中國人好僞之憑據。萬緒千條。若盡說者。更僕難盡。孔子曰。民無信不立。至舉國之人。而持一僞字以相往來。則亦成一虛僞泡幻之國而已。本則先撥。雖無外侮之來。亦豈能立於天地間耶。

五曰怯懦。中國民俗。有與歐西日本相反者一事。即歐日尙武。中國右文是也。此其根源。殆有由理想而生者。中庸曰。寬柔以教。不報無道。南方之強也。孝經曰。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孟子曰。好勇鬪狠。以危父母。不孝也。凡此諸論。在先聖昔賢。蓋有爲而言。所謂言非一端。各有所謂也。降及末流。誤用斯言。寔成錮疾。以冒險爲大戒。以柔弱爲善人。至有好

鐵不打釘好仔不當兵之謔。抑豈不聞孔子又有言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可無瘍也。吾嘗觀歐西日本之詩，無不言從軍樂者。又嘗觀中國之詩，無不言從軍苦者。甲午乙未間，日本報章所載贈友人從軍詩，以千億計，皆祝其勿生還者也。兵之初入營者，戚黨贈之以標，曰：祈死以祝。杜甫兵車行，所謂車磷磷，馬蕭蕭，行人弓箭各在腰，爺娘妻子走相送，塵埃不見咸陽橋，牽衣頓足闕道哭，哭聲直上干雲霄。其一勇一怯，相去何太遠耶！何怪乎中日之役，旗綠洲淮軍數十萬，皆鼓舞甫作，已棄甲曳兵而走也。夫兵者，不祥，聖賢之無義，戰甯非至道歟？雖然，爲君相者不可以好兵，而爲國民者不可以無勇。處今日生存競爭最劇最烈，百虎眈眈，萬鬼環瞰之世界，而爾然偷息酣然偃臥，高語仁義，甯非羞耶？詩曰：天之方懄，無爲夸毗。傳曰：夸毗謂柔脆無骨之八也。夫人而柔脆無骨，謂之非八焉可也。合四萬萬柔脆無骨之人而成一國民，吾不知其如何而可也。中國世俗，有傳爲佳話者一二語，曰：百忍成金，曰：唾面自乾，此誤盡天下之言也。夫八而至於唾面自乾，天下之頑鈍無耻，孰過是焉？天生人而界之以權利，且界之以自保權利之力量，隨即界之以自保權利之責任者也。故人不思保護其權利者，即我對於我而有未盡之責任也。故西儒之言曰：侵人自由權者爲第一大罪，放棄己之自由權者罪亦如之。放棄何以有罪？謂其長惡人之氣，蝕損人類之資格也。犯而不校，在盛德君子偶一行之，雖有足令人起敬者，然欲使盡天下而皆出於此途。

是率天下人而爲無骨無血無氣之怪物。而弱肉強食之禍。將不知所終極也。中國數千年來。誤此見解。習非成是。並爲一談。使勇者日即於銷磨。而怯者反有所藉口。遍勞力之強於己者。始而讓之。繼而畏之。終而媚之。弱者愈弱。強者愈強。強奴隸之性。日深一日。民權由茲而失。國權由茲而亡。彼當局之人。日日割地而不以爲忤者。豈非所謂能讓者耶。豈非所謂唾面自乾者耶。無勇之害。一至於此。彼西方之教。曷嘗不曰愛。如友。降已下人。乎。然其人民。遇有壓力之來。未有不出全力以抗拒之者。爲國流血。爲民流血。爲道流血。數千年西史。不絕書焉。先聖昔賢之單語片言。固非頑鈍無耻者所可藉以藏身也。吾聞日本有所謂日本魂者。謂尙武之精神是也。嗚呼。吾國民果何時始有此精神乎。吾中國魂果安在。乎。吾欲請帝遣巫陽而招之。

六曰無動。老子有言曰。無動爲大。此實千古之罪言也。夫日非動不能發光熱。地非動不能育萬類。人身之血輪。片刻不動。則全身凍僵矣。竹動者萬有之根原也。易曰。人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論語曰。逝者如斯乎。不舍晝夜。動之謂也。乃今世之持論者。則有異焉。曰。安靜也。曰。持重也。曰。老成也。皆譽人之詞也。曰。喜事也。曰。輕進也。曰。紛更也。皆貶人之詞也。有其舉之莫敢廢。有其廢之莫敢舉。一則曰。依成法。再則曰。查舊例。務使全國之人如木偶。如枯骨。入於墮然不動之域。然後已。吾聞官場有六字之秘訣。曰。多叩頭。少講話。由今觀之。又不

惟官場而已。舉國之人。皆從此六字陶鑄出來者。也是故汚吏壓制之也。而不動。虐政殘害之也。而不動。外人侵慢之也。而不動。萬國富強之成效。燦然陳於目前也。而不動。列強瓜分之奇辱。咄然迫於眉睫也。而不動。譚瀏陽先生仁學云。自李耳出。遂使數千年來成平似忠。信似廉潔。一無刺無非之鄉愿天下。言學術則曰甯靜。言治術則曰安靜。處事不計是非。而首禁更張。躁妄喜事之名立。百端由是廢弛矣。用人不問賢不肖。而多方遏抑。少年意氣之論起。柄權則頹暮矣。陳言者則命之曰希望恩澤。程功者則命之曰露才揚己。既爲糊名以取之。而復隘其途。既爲年資以用之。而復嚴其等。財則憚關利源。兵則不貴朝氣。統政府六部九卿督撫司道之所朝夕孜孜不已者。不過力制四萬萬人之動。繫其手足。塗塞其耳目。盡黜以入乎一定不移之鄉愿格式。夫羣四萬萬鄉愿以爲國。教安得不亡。種類安得而可保也。嗚呼。吾每讀此言。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抑吾又聞之重學之公例。謂凡物之有永靜性者。必加以以外力。而始能動也。故吾向者猶有所冀焉。冀外力之庶幾助我乎。顧近年以來。中國受外力之加者。亦既屢見不一見矣。而其不動也依然。豈重學之例。猶有未足據者耶。抑其外力所加者。尙微弱。而與本性中所含之靜力。尙未足成比例耶。雖然。外力而加強焉。加重焉。竊恐有不能受者矣。若是乎。此無動爲大之中國。竟長此而終古也。是則可憂也。以上六者。僮舉大端。自餘惡風。更僕難盡。遞相爲果。其深根固蒂也。經歷夫數千

餘年年之漸漬。莫或使然。若或使然。其傳染蔓延也。盤踞乎四百兆人人之腦筋。甲也如是。乙也如是。萬方一概。杜少陵所以悲吟長此安窮。賈長沙能無流涕嗚呼。我同胞苟深思焉。猛省焉。必當憬然於前。此致弱之故。有不能專科罪於當局諸人。又怵然於此。後救弱之法。有不能專責望於當局諸人者。吾請更質言其例。今日全國人所最集矢者。在樞臣之中。豈非載漪乎。剛毅乎。趙舒翹乎。在疆臣之中。豈非裕祿乎。毓賢乎。李秉衡乎。夫漪剛裕趙毓李之誤國殃民。萬死不足蔽罪。無待言矣。今以漪剛趙爲不可用。屏而去之。而代之以他之親王大學士尙書侍郎。其有以愈於漪剛趙乎。吾未見其能也。以親王大學士尙書侍郎爲皆不可用。而代以九卿學士。其有以愈於尙書侍郎以上乎。以九卿學士爲皆不可用。而代以科道編檢部員。其有以愈於九卿學士乎。吾未見其能也。今以裕毓李爲不可用。屏而去之。而代以他之將軍督撫。其有以愈於裕毓李乎。吾未見其能也。以將軍督撫爲皆不可用。而代以藩臬道州。其有以愈於將軍督撫乎。以藩臬道州皆不可用。而代以同通州縣。其有以愈於藩臬道州乎。吾未見其能也。充其類而極之。乃至以現時京外大小臣工爲皆不可用。屏而去之。而代之以未注朝籍之士民。其有以遠愈於現時大小臣工乎。吾未見其能也。何也。吾見夫舉國之官吏士民。其見識與漪剛趙裕毓李相伯仲也。其意氣相伯仲也。其性質相伯仲也。其才能相伯仲也。蓋先有無量數漪剛趙裕毓李之同類。而漪剛趙裕毓李乃乘

時而出焉。之數人者。不過偶然爲其同類之代表而已。一瀟剛趙裕毓李去。而百千萬億之瀟剛趙裕毓李。方且比肩而立。接踵而來。李僵而桃代。狼却而虎前。有以愈乎。無以愈乎。吾請更以一言正告我國民。民國之亡。出非常局諸人遂能亡之也。國民亡之而已。國之興也。非當局諸人遂能興之也。國民興之而已。政府之良否。恒與國民良否爲比例。如寒暑針之與空氣。然分秒無所差忒焉。絲毫不能假借焉。若我國民徒責人而不知自責。徒望人而不知自勉。則吾恐中國之弱。正未有艾也。

第三節 積弱之源於政術者

然則當局者遂無罪乎。曰。惡。是何言歟。果何言歟。縱成今日之官吏者。則今日之國民是也。造成今日之國民者。則昔日之政術是也。數千年民賊。既以國家爲彼一姓之私產。於是凡百經營。凡百措置。皆爲保護己之私產而設。此實中國數千年來政術之總根源也。保護私產之術將奈何。彼私產者。固由終國民之臂。而奪得其公產以爲己物者也。故其所最患者。在原土人。一日起而復還之。原土人者。誰即國民是也。國民如何然後能復還其公產。必有氣焉而後。可必有智焉而後。可必有力焉而後。可必有羣焉而後。可必有動焉而後。但使能挫其氣。窒其智。消其力。散其羣。制其動。則原主人永遠不能復起。而私產乃如磐石苞桑。而無所患。彼民賊其知之矣。故其所施政術。無一不以此五者爲鵠。千條萬緒而不紊其領。

百變億化而不離其宗。多歷一年。則其網愈密。多更一事。則其術愈下。故夫今日之政術。不知經幾百千萬梟雄險鷲敏練桀黠之民賊。所運算布畫斟酌損益。而今乃集其大成者也。吾嘗徧讀二十四朝之政史。徧歷現今之政界。於參伍錯綜之中。而考得其要領之所在。蓋其治理之成績有三。曰愚其民。柔其民。渙其民。是也。而所以能收此成績者。其持術有四。曰馴之之術。曰餽之之術。曰役之之術。曰監之之術。是也。

所謂馴之之術者何也。人生人而使之有求智之性也。有獨立之性也。有合羣之性也。是民賊所最不利者也。故必先使人失其本性。而後能就我範圍。不見夫花匠乎。以松栢之健勁。而能蟠屈繚糾之。使如盤如梯如牖如立人如臥獸如蟻蛇。何也。自北勾萌葦達之時。而戕賊之也不見。大戲獸者乎。以馬之驥以猴之黠。以獅之戾。以象之鈍。而能使趨踰率舞於一庭。應弦合節。戢戢如法者。何也。自乳哺幼穉之日。而調伏之也。歷代政治家所以馴其民者。有類於是矣。法國大儒孟德斯鳩曰。凡半開專制君主之國。其教育之目的。惟在使人服從而已。日本大儒福澤諭吉曰。支那舊教。莫重於禮樂。禮也者。使人柔順屈從者也。樂也者。所以調和民間勃鬱不平之氣。使之恭順於民賊之下者也。夫以此科罪於禮樂。吾雖不敢謂然。而要之中國數千年來。所以教民者。其宗旨不外乎此。則斷斷然矣。秦皇之焚書坑儒。以愚黔首也。秦皇之拙計也。以焚坑爲焚坑。何如以不焚坑爲焚坑。宋藝祖開館輯書。而曰天

下英雄。在吾穀中。明太祖定制藝取士。而曰天下莫予毒。本朝雍正間。有上諭禁滿人學八股。而曰此等學問。不過籠制漢人。其手段方法。皆遠出於秦皇之上。蓋術之既久而日精也。試觀今日所以爲教育之道者何如。非舍八股之外無他物乎。八股猶以爲未足。而又設爲割裂截搭連上犯下之禁。使人人于其中。銷磨數十年之精神。猶未能盡其伎倆。而違及他事。猶以爲未足。禁其用後世事。後世語。務驅此數百萬。僉僉矜矜之士。使東書不觀。胸無一字。並中國往事。且不識。更奚論外國。並日用應酬。且不解。更奚論經世。猶以爲未足。史助之以試帖。使之習爲歌匠。重之以楷法。使之學爲鈔胥。猶以爲未足。猶恐夫聰明俊偉之士。僅以八股試帖楷法不足。盡其腦筋之用。而橫溢於他途也。於是提倡所謂考據詞章金石校勘之學者。一以涵蓋籠罩之。使上下四方皆入吾網。猶以爲未足。有僞託道學者出。緣飾經中一二語。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曰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曰位卑而言高。罪也。曰生斯世也。爲斯世也。善斯可矣。曰既明日哲。以保其身。蓋聖經賢傳中有千言萬語。可以開民智長民氣厚民力者。彼一概抹煞而不徵引。惟摭拾一二語。足以便己之私圖者。從而推波助瀾。變本加厲。謬種流傳。成爲義理。故憤時憂國。古則斥爲多事。合羣講學者。則目爲朋黨。以一物不知者爲謹愨。以全無心肝者爲善良。此等見地。深入人心。遂使舉國皆盲瞽之態。盡人皆妾婦之容。夫奴性也。愚昧也。爲我也。好僞也。怯懦也。無動也。皆天下最可恥之事也。今不

惟不恥之而已。遇有一不具奴性不甘愚昧不專爲我不甚好僞不安怯懦不樂無動者則舉國之人視之爲怪物。視之爲大逆不道。是非易位。憎尙反常。人之失其本性。乃至若是。吾觀於此而歎彼數千年民賊之所以馴伏吾民者。其用心至苦。其方法至密。其手段至辣也。如婦女之纏足者。然自幼而纏之。歷數十年。及其長也。雖釋放之。而亦不能良於行矣。蓋足之本性已失也。中國潛曰。今日之中國。遂成一不痛不癢之世界。嗟乎。誰爲爲之。而令我國民一至於此極也。

所謂餽之之術者何也。孟德斯鳩曰。專制政體之國。其所以持之經久而不壞裂者。有一術焉。蓋有一種矯僞之氣習。深入於臣僚之心。卽以府賞自榮之念是也。彼專制之國。其臣僚皆懷此一念。於是各競於其職。孜孜莫敢怠。以官階之高下。祿俸之多寡。互相夸耀。往往望貴人之一顰一笑。如天帝如鬼神。然此語也。蓋消盡中國數十年所以餽民之具矣。彼其所以馴吾民者。旣已能使之如妾婦如禽獸矣。夫待妾婦禽獸之術。則何難之有。今天畜犬見其主人搖頭擺尾。前趨後躡。爲求食也。今夫游妓遇其所歡。塗脂抹粉。目挑心招者。烏纏頭也。故苟持一嚮之肉以餽畜犬。則任使之如何跳擲。如何回旋。無不如意也。纏千金於腰以餽游妓。則任使之如何獻媚。如何送情。無不如意也。民賊之餽吾民。亦若是已耳。齊桓公好紫。一國服紫。漢高祖惡儒。諸臣無敢儒冠。曹操號令於國中曰。有從我游者。吾能富而貴。

之。蓋彼踞要津握重權之人。出其小小手段。已足令全國之人。載顛載倒。如狂如醉。爭先恐後。奔走而趨就之矣。而其趨之最巧得之最捷者。必一國中聰明最高才力最強之人也。既已飭得此最有聰明才力者。皆入於其彀中。則下此之猥猥碌碌者。更何有焉。直鞭箠之圍笠之而已。彼蟻之在於厓也。自吾人視之。覺其至微賤至么麼而可憐也。而其中有王者焉。有小者侯焉。羣蟻營營逐逐。以企仰此無量之光榮。莫肯讓也。莫或怠也。彼越南之淪於法也。一切政權土地權財權。皆握於他人之手。本國人無一得與聞。自吾人視之。覺其跼天踏地。無生人之趣也。而不知越南固仍有其所謂官職焉。仍有其所謂科第焉。每三年開科取士。其狀元之榮耀。無以異於昔時。越人之企望而趨爭之者。至今猶若鶩焉。當順治康熙間。天下思明。反側不安。聖祖仁皇帝。一開博學鴻詞科。再設明史館。搜羅遺佚。徵辟入都。位之以一清秩。一空名。而天下帖帖然戢戢然矣。蓋所以飭民者。得其道也。此術也。前此地球各專制之國。莫不用之。而其最嫻熟精巧而著有成效者。則中國爲最矣。所謂役之之術者何也。彼民賊既攬國家爲己一家之私產矣。然國家之大。非一家子弟數人。可以督治而鈐轄之也。不得不求助我者。於是官吏立焉。文明國之設官吏。所以爲國民理其公產也。故官吏皆受職於民。專制國之設官吏。所以爲一姓保其私產也。故官吏皆受職於君。此源頭一殊。而末流千差萬別。皆從此生焉。故專制國之職官。不必問其賢否才不。

才而惟以安靜謹慎。願樸能遵守舊規。服從命令者爲貴。中國之任官也。首狹其登進之途。使賢才者無自表見。又高懸一至榮耀至清貴之格。以獎厲夫至無用之學問。使舉國無賢無愚。皆不得不俯首以就此途。以消磨其聰明才力。消磨略盡。然後用之。用之又非器其才也。限之以年。繩之以格。資格既老。雖盲瘖亦能躋極品。年俸未足。雖雋才亦必屈下僚。何也。非經數十年之磨礱陶冶。恐其英氣未盡去。而服從之性質未盡堅也。恐一英才得志。而無數英才。慕而學之。英才多出。而舊法將不能束縛之也。故昔者明之太祖。本朝之高宗。其操縱羣臣之法。有奇妙不可思議者。直如玩嬰兒于股掌。戲猴犬于劇場。使立其朝者。不復知廉恥爲何物。道義爲何物。權利爲何物。責任爲何物。而惟屏息蟄伏於一王之下。夫既無國事民事之可辦。則任豪傑以爲官吏。與任木偶爲官吏等耳。而駕馭豪傑。總不如駕馭木偶之易。易彼歷代民賊籌之熟矣。故中國之用官吏。一如西人之用機器。有呆板之位置。有一定之行動。滿盤機器。其事件不下千百萬。以一人轉捩之。而綽綽然矣。全國官吏。其人數不下千百萬。以一人駕馭之。而戢戢然矣。而其以所能如此者。則由役之得其術也。夫機器者。無腦無骨無血無氣之死物也。今舉國之官吏。皆變成無腦無骨無血無氣之死物。所以爲駕馭計者。則得矣。顧何以能立於今日文明競進之世界乎。

所謂監之之術者何也。夫既得馴之餽之役之之術。則舉國臣民入其轂者。十而八九矣。雖

然一國之犬。安保無一二非常豪傑。不甘爲奴隸爲妾婦爲機器者。又安保無一二不逞之徒。蹈其瑕隙。而學陳涉之輟耕隴畔。效石勒之倚廬東門者。是不可以不監。是故有官焉。有兵焉。有法律焉。皆監民之具也。取於民之租稅。所以充監民之經費也。設科第開仕途。則於民中選出若干人。而使之自監其儔也。故他國之兵。所以敵外侮。而中國之兵。所以敵其民。昔有某西人語某親王曰。貴國之兵太劣。不足與列強馳騁於疆場。蓋整頓之。某親王曰。吾國之兵。用以防家賊而已。嗚呼。此三字者。蓋將數千年民賊之肺肝。和盤托出者也。夫既以國民爲家賊。則防之之道。固不得不密。僞尊六藝。屏黜百家。所以監民之心思。使不敢研究公理也。厲禁立會。相戒講學。所以監民之結集。使不得聯通聲氣也。仇視報館。興文字獄。所以監民之耳目。使不得聞見異物也。罪人則孥隣保連坐。所以監民之舉動。使不得獨立無懼也。故今日文明諸國所最尊最重者。如思想之自由。信教之自由。集會之自由。言論之自由。著述之自由。行動之自由。皆一一嚴監而緊縛之。監之縛之之既久。賢智無所容其發憤。桀黠無所容其跳梁。則惟有灰心短氣。隨波逐流。仍入於奴隸妾婦機器之隊中。或且捷足爭利。搖尾乞憐。以苟取富貴。雄長儕輩而已。故夫國民非生而具此惡質也。亦非人人皆頑鈍無耻也。其有不能馴者。則從而餽之。其有不受役者。則從而監之。舉國之人。安有能免也。今日中國國民腐敗。至於斯極。皆此之由。

觀於此。而中國積弱之大源。從可知矣。其成就之者在國民。而孕育之者仍在政府。彼民賦之嘔盡心血。徧布羅網。豈不以爲算無遺策。天下人莫予毒乎。顧吾又嘗聞孟德斯鳩之言矣。專制政體。以使民畏懼爲宗旨。雖美其名曰輯和萬民。實則斷喪元氣。必至舉其所以立國之大木而盡失之。昔有路衣沙奴之野蠻。見果實纍纍綴樹上。攀折不獲。則以斧斫樹而掙取之。專制政治。殆類是也。然民受治於專制之下者。動輒曰。但使國祚尙有三數十年。則吾猶可以偷生度日。及吾已死。則大亂雖作。吾又何患焉。然則專制國民之苟且偷靡。不慮其後。亦與彼野蠻之斫樹無異矣。故專制之國。所謂輯和者。其中常隱然含有擾亂之種子。嗚呼。孟氏此言。不啻專爲我中國而發也。夫歷代民賊之用此術。以馴民。飭民。役民。監民。數千年以迄今矣。其術之精巧完備如此。宜其永保私產。子孫帝王萬世之業。顧何以劉興項仆。甲攘乙奪。數千年來。莽然而不一姓也。孟子曰。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以吾觀之。則數千年之所謂治者。豈真治哉。特偶乘人心厭亂之既極。又加以殺人過半。戶口頓減。謀食較易。相與帖然苟安而已。實則其中所含擾亂之種子。正多且劇也。夫國也者。積民而成。未有以民爲奴隸。爲妾婦。爲機器。爲盜賊。而可以成國者。中國積弱之故。蓋導源於數千年以前。日積月累。愈久愈深。而至今承其極敝而已。顧其極敝之象。所以至今日而始大顯者何也。昔者爲一統獨治之國內。患雖多。外憂非劇。故擾亂之種子。常得而彌縫之。縱有一姓之

興亡無關全種之榮。瘁今也不。然全地球人種之競爭。愈轉愈劇。萬馬之足。萬鋒之刃。相率而向我支那。雖合無量數聰明才智之士。以應對之。猶恐不得當。乃羣無腦無骨無血無氣之儔。偃然高坐酣然長睡於此世界之中。其將如何而可也。彼昔時之民賊。初不料其有今日之時局也。故務以馴民餽民役民監民爲獨一無二之秘傳。譬猶居家設屜者。慮其子弟夥伴之盜其物也。於是一一桎梏之。拘繫之。或閉之於暗室焉。夫如是。則吾固信其無能爲盜者矣。其如家務塵務之廢弛何。廢弛猶可救也。一旦有外盜焉。闖然壞其門入其堂。括其貨物。遷其重器。彼時爲子弟夥伴者。雖欲救之。其奈桎梏拘繫而不能行。暗室仍閉而莫爲啓。則惟有瞠目結舌聽外盜之入此室處。或割然長嘯以去而已。今日我中國之情形。有類於是。彼有司牧國民之責者。其知之否耶。抑我國民其知之否耶。

第四節 積弱之源於近事者

以上三節所言。皆總因也。遠因也。雖然。尙有分因焉。近因焉。總因遠因者。譬之刑法。則猶公罪也。分因近因者。譬之刑法。則猶私罪也。總因近因之種根。雖深。然使早得人而治之。未嘗不可以奏效。即不治之而聽其自生自滅。不有以增其種焉。培其根焉。則其害猶不至如今日之甚。所最可痛者。舊病未去。新病復來。日積月深。納污藏垢。馴至良醫束手。岌岌待亡。吾嘗縱覽本朝入主中夏以來二百餘年之往事。若者爲失機。若者爲養癰。若者爲種禍。若者

爲激變。每一循省。未嘗不椎心頓足。仰天而長慟也。略而論之。有四時代焉。

其一爲順治康熙時代。滿洲之崛起而奄有華夏也。其時天潢之英。從龍之彥。彬彬濟濟。頗不乏才。以方新之氣。用天府之國。實千載一時之機也。然當發端伊始。有聚六洲之鐵鑄成大錯者一事。則嚴滿漢之界是也。攝政睿親王。曠代之英才也。入關甫一月。即下教國中。使滿漢互通昏姻。此實長治久安之計也。使當時諸臣。其識皆如睿王。行其意。遵其法。以迄今日。雖子孫億萬年可也。乃便佞無恥如洪承疇。驕恣昏暴如熬拜之流。漸握大權。睿王一薨。收斂削爵。盡反其所爲。以快其忮嫉之私。基礎敗壞。實起於是。揆當時之情形。豈不以滿洲僅數十萬人。而馭漢人數萬萬人。懼力薄而不能壓服之也。乃禁滿人不得爲士。不得爲農。不得爲工。不得爲商。而一驅之以入兵籍。既有猜忌於漢種。自不得不殊而別之。殆亦有萬無得已者存耶。不知漢人沐櫛而耕之。滿人安坐而食之。其中固久含有抑鬱不平殆哉。岌岌之象。而滿人資生日細。智慧不開。亦安覩所謂利者耶。故中葉以後。而八旗生計之案。已爲一大棘手之問題矣。

不特惟是。界限之見。日深一日。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終必有承大敵而受大創之時。逮於近年。遂有如剛毅輩造出漢人強滿洲亡漢人疲滿洲肥之十二字訣。以亂天下者。追原禍始。不能不痛恨於二百年前作俑之人也。余夫國也者。必其全國之人。存

緊密之關係。有共同之利害。相親相愛。通力合作。而後能立者也。故未有兩種種族之大同。治於一政府之下。而國能久安者。我漢人之真愛國。而有特識者。則斷未有仇視滿人者也。何也。以日本之異國。我猶以同種同文之故。引而親之。而何有於滿洲。且吾輩所最切齒痛恨者。民賊耳。使其爲賊民之君也。豈能因其爲漢人而徇庇之。彼秦始皇魏武帝明太祖漢人。耶。吾嫉之猶蛇蝎也。使其爲愛民之君也。豈必因其爲滿人而外視之。若今上皇帝。非滿人。耶。吾戴之猶父母也。故有特識而真愛國者。惟以民權之能伸與否爲重。而不以君位之屬於誰氏爲重。彼歐洲列國。常有君統乏嗣。而迎立異國之公族以爲君者矣。然則中國積弱之源。非必由於滿人之君天下明矣。然使人不能無疑於此者何也。則因滿人主國。而滿漢分界。因滿漢分界。而國民遂相互猜忌。久之而將見分裂之兆也。此則順治諸臣不能辭其咎者也。康熙初元。三藩削平。海內寧息。聖祖仁皇帝。以英邁絕特之姿。乘開創守成之業。與俄前皇大彼得。同時並生。其雄才大略。亦絕相似。彼時固嘗垂意外事。召西儒南懷仁。置入直南書房。頗有破格之行。非等拘墟之習。百廢具舉。燦然可觀。願何以俄國自彼得以後。日盛月強。馴至今日爲世界第一雄邦。中國自康熙以後。日腐月敗。馴至今日爲世界第一病國。何也。則以當時困於滿漢界限之見。急於爲滿洲朝廷計利益。而未暇爲中國國民謀進步也。是則大可惜者也。

其二爲乾隆時代。當乾隆改元。滿洲入中國殆百年矣。民氣既靜。外侮未來。以高宗純皇帝之才。當此千載一時之遇。我國民最有望者。莫彼時若矣。乃高宗不用其才爲我中國開文明政體之先河。乃反用其才爲我中國作專制政體之結局。是則有天運焉。有人事焉。識者不特爲中國惜。且爲高宗惜也。高宗以操縱羣臣。愚柔士民。爲生平第一得意事業。六十年中。興文字獄以十數。如胡中藻。汪景祺等之獄。毛舉細故。株連滿廷。蓋立於乾隆朝之大臣。其始終未曾一入刑部獄者。不過一人而已。使舉國臣民慄慄潛伏於其肘下。而後快於心。不釋惟是。又開四庫館。以獎厲僞學。手批通鑑。以詆諆名節。驅天下人使入于無用。習於無恥。不釋惟是。又四征八討。南掃北伐。耗全國之財。塗萬人之血。以逞一己之欲。蓋至乾隆末年。而海宇騷然矣。高宗自撰十全老人記。以爲天下古今未有之尊榮。誠哉其尊榮矣。然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君權之盛。至乾隆而極。國權之替。亦自乾隆而開矣。竊嘗論之。東方之有乾隆。猶西方之有路易第十四也。路易第十四。藉法國全盛之業。在位七十四年。驕侈滿盈。達於極點。遂有朕即國家也一語。爲今日全世界人所唾罵。及其崩殂。而法國無寧歲矣。一千七百八十九年之大革命。演出空前絕後之慘劇。爾後君民兩黨。轉戰接鬥。互起互仆。流血盈野。殆數十年。法國之民。十死八九。皆不濟路易第十四握其吭而斷其項也。而其子孫以萬乘之尊。卒送殘魂於斷頭臺。上路易一姓之鬼。亦從茲其餒。而法國民主之局。亦從茲

而大定矣。然則其所以爲志得意滿者。豈不即爲一敗塗地之先聲耶。其所以挫抑民氣。壓制民權者。豈不即爲民氣民權之引線耶。中國自乾隆以後。四海擾擾。未幾遂釀洪楊之變。糜爛十六省。蹂躪六百餘名城。其慘酷殆不讓於法國之一千七百八十九年矣。吾誠不願我中國自今以往。再有如法國一千八百三十年一千八百四十八年之革命者。願吾尤懼夫我中國自今以往。欲求得如今日之法國。而渺不可覩也。獨居深念。俯仰感慨。不禁於乾隆時代有餘痛焉。耳。

其三爲咸豐同治時代。洪楊之難。既作。沛毒全國。以十餘年之力。僅克削平。而文宗顯皇帝。復爲英法聯軍所迫。北狩熱河。鼎湖一去。龍髯不返。此實創巨痛深。而無以復加者也。曾胡左李諸賢。咸以一介儒將。轉戰中原。沐雨櫛風。百折不撓。吾每按其行蹟。接其言論。有加散焉。斷不敢如今之少年。喜謗前輩也。雖然。援春秋責備賢者之義。則除胡文忠中道殒隕。不預後事之外。吾於曾文正左文襄李合肥。以及其並時諸賢。有不能爲諱者。以其僅能爲中國定亂。不能爲中國圖治也。夫豪傑之任國事也。非徒使之不亂而已。而必求國家之光榮焉。求國民之進步焉。苟不爾。爾則如今日歐洲文明政體之國。永絕亂萌者。其將永無豪傑之出現乎。彼俾思麥格蘭斯頓何人也。乃我中國數千年來。惟擾亂之時有豪傑。而治平之時則無豪傑。是一奇也。嗚呼。吾知其故矣。中國之所謂豪傑者。其任國事也。不過爲朝廷之

一姓而非爲國民之全體也。故或爲一姓創立基業焉。或爲一姓擁護私產焉。或爲一姓光復舊物焉。數十年豪傑不出此三途矣。若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之徒。亦猶是也。故諸公者。其在大清朝廷。可謂有莫大之勳。而其在中國國民。則未嘗有絲毫之功也。孟子曰。有事君人者。有安社稷臣者。有大人者。有天民者。若曾左李之徒。可謂之事君人。可謂之社稷臣。若夫大人天民之道。則瞠乎未有聞也。吾所云云。非謂欲勸諸公離朝廷而別有所建樹也。當是時。半壁江山。岌岌不可終日。盈廷昏庸。衰謬之臣。既已心灰胆落。失所憑藉。惟倚闔外諸將帥以爲重。此實際舊布新一大機會也。使曾左李諸人。有一毫爲國民之心。乘此時用此權。以整頓中央政府之制度。創立地方自治之規模。決非難也。果爾。則維新之業。與日本同時並起。迄今三十餘年。雄長地球矣。而諸公何以無聞也。或爲之解曰。當三十餘年前。與歐洲交通未盛。諸公不知西法。不解維新。亦奚足怪。不知吾之所謂維新者。非必西法之謂也。西法者。不過維新之形質耳。若維新之精神。則無中西皆所同具。而非待他求者也。彼日本三十年前之維新。豈戰船之謂乎。豈洋操之謂乎。豈鐵路之謂乎。豈開礦之謂乎。並無戰船洋操鐵路開礦等事。而不得不謂之維新者。有其精神也。若中國近日。曷嘗無戰船洋操鐵路開礦等事。而仍不得謂之維新者。無其精神也。當同治初元。雖不能爲形質之維新。豈不能爲精神之維新。但使有精神之維新。而形質之維新。自應接踵而至矣。當時曾左

李諸賢。豈不知官場之積弊。豈不知士風之頹壞。豈不知民力之疲困。苟能具大眼識。運大心力。不避嫌怨。不辭勞苦。數賢協力。以改絃而更張之。吾度其事體之重大。未必如日本之勤王討幕也。阻力之扞格。未必如日本之廢藩置縣也。而日本諸公。能毅然成之。我國諸公。乃漠然置之。是乃大可惜也。吾嘗略揣諸賢之用心。會則稍帶暮氣。守知足知止之戒。憚功高震主之患。日思急流勇退。以保全令名。而不遑及他事也。左則稍帶驕氣。其好戰之雄心。已發而不可制。思賈其餘勇。立功名于絕域。而不遑及他事也。李則謙不如曾。驕不如左。略知西法之美。思欲仿效。據其皮毛。而不知其本源也。吾持高義以責備之。則諸賢者皆有負於國民者也。曾之謙也。中老楊之毒也。大臣既以身許國。則但當計國民之利害。不當計一身之利害。營私罔利。固不可也。惜愛身名。仍不可也。不見格蘭斯頓。平爲愛爾蘭自治之案。卒於黨員親友。盡變敵國。而氣不稍挫焉。曾文正其有媿之也。左之驕也。意氣用事也。彼其以如許血汗。如許心力。而開拓西域十餘城之石田。何如移之以整頓內政也。李之誤也。亦由知小朝廷。不知有國民者出。彼之所效西法各事。仍不過欲爲朝廷保其私產。而非爲國民擴其公益也。自餘並時諸勳臣。除濫冒驕蹇粗悍者。不計外。所稱高流者。其性質亦不出于此三途矣。以常時大亂初定。天下顛顛望治。于載一時之機會。及諸賢分縮兵符勳業。赫赫可以有爲之憑藉。失此不爲。時會一失。駟追不及。荏苒荏苒。蹉跎蹉跎。任其腐敗。聽其凌。

夷。此實千古之遺恨也。雖然，吾以此責望於曾左李諸人，吾固知其不倫矣。何則？彼諸人之思想見識，本絲毫無以異於常人也。彼方以其能多殺人而施施自豪，方以能徼寵榮於一姓之朝，而沾沾自喜，語以國民之公義，豪傑之責任，彼烏從而知之？聞李鴻章之使西域也，至德見前相俾士麥叩李以生平功業，李歷述其平擊平捻之事，意氣頗自得，俾氏曰：公之功業，誠巍巍矣。然吾歐洲人以能敵異種者爲功，自殘同種以保一家，歐人所不稱也。李聞之，有慙色。嗟乎！吾惜李公聞此言之太晚也。吾可惜曾左諸賢之終身未聞此言也。雖然，區區數人何足惜？吾愈惜以中國之大，而所謂近世第一流人物者，乃儻儻如是也。

抑尤可痛者，同治戡亂之後，不惟不能起中國積弱之病，乃反察中國圖強之機，善自茲以往，而彼勢利頑固者流，以爲天命永存，富貴長保，益增其驕侈滿盈之氣，更長其深閉固拒之心。故自英法破北京，無所要索，僅訂盟通商而去，彼等於是學西人足畏而不足畏矣。自戈登助攻，克復北京，營諸名城，遂定江南，彼等於是在忘外人之助，而自以爲武功巍巍，與京矣。自俄羅斯定約，還我伊犁，彼等不知他人之別有陰謀，而以爲畏我之威，自越南諒山一役，以主待客，小獲勝仗，彼等於是鋪張揚厲之，以爲中國兵力足挫歐洲強國而有餘矣。坐是虛驕之氣，日盛一日，朝野上下，莫不皆然。如井底蛙，如深東豕，如夜郎之不知漢大，如匈奴之自謂天驕，遂復歌舞湖山，粉飾藻火，仍出其數千年祖傳秘訣，馴民餽民，役民監民。

之手段。汲汲然講求而附益之。精益求精。密益求密。而豈復有痛定思痛。存不忘亡之一念。來往於其胸中者耶。於是而近十年來之局成矣。於是而近十年來之難作矣。

其四則最近時代。今上皇帝以天縱之資。抱如傷之念。藉股憂以啓聖。惟多難以興邦。天之生我。皇也。天心之仁愛中國。而欲拯其禍也。其奈消高一尺。甕高一丈。有西太后那拉氏者。梗乎其間。那拉氏垂簾三次。前後凡三十餘年。中國之一絃生機。芟害斬伐。而靡有孑遺者。皆在此三十年也。中興諸勳臣。所以不能興維新之治者。雖由其識力之不足。抑亦畏那拉之猜忌。悍忍而不敢行其志也。以肅順爲先朝顧命大臣。湘淮諸將。皆所擢。而那拉以莫須有之獄。一日駢其黨而戮之。以恭親王之親賢。身當大難。僅安社稷。而那拉挾私憤而屏逐之。況於諸臣之起自疏迷。而威權震主者耶。故曾國荃初復江南。旋即罷職閑居。曾國藩之胆。於是寒矣。左宗棠班師入覲。解其兵權。召入樞垣。虛降其禮。陰掣其肘也。故甫及一月而已。不安其位矣。自餘百端。所以駕馭諸臣者。無不類是。亦何怪其灰心短氣。而無能爲役也。今夫專制之國之鈐轄其民。以自保私產。古今恒情。吾姑無言焉。雖然。保之則亦有道焉。如彼俄羅斯者。現世最專制之國也。而其任百官也。則必盡其才。登其權。政府之方針。有定向。施政之條理。有定程。蓋辦不知有民。而猶知有國焉。其君其臣。一心一德。以務國事。此其所以強也。若那拉后者。非惟視中國四百兆之黎庶如草芥。抑且視大清二百年之社

穰如秦越也。故忍將全國之大權。畀諸數閣宦之手。竭全國之財力。以窮極池臺鳥獸之樂。遂使吾中國有所謂安仔政府者。蓋二百餘年來京師之腐敗穢醜。未有甚於那拉時代者也。今上皇帝忍之無可忍。待之無可待。乃忘身舍位。毅然爲中國開數千年未有之民權。抑亦爲國權也。那拉氏之仇。皇上其仇民權耶。其仇國權耶。仇民權則是四百兆人之罪人也。仇國權抑亦大清十一代之罪人也。嗚呼。我一部近十年史論。那拉氏實書中之主人翁也。使三十年來無那拉氏一人。抑乎其間。則我中國今日其勃興如日本可也。其富樂如英美可也。其威強如法俄可也。故推原其所以積弱之故。其總因之重入者。在國民全體。其分因之重大者。在那拉一人。其遠因在數千年之上。其近因在二百年以來。而其最近因。又在那拉柄政三十年之間。詩曰。亂匪降自天。生自婦人。靡恤周原。茫茫禹攬。其竟如斯而長已矣耶。其未然耶。此吾所以中夜拔劍起舞。而涕淚彌襟矣。

結論

以上所論列。中國病源。略盡於是矣。吾之所以下筆二萬言。刺刺不能自休者。非如江湖名士之傲睨一世。使酒罵坐。以快其口舌。意氣也。亦非有所抑鬱不得志。而詆譏當道。以澆其胸中塊壘也。諺曰。解鈴還須繫鈴人。又曰。心病還將心藥醫。故必知其病根之伏於何處。又

知釀成此病者屬於何人然後治療之術可得而請焉國也者吾之國也吾愛之不能坐視其亡而不救也今既無救之之權則不能不望於有權者吾一人之力不能救則不能不望於衆人之與吾同心者吾所以著此書之意在是吾所以冠此論於全書之意亦在是抑聞大易之義剝極則復否極則泰吾中國今日之弱豈猶未極耶思之思之鬼神通之雷霆一聲天地昭豁亦安知夫今與後之不殊科耶亦安知夫禍與福之不相倚耶嗟夫嗟夫天胡此醉叩帝閭其難聞人之無良覽橫流其未極哀莫大於心死逝者如斯禍已迫于眉然泣將何及莽莽千載念來日之大難芒芒九州見夕陽之無限豈一治一亂昆明無不劫之灰抑人謀鬼謀精衛有未填之海捲歐風與亞雨驚咄咄其逼人營鬼裘于冰山羌夢夢而視我嗟夫嗟夫千年遼鶴望人民城郭以愴神何處銅駝向棘地荆天而長涕不辭楮口聊貢罪言父兮母兮胡寧忍予墨耶淚耶長歌當哭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今日之世界。新世界也。思想新。學問新。政體新。法律新。工藝新。軍備新。社會新。人物新。凡全世界有形無形之事物。一一皆闢前古所未有。而別立一新天地。美哉新法。盛哉新法。人人知之。人人慕之。無俟吾論。吾所不能已於論者。有滅國新法在。

滅國者。天演之公例也。凡人之在世間。必爭自存。爭自存則有優劣。有優劣則有勝敗。劣而敗者。其權利必爲優而勝者所吞併。是即滅國之理也。自世界初有人類以來。即循此天則。相搏相噬。相煙相代。以迄今日。而國於全球者。僅百數十焉。矣。滅國之有新法也。亦由進化之公例使然也。昔者以國爲一人一家之國。故滅國者必虜其君。焉。瀦其宮。焉。毀其宗廟。焉。遷其重器。焉。故一人一家滅而國滅。今也不然。學理大明。知國也者。一國人之公產也。其與一人一家之關係。甚淺薄。苟真欲滅人國者。必滅其全國。而不與一人一家爲難。不擇惟是。常借一人一家之力。以助其滅國之手段。故昔之滅人國也。以撻之伐之者。滅之。今之滅人國也。以嗅之睺之者。滅之。昔之滅人國也。驟。今之滅人國也。漸。昔之滅人國也。顯。今之滅人國也。微。昔之滅人國也。使人知之而備之。今之滅人國也。使人親之而引之。昔之滅國者。如虎狼。今之滅國者。如狐狸。或以通商滅之。或以放債滅之。或以代練兵滅之。或以設顧問滅之。或以通道路滅之。或以煽黨爭滅之。或以平內亂滅之。或以助革命滅之。其精華已竭。

機會已熟也。或一舉而易其國名焉。變其地圖之顏色焉。其未竭未熟也。雖襲其名仍其色。百數十年可也。嗚呼。泰西列強以此新法施於弱小之國者。不知幾何矣。謂予不信。請舉其例。

其徵諸埃及埃及自蘇彝士河開通之後。始借債於外國。其時正值歐洲諸國物產過度。金價停滯。而資本家懷金無所用之時也。乃恃已國之強。利埃及之弱。以重利而行借貸之術。一千八百六十二年。借一千八百五十萬打拉。一打拉當墨銀二元其六十四年。借二千八百五十二萬打拉。皆有所謂經手周旋費者。埃及政府所得實額僅十之七耳。其初驟進多金。外觀忽增繁盛。埃及心醉外債之利。復於六十五年。六十六年。借三千餘萬打拉。六十八年。借五千九百四十五萬打拉。於英法之都。土耳其者。埃及之上國也。慮其後患從而禁之。而埃及左右。歐人而為顧問官者。說以富國學之哲理。惑以應時機之調言。復以一千八百七十年。更借新國債三千五百七十萬打拉。而所謂周旋費者。去其千萬焉。土國政府愈禁之。歐人資本家愈趨之。卒至行四百五十萬打拉之重賄。以賂土廷。以求廢其禁。埃及借債之詔令。其結局也。卒使埃及政府共借外債至五萬萬三千二百餘萬打拉。夫英法之資本家。豈不知埃及之貧弱。不足以負擔此重債乎哉。其所謂顧問官者。豈非受埃及之祿。而事埃及之事者哉。其各國之政府官吏。豈不日言文明。日言利親。以與埃及相往來者哉。而何以孳孳焉。懇懇焉。獻

甘言行重賂。務送其巨萬貨財於紛濁不可知之地。此實在舊法滅國時代百思而不得其解者也。曾幾何時。至於一千八百七十四五年。而埃及財政掃地不可收拾。債主愈迫。國帑全空。於是英、國領事迫埃及王聘請長於理財之英人爲顧問官之事矣。募民債其法殆如中國數年前之昭信。加租稅。絲毫無所補。其七十六年。遂有各國領事迫埃及王設立財政局。以英、法兩國人爲局長之事矣。局長履任之始。因本國戶部大臣議論不合。立置諸重典。遂以外人監督歲入。管鐵道。鞏關稅。而財權全外移矣。七十七年。而財政局增聘數十歐人。支俸給十七萬五千打拉矣。未幾。又以領事之勸而給債主以厚祿矣。不審惟是。關稅之權既握於外國。而歐人在埃及者十萬。皆私販運而不納稅矣。及埃及廷以此事詰責英、法領事。英、法政府猶復依違不答。經年之後。始以埃及內政不修。爲辭。竟橫行而無憚矣。至七十八年。遂使埃及兩倍其人頭稅。三倍其營業稅。羅掘以還利息。而每年歲入四千七百餘萬打拉者。僅能以五百三十五萬供本國政費。其餘盡投諸外人矣。全國官吏經數月不得支俸。而歐人之儲蓄者。其厚俸如故矣。未幾而歐人訟埃及王。裁判於歐人司理之會審法院矣。未幾而將埃及王所有私產。典與歐客。以償債息矣。究其極也。卒乃將埃及歲入歲出之權。全歸外人之手。直以英、法二人入政府。戶部工部二大臣之位。是實千七百七十八年事也。二大臣既入政府。借更新百度之名。謂埃及人老朽不可用。遽免要官五百餘人。而悉代以歐人矣。自七十九年至八

十二年。四載之間。全國官吏。次第嬗易。至於歐人在位者。一千三百二十五人。俸給百八十六萬五千打拉。而其名猶曰。代埃及振興內治也。整理財政也。及至山窮水盡。羅掘俱空之際。猶復裁減兵士之餉。使軍隊無力。不能相抗。增加貴族之稅。使豪強盡鋤。無復自立。清查通國之田畝。使農民騷動。雞犬不寧。猶以爲未足。又欺小民之無識。以甘言誘以強威。迫使全國之土地。大半歸歐人之管業。民無所得食。鬻家畜以糊口。餓殍載道。圉圉充闕。而埃王卒乃被廢。擁立新王之權。歸於債主之手矣。不鞫惟是。埃及國民於忍之無可忍。望之無可望。呼籲不聞。生路全絕之際。不得不羣起而與外敵爲難。而所謂重文明守道義之大英國。所謂尊耶教倡自由之格蘭斯頓。直以數萬之雄師。壓埃境。挾埃王。以伐埃民。石州不敵。義旗遂靡。而埃及愛國之志士。卒俯首繫頸。流竄于異洲之孤島。而全埃之生機絕矣。嗚呼。世有以借外債。用容卿而爲救國之策者乎。吾願與之一觀。埃及之前途也。雖然。吾無怪焉。滅國之新法。則然耳。

其二徵諸波蘭。波蘭者。歐洲千年之名國也。當十七世紀初葉。波政始衰。瑞典王廢波王。別立新主。未幾而前王以俄援復位。喘息於俄皇勢力之下。國中復分爲兩大黨派。其一仰普法之庇蔭。其一藉俄爲後援。於政治上。於宗教上。訁爭不息。俄人利其有辭也。於是貌爲熱誠博愛。以甘言狡計。結其歡心。且煽其黨爭。使日益劇烈。遂藉詞扶助公義。屯兵四萬於波

蘭境上以爲聲援。俄兵既集。乃使人脅從。所庇之黨。以二事一日對波王絕君臣之分。二日許俄皇以干涉內政之權。所庇黨既陷術中。欲脫不得。俄軍乃于貴族議院前築一砲臺。使數兵卒立砲側。熱火以待。迨全院議員盡諾。此後俄公使遂握廢置波王生殺波民之權者。凡數十年。爾後土耳其普魯士奧大利諸國。展轉效尤。國內之爭。亦嚮嚮未已。而俄人始終挾波王以令波民。不遽廢其位也。迨國民同盟黨到處。起仍藉王室以掣制之。一切義士指爲叛民。殺戮箝流。無所不至。量其國民之氣。不可復振。乃從而烹割而瓜分之。至于七百七十二年。而波蘭之名。遂絕於地圖矣。世有以爭黨派聯外國爲自保祿位之計者乎。吾願與一覽波蘭之覆轍也。雖然。吾無怪焉。滅國之新法。則然耳。

其三徵諸印度。印度之滅亡。可謂千古亡國之奇聞也。自古聞有以國滅人國者。未聞有以無國滅人國者。如古者民族遷徙。掠踞土地者。雖未成爲國。而全體團結。已有國之形。若本國人民起而獨立。又非滅國也。故印度之例。實古今所無。至於近世之印度。舉其

百八十萬英方里之土地。二百九十兆之人民。以置諸英皇維多利亞之治下者。誰乎。則區區七萬磅小資本之東印度公司而已。英人經略印度之起點。在千六百三十九年。於其東岸。得縱六英里橫一英里之地。閱二十七年。始得孟買島。而每歲納十磅於英王。以讓受其主權。由不滿方三里之地。而衍至百八十萬方里。由十磅之歲入。而增至五六千萬磅。英人之所以成就此偉業者。果由何道乎。以常理論之。其必暴露莫大之軍隊。耗竭無量之軍費。

乃始及此。而豈知有大謬不然者。英人之滅印度。非以英國之力滅之。而以印度之力滅之也。昔法人焦白禮之欲吞印度也。曾思得新法兩端。一曰。募印度之土人。教以歐洲之兵律。而以歐人爲將帥以指揮之。二曰。欲握印度之主權。當以其本國之君侯酋長爲傀儡。使率其民以服從命令。嗚呼。後此英人之所以蠶食全印者。皆實行此魔術而已。以如此驚天動地之大業。而英廷未嘗爲之派一兵遣一矢。課一錢之租稅。募一銖之國債。蓋當一千七百七十三年。征畧之事。旣已大定。實東印度公司全盛時代。而在印之英兵不過九千人。一皆公司之兵。非國家之兵。其餘皆土兵也。至一八五七年。所養印兵多之二十三萬五千人。蓋當其侵畧之始。攻印度人者。印度人也。當其戡定之後。監印度人者。印度人也。而自始事迄今日。凡養戰兵。發防兵之費。所有金穀。繒帛。一絲一黍。無非出自印度人也。今者世界之上。赫赫然有五印度。太后帝之名矣。而太后帝之下。其號稱君侯酋長各君。其國各千其民者。尙以萬計焉。彼服從於此。萬數酋長肘下之群氓。其謂自國爲己滅乎。謂爲未滅乎。是非吾所能知也。若此者。豈惟印度。而英之所以待南洋羣島。法之所以待安南。皆用此術焉矣。世有媚異種殘同種而自以爲功者乎。吾願與之一游印度之遺墟也。雖然。吾無怪焉。滅國之新法則然耳。

其四。徵諸波亞。波亞者。南阿非加利之強健民族。而今與英國在戰爭中者也。波亞之種。本

繁殖於好望角之地。百年以來。爲英人屢次逼迫。大去其鄉。漸入內地。建設杜蘭斯哇兒及阿連治兩民主國於南非之中央。父子兄弟宗族。相率而農而牧而獵。以優游於此小天地間。謂可安堵無難。犬之驚矣。乃於一千八百六十五年。某歐人游歷其地。見有金礦之跡。乃測製杜國地質圖。至八十五年。遂查出舒杭呢士布之大金穴。好望角之英商某。一擲而獲巨萬之利。於是錐刀之徒。相率磨至。前後十二年。歐人設大公司於此間者。七十有二家。以前者蓬艾滿目。麋鹿群游之地。忽成爲居民十五萬之巨鎮。而杜國政府之財權。幾全移於此金市之域。而握其樞者。實英人也。英人乃變其前此兵力併吞之謀。改爲富力侵畧之策。乃迫杜政府許其開一鐵路自杜京經金市以達好望角。杜統領知此舉之爲禍胎也。乃別自築一鐵路通印度洋以抵制之。僅乃得免。而英人之在金市者。復要求自治權利。欲人人得入議院爲議員。以干預杜國之內政。彼杜國之京師居民不逾一萬。而金市戶口十五倍之。富力智力。皆集於此。以金市老猾之英商。與杜京質朴之波民。同上下馳驅於一議院中。則全國之政權。轉瞬而歸於英族之手。此英人所處心而積慮。亦波亞人所熟察而炯知也。此議開始。杜人堅執拒絕之。至一千八百九十五年。遂有英公司董事禪桑氏以六百之兵。謀襲金市之事。而其主動者。實英國好望角總督也。此蠻暴之舉。旣爲波亞人先發所制。不達其志。迨九十九年。而流寓杜國之英人。聯名二萬。求英政府干涉杜政。務求得參政權利。

而英政府遂恃大國之威。用強制手段。限來往五年者。即得參政權矣。此事之交涉未竟。又忽移于主權問題。指杜蘭斯哇兒爲英之屬國矣。且也文牘復往玉帛未渝之頃。即爲示威運動。陰調兵隊以陳境上矣。彼英人固不虞波亞之敢於一戰也。更不信以叢爾之波亞能抗衡世界第一雄國。使之竭獅子搏兔之全力也。於是敢悍然以其待埃及待印度之故技。以待波人。波亞雖不支。要不失爲轟轟烈烈有名譽之敗績乎。然英人之所謂文明道德者。抑何其神奇出沒而不可思議耶。世有以授開礦權鐵路權。及租界自治權於外國人。爲無傷大體者乎。吾願與之一讀波亞之戰史也。雖然。吾無怪焉。滅國之新法則然耳。其五徵非律賓。非律賓者。我同洲同種之國民。兩度與白種戰爭。百折而不撓者也。吾人所當南望頂禮而五體投地者也。西班牙之力。不足以滅非律賓。吾今不具論。吾將論美國與非國交涉之事。夫美國亦豈能滅非國之人哉。其所以滅之者。亦恃新法而已。當美班之交戰也。非國猶受壓於班之軛。美人首以兵艦欲擄非島以牽班力。而自懼其力之不逮也。乃引非國豪傑阿軍鴉度將軍以自重。阿將軍前以革命未成。潛跡香港。新嘉坡之美領事。乃密約相會。有所訂議。乃以電報往復於華盛頓政府及海軍提督杜威。卒以美兵艦而護送阿將軍返故國。阿將軍之歸也。爲彼全島同胞之權利義務也。非爲美國之嗾犬而代之驅除也。美國現政府。既已棄其祖傳之們羅主義。而易爲帝國侵略政策。欲求一商業兵事之

根據地於東洋久矣。於是包藏禍心以待非人。嘗言兵艦之來。將以助非島之獨立。脫西班牙之羈。非人爲美國文明義俠之。久著於天下。坦然信之。表親愛焉。至一千八百九十八年。非國獨立。軍旣奏成。功民主政府旣已建設。其時非政府所轄者。有十六萬七千八百四十五方里。西班牙之地。所統治者。有九百三十九萬五千餘之民。而美軍所侵掠領有者。地不過百四十三方里。人不過三十萬餘耳。非未嘗借美之兵力以復國權。美卻藉非之聲援以殺班牙。兩國之關係如是而已矣。豈意美人挾大國之勢。藉戰勝之威。一旦反戈以向非人。雖血戰三年。死傷疫癘。其所以懲創美人者。不可謂不劇。而卒至今日。刀缺矢絕。大將被俘。百戰山河。又易新主。天道可知。惟有強權。世有欲借外國之助力以成維新革命之功者。乎吾願與。懲弔非律賓之戰場也。雖然。吾無忤焉。滅國之新法。然耳。

以上所列。畧舉數國。數之不徧。語之不詳。雖然。近二百年來。所謂優勝人種者。其滅國之手。段畧見一斑矣。莽莽五洲。被滅之國。人小無慮百數十。大率皆人此殼中。往而不返者也。由是觀之。安覩所謂文明者耶。安覩所謂公法者耶。安覩所謂愛人如己。視敵如友者耶。西哲有言。兩平等者相遇。無所謂權力。道理即權力也。兩不平等者相遇。無所謂道理。權力即道理也。彼歐洲諸國與歐洲諸國相遇也。恒以道理爲權力。其與歐洲以外諸國相遇也。恒以權力爲道理。此乃天演所必至。物競所固然。夫何怪焉。夫何懟焉。所最難堪者。以攘攘優勝。

之人。託於岌岌劣敗之國。當此將滅未滅之際。其將何以爲情哉。其將何能已於言哉。

十

天下事未有中立者也。不滅則興。不興則滅。何去何從。間不容髮。乃我四萬萬人不講所以興國之策。而竊竊焉冀其免於滅亡。此卽滅亡之第一根源也。人之愛我。何如我之自愛。天下豈有犧牲己國之利益。而爲他國求利益者乎。乃我四萬萬人。聞列強之瓜分中國也。則哈然以憂。伊列強之議保全中國也。則釋然以安。伊列強之協助中國也。則色然以喜。此又滅亡之第二根原也。吾今不欲以危言空論。驚駭世俗。吾且舉近事之一二。與各亡國之成案比較而論之。

埃及之所以亡。非由國債耶。中國自二十年前。無所謂國債也。自光緒四年。始有借德國二百五十萬圓。周息五釐半之事。五年後借匯豐銀行一千六百十五萬圓。周息七釐。十八年借匯豐三千萬圓。十九年借渣打一千萬元。二十年借德國一千萬元。皆周息六釐。廿一年借俄法一萬萬五千八百二十萬元。周息四釐。廿二年借英德一萬萬六千萬元。周息五釐。廿四年借匯豐德華正金三銀行一萬萬六千萬元。周息四分五釐。蓋此二十年間。（除此次西匪和議賠款未計）而外債之數已五萬萬四千六百餘萬元矣。大概總計每年須償息銀二千萬圓。今國帑之竭。衆所共知矣。甲午以前。所有借項。本息合計。每年僅能還三百萬。故惟第一次德債。曾還本七十五萬。他無聞焉。自乙未和議以後。即新舊諸債。不還一本。

而其息亦須歲出三千萬。南海何啓氏曾將還債遲速之數。列一表如下。

償項五萬萬元。周息六釐。一年不還。其息爲三千萬元。合本計共爲五萬萬三千萬元。使以五萬萬三千萬元。再積一年不還。則其息爲三千一百八十萬元。本息合計五萬萬六千八百八十萬元。

再以五萬萬六千八百八十萬元。積八年不還。則其息爲三萬萬三千三百萬元有奇。本息合計爲八萬萬九千五百萬元有奇。

再以八萬萬九千五百萬元。有奇。積十年不還。則其息爲七萬萬零八百萬元有奇。本息合計爲十六萬萬零三百萬元有奇。

再以十六萬萬零三百萬元有奇。積十年不還。則其息爲十二萬萬六千八百萬元有奇。本息合計爲二十八萬萬七千一百萬元有奇。

然則不過三十年。而息之浮於本者幾五倍。合本以計。則六倍於今也。夫自光緒五年至十八年。而不能還一千六百餘萬元之本。則中東戰後三十年。其不能還五萬萬元之本。明矣。在三十年以前之今日。而不能還三千萬元之息。則三十年後。其不能還二十三萬萬元之息。又明矣。加以此次新債四萬萬九千萬兩。又加舊債三之一有奇。若以前表之例算之。則三十年後。中國新舊債本息合計當在六七十萬萬以上。即使外患不生。內憂不起。而三十

年後。中國之作何局面。豈待著龜哉。又豈必待三十年而已。蓋數年以後。而本息已盈十萬。萬不知今之頑固政府。何以待之。夫使外國借債於我。而非有去欲在其後也。則何必互爭此權。如蟻附羶。如狗奪骨。而彼此寸毫不相讓耶。試問光緒廿一年之借款。俄維斯何故爲我作中保。試問廿四年之借款。俄英兩國何故生大衝突。繼至以干戈相見。夫中國政府財政困難。而無力以負擔此重債。天下萬國。孰不知之。既知之而復爭之。若登焉。願我憂國之士。思其故也。今即以關釐稅作抵。或去至如何啓氏之所豫算。中國廓然大物。精華未竭。西人肯遽以前此之待埃及者。相待。而要之債主之權。日重一日。則中央財政之事。必至盡移於其手。然後。快是埃及。而轍之無可逃避者。由而庸腐。險貌。詐維。臣之疆臣。如張之洞者。猶復以去年開督撫自借國債之例。借五十萬於英國。置兵艦。以殘同。而又以鐵政局之名。借外債於日本。彼其音。豈不以但求外人之我。而驟得此額外之巨款。以供目前之揮霍。及吾之死也。或去官也。則其責任非復在我。爾。而豈知其貽禍於將來。有不可收拾者耶。使各省督撫皆效尤張之。洞。各濫用其俾在之職。權私稱貸於外國。彼外國豈有所憚而不敢應之哉。雖政府之官吏百變。而民間之脂膏。固在彼。嗚呼。而誰我。嗚呼。虛本息之不能歸。趙此樂貸之。彼樂予之。一少五十萬。二十行省不既千萬乎。一年千萬。十年以後。不既萬萬乎。此事今初起點。論國事者。皆孰視無睹焉。而不知即此一端。已足亡中國而

有餘。而作俑者之罪。蓋擢髮難數矣。中央政府之有外債。是舉中央財權以贈他人也。各省團體之有外債。是並舉地方財權以贈他人也。吾誠不忍見我京師之戶部內務府及各省之布政使司善後局。其大臣長官之位。皆虛方以待碧眼虬髯輩也。嗚呼。安所得吾言之幸而不中耶。吾讀埃及近世史。不禁慄焉。不寧惟是國家之借款。猶曰挫敗之後爲敵所逼。不得不然。乃近考疆吏政。策復有以借款辦維新事業爲得計者。即鐵路是其已事也。夫開鐵路爲興利也。事關求利。勢不可不持籌握算。計及錙銖。而凡借款者。其實收之數。不過九折。而金錢漲價還時。每須添一二成。即以一成而論。其入之也。十億得九。其還之也。十須十一。是一轉移間。已去其一成。而借萬萬者。短二千萬矣。此猶望金價平定。無人漲旺。然後能之。若每至還期。外國豪商高擡金價。則不難如光緒四五年時。借項借出萬萬。幾還二百萬。是借款斷無清還之期。而鐵路前途。豈堪設想耶。夫鐵路之地。中國之地也。借洋債以作鐵路。非以鐵路作榜。不可改爲中國之路。非以國家擔債。不可。即今暫不爾。而他日稍有嫌。則債主且將執物所有主之名。而國家之償實不能免。以地爲中國之地也。又使今之債主不侵路權。而異時一有齟齬。則債主又將託辦理未善之說。而据路以取息。勢所必然。以債爲外洋之債也。以此計之。凡借款所辦之路。其路必至展轉歸外人之手。而後已。路歸外人。而路所經地及其附近處。豈復中國

所能有耶。

以上一段多採阿氏新
政始基之議者自注

試觀蘇彝士河之股份。其關係於英國及埃及主權之嬗代者。

何如。嗚呼。此真所謂自求禍者也。此所以蘆漢鐵路由華俄銀行經理借款。而英國出全力以抗之。牛莊鐵路之借款於匯豐銀行。而俄國以死命相爭也。誠如是也。則中國多開一鐵路。即多一亡國之引線。又不惟鐵路。凡百事業。皆作如是觀矣。今舉國督撫。亦競言變法矣。即如其所說。若何而通迫路。若何而練陸軍。若何而廣製造。若何而開礦務。至叩其何所憑藉。以始事。度公私俱竭之際。其勢又將出於借款。若是則文明事業。徧於國中。而國即隨之而亡矣。嗚呼。往事不可追。吾猶願後此之言維新者。慎勿學張之洞。盛宣懷之政策。以毒天下也。

俄人之亡波蘭也。非俄人能亡之。而波蘭之貴官豪族。三緝三讓。以請俄人之亡我也。嗚呼。吾觀中國近事。如何其相類耶。四匪變起。東南疆臣。有與各國立約互保之舉。中外人士。交口贊之。而不知此實爲列國確定勢力範圍之基礎也。張之洞懼見忌於政府。乃至電乞各國。求保其兩湖總督之任。又恃互保之功。蒙惑各領事。以快其仇殺異黨之意氣。僚官之與己不協者。則以恐傷互保爲名。借外人之力以排除之。豈有他哉。爲一時之私利。一己之私益而已。而不知冥冥之中。已將長江一帶選舉黜陟生殺之權。全移於外國之手。於是揚子流域之督撫。生息於英國羽翼之下。一如印度之酋長。蓋自此役始矣。第四次懲治罪魁名

單榮祿等以廣大神通借俄法兩使之力。以免罪譴。於是京師西安之火吏生息於俄人卵翼之下。一如高麗之屏王。又自此役始矣。一國之中紛紛擾擾。若者爲英。若者爲俄。法黨得附於國。爲之奴隸。則栩栩然自以爲得計。噫嘻。吾恐非至如俄人築砲臺以臨波蘭。議院之時。而袞袞諸公。遂終不悟也。人不能瓜分我。而我先自分之。開羣雄以利用之法門。彼官吏之自爲目前計則得矣。而遂使我國民自今以往。將爲奴隸之奴隸。而萬劫不復。官吏其安之矣。抑我國民其安之否耶。

嗚呼。吾觀天下最奇最險之現象。則未有如拳匪之役者也。列強之議瓜分中國也。十餘年於茲矣。事機相薄。妖孽交作。無端而有義和團之事。以爲之口實。皮相者流。孰不謂瓜分之議。將於今實行乎。而豈知不惟不行而已。而環球政治家之論。反爲之一大變。保全支那之聲。日日騰播於報紙中。而北京公使會議。亦無不盡變其前此威嚇逼脅之故技。而一出以溫柔喚咻之手段。噫嘻。吾不知列強自經此役以後。何所愛於中國。而方針之轉變。乃如其速也。一面罵吾民之野蠻無人性。繪爲圖畫。編爲小說。盡情醜詆。變本加厲。惟恐不力。一面撫摩而煦嫗之。厚其貌。淵其情。視疇昔有加焉。義和團之爲政府所指使。爲西后所主持。亦既萬口共見。衆口一詞矣。而猶靦然認爲共主尊爲正統。與仇爲友。匿怨相交。歡迎其謝罪之使。如奉天神。代籌其償款之力。若保赤子。噫嘻。此何故歟。狙公之飼狙也。朝三暮四則

諸。狙。怒。朝。四。暮。三。則。諸。狙。喜。中國人之性質。歟。種其知之矣。以瓜分爲瓜分。何如以不瓜分爲瓜分。求自利者不務虛名。將大取者必先小與。彼以爲今日而行瓜分也。則陷吾國民於破釜沈舟之地。而益其獨立排外之心。而他日所以箝制而鎮撫之者。將有所不及。今日不行瓜分而反保全也。則吾國民自覺如死囚之獲赦。將感再造之恩。興來蘇之頌。自化其前此之蓄怨積怒。而畏懼欲羨感謝之三種心次第並起。於是乎中國乃爲歐洲之中國。中國人亦隨而爲歐洲之國民。吾嘗讀赫德氏新著之中國實測論。 Polert Hart's Essays On The Chinese A History 去年西十一月出版。因義和團事而論西人將來待中國之法者也。其大指若曰。

今次中國之問題。當以何者爲基礎而放和議乎。大率不外三策。一曰分割其國土。二曰變更其皇統。三曰扶植滿洲政府是也。然變更皇統之策終難口行。因今日中國人無一人有君臨全國之資望。若強出此策。則騷擾相繼。迄無寧歲耳。策之最易行者。莫如扶植滿洲朝廷。而漫然扶植之。則亦不能絕後來之禍根。故論中國最終之處分。則瓜分之事實無所逃避。而無奈瓜分政策又不可遽實行於今日。蓋中國人數千年在沈睡之中。今也大夢將覺。漸有「中國者中國人之中國也」之思想。故義和團之運動。實由其愛國之心所發。以強中國拒外人爲目的者也。雖此次初起。無人才。無器械。一敗塗地。然其始習

權一飛四方響應，非無故矣。自今以往，此種精神，必更深入人心，彌漫全國。他日必有義和團之子孫，整格林之砲，肩毛瑟之鎗，以行今日義和團未竟之志者。故爲今之計，列國當以瓜分爲最後之一定目的，而現時當一面設法，順中國人之感情，使之漸忘其軍事思想，而傾服於我歐人。如是則將來所謂「黃禍」西人深畏中國人向有黃禍之語互相警厲者，可以烟消燼滅矣。云云。此乃最譯全書大意，非擇譯一章一節，作者自注。

嗚呼！此雖赫德一人之私言，而實不啻歐洲各國之公言矣。由此觀之，則今日紛紛言保全中國者，其爲愛我中國也幾何！不啻惟是彼西人深知夫民權與國權之相待而立也。苟使吾四萬萬人能自起而組織一政府，修其內治，充其實力，則白人將永不能染指於亞洲大陸。又知夫民權之興起，由於原動力與反動力兩者之摩盪，故必力壓全國之動機，保其數千年之永靜性，然後能束手以待其擺布，故以維持和平之局爲第一主義焉。又知夫中國民族有奴事一姓崇拜民賊之性質也，與其取而代之，不如因而用之，以中國人而自凌中國人，自制中國人，則相與俯首帖耳，謂我祖若宗以來，既皆如是矣。習而安之，以爲分所當然。雖殘暴桎梏，十倍於歐洲人，而民氣之靖依然也。故尤以扶植現政府爲獨一無二之法門焉。吾今請以一言正告四萬萬人曰：子毋慮他人之顛覆而社稷變置而朝廷也。凡有謀人之心者，必利其人之愚，不利其人之明；利其人之弱，不利其人之強；利其人之亂，不利其

人之治。今中國之至愚至弱而足以致亂者。莫今政府若也。使從而稍有所變。易。無論其文野程度何若。而必有以勝於今政府。而彼之所以謀我者。必不若今之易。易。列強雖拙。豈其出此。且同是壓制也。同是凌辱也。用之於己。則已甚勞而更受其惡名。假手於人。則已甚逸。而且藉以市惠。各國政治家。其計之熟矣。使以列強之力。直接而虐我民。民有抗之者。則謂之抗外敵。謂之爲義士。爲愛國。而鎮撫之也。無名。使用本國政府之力。間接而治我民。民有抗之者。則謂之爲抗政府。謂之爲亂民。爲叛逆。而討伐之也。有辭。故但以政府官吏爲登場傀儡。而列強隱於幕下。持而舞之。政府者。外國之奴隸。而人民之主人也。主人既見奴於人。而主人之奴。更何有焉。印度之酋長。印度人之主人也。英皇則印度主人之主人也。安南之王安南人之主人也。法總統則安南主人之主人也。吾中國之有主人也。主人之尊嚴而可敬畏也。是吾國民所能知也。主人之復有其主人也。主人即借其主人之尊嚴以爲尊嚴也。是非吾國民所能知也。今論者動憂爲外國之奴隸。而不知外國曾不屑以我爲奴隸。而必以我爲其奴隸之奴隸。爲奴隸則尙或知之。尙或憂之。尙或救之。爲奴隸之奴隸。則冥然而罔覺焉。帖然而相安焉。相然而自得焉。嗚呼。此真九死未悔。而萬劫不復者矣。滅國新法之造妙入神。至是而極矣。雖然。惟螂蛆爲能甘糞。惟蠶曰爲能受辛。彼列國亦何足責。亦何足怪。彼自顧其利益。自行其政略。例應爾爾也。而獨異乎四百兆蚩蚩者。氓。偏生成此特別之

性質以適足供其政略之利用。而至今日。已奔走相慶。趨踴恐後。以爲列強愛我。惟我撫我。字我不我瓜分。而我保全。我中國億萬年有道之長。定於今日矣。此則魃鬼所爲。掀髯大笑。而天帝所爲。愛莫能助者也。

凡言保全支那者。必繼之以開放門戶。 (Open The Pore In China 譯意謂將全國盡開爲通商口岸也。) 夫開放門戶。豈非美事。彼英國實門戶全開之國也。而無如吾中國無治外法權。凡西人商力所及之地。即爲其國力所及之地。夫上海漢口等號。稱爲租界者。租界乎。殖民地耳。舉全國而爲通商口岸。即舉國而爲殖民地。西人之保全殖民地。有不盡力者乎。其盡力以保全支那。固其宜也。保全支那者。必整理其交通機關。今內河旣已許外國通行小輪。而列國所承築之鐵路。必將實施速辦。而此後更日有擴充矣。夫他人出資以代我築。當築之鐵路。豈不甚善。而無如路權屬於人。路與土地有緊密之關係。路之所及。即爲兵力之所及。二十行省之路。盡通。而二十行省之地。已皆非吾有矣。保全支那者。必維持其秩序。担任其治安。和議成後。必有爲我國代興警察之制度者。夫警察爲統治之要具。昔無今有。甯非慶事。而無如此權委託於外人。假手于頑固政府。施德政則無寸效。挫民氣則有萬能。昔波蘭之境內。俄人警察之力。最周到焉。其禍波蘭耶。又今者俄國本境警察。嚴密爲地球冠。俄政府所以防家賊者。則良得矣。而全俄之民。呻吟於專制虐政之下。沈九

淵而不能復。俄民永楷。而俄政府亦何與立於天地乎。而况乎法制嚴明。主權確定之遠。不如俄者也。故以警察力而保全支那。是猶假強盜以利刃而已。保全支那者。必整頓其財政。夫中國之財富。浮積於地面。固塞於地中者。天下莫及焉。溶而出之。流而布之。可以操縱萬國。雄視五洲矣。而無如商權工權政權。既全握於他人之手。此後富源愈開。而吾民之欲謀衣食者。愈不得不仰鼻息於彼族。不見乎今日歐美之社會乎。大公司既日多。遂至資本家與勞力者。割然分爲兩途。富者愈富。貧者愈貧。而中間無復隙地以容中等小康之家。今試問中國資本家之力。能與西人競乎。既不能爲資本家。勢不得不爲勞力者。疇昔小康之家。徧天下。自此以往。恐不能不低首下聲。胼手胝足。以求一勞役於各省洋行之司理人矣。保全支那者。必興教育。教育固國民之元氣也。顧吾聞數月以來。京師及各省都會。其翻譯通事之人。聲價驟增。勢力極盛。於是都人士咸歛而慕之。昔之想望科第者。今皆改而從事於此途焉。而達官華胄。有出其嬌妻愛女。侍外國將官之掣笑。以爲榮幸者矣。吾知此後外國教育之勢日漲。而此等之風氣亦日開。所以償義和團之損失者。如是而已。教育一也。而國民教育與奴隸教育。其間有一大鴻溝焉。而奴隸之奴隸教育。更有非言思擬議所能及者矣。嗟乎。列國之所以保全支那者。如斯而已乎。支那之所以自保全者。如斯而已乎。夫孰知瓜分政策。容或置之死地而獲生。夫孰知保全政策。實乃使其魚爛而自亡乎。新法乎。新法乎。前車屢折。而來軫方迫。飲鴆如飴。而灰骨不悔。吾又將誰尤哉。吾又將誰尤哉。

瓜分危言 第六

新會梁啓超著

西人之議瓜分中國也。數十年於茲矣。中國有識者。知瓜分而自憂之也。十年於茲矣。願此一二有識者。且汗且喘走天下。疾呼長號。以徇於路。而彼蚩蚩鼾睡者。莫然充耳。而無所聞矣。而一笑置之。不小介意。而彼西人者。亦復深沈審慎。慮不輕於一發。雖有割割。亦不過境外之屬土。於堂堂大國。曾不足以損其毫末。於是此鼾睡者。益復鼾然自安。自大。謂西人曷嘗有此心。有此事。不過莠言亂政之徒。爲危詞以聳聽耳。嗚呼痛哉。此一二有識者。唇舌俱敝。血淚俱盡。曾不足以醒羣夢於萬一。久之久之。亦漸覺其言爲老生常談。司空見慣。不欲復以置於齒頰間矣。乃曾幾何時。而有膠州之事。有旅順大連灣威海衛廣州灣之事。一年之內。要害盡失。而鐵路礦務內治種種之權利。盡歸他國之手。曾幾何時。而意大利區區之國。且有三門灣之請。奧大利比利時丹麥彈丸黑子。皆思染指。耽耽逐逐。岌岌泯泯。以至於今日。驚魂未定。又有天外飛來英俄協商之警報。而彼蚩蚩鼾睡者。猶恬然不以爲意。以爲若此之事。旣數見不鮮矣。日日言瓜分。而十餘年不覩瓜分之實事。今日瓜分之言。猶昔日之言也。吾始終不信有是事。則彼莠言亂政者。無所行其計也。嗚呼痛哉。驪山烽燧。習見之而不信之。其究也。赫赫宗周。鞠爲茂草。殆今日

之謂矣。吾雖欲無言。又烏得而無言哉。作瓜分危言。

二

第一章 論中東戰事以前各國經營東方情形

瓜分之事。西人言之。既數十年。而至今未見實行。守舊之徒。因不復信有是事。遂頑睡不醒。以至於今日。其勢殆非刀鋸加頸。鼎鑊炙膚。而不悟也。雖然。吾無怪其然。夫以泰西各國之力。加於中國。如以千鈞之弩。潰難。苟其欲之。則何求而不得。而必蹉跎蹉跎。令中國保此殘喘。越數十載。不可謂非世界上之一大疑案也。欲解此疑案。所必當考察者。有三事。

一曰各國之內情如何。

二曰各國之視中國如何。

三曰各國交涉之利害如何。

察此三事。則知瓜分之事。所以遲遲至今者。蓋別有所爲。而非中國有可以抵拒瓜分之力。又非列國之無瓜分之志也。今得一一縷述之。

第一節 俄國於東方勢力未充

今日地球之兩雄國。曰英曰俄。英俄之一舉一動。全球安危。治亂繫焉。此五尺童子所共知。無待余言也。以故中國命脉。其十分之九。繫於兩雄之手。易曰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俄人之勢力未充。此我中國發奮自存之一綫生路也。俄人受前皇大彼得之遺命。君臣上下。皆

以席卷宇內囊括四海爲心。雖然門戶未開，羽翼未成，將西而出波羅的海，則德國之海軍隊厄之。入北海則與英國海峽之堅強無敵之艦隊相接，雖欲縱橫有所不能焉。將南而出黑海，則打打尼兒之海峽出入不能自由，欲自中亞細亞經阿富汗帕米爾而越印度出大洋，今雖經營之，其成就尙遠在數十年以後也。故夫俄羅斯者，戰國之秦也。晉國扼崤函之天險，秦人以數世之經營，不能得志於中原，俄之所以垂涎于中國百數十年，而必遲至又久以待今日者，蓋有故也。海道既不得志，不得不從事於陸運，乃不惜糜全國之膏血，以經營萬里不毛之西伯利亞鐵路，蓋有所不得已也。故西伯利亞鐵路一成，則中國之亾隨之。此天下之公言也。雖然，鐵路東方之車站，在海參崴，海參崴雖爲一佳港，然每年冰凍不開者五月，雖船舶可以出入，與鐵路相連屬，然一旦有事，日本握對馬津輕兩海峽，俄人於海上權勢終不能越雷池一步也。況於鐵路竣工，又尙須時日乎。此俄人東方勢力未充之實情也。及得滿洲全境鐵路權，後而局面一大變。旅順大連灣既割，後而局面更一大變。

第二節 英國未能深知中國之內情

英人之外交，以雄略著名於地球久矣。其於中國所重者在商務，故常欲我自存自保，非甚不得已，不欲共攬而裂之也。雖然，彼英人固非有所愛於中國也。中國之商權既已全歸其手，與其瓜分後而爭之於強國之市場，何如不瓜分而以孱國爲外府乎。此英之宿志也。故

其待中國也。初則以威迫之。繼則以恩市之。彼夢夢者。以爲英實德我。指中日以前言之而不知皆爲彼之私利也。故保全有利於彼則保全之。瓜分有利於彼則瓜分之。其政策因時而轉移。不待言也。故欲知英人久不瓜分之故。當合英人前後之政策而通觀之。

英人數十年來。所行東方政策。一遵前相巴麻士當之成法。巴氏於六十五年前。以外務大臣開五口。割香港。攻廣州。皆其所主畫。及咸豐十年之役。巴氏方爲首相。一面與法國興同盟軍。燒圓明園。一面派全權大臣。授以市恩之密計。故當時爲城下盟。非惟不墟其國。且索償之款。爲數極微。而又助以兵力。爲之平內亂。其後又爲借赫德以代理稅務。爲借琅威理以練海軍。蓋其手段之敏捷。轉圜之奇妙。有非尋常人所能測者。當時有人在議院。倡論攻擊其笑曰。右手撲之。左手撫之。天下事孰有妙於此者哉。國院皆大笑。蓋欲恩威並濟。買中國之歡心。使吾信之而不疑。愛之而不厭。因得以獨力全握東方之商利。故數十年來。英人在中國商務。合歐洲列國。僅能當其三分之一。二皆賴此也。而其所以布此政策者。冀中國之可以成立。可以自存也。冀中國軍事之稍振。可協力以抵俄人之南下也。其故皆坐未深知中國腐敗之內情。以爲此龐大之唾。獅終有蹶起之一日也。而不知其一挫再挫。以至於今日。維新之望幾絕。魚爛之形久成。朽木糞培。終難扶掖。故自中日戰後。而局面一大變。自去年政變後。而局面更一大變。

第三節 各國互相猜忌。憚於開戰

爾來軍備日精。而戰事愈慎。保持平和。爲泰西公共主義。以是之故。外交上之關涉。亦加慎焉。昔非洲瘠瘠之地。歐人剖而食之。然因界務之故。幾生爭端。況中國二萬里膏腴之地。將爲全地球之一大市場。得之則強。失之則弱。使俄人由中亞細亞南下東侵。則英人已得之利益將復失。法人於南方日闢疆土。則英之印度將危。英人屬地擴充。則俄法威所憂。患德人日日謀伸商權于中國。英之所大忌。英人日益跋扈。斷亦德所深憂。譬如羣虎同搏一羊。未及朶顧。而必有先受其斃者。且爭端一起。內亂乘之。全局沸騰。商務必大受其虧。害所得未可知。而所失已不貲。此西人所熟計也。故相持不下。持均勢之策。相與暗中抵拒。彼荷蘭、比利時、丁抹、瑞士、土耳其等弱小之國。得以自存於歐洲者。皆是賴也。故中國得偃然擁臥於其間。歷有年。所以至於今日也。及至英俄協商之議定。而局面又一大變。

第二章 中東戰後至今日列國經營東方情形

中東戰事以後。中國之內情。一旦敗露。西人昔雖呼中國爲病夫。而不知其病入膏肓。至於此極也。自遼臺旣割。二萬萬償款旣納。而歐洲輿論大變。各側目重足。以經略東方之事。遂有河出孟津。一瀉千里之勢。故四年以來。事故之多。視前此四十年間。過之數倍。馴致列強之勢力。全集於東方。歐洲之戰場。忽移於亞境。叙其實事。乃至更僕而不能終。語其來由。幾於揮淚而不忍道。雖然。此等之事。東西各國報章。日日以爲談叢。而我四萬萬同胞之國民。

尙多有茫然不之知者。故今略述其梗概。與我愛國之同胞。泣血讀之。

六

第一節 中俄密約

速瓜分之禍者。中俄密約爲之也。初中日和議。定割臺灣及遼南以講。旣而俄法德三國。有迫還遼南之事。彼三國非有愛於我也。其瓜分中國之志久定。欲挫遏黃種之權。誓不使日本人於亞洲大陸得尺寸之地。故使我以三千萬復取之於日本。而俄人以此市恩。遂有光緒二十二年中俄密約之事。李鴻章於賀俄皇加冕時。受西太后之命。載此約。密訂於俄都聖彼得堡。凡十一條。今撮其大意於下。

一 俄國西伯利亞鐵路。得由海參崴達琿春。由琿春達吉林。又由西伯利亞都府。經黑龍江。愛琿齊齊哈爾。伯都訥。而達吉林。

二 吉林黑龍江所築鐵路。皆歸俄人之手。其路一依俄式。中國政府毫不得干涉。

三 俄人代築山海關鐵路。經奉天以接吉林。

四 中國將欲開鐵道。由山海關至牛莊。蓋平。金州。旅順。口。大連灣各處。當一依俄式。

五 鐵路附近一帶。置俄兵以資守衛。

六 運送貨物等。一切免關稅。

七 黑龍江吉林諸省及長白山等。一切礦產。皆歸俄人開採。

八直隸東三省一切洋操兵隊皆歸俄人訓練。

九將膠州灣借租與俄國以十五年爲期。

十旅順口大連灣及附近各地不得讓與別國遇有軍事許俄國海陸軍駐集兩港。

第十條

於大局所關
稍輕略不載

嗚呼。自此約一成而東三省全境所謂發祥之地。陵寢之區者。已非復我有矣。夫自愛琿至吉林。自吉林至海參。歲其鐵路權。既全歸俄手。而山海關吉林之路。名爲代築。實亦自取。山海關牛莊旅順之路。皆依俄式。此亦如晉人使齊之封內。盡東其畝。惟彼戎車是利而已。而開礦之權。練兵之權。一舉而畀之。脉絡肌肉手足屬盡他人。謂爲不亡不可得也。鐵路礦務練兵爲亡國之實下篇然此猶爲俄人一國所得之利益言之也。而因此密約。遂牽動全局。使歐洲列國突詳言之然各飛其遠。騰伸其長。臂以至有今日之局。則主持密約之人。眞罪通於天。萬死不足以蔽其辜也。

第二節 德人據膠州及山東鐵路礦務權

德之今皇。以壯年即大位。其梟雄之才。爲一世所驚。以故相俾士麥公手定大業。爲國元勳。而皇屈伸操縱之。如小兒焉。歐人以比之俄前皇大彼得。殆非虛也。而彼德國者在歐洲以第一強國自命。而東方無尺寸之屬土。毫釐之權利。他日二十世紀地球戰爭之場。移於亞

洲。則德之勢將隘乎出人後矣。此德人所日夜不忘者也。夫以德國之勢既若此。德皇之爲人亦若彼。雖無藉口。猶且將突飛搏擊焉。乃有三國干涉還遼之事。俄人既受密約非常之利益。法人亦得西南甌脫之廣土。而德乃向隅。其必不肯干休。有斷然矣。故德人之占膠州者。因中俄密約第九條有俄人借租膠州之議。德人不得不先發而制之也。而此案之結局。猶不止此。自膠州至濟南府之鐵路。權鐵路附近之礦務。權皆歸之焉。猶不止此。寔假而容閱承辦津鎮鐵路。以道經山東。德人從而阻撓之。是山東全省爲德屬也。容閱之路。改道河南。德人猶復阻撓之。後以英國之干預其阻撓遂止是又將以河南全省爲德屬也。然猶不止此。李秉衡爲山東巡撫。德人欲黜則黜之。□□爲兗沂濟道。德人欲易則易之。今者又練兵於膠州矣。無端又以兵入沂州矣。毓賢簡任新撫。拒不納矣。又請置顧問官以監視山東巡撫矣。於此而猶謂山東爲吾所有。雖有蘇張之舌。不能辨也。而况乎此跋扈之國。梟雄之皇。其突飛之進取。正未有艾也。

第三節

俄人據大連旅順及擴充東北鐵路法人據廣州灣及南部鐵路英人據威海衛九龍及種種利益

嗚呼。吾東北各軍港要地。展轉出沒於他人之手。豈不傷哉。旅順大連灣既爲日本所得。俄人強珍其骨而奪之。膠州既爲俄人所得。德人出其不意而奪之。威海衛亦幾爲日本所得。

英人乘諸國之後。晏然無事而奪之。倏忽變幻。不可思議。其究竟也。無論屬於誰氏。而必非主人所得容喙而已。今將膠州既割以後。各國得權利於中國之事。一一論列之。

一俄人索旅順口大連灣兩處。及鄰近相連之海面。爲俄租地。以二十五年爲期。

二俄人西伯利亞。接吉林鐵路。即行開辦。一切情形。照依中國滿洲鐵路章程。又添造支路。從營口鴨綠江中間。接至濱海方便之處。

三俄人派人訓練武毅軍。

四英國定約楊子江一帶地方。不准讓與他人。

五中國內地江湖河川。准許英國小輪船行駛。

六英人緬甸之鐵路。得延長擴充達於雲南府。

七英國於湖南開通商口岸。

八英國因借國債及擔保國債。故沿江諸省及浙江省。收釐金之權。歸於英人所派之稅務司赫德之手。

九英人索威海衛。與俄國相抵制。

十與日本定約。福建全省不許讓與他國。

十一與法國定約。兩廣雲南不許讓與他國。

十二法國索廣州灣。定租借之約。以九十九年爲期。

十三法國自九龍至雲南。得有開設鐵路權。

十四英國索九龍。與法國抵制。定租借之約。以九十九年爲期。

十五與英國定約。若中國再興海陸軍。請英國人爲之訓練。

以上各端。舉其犖犖大者。其餘我邦損失權利之事。不可殫述。而就中所得。以英國爲最多。各國藉口要挾。種種原因。不一其詞。今不具列。而要之。其各營私利。無一國有扶掖中國之心者。可斷言也。而英國者。日日以扶助中國爲言。是猶襲前相巴麻士當之慣技。欲市恩而使我不疑也。而彼著著爭先。多收十斛。使吾中國長江一帶之地。全然入其域內。他日瓜分議決。遂晏然而得三分有二之利權。而莫之能奪。此實外交家之第一手段也。

第四節 意大利索三門灣及英俄協商

膠州旅順廣灣威海既失。後東洋之局。殆將爆裂。於是我皇上毅然發憤。改革庶政。與天下更始。各國側視。暫戢隱謀。自四月至八月。警報無一聞焉。聖主旣廢。維新望絕。於是各國議論又一變。知中國之終不可保。其慘亂終不可免。乃決意定行瓜分之事。而防各國之自相衝突。於是平和瓜分之會議起。英國某報載有擬立瓜分中國平和會。其條款略云。

一此會名平和瓜分支那公會。每國派會員兩三名。假以全權會議。定奪會事。

二此會有全權主斷支那之事。凡一切會議。無容請示本國政府。

三各國占領之地。歸各國管轄。應照現時該國商務所銷之多寡。及該國權所關係者。按圖畫分界限。

四會員互相爭論。則另派別會人員秉公定奪。此別會人員。以抽籤公舉而得之。

五某國會員。或有抗違衆論。不遵會中定奪。則此國不准入公會之內。且合各國會員。責罰其背約抗衆之罪。

六會中所得新地。各國畫界占領。彼國會員不得故意議立條約。以壓制此國之商務。至礙該國利權。所有支那土地。既爲萬國管轄。任由萬國通商。倘或他日有一國阻礙通商。各國會同責罰之。將其應占之地。充之公衆。俾各國均沾其利益。

七或有別國欲隨後入會者。該國雖無商務權力在支那之地。然肯幫助同心。瓜分支那。亦可畀以土地。使其占領。

八各國派往支那駐紮之兵。不准多派。只准備足守禦該國土地而止。

九會中章程。永遠不准支那人製造兵器。

以上所記載。雖出於報章一人之私言。然亦可以觀歐洲輿論之一斑矣。英國某大臣嘗昌言於議院曰。我歐洲諸國。對於東方之事。常互相猜忌。如此則徒耽誤時日。坐失事機。鵠蚌

相持。漁人獲其利耳。爲今日之計。必歐洲人各泯猜嫌。各商善法。然後亞洲乃可以落吾手也。故平和協商之議。其所由來者亦久矣。乃者意大利有強索三門灣之舉。當其事之驟發。無識者羣焉訝之。而不知英人實暗主持于其後也。奧大利之微弱。亦遣一戰艦游弋東洋。比利時、荷蘭、丁抹諸國紛紛將有所請。皆列強將從事瓜分。借此小國爲甌脫之地。以保持均勢之安。其視中國之土地。猶歐洲也。若此者皆英俄協商之先聲也。至西四月二十九日。而英俄協商之約。遂畫押定議。全球觀聽。爲之聳動。各國報紙。議論沸騰。雖其事之詳細底蘊。未知如何。而要之數十年來互相牽掣。互相衝突者。一旦改觀。而我中國所藉以苟延殘喘者。殆將絕望。此萬國之公言也。

或問曰。英俄之相嫉視也。積數十世矣。其於利害之關係。亦分毫不相容矣。今之協商。烏在其能久也。曰。斯固然也。其交雖必不終。然但求足以瓜分中國而已。豈在久耶。數年以後。英俄雖有衝突。恐全世界中。已無復吾中國之一國。其交之終不終。于我何與哉。昔三國協商。而蘭波滅裂。六國協商。而土耳其失政府。五國協商。而埃及爲墟。事過之後。其諸國之交。未始不散也。所最難堪者。當其衝而撓其禍者耳。諸國何有焉。

第五節 比較各國前後情形以斷瓜分之案

各國于瓜分之舉。所以遲遲不發之故。其大原因有三端。既中第。可章詳論之。而此三原因

者。至近年以來。一切消釋。如本章所載之近事。斯其證矣。今試更細論之。

第一俄國勢力所以未充者。一由于西伯利亞之鐵路。工程浩大。久而難成。二由于東方。未得不冰口岸。苟得此二者。則俄之力已將奮飛矣。自密約既訂。其鐵路經過滿洲。以達東方。縮短綫道。且工程平易。避盡險難。其竣工之速。遠過往昔。而旅順大連灣天險之軍港。歸于彼手。名雖以二十五年租借。實則二十五年以後之事。誰能料之。是俄人一旦以折衝樽俎之力。而得償其數十年來難償之夙望。俄人至此羽翼已成矣。今者一意經營。旅順貯煤十數萬噸。借保護鐵路爲名。調其可殺克馬兵雲集於東方。計旅順口二萬。大連灣三千。金州二千。瓦旁店二十。牛莊二百。海城二百。遼陽二百。吉林二百。吉林以北之哈爾濱二百。俄人在東方之勢力。全世界既莫與之。京然此猶其顯然者。若其暗力則猶不止此。若華俄銀行之全握財政權。北方陸軍悉由俄人訓練。蘆漢鐵路之債主。名雖比國。實則俄國。皆其勢力之厯大而可驚者。嗟夫。俄固虎狼也。昔困于桀。猶有磨牙吮血之思。今傳以翼。將行入邑擇肉之實。此瓜分之事。所以昔緩而今急者。其原因一也。

第二英國昔以市恩爲主義。今以進取爲主義。其轉機全在中日之戰。當戰爭之初起也。英之報館皆祖中而抑日。及其既也。乃祖日而抑中。蓋英之意。欲在東方結一與國。以增進商務。然必其國能立。然後可爲與國。否則如與病夫。泐海。未有不與之俱溺者。此不待識者而

能知之也。英人既斷定中國不足圖存。故輿論驟變。此後如德國之占膠州。泰晤士報乃大贊之。謂英國當效其政策。意大利之要素。英人亦左右焉。可見其外交方畧之大異疇昔矣。此瓜分之事。所以昔緩而今急。其原因二也。

第三借列國衝突猜忌。憚于開戰。而希以自存。彼土耳其所以以瀕死之病。夫而至今猶延殘喘者。皆賴此也。顧中國內情。與土耳其絕不相侔。而其與歐洲列邦關係之端。亦復大異。土耳其之兵力。猶足以抵俄羅斯。故英人樂得而爲甌脫焉。而土之與英。其利害有固結不解之處。逼近歐洲。尺土寸地。皆牽動歐洲全局。故各國不得不以兵力爭之。若今日中國。則內之滿洲政府。既無可以自保之理。外之於歐洲各國。雖有關係。而壞非交錯。必可無以兵戎相見。而安然定于指揮之下。觀膠威旅大之役。各國未嘗因此而自滋爭議。然則以後之事。亦若是則已耳。此德國所以敢於行獠犬之政策。美國所以駸駸然躡古巴。布哇。菲律賓。以窺東洋。意奧比丹。所以磨牙思分其餘。而英俄協商。所以終有成議也。此瓜分之事。所以昔緩而今急。其原因三也。

合此三端。觀其前後轉變之由。則知前此瓜分之事。未見實行。非歐人無瓜分之心。亦非中國人有抗拒瓜分之力。而此後之局。決非數十年以前之可以優游幸度者。我四萬萬同胞之國民。不知何以待之也。

第三章 論無形之瓜分

有有形之瓜分。俄普奧之於波蘭是也。有無形之瓜分。英法之於埃及是也。吾所言中國瓜分之禍在將來者。指有形之瓜分言之耳。若夫無形之瓜分。則歐人實行之於中國。蓋已久矣。凡國之所以成立者。國權爲上。而國土次之。有土而無權。國非其國也。野蠻國之滅人國也。奪其土。然後奪其權焉。文明國之滅人國也。奪其權。不必奪其土焉。奪其實。不必奪其名焉。故野蠻國之滅人國也。如虎皮肉筋骨。香噉無餘。人咸畏之。文明國之滅人國也。如狐媚之。蠱之。吸其精血。以療以死。人猶昵之。今歐洲各國之政策。皆狐行也。非虎行也。故中國之精血。瓜分已盡。而我國朝野上下。猶且囂囂然曰。西人無瓜分之事。無瓜分之志。嗚呼。是果狐術之足用也。今將各國無形之瓜分。條列于下。以備警覽焉。

第一節 鐵路權 附內河小輪權

一 東三省鐵路

俄國

二 蘆漢鐵路

俄國

三 山海關牛莊鐵路

英國

四 津鎮鐵路

英國、德國

五 山東鐵路

德國

六山西鐵路

俄國

七粵漢鐵路

美國（又未定）

八滇緬鐵路

英國

九龍州雲南鐵路

法國

十北海南甯鐵路

法國

附內河行駛小輪船

英國

由是觀之。中國境內新設之大鐵路凡十條。已無一為中國所自有。東三省不必論矣。蘆漢之路。久議不成。俄人乃假比利時為名。用以借款。以免他國之忌。而其實則自華俄銀行主之。其所定合同路權。全歸俄手。於是俄人得以此路。與其西伯利亞路之最終點相聯絡。而俄人之勢力。遂由聖彼得堡一呵。而達中國之中心。即漢口。又加以山西一路。測量布設。及金銀出納。皆歸俄國總辦之手。大江以北。皆非復吾有矣。英人聞之。大驚失色。乃爭山海關牛莊之路。欲以橫衝而中斷之。所以抵制俄人于北方也。山東一省。全屬德之範圍。其獨占鐵路權。固不待問。而容閔繞道出河南。猶思沮之。以英人抗議乃免。而其權亦卒歸英德二國焉。英人開通滇緬鐵路。不辭勞費。不憚險難。以圖之。其宗旨蓋有二。一由雲南經楚雄甯遠。以通四川。據中部之上流。一由雲南出臨安達廣東。通香港。於南部阻法人之開拓。法人南

甯北海之路。將延長而經桂林永州。設沙以達於漢口。接蘆漢鐵路。坐享其利。握南部之全
 權。其龍州雲南路。亦所以固其雲南兩廣勢力之範圍。此各國爭取鐵路權情之形也。此外
漢鐵路尚未定所屬。其餘已造成之京津津浦榆等鐵路。皆抵當于匯豐銀行。蘇杭滬
滬等小鐵路。亦歸于豐源銀行。及怡和洋行之手。九龍鐵路。近亦歸怡和洋行承辦。 要之歐人於中國
 認定一語為宗旨。曰鐵路之所及。即權限之所及。故爭之不遺餘力焉。就中國而言。則鐵路
 所及之地。即為主權已失之地。故質言之。則鐵路即割地之快刀也。英俄協商。亦以鐵路權為題
分土地也。今我輩試披圖一觀。各國鐵路所不及之省分尚餘幾何。安得不瞿然以驚也。

第二節 財權

一 全國海關稅權

英國

二 沿江諸省及浙江（凡六省）釐金權

英國

三 華俄銀行

俄國

四 德華銀行

德國

五 黑龍江吉林及長白山等處礦務權

俄國

六 山東全省礦務權

英德

全國海關稅權。向握於英人赫德之手。天人而知之矣。而我當局者。顧甚德之。若以為赫德
 實忠于中國者。夫赫德之果忠于中國與否。吾姑勿論焉。但其握權海關。必為英國之大利。

則可斷言也。故去年俄德法三國曾有暗傾赫德之舉。而英國公使遽與總署訂約。雖赫德死。後總稅務司之職。仍歸英人之手云云。蓋英人所以壟斷中國之財政者。其用心早伏於數十年以前。其因借債以攬六省之釐金。歸於稅務司。猶前志也。他日中國若有免釐金而加海關稅之事。則全國歲入之數。經英人手者。殆過其半。夫歲人之數。過半經他國手。而猶謂其爲自主之國。吾不信也。

華俄銀行之設。其情形與尋常銀行大有所異。其條約第十四款曰。此銀行得管理中國收納租課之事。營關涉國庫之業。並經中國政府之許可。得鑄造貨幣。償還中國民債利息云云。推其用意。直欲取戶部三庫之權而代之。考此銀行倡辦之人。爲侯爵烏瑞士。奇乃俄皇之親屬也。其資本主。則俄國政府也。歐人有言。今之華俄道勝銀行。昔之東洋印度公司。亡度者。全屬此公司之方。此公司掌握印度兵權財權殆百年。殆非過言也。而我中國人固泛泛然視之。若無睹也。德華銀行亦欲效尤。雖落俄後。然其用心固自不在小也。中國礦務久爲歐人所垂涎。專攬礦權。則始自俄人之于東三省。而德人於山東繼之。近今紛紛經營。謀攬各省之礦者。所在皆是。不及三年。則各省礦利。一如鐵路之分贈列國。可斷言矣。

第三節 練兵權

一 江南洋操

德國

一 湖北洋操

德國

二 東三省洋操

俄國

三 直隸洋操

俄國

四 各省海陸軍

英國

五 福建船政局

法國

六 膠州練土軍

德國

七 威海練土軍

英國

當德人之未得膠州也。於東方權力。遠出英俄法之後。而無所爲計。乃注意欲代中國練兵。而握其兵權。兩湖總督張之洞所聘之德弁二人。因爭權限。饒舌於總署。卒求伸其權。而後已。其意蓋別有所在也。後中俄密約第八款。有請俄人訓練華兵之事。嗣訂細約。有云。倘日後中國欲將各省練軍。全行改仿西法。准向俄國借請熟悉武營之員。來中國整頓一切。其章程則與兩江所請德國武員章程辦理無異云云。蓋俄德同一心事也。其後俄國派其副將某往聶士成之武毅軍爲顧問。而訂明欲更易此員。必須得俄國皇帝之命。是其目中非獨無聶統領。抑且無中國皇上矣。浸假而全軍之權。握於其手。中國多練一軍。則歐人多得一軍之用。可斷言也。夫英人於威海之約。亦聲明中國他日若重興海軍。改造陸軍。皆請

英人爲之訓練。而英伯爵白疊斯。福。去年游歷中國。亦諄諄以代中國練兵爲言。而威海衛租借約內。亦聲明他日中國若再興海軍。改革陸軍。皆許借英國武弁代爲訓練。而日本近亦斷斷焉爭此事焉。人果何愛于我。而相爭爲之效力乎。其故可思矣。英人之滅印度也。訓練土兵以代土人。借其財力。借其人力於本土。晏然而得百八十萬英方里之地。拿坡侖征服四方。亦皆用此策。今歐洲諸國。殆將以施于我支那矣。英人之於威海衛。德人之於膠州。各招土人練兵二千。是實他日以支那人伐支那人之嚆矢者。我同胞恬然不以爲意。蓋亦視印度及諸亡朝之覆轍乎。

第四節 用人權

英法於川督劉秉璋一案。實爲干預用人權之濫觴。而德國於東撫李秉衡繼之。浸假而充沂濟道姚協贊。拒不納矣。浸假而新撫毓賢。拒不納矣。馴至今日。遂有山東巡撫設德人爲顧問官之議。此議也。今日雖爲創舉。而他日必徧行於十八省無疑也。何也。彼之所爭者。實也。非名也。故既得其實。則仍以虛名還諸於舊邦。蓋易其名則民易駭。仍其名則事甚順也。彼法人之於暹羅。英法之於埃及。皆是類矣。彼歐人深知吾民之易欺也。又知吾民拘牽於名義。屈伏于君權也。使一旦易新主以撫馭之。亂將熾起。故莫如使役滿洲政府之力。以壓制吾民。民受其壓制而不敢怨。雖欲有發憤者。而舉國頑舊之公論。不以爲義。士且以爲亂。

民。因以草薶而禽糶之。滿政府府其怨而歐人選其名。滿政府殫其勞而歐人享其利。此實最妙之政策也。今日德人於山東之舉。特其發端而已。他日將上自各部衙門。以至督撫司道州縣。無不有歐洲之顧問。官而吾之所謂官吏者。則蜚諾坐。齋職如鈔。胥而官之名猶不廢焉。不知吾民於彼時當何以待之。

第五節 借地及訂某地不許讓與他國之約

一 膠州灣 德國

二 旅順口大連灣 俄國

三 廣州灣 法國

四 威海衛 英國

五 九龍 英國

六 長江一帶不許讓與他國 英國

七 兩廣雲南不許讓與他國 法國

八 福建全省不許讓與他國 日本

割地而曰借也。曰租也。可謂亡國之新法也。已矣。我之地也。而勞人之代我謀之。曰不許讓與他國。此等之約。言恐天下古今所未嘗聞也。由前之約。其意若曰我代爾暫守此地云爾。

由後之約。其意若曰爾代我暫守此地云。爾譬之大盜入室。堵其門焉。坐其堂。皇焉。而曰我代爾暫守此室。可畏孰甚。譬之大盜入室。指其庭焉。點驗其財產焉。而曰爾代我暫守此室。可畏更孰甚。故以今日之勢力論之。東三省蒙古新疆直隸山西爲俄國囊中之物。河南四川浙江江蘇安徽湖南湖北爲英國囊中之物。山東爲德國囊中之物。雲南兩廣爲法國囊中之物。福建爲日本囊中之物。其餘隙地。則意奧比葡等得之。以爲甌脫焉。而黃河爲俄與英德疆域之界。長江爲英與俄德疆域之界。西江爲英與法疆域之界。直隸灣爲俄與英海權之界。膠州灣爲英與德海權之界。瓊州爲英與法海權之界。其事皆可預料矣。而我四萬萬人者。早已爲釜底之魚。爲俎上之肉。他人得戮之辱。踐之蹴之。奴之僕之。曾不以爲意。不知我同胞之國民。又將何以待之也。

第六節 論無形之瓜分更慘於有形之瓜分

一國猶一身也。一身之中。有腹心焉。有骨節焉。有肌肉焉。有脈絡焉。有手足焉。有咽喉焉。有皮毛焉。鐵路者國之脈絡也。礦務者國之骨節也。財政者國之肌肉也。兵者國之手足也。港灣要地者國之咽喉也。而土地者國之皮毛也。今者脈絡已被瓜分矣。骨節已被瓜分矣。肌肉已被瓜分矣。手足已被瓜分矣。咽喉已被瓜分矣。而僅餘外觀之皮毛。以裹此七尺之軀。尙得謂之爲完人也。哉。而彼蚩蚩斯睡者。猶曰西人無瓜分之志。無瓜分之事。何其夢歟。故

言借地。爭建鐵軌於中原者。果何爲哉。嗟乎。有茲二患。富強之國。且不能自保。况乃孱然。頹弱如支那。其何以堪之。其何以堪之。

今試按地圖。中國要區。皆已爲西人鐵路權所及。夫築造鐵路。以通聲氣。便轉運行。旅固爲刻不容緩之事。然至全用外本經營。全仰鼻息於他人。則余懼未收鐵路之利。而已不勝其敝也。何謂敝。各公司之修興鐵路也。非有愛於中國也。不過涎利於中國。而以修路爲闢地之謀也。夫以修路爲闢地之謀。爲中國乎。爲其國乎。向使其國利害與中國利害相等。猶之可也。今明以其國爲利之淵藪。而害於中國。中國奈何而甘心爲之。囿也。或曰。中國則派員爲督辦矣。雖借資於洋款。假手於洋人。庸何傷。不知中官雖有督辦之名。而無督辦之實。與行事之權也。無其實。無其權。則將焉用彼利矣。况乃列國包藏禍心。日甚一日。始則逐臭而赴羶。終且增壁而假道。晉驪民而啓南陽。秦容車而通三川。所謂狡焉思啓。何國蔑有者也。且夫中國以積弱之邦。介群雄之間。訖於今不亡者。猶幸其邊境有重洋絕漠限之耳。今境上鐵路一成。舉腹地與區。直與俄法英德比隣而居。一旦和約破。兵衅開。則可薩克之鐵騎。可食頃而蹂躪畿輔。越南之法軍。可瞬息而席捲兩廣。印度之英兵。可彈指而電掃雲貴。膠州之德師。可轉轂而鯨吞河南。雖有天險。烏可恃也。聞某國工師。擬擬穿脫窩海峽水底。於英法二國間通鐵路。投稟英國政府。政府不允。蓋法之所

長爲陸軍。而英之所恃在海峽。若兩國通路。則英之國都。難保不爲法人所掩襲。雖或以此言爲杞人之憂。天墜亦可見西人之視鐵路爲畏途矣。今中國海軍之強。能如英乎。四境兵備整頓。能如英乎。願反以鐵路之柄。授之強國。便其覬覦。此何異藉寇兵。借盜鑰哉。抑吾於此。尤有目前之危懼焉。中國內地民智未開。皆不喜興修鐵路。一旦外人動工。撤其廬舍。平其田墓。到處與土人滋生事端。則不得不厚集兵力以衛工程。此引外兵而入內地之端也。其危害豈堪設想哉。夫鐵路之舉。在外國則利其國。而在今日之中國。則反以亡其國。其事不相異。而其功相距者何也。以彼自主其事。而此無主權也。三分環球。海居其二。茫茫無有邊際。其誰主之。自創造火船以來。重洋萬里。帆影舵痕。縱橫旁午。於海上。若康衢大路然。盛矣哉。列國之經商拓地。其利便乃至於此哉。於是而有海權之說。海權云者。狃於美國人馬鴻馬鴻之言曰。海上權力。國家之存亡。隆替繫焉。國家有是權。則興。失是權。則亡。徵之史志。彰彰乎不可不爭也。故近世歐美列國。莫不以推擴是權爲急焉。案馬鴻所著海上權力史。發摛此意。旁證偏索。據事立說。鑿鑿然中肯綮。蓋近世論海務者。莫是書之詳且精若。又其感動人心。亦無出是書右者。今以馬鴻之說爲主。而規中國形勢焉。今中國北自鴨綠口。南至廣州白龍尾。海岸之長。數千英里。其海上理宜歸中國管理。不容他國容喙者也。然而中國欲保其海上權力。則必推擴水師。廣營屯泊。

之處。能制他國水師。不得逞其強梁跋扈之威。而後能保有其海權焉。德人窩克涅爾所
畫中國防海策。洵爲得其要領。惜哉當路無人。不及施行。甲午一役。北洋艦隊覆沒不復
起。沿海要港。如旅順。大連。威海。膠州。九龍。廣州。前後皆爲他人所攘取。其名爲借租。其實
與割讓無異。中國海上之權力。自爾以來。蕩焉無存。此有心人所爲慷慨太息哉。惟三沙
澳。舟山。三門。象山。福州諸口。漸有存者。然皆偏於南方。不足爲全國重鎮。今意已探指三
門。而英則朶願舟山。德則垂涎三沙。一旦逞其慾壑。則中國沿海連亘數千里。無一屯泊
水師之處矣。吾不知中國近日添造戰艦若干。作何位置也。或言以上各口。若開爲通商
口岸。可以免於吞噬之厄矣。此朝三暮四之術耳。若使以上諸口。旬日之間。變作通商要
地。繁華殷富。如上海。天津。則或賴列國均勢之力。作爲中立之地。未可知也。然商務之推
廣。自有自然之數。非可以人力急爲之。况即名作通商埠。未必可免於吞噬乎。且中國之
閉自者。其實與割讓無異。即以上海而言。其所謂工部局者。儼然一政府。所謂租界者。隱
然如敵國。一切事宜。華官不得過問。此何異脫虎穴而陷蛇口哉。昔者咸豐之役。英法二
軍犯畿輔。天子蒙塵於熱河。稱爲天下大變。然其時中國根柢。則未動也。今則不然。其陸
地則爲外國鐵路公司所佔。立錫無地。其沿岸則爲列國水師所居。寄棹無所。陸權海權。
併而失之。雖有自主之名。不過徒擁虛器耳。而袞袞諸公。尙偏守成見。鼯睡於積薪之上。

掉臂於巖牆之下。豈不悲哉。豈不悲哉。

第四章 論中國自取瓜分之由

孟子曰。國必自伐。然後人伐之。亡印度者。印度之酋長也。非英人也。亡波蘭者。波蘭之貴族也。非俄普奧也。讐之人身。使元氣內充。膚革外盈。風寒妖邪。孰得而侵之。其有遇魍魅感疾癘者。必其內先有以自召之者也。金陸千里。氣象磅礴。一蟻穴之隙。日夕滲之。遂致一旦決潰。崩瀉不可復制。嗟乎。一國亦大矣。有政府。有土地。有人民。有賢才。有勇士。有財。有兵。力。所謂百足之蟲。至死不僵者。他人欲一旦而舉之。豈曰易易必也。自芟自刈。自夷自戮。開門揖盜。拱手以讓於他人。然後他人乃得雍容談笑。制其死命而收其成功。吾每觀古今亡國破家之迹。未嘗不奮慨嗚咽而不能自勝也。今考中國自取瓜分之道。其遠因之難見者。殆更僕不可悉數。而其近因之易見者。蓋有三大端。試臚列之以告我同胞。共一痛哭焉。嗚呼。轉九州之大錯。誰生厲階。及囚羊而補牢。猶未爲晚。禍已切膚。情非行路。大夫君子。其有見而動心聞而猛省者乎。

一曰中日和議。中國之弱久矣。而其剝腸露腹。盡出底蘊。與路人共見之。則自甲午之役始也。甲午既敗。議和固非得已。然其何以致敗之由。則固有當其罪者矣。今且勿論他事。即以海軍一端論之。自馬江敗後。戒於外患。羣臣競奏。請練海軍。備款三千萬。思練一勁旅。其後

海軍之捐。日日加增。積之十年。其數可想。旁觀外論。孰不謂國家費如許。帑藏如許。經營一日有事。而必可以一戰乎。乃甲午之役。未一交綏。全軍已覆。拱手以讓諸敵人。論者或切齒於丁汝昌。或尸罪於李合肥。夫李丁豈曰無罪。然以敗仗之咎。一舉而歸之彼。彼固不任受也。當海軍初興。未及兩年。而頤和園之工程大起。舉所籌之款。盡數以充土木之用。此後名爲海軍捐者。實則皆頤和園工程捐也。吾嘗游頤和園。見其門柵內外。皆大張海軍衙門告示。同游之人。竊竊焉驚訝之。謂此內務府所管。與海軍何與。而豈知其爲經費之所從出也。甲午之冬。平壤鳳皇。警報頻達。乃下詔停海軍衙門。當時憂時之士。及海外各國。咸色然怪異之。謂方當戰時。何以撤戰備。而豈知其爲停頤和園工程也。諺曰。雖有巧婦。不能爲無米之炊。括全國之膏血。以修國防。而其實乃消磨於園林土木之用。而莫之或知。卒令一蹶不振。割千餘里之遼。竄償二百兆之金幣。元氣盡斲。國醜全露。以啓戎心。而速危。凶。雖將不知兵士不用命。然彼驕侈淫佚。不恤民隱。糜國帑而誤軍機者。恐雖有蘇張之舌。不能諱其罪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一也。

一曰中俄密約。中俄密約爲何時所定乎。則李鴻章賀俄皇加冕時所私結也。其所藉口者何事乎。則俄國脅日本還遼東後。以此爲報酬也。主其事者爲誰乎。則西太后一人也。當馬關條約既定。人懷國恥。皇上發憤思變法。前者西后委用之李鴻章。孫毓汶。徐用儀等。皆

屏藩閉居。西后怒甚。而方經敗歸大辱之後。未敢遽與。上爲難。當時俄人遂有與德法會
逼日本歸我。遂東之舉。欲以市恩於我。而求非常之報。俄公使喀希尼。知西后之守舊而可
欺也。乃說之曰。變法者漢人之福。而滿人之禍也。漢人盛則滿人衰矣。民權興則君權替矣。
今地球君主之大國。惟中國與吾俄。故中國但當與俄親厚。結密約以相援助。以內壓漢人。
外禦英日。日本自歸還遼東以後。恨入骨髓。臥薪嘗膽。以謀再舉。英人亦非願助中國者。用
兵之際。則暗助日本。今英日訂約同盟。東方之力漸厚。一旦軍事再興。以威海戍兵爲引綫。
直擣京師。其禍不可勝計。故中國非與俄訂密約。不足以自保矣。當時西后方忿忿與。皇
上爭權。而苦無其辭。乃一舉而諾之。開門揖盜。引虎自衛。於是李鴻章賀加冕。抵俄舊京。與
俄戶部大臣爹氏。竟締此約。約章草草。達於北京。皇上蹙額怒目。曰。是舉祖宗發祥之地。
北門鎖鑰之區。一朝而昇諸強敵也。堅執不肯畫諾。西后怒罵強逼。揮涕而從。嗚呼。二百餘
年之帝業。二千餘里之山河。支離破碎。不可收拾。自茲始矣。俄人既扼滿洲之衝。舉大河之
北爲囊中物。則列國不能不起而抵擋之。俄人既以還遼之功。得大報酬。德法不能不起而
效尤之。於是法國先得南荒土司甌脫之地數百里。而德人出其輕捷剽悍之手段。乘萬國
之不意。以奪膠州。膠州之奪。固由德人之橫暴。抑亦由中俄密約第九條。有租借膠州灣之
議。德人不取其終。亦必歸俄人之手。故毋寧先發以制人也。膠州既奪。則旅順大連灣不得
不繼之。威海衛不得不繼之。廣州灣不得不繼之。東三省鐵路既昇俄國。則德國之路。至膠州

南濟南至沂州又津鎮鐵路與英國合辦凡三條 英國之路 廣東至九龍 上海至吳淞 上海至鎮江 甯杭州温州 印度至大壘雲南

德國合辦太原至新安襄陽與意國合辦凡九條 法國之路 諒山至雲南 諒山 不得不得不得 北方權限既歸俄國勢力圈內

則揚子江一帶不讓與他人 雲貴兩廣不讓與他人 福建不讓與他人 四川不讓與他人 之約不得不繼之所謂一髮牽而全身皆動一穴潰而百孔橫流一落萬丈土崩瓦解而中國

之國權遂倏忽歸於烏有矣嗟乎片紙之約其關係之重大至於如此誰生厲階於今為梗不知主持密約之人何以謝天下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二也

三曰變法不成中國之所以弱者不變法也然昔者不知變而不變則猶有望焉今也知變而不變變而中止則無望焉矣曾敏惠曾對英人大言曰中國先睡後醒之巨物也故英人

亦有佛蘭金仙之喻無如沈沈華胥年復一年磨牙之倫已鏡涎不能復忍去歲偶一蹶起旋復昏睡更蒙以迷藥尙寐無訛即使旁觀有愛我者欲扶而掖之翼而行之其奈之何其

奈之何夫彼列國雖非有愛於我然以商務為性命者未嘗不欲中國永持平和之局於東方而彼之商務亦不致受其累也故瓜分者西人不得已之下策耳但中國既不能自強不

能自保則無論遲早而必有爆裂之一日故與其墜落于他日不如及今糜爛之而更整頓之也然則中國之能自強自保與否即為西人瓜分實行與否之所關係存斷然也而去年

皇上以變法被幽新政盡廢自強之機已成絕望此英俄協商之事所以起而禹域分裂之局所以定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三也

之局所以定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三也

之局所以定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三也

之局所以定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三也

之局所以定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三也

之局所以定也此中國自取瓜分之由其原因三也

亡羊錄 第七（一名內中以
來外交史）

新會梁啓超著

牽一髮動全身。合九州鑄大錯。嗚呼。我國近年以來之外交政策。尙忍言哉。尙忍言哉。以三千萬之金幣。代俄人購還遼東於日本。奪之於兄弟之手。而昇之於仇敵。浸假而祖宗發祥之地。陵寢之墟。一舉而付於虎狼矣。浸假而東北海岸之要港。咽喉之地。支離破碎。無一存矣。浸假而全國之脉絡筋節。盡爲他人控制矣。浸假而穰穰二萬里之沃土。爲碧眼胡之外府矣。嗚呼痛哉。就其本言之。則內治不修。國力不充。不得不受制於外人。就其標言之。則外交不講。專對乏才。雖可以保全者。猶將棄之。一誤再誤。以至於今日。每讀陰平窮寇非難禦。如此江山坐付人之句。未嘗不扼腕而長太息也。今搜取丙申以來外交事件之重大者。仿紀事本末體記之。間下按語。我同胞庶知國權削弱之由來。當局者亦可以自省。而更思其後也。編者自記。

第一 中俄密約

中俄密約者。瓜分中國之先鋒也。而其機實自中東之役啓之。當軍書旁午。風聲鶴唳之時。當局者旁皇無所措。輒欲借他國之力以洩一時之忿。譬之兄弟爭產。而欲倚強盜爲護符。於是聯俄之議。洶洶於朝野。兩江總督張之洞電奏爭和議曰。若以賂倭者轉而賂俄。所失不及其半。即可轉敗爲勝。惟有懇請飭總署及出使大臣。急與俄國商訂密約。如肯助我攻

倭。約倭盡廢全約。即酌量畫分新疆之地。或南路回疆數城。或北路數城以酬之。許以推廣商務云云。是中俄密約最初發議之人也。當時盈廷諸臣。倚俄之心甚熱。而西后尤爲主持。雖此策未實行。然王之春使俄時。已有所商訂。而俄人亦居爲奇貨。將借此市恩。而求大欲於中國。俄使喀希尼頻露意於當道。以結其懽心。遂有稱日本還我遼東之事。

按中俄密約之事。主持者西太后也。執行者李合肥也。而發議者乃自張南皮。南皮之言曰。以新疆賂俄。使拒日本。無論俄人之必不應允也。使其應允。則新疆與臺灣奚擇焉。球崖之拋棄。固若是其易乎。以吾觀之。彼南皮者。固未嘗知日本之國勢如何。俄國之國勢如何。徒爭一時之意氣。撫拾宋人拒和之陳說。聊以欺無目之人。而賣名聲於天下。固未嘗以國家百年之長計。一來往於其胸中也。當法人有事於越南。則曰盍求助於德。當日人兵臨城下。則曰盍求助於英。俄當德人之據膠州。則曰盍求助於俄。日當俄人索旅順大連灣。則曰盍求助於日。英未嘗一計某國可爲與國。某國終爲仇讎。但據一時之事端。仇甲則親乙。仇乙則親甲。此真當道諸公之長技也。夫其見目前而不能思量過去及將來者。此兒童村嫗之識見也。而不謂南皮之識見。乃止於如此也。南皮近日盛倡聯英日之談。而去年蘆漢鐵路界權俄人之事。亦由彼主持。論者或曰爲俄黨。吾謂南皮必非有意輸國與俄。惟不知外交之事。爲何物耳。

乙未二月。李鴻章以全權大臣議和於日本。於事前先有所商於各國公使。俄使喀希尼曰。吾俄能以大力反抗日本。保全清國之疆土。清國則當以軍防上及鐵路交通上之利便。以爲報酬。李鴻章與喀希尼私相約束。既成于此時矣。既而馬關條約既發布。而俄人有聯合德法迫還遼東之事。喀希尼即將舉前者與李鴻章私約者。提作正文。以要求於總署。適值和議成後。皇上下大怒。李鴻章罷職入閣。閉居。於是俄使暫緩其請。以待時機。

按求俄國相助以還遼東。此外外交上第一失策也。夫俄人之蓄志南下久矣。秦西各國皆知之。日本尤引以爲己憂。故馬關之約。注意此地者。所以制俄人之死命也。中國若能守此險要。則自守之最上也。既不能守。則與其畀諸他邦。孰若畀諸日本。日本縱不愛我。而唇齒利害之所關。固與我同也。俄人以遼東爲彼囊中物久矣。一旦被日本攫而取之。正俗所謂眼中釘者。雖中國絕無報酬于彼。而彼固勢不得不出力以相奪矣。其奪之也。非爲中國爭舊地。乃爲己國闢新地。此謀也。自戊戌二月以後。中國當局人人知之。而海外各國雖五尺童子。皆能於數年前見其肺肝矣。當咸豐十年。英法之陷北京。俄使伊格那調停三國之間。成和議。遂市恩要求重定界約。割烏蘇里江圖們江以東之地千餘里。其所獲遠在英法二國之上。俄人之狡計屢如是矣。今中國以三千萬金而代俄人購回旅順大連。更惹起後此無限波瀾。以至不可收拾。是真不知有地球大勢者也。

喀希尼知中國實權在於西后。而李鴻章爲帝所嫉。爲后所庇也。乃密賄通內監。以游說西后。且與李鴻章約。設法復其權力。而借其力以達俄國之所希望。於是時機適到。有丙申春間。俄皇加冕之事。各國皆派頭等公使往賀。中國亦循例派遣。以王之春嘗充使。故賀使即便派之。喀希尼乃抗言曰。皇帝加冕。俄國最重之禮也。故參列其間。必一國之名士。聞於列國之人物。乃可。王之春人微言輕。不足當此責。可勝任者。獨李中堂耳。於是有改派之事。喀希尼復一面賄通西后。甘誘威迫。謂還遼之義舉。必須報酬。請假李鴻章以全權。議論此事。而李鴻章請訓時。西后召見。至半日之久。一切聯俄密謀。遂以大定。

李鴻章抵聖彼得堡。遂與俄政府開議。喀希尼所擬草約底稿。及加冕之期已近。往俄舊都莫斯科。遂將議定書畫押。當其開議也。俄人避外國之注目。乃假託籌借國債之名。不與外務大臣開議。而使戶部大臣當其衝。遂於煌煌鉅典萬賓齊集之時。行明修棧道暗度陳倉之計。而此關係地球全局絕大之事。遂不數日而取決於樽俎之間矣。時丙申四月也。其年七月。李鴻章尙游歷歐洲。其議定畫押之草約。達於北京。喀希尼直持之以交涉于總署。全署皆爲之驚愕。皇上觀而大怒曰。是舉祖宗發祥之地。一舉而賣與俄人也。堅持不肯畫押。喀希尼乃復通西后。加甜誘之言。與恐嚇之語。西后乃嚴責。皇上直命交軍機處開議。不經由總理衙門。

至八月間。喀希尼迫逼中朝。其勢益急。故爲東裝就道。驢駒在門之狀。雇運搬行李車數輛。置於俄使館門前以示意。乃告總署云。若此約不批准。則即日下旗回國。西太后爲所惑。日敦迫皇上。命即畫押。皇上之實權。本在西后之手。安能批其逆鱗哉。于是以西曆九月三十日。揮淚而批准此密約。俄使喀希尼即日携約而歸于俄。密約批准之時。李鴻章尙在英國。及其歸也。謁西后而自入四明園。坐此受薄譴。非譴此舉也。謂其擅以祖宗陵寢之地許他人也。及俄人索旅順大連灣之時。皇上召李鴻章責之曰。爾謂俄人同盟密約可恃。今竟何如。李對曰。若以旅順大連界之。則此後密約仍自可恃云。

按中俄密約原文。既屢見于各報。本報亦曾揭其大意。並錄其全文。今不更覆述。惟將其
中關係緊要之處。畧述數端焉。

中俄密約以前爲一局。面中俄密約以後爲一局。面。蓋自四年以來。列國所以亡中國者。全屬新法。一曰借租地方也。二曰某地不許讓與他國也。三曰代造鐵路也。而其端皆自此密約啓之。其第九條借租膠州灣。即後此膠威廣旅大之嚆矢也。其第十條旅順大連不讓與他人。即各國勢力區域之濫觴也。而鐵路一端。斷送祖宗發祥之地。速西伯利亞鐵路之成。開各國覬覦紛爭之漸者。固無論矣。看官。須知若無中俄密約。則後來各事。雖未必無。既有中俄密約。則後來各事。必不能免。知此然後知定此密約者。乃瓜分中國第

一箇劊子手也。

又按原約第十條遼東之港灣旅順口大連灣及其附近軍畧上重要之地。俄國必助中國防守之。無論何國不許侵略之。倘他日俄國突然有與他國交戰之事。中國如欲使俄國得禦敵與防守之便。當許俄國陸海軍集于該港灣內云云。此即所謂攻守同盟之條約也。其云無論何國不許侵略之云云。即中國受俄國保護之意義也。即上國對於屬邦應行之職務也。中國甘心爲人屬邦。自此約始也。

又按原約於文句上常還中國人之體面。此俄人之長技也。知中國人所爭者僅在體面。他非所願也。如第二條言吉林黑龍江鐵路。本欲使黑吉兩省歸俄治下耳。然美其名則曰三十年後許中國買回全路。第三條自山海關至奉天之鐵路。本欲終中國之臂而奪之耳。然美其辭曰。倘中國日後不便即時造此路。准由俄國備資代造。以十年爲期贖回。第五條欲借保護鐵路爲名。派兵隊布散各地耳。而先從中國保護立論。復云因鐵路所經地方礮礮人口稀少。中國官吏難以遠顧。故俄人派兵代任其勞。第七條本言許俄人開礦于東三省耳。而云不論中俄兩國人民皆可開採。又云於採掘時必先稟請中國地方官。皆還以一極虛之體面也。第九條本欲攫取膠州灣耳。而云借租以十五年爲期。又云其租銀如何交涉之處將來議定之。第十條言取旅順大連灣置諸俄國保護之下耳。

而先云中國必當嚴加守衛。修築堡壘云云。此皆改頭換面。口蜜腹劍。以欺我外交家之無目者也。然此等伎倆固極易見。當時主持密約之人。未必不知之。知之而仍主持之。是所不解也。

又按密約中多有曖昧不明之詞句。如第三條言山海關至奉天鐵路事云。至鐵路由何處起造。均照中國已勘定之道。接續至盛京並牛莊等處地方止。其牛莊等處云云。乃極曖昧之文法。彼伏此點。至去年與英人爭牛莊鐵路。實原本于此也。第十條云。旅順口大連灣及其附近地方軍事上要害之地云云。其言尤爲絕無界限。附近二字。不知以何爲止境。其意直欲包吞威海各地也。故英人德人不得不急起直追。捷足爭先也。凡精于交涉者。必不容此等含糊字面。混淆于條約文中。

第六章 記蘆漢鐵路

蘆漢鐵路者。中國內地第一幹路也。倡議興築。既在十年以前。張之洞實釐之。光緒十五年。張之洞由廣東移督兩湖。即爲此也。已而其事中止。及光緒二十二年九月。奉旨設立鐵路總公司。派盛宣懷爲督辦大臣。與直督鄂督會同督辦。是實爲中國大幹路創辦之嚆矢。接盛宣懷之爲鐵路督辦也。其來歷頗有可紀者。初中東和議既成。都人士紛紛劾合肥。而以盛爲合肥所信任。攻之尤力。有旨命盛開去天津。關道缺。交南北洋大臣查辦覆奏。

時北洋則王夔石。南洋則張香濤也。王固祖盛者。而張則素與盛不洽。盛乃詣張乞保全。當時張所創湖北鐵政局。經開銷公項六百餘萬。而無成效。部文切責。張正在無措之時。於是盛來見張。乃出兩摺以示盛。其一則劾之者。其一則保舉之者。盛閱畢。乃曰。大人意欲何爲。張曰。汝能爲我接辦鐵政局。則保汝。否則劾汝。盛不得已。乃諾之。更進而請曰。鐵政局每歲既湏賠墊巨款。而所出鐵復無銷處。則負擔太難矣。若大人能保舉宣懷辦鐵路。則此事尙可勉承也。張亦不得已而諾之。遂與王聯名保盛督辦鐵路云。此亦中國鐵路史中一段佳話也。張之所以自謀脫身者。其計巧矣。而盛亦可謂因禍得福。然此後以中原脈絡。付諸強俄。各國藉詞。紛起攫取。亦始于此矣。

蘆漢鐵路興築之費。豫算五千萬兩。由戶部撥出一千萬兩。又官股三百萬兩。尙不敷銀三千七百萬兩。初時將募集之於民間紳商。久無應者。不得已乃僅支由戶部款四百萬兩。以之興辦第一區之工。第一區者。即由蘆溝橋至保定府。所謂蘆保鐵路者也。此路既將次落成。然保定府以南。自新陽至漢口之路。尙毫無着落。張之洞乃主張借洋款。以路作抵。隨修隨押。隨押隨借。隨借隨修之議。當時各國既知鐵路爲他日關係中國最重大之事。爭議借款。美國首來兜攬。然其款湏五釐息九扣。又湏分餘利及酬勞。遂無成議。英國繼之。亦以條款太重。不成。既而北利時派馬西海沙地等三商人來察情形。自言有借款全權。于是定議。

共借比款四百五十萬兩。四釐息九扣。比英美款皆廉。乃與定草約十六條。于光緒二十三年四月。訂草合同于武昌。六月。復訂正約于上海。是爲蘆漢借款原約。

按比人所訂原約。其息比他國較廉。其需索比他國較少。而比國又爲歐洲小國。其舉動於大局無甚關係。當局者之惑之。固無足深怪。而不意比國不過一傀儡。更有僭僭焉持而舞之者。而所謂息廉而需索少者。亦不過借此以餌我。既上餌之後。其要挾正不讓他人。是則當局者所不察也。以如此之人才。當嶮巇之外交。難矣。

原約所定。本以西曆一千八百九十八年正月。付第一批之借款。乃比國託詞遷延。已而派人來華。言自德國占膠州以後。局面一變。前所定之約。難以照辦。若不改訂合同。則一文不能支出云云。當時英美各國之借款。早已覆斷。欲再覓借主。其勢甚難。乃從其要挾。于光緒二十四年五月。改訂章程。其所改者。原約以磅計算。今改爲以佛郎克計算。共借一百十二兆五十萬佛郎克。原約九扣四釐息。改爲九扣五釐。勘路比員。由中國給薪。而鐵路所進收款項。比員須分二釐餘利。經手銀行。酬二毫半。與前者美國所要索。幾無少異。徒延時日而已。然此猶不過其外面之事。若其裏面消息。則有人陰主持于其後者。其人爲誰。則華俄道勝銀行是也。

華俄道勝銀行者。名爲公司。實則俄國政府爲其資本主也。其銀行總裁。爲侯爵烏礎士希。

與俄皇有親者也。俄人設此銀行。論者或以比諸英國之東印度公司。其陰謀可以想見矣。俄人東三省鐵路。既經此銀行之手。今復借比國爲名。以握蘆漢鐵路之大權。而比人所以反覆改約之故。皆由俄法兩國左右之也。而其最重要之點。則以擔保爲名。而將此線路爲比公司之財產。其一切出納。皆掌於華俄銀行之手。將以聯絡山海關奉天牛莊之鐵路。通于東三省鐵路。而使西伯利亞鐵路由聖彼得堡一氣呵成。而達中國之中心。此俄人很驚之手段也。續訂合同二十九款。其文頗繁。今不全錄。摘有關陰謀者。錄而論之如下。其合同全文見時務

報第六十九號
昌言報第一號

合同第十七款云。在此次借款一百二十兆五十萬佛郎克之總數中。由比公司以三十九兆佛郎克。即刻購定股票七萬八千號。第三款云。此項借款分爲股票二十二萬五千號。每號值金銀五百佛郎克。第十八款云。比公司以購票之款。匯繳上海道勝銀行。計八兆六十萬佛郎克。其餘款。俟道勝之巴黎分行接到七萬八千張之股票後。即行匯交督辦大臣。此外另有本借款內之股票十四萬七千號。則亦寄託該銀行代爲收存。

按此即全合同陰謀之骨也。其借款之來歷。名爲比公司。實則財源全出於華俄銀行。俄人以法爲外府者也。故其出納掌于巴黎之道勝分行。而其金以佛郎克計算。此俄法之合謀也。凡合股公司。其大權在於股東總會。股分最多者。則於其公司最有權。今蘆漢鐵

路之股票全歸華俄銀行之手。而猶謂此公司爲中國所有也。其誰欺乎。

第十九款云。中國總公司已存本銀一千三百萬兩。蘆漢全路工程。因蘆溝橋至保定一段。漢口至信陽一段。均應先行開辦。故即從此二段動工。所有建造蘆保鐵路。並備辦行車各事。均在中國總公司原本一千三百萬兩內動用。全路工程。除蘆保外。應由總公司責成。比公司代雇之總工程師代總公司監造。並代測繪全路圖樣。興辦工程。訂購材料器具。第二十款云。漢口至信陽保定至信陽各段工程。由道勝銀行每月付給總公司敷用之款。或總公司以後不准比國工程師督率建造。則該銀行有停止付款之權。

按合同中必斤斤然將第一區即蘆保之路及第二第三區即保定至信陽信陽至漢口之路分別言之者。明第一區之路爲中國款項所造。即爲中國所有。其第二第三區非中國款項。即非中國所有也。其監督權一由於比公司督辦。大臣不過贅旒耳。而其出納權一由道勝銀行。比公司亦不過傀儡而已。

第五款云。在一千九百零七年以後。中國總公司無論何時。可將借款還清。一經全還。所有合同即時作廢。第七款云。此次借款以給附利息及撥還股本爲先務。故蘆漢鐵路之進款。除一切局用及行車各費外。其淨餘者當留備股票應用。以上辦法當確切不移。至借款清訖爲止。第十款云。中國總公司欲于此次借款表其結實可靠之意。願將蘆漢鐵路之頭等

擔保。給與該項股票。即該條鐵路及車輛料件行車進款是也。此等擔保。當由比公司。爲購執股票之人代爲應允。如果中國總公司未能按照合同付利還本。比公司或另有比商接替之公司。因有上文所言鐵路担保云云。得在上文所指之物業。照顧其一切權利。

按此數條最宜留心細看。其第五款云。本利還清之後。則此合同即時作廢。一似絕無危險者。於中國體面亦甚完足。然所最當講求者。則此項本利計何時乃可清還。且一日未清還。則一日受此合同之牽制。所謂牽制者何也。以全路作擔保。此合同一日未廢。全路終非爲中國所有。而爲購執股票人之所有。第十款末語所謂照顧一切權利云云。其所含意義最廣。質而言之。則購執股票者。即爲此路之主人而已。購執股票之人爲誰。則華俄銀行先執其三分之一。其餘亦由該銀行招購也。然則此路之主人爲誰。不煩言而決矣。盛杏蓀欲彌縫已失。因語人曰。此項股票。乃借款股票。非鐵路股票。不可誤視云云。夫以其虛名論之。則誠如盛氏言也。獨不思借款未經清還以前。則借款股票。即已成爲鐵路股票矣。據第十款云云。謂其非鐵路股票。豈非掩耳盜鈴哉。無怪英人攬管而起也。然則於此事斷其誤國罪案之輕重。當於本利清還之年限之遲早而決之。然試揣蘆漢路將來之進款何如。其所經皆非繁盛之區。出產稀少。搭客不多。養路之費。猶恐不足。就外國常例論之。此等路應在國家補助之列者也。若粵漢之路未成。則此路之歲入可決

其有絀無贏。就使粵漢成。後稍可支持。而下流有津鎮鐵路與之爲平行線。據膏腴之要衝。恐蘆漢鐵路得有餘利。以清還此一百十二兆五十萬佛郎克之時。渺乎未知其期也。故其所訂行車合同。借款合同之外復與此公司訂行車合同十款亦見昌言報第一號第五款云。本合同以三十年爲限。惟一百十二兆五十萬佛郎克之借款。屆期如未還清。自有展限之權。以展至借款清訖爲度云云。吾恐此項展限。展之未有已也。旅大威海之借租。皆訂二十五年爲期。以後更議續租。蓋彼等逆計二十五年三十年之後。中國不知在何處矣。彼張香濤盛杏蓀等之敢於冒險訂此合同。豈不謂合同期滿之後。主權仍在我乎。夫膠州九龍越九十九年以後。其主權亦仍在我矣。蘆漢鐵路之主權何以異是。

夫俄人如此詭計。中國人雖不難墮其術中。彼明眼快手之英國。豈能袖手而旁觀之。於是

西歷五月廿三日。

此國合同書押在西歷六月廿六日此乃書押前一月之事

倫敦泰晤士報北京訪事飛電本國曰。法國公

使比國公使與華俄道勝銀行總辦相會。協議蘆漢鐵路之事。英國外務省見此報。即電告

北京英公使杜訥樂使訪察其真情。首相沙士勃雷侯復電示英公使云。英國政府聞蘆漢

鐵路許比公司承辦。已有反對之意。今與俄政府同體之華俄銀行。

言華俄銀行即可當作俄政府看待也

更投

資本于此路。不可不加倍反對。蓋彼此等舉動。非謀通商及工業之利益。實則於楊子江地

方侵害我英權利。於政治上極有關係也。今可直告總理衙門。言於滿洲地方既與俄國以

特權。今復于楊子江地方予以特權。於英國政府友誼甚有傷害云云。杜訥樂接此電後。即移文總理衙門。十六日西曆五月總理衙門云。蘆漢鐵路之借款。與華俄銀行無關。其中經俄德兩公使有所周旋者。蓋督辦盛宣懷恐比公司有變更。請俄德公使爲助力耳。至二十日更以公文式述此意以覆答英公使。其事暫寢。至七月廿五日西曆英公使請總理衙門出比國合同相示。總署許諾之。八月初旬西曆上海新聞紙將其合同全文刊錄。英公使見之。始知其真相。乃於初六日西曆八月出強硬之抗議。力爭于總署。其時全署大臣自慶親王以下十人。皆若並不知有此事者。聞英使之言。皆大驚愕。吳日同聲曰。今此合同未經皇上批准。若果如貴公使之言。與俄國有關係。則當拒絕不批准之。雖然。其合同清本。今尙未寄到北京。俟寄到即送示諸貴公使云云。當時諸大臣中。惟李鴻章知此事之內情。因高聲駁難英使謂合同中毫無可危懼之事云云。慶王等猶不信之。更申言此合同不批准以答英使。

按觀此等事。知中國外交。直同兒戲矣。張之洞盛宣懷等既受他人之愚。立此自失權利之合同。已爲誤國矣。既已訂之。則不可不先送其副本於總署。夫今日處列邦並立之世。一國之舉動。且常有關係及于他國。况其事已經有三四國之交涉者乎。其必牽動及於他之諸國。無可疑也。故善于外交者。每辦一事。必先計此事當牽動某國某國。而思所以善其後。彼英國之出而抗議。此殆絕非張盛所及料也。而于事前絕不以告總署。使彼茫

無頭緒不相照應。誰之過歟。若夫總署諸臣。衰衰件食。生平未知交涉爲何事者。殆又不
足貴也。

初八日。西曆八月比利時公使及盛宣懷皆有證言於總署。言華俄銀行與蘆漢鐵路毫無關係。
總署以告英公使。且言曰。前日王大臣等雖曾言合同不批准之事。然今者因李中堂說明
情由。並據比使與盛督辦之證言。漸翻初心。合同似仍可批准云云。英公使乃復書約期再
會晤。且云若於會晤以前批准此合同。英國決不答應。總署種種遷延推卻。不與會晤。英使
乃移一長公文。爲嚴厲之抗議。總署悍然不顧。于十二日遂批准其合同。英使杜訥樂赫然
大怒。謂中國政府常青天白日之下。列國環視之中。背信食言。欺瞞與國。乃飛電于本國。其
意略謂中國借比利時出名。與某債主結約于揚子江地方。許其設鐵路及開礦。英國今亦
將有所要求。曰自山海關至牛莊鐵路。曰自天津至鎮江鐵路。曰自上海至南京鐵路。及其
支路。曰自河南至山西之鐵路。須照蘆漢鐵路一樣之合同而訂定之。毫不假借云云。
英外部覆電曰。來電所言山海關至牛莊鐵路。暫按下留待他日再議。其餘悉可向總理衙
門要求之。又曰。若總理衙門不應允之時。則係中國背信食言。有心與英國爲敵。英國可待
之以相當之處置。又曰。要求津鎮鐵路時。可英德兩國同沾利益云云。於是英使以西八月
廿一日移文總署。照此項而要挾之。

一 津鎮鐵路 英國加入於德美兩國之公司而共同從事。

一 自河南山西至揚子江鐵路 此路即轉運北京公司所採之礦而設於該公司原所已得航運權之內河之旁。得隨時展長其路。

一 九龍廣州鐵路 現正由渣甸洋行與盛宣懷議辦者。

一 新陽鐵路 與上海南京鐵路相接者。

一 自蘇州杭州至甯波鐵路 此路爲盛宣懷與渣甸洋行協議所未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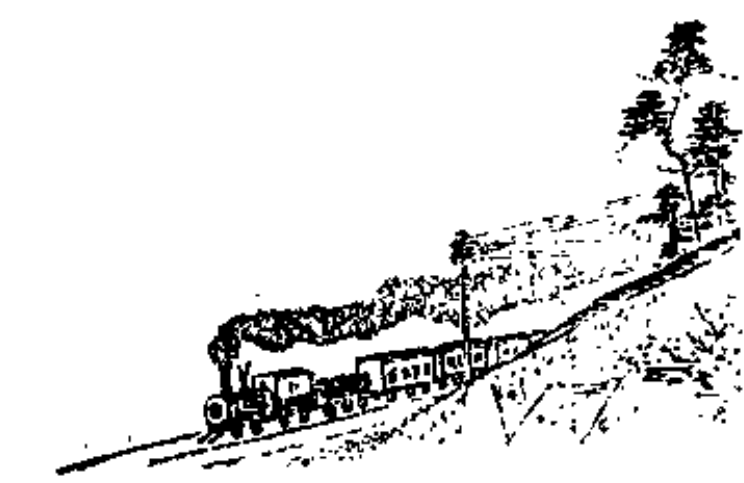
按英外部覆電謂山海關至牛莊鐵路。暫按下留待他日再議者。蓋天津至鎮江上海至南京各鐵路。則以懲責貪言爲名。山海關牛莊鐵路。則以抵制俄國均勢互沾爲言。兩者不並提。乃能兩收其效也。外交手段之巧。可畏哉。

廿六日。盛宣懷訪英公使。踐慶親王之約。而協議鐵路事。盛宣懷直許英使云。蘇州杭州寧波鐵路。及九龍廣東鐵路。皆借款於英國。又新陽鐵路。亦以許英美兩國合資之公司。

按此英美合資公司者。即與容閔定約承辦津鎮鐵路者也。初容閔與美國商人訂立合同。辦津鎮鐵路。既已得旨批准。頒發關防。其所訂合同。利權事。權皆不外溢。是爲各鐵路合同之最妥適者。而張之洞盛宣懷等妒之。出死力以與之爭。蓋津鎮與蘆漢兩路爲平行線。而蘆漢則盤旋于蜀黍高粱之間。收益不富。津鎮則所過之區。物產饒富。商業繁盛。

兩者並起。蘆漢必爲津鎮所壓明矣。故張盛直抗疏飛電阻撓之。而德國正占膠州之時。山東已成爲德國勢力圈。又抗議謂津鎮鐵路不許過山東。遂折而取道河南。於是容閔前與美商所定之約。又須再訂。會美西戰事起。復誤其開辦之期。至去年七月間。始復與英美兩國合資公司重訂新約。而盛宣懷妒之。乘勢以新陽鐵路塞此公司之口。以奪容閔之所憑藉。而津鎮鐵路亦遂歸英德兩國之手矣。

至西九月初三日。英公使又詣總理衙門。其時慶邸方在假期中。惟李鴻章以下諸大臣咸集。時英國兵船已集于北方。總署諸臣知之。杜訥樂乃厲言曰。貴國若不謝食言之罪。不許我各鐵路之請。他日噬臍。悔無及矣。又出其銳厲之詞鋒。以責李鴻章。諸臣皆怯畏無措。遂一切許可之。且許以所訂條款。一依比國蘆漢鐵路條款。不甯惟是。其條款必照所有中國境內許他國承造之鐵路條款利益均霑。遂以六日西九復公文於英使。其事乃定。是役既畢。遂有旨命李鴻章毋庸在總理衙門行走。英人乃大獲而歸。英相沙士勃雷侯以電賀杜訥樂。獎其辦理得宜云。



國聞短評 第八

偽政府三大政策

自去年政變以後。偽政府所孜孜經營者。有三大端。一曰練兵。二曰保甲。三曰積穀。夫練兵是也。而無如其所以練者非也。今者已費時一年。糜餉數兆。而謂他日外患環起。有以爲因應之資乎。雖嬰孩知其不能也。知其不能而猶且爲之。蓋其意不在外而在內。不在敵而在民也。惟然。故有保甲積穀之事。保甲者恐驚民之有所容也。積穀者恐饑民流離而爲蠢動者之資也。其用心與其手段。盡於是矣。

記者曰。善爲國者。與民相信相愛。視其民如子弟如友朋。不善爲國者。與民相猜相惡。視其民如路人如仇寇。夫既視爲路人爲仇寇矣。則虐待之固惡意也。即善待之亦惡意也。何也。其所以善待之者。直出於猜之忌之耳。如彼保甲積穀之事。自其名而言之。豈嘗非爲民之政哉。而其宗旨所究竟。乃在於防賊賊乎民乎。民乎賊乎。自彼視之。則一而二。二而一者也。夫既以賊視其民。則宜乎民之相率而爲賊也。故曰。上無民賊。則下無賊民。

逆謀未息

自去年以來。西后及賊臣等。無時不以篡廢爲志。然內憚於百姓之愛戴。外惕於各國之干涉。故暫止其謀。聞六月間。此議復起。使人探各國公使意見。皆不謂然。嗣又值 皇上萬壽。

時南洋各埠商人聯名電祝 聖安。復有所忌憚。不敢逕行。近者修建壽星宮三楹。以鐵爲壁。壽星宮者。乾隆時純廟內禪之所居也。聞其意將擁 皇上爲太上皇。而立載瀾之子云。日本報載北京來電云。西太后築三鐵室。近已落成。或云爲禁錮貴人之用。或云以備他日北京有兵事時。西后自以此爲避難之所。或云西太后將以貯藏其珍器財寶云。如日本報所述後之兩說。西后雖愚。亦不至是。大約乾侯房州之說近。是嗚呼。君今在羅網。何以有羽翼。每依北斗望京華。使人髮豎氣結而淚承睫也。

剛毅略地

剛中堂下江南大旨在籌款。羅雀掘鼠。所得尙不及百萬。今者復奉命往粵略地。其目的度亦不出此物也。詩曰。王事靡盬。不遑啓處。剛中堂有焉。漢更始於其將吏復命時。輒問曰。今日虜掠幾何。吾亦欲問剛中堂曰。此行虜掠幾何。

俄公使論瓜分中國之易

駐韓俄國公使巴武羅夫。請假歸國。途次美國華盛頓府。每與人言中國情狀。謂俄之經營滿洲鐵道。列國有所裨益。又云中國人民。毫無愛國心。倘列國瓜分其土地。其人民斷不敢抗拒。列國亦必無干戈相見之虞。夫處分中國之問題。爲今世界上第一重大事。關係至爲廣遠。似非旦夕所能辦。然自今之形勢以觀。列國互相協商。徐爲瓜分之計。不血一刃。而事

可成。中國政府萬無峻拒列國要挾之氣力也。記者曰：以今日之中政府。方日出其操莽懿濫之手段。以窺覷神器之不給。何暇顧及外事哉。所苦者吾同國之四萬萬人耳。然國爲四萬萬人之公產。非政府一人一家一族之私產。外國瓜分土地。非止攫奪其一人一家一族之私產。實盡攫奪四萬萬人之公產也。一人一家一族之私產。其自棄之。亦何足惜。至四萬萬人之公產。亦拱手委之于外人。則古今中外最可哀最創聞之事也。夫以四萬萬人之衆。何至以公產拱手聽外人之攫而去之。而已反願爲之奴隸犬馬哉。必有其所以不守公產之故。則西人所謂中國人民無愛國之心是也。夫以無識者思之。彼無愛國心。不過于國之存亡。淡泊焉耳。未嘗不愛其家也。既愛其家。自保其家足矣。亡國何害。嗚呼。此心也。今上之高官顯秩。下之士夫庶民。凡號爲頑固。謚爲至愚者。莫不如是。甚至瘠國以肥其家。弱國以強其家。賣國以安其家。種種異想。種種異行。幾視國爲無足重輕。無足愛惜之物焉。而國乃如墜地葉。被風花。池中萍。車下果。鎮日無人過問。而孰知外人以吾無愛國之心。視吾爲無國之民。人人得而驅役之。其財產無所繫之。人人得而佔有之。離離原草。經野火而盡燒。天下未有國不能保而家尙能存者也。蓋國者合無數家室而成。乃衆人民之公產。故東西賢聖統名之曰國家。言國家不能離而爲二也。國亡即家亡。國存即家存。國興即家興。國衰即家衰。人人有公同保守公產之責。人人有公同保守公產之權。其有敗壞吾公產。覬覦

吾公產。侵奪吾公產者。合衆設謀以抵禦之。整頓之。又思所以擴充之。夫是之謂有愛國心。不如是則謂之無愛國心。而外人乃將此甌脫之公產。投之囊橐中。滿載而去矣。俄國人言瓜分中國。列邦可以不折一鏃。以吾民無愛國心故。又曰列國互相協商。中國政府斷不能峻拒。彼意俟列國瓜分之謀已定。迫中國政府以允其所請。借政府一人一家一族之勢力。以盡脅取四萬萬人之公產。彼四萬萬人者。素拘牽于腐儒之名義。將吞聲忍氣。含淚屑涕。放棄其身。任政府鬻爲犬馬奴隸。報効其公產。任政府之私爲饋贈。若是則大欲遂矣。嗚呼。此數年來。列國所施于中國者。全用此術。中國盡亡之根在是矣。俄人且明目張膽言之。我四萬萬人。將聽彼借政府之勢力。以脅取吾公產。耶。抑甘爲犬馬奴隸。而不動其愛國之心。耶。抑共維持此公產。而整頓之擴充之。耶。愛國之士。其如何喚醒四萬萬人。而一雪斯言哉。

截辮奇辱

自俄之經營滿洲也。日莫不遑。大有據全土而盡吞之之勢。流寓華人。多以私恩爲要結。然遇有強固者。即截其髮辮。目下被截者。已四十餘人。日本報從而論之曰。華人朝野上下。皆以辮爲尊榮。今藩地爲俄人所截。竊恐以後必致紛紜擾亂矣。

記者曰。華人之辮髮。於古無所稽。于今無所取。宜截之久矣。猶日本明治以前皆全髮。明治變政。力效西法。并此而去之。所以便治事也。然不自截之。而爲人所截。其榮辱有間哉。雖然。

維新之士多注意于此矣

縱成逆志

大尉大司馬大將軍都督中外兵馬大元帥榮中堂者。今又兼崇文門監督。崇文門監督者。北京城門出入。得有檢閱所携一切之權也。此員久缺。向例非員勳不能當此任。今以榮祿爲之。蓋破格也。

記者曰。操莽之將爲逆也。外之總持政柄。盡攬兵權。內之羣臣百官。宮中近御。皆密布心腹。以監制其行爲。陰察其舉動焉。榮祿爲天下兵馬大元帥。則總兵權矣。御膳監督。則制宮中矣。崇文門監督。則鉗羣臣百官矣。虎也而翼。其不噬人也幾希。王元后罵王莽曰。彼將不得善終。然而莽竟篡漢。元后其如之何哉。榮祿篡逆之勢已成。縱之者西后也。語曰。虎兕出于柙。雖悔其焉得歟。是誰之過歟。悔之晚矣。

俄羅斯與西藏

西七月七日路透電報云。西藏派公使於俄國。俄皇於聖彼得堡附近之離宮。以極優渥之禮覲見之云。又云。俄國所派之探險西藏隊歸國。俄人異常歡迎。俄皇亦優接之。且賜以多珍云。嗚呼。俄人之意何在。願我國民一留意。

俄當局揚言曰。西藏使之來。全爲宗教上耳。於政治上毫無關係云云。西藏民族。本知有宗。

教。不知有政治。藏使之爲宗教而行。吾敢信之。但俄人所以接待藏使者。果爲宗教乎。爲政治乎。吾不能偏聽俄言。敢以質於普世界之知俄者。

俄國某新聞之言又曰。世人或以爲吾俄欲取西藏而置諸保護之下。此實無根之談耳。吾意西藏當爲永遠無所屬之邦國云云。此語勿論其爲真爲假。但吾國人聞之。當生如何之感乎。吾國人心目中。豈不以西藏爲我之屬地乎。大清一統志。豈不有西藏一部乎。坐牀喇嘛。豈不由中國朝廷所派乎。今日官制。不猶有駐藏大臣乎。而無所屬之邦國一語。從何而來。噫。甲午以前。吾國固謂高麗爲我屬國也。而日本則已認之爲獨立國。而高麗派使節以與列國往來也久矣。我不知之而不干涉之。援默許之例。則謂我固久已認高麗爲獨立無不可也。而中東之禍。即伏於是焉矣。今西藏派使矣。而我若固聞焉。俄國宣言藏地之無所屬矣。而我若固聞焉。我自棄之。而於俄人乎。何尤雖然。今之當局者。於我同胞之種。猶自蔑之。於我臥榻之地。猶自擲之。則西藏又何足云。又何足云。

俄人之結西藏以牽掣印度。即其結阿比西尼亞以牽掣埃及蘇丹之故技也。然牽掣印度。即向於中國而突增勢力之大法門也。滿洲蒙古既入圈中。復於西藏著著進行。亞細亞大陸。遂將爲哥薩克之操場乎。嗚呼。

我六千同胞之靈魂可瞑乎

長崎西字新聞載俄國黑龍江軍務總督格里布士奇解任歸國於中途自殺云此人者即去年七月在黑龍江畔以鎗隊逼迫我華人六千以葬于江魚之腹者也聞其當時辦理此事實奉本國政府之電報至本年彼得堡政府謂其誤解電報撤任回國彼畏罪遂自殺云噫嘻去年今日演此慘劇今有於黑龍江畔舉行周歲紀念祭者乎請酌一卮以告死者曰公等之仇讎格里布士奇亦來枉死城中與卿作良晤矣我六千同胞之冤魂庶幾稍瞑乎雖然政府之官吏代表政府者也官吏之舉動政府不可不聯帶而負其責任此萬國之通義也去年義和團之變函擊使館戕害使臣異族洵怒謂爲野蠻之極夫義和團之野蠻則誠野蠻矣而今日列國所取償於野蠻懲創此野蠻者豈不亦躊躇滿志耶而黑龍江之事其與義和團之野蠻相去幾何一總督之自戕遂足以謝天下乎我六千同胞之冤魂其遂可瞑乎

三

雖然今世民賊政體之長技吾知之矣彼官吏者君主之奴隸也官吏奉君主之命以行事事之成也其功歸於君主事之敗也其罪委於官吏中國與俄國皆同此技者也然則我六千之同胞固云冤矣而格里布士奇之冤殆又甚焉又豈惟格里布士奇而已若剛毅若徐嗣若莊王若毓賢若英年若趙舒翹其冤亦格里布士奇之類也爲民賊之奴隸者盍視此乎

西安政府之冤剛徐莊
俄人外交之慣技。或以殘
態萬狀。不可思議。今者殆
心而已。其結歡心果何
六兆之冤種。又將伏也。

異哉所謂支那

吾嘗讀泰西各報紙。曰日

支那之交通權。鐵路輪船等練

何如何而後能握支那之

今日欲救中國。不可不首

義人多能知之。吾亦稱謂

不爲國家主義之教育。國

本人之國家主義也。夫何

日本各報之論此者多矣。

題「就于支那教育調查會

今日之支那。渴望教育。機運殆將發展。我國先事而制其權。是不可失之機也。我國教育家。苟趁此時容喙于支那教育問題。握其實權。則我他日之在支那。爲教育上之主動者。爲智識上之母國。此種子一播。確立地步。則將來萬種之權。皆由是起焉。

不見泰西諸國乎。彼自十五世紀以來。即實行植民政略。務以扶植勢力於他國。其狡猾之手段。實有可驚者。彼等一垂涎於其地。則不顧德義之如何。先驅本國無賴之徒。移住之。不加以制裁。任其掠奪欺騙。此輩雖道德無成效。而富有成效。即富無成效。而徒衆之孽殖有成效。孽殖既多。本國乃派才德兼備之人往。名爲保護旅民。於是布法律。施民政。使該地之土民。不知不覺。慕本國（指泰西）之風。遂於曖昧模糊之中。使其地隸屬於本國。此等實例。於印度見之。於澳洲見之。於南洋群島見之。今於支那。又將見之。

彼等於種種方面。實行此政策。往往經營在數百年以前。結果在數百年以後。即教育之事。亦其一端也。彼等自殖民之始。即派傳教士以布耶蘇教。冥冥之中。換其人民之腦筋。使向化于己。今英語之教育權。在支那者。實有許多潛勢力。近者聯合軍之戰役既終。彼等於香港於長江一帶。大張此幟。欲興多少無關係之學校。彼其事事著先鞭務實際。實有可爲吾日本他山之石者。

各國之鷹瞵虎視。既如此矣。今日我日本。不可不競時制先。以教育爲扶植勢力之源。以

支那爲可取也。則速取之。以支那爲可教化也。則速教化之。既悟此義。則刻不容緩。宜速遣教育家于支那。國家設法保護補助之。雖當帑藏窘絀之時。不可惜此小費。失此機會。以貽我等子孫無窮之悔也。噫。北清之野。漠漠千里。渴望日本人之來前。漸醒之清廷。呼將伯于東方。盡吐哺握髮之禮。似此時機。空前絕後。苟遲疑不決。曰姑待之。姑待之。恐他日我欲有事于清國之時。不知今日之清國。尙有存焉否也。

嘻。此雖日本一報一人之言。實不啻其一國之言也。中國人之熱心于教育。中國之福也。日本之熱心助我教育。尤中國之福也。至其所謂教育權者。日本果能得之否乎。此屬於未定之問題。要之吾國民若不自有之。則無論何國。皆可以得之。法律之公例。凡無主權之物。人皆得而取也。即人不取之。而我亦終不能。有然則於人何尤哉。

中國亦論功行賞乎

連日讀日本報紙。有所謂第一回論功行賞。第二三回乃至第十二回論功行賞者。賞去年北京之戰功也。德國陸軍大將華德斯。所至各國。皆贈以頭等寶星。德皇於其歸也。郊迎而勞之。以其爲聯軍統帥也。榮矣哉。快矣哉。國民第一得意之事。孰有過於論功行賞者乎。乃讀今日報章。有清國之論功行賞一條。則十月廿八日。以慈禧端佑康頤昭豫莊誠壽恭欽獻崇熙皇太后懿旨。賞去年八月以來之功。而慶親王賞食雙俸。榮祿賞戴雙眼花翎。並加

太子太保銜。王文韶賞戴雙眼花翎。劉坤一加太子太保銜。張之洞袁世凱並加太子少保銜。李鴻章再賜祭一壇。其子李經邁以三四品京堂候補也。聯芳陳夔龍賞戴花翎。那桐加尙書銜。張翼升補內閣學士。周馥加巡撫銜。蔭昌賞給頭品頂戴。張佩綸以四五品京堂候補。徐壽朋之子徐仁輔賞給主事也。嘻。我國民於此之功。於此之賞。當有如何之感乎。

南美之戰雲又將動

西曆十二月十六日電報言。南亞美利加之智利及亞爾然丁兩國。又將開戰端。智利已調兵四萬預備云云。自普法俄土戰爭以後。歐洲各國之無兵釁者殆三十年。其間惟希臘土耳其其一役耳。然其國固已非歐洲重要之國矣。歐洲之局日太平。歐洲以外之局日紛亂。近三年間有南非洲之戰。有菲律賓之戰。有北京之戰。近又有中亞美利加之戰。諸局尙未了。而南美又將有事焉。其由歐人自保太平以專用力於外乎。抑歐外各國亦將以戰爭爲進化之母乎。



余鄉人也。於赤縣神州。有當秦漢之交。屹然獨立羣雄之表。數十年。用其地與其人。稱蠻夷大長。留英雄之名譽於歷史上之一省。於其省也。有當宋元之交。我黃帝子孫與北狄賤種血戰不勝。君臣殉國。自沈於崖山。留悲憤之記念於歷史上之一縣。是即余之故鄉也。余自先世數百年。棲於山谷。族之伯叔兄弟。且耕且讀。不問世事。如桃源中人。余生九年。乃始游他縣。生十七年。乃始游他省。猶了了然無大志。夢夢然不知有天下事。余蓋完全無缺不帶雜質之鄉人也。曾幾何時。爲十九世紀世界大風潮之勢力所簸蕩。所衝激。所驅遣。乃使我不得不爲國人。焉。浸假將使我不得不爲世界人。焉。是豈十年前熊子谷（熊子谷吾鄉名也）中一童子所及料也。雖然。既生於此國。義固不可不爲國人。既生於此世界。義固不可不爲世界人。夫甯可逃耶。甯可避耶。又豈惟無可逃無可避而已。既有責任。則當知之。既知責任。則當行之。爲國人爲世界人。蓋其難哉。夫既難矣。又無可避矣。然則如何。曰學之而已矣。於是去年九月。以國事東渡。居于亞洲創行立憲政體之第一先進國。是爲生平游他國之始。今年十一月。乃航太平洋。將適全地球創行共和政體之第一先進國。是爲生平游他洲之始。於是生二十七年矣。乃於今始學爲國人。學爲世界人。曾子曰。任重而道遠。吾今者始上於學爲人之途。殆亦如今日欲游阿美利加。而始發軔於橫濱也。天地悠矣。前途遼矣。

行百里者半九十。敢不懼歟。敢不念歟。昔賢旅行。皆有日記。因效其體。每日所見所聞所行所感。夕則記之。名曰汗漫錄。又名曰半九十錄。以之自證。且貽同志云。其詞蕪。其事雜。日記之體宜然也。光緒二十五年己亥十一月十八日。

西歷十二月十九日。即中歷十一月十七日。(以後所記皆用西歷)始發東京。昔人詩曰。客舍并州已十霜。歸心日日憶咸陽。無端更渡桑乾水。卻望并州是故鄉。吾於日本真有第二箇故鄉之感。蓋故鄉云者。不必其生長之地爲然耳。生長之地所以爲故鄉者何。以其於己身有密切之關係。有許多之習慣。印於腦中。欲忘而不能忘者也。然則凡地之於己身有密切之關係。許多之習慣。印於腦中。欲忘而不能忘者。皆可作故鄉觀也。吾自中日戰事以來。卽爲浪游。甲午二月如京師。十月歸廣東。乙未二月復如京師。出山海關。丙申二月南下。居上海。十月游杭州。十二月適武昌。丁酉二月復還上海。十月入長沙。戊戌二月復如京師。八月遂窺于日本。九月初二日到東京。以至於今。凡居東京者四百四十日。自浪游以來。淹滯一地之時。且未有若此之長者也。此四百四十日中。師友弟子眷屬來相見者前後共五十六人。至今同居朝夕促膝者尙三十餘人。日本人訂交形神俱親。誼等骨肉者數人。其餘隸友籍者數十。橫濱諸商同志相親愛者亦數十人。其少年子弟來及門者以十數。其經手所辦之事。曰清議報。曰高等學校。此外有關係之事尙數端。倡而未成。成而未完備者亦數端。

又自居東以來。廣蒐日本書而讀之。若行山陰道上。應接不暇。腦質爲之改易。思想言論。與前者若出兩人。每日閱日本報紙。於日本政界學界之事。相習相忘。幾於如己國然。蓋吾之於日本。眞所謂有密切之關係。有許多之習慣。印於腦中。欲忘而不能忘者在也。吾友葉湘南。以去年十月東來。今年七月歸國。十月復來。語余曰。鄉居三月。殆如客中。惟日。日念日本。如思家然。湘南且然。況於余哉。孔子去魯。遲遲吾行。去齊。接浙而行。孟子之去齊。則三宿而後出。畫亦因其交情之深淺而異耳。吾之游美。期以六月。今背秋涉冬。始能成行。滯滯之。固知不免。愛根未斷。我勞如何。是夕大同學校幹事諸君。饒之於校中。高等學校發起人諸君。饒之於千歲樓。席散後。與同學諸君。作竟夕談於清議報館。

或問曰。子中國人也。作日記。而以西歷紀日。毋乃無愛國心乎。答之曰。不然。凡事物之設。記號。皆所以便人耳。記號之種類不一。如時月日度量衡之類。皆是也。乃至於語言文字。亦記號之繁而大者耳。記號既主於便人。則必以畫一爲貴。孔子大同之學。必汲汲於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是也。（吾昔有紀年公理一篇論此義）當各人群未交通之時。各因其習慣而各設記號。此是一定之理。及其既交通之後。則必當畫一之不然。有十群於此。則一事物有十記號。有百羣於此。則一事物有百記號。如是恐人類之腦筋。將專用之於記此記號。而猶且不給矣。然則畫一之不可以已。無待言。雖然。此羣彼羣。各尊其所習。

慣。將一於誰氏乎。曰是有兩義。一曰強習俗以就學理。以公議比較其合於公理最簡易者而用之是也。一曰強少人以就多人。因其已行之最廣者而用之是也。既知此義。則無論何羣之人。皆不可無舍己從人之識量。夫然後可引其線以至於大同也。且亦使各羣之人。皆留其有用之腦筋以施之它事也。如彼太陽歷者。行之於世界既最廣。按之於學理亦極密。故吾不惜舍己以用之。且吾今所游者。乃行用西歷之地。吾若每日必對繙中曆。乃錄日記。雖此些少之腦筋。吾亦愛惜之也。抑所謂愛國云者。在實事不在虛文。吾國士大夫之病。惟爭體面。日日盤旋于外形。其國家之實利實權。則盡以與人而不惜。惟於毫無關輕重之形式與記號。則出死力以爭之。是焉得爲愛國矣乎。吾則反是。

二十日正午。乘香港丸。發橫濱。同人送之於江干者數十人。送之於舟中者十餘人。珍重而別。午後一點。舟遂展輪。

二十一日。風浪漸惡。船搖胃翻。偃臥一牀。蝨伏不敢動。經一日。大覺其苦。因自思。我去年本九死之人。脫虎口者幸耳。若就法場時。其苦較今日何如。即不爾。在縲紲中。坐臥一漆室。與蟹蚤爲伍。其苦又較今日何如。乃強起行船面。然遂苦吐。終蝨伏將息之。

是夕嚮晦。即睡。沈沈然。至明日。午飯時。乃醒。償數日前之睡渴也。其夜風大作。船簸蕩如箕。上下以百尺計。然竟不知之。毫不覺其苦也。因觸悟三界惟心之真理。蓋船者非船之能。

人。人之自暈也。六祖曰。非風動。非幡動。賢者心自動。因此可以見道。

二十二日。風益惡。濤聲打船如巨壑雷。浪花如雪山脈。千百起伏。激水達桅杪。船如鑽行海心者然。忽焉窓戶玻片爲衝浪擊碎。水噴射入數斗。牀氈衣服書籍俱濕。強起啓篋易服。遷他室。暈漣不可支。舟人以木板徧護窓外。室中白晝然。電燈者兩口。

嚮晦。船忽停輪。盤旋良久。詢之則舟中服役。一日本人爲浪所捲。落於海也。汨浴于海面者。殆兩刻之久。然遂不能救。聞之驚惋久之。嗚呼。古人曰。死生有命。諒哉。苟其不死。雖日日投身於硝烟彈雨之中。不死自若也。苟其死也。則何地無巖。墻何日無虎。疫又豈獨今之一舟子哉。死而可避。則此生存競爭之劇場中。無藹足而立之隙地矣。其以避而不死者。必其未至死期。未得死所者也。然則直多此一避耳。觀於此。使人冒險之精神。勃然而生。其明日船員爲死事者。募恤孤之金。附客咸有所贈。余亦贈十金。

二十三日。風如故。然旣已安之。能飲食行坐。無大苦。因思人之聰明才力。無不從閱歷得來。吾少時最畏乘船。每過數丈之橫水渡。亦必作嘔。數年以來。奔走燕齊吳越間。每歲航海必數次。非大風浪。則如陸行矣。此次之風色。爲生平所僅見。然不數日已習而安之。知習之必可以奪性也。歷觀古今中外許多英雄豪傑。少年皆如常見耳。董子曰。勉強學問。勉強行道。吾因此可以自慰。可以自厲。

二十五日。風稍定。如初開船之日。數日來。偃臥無一事。乃作詩以自遣。余素不能詩。所記誦古人之詩。不及二百首。生平所爲詩。不及五十首。今次忽發異興。兩日內。成十餘首。可謂怪事。予雖不能詩。然嘗好論詩。以爲詩之境界。被千餘年來。鸚鵡名士（予嘗戲名詞章家爲鸚鵡名士。自覺過于尖刻）占盡矣。雖有佳章佳句。一讀之。似在某集中。曾相見者。是最可恨也。故今日不作詩。則已。若作詩。必爲詩界之哥倫布。瑪賽。耶然後。可猶歐洲之地力已盡。生產過度。不能不求新地于阿美利加及太平洋沿岸也。欲爲詩界之哥倫布。瑪賽。耶。不可不備三長。第一要新意。境。第二要新語句。而又須以古人之風格入之。然後成其爲詩。不然如移木犀。金星之動物。以寶美洲。瑰偉則瑰偉矣。其如不類。何若三者具備。則可以爲二十世紀支那之詩王矣。宋明人善以印度之意境語句入詩。有三長具備者。如東坡之溪聲。便是廣長舌。山色豈非清淨身。夜來八萬四千偈。他日如何舉似人之類。真覺可愛。然此境至今日。又已成舊世界。今欲易之。不可不求之於歐洲。歐洲之意境語句。甚繁富而瑋異。得之可以陵轍千古。漸蓋一切。今尙未有其人也。時彥中能爲詩人之詩。而銳意欲造新國者。莫如黃公度。其集中有今別離四首。及吳太夫人壽詩等。皆純以歐洲意境行之。然新語句尙少。蓋由新語句與古風格。常相背馳。公度重風格者。故勉避之也。夏穗卿譚復生。皆善選新語句。其語句則經子生。澀語佛典語歐洲語。雜用頗錯落可喜。然已不備詩家之資格。試舉

其一。二穗卿詩。有帝殺黑龍才士隱。書飛赤鳥太平遲。民皇備矣三重信。人鬼同謀百姓知。等句。每一句皆含一經義。可謂新絕。又有有人雄起瑠璃海。獸魄蛙魂龍所徒。等句。若不知其出典。雖十日思不能索其解。復生贈余詩云。大成大關大雄氏。据亂昇平及太平。五始當王訖麟獲。三言不識乃鷄鳴。人天帝網光中現。來去雲孫脚下行。莫共龍蛙爭寸土。從知教主亞洲生。又有眼簾繪影影非實。耳鼓有聲聲已過。等句。又虛空以太顯諸仁等句。其意語皆非尋常詩家所有。復生本甚能詩者。然三十以後。鄙其前所作爲舊學。晚年屢有所爲。皆用此新體。甚自喜之。然已漸成七字句之語錄。不甚肖詩矣。吾既不能爲詩。前年見穗卿復生之作。輒欲效之。更不成字句。記有一首云。塵塵萬法吾誰適。生也無涯知有涯。大地混元兆螺蛤。千年道戰起龍蛇。秦新殺翳應陽厄。彼保興亡識軌差。我夢天門受天語。玄黃血海見三蛙。嘗有人乞爲寫之。且注之。注至二百餘字。乃能解。今日觀之。可笑實甚也。真有以金星動物入地球之觀矣。其不以此體爲主。而偶一點綴者。常見佳勝。文芸閣有句云。遙夜苦難明。它洲日方午。蓋夜坐之作也。余甚賞之。邱倉海題無懼居士獨立圖云。黃人尙味合羣理。詩界差爭自主權。對句可謂三長兼備。邱星洲有以太同胞關痛癢。自由萬物競生存。之句。其境界大略與夏譚相等。而遙優于余。鄭西鄉自言生平未嘗作一詩。今見其近作一首云。太息神州不陸浮。浪從星海狎盟鷗。共和風月推君主。代表琴尊唱自由。物我平權皆偶。

國。天人團體一孤舟。此身歸納知何處。出世無機與化游。讀之不覺拍案叫絕。全首皆用日本譯西書之語句。如共和、代表、自由、平權、團體、歸納、無機、諸語。皆是也。吾近好以日本語句入文。見者已詫贊其新異。而西鄉乃更以入詩。如天衣無縫。天人團體一孤舟之語。亦幾於詩入之詩矣。吾於是乃知西鄉之有詩才也。吾論詩宗旨大略如此。然以上所舉諸家。皆片鱗隻甲。未能確然成一家言。且其所謂歐洲意境語句。多物質上瑣碎粗疏者。於精神思想上未有之也。雖然。即以學界論之。歐洲之真精神真思想。尙且未輸入中國。況於詩界乎。此固不足怪也。吾雖不能詩。惟將竭力輸入歐洲之精神思想。以供來者之詩料可乎。要之支那非有詩界革命。則詩運殆將絕。雖然。詩運無絕之時也。今日者革命之機漸熟。而哥倫布瑪賽耶之出世必不遠矣。上所舉者。皆其革命軍月吐礎潤之徵也。夫詩又其小焉者也。

二十七日。三日來風雖稍息。然舟尙甚簸。日往船樓望海。吸新空氣。神氣殊旺。詩興既發。每日輒思爲之。至此日共成三十餘首。余生平愛根最盛。嗜欲最多。每一有所染。輒沈溺之。無論美事惡事皆然。此余受性最短處也。即如詩之爲道。於性最不近。生平未嘗一染。然數日來忽醉夢於其中。廢百事以爲之。自觀殊覺可笑也。禹飲儀狄之酒而甘之。遂疏儀狄。吾於今乃始知鸚鵡名士之興趣。不及今懸崖勒馬。恐遂墮入彼羣中矣。乃發願戒詩。并錄其數日來所作者爲息壤焉。

壯別二十六首

首塗前五日。柏原東。欽餞之於箱根之環翠樓。酒次出。縑紙索書。為書壯哉此別四字。且係以小詩一首。即此篇第一章是也。舟中十日。了無一事。忽發異興。纍纍成數十章。因最錄其同體者。題曰壯別。得若干首。

丈夫有壯別。不作兒女顏。風塵孤劍在。湖海一身單。天下正多事。年華殊未闌。高樓一揮手。來去我何難。

丈夫有壯別。無如遠從軍。手激天河水。清爽五濁塵。蟄靈待雷雨。身世入風雲。今我胡為者。蟲魚注古文。

丈夫有壯別。仗劍行復仇。一卮酌易水。如聞風蕭蕭。今我其蹉跎。墓草宿已凋。中夜栗然起。胥江號怒潮。

丈夫有壯別。無如汗漫游。天驕長政國。日本昔有山田長政者。流寓暹羅。後竟執其政。蠻長閣龍洲。哥倫布日本人。譯之為閣龍。文物

供新眼。共和感遠猷。橫行天地闊。且莫賦登樓。

相送復相送。羣賢返自崖。驅歌猶上下。鴻爪已東西。波足空滄闊。樓臺望轉迷。齊州烟九

點。回首渺予懷。別送別者一首。○兩邦志士送之於東京車站。及橫濱海岸者百餘人。送之於舟中者十餘人。

莫道無家別。并州是故鄉。思潮三派壯。日本明治間新思潮有三派。一英國之功利主義。二法國之共和主義。三德國之國家主義。民氣百年強。

國士皆知我江山似舊行去齊滯滯意惶恐謝君王

別日本東京一首

東海數健者何人似乃公劫餘小天地淘盡幾英雄聞鼓思飛將看雲感臥龍行行一膜

拜熱淚灑秋風

別西鄉隆盛詞像一首○係在上野公園吾於行之前一且獨詣其下頂禮而去

福地不易得逝水何時休偷度百忙裏來為竟日游雲竟遲下界風雨別高樓芳草雖云

好干孫未敢留

別環翠樓一首○樓在箱根塔之澤風景佳絕去年曾侍南海先生一游此

罪屈家為累恩深報苦遲十年慚虎變兩月補烏私為慄懸弧訓更勞陟岵思牽衣日追

從最憶是兒時

呈別家大人一首○余十年以來浪游中原侍養久缺去年之變累及家屬避跡澳門今年九月家大人東來撫視余居兩月後拜別

狂簡今猶昔裁成意若何轍環人事瘁棒喝佛恩多翼翼酬衣帶冥冥慎網羅圖南近消

息為我託微波

寄別南海先生一首○先生東還時在橫濱為半日談今在香港且將有南洋之行

第一快心事東來識此雄學空秦火後

伯有自述昔日譚一功就楚歌中伯一生立於逆境作事皆遇反對每挫敗而氣轉壯

卒底於成大陸成爭鹿滄瀛蟄老龍牛刀勿小試留我借東風

伯大隈余最服之

汨汨日懸河梭梭目如電重圍獨往來六合任舒卷血淚熱在腔肝胆瀝相見咄哉此為

誰毅也字子遠

別犬養木堂二首

羣公皆好我愛我莫如君貴善情彌苦參謀道益親何心戀蠻觸努力造風雲無限分携

感英雄髀肉新

木堂語余云日本今無事可做惟將投身於亞洲大陸耳

我昔靈山會。與君爲弟兄。千劫不相遇。一見若爲情。許國同憂樂。論交託研生。如何別容。易無語只惺惺。別拍原東畝一首余與東畝爲兄弟之交

赫赫皇華記。淒淒去國吟。山匡恩未報。贈縞愛何深。重話艱難業。商量得失林。隻身浮海。

志使我憶松陰。別伊藤侯一首○余去年出險之役及今次遠遊之費皆感侯之賜侯臨別

文明發商界。歐米昔其鄉。徐福三千壯。橫濱中國居留人數不及三千田橫五百強。自由成具體。以太感重。

洋努力宗邦事。蓬萊日月長。別橫濱諸同志一首

廣廈需材衆。羣賢集此堂。精心探太理。分業務專長。團體相親下。機緣事擴張。莫辭文字

累。綿絕費思量。別東京留學諸友及門人三首

孕育今世紀。論功誰蕭何。華拿華盛頓總餘子。盧梭盧梭孟斯孟斯鳩實先河。赤手鑄新腦。雷

音殄古魔。吾儕不努力。負此國民多。

我性有奇癖。貪癡似蠹魚。恨爲衆生累。不讀十年書。浮海知何補。藏山願已虛。勸君好愛

惜。難得是居諸。

忠難相從我。恩情骨肉親。變名憐瑪志。瑪志尼者意大利三傑之一亡邸想藤寅。吉田松陰又名藤寅早年因與同志

結漫游逃亡媿我乏恒德。半途又離羣。丈夫各獨立。毋爲吾苦辛。再示諸門人一首○諸子相從多

其邸被削籍余之行也。咸有戀戀不舍之色。以此慰之。

一身常自主。四海等無家。合併聊相慰。分携亦自佳。圍爐談意氣。對鏡數年華。匹馬忽飛去。黃塵帽影斜。別內一首。○內子隨侍家大人來省視相居月餘復別去。

公當從此逝。我亦恥懷居。鶯燕分寥廓。魚龍待簡書。發機當起陸。養晦日懸車。珍重再相見。頭顱百戰餘。別同別者二首。

機會滿天下。責任在羣公。塗炭甯無極。精神自可通。推心下豪傑。捷足馭真雄。某甲雖無似。羸糧或許從。

亦有英雄淚。不向離別揮。蒼黎哀水火。社稷慘戎衣。恩怨何時報。康同與願違。勞勞精衛志。填臆涕如糜。

極目覽八荒。淋漓幾戰塲。虎皮蒙鬼域。龍血混玄黃。世紀開新幕。此詩成於西歷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去

二十世紀風潮集遠洋。西人呼太平洋為遠洋作者今日所居之舟欲閑閑未得。橫流滄海非難渡。欲向文殊叩影。何處不天涯。

奉酬星洲寓公見懷一首次原韻
莽莽歐風捲亞。雨。稜稜俠魄裹儒魂。田橫跡遞心逾壯。溫雪神交道已存。再與寓公交一年尙未歸面詩

界有權行棒。喝中原無地著琴尊。寓公有風月琴竹圖為一橫流滄海非難渡。欲向文殊叩

法門。

書感四首寄星洲寓公仍用前韻

青史古多不平事。修門今有未招魂。西風易送殘年盡。(語)東市難爲直道存。王氣欲沈

山鬼。嘯女權無限。非蛙尊。瀛臺一掬維新淚。愁向斜陽望國門。

難呼精衛仇天演。天演學者泰西最近學派也。此名侯官嚴氏定之。欲借巫陽筮國魂。醫未成名肱已折。法無可說舌

猶存。華嚴經云。明知法無可說。而常樂說。法吾以此二語自銘其論學之賤。玄黃血裏養生主。魃魅峯頭不動尊。更有鱗兮感遲暮。

與君和淚拜端門。

萬千心事憑誰訴。訴向同胞未死魂。凌弱媚強天夢夢。自由平等性存存。每驚樹恥何時

雪。要識民權不自尊。乾有亢龍坤有戰。繫辭再契易之門。乾上九之龍、即坤上六之龍也、坤本

而天地相交、羣龍无首、一切衆生、皆有乾德、所謂人人有自主之權也、故曰、乾元用九、天下治也、此大易之微言、吾夙受持之。

欲教一國培元氣。要使人人解重魂。佛即衆生因不昧。相還四大我何存。君今避地爲蠻

長。我勸隨緣禮世尊。且學度他且自度。大同界即大乘門。

二十八日風復大作。船頭之桅爲折。晝然電燈者又兩日。浪浸灌船中。水深數寸。船主自言

航太平洋數十年。未見有遇風亘九日之久。如此者。余既戒爲詩。乃日以讀書消遣。讀

德富蘇峯所著將來之日本及國民叢書數種。德富氏爲日本三大新聞主筆之一。其文雄

放雋快。善以歐西文思入日本文。實爲文界開一別生面者。余甚愛之。中國若有文界革命。當亦不可不起點於是也。蘇峯在日本鼓吹平民主義。甚有功。又不僅以文豪者。

三十日。風已盡息。海平如鏡。時已入熱帶界線。天氣炎燠。如廣東七八月之交。余在東京首塗前一日。雨雪尺許。涼車中御重裘。猶凜慄。海行十日。間日輒易服。至是御單袷矣。

三十一日。舟抵檀香山。午後兩點登岸。此行在舟中。余以不解英語之故。頗爲寂寥。幸有耶穌教士二人。久在甘肅傳教者。善操北語。日夕相談。且屢爲余通譯。余甚感之。船主英人。溫厚慇懃。善人也。船員前島彌君。乃前島密之子。途中爲余照料一切。殷勤備至。同舟有德國將官一人。曾在膠州兩年者。其餘白人尙五六人。日本人四五人。舟將及岸。忽聞島中新有黑死疫病。經過之客。不許登岸。而埠中華人不許越雷池一步。余之登岸也。埠中同志無知者。一人獨行。言語不通。甚苦之。於是投亞靈頓客寓中暫居。是日即往見日本領事齋藤君。適外出未得見。見副領事田中君而歸。夕間同志已聞余之來。其不在禁限內者。有數人來談。

西歷一千九百年正月一日。寓阿靈頓旅館。島中同志來訪者十餘人。相見咸驚喜出意外。午間偕十餘人同往觀華童學校。校中生徒七十餘人。土人數名。其餘皆我百粵子弟也。校爲耶穌教會所設。掌教者牧師化冷參文。美國人而老於廣東。能操粵語。其夫人尤嫻熟。相

見握手如鄉人。

二日復往見日本領事齋藤氏。相偕往晤本島外務大臣齋士茂氏。吾邦領事某聞余之來。驚懼失措。移文外務請放逐。即不爾亦請監察不許有舉動。外務辭以無名。蓋檀島近已歸美屬。一切從美例。凡足跡踏本島之地者。即應享有本島人一切之自由權。非他人之可侵壓也。見外務畢。一游覽其公署而歸。

四日。數日以來。埠中鄉人紛紛咸集。詢問國事。日不暇給。

中國人旅居此島者凡二萬人之間。而熱心國事好談時局者。殆十而七八。風氣之開。冠於海外各埠。余推原其所以能致此者。蓋亦有故。蓋此島雖小。昔固儼然一國也。而今華人所居號稱正埠者。則其國都也。都名漢。挪路盧。此都十年以來。經三次倡革命。卒倒舊朝。興新政府。其事歷歷接於吾邦人之眼。簾印於吾邦人之腦膜。故政治思想。比他處人爲優焉。觀於此。而知法國大革命之風潮。其影響所及。披靡全歐者數十年。決非無故也。觀於此。而可識改鑄國民腦質之法矣。重學之公例曰。凡物有永靜性者。非加以他力使之動。則雖歷千萬年不能動焉。吾國民之永靜也久矣。雖然。其中非無有能動之性質。存。特視乎轉捩之外力何如耳。

檀山全島。統名夏威夷。凡爲連珠形。大小八島。其首府則漢挪路盧都城也。其次爲夏威夷。

又爲八嶋之一之專名。爲道威。爲其最多。漢擲路盧道威其故商務咸集於斯。其餘則皆販運土物。供工其製糖作米鋸板。頗見其來。商人受其益者少。漲至二十四圓。謀生其過於金山焉。而日本其人爲最多矣。吾國外其六日。同志諸君爲僦一其檀香山。雖在赤道線其貿易風自大洋四面其緯度之地常低冷。十其夾衣。夜間蓋秋被。東其竹林果園。芳草甘木其

也。考人

七日。檀島政府以防疫故。始火我華民所居舖屋。初議有病疫者之家則火之。其後則議一家有疫。殃及左右兩鄰。其後又議一家有疫。火其全街。禁命一日數變。又以防疫故。禁止集會。雖禮拜堂戲院亦一概停止。故余到此經一來復之久。不能得演說之地。殊爲悵然。是日同志十餘人集於保皇會總理黃君之宅。共議論國事。十日。從坊間購檀島志一部譯讀之。

檀香山幅員不過六千六百四十英方里。其半徑之長二千二百英里。而將來爲全地球上軍事商業一大關鍵之地。此天下有識者所共認也。當今萬國兵力商力齊集太平洋。而此地實爲太平洋一中心點。故檀島之發達。實與太平洋之發達形影相隨者也。風景之優美如彼。地形之要害如此。白種人之耽耽逐逐。日夜垂涎。務求必得之而後已。不亦宜乎。自一千七百七十八年。英人倂頓廓氏始到此地。至今百餘年。白種勢力。逐漸擴張。近三十年來。法權教權財權。盡歸於美國之手。握其國之實權者皆白人也。本島土王守府而已。至一千八百九十三年。遂終其臂而奪之。行革命。改民主。九十五年。土人有倡義謀恢復者。事不就。爲白人所繫。投諸狂狴。而白種之主權遂定。九十八年。改隸美國。爲其一省。前者島中女王。今屏居華盛頓府。夷爲編氓矣。江山如此。坐付他人。月明故國。不堪

回首讀李後主眼淚洗面之詞句。旁觀猶爲傷心。不知彼婦獨居深念。何以爲情也。嗚呼。莫過烏衣巷。是別姓人家新畫梁。壯哉此夏威夷國之山河。美哉此太平洋之樂園。獨惜享受之者。非彼都之主人耳。今將全島戶口總數。列其國別。觀其數年間之比較。有可以令人剴心怵目者焉。

一千八百九十年人口統計表

夏威夷人

三萬四千四百三十六人

半土人 即土人婦與黃人白人結婚所生之子

七千四百九十五人

中國人

一萬五千三百〇一人

日本人

一萬二千三百六十人

葡萄牙人

八千六百〇二人

美國人

一千九百二十八人

英人

一千三百四十四人

德人

一千〇三十四人

挪威人

二百二十七人

法人

七十人

其他外國人

一千〇〇〇五人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人口統計表

夏威夷人

三萬一千〇十九人

半土人

八千四百八十五人

日本人

二萬二千二百二十九人

中國人

一萬九千二百八十二人

葡人

八千二百三十二人

美人

二千二百六十六人

英人

一千五百三十八人

德人

九百十二人

挪威人

二百十九人

法人

七十五人

其他外國人

八百三十三人

兩者比較。即六年之間全島人口總數共增二萬三千一百二十九人。內夏威夷人減去二千四百十七人。而雜種之半土人增二千二百九十九人。其餘增高之率。以日本爲最

速。中國及美國次之。近五年調查新籍尙未出來。鳥例每六年調查戶口一次明年即其期也然其增減之率。可以推見矣。除中國人被禁登岸之外。其餘大率照前表比例之差也。惟土民之減少。聞更甚云。

嗚呼。當彼頓廓初到檀島時。此島土人之數二十餘萬。曾幾何時。所餘者僅得十分之一。而以此十年間統計表觀之。每六年殆又減去十分之一。依此比例。則百年以後全島中將無復一土民矣。今者以英語爲國語。即土人中亦有過半不能解其祖父之鄉音者。自古之亡國。則國亡而已。今也不然。國亡而種即隨之。殷鑒不遠。即在夏威夷。咄彼白人。天之驕子。我東方國民。可不儆懼耶。可不儆懼耶。自革命以來。島中商務日盛。謀生容易。彼蚩蚩之士民。方且自以爲得意。而豈知其絕種之禍。即在眉睫間耶。生存競爭。優勝劣敗。天下萬世之公理也。彼白人者。豈能亡夏威夷哉。亦夏威夷人之自亡而已。



清議報全編卷八

第二集丁

名家著述第十至第十四

學界雜纂 第十

讀春秋界說

新會梁啓超舊著

界說一春秋爲孔子改定制。度以教萬世之書。

史記太史公自序曰。周道衰廢。孔子知言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爲天下儀表。文成數萬。其指數千萬物之散聚。皆在春秋。孟子曰。春秋天子之事也。夫春秋一儒者之筆耳。何以謂爲天子之事。蓋以春秋者。損益百王。斟酌三代。垂制立法。以教萬世。此其事皆天子所當有事者也。獨惜周道衰廢。王者不能自舉其職。而天地之公理。終不可無人以發明之也。故孔子發憤而作春秋。以行天子之事故。說苑曰。周德不亾。春秋不作。孟子曰。王者之迹熄。然後春秋作。又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夫作春秋何以見罪孔子。蓋逆知後世必有執布衣不當改制之說。而疑孔子之僭妄者。故先自言之也。後之儒者不明此義。而甘爲罪孔子之人。則何益矣。

孔子改制之說。本無可疑。其見於周秦諸子。兩漢傳記者極多。不必徧舉。即如論語麻冕

禮也一章。顏淵問爲邦一章。改制之精義。猶可考見。使孔子而僅從周云爾。則何不云行周之時。乘周之輅。樂則武舞。而必兼采三代耶。可見當時孔子苟獲爲邦。其制度必有所因。革損益明矣。旣已不見用。則垂空文以待來者。亦本其平日之所懷者而著之。又何足異乎。黃梨洲有明夷待訪錄。黃氏之改制也。王船山有黃書。有噩夢。王氏之改制也。馮林有校邠廬抗議。馮氏之改制也。凡士大夫之讀書。有心得者。每覺當時之制度。有未善處。而思有以變通之。此最尋常事。孔子之作春秋。亦猶是耳。夫以梨洲船山林一之所能爲者。而必不許我孔子爲之。此何理也。西人果魯士西亞虎哥。皆以布衣而著萬國公法。天下遵之。今孔子之作春秋。乃萬世公法也。今必謂孔子之智。曾渠氏虎氏之不若。此又何理也。

界說二春秋爲明義之書。非記事之書。

孟子曰。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一也。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蓋以明春秋之所重者在義。而不在事與文也。其意若曰。若僅論其事。則不過桓文之陳迹而已。若僅論其文。則不過一史官之職而已。是二者乃晉乘楚檮杌之所同也。孔子未修之春秋。亦猶是也。及孔子修之。則其中皆有義焉。太史公所謂萬物散聚。皆在春秋。其指數千者。即今之春秋是也。春秋所以爲萬世之書者。曰惟義之故。孔子所以

爲聖者。曰惟義之故。孟子所以言道統述及孔子即舉春秋者。曰惟義之故。若夫事也者。則不過假之以明義。說詳第三條義之既明。兼記其事可也。義之既明。而其事皆作筌蹄之棄。亦無不可也。若徇其事而忘其義。則大不可也。痛哉左傳家之說也。乃謂春秋書不書之例。不過據列國赴告之策以爲文。然則孔子直一識字之史官而已。乘輿檮杌皆優爲之。而何必惟孔子之春秋是尊也。自公穀之大義不明。後儒之以史目春秋久矣。夫使孔子而果爲史官也。則亦當搜羅明備。記載詳博。然後爲史之良。我朝二百餘年。而東華之錄。已汗牛充棟矣。而春秋二百四十年。乃僅得一萬九千字。猶復漏略蕪雜。毫無體例。何其陋歟。故使春秋而果爲記事之史也。則吾謂左邱明賢於孔子遠矣。嗚呼。此義也。孔子自言之。孟子又言之。董子太史公又言之。而竟數千年沈霾晦忽。無一發明。則無怪王荊公謂春秋爲斷爛朝報。而雖以朱子之賢。亦自言于春秋無所解也。故苟不辨明義與事之界。則春秋不可得而讀也。

界說三春秋本以義爲主。然必託事以明義。則其義愈切著。

問者曰。孔子之春秋。旣已如明夷待訪錄。校邠廬抗議之例矣。則何不條舉直書。言某事當如何興作。某政當如何改革。一如黃王馮氏之例。而何必比附當時之事。以眩惑後人乎。答之曰。孔子自言之矣。孔子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行事之博深切明也。故因其

行事而加吾王心焉。假其位號以正人倫。因其成敗以明順逆。見春秋繁露序篇又見史記太史公自序此蓋聖

人警時憂世之苦心也。如春秋有大居正之義。但言大居正本已足矣。而必借宋宣之事

言之。所以使人知不居正之害。可以召爭亂也。春秋有譏世卿之義。但言譏世卿本已足

矣。而必借尹氏之事言之。所以使人知世卿之害。可以篡逆也。蓋春秋所重者在大居正。

譏世卿。而不在葬宋繆與尹氏卒也。不然。一巡撫之出殯。一京官之死。何足以勞聖人之

筆哉。故曰。因其行事。假其位號。故讀春秋當如讀楚辭。其辭則美人芳草。其心則靈修也。

其辭則齊桓晉文。其義則素王制也。知此則於春秋無所闕焉矣。善哉。句容陳氏立之言

也。曰春秋記號之書也。見彼所著公羊義疏學句股者。見青山朱入而以為顏色。學代數者。見甲乙丙

丁而以為干支。不亦陋乎。

界說四孔子因避時難故僅借事以為記號而大義皆傳于口說

問者曰。然則春秋曷為不並舉其義與事而兩著之。而惟事之是傳何也。答之曰。孔子作

春秋。於當時王公大人有所褒譏。貶損不可書見。乃口授弟子。見漢書藝文志故春秋繁露曰。用

則天下平。不用則安其身。中庸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斯又孔子之無可如何者也。故欲

求春秋者。但求之於口說焉可矣。繁露曰。不能察寂若無。為徒讀經文者言之也。曰能察

之無乎不在。為能傳口說者言之也。

界說五既明第二至第四三條之理則可以知春秋有三書一曰未修之春秋二日記號之春秋三曰口說之春秋

未修之春秋者何。孟子以與晉乘楚禱杙並舉者是也。記號之春秋者何。今本是也。口說之春秋者何。公羊穀梁傳春秋繁露公羊何注及先秦兩漢諸儒所引春秋之義皆是也。未修春秋久佚矣。從何見之。曰可以從傳注文中求得之。今試舉其一例。如開卷第一句。元年春王正月。據何注云。變一爲元。元者氣也。則知原文必爲一年。據傳云。曷爲先言王。則知原文必無王字。據傳云。公何以不言即位。可知原文有公即位。合而觀之。則知未修之春秋爲一年春正月公即位矣。用此法以求之。雖不能盡見。亦十得八九矣。自孔子修之。則爲今本之春秋。改一爲元。以明一元統天之義。加一王字。以明師文王及大一統之義。去公即位。以明讓國爲賢之義。於是大義出焉矣。變元也。加王也。去公即位也。所謂記號也。所謂文也。統天師文讓國。所謂口說也。所謂義也。孟子所尊之春秋。乃口說之春秋也。漢人凡引春秋者。皆引口說之義。而直指爲春秋云。曰云。此漢儒引春秋通例。兩漢書中多不勝舉。蓋口說乃經之精華也。董子曰。今夫天子踰年即位。諸侯于封內三年稱子。皆不在經也。而操之與在經無以異。非無其辨也。有所見而經安受其贅也。故凡先師言春秋之義。皆不必在經。而操之與在經無以異。學春秋者不可不察也。易曰。書不盡言。言者即口說之謂也。而劉

適從矣。不知無足怪也。春秋有賢讓國一義。又有大居正一義。公穀兩家傳口說時皆同受之。及著之竹帛時。穀梁則以大居正之義。解隱公之事。公羊則以讓國之義。解隱公之事。而別以大居正之義。解宋宣公之事。要之其同爲春秋之義。孔子之傳一也。援傳例言之。則亦當云春秋有言大居正者。則未知其在魯與在宋與云爾。故必取其異經而同義者。徧舉以比較之。則其同經而異義者。可以無疑矣。太史公所謂其指數千者。今苟取羣書之義。而一一列出之。編爲一書。不必與經文相比附。則益嶢然無罣礙無爭辯矣。此董子繁露之法也。觀于此益知先師所重者在口說。其事與文皆可作筌蹄之棄。故偶有錯置之處。而不以爲意。但求其義之傳于後世而已。後世之治春秋者。於此中斤斤爭之。抑惑矣。

界說七春秋既借記號以明義。有時据事直書。恐其義不顯明。故常變其詞。變其實以著其義。

春秋繁露云。春秋之書事時。詭其實以有避也。其書人時。易其名以有諱也。又曰。說春秋者入則詭辭。隨其委曲而後得之。俱玉英篇或者疑焉。謂孔子作春秋以教萬世。安有用詭之理。不知董子所謂詭者。乃詭變之詭。非詭詐之詭。篇中所述晉文莒子慶父紀季諸條。語意甚明。皆謂變其文而已。故南海先生作春秋變辭變實考。以大發明董子之意。蓋春秋

之變文明義者實多。不勝數也。試舉數例。如元年春王正月。本當書公即位也。孔子必變其詞而去之者。蓋如是而後隱公讓國之意始見也。無駭帥師入極。本滅極也。孔子必變其實言入者。蓋如是而後內大惡諱之義始明也。尹氏卒。本當如劉卷卒之例書其名。蓋氏人所同也。卒人所獨也。若不書名。知是何人。此實不可通曉。孔子必變其辭言尹氏者。蓋如是而後其世世爲卿之實始見也。似此之類。不可枚舉。實則春秋一書。變文者居十之七八。所以取其別異。易爲記號而已。世之濇猶魯儒。輒以左氏之記載翔博。而疑公羊之簡略錯誤。然則直疑春秋可耳。何必公羊哉。有見人演代數者。謂以甲加乙則爲天。以乙減甲則爲地。乃大詫異。謂天之爲物。豈甲乙相加所能造成。因指演數者爲誣辭也。吾見魯儒之測春秋者。有類于是矣。

界說入春秋之例。乃借以明義。義既明。則例不必泥。

公羊傳注中。每以時日月爲例。以地爲例。以書不書爲卒。以崩薨卒葬爲例。所以有例者。何。取易於標識也。蓋既借事以明義。惟事之種類有限。而義之差別無窮。恐其記號之易混也。故立爲標識以表之。然後就此標識以爲比例。則耳目較清云爾。譬之算者。於未知之數。命天元一以代之。然後一切數因其所命之天元一以遞加遞減焉。春秋之各例。猶天元一也。命天元一所以待加減。設各例所以待變例者。無不變者也。使其不變。則無所

用其例矣。故董子曰。春秋無達例。算者之立法。所以求數也。既得其數。則法爲筌蹄矣。春秋之立例。所以求義也。既得其義。則例亦筌蹄矣。故左傳家之蔽於事。公穀家之蔽於例。一也。吾今教學者。以檢對數表之法。教學者以用算尺之法。但一開卷一展尺而諸數畢具焉。雖不明法者亦能得其數矣。將春秋所有大義一一條列而出之。雖不明例者亦能得其義矣。然後得以餘日推求聖人所以立此義之故。而據而施之實用。此乃真孔子作春秋之意也。以視拘于文局於事滯于例者。其所得何如矣。

讀孟子界說

新會梁啓超舊著

界說一孔子之學至戰國時有两大派。一曰孟子。二曰荀卿。

史記特立孟子荀卿列傳。儒林傳又云。孟子荀卿之徒。以學顯於當世。蓋自昌黎以前。皆孟子荀卿並稱。至宋賢始獨尊孟子與孔子等。後世遂以孔孟並舉。無以孟荀並舉者矣。要之孔子乃立教之人。孟子乃行教之人。必知孟子爲孔教中一派。始可以讀孟子。

界說二荀子之學在傳經。孟子之學在經世。荀子爲孔門文學之科。孟子爲孔門政事之科。

蓮興。諸經皆傳自荀卿。

其目略見汪容甫述學

其功最高不可誣。然所傳微言大義不及孟子。孟子專

提孔門欲立立人。欲達達人。天下有道。某不與易之宗旨。日日以救天下爲心。實孔學之正派也。

以獨尊孔子者以此。一切義理制度。皆從此出。學者勿以陳腐字面視之。則可有悟矣。
界說六保民爲孟子經世宗旨

孟子言民爲貴。民事不可緩。故全書所言仁政。所言王政。所言不忍人之政。皆以爲民也。秦西諸國今日之政。殆庶近之。惜吾中國孟子之學久絕也。明此義以讀孟子。則皆迎刃而解。否則司馬溫公之疑孟。余隲之之尊孟。徒事嘵嘵。楚固失矣。齊亦未爲得也。

界說七孟子言無義戰爲大同之起點

此義本於春秋。爲孔子特立大義。後之儒家。惟孟子能發明之。外教則墨翟宋軀皆深明此意。秦西諸國。惟美洲庶近之。然未能至也。近則公法家大立會以昌其說。此爲孔教漸行於地球之徵。自宋以來。讀孟子者皆闡於此。

界說八孟子言井田爲大同之綱領

井田爲孔子特立之制。所以均貧富。論語所謂不患寡而患不均。井田者均之至也。平等之極則也。西國近頗倡貧富均財之說。惜未得其道耳。井田不可行於後世。無待言。迂儒斤斤思復之者。妄也。法先王者。法其意。井田之意。眞治天下第一義矣。故孟子一切經濟。皆從此出。深知其意。可語於道。

界說九孟子言性善爲大同之極效

孔子之言性也。有三義。據亂世之民性惡。升平世之民性有善有惡。亦可以爲善可以爲惡。太平世之民性善。荀子傳其據亂世之言。宓子漆雕子世子傳其升平世之言。孟子傳其太平世之言。各尊所聞。因而相爭。苟通於三世之義。可以了無窒闕矣。太平之世。禮運所謂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春秋所謂人人有士君子之行。故曰性善。西人近倡進種改良之學。它日此學極盛。則孔子性善之教大成矣。不明於此。則孟子斷斷之致辨。誠無謂也。

又案性善性惡屬內言。大同小康屬外言。望文似無關涉。然荀子爲小康之學者。則必言性惡。孟子爲大同之學者。則必言性善。亦可見古人之學。各有家數。不相雜廁。後世學者不明乎此。強拉合爲一。以讀羣書。非疑古人。則誣古人矣。

界說十孟子言堯舜言文王爲大同之名號

禮運以小康歸之禹湯文武成王周公。其大同蓋謂堯舜也。故曰天下爲公。春秋哀十四年傳言其諸君子樂道堯舜之道。亦指大同言。春秋隱元年傳王者孰謂謂文王也。文王亦太平世之義。義詳讀春秋界說凡此諸聖者。皆有天下而不言。故言大同之學者。必宗之。讀孟子不可不知此義。

界說十一孟子言王霸即大同小康之辨

本文自明

界說十二距楊墨爲孟子傳教宗旨

楊朱爲老子弟子。見於列子。距楊朱即以距老子也。周秦諸子雖多。其宗旨不出老墨兩派。別詳諸諸子界說當時最盛名。幾與孔子敵者。亦惟老墨兩派。故距老墨即所以距諸子也。故曰辭而闕之。廓如也。此孟子傳教之功也。

界說十三不動心爲孟子內學宗旨

此中下手功夫。復分三端。一曰先立乎其大者。二曰養氣。三曰求放心。漢儒氣節之學。宋儒主靜之學。各得孟子內學之一體。不動心者。經世傳教之總根原也。學者欲學孟子。不可不致力於此三端之中。學其一焉可也。

學者初讀孟子。可將界說六至界說十三。共八條。分類求之。

界說十四孟子之言即孔子之言

然則孔子何以不自言之。孔子及身。教未大行。故春秋有大義。有微言。皆口授弟子。俟數傳乃著竹帛。所以避時難也。故論語者孔子之雅言也。其微言亦間有存焉。然亦罕矣。傳微言者。孟子董子爲最多。故孟子終篇以見知自任也。學者欲學孔子。先學孟子可也。

界說十五孟子之學至今未嘗一行于天下

漢興。羣經皆傳自荀子。十四博士大半屬荀子之學。東漢以後。又遭竄亂。六朝及唐。日益破碎。無論是非得失。皆從荀學中之一法討生活矣。二千年以來。無有知尊孟子者。自昌黎倡之。宋賢和之。孟學似光大矣。然於孟子經世大義。無一能言者。其所持論。無一不與孟子相反。實則摭荀學吐棄之餘而已。惟不動心之學。間有講之者。然非其至也。故自宋以來。有尊孟子之名。無行孟學之實。以孔門嫡派。而二千年昏霾潛沒。不顯於世。斯亦聖教之大不幸也。今二三子既有志於大道。因孟學以求孔學。實入德之門。學聖之基也。持此界說以讀孟子。必有以異於疇昔之所見者。勿以爲習見之書而忽之也。

闔關篇

南海康有爲舊著

天下移人最巨者何哉。莫大於言議。覺議矣。父子之親。天性也。而佛氏能奪之而立師徒。身命之私至切也。而聖人能奪之而徇君父。夫以其自有之身。及其生身之親。說一法立一義。而能奪之。則天下無有不能奪者矣。故明此術者。何移而不得。故善爲君師者。明於闔關之術。塞其途。墮其戶。令之梯而登天。穴而入地。誘于其前。鞭于其後。若驅羣羊。然積之既久。則習非成是。而後道義名焉。顛顛由之。不能自舍。雖反其道以易之。非百數十年不可矣。然欲驅之。不能不依於勢。無其勢。不能爲也。明于時勢。通于人心。順而尊之。曲而致之。而才智足以操馭焉。則若決江河之堰。放湖隄之波。積巨石大木于高山之上。惟其意所欲爲。無不如

志矣。

天倫之大。身命之重。猶可以虛言易之。況以政事束民。而禮樂潤色之。焉求而不可。匹夫倡論。猶能易風俗。況以天子之尊。獨任之權。一頓笑若日月之照臨焉。一喜怒若雷雨之震動焉。卷舒開合。撫天下于股掌之上。但精神能運之。氣魄能鎮之。則意指所屬。顧盼自定。故居今日地球各國之中。惟中國之勢獨能之。非以其地大也。非以其民衆也。非以其物產之豐也。以其君權獨尊也。其權之尊。又非勢劫之利誘之。積於二帝三王之仁。漢唐宋明之義。先聖群賢百千萬人。百千萬年。講求崇獎。激勵而成之。故民懷舊俗而無外思。臣慕忠義而無異論。故惟所使也。故挾獨尊之權。誠知闔關之術。則人才之乏不足患。風俗之失不足患。兵力之弱不足患。一二人謀之。天下率從之。以中國治強。猶反掌也。惟此時之勢爲然。或曰。子之學得無近于管商乎。答之曰。不然。子之所謂管商者。其迹也。夫管子之治民。曰衣食足而知禮節。倉廩實而知榮辱。是即聖人厚生正德之經。富教之策也。天下爲治。未有能外之者也。王霸之辨。辨于其心而已。其心肫肫於爲民而導之以富強者。王道也。其心規規爲私而導之以富強者。霸術也。吾惟哀生民之多艱。故被常操。壞方隅。孜孜起而言治。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雖堯禹之心。不過是也。所以不能不假權術者。以習俗甚深。言議甚多。不能無輕重開塞以傾導之。若人心既服。風俗既成。則當熙熙皞皞。以久導化。

之。爲之君相。祇以爲吾民無所利焉。此非迂儒所能識也。昔武侯治蜀。有取于管子韓非。豈非以治國所當有事耶。且聖人豈能無開塞之術哉。殛四凶。塞之術也。舉十六相。開之術也。式商容閭。表比干墓。閉之術也。誅飛廉。殺華士。塞之術也。聖人妙于開塞之術。塞淫邪之徑。杜枉奸之門。而爲禮以束之。爲樂以樂之。開人於爲善之途。使天下之民。鼓舞軒鑿而不自知。故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也。

民不可使知。故聖人之爲治。常有苦心。不能語天下之隱焉。其施于治也。意在彼而迹在此。不能無畸輕畸重之迹焉。其始爲也。可以犯積世之清議。拂一時之人心。蒙謗忍垢而不忍白焉。及其端緒成。規模範。然後從容反之于中和之域。其操縱啓閉。當時不能知。後世亦或不能知。惟達識之君子知之。

光武以漢末士之無節。頌符命者十餘萬人。知國之必有與立也。故獎崇節行之士。禮嚴陵。傳卓茂。相伏湛。故卒獲節義之報。黨錮之士。斷脰伏節。以抗奸佞。蔚宗以爲漢百餘年之亡。實諸公之力。光武明于開之之術也。魏武旣取跣地之人。垂節行之士。以苟立大業。及其得國。又不知塞之故。不旋踵而國亡。昧於塞也。

康熙十七年。吳三桂叛逆。半天下。而聖祖開鴻博之科。明之耆宿。旣盡網之。則天下之民歸心矣。雍正中。世宗詔舉技勇之士。開二十石弓。舉刀千斤者。得數千人。號勇健軍。於時

盜賊無警。是故人主挾富貴之權。臨億兆之衆。苟或好之。必有以應之。况用意深遠。有折衝于廟堂者哉。視其開塞之道。何如耳。

魏文帝將遷洛陽。而云伐宋。以開塞之術行之也。句踐將滅吳。而俯首事之。以開塞之術行之也。日本明治皇之變西法也。並其無關政事之衣冠正朔。而亦變之。所以示民有所重也。所以示泰西有所親也。以開塞之術行之也。

魏之奮擊。齊之鐵騎。秦之武士。能負六鈞之甲。百石之重。以趨其君。尚武開之也。梁之時。舉國事佛。晉之時。舉國談元。其君尚談。開之也。故楚靈王好細腰。宮人多餓死。齊桓好紫。一國之人皆紫。漢武開功名之路。而司馬相如。主父偃。嚴助。吾丘壽王。衛青。霍去病。之徒。進。傅介子。陳湯。班超。猶其餘風也。唐太宗好諫說之徒。而魏徵。劉洎。馬周。伏伽。之類。出。褚遂良。魏元忠。宋璟。張九齡。猶其餘風也。故傳有風草之喻。馬皇后有高髻廣袖之警也。今功令以制藝取士。其爲科第也。微矣。而天下士人千億。窮力敝命。白首赴之。此未有所向標的。而輕重之也。然猶溥人而頓擊之如是。况有所所向。而樹之標立之的者乎。

凡言治者。非徒法先王法。後王可以爲治也。當酌古今之宜。會通其沿革。損益其得失。而後能治也。損益其沿革得失。確然可以施之爲治矣。不知施之之術。不足爲治也。施之之術。有先有後。有輕有重。有宜先而後。有宜輕而重。有忽先忽後。忽輕忽重。在審時勢。通民心。挈而

抑之。頓而制之。舉之九天之上。沈之九地之下。震之以雷霆。潤之以雨露。妙其操縱。而天下惟我所欲爲。天下之治。惟我所欲求。蓋開塞之道得也。天下之能立功立事者。惟其熱氣爲之也。凡挾才智藝能之人。其下者利祿富貴之欲必深。其高者功名之心必厚。寡有淡泊者。蓋其熱盛也。淡于爵祿。淡于功名之士。雖有德行志節。其於趨事赴功也。必遲且鈍。吾方欲有爲也。德行志節之士。苟非遜世無悶者。亦將俛首從我。而吾視其德器之大小。而禮貌之自餘。才智藝能之人。則惟我操縱所欲爲。其樹之標也高。其求之途也廣。登而進之也驟。乘而罰之也重。導以不測之恩。臨以不測之威。不肖頹懦無才之人。畏懼而不敢來。聰明峻特之人。屢躓而仍思進。毋冷其熱。毋散其氣。廣開功名之路。吾因招而撫之。一二年而風化。成事功立矣。

知此道而天下之才不可勝用也。天下雖無才。而吾可激而厲之。養而成之。是故以之顧問。而聰明辯智。足以拓吾之見聞。以之使令。而幹局才敏。足以應吾之指撝。百務百司。翹首企足。洗滌濯被。以赴事。人主欲墾地。則地無不墾矣。欲興水利。則水利無不開矣。欲富農。則農足矣。欲阜商。則商興矣。欲精百工。利器械。則百工器械無不精矣。欲開一切之學校。明一切之禮樂。則學校禮樂無不修明矣。欲鍊水陸之兵師。則無不鍊矣。運百里于指掌。撫小民如子孫。使天下願爲吾民者。靡有飢寒乞丐。僮仆愚蒙者。民富矣。而後風俗可厚。內治修矣。而

之。兄弟夫婦朋友猶是也。衣服宮室正朔文字義理猶之人也。所謂行也。夫道要于可行。學出于不能。道之與學相反而相成也。若夫上下百年。鑒古觀後。窮天地造化之故。綜人物生之理。探智巧之變。極教治之道。則義理無定。有可得而言焉。觀其變之動。知後之必有驗也。求其理之原。知勢之必有至也。

愛惡篇

南海康有爲舊著

人稟陰陽之氣而生也。能食味別聲被色。質爲之也。于其質宜者則愛之。其質不宜者則惡之。兒之于乳已然也。見火則樂。暗則不樂。兒之目已然也。故人之生也。惟有愛惡而已。欲者愛之徵也。喜者愛之至也。樂者又極其至也。哀者愛之極至而不得。即所謂仁也。皆陽氣之發也。怒者惡之徵也。懼者惡之極至而不得。即所謂義也。皆陰氣之發也。嬰孩沌沌。有愛惡而無哀懼。故人生惟有愛惡而已。哀懼之生也。自人之智出也。魂魄足矣。腦髓備矣。知覺于是多焉。知刀鋸水火之足以傷生也。于是謹避之。嬰兒不知刀鋸水火之足以傷生而不避也。禽獸亦然。聖人之知更多。故防害于未至。慮患于未然。曲爲之防。力爲之制。故其知愈多者。其哀懼愈多。其知愈少者。其哀懼愈少。其有無不能終窮也。以分數計之。聖人智之極也。然其類也。亦見近而不見遠。見牛未見羊也。凡有哀必有界。哀今人而不暇哀古人。哀其親而不能哀其疏也。凡哀懼亦有限。懼女謁而不及夷狄。懼夷狄而不及亂民也。

蓋氣質有窮。智亦有窮。而哀懼亦有窮也。聖人以有知而哀懼生。以有知而哀懼節。故哀懼者愛惡之變。而實驗智之端也。

人之有生。愛惡仁義是也。無所謂性情也。無所謂性情之別也。愛惡皆根于心。故主名者名曰性情。造書者從心生。要知其生于心而已。存者爲性。發者爲情。無所謂善惡也。後人有善惡之說。乃謂陽氣善者爲性。陰氣有欲爲情。文說于是以仁義爲陽而善者。以愛惡爲陰而欲者。夫仁之與愛。義之與惡。何異之有。今之所謂仁義者。積人事爲之。差近乎習。而非所謂性也。若夫性則仁義愛惡無別也。善者非天理也。人事之宜也。故以仁義爲善。而別于愛惡之有惡者。非性也。習也。

自人不知人生。僅有愛惡之端。其愛惡存者名爲性。其愛惡發者名爲情。于是異說紛紛矣。乃謂性有五。于仁義之外。有禮智信焉。夫禮信者。人事之不得不然。自其智爲之。以順仁義者也。以禮信爲性。是不識性也。又謂情有七。于愛惡之外。有喜懼哀樂欲焉。白虎通言六情無欲。異禮運矣。夫喜欲樂哀。皆愛之屬也。懼怒皆惡之屬也。有淺深常變而無別殊也。猶耳目鼻口在首之中。指掌腕臂在手之內。若以耳目口鼻與首並提。指掌腕臂與手偕論。則爲不智也。奈之何言性情者。類此也。不知愛惡仁義無異乎是。天下以性情言善惡者。紛紛矣。孟子言性善。荀子言性惡。揚子言善惡混。韓子強爲之說曰。聖品。程朱則以爲性本善。其惡

者情也。皆不知性情者也。程子曰。論性不言氣。氣不備。夫性者氣質所發。猶一子也。但于氣質中別名之耳。安所謂不備哉。譬如附子性熱。大黃性涼。氣質之爲之也。禮者法製其藥性也。藥性涼熱有分數。製法亦有輕重。要宜于人而已。何所謂善惡耶。善乎。孔子之言曰。性相近。習相遠。言相近者。謂出于禽虫之外。凡爲人者必相近也。不稱善惡。至於習于善。習于惡。則人爲之矣。故相遠也。其言至矣。召誥曰。節性惟日。其邁性待乎節。非善可知也。漆雕開子賤。世子亦言性有善惡。禮緯性生之質也。春秋繁露曰。性比于禾。善比于米。米出于禾中。而禾未可全爲米也。善出于性中。而性未可全爲善也。韓詩外傳曰。鹵之性爲絲。弗得女工。燔以沸湯。抽其統理。不成爲絲。卵之性爲雛。不得良雞。覆伏守育。積日累久。不成爲雛。此二說似善爲喻矣。亦非也。夫禾雖未爲米。卵雖未爲雛。而禾必爲米。卵必爲雛。雖有失不爲他物也。鹵絲之說爲近之。然亦未至也。嘗試譬之。性則絲帛也。善則冕裳也。織之染之。練之丹黃之。又複製之。冕裳成焉。君子是也。弗練弗織。弗文弗色。中人是也。污之糞穢。裂爲緋結。小人是也。告子曰。食色性也。性猶湍水也。是也。曰。以人性爲仁義。猶以杞柳爲杯棬。則未至也。夫人性本有仁義。特非仁義之至耳。其爲之。又有分數之異。其分多者爲之順。其分少者爲之逆。故夫告子之意。近是而言未至也。雖然。在諸儒中。蓋近理矣。

雖然。愛惡仁義。非惟人心有之。雖禽獸之心亦有焉。然則人與禽獸何異乎。曰。異于其智而

已。其智愈推而愈廣。則其愛惡愈大而愈有節。于是政教禮義文章生焉。皆智之推也。故人之性情。惟有智而已。無智則無愛惡矣。故謂智與愛惡為一物也。存于內者智也。發于外者愛惡也。豈徒禽獸草木亦有愛惡。特愈微耳。

或謂曰。針芥磁石。無知之物也。而能相引。是有愛惡之質。無智之質也。智固與愛惡異也。答之曰。智無形也。見之于愛惡。其愛惡大者。見其智之大。其愛惡少者。驗其智之少。皆物質為之也。何別焉。彼昧于理者。以仁智為理。以物為氣質。謂理氣有異。不知天下舍氣質豈有異物哉。

抱愛質多者。其於人也無所不愛。肫肫其仁。有莫釋于其懷者焉。其弊也貪。抱惡質多者。其于物也無所不惡。矯矯其義。有莫適其心者焉。其弊也激。其愛惡均而魂魄強者。中和之美質也。周子曰。柔善為慈。為順。為異。柔惡為懦。弱為無斷。為邪。佞。此偏于愛質多者也。剛善為義。為直。為斷。為嚴。毅。為幹。固。剛惡為猛。為隘。為強。梁。此偏於惡質多者也。隱括之。揉化之以變于中和。此則學之事也。是故聖人貴學。

性學篇

南海康有為舊著

中國五帝三王之教。父子夫婦君臣兄弟朋友之倫。粟米蔬果魚肉之食。詩書禮樂之學。士農工商之民。鬼神巫祝之俗。蓋天理之自然也。非人道之至也。順人性而教之也。非學而為

之也。非獨中國然也。何也。夫人類之始。有雌雄牝牡之合。即在父子兄弟之親。有欲而有爭。則有豪長以治之。有冥而合精。則有鬼神以臨之。以強陵弱。則茹毛飲血。食肉莫先焉。以智取食。則耕田鑿井。農事莫先焉。有制作而後。有百工飭八材。有米粟什器而賈商阜通焉。人治而後。有士誦言以教之。則最後者也。三人具。則豪長上坐。而禮生焉。聲音暢。則誦謠起。而詩出焉。同時而起者也。土鼓賡桴以爲樂。□□□□以爲書。更其後者也。此五者人類未有能外之者也。故歐洲之先。倫食學俗必同也。羅馬之政是已。卽以印度之先。其倫食學俗必同也。卽墨西哥之先。其倫食學俗必同也。未有能外之者也。凡言乎學者。逆人情而後起也。人性之自然。食色也。是無待于學也。人情之自然。喜怒哀樂無節也。是不待學也。學所以節食色喜怒哀樂也。聖人調停于中。順人之情。而亦節人之性焉。惟佛則不然。人好食則殺禽獸。不仁甚矣。聖人知其不可。陰食之而陽遠庖厨以養其仁心。欺矣。佛則戒殺生不食肉焉。人好色則爭奮殺身忘親。聖人知其不可。陰縱之而陽設禮教以束縛之。夫色心之盛。豈能束縛。必至不義矣。佛則戒淫以絕之。自六根六塵三陰二十五。有皆人性之具。人情所不能無者。佛悉斷絕之。故佛者逆人情悖人性之至也。然而學之至也。聖人性惡兼之。爲子莫執中焉。未可謂學之至也。故學之至也。于佛而止矣。蔑以加矣。天地之理。惟有陰陽之義。無不盡也。治教亦然。今天下之教多矣。於中國有孔教。二帝三皇

所傳之教也。於印度有佛教。自創之教也。於歐洲有耶蘇。於回部有馬哈麻。自餘旁通異教。不可悉數。然予謂教有二而已。其立國家治人民。皆有君臣父子夫婦兄弟之倫。士農工商之業。鬼神巫祝之俗。詩書禮樂之教。蔬果魚肉之食。皆孔氏之教也。伏羲神農黃帝堯舜所傳也。凡地球內之國。靡能外之。其戒肉不食。戒妻不娶。朝夕膜拜其教祖。絕四民之業。拒四術之學。去鬼神之治。出乎人情者。皆佛氏之教也。耶蘇馬哈麻一切雜教。皆從此出也。聖人之教。順人之情。陽教也。佛氏之教。逆人之情。陰教也。故曰理惟有陰陽而已。

然則此二教者。誰是誰非。誰勝誰負也。曰言不可以若是也。方不能有東而無西也。位不能有左而無右也。色不能有白而無黑也。四時無上下。以當令爲宜。八音無是非。以諧節爲美。孔教之倫學民俗。天理自然者也。其始作也。佛教之去倫絕欲。人學之極致者也。其卒也。孔教多于天。佛教多于人。孔教率其始。佛教率其終。孔教出于順。佛教出于逆。孔教極積累。佛教極頓空。孔教極自然。佛教極光大。無孔教之間物。成務于始。則佛教無所成名也。狗子無佛性。禽獸無知識。無煩惱。佛可不出。人治盛則煩惱多。佛乃名焉。故舍孔教無佛教也。佛以仁柔教民。民將復愚。愚則聖人出焉。孔教復起矣。故始終皆不能外孔教也。然天有毀也。地有裂也。世有絕也。界有劫也。國有亡也。家有裂也。人有折也。皆不能外佛教也。故佛至大也。是五教者。終始相乘。有無相生。東西上下。迭相爲經也。當其時則盛。窮其變則革。智人觀其

通而擇所從。或尊或闕。非愚則蒙者也。此三教非獨地球相乘也。凡諸星有知之類。莫不同之。非徒諸星爲然也。凡諸天莫不同之也。相乘相生。而無有止絕者也。

不忍篇

南海康石爲舊著

天地生于無極之中。至渺小也。人生于天地之中。又渺小之至也。以爲身則七尺。以爲時則數十年。而又疾病困之。境遇限之。少嬉老衰。蝕之靈之。中間有爲之日亦幾矣。極其大者言之。我所以爲千萬年者。不有以爲頃刻者乎。自其小者言之。我所以爲頃刻者。不有以爲千萬年者乎。極其功業之大。不過數千里。極其名聲之遠。不過三千年。置于無極之中。何如乎。然若身焦思而爲之。未易至也。則亦何取乎。故夫吾之爲我。已將喪其我也。而何名聲之垂乎。既無名之可動。而何名之可好乎。吾忘吾矣。不知所爲。而何功業之昭乎。吾以功業名聲之及于萬里千年者。猶不及分寸耳。頃刻之間耳。而何足羨乎。誠如是。則吾何所學也。曰盡予心之不忍。率吾性之不舍者爲之。非有所慕于外也。亦非有所變于中也。前乎我者數千年之治教。吾辨考而求之。存其是非得失焉。後乎我者數千年之治教。吾揣測而量之。聽其是非得失焉。夫非有所爲己。心好之而已。亦氣質近之耳。若使予氣質不近是。則或絕人事。入深山。吾何戀乎哉。吾故以人道歸之氣質也。

凡爲血氣之倫。必有欲。有欲則莫不縱之。若無欲則惟死耳。最無欲者佛。縱其保守靈魂之

欲最無欲者聖人。縱其仁義之欲。我則何爲哉。我有血氣。于是有覺知。而有不忍人之心焉。以匹夫之力。旦夕之年。其爲不忍之心。幾何哉。予固知此哉。無如有不忍人之氣。有不忍人之欲。雖知所就有限。始亦縱之。小則一家。遠則一國。大則地球。其爲不忍人之效。幾何哉。予固知之。無如不能斷制。不忍人之欲。亦姑縱之。竭吾力之所能爲。順吾性之所得爲而已。若能如佛降伏其心。視欲如毒蛇猛虎。大火怨賊。能力挫之。則吾亦不參預人事矣。其如不能何。則姑縱之已耳。故夫制之者血氣也。縱之者血氣也。

康子燕居。目若營。神若凝。心若思。眉間蹙蹙。常若有憂者。或問之曰。人生不易。佳日難逢。行樂無荒。以逸厭生。如何。出因以自戕賊也。曰。予非不樂生也。予出而偶有見焉。父子而不相養也。兄弟而不相恤也。窮民終歲勤動。而無以爲衣食也。僻鄉之中。老翁無衣。孺子無裳。牛宮馬磨。蓬首垢面。服勤至死。而曾不飽糠粃也。彼豈非與我爲天生之人哉。而觀其生平。曾牛馬之不若。予哀其同爲人。而至斯極也。以爲天之故。阨斯人耶。非然。得無政事有未修。地利有未闢。教化有未至。而使然耶。斯亦爲民上者之過也。使人人皆得樂其生。遂其欲。給其求。則予之好樂。將荒于人萬萬矣。雖日歌舞。豈所惡哉。若坐視其兄弟顛連。困苦。喑喑。側目而已。方縱逸焉。亦何樂之有。或曰。子不好流連于風月之夜。徘徊于林泉之勝。擇愉于聲色之觀乎。曰。然。乃詠曰。沈飲聊自遣。放歌始愁絕。或人憐然而退。

知言篇

南海康有爲舊著

凡文字之美惡。不易知也。各有其心術之本。不可不察也。有以高簡爲文者。夫文豈高簡之謂哉。有以詳贍爲文者。夫文豈詳贍之謂哉。凡人。有忠愛之心。纏綿于中。其發于言也。必諒諄繁複。重碎齜齜。其不可已也。有裁制之心。蘊結于中。其發于言也。嚴簡短樸。剪裁敏斷。其有節也。此發于心。形于外者也。不可強爲也。忠臣之告君。慈父之誨子。良吏之教民。若是者。豈能自己哉。英主之發詔。猛將之下令。直史之載筆。若是者。豈能使之繁複也。此仁義有所厚也。以六藝言之。詩書樂者。仁之發也。故有長言。依永之神。詠歎舞蹈之節。參差荇菜。凡六言。采采芣苢。凡六詠。皆愛樂之意也。清廟之瑟。一唱三嘆。亦樂之也。離騷之文。重之亂之。出師之表。諄之復之。纏綿而莫解于懷也。寡婦之夜哭。如往而復。愛慕之深也。若夫春秋之筆。記禮之文。嚴重莊簡。無言外之詠歎。立制裁法。尙節度義之類也。佛典之言。必爲重複。如智則言智慧。勇則言勇猛。清則言清淨。惱則言煩惱。慈則言慈悲。安則言安穩。其餘皆是。不可枚舉。昔嘗疑之。徐味其文。率則繁而不厭。複而不竭。疊而不止。意本小而言甚多。何也。嗟乎。此佛之能仁也。若無悲憫之心。使強而爲繁重之言。安可得哉。推之泰西文字。亦尙詳贍。恐人不解。

濕熱篇

南海康有爲舊著

天地之理。陰陽而已。其發于氣。陽爲濕熱。陰爲乾冷。濕熱則生發。乾冷則枯槁。二者循環相乘。無有終極也。無以名之。名之陰陽也。于無極無極之始。有濕熱之氣。生鬱蒸而爲天。諸天皆此濕熱之氣。展轉而相生焉。近天得濕熱之氣。乃生諸日月。得濕熱之氣。乃生諸地。地得濕熱之氣。蒸鬱而草木生焉。而禽獸生焉。已而人類生焉。人得濕熱之氣。上養其腦。下養其心。濕則仁愛生。熱則智勇出。積仁愛智勇。而有宮室飲食衣服。以養其身。積仁愛智勇。而有禮樂政教倫理。以成其治。五帝三王。猶濕熱而選者也。

自四州之祖。莫不同也。然而濕熱之善。則爲仁愛智勇。濕之惡。則爲貪佞。爲柔懦。熱之惡。則爲強梁。爲狠戾。爲多上人。爲忌疾。爲浮縱。于是爭奪相生。尙人以色。加人以勢。暴虐驕慢。而亂興焉。聖人知此。故務溫良恭儉。樽節退讓。崇禮尙義。講信修睦。以平其氣。而制其行。佛氏知此。故務持戒絕欲。清淨能忍。以平其氣。而伏其心。夫所謂溫良恭儉。樽節退讓。講信修睦。皆乾冷之道也。持戒絕欲。清淨能忍。乾冷之至也。夫濕熱者。天地之正氣也。人皆有之。不可絕也。然縱極之。而無度量分界。則所傷實多。不可行于人。不能道也。夫乾冷。非人道也。然以濟濕熱之病。則材適得其宜。而病得愈焉。聖人知其然也。故常任濕熱之自然。而時以乾冷爲之節。聖人之道也。不明乎陰陽者。何足與此。

凡人度量之相越。豈不遠哉。其相遠之故。習半之。學半之。以其習學之殊。而覺識殊矣。夫與野人言論之異。此習爲之也。學人與常人器抱之異。此識爲之也。故有僅愛身者。其識周于一身者也。有愛一家者。其識又周於一家者也。有推而愛其鄉族者。其識稍大矣。又有推其愛而及于邦邑者。識益大矣。其以天下爲一家。中國爲一人。血氣相通。痛癢相知。其覺識益大。其愛想之周者。益遠。堯舜禹湯孔墨。是其人矣。其言愛一身者。亦遠矣。然實不遠也。其識之殊也。今有人焉。一涉想而周于天下焉。凡天之內。其想所及。即其愛所及。非鶻遠也。彼以爲我四支百體之近而小也。特其尺寸大小之殊。夫形影尺寸大小何常也。瞽者無預于邱山之觀。短視者逾尋丈不辨人與木石。告以前有險石橫蛇。則瑟然驚。誑以前有美人遺金。則欣然喜。常人見十餘里而不能辨。若擴之以千里顯微之鏡。則赤蟻若巨象。引之以千里之鏡。則日星辨其環暈光點焉。夫學者猶之鏡耳。今顯微千里之鏡盛行。告以赤蟻若象。日星有環暈光點。人則信之。以鏡易驗也。學者告人。吾以天天爲家。以地地爲身。以人類爲吾百體。吾愛之周之。血氣通焉。痛癢覺焉。人必以爲誇誕大謾不之信。雖使舜禹仲尼証之。疑信半焉。以學難驗也。夫千人振萬斛船至眇小也。而南人北人交疑之地。體渾圓之說。出于周髀。曾子問而阮元不信。對足底行之說。今則蒙子知之。道咸以前。告人以有線焉。頃刻傳乎千萬里。有器焉。頃刻傳言于數百年。雖有巨學。必嗤焉笑之。今則負床之孫。見而玩焉。紀

眇之博。以艾儒略五洲萬國之說。爲瑤臺閬苑之類。今則游販之子。足至而手畫之。蓋安于所習。蔽于其識。其不信固也。雖使堯禹爲保人。孔墨爲證人。家說而戶曉之。安能解哉。故吾之言天下。家人婦子之言也。而聞者必擡舌驚侈口笑。而河漢之。吾安能喻之哉。

八股之文。八韻之詩。竊甲第。祭酒于鄉。此曲巷陋儒之尊大也。及游大師之門。馳都會之觀。披四庫之說。略聞九流之餘論。于經則有訓詁聲音名物義理之門。其巨子曰胡閻惠戴段王氏奔走焉。于史則有掌故考據地理議論之戶。其巨子曰萬錢王趙張何乞丐焉。破碎而無統紀。繁巨而不關要。著之副墨。譁之京邑。幹才諷說者。榜之闕之。京邑文儒之尊大也。老師魁學。舊輩宿齒。通義理之科。講經緯之條。天筭金石。異域新學。兼綜並貫。樹論說。立德行。徧閱天下之才。老于當世之事。此大人魁儒之尊大也。若是者求之古者之未□□□尚無統紀。立學無根蒂。建門無堂壁。經國無端緒。而况與論天人之事。今有道眇造化之迹。通神明之數。气天宙合。變動形化。四通六闢。其運無乎不貫。其粗迹爲君師之事。該本末。洽度數。生生之倫。拔幽忽而文明。昭千萬祀而若揭。未嘗爲虛而寄體。造物忘乎聖通。其孰能與于斯。自仲尼之後。分其體。率其性。卷舒開合。若者其意乎。語鄉祭酒。以此。其何異語冰山之冰人。火山之火雞。太平洋之島山。忽出其疑而設之。固宜欲其喻之。亦必其當一引鏡焉。

康南海傳 第十一

第一章 時勢與人物

文明弱之國人物少。文明盛之國人物多。雖然文明弱之國人物之資格易。文明盛之國人物之資格難。如何而後可以爲眞人物。必其生平言論行事皆影響於全社會。一舉一動一筆一言。而全國之人皆注目焉。甚者全世界之人皆注目焉。其人未出現以前。與既出現以後。而社會之面目爲之一變。若是者庶可謂之人物也已。

有應時之人物。有先時之人物。法蘭西之拿破崙。應時之人物也。盧梭則先時之人物也。意大利之加布兒。應時之人物也。瑪志尼則先時之人物也。日本之西鄉木戶大久保。應時之人物也。蒲生吉田。則先時之人物也。其爲人物一也。而應時而生者。則其所志無一不拂戾。其所事無一不挫折。而其及身亦復尊榮安富。名譽洋溢。先時而生者。則其所志無一不拂戾。其所事無一不挫折。而其及身亦復窮愁潦倒。奇險殊辱。舉國欲殺。千夫唾罵。甚乃身死絕域。血濺市朝。是亦豪傑之有幸有不幸乎。雖然爲一身計。則與其爲先時之人物。誠不如爲應時之人物。爲社會計。則與其得十百應時之人物。無甯得一二先時之人物。何則。先時人物者。社會之原動力。而應時人物所從出也。質而言之。則應時人物者。時勢所造之英雄。先時人物者。造時勢之英雄也。既有時勢。何患無應此之英雄。然若無先此之英雄。則恐所謂時勢者。渺不可觀也。

應時者有待者也。先時者無待者也。同爲人物而難易高下判焉矣。

由此言之。凡眞人物者。非爲一世人所譽。則必爲一世人所毀。非爲一世人所膜拜。則必爲一世人所蹴踏。何以故。或順勢而爲社會導。或逆勢而與社會戰。不能爲社會導者。非人物也。不敢與社會戰者。非人物也。然則其戰亦有勝敗乎。曰無。有凡眞人物者。必得最後之戰勝者。也是故有早歲敗而晚年勝者焉。有及身敗而身後勝者焉。大抵其先時愈久者。則其激戰也愈甚。而其獲勝也愈遲。孟子曰。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觀人物者。不可不於此留意也。

二十世紀之中國。必雄飛於宇內。無可疑也。雖然。其時機猶在數十年以後焉。故今日固無拿破崙也。無加布兒也。無西鄉木戶大久保也。即有之而亦必不能得其志。且無所甚補益於國家。故今日中國所相需最殷者。惟先時之人物而已。嗚呼。所望先時人物者。其已出現乎。其未出現乎。要之今日殆不可不出現之時哉。今後續續出現者幾何人。吾不敢言。若其巋然亘於前者。吾欲以南海先生當之。

凡先時人物所最不可缺之德性有三端。一曰理想。二曰熱誠。三曰膽氣。三者爲本。自餘則皆枝葉焉耳。先時人物者。實過渡人物也。其精神專注於前途。以故其舉動或失於急激。其方略或不適於用。常有不能爲諱者。南海先生吾師也。以吾而論。次其傳。後世或謂阿所好。

焉。要之先生生平言論行事。雖非無多少之缺點。可以供人披拾之。而詆排之者。若其理想之宏遠。照千載。其熱誠之深厚。貫七札。其胆氣之雄偉。橫一世。則並時之人。未見其比也。先生在今日。誠爲舉國之所嫉視。若夫他日有著二十世紀新中國史者。吾知其開卷第一葉。必稱述先生之精神事業。以爲社會原動力之所自始。若是乎。先生果爲中國先時之一人物哉。吾而不傳。曷貽來者。不揣愚陋。遂綴斯文。

第二章 家世及幼年時代

先生名有爲。字廣廈。號長素。廣東廣州府南海縣人。其先代爲粵名族。世以理學傳家。曾祖式鵬。講學于鄉。稱醇儒。祖父贊修。爲連州教諭。專以程朱之學。提倡後進。粵之士林。咸宗仰焉。從祖國器。當咸同間。從左軍。以功至廣西巡撫。懿修當咸豐末葉。四海鼎沸之際。以一布衣辦七縣團練。境內肅謐。其後朝廷以三達官某某等。充全粵團練大臣。假公謀私。氣餒熏灼。而懿修獨不肯以所屬置彼三人勢力範圍之下。三人者。以全力敵之。脅之。搏之。不能奪也。卒使其地確然成一自治團體。至今食其賜焉。蓋其剛健任事。不畏強禦之風。有自來矣。父達初。早世。母勞氏。生子二人。仲曰廣仁。戊戌之役。死于國難。先生其伯也。先生既蚤孤。幼受教育于大父。每誦讀。過目不忘。七歲能屬文。有神童之目。然家學既正。秉性尤厚。故常嚴重。不苟言笑。成童之時。便有志於聖賢之學。鄉里俗子笑之。戲號之曰「聖人爲」。蓋以其開

口輒曰聖人聖人也。爲「也者。先生之名有爲也。即此一端，亦可以知其少年之志氣矣。吾粵之在中國，爲邊徼地，五嶺障之，文化常後于中原。故黃河流域揚子江流域之地，開化既久，人物屢起，而吾粵無聞焉。數千年無論學術事功，皆未曾有一人出，能動全國之關係者。惟禪宗六祖慧能，爲佛家鉅子，風靡天下。然所及乃在世界外之世界耳。次則明代陳白沙、湛甘泉，以講學鳴於時。然其學系之組織完善，不及姚江。故王學出而陳學衰，逮於近世。洪秀全、李秀成驟倡革命，蹂躪天下之半，實爲吾粵人物最有關係於全國者。然其才略不敵湘淮，故曾軍興而洪軍亡，微乎眇哉。粵人之在中國也，然則其關係之所及最大而最遠者，固不得不謂自先生始。

第三章 修養時代及講學時代

先生以十九歲喪大父，年十八始游朱九江先生之門，受學焉。九江者，名次琦，字子襄，粵中大儒也。其學根柢於宋明，而以經世致用爲主。研究中國史學歷代政治沿革得失，最有心得。著書甚富，晚年以爲此等著述，無益於後來之中國，故當易簣之際，悉焚其稿。學者惜焉。先生從之游，凡六年，而九江卒。其理學政學之基礎，皆得諸九江。

九江卒後，乃屏居獨學於南海之西樵山者，又四年。其間盡讀中國之書，而其發明最多者，爲史學。究心歷代掌故，一一考其變遷之跡，得失之林，下及考據詞章之學。當時風靡一世。

者。雖不屑屑。然以餘事及之。亦往往爲時流所莫能及。又九江之理學。以程朱爲主。而間探陸王。先生則獨好陸王。以爲直捷明誠。活潑有用。故其所以自修及教育後進者。皆以此爲鵠焉。既又潛心佛典。深有所悟。以爲性理之學。不徒在軀殼。界而必探本於靈魄。界。遂乃冥心孤往。探求事事物物之本原。大自大千諸天。小至微塵芥子。莫不窮究其理。常徹數日夜不臥。或打坐。或游行。仰視月星。俯聽溪泉。坐對林莽。塊然無儔。內觀意根。外察物相。舉天下之事。無得以擾其心者。殆如世尊起于菩提樹下。森然有天上地下。惟我獨尊之概。先生一生學力。實在於此。其結果也。大有得於佛爲一大事出世之旨。以爲人相我相衆生相。既一無所取。無所著。而猶現身於世界者。由性海渾圓。衆生一體。慈悲普度。無有已時。是故以智爲體。以悲爲用。不染一切。亦不捨一切。又以願力無盡。故與其布施於將來。不如布施於現在。大小平等。故與其惻隱於他界。不如惻隱於最近。於是浩然出出世而入入世。縱橫四顧。有澄清天下之志。

既出西樵。乃游京師。其時西學初輸入中國。舉國學者。莫或過問。先生僻處鄉邑。亦未獲從事也。及道香港上海。見西人植民政治之完整。屬地如此。本國之更進可知。因思其所以致此者。必有道。繼學問以爲之本原。乃悉購江南製造局及西教會所譯出各書。盡讀之。彼時所譯者。皆初級普通學。及工藝兵法醫學之書。否則耶蘇經典論疏耳。於政治哲學。毫無所

及而先生以其天稟學識。別有會悟。能舉一以反三。因小以知大。自是於其學力中。別開一境界。

其時天下未知有先生也。先生之旅行。凡五六年。北出山海關。登萬里長城。南游江漢。望中原。東詣闕里。謁孔林。浪跡於燕齊楚吳荆襄之間。察其風土人物。交其士大夫。西泝江峽。如桂林。疇昔山中所修養者。一一案之。經歷實驗。學乃益進。

先生以爲欲任天下之事。開中國之新世界。莫亟於教育。乃歸講學於粵城。歲辛卯。於長興里設發舍焉。余與先生之關係。實始於此。其時張之洞實督兩粵。先生勸以開局譯日本書。輯萬國文獻通考。張氏不能用也。乃盡出其所學。教授弟子。以孔學佛學宋明學爲體。以史學西學爲用。其教旨專在激厲氣節。發揚精神。廣求智慧。中國數千年無學校。至長興學舍。雖其組織之完備。萬不達泰西之一。而其精神。則未多讓之。其見於形式上者。如音樂。至兵式體操諸科。亦皆屬創舉。先生講學於粵。凡四年。每日在講堂者四五點鐘。每論一學。論一事。必上下古今。以究其沿革得失。又引歐美以比較證明之。又出其理想之所窮及。懸一至善之格。以進退古今中外。蓋使學者理想之自由。日以發達。而別擇之智識。亦從生焉。余生平於學界稍有所知。皆先生之賜也。

後又講學於桂林。其宗旨方法。一如長興。先生又以爲凡講學。莫要於合羣。蓋以得智識交

換之功。而養團體親愛之。自近世嚴禁結社。而士氣大衰。國之日。孱病源在此。故務欲破此鋼習。所至提倡學會。雖屢遇反對。而務必達其目的。然後已。其見忌嫉於當世。此亦一原因也。甲午敗後。遂開強學會於京師。一時張之洞袁世凱之流。皆贊成焉。不數月。爲政府所禁。然自是學會之風徧天下。一年之間。設會百數。學者不復以此爲大戒矣。強學會之開也。吾與其役。當時創議之人。皆贊此舉。而憚會之名號。咸欲避之。而代以他字。謂有其實不必惟其名也。而先生斷斷持之。不肯遷就。余頗怪焉。先生曰。吾所以辦此會者。非謂其必能成。而有大補於今時也。將以破數百年之網羅。而開後此之塗徑也。後卒如其言。先生之遠識。大胆毅力。大率類是。乙未丙申以後。先生所欲開之學風。漸萌芽浸潤於全國矣。

第四章 委身國事時代

先生經世之懷抱。在大同。而其觀現在。以審次第。則起點於愛國。先生論政之目的。在民權。而其揆時勢以謀進步。則注意於格君。自光緒十五年。即以一諸生伏闕上書。極陳時局。請及時變法。以圖自強。書格不達。甲午敗後。又聯合公車千餘人。上書申前議。亦不達。世所傳公車上書記是也。自此以後。四年之間。凡七上書。其不達也如故。其頻上也如故。舉國俗流。非笑之。唾罵之。或謂爲熱中。或斥爲病狂。先生若爲不聞也者。無所於撓。鍥而不捨。其結果也。爲今上皇帝所知。召對特拔。遂有戊戌維新之事。

戊戌維新。雖時日極短。現效極少。而實二十世紀新中國史開宗明義第一章也。凡物必有原動力以起其端。由原動力生反動力。由反動力復生其反動力。反反相銜。動動不已。而新境界成焉。惟戊戌之原動力。其氣魄雄厚。其潮勢壯闊。故生反動力最速而最劇。僅百日間。挫跌一無所存。而反動力之雄厚壯闊。亦與之相應。其高潮之點。極於團匪之禍。神京蹂躪。朝列爲空。今者反動力之反動力又起矣。自今以往。中國革新之機。如轉巨石於危崖。過之不可遏。必達其目的地而後已。此事理所必至也。然則戊戌之役。爲敗乎。爲成乎。君子曰。成也。

戊戌維新之可貴。在精神耳。若其形式。則殊多缺點。殆猶大輅之僅有椎輪木植之始見萌。拆也。當時舉國人士。能知歐美政治大原者。既無幾人。且掣肘百端。求此失彼。而其主動者。亦未能游西域讀西書。故其措置不能盡得其當。殆勢使然。不足爲諱也。若其精神。則純以國民公利公益爲主。務在養一國之才。更一國之政。採一國之意。辦一國之事。蓋立國之大原。於是乎。在精神既立。則形式隨之而進。雖有不備。不憂其後之不改。良也。此戊戌維新之真相也。吾雖不敢盡以此爲先生一人之功。然其主動者在先生。又天下人所同認而無異詞也。先生所以盡力於國家者。於是爲不薄矣。

政變以後。先生之志不少衰。復聯合海內外同志。創一中國前此未有之大會。以圖將來。及

至去年。漢口之難。又一挫跌。以至於今。而先生委身國家之生涯。其前半段落暫停頓焉。其此後若何。非吾之所得言也。要之此新舊兩世紀之交。中國政治界最有關係之人物誰乎。吾敢應之而不疑曰。康先生也。

第五章 教育家之康南海

先生能爲大政治家與否。吾不敢知。雖然其爲大教育家。則昭昭明甚也。先生不徒有教育家之精神而已。又備教育家之資格。其品行方峻。其威儀嚴整。其授業也。循循善誘。至誠懇懇。殆孔子所謂誨人不倦者焉。其講演也。如大海潮。如獅子吼。善能振盪學者之腦氣。使之悚息感動。終身不能忘。又常反覆說明。使聽者渙然冰釋。怡然理順。心悅而誠服。中國學風之壞。至本朝而極。而距今十年前。又末流之末流也。學者一無所志。一無所知。惟利祿之是慕。惟帖括之是學。先生初接見一學者。必以嚴重迅厲之語。大棒大喝。打破其頑舊卑劣之根性。以故學者或不能受。一見便引返。其能受者。則終身奉之。不變塞焉。先生之多得得力弟子。蓋在於此。其爲教也。德育居十之七。智育居十之三。而體育亦特重焉。今案長興學記之綱領旨趣。造一學表如下。

格物

志於道 克己

學綱

游於藝

依於仁

據於德

禮 樂 書 數 圖 鎗

教行孝弟
崇尚任卹
廣宜教惠
同體飢溺

履躬
慎獨
主靜出倪
養心不動
變化氣質
檢攝威儀

體育

智育

德育

長興學記

學科

義理之學

孔學 佛學 周秦諸子學 宋明學 泰西哲學

考據之學

中國經學 史學 國史學 地理學 數學 格致學

經世之學

政治原理學 中國政治沿革得失 萬國政治沿革得失 政治應用實學 羣學

文字之學

中國詞章學 外國語言文字學

科外學科

校中

演說 (每月朔望課之) 剖記 (每日課之)

校外

體操 (每間一日課之) 游歷 (每年假時課之)

由此觀之。先生教育之大綱可知矣。至其學舍組織之體段。則先生自爲總教授。總監督。而立學生中三人或六人爲學長。分助各科。又舍中設有書藏、儀器室。亦委一學生專司之。其規制如下。

師

博文學長 (主助教授及分校功課)

約禮科學長 (主勸勉品行糾檢威儀)

干城科學長 (主督率體操)

書器庫監督 (主管理圖書儀器)

凡學生人置一割記簿。每日各自記其內學外學。及讀書所心得。時事所見。及以自課。每朔則繳呈之。先生爲之批評焉。

一	養心
二	修身
三	接人
四	執事
五	讀書
六	時務

然則先生教育之組織。比諸東西各國之學校。其完備固多所未及。然當中國教育未興之前。無所憑藉。而自創之。其心力不亦偉乎。至其重精神。貴德育。善察中國歷史之習慣。對治

中國社會之病源。則後有起者。皆不可不師其意也。

先生教育之大段。固可以施諸中國。但其最缺點者。有一事。則國家主義是也。先生教育之所重。曰簡人的精神。曰世界的理想。斯二者非不嬰。然以施諸今日之中國。未能操練國民。以戰勝於競爭界也。美猶爲憾。吾不敢爲諱。

第六章 宗教家之康南海

先生又宗教家也。吾中國非宗教之國。故數千年來。無一宗教家。先生幼受孔學。及屏居西樵。潛心佛藏。次澈大悟。出游後。又讀耶氏之書。故宗教思想特盛。常毅然以紹述諸聖。普度衆生爲己任。先生之言宗教也。主信仰自由。不專崇一家。排斥外道。常持三聖一體。諸教平等之論。然以爲生於中國。當先救中國。欲救中國。不可不因中國人之歷史習慣而利導之。又以爲中國人公德缺乏。團體散渙。將不可以立於大地。欲從而統之。非擇一舉國人所同戴而誠服者。則不足以結合其感情。而光大其本性。於是乎以孔教復原爲第一著手。先生者。孔教之馬丁路得也。其所以發明孔子之道者。不一而足。約其大綱。則有六義。

- 一 孔教者。進步主義。非保守主義。
- 二 孔教者。兼愛主義。非獨善主義。
- 三 孔教者。世界主義。非國別主義。

- 四 孔教者平等主義。非督制主義。
- 五 孔教者強立主義。非巽懦主義。
- 六 孔教者重魂主義。非愛身主義。

其從事於孔教復原也。不可不先排斥俗學而明辯之。以撥雲霧而見青天。於是其料簡之次第。凡分三階段。

第一 排斥宋學。以其僅言孔子修己之學。不明孔子救世之學也。

第二 排斥濼學。(劉濼之學)以其作偽。誣孔子誤後世也。

第三 排斥荀學。(荀卿之學)以其僅傳孔子小康之統。不傳孔子大同之統也。

昔中國之言孔學者。皆以論語爲獨一無二之寶典。先生以爲論語雖孔門真傳。然出於門弟子所記載。各尊所聞。各明一義。不足以盡孔教之全體。故不可不推本於六經。六經皆孔子手定。然詩書禮樂。皆因前世所有而損益之。惟春秋則孔子自作焉。易則孔子繫辭焉。故求孔子之道。不可不於易與春秋。易爲靈魂界之書。春秋爲人間世之書。所謂致廣大而盡精微。極高明而道中庸。孔教精神。於是乎在。

先生之治春秋也。首發明改制之義。以爲孔子懲時俗之敝。思一革而新之。故進退千古制定法律。以貽來者。春秋者孔子所立憲法案也。所以導中國脫野蠻之域。而進于文明也。故

曰春秋天子之事也。但孔子所處之時勢地位。既不能爲梭倫。亦不必爲盧梭。故託諸記事。立其符號。傳諸口說。其微言大義。則在公羊穀梁二傳。及春秋繁露等書。其有未備者。可推甲以知乙。舉一以反三也。先生乃著「孔子改制考」。以大暢斯旨。此爲孔教復原之第一段。

次則論三世之義。春秋之例。分十二公爲三世。有據亂世。有升平世。有太平世。據亂升平亦謂之小康。太平亦謂之大同。其義與禮運所傳相表裏焉。小康爲國別主義。大同爲世界主義。小康爲督制主義。大同爲平等主義。凡世界非經過小康之級。則不能進至大同。而既經過小康之級。又不可以不進至大同。孔子立小康義以治現在之世界。立大同義以治將來之世界。所謂六通四闢。小大精粗。其運無乎不在也。小康之義。門弟子皆受之。而荀卿一派爲最盛。傳於兩漢。立於學官。及劉歆竄入古文經。而荀學之統亦篡矣。宋元明儒者。別發性理。稍脫劉歆之範圍。而皆不出于荀學之一小支。大同之學。門弟子受之者蓋寡。子游孟子稍得其崖略。然其統中絕。至本朝黃梨洲稍窺一斑焉。先生乃著「春秋三世義」。一「大同學說」等書。以發明孔子之真意。此爲孔教復原之第二段。

若夫大易。則所謂以元統天。天人相與之學也。孔子之教育。與佛說華嚴宗相同。衆生同原於性海。舍衆生亦無性海。世界原具含於法界。舍世界亦無法界。故孔子教育之大旨。多言

世間事。而少言出世間事。以世間與出世間。非一非二也。雖然。亦有本焉。爲尋常根性人說法。則可使由之而不使知之。若上等根性者。必當予以無上之智慧。乃能養其無上之願力。故孔子繫易。以明魂學。使人知區區軀殼。不過偶然幻現于世間。無可愛惜。無可留戀。因能生大勇猛。以舍身而救天下。先生乃擬著「大易微言」一書。然今猶未成。不過講學時常授其口說而已。此爲孔教復原之第三段。

此外先生所著書。關於孔教者。尙有教學通議一書。爲少年之作。今已棄去。有新學僞經考。出世最早。有春秋公羊傳注。孟子大義述。孟子公羊相通考。禮運注。大學注。中庸注。等書。皆未公於世。

以上先生發明孔教之大略也。吾自從學以來。悉受斯義。及今既閱十餘年。驚心末學。久缺研究。而瀏覽泰西學說以後。所受者頗繁雜。自有所別擇。於先生前者考案各義。蓋不能無異同。要之先生目光之炯遠。思想之銳入。氣魄之闕雄。能於數千年後。以一人而發先聖久墜之精神。爲我中國國教放一大光明。斯不獨吾之所心悅誠服。實此後中國教學界所永不能諉者也。

先生於佛教。尤爲受用者也。先生由陽明學以入佛學。故最得力於禪宗。而以華嚴宗爲歸宿焉。其爲學也。即心是佛。無得無證。以故不敬淨土。不畏地獄。非惟不畏也。又常住地獄。非

惟常住也。又常樂地獄。所謂歷無量劫行菩薩行是也。以故日以救國救民爲事。以爲舍此外更無佛法。然其所以立於五濁擾擾之界而不爲所動者。有一術焉。曰常惺惺。曰不味因果。故每遇橫逆困苦之境。輒自提醒曰。吾發願固當如是。吾本棄樂而就苦。本舍淨土而住地獄。本爲衆生迷惑煩腦。故入此世以拯之。吾但當愍衆生之未覺。吾但當求法力之精進。吾何爲瞋恚。吾何爲退轉。以此自課。神明俱泰。勇猛益加。先生之修養。實在於是。先生之受用。實在於是。

先生於耶教。亦獨有所見。以爲耶教言靈魂界之事。其圓滿不如佛言人間世之事。其精備不如孔子。然其所長者。在直捷。在專純。單標一義。深切著明。曰人類同胞也。曰人類平等也。皆上原於真理。而下切於實用。於救衆生最有效焉。佛氏所謂不二法門也。雖然。先生之布教於中國也。專以孔教。不以佛耶。非有所吐棄。實民俗歷史之關係。不得不然也。

先生所以效力於國民者。以宗教事業爲最偉。其所以得謗於天下者。亦以宗教事業爲最多。蓋中國思想之自由。閉塞者已數千年。稍有異論。不曰非聖無法。則曰大逆不道。即萬國前事。莫不皆然。此梭格拉底所以瘐死獄中。而馬丁路得所以對簿法廷也。以先生之多識淹博。非不能曲學阿世。以博歡迎於一時。但以爲不抉開此自由思想之藩籬。則中國終不可得救。所以毅然與二千年之學者。四萬萬之時。流挑戰決鬪也。嗚呼。此先生所以爲先生。

歟。泰西歷史家論近世政治學術之進步。孰不以宗教改革之大業爲一切之原動力乎。後有識者必能論定此公案也。

第七章 康南海之哲學

先生者。天稟之哲學者也。不通西文。不解西說。不讀西書。而惟以其聰明思想之所及。出乎天天。入乎人人。無所憑藉。無所襲取。以自成一。家之哲學。而徃徃與泰西諸哲相闡合。不得不謂理想界之火傑哉。今就疇昔所聞者。略叙其一二。

(一) 先生之哲學。博愛派哲學也。先生之論理。以「仁」字爲唯一之宗旨。以爲世界之所以立。衆生之所以生。家國之所以存。禮義之所以起。無一不本於仁。苟無愛力。則乾坤應時而滅矣。是故果之核。謂之仁。無核則根幹不能。苗枝葉不能。萌手足麻木者。謂之不仁。衆生之在法界。猶四肢之在一身也。人而不相知不相愛。則謂之不仁。與一體之麻木者等。苟仁矣。則由一體可以爲團體。由團體可以爲大團體。由大團體可以爲更大團體。如是徧於法界。不難矣。故懸仁以爲鵠。以衡量天下之宗教之倫理之政治之學術。乃至一人之言論行事。凡不合於此者。謂之善。良。不合於此者。謂之惡。劣。以故三教可以合一。孔子也。佛也。耶穌也。其立教之條目不同。而其以仁爲主則一也。以故當博愛。當平等。人類皆同胞。而一國更不必論。而所親更不必論。故先生之論政論學。皆發於不忍人之心。人人有不忍人之心。則其

救國救天下也。欲己而不能自己。如左手有痛癢。右手從而照之也。不然者。則麻木而已矣。不仁而已矣。其哲學之大本。蓋在於此。

(二) 先生之哲學。主樂派哲學也。凡仁必相愛相愛必使人人得其所欲而去其所惡。人之所欲者何。曰樂是也。先生以爲快樂者衆生究竟之目的。凡爲樂者固以求樂。凡爲苦者亦以求樂也。耶教之殺身流血。可謂極苦。然其目的在天國之樂也。佛教之苦行絕俗。可謂極苦。然其目的在涅槃之樂也。即不欲天國。不愛涅槃。而亦必其以不欲不愛爲樂也。是固樂也。若夫孔教之言大同。言太平。爲人間世有形之樂。又不待言矣。是故使其魂樂者。良宗教。良學問也。反是則其不良者也。使全國人民皆樂者。良政治也。反是則其不良者也。而其人。民得樂之數之多寡。及其樂之大小。則爲良否之差。率故各國政體之等級。千差萬別。而其最良之。可得而懸指也。墨子之非樂。此墨子所以不成爲教主也。若非使人去苦而得樂。則宗教可無設也。而先生之言樂。與近世西儒所倡功利主義。謂人人各求其私利者有異。先生之論。凡常人樂。凡俗之樂。而大人不可不樂。高尚之樂。使人人皆例於俗樂。則世界之大樂。眞樂者。終不可得。夫所謂高尚之樂者何也。即常自苦以樂人是也。以故其自治及教學者。恒以樂天知命爲宗旨。嘗言曰。凡聖賢豪傑之救世任事。亦不過自縱其救世任事之欲而已。故必視救世任事如縱欲。然後可謂之至誠。可謂之眞人物。是先生哲學之要領。無

論律人律已入世間出世間。皆以此爲最終之目的。首尾相應。盛水不漏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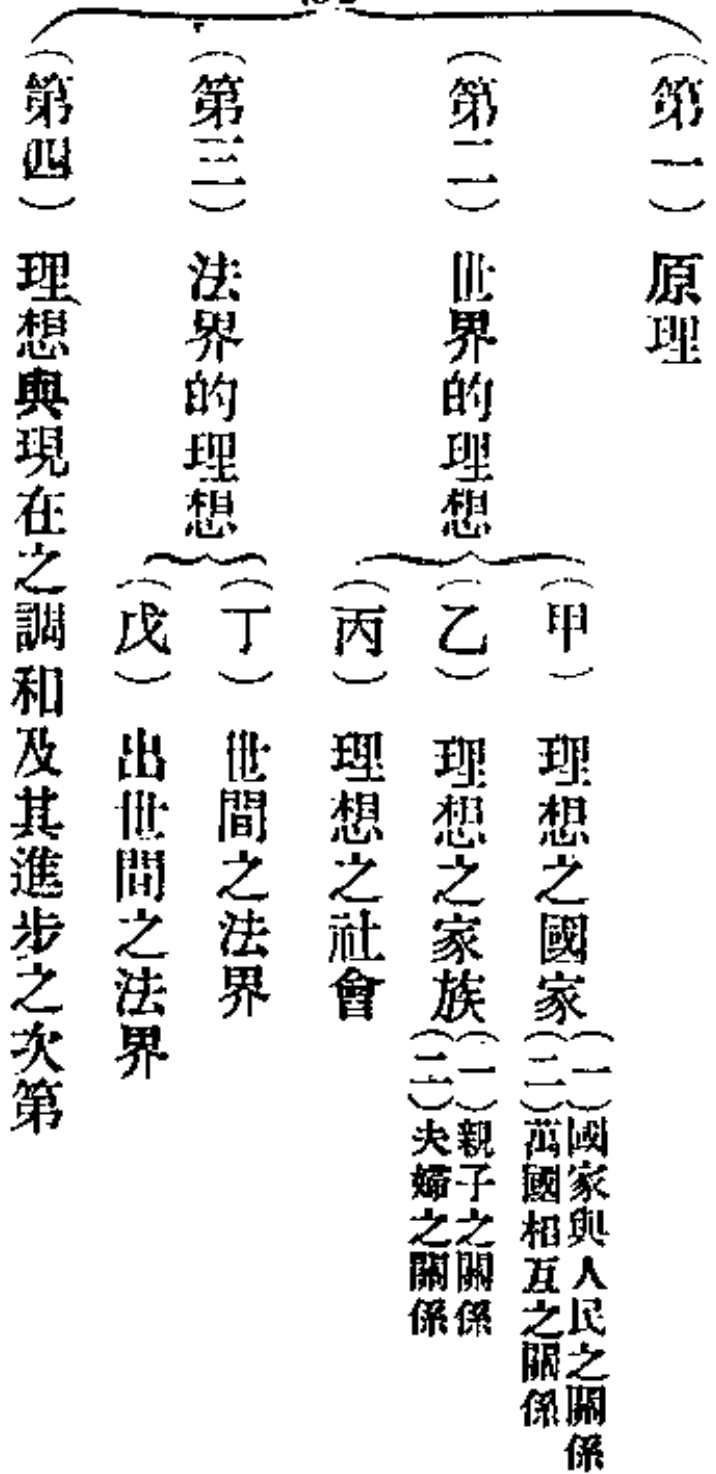
(三) 先生之哲學。進化派哲學也。中國數千年學術之大體。大抵皆取保守主義。以爲文明世界在於古時。日趨而日下。先生獨發明春秋三世之義。以爲文明世界在於他日。日進而日盛。蓋中國自創意言進化學者。以此爲嚆矢焉。先生於中國史學。用力最深。心得最多。故常以史學言進化之理。以爲中國始開於夏禹。其所傳堯舜文明事業。皆孔子所託以明。義懸一至善之鵠。以爲太平世之倒影現象而已。又以爲世界既進步之後。則斷無復行退步之理。即有時爲外界別種阻力之所遏。亦不過停頓不進耳。更無復返其初。故孟子言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其說主於循環。春秋言據亂升平太平。其說主於進化。二義正相反對。而先生則一主後說焉。又言中國數千年政治雖不進化。而社會甚進化。政治不進化者。專制政體爲之梗也。社會進化者。政府之干涉少而人民自由發達也。先生於是推進化之運。以爲必有極樂世界在於他日。而思想所極。遂衍爲大同學說。

(四) 先生之哲學。社會主義派哲學也。泰西社會主義。原於希臘之柏拉圖。有共產之論。及十八世紀。桑士蒙康德之徒。大倡之。其組織漸完備。隱然爲政治上一潛勢力。先生未嘗讀諸氏之書。而其理想與之闇合者甚多。其論據之本。在戴記禮運篇孔子告子游之語。其文曰。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歸。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先生演繹此義。以組織所謂大同學說者。其理想甚密。其條段甚繁。以此區區小篇。勢不能盡其義蘊。今惟提其大綱。先列一表如下。

大同學說



(第一) 原理。先生哲學之主綱。既以求人類全體之最大快樂爲目的。乃以爲雖求其樂。

當先去其苦。欲去其苦。當先尋其致苦之源。於是以慈悲智慧之眼。觀察世界各種社會。條別其苦惱之種類。與其所從出。今略舉其數如下。

特別之苦

(一) 夭折之苦

(二) 廢疾之苦

(三) 鰥寡孤獨之苦

(四) 奴隸之苦

(五) 婦女之苦

(一) 天然界之苦 如瘟疫水旱等類
野蠻社會尤多

(二) 戰爭亂離之苦 (一) 兩國相戰
(二) 本邦內亂

(三) 不自由之苦 (一) 政府壓制
(二) 家族壓制

(四) 牽累之苦 家族
牽累

(五) 相處不睦之苦 家族
強合

(六) 弱不能與人平等之苦 雖非奴隸雖非婦
女亦常不得平等

普通之苦

(七) 貧窮無業之苦

(八) 交通不便之苦

(九) 勞作之苦

(十) 不得學問之苦

(十一) 不得名譽之苦

(一) 己身
(二) 本羣

(十二) 愛戀之苦

(十三) 仇敵之苦

(十四) 疾病之苦

(十五) 老羸之苦

(十六) 死之苦

(十七) 諸凡求而不能得避而不能去者之苦

既察種種苦惱相。而求其所自出。不外三端。一曰天生。二曰人爲。三曰自作。又總三者而求其最大之根源。曰妄生分別。於是乎講普救之術。曰天生之苦。憫人智日。開藝術日。精則可以勝之。人爲之苦。憫公德日。進政事日。修則可以勝之。自作之苦。理想日。高智慧日。大則

可以勝之。而其總根源既在分別。則其對治之總方法。厥惟大同。

大同根據之原理。以爲衆生本一性。海人類皆爲同胞。由妄生分別相。故惟顧己之樂。而不顧他之苦。常以己之自由。侵人之自由。相侵不已。相報復不已。而苦惱之世界成焉。人私其身。家私其家。羣私其羣。國私其國。謀用是作。兵由此起。一切苦惱。永無窮極。欲治其本。不可不以宗教精神爲歸宿。而其下手之方法。不可不務國家改良。家族改良。社會改良。蓋先生之爲此學說。非徒欲施之一國。而將以施之天下。又非欲行之於現在。而欲行之於將來。質而言之。則其博愛主義。進化之三大主義。所發出之條段也。

(第二) 世界的理想

(甲) 理想之國家 先生謂所貴乎有政府者。謂其爲人民謀公益之一公局也。故苟背此目的者。則不得認爲政府。苟不盡此責任者。亦不得認爲政府。雖然。先生所謂政府責任者。其範圍頗廣。大主張干涉主義。以爲民間一切教養之事務。政府不可不經理之。指導之。其詳見下社會節 其外形乃有似希臘之斯巴達國政體。但其選任政府。則一由人民公舉。採萬國制度而改良焉。禮運所謂天下爲公。選賢與能也。惟一政府所轄之境域。必不可過大。如中國十八行省之地。最少亦須分爲四五十政府。各因其風俗之程度以施政。初時不必齊等。久乃歸於大同。至於萬國相互之關係。先生以爲各強國對立。各謀私益。互爭雄長。最爲文明。

進步之害。故第一須破國界。凡各大國向來統治於一總政府之下者。宜聽其人民自治。分爲若干對等之小國。略如美國聯邦瑞士聯邦之例。合全地球無數之小政府。爲獨一之大聯邦。而爲總憲法以樞紐之。但此憲法與各小政府之憲法異。小政府之憲法務極繁。大聯邦之憲法務極簡。聯邦既成。則兵盡廢。但有警察。而無海陸軍。禮運所謂講信修睦也。此義西人發之者固甚多。今後數百年間亦斷不能行。而其爲天下之公理。爲將來世界所必至。蓋不可誣也。

(乙)理想之家族。先生以爲尋常一般苦惱。起於家族者居大半。今日中國無論何人。問其家事。必有許多難言者。雖其外強爲熙熙融融。然其中非含隱戾不平之氣。即蓄愁鬱不堪之象。此何故也。(其一)「凡人性質之不相同。如其面焉。強合數軀殼。或至數十軀殼。使處於一室。其魂不相洽。而其體不能相離。故悍者勃谿鬪爭。柔者抑鬱疾瘵。」(其二)「一家之中。分利者衆。生利者寡。婦女無論矣。孩童無論矣。即壯歲之子弟。亦常復仰食於父兄。故家長爲一家之人所累。終歲動動而猶不足自給。一家之人亦爲家長所累。半生壓制而終不得自由。」以此兩端。故凡有家者無不苦。萬國皆然。而中國爲尤甚也。然則家者煩惱之根也。故既破國界。不可不破家界。破家界之道奈何。凡子女之初生也。即養之於政府所立育嬰院。凡教養之責。皆政府任之。爲父母者不與聞。故凡人一出世。即爲公民。爲國家之所

有爲世界之所有。父母不得而私也。父母之恩不在於生而在於養。故受育膝下三年免懷飲之食之教之誨之。則義不可以不報。不孝者罪無赦焉。若夫養育於國家。則報國家之恩重於父母。其天性厚者。竭誠奉養焉。固可貴也。即不能然。亦不責也。雖然。猶有一義焉。凡人之鬻子。大率爲晚年侍養之計者多。若爾爾。則老者不其殆乎。曰。凡人之既成年也。受各種教育。因其性之所近。使之執事。爲社會盡責任者若干年。及其老而衰也。則入於政府之公立養老院。盡養以終其餘年。是又社會之報各人也。記有之。十六以下。上所長也。六十以上。上所養也。如是則老者無殆也。禮運所謂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老有所歸。壯有所用。幼有所長也。是使人人皆獨立於世界之上。不受他之牽累。而當得非常最大之自由也。若夫夫婦之間。則以結婚自由離婚自由爲第一要義。政府一切不干涉。而惟限其年。若一夫多妻。一妻多夫。則所嚴禁也。此義也。西人固已實行之。

案先生所言親子之關係。似甚駭聽聞。雖然。不過其理想如是耳。凡行一制度。必與他制度相待而成。若行甲而遺乙。行乙而遺甲。是不可謂之制度也。故此等關係。到大同之後。勢固不得。不行。若在今日。萬不能以爲藉口者也。先生說教。最重報恩。常言佛法出家。於施報之義。大有缺點焉。既有家。則不可不愛家。既受父母之教養。則不可不孝父母。故先生事母以孝聞。學者勿誤會此言。以自取罪也。

(C) 教育平等 欲使人類備大同之人格。則教育爲第一義矣。自六歲至二十歲。皆爲受教育之時期。無論何人。皆當一律。今各國惟小學年度。必須受學。著爲功令。其中學高等學以上。則任人自由。蓋子弟爲父母所有。其父母境遇不同。無能強也。若大同之制。則世界自教其後進。凡任公家教育之職者。皆有全權以主持之。必不可使有畸輕畸重。如是久之。則人類之智德。可以漸臻平等矣。凡自二十歲以前。一切舉動。皆受先輩所監督。分毫不許自由。

(D) 職業普及 二十歲後。教育期已滿。則直屬於政府。爲公民。一切自由。其執何職業。政府雖不得干預之。然若有不得職業者。則謀爲位置。責在政府。政府當多所興作。使民得便。與民同樂。但其人非稚非老非廢疾。而不執業。坐食分利者。則政府罰之。

(E) 勞作時刻減少 近世最大問題。勞作社會問題也。頻年以來。工價屢增。時刻屢減。實爲進化之一大現象。雖然。不過萌芽耳。物質學日進步。工藝機器發明日多。則人類勞作之力。愈可節省。及大同時。必有每日只需操數刻之工。而所出物產。百倍於今日。所受薪金。十倍於今日者。除此數刻之外。則皆爲行樂之時。熙熙春臺。其樂只且。

(F) 說教 每來復日。必說教。一如今日之泰西。政府有教院。會通羣教。而擇一最良之德育方案。然各教會之設立。及各人之信何教。皆許自由也。

(G) 衛生 凡公衆衛生之事。常以全力使之進步。民間築室。政府皆檢定之。其有病者。則入公立養病院。

(H) 養病 公家立養病院。聚名醫焉。聚專門之看護婦焉。有病者。經醫生認可。謂爲當入病院。則入之。醫藥飲食。皆取給於公焉。養廢疾院。亦附屬於養病院。惟養鰥寡孤獨院。則無之。大同之世。無鰥寡孤獨也。

(I) 養老 公家必立養老院者。非徒若中國舊說敬老引年之意云爾。蓋基於社會報德之原理焉。人自二十一歲以後。即出於社會。操種種之職業。爲公衆盡瘁。有助於進步者不少。既已劬劬數十年。則社會宜有以報之。故養老之典最重。公設此院。務極宏敞。起居飲食。務極精良。其中又分特別普通二者。特別院。凡有功德在民。曾受公賞者居之。當令天下第一娛樂之地。無出其右。普通院。則尋常老人居之。其體制亦較尋常居宅有加焉。其自有府第。不入公院者。亦聽。

(J) 土地歸公 政府直轄之事業。如此其多。則其費浩繁。將何所出。勢固不可不仍取於民。然租稅重。名目繁。則民且滋不便。於是畧仿井田之意。凡地球之土地。皆歸公有。民不得私名田。政府量其地能出之富力幾何。隨時定其率。約十而稅一。惟此一稅。他皆除之。

(K) 公立事業 政府財源所出。除土地稅外。其次則多興公業。如大鐵路。大輪船公司。大

礦務種種大製造局。雖聽民間自設。然政府亦常募公債以自辦之。務使公業極多。百務畢舉。

(L) 遺產處置 其次則各人遺產。例以一半歸公。其餘則聽本人處置。或贈知友。或贈公家。

(M) 獎厲名實 大同之世。人爵不榮。雖然。有功德於民者。則社會宜表敬謝之意。以旌其美。且勸後人。是亦不可廢也。彼時獎厲之格。惟有兩途。一獎厲知識。二獎厲慈善。即不外智人仁人二位而已。有國即一小政府之智人仁人。有天下之大智人大仁人。凡能著新書發明新理。制新器者。皆謂之智人。仁人之種類頗繁。如任政府而盡瘁有大功者。為教師能感化多人者。醫生之名家者。及捐私財以行公善者。皆稱焉。又有普通之仁人。如育嬰院之保母。小學校之教師。在職若干年者。院長考其勞績。加徽號焉。養病院養老院之看護人。在職若干年者。由病人老人出具考語。加徽號焉。凡此等智人仁人。皆受社會特別之優待。政府當予以加等權利。以酬其勞。及其入養老院也。亦處於特別院。

又養老院養病院之看護人。除自願專門名家久於其職者外。凡男女二十歲卒業學校後。必須充當此役一年。如現世各國。凡國民皆須有當兵之義務。不過彼則殘殺事業。此則慈

善事業耳。凡在此一年中。被老人病人加以劣考語者。則政府剝滅其終身之權利。

附獎。厲生育。大同之世。有一事甚可慮者。則婦人不願生子是也。人人獨立。生子無私利於己。而惟受其苦痛。誰則樂之。若爾。則人道幾乎息矣。故不可不立特別之優獎。以爲生子者勸。何也。生子者爲將來世界永續文明之大原。其功德固不淺。公衆酬其勞。不亦宜乎。

(N) 刑罰。大同之世。幾刑措矣。雖然。人與人相處。固有未能盡免者焉。而大同世又有特別之律二條。一曰無業之罰。政府既多興事業。以應人民之求。猶有無業者。必惰也。不盡責任於社會也。故罰之宜也。二曰墮胎之罰是也。凡所用刑罰。惟有苦工。餘皆廢之。

(O) 男女同權。今泰西女權雖漸昌。然去實際猶遠。即如參政權一事。各國之婦女有權投票者。不過美國及澳洲。間有一二州耳。餘皆無聞。自餘各事。無一能平等者。若東方更不必論矣。大同之世。最重人權。苟名爲人。權利斯等。

(P) 符號畫一。自語言文字。乃至紀元貨幣律度量衡。皆設法以漸畫一之。省人之腦力。焉。

若合以上各端。設理想的大同政府。則其官制。大略如左。

政府

分政府

總政府

立法院

行政院

立法院

上議院
下議院

司法部
理財部
工部
教部

上議院
下議院

司法部
刑罰裁判所
財產裁判所
婚姻裁判所
行政裁判所
高等法院

教部
教育事務局
各種學校

養民部
胎教院
育嬰院
養病院

(代表各國)

(代表全地球人民)

(糾察各國不守法者及裁判國際)

(主總政府之財政)

(郵政電報等總政府掌之大鐵路等巨工非一國所能任者亦屬焉)

(總政府立最高之大學於各地)

(議員任終身選大智人大仁人充之)

(議員三年或四年一任民公舉之)

行政院

養老院
民業局

(民無職業者則位置之)

(礦務等附焉)

工商部

工務局
商務局
農務局

理財部

租稅局
公業局
會計檢查局

(政府生利事業屬焉)

警察部

警衛局
衛生局

以上各條略舉大概。至其條理之分目。及其每條所根據之理論。非數十萬言不能盡也。先生現未有成書。而吾自十年前受其口說近者。又專馳心於國家主義。久不復記憶。故遺忘十而八九。此固不足以盡先生之理想。雖然。所述者。則皆先生之言。而毫不敢以近口所涉獵西籍。附會緣飾之。以失其真也。此等理想。在今日之歐美。或不足為奇。而吾獨怪乎先生未讀一西書。而冥心孤往。獨闢新境。其規模如此其宏遠。其理論如此其精密也。不得不叉手贊嘆曰。偉人哉。偉人哉。

(第二)法界的理想

(丁)世間之法界。先生此種理想。既非因承中國古書。又非勦襲泰西今籍。然則亦有所憑藉乎。曰有。何憑藉。曰藉佛學。先生之於佛學也。純得力大乘。而以華嚴宗爲歸。華嚴奧義。在於法界究竟圓滿極樂。先生乃求其何者爲圓滿。何者爲極樂。以爲棄世界而尋法界。必不得爲圓滿。在世苦而出世樂。必不得爲極樂。故務於世間造法界焉。又以爲軀殼雖屬小事。如幻如泡。然爲靈魂所寄。故不度軀殼。則靈魂常爲所困。若使軀殼無缺憾。則解脫進步。事半功倍。於是原本佛說舍世界外無法界一語。以專肆力於造世界。先生常言孔教者佛法之華嚴宗也。何以故。以其專言世界。不言法界。莊嚴世界。即所以莊嚴法界也。佛言當令一切衆生皆成佛。夫衆生根器。既已不齊。而所處之境。遇所受之教育。又千差萬別。欲使之悉成佛。難矣。先生以爲衆生固不易言。若其已受人身者。能使之處同等之境。遇受同等之教育。則其根器亦漸次平等。可以同時悉成佛道。此所以苦思力索。而冥造此大同之制也。若其實行。則世間與法界。豈其遠哉。

(戊)出世間之法界。前表所列諸苦惱。若大同制行。則悉消滅矣。而所餘者。猶有一焉。曰死之苦是也。然則專言世間法。而不言出世法。亦不足爲圓滿。故先生之哲學。以靈魂爲歸。宿使人知身雖滅。而有不滅者存。先生以爲佛法之必出家。固非得已。雖然。在往今之世界。而勸人出家。其義理之不完。有正多者。夫度人出家。爲使其人去苦而得樂也。然一人樂矣。

而其一家之苦頓增。衆生平等。若此則何其偏毗乎。且佛法最重報恩。父母鞠之育之。罔極劬勞。一旦棄去。其何爲心。此所以世間法與出世法常不相容也。若大同制行。則人人無家。不出自出。如是乃可言出世法。然先生以爲雖大同之後。猶當立律以制限之。非至四十歲以外者。不許離世務也。何也。以其曾受社會教養二十年。則有當爲社會做事二十年之義務。以相償報恩之義則然也。但人人既享世俗之樂。則又當知器世虛假。軀殼無常。勇猛精進。竿頭一步。盡破分別相。以入於所謂永生長樂之法界者。是則先生之志也。人智日進。真理日明。大同之後。有不期然而然者矣。

(第四)理想與現實之調和及其進步之次第。然則此理想與現世之實際。不悉相衝突乎。且將由何道以達之乎。先生以爲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春秋三世。可以同時並行。或此地據亂而彼地升平。或此事升平而彼事太平。義取漸進。更無衝突。凡法律務適宜於其地與其時。苟其適宜。必能使其人日以發達。愈發達。愈改良。遂至止於至善。故不可以大同之法爲是。小康之法爲非也。猶佛言大乘不廢小乘也。先生教學者常言「思必出位。論語君子思不出其位」所以窮天地之變。行必素位。中庸君子素其位而行」所以應人事之常。是故其思想恒窮於極大極遠。其行事恒踐乎極小極近。以是爲調和。以是爲次第。

第八章 康南海之中國政策

先生固以行大同救天下爲最終之目的。但以爲吾所最親者中國也。

者中國也。人民居地球三分之一者中國也。於是乎內觀實踐以救中國。外觀救世以救世界。戊夏秋之間。雖登政三月。然百事掣肘。所志不能行萬一。今畧述其所

(第一) 中國倡民權者以先生爲首。知之者雖或多而倡之者殆皆先生然其言實施政

中國積數千年之習慣。且民智未開。驟予以權。固自不易。況以君權積賢君相。因而用之。風行雷厲。以治百事。必有事半功倍者。故先生之行民權之意。若夫民主制度。則期期以爲不可。蓋獨有所見。非徒感

(第二) 近年聯漢撲滿之議頗行。先生以爲驟生此界。是使中國分之利也。苟使能去專制之秕政。進人民之公益。則漢人自居國民之大仇滿。

(第三) 近世多有倡各省獨立之說。先生以爲中國自秦以來。數千地理上人種上習慣上有不得不然者也。雖欲分之。必不可得分。徒取厚

(第四) 先生以爲欲維新中國。必以立憲法改官制定權限爲第一義。日之官。雖日下一上。諭言維新。無益也。其所謂改官制者。條理甚繁。不能者。定中央政府與地方自治之權限也。

(第五) 先生雖極非各省獨立。而最重地方自治。以爲中國議會。萬不能速立。而地方議會不可不早開。因數千年來自治之習慣。其事甚順。且使民練習政務。爲將來參政之基也。

(第六) 先生以爲今日中國分省太大。宜縮小之。約以今一道爲一省。置議會焉。直隸於中央政府。一道中各成一小政府之形。

(第七) 先生謂中國當以工商爲國。是以天產之富。工價之廉。而其人精於商務。若天授焉。苟以政府之力。獎勵之扶助之。上下一心。同此目的。不百年而中國之雄甲天下。

(第八) 先生謂宜立教務部。以提倡孔教。非以此爲他教敵也。統一國民之精神。於是乎在今日未到智慧平等之世。則宗教萬不可缺。諸教雖各有所長。然按歷史。因民性。必當以孔教治中國。

(第九) 先生謂內治稍有端緒。當經營西北。移民實蒙古新疆西藏。關其富源。一以紓東南人滿之憂。二以爲爭雄歐西之基。

(第十) 先生謂當留意殖民事業。今南洋一帶。華民居百分之九十九。但使能在其地得參政權。則我國民之發達。不可思議矣。又南美洲巴西各地。地廣人稀。頗欲招華工。政府宜以實力速行之。勸導之保護之。將來可立新中國於西半球。

(第十一) 先生以爲今日中國無取多兵。何也。若能立憲法。改官制。行真維新。則內亂必

不生。無取兵也。泰西各國。專務商業。咸願平和。苟外交無失。內治日興。誰則開釁。亦無取兵也。故以養兵之費。興學勸工。爲得策矣。

(第十二) 先生以爲維新十年或二十年後。民強國富。則可從事於兵。兵旣成。號召英德。美日以擯強俄。一戰而竊。則地球大同之慕聞矣。

此其大概也。至如重教育。廣鐵路。興警察等事。雖其所常言。然人多知之。且或已行之。故不及焉。先生之政策。與余所見。有同者。有異者。故不置論其是非得失。惟臚列之。以供當世之評。臨采擇云爾。

第九章 人物及其價值

康南海果如何之人物乎。吾以爲謂之政治家。不如謂之教育家。謂之實行者。不如謂之理想者。一言蔽之。則先生者。先時之人物也。如鷄之鳴。先於羣動。如長庚之出。先於羣星。故人多不聞之。不見之。且其性質。亦有實不宜於現時者乎。以故動輒得咎。舉國皆敵。無他。出世太早而已。

大刀。濶斧。開闢事業。此先生所最長也。其所爲之事。至今未有一成者。然常開人之所不敢。開每做一事。能爲後人生出許多事。無論爲原動力。爲反動力。要使之由靜而之動者。先生也。先生者。實最冒險最好動之人也。嘗有甲乙二人論戊戌維新事。乙曰。康有爲亦尋常

憂國憂天下。然於身世之間。常泰然也。

先生爲進步主義之人。夫人而知之。雖然彼又富於保守性質之人也。愛質最重。戀舊最切。故於古金石好之。古書籍好之。古器物好之。篤於故舊。厚於鄉情。其於中國思想界也。諄諄以保存國粹爲言。蓋先生之學。以歷史爲根柢。其外貌似急進派。其精神實漸進派也。吾知自今以往。新學小生。必愈益笑先生爲守舊矣。雖然。苟如是。是中國之福也。

要之世人無論如何詆先生。罪先生。敵先生。而先生固衆目之的也。現今之原動力也。將來之導師也。無論其他日所成就。或更大與否。即以今論。則於中國政治史。世界哲學史。必能占一極重要之位置。吾敢斷言也。雖然。此非先生之所期也。先生惟垂願而來。隨遇而行。率其不忍人之心。做一事算一事。盡一分算一分而已。願吾中國不患無將來百千萬億之政治家。大外交家。大哲學家。大教育家。而不可無前此一自信家。冒險家。理想家。之康南海。吾安得不注萬斛之熱血。爲中國爲衆生表感謝也。海天萬里。先生自愛。

英國名相克林威爾。嘗呵某畫工曰。Paint Me As I am。蓋惡畫師之諛己。而告以勿失吾真相也。世傳爲美談。吾爲康南海傳。無他長。惟自信不至爲克林威爾所呵。凡起草四十八點鐘傳成。孔子二千四百五十二年十一月九日。梁啓超記於日本橫濱山椒之飲冰室。

學校課卷 第十二

曾廣勳問三條

西人有謂所生之良惡。視乎其種之良惡爲準。何以堯有丹朱。舜有商均。呂莚狼心。而有孝惠之慈善。以瞽瞍之頑。而有舜之聖者焉。此人情天道所不平。而於西人之說亦有碍。敢問亦有道乎。

批

人之善惡。多由傳種固也。然傳種未足以盡之。穀梁傳曰。獨陰不生。獨陽不生。獨天不生。三合而後生。蓋人之生也。稟於父母。及天地之氣。三者合而後成。所謂天地之氣者。則山川風土氣候人情風俗種種皆包在其內。此等諸端。於人之受生之始。皆有關係。故有時感於父母者較多。則因其父母之善惡而爲善惡。有時感於此種氣習者較多。則因其氣習之善惡以爲善惡。此所以有堯舜朱均等之異例也。且西人言傳種之例。多有間隔一代而後傳者。不傳之子而傳之孫。不肖其父而肖其祖。此例多有之。始如黃河伏流于地中。經數百里而後復出地。當其伏流時。不能謂其流之不接。特未著于外而人不見耳。人之傳種。亦猶是也。如商均不肖舜。而甚肖瞽瞍。孝惠不類漢高。呂后而酷類大公。亦不得謂其非傳種也。中國常語謂外甥多似舅。姪女多似姑。亦此理也。通乎此。則兩無所礙矣。

天既生人爲萬物之最慧。何不假之翼而使善飛。假之捷脛而使善走乎。又蛇虫皆可能脫壳。而人反不能。豈其保身之哲遜之歟。

批

善飛善走之物。其種非初生而皆善飛皆善走也。因萬物互爭生存于天地之間。優者勝而劣者敗。故其劣者之種漸絕。而優者之種獨存。即如有兩鳥於此。一善飛一不善飛。其不善飛者。不移時而爲他物所攫食。其種遂滅。善飛者逃而生存。他日育子。則傳其性質。亦復善飛。復以善飛之質傳于其子。久而久之。則此種之鳥。獨占世界矣。獸之善走者亦然。其他物之能自保護者。亦無不然。此所謂莫之爲而爲。然實最淺之公理也。鳥之翼。獸之脛。皆爲自保而有。若夫人則聰明才力。能借外物以自保。無賴於此。故不復習練此術。而人類之子孫。亦無此種種性之遺傳。所以與鳥獸異也。此非由天所命。實由各物習慣所成者。汝他日讀進化學之書。當知此理。

歷來文明之進化。古人不及後人。蓋古未有教化。近於野蠻。今人則文明於古人。日趨進化。然則孔子釋迦耶穌等生於野蠻之世。而其爲天下化首。爲天下大教主。其名卓絕千古。其後世之人。未能過之者何也。謹問。

批

所問甚善。凡天下事皆有其原因。即所以然之故也。而大原因之中。復有小原因焉。大小相含。其體甚爲繁雜。今欲悉知天下之事理。則必取其種種之原因。而盡考究之。然後可以下斷語。進化者。大原因也。然後世之人不能及孔佛耶。似於進化之例有害。則其中有小原因在也。所謂小原因者。何當時列國並立。人之言論思想皆自由。取精用宏。故非常之哲人出焉。後世大一統以後。君相以愚民爲術。阻思想之自由。人類之腦筋。限於一圈之中。而不能自拔。此其所以不及古人也。

問三代以前行封建。至秦變爲郡縣。其實封建與郡縣之制。二者孰善。試詳言之。

馮斯欒對

封建者聖人一時之權宜。非所以教萬世也。夫封建者。世天子而並世諸侯。郡縣者。無世諸侯。而獨世天子。西人謂未開之國。私治。開明之國。公治。變封建而爲郡縣。是削衆私而僅存一私也。私既非聖人之意。而衆私尤非聖人之意。可知也。

馮懋龍對

按封建之制。自三代以前。至戰國久行之矣。惟是人皆知有國君。而不知有天子。日事爭伐。干戈不息。生民塗炭。此封建之大弊端也。自秦并吞六合。廢封建爲郡縣。延及漢世。又復行之。自此以後。兵端少息。百姓無爭戰之憂矣。間有揭竿而起者。亦不過疥癩之疾耳。

於國家並無大害者也。封建者，據亂之制也。郡縣者，昇平之制也。大一統者，太平之制也。必由據亂而至於昇平，故以郡縣之制爲善。

總批

封建之世，列國並立，郡縣之制一統垂裳。列國並立，則必爭爭，則殺人盈城，草菅民命，以良民之肝腦軀體，供民賊之私慾，以快其恩仇。於斯時也，壯者苦於征徭，老弱陷於溝壑，民不聊生，至斯而極。故春秋開卷，即明大一統之義。孟子曰：天下惡乎定？定于一。皆救時之良法也。至一統立，郡縣之制，而民始得休息。此郡縣之遠優於封建者也。如春秋之晉，今之山西也。秦今之陝西也。楚今之湖南也。吳今之江南也。越今之浙江也。使今日山西巡撫忽焉起兵，與湖南巡撫戰，浙江巡撫忽焉起兵，與兩江總督戰，各驅其民以陷於鋒鏑，爲之民者，其苦何如耶？當列國並立之時，其情勢亦若是而已。今我各省之民，相見熙熙，毫無猜嫌者，謂非食郡縣一統之賜乎？然則郡縣之制優于封建，毫無疑也。雖然，又有說焉。凡列國並立之世，因互相爭競之故，故各務修其內政，思所以強其國，智其民，又爭拔擢人才，以爲己用，故人才多出其間。思想自由，言論自由，於是種種學術新理新藝，皆從此出焉。中國春秋時人才最盛，學術最昌。歐洲當希臘時亦然。皆列國並立爭強之所致也。即今日地球文明之進驟進，亦由列國並爭也。此即天演家所謂競爭爲進化之原也。若一統之時，外憂既絕，惟以

防內患爲事。於是設資格以消磨人才。爲愚民之術。以箝塞民智。此亦必然之勢也。然則封建與郡縣。各有其利。各有其害。未可執一概以論也。

封建之世。又有一大弊。凡封建之時。其國民必多分等級。貴族之權最盛。貴族之視平民。以奴隸待之。而國君及貴族驕侈淫佚。窮汰極虐。殆無人理。觀於今之土司。其尊貴驕虐無道。有出人意表者。漢初諸藩。其暴虐之狀。見於史傳者。不可勝數。此又封建之大弊也。法國意大利等。數十年前。猶存此制。中國則分人爲數等之弊。早已消除。因知孔子作春秋立大一統譏世卿等義。真有功于天下萬世矣。

問秦以後雖行郡縣而封建之餘習尙未改。至於何代始純爲郡縣之制乎。

馮懋龍對

自秦廢封建之後。而其所治郡縣之法者。非也。漢初猶沿春秋戰國之舊。高帝欲多建侯以藩王室。故初欲封亡國之後。留侯止之。後又欲廣立同姓子弟以自輔。此吳楚七國背叛之所由來也。自吳楚之役。而廢封建之局始大定。其後晉有八王構兵之禍。唐有宿衛藩鎮之患。然亦不過一時之久矣。是以郡縣之制。至漢而後始定。

曾廣勳對

自秦廢封建而爲郡縣。以爲兵革可不復用。天子之位可以世守。而不知高祖起豐沛之

未改。宋藝祖鑒於此弊。節度不得有兵權。故有宋一代。純爲郡縣之天下。元氏起於漠北。蹂躪亞細亞全洲。所得之地。皆分封子弟。於時封建之區域。實爲最廣。其州縣有司。亦多襲職者。故有元一代。亦可謂純爲封建之天下。此爲第五次封建再現之世。明太祖起。廣封子弟。燕王棣即以親藩篡位。及至中葉。猶有宸濠之亂。是爲第六次封建再現之世。蓋自漢以來。二千年封建郡縣二者。錯居迭戰。屢滅屢起。及至國初。猶有吳三桂尙之信耿精忠三藩。是爲第七次封建再現之世。及三藩滅後。不復有裂地之封。於是封建之習。始淨盡矣。而推求封建郡縣兩者之樞紐。則漢代關內侯之制。實開之。關內侯者。有爵位而無采地。所謂有封建之名而無其實者也。此後六朝沿用其制。多稱開國公。開國子。開國男等爵。宋代多稱爲某國公。某郡公等爵。至本朝。則滿人有親王。郡王。貝勒。貝子。鎮國公。輔國公等爵。漢人則有公侯伯子男。輕車都尉等爵。皆有封建之名而無其實。猶漢關內侯之制也。英國亦然。如今之沙士勃雷。其名則侯也。白雷斯福。其名則伯也。日本亦然。伊藤博文。其名則侯也。大隈重信。其名則伯也。然非如古時侯伯之有其國土也。皆有封建之名而無其實。猶漢關內侯之制也。封建之勢。積之既久。不能驟去。故借此以爲樞紐焉。天下萬國。莫不如是。不謀而合。豈非天哉。

問泰西日本行封建之制數千年至今始漸更革能言其故歟

馮懋龍對

封建之制。勢之所必然者也。無論何國。土司之後。必有封建。即如美國。今之所謂新世界者也。然初未拒英之時。分爲十三州。各不拘管。十三州即十三國矣。至於歐洲百年前亦如是。日本三十年前亦如是。後更革之。戰爭之禍。從此漸息。然後可以盡力於民事。於是民乃安。國可強。故一統之勝於封建者。一定之理。此奧斯馬加普魯士美利堅日本之強。所由來也。我中國廢封建之制。已二千年之久。實卓絕萬國者也。惜乎獨夫民賊。往往箝制其民。上下壅塞。此中國之禍機。所以危亡如是矣。可悲也夫。

總批

我中國自孔子作春秋。首明大一統。譏世卿二義。裁抑貴族之權。化多君爲一君。此義大明。深入人心。故中國變之甚易。泰西日本無孔子之教。故進步遲也。問柳子厚謂封建非聖人之意也。勢也。其所謂勢者何指。

馮懋龍對

封建。實非聖人之意也。柳子厚謂封建者勢也。其說最通。三代之行封建。其時尚未大治。國語左傳亦有言之。當周末東遷之前。即已不勝其亂。至春秋之時。則勢如亂絲。此封建之不利於國也明矣。其所謂勢者。蓋三代以前。乃土司之世。土司一變。當先至於封建。若

欲使其一變而爲大一統。猶使據亂一變而至於太平也。能乎。且當時各存自利自私之心。上下莫不如是。故天子之得天下也。必封其子弟親戚爲藩侯。令其世襲。以藩王室。其制雖不合公理。然周之能延於八百載者。實賴之。是封建爲據亂之最文明者。故秦西百年前。仍有此制。近今而後始更變也。

馮斯欒對

夫封建既知不可。而三代以前行之者何也。曰。當時皆土司之世。聖人因據亂而導之。故變土司而爲封建者。勢也。後之變封建而爲郡縣者。亦勢也。明乎當日之勢。而後知聖人制作之是。明乎後日之勢。而後知後人之變之無不是也。明乎子厚謂封建非聖人之意也。勢也之論。當知郡縣亦非聖人之意也。勢也。

鄭雲漢對

封建本非聖人之意。而郡縣亦非聖人之意也。自三代以前。皆據亂之世。三代以後。漸進於昇平。其據亂之世也。皆封建之世。聖人不得不隨時宜而置之。及稍化於文明。則改之以爲郡縣。此非聖人之本心。亦因乎其勢之使然也。

總批

人類之初起。聚族而居。隔以一水。障以一山。即不能相通。劃爲一國。故當時邦國最多。禹會

諸侯于塗山。執玉帛者萬國是也。是爲家族之國體。旣而強凌虐。衆暴寡。互相吞噬。有力者勝。是爲酋長之國體。於時國漸少矣。更進而諸國之中。最有力者。執牛耳爲諸國之長。諸國從而朝之。納貢獻焉。是謂之霸者。亦美其名則謂之王者。霸者王者之意。未嘗不欲盡滅諸國。而力有所不能。於是其不能滅者。則聽其自存。其已滅者。則以分封其功臣及子弟。是爲封建之世。古之所謂王者。其權力之大。非能如後世之君主也。特各國朝覲之。推爲盟主而已。故古人每以朝諸侯有天下二語並稱。能朝諸侯即謂之有天下。諸侯不朝。即謂之失天下。當殷之興。夏固未亡也。不過諸侯不朝。夏而朝殷耳。當周之興。殷未嘗亡也。不過諸侯不朝。殷而朝周耳。夏之後杞也。殷之後宋也。至春秋時而尙存。不得謂夏殷之亡國也。而古國所以不亡之故。實由王者霸者之力。不能滅之耳。此柳子厚所謂勢也。凡地球上歷古及今。封建之國。莫不皆然。此勢者實天下之公勢也。

孟子謂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失天下也以不仁。當時周猶未亡。孟子何以謂之失天下。蓋在封建之世。以能朝諸侯者爲有天下。諸侯不朝。即謂之失天下也。故周自平王東遷以後。即已失天下久矣。代周而興者。則齊桓也。晉文也。齊桓晉文。當時分封列國甚多。無以異于周初也。晉人主盟中夏百餘年。諸侯皆朝之。河陽之役。周王亦朝焉。此實有天下也。春秋立義以告萬世。黜之爲霸。以儆民賊耳。吾此論甚奇。汝輩不信。可更加詰難。

蔡孟博

古今之大患。莫甚于以己之才力心。思不敢立絕。出而駕乎人之上。相率因循。以仰人之鼻息。承人之目。耳自窒其腦筋。束其手足。此賤才力之所爲。計于爲人之奴隸者也。以爲千萬人之所是。吾獨從而非之。千萬人之所非。吾獨從而是之。千萬人之所。吾獨從而開之。寧不爲人竊笑乎。此終古所以無進化之理也。雖然。蓋未知是非無定之理耳。夫儒崇墨。墨非之。墨救人。楊守身。古之所非。今以爲是。此數百年以爲是。後數百年必有以爲非者。且有形之草木禽獸。尙無一定之象。况無色相無涯淡之公理乎。夫千萬人之所非者。是之。是者非之。閉者開之。夢之所不及者。吾言之。冒險也。一人冒險而遂開千古文明之境界。日本之藤寅是也。冒險者進化之大原因也。原因甚微。結果劇大。可不勉哉。

批

英國大儒約翰彌勒曰。侵人自由之權。爲第一大罪。自放棄其自由之權者。罪亦如之。言自由之學者。必以思想自由爲第一。義若人人皆以古人之是非爲是非。則天下無復思想矣。

莊子曰。其作始也簡。其將畢也必鉅。故大人者能以造因爲事者也。

蔡孟博

分民之階級。與破除階級之見者。優劣判若天淵。然無階級中復有無窮階級存焉。下等社會之人。不能有上等社會之權。即授之以權。則亦不能保守其權。即爲無權。此天演之階級也。人爲每爲天演力所抵制者。此也。欲勝天演之力。非平世界之智慧不可。平之道。其大發其原動力乎。進化之關鍵。舍此無由。則天演之力。轉而爲鑄文明之具也。天演與人力。所以互相勝負也歟。

批

自由權者自得之者也。非人所能授我。也。若人能以授我。則必非我之自由權也。授之以權。亦不能保守。此最可痛之事。然亦必然之理。然則尋常人罵獨夫民賊之奪我民權者。是冤詞也。已苟不放棄其自由權。誰得而奪之。凡被人尊者。必其不能自保守也。於人乎何尤。

蔡孟博

演言謂尙武人羣以農工商供兵役。農工商人羣以兵資保衛。上所言者野蠻之世也。下所言者近日歐美進化之世也。予以爲進於化之極。必人人能伸自由之權。識自由之理。人人自爲保衛。且無所侵爭。則無所謂保衛。又何以兵力爲哉。人心中有國界。故致有以兵不平之事。他日合地球爲一大羣。歐亞美爲腰腹。羣島爲手足。天下豪俊爲頭目。公理爲以太。

又安有手與足之爭。手足與腰腹之爭。戰則無兵之世。可決而定也。

批

自由之理。人人不相侵。自然無所用兵。且不惟兵無所用而已。即政府之職。亦不過以調停裁判。其於民之偶有侵人自由者。而勸正之。如斯而已。他事非所干涉也。政府猶然而況于兵。

俄倡設弭兵會。人多以詭詐目之。謂不足信。蓋一未之思耳。王陽明曰。未能知說甚行。故知先于行。空談先于實事。一定之理也。迂儒何足以知之。夫人下事。每以空談起點。而遂成其後。安知此時之欺詐。後日不得不轉爲至誠者。此時之出諸口。安知後日之不能見諸實事者。儒生議論。尙足以移動全球之大局。况昭昭然聯爲會者乎。即其不誠。亦文明之先聲也。而張之洞。乃作非弭兵議以非之。抑何忍心倍理。甘爲野蠻據亂之人耶。

批

雖然此固是也。然合爲一大羣之後。則第二之原動力。無從發生。恐又變成退化之局。如中國此數千年之世界。然斯亦不可不慮也。汝試深思之。皆此難。

馮斯樂

積私成公。積我便成無我。合衆私而成一大私。是公之極也。合衆我而成一大我。是無我之

至也。即私則公。即我即無我。捨我私之外。豈復有所謂無我與公哉。即至近而論。至私者莫如我自己一身。試由我一身而下推之。則此身是合四肢五官六十四種原質。一百有奇之骨節八萬四千之毛孔而成。一至私之我。然此可謂之我乎。試將五官四肢原質毛孔一一析之。便又成十數萬至私之我。而前此至私之我。反成爲公衆之大我。再由此數十萬之我。而析之。至千百萬而更至于無量。亦復如是。試由我而上推之。至公衆者莫如合全球之人而爲一。而對他物則不能無我。即合此地球而與他星對。則又不能無我。由此推至于極。亦復如是。然則何公衆而非私我。何私我而非公衆哉。故大公無我與私我之別。不在于他而在積合。積合五官四肢原質毛骨血肉而成一身。則此身是他之大公無我也。積合地球之人物而成一身。則此身又是人物之大公無我也。由此而積合諸地諸日諸星渾溥天而成一身。則此身謂之大公無我。可謂之共衆私我而成一大私我。亦無不可。故其積合私我入者。是大公無我。積合私我小者。亦莫不是一小至公無我也。如是則人人物物皆有至公無我。唯有小大之分而已。

批

剖析極精。知此可與言理學。凡天下對待之名。號莫不由此例而成。大小長短苦樂成敗。一切皆然。不特公私人我而已。雖然惟大智者能出於界外。惟大仁者能游于界中。知其

無界。是爲阿羅漢果。行其有界。是爲菩薩行。汝等其深念此言哉。不然。則立於峯而躡于崖矣。吾甚危之。

楊玉伯

今日地球上之思想。其一無形之大賽會哉。有形之賽不足奇。無形之賽可畏也。人人以思想爲事。而我獨不然。則我殆矣。然已爲人思之想之者。而我復從而思之想之。則人之思想常在吾前。吾之思想常落人後。無望有及人之日。安望有賽過於人之日哉。凡爲學者不可不知也。學也者。效也。效人之所知所爲也。效人之所知所爲。而我不能知人之所不知。爲人之所不爲。亦何異于詞章家之獵祭而勤說者哉。此非君子之所爲也。人者。助我者也。人之思想。助我之具也。人助我而我專恃人之助。我非其我矣。人有助我之具。而我無獨立之具。不惟無以對人。將何以自對。故人必有賽過他人之志。而後可以言學。問。否則其本根不大。其枝葉必小也。腦筋者。思想之母也。善用腦筋者。其思想必與尋常人不同。非故爲好異也。不過以人之長。補我之短。以人之過。輔我之所不及。我學之。我欲勝之矣。我下之。我欲上之矣。既欲勝之。又欲上之。則腦筋無刻不思想。即思想無刻不求新也。世界之文明。其以此無形之賽會爲之起點哉。

批

荀卿曰。青出于藍而青于藍。冰水爲之而寒于水。柏拉圖學于梭格拉底。而其學出梭格拉底範圍之外。亞里士多德學於柏拉圖。而其學出柏拉圖之外。學者不可不知此義矣。

李季

舉全球之人均能自由。不人侵損。不自放棄。則爲太平之世乎。不敢信也。文化未啓。民賊疊出。縱情恣欲。壓制天民。閼塞其耳目口鼻。縛其手足。而從容腴其骨肉。糜其膏血。使人一身固有之權。莫得自主。此公理所不容。齊民所同憤。則伸天民之公義曰自由自由。於是相率而奪回自主之權。復發明平等之義。舉向之奴隸蓄之。牛羊牧之者。悉得比肩齊勢。同享自由之樂。利不以侵人。不以自棄。而競爭攘竊從此熄。天下從此安其居矣。然而尙有進于此者。則後此之進化。尙賴吾造成之。豈得以人人自由爲世界之極功哉。曰不侵損人之自由之權。曰不放棄己之自由之權。則人我之間。其界限爲何如也。向使人其人而我其我。各行其自由之權。各享其固有之利。則人與我又將各治其界限之內矣。老氏之守黑守雌。舍先取後。楊氏之縱心所欲。縱身所適。或且從而竄之。而進化之功不中阻乎。然則人人有自由之權。猶是剷不平以爲平之極效。而升平世之形象也。請進之曰自任。又進之曰任人。人人以自任爲事。人人以任人爲心。世界之樂利必不遽止于斯。文明之進步必不遽止于斯。一夫不獲。時予之辜。一人不沾。是仁之福。寤昧以思。興起以行。累日計月。必將無侵失之警。人

我之界矣。無侵無失。無人無我。無所謂平等。無所謂自由。人其爲人乎。我其爲我乎。我即世人。世人即我乎。其果平乎。其不平乎。嗚呼。吾不得而辨之矣。以此爲太平。吾恐其猶日進無已也。

批

平人我之界。自是第一等學理。然吾謂欲平此界。則必自人人自由爲有界之極。即無界如輪船向西直行。但患行之不造其極耳。果造其極。則必返于東。此理試細會之。老氏之說所謂放棄其自由。楊氏之說所謂侵人之自由。非眞自由也。

汝此論固仁人君子豪傑之言。我輩人人所當知者也。雖然言自由之學者。不謂然。蓋同是人也。彼而待我之仁。則在彼爲放棄自由。我而仁彼。則在我亦爲侵人自由。故到太平之極。必無仁人之人。亦無被仁于人之人。故自任也。仁人也。在今日言之。固第一等事業。然永久持之不變。將又流爲牧羊保赤之主義矣。英國昔有恤貧之政。而貧者日多。後撤此政。而民乃驟富焉。專言仁人與專言自由。其比例亦如此。此吾近日之學。與前年異者也。汝謂如何。若有疑。可更駁論。

老子分道德仁義禮爲五等。而以道爲之冠。故其言治法。悉歸於清靜無爲。然世界之人。皆能安於清靜無爲。如初生之孩。則孩之者固宜。無如人之生也。異于物。其孩也。則孩之可也。

及其長也。智則自多。雖欲愚之不可得矣。愚之不能。則安得不以智治國哉。以智治國民愈。智民愈。智治愈難。乃務塞其兌。閉其門。是真國之賊矣。然則從老氏之言。不獨失道。抑且失德。不獨失德。抑且失仁義。既失其仁義。復不保其道德。則老氏竟無術自處而治此世界矣。嗚乎。民之日趨于智。老氏乃欲琢雕而反之樸。其不能勝儒家順而導之者。固其宜矣。故老氏可謂有致天下太平之心。而不得其道。儒家既有其志。復得其道。故春秋太平之法。可以行之萬年也。

批

人之一身有孩童之時。猶一人羣有野蠻之時也。孩童又豈足貴哉。治國云者。牧羊政體之說也。民智而治之愈難。固矣。然民既智。則能自治。豈復仰人之治哉。若欲治之。代大匠斲。未有不傷其手者也。

田 猛

無論何事。萬不可計較成敗。亦不必計較成敗。但一往直前做去。即知萬不能成爲之必敗。亦當勇往而不可不作。蓋事不必自我成之始爲成。但不可不自我發之。自我發之。自我成之。其成之也必小。我發之人成之。其成也必大。成于一時者小。成於後世者大。成於一人者小。成於多人者大。乃不易之理。故敗之時。即其成之時也。所敗愈甚。則他日之成就更大。中

國人動曰凡作一事必豫料其可以成否及如何起首如何落腳必其事可成而無敗而後可辦。若知其不能成則萬不可辦。嗚乎此中國之所以一事不辦而有今日之局也。今日而欲有爲請自無顧目前之成敗始。

批

誠然誠然此等理論不在空談。當務實行之但宜時時在胸中操練此等境界。孟子不云乎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也。若不自得則變了口頭禪其流弊不可勝言矣。慎之哉。

古之創教統者或託古人或託鬼神皆行一時之權而使野蠻世之人信之也。然其用心甚苦而其無果敢自信之心冒險之力則甚謬也。若無所依傍不瞻前不顧後而爲磊磊落落千古一人千萬人信之不爲榮無一人信之不爲辱吾一人之志如此後有繼之者可無之亦可。惟吾心之自揣無媿可也。如存有欲使人信之心而故作非理之論則進化之難必有不可思議者。轉使欲有益于人者適足以害人也。

批

有自由之志氣固當如是。雖然自立固可貴也。屈己以度人其用心尤可敬也。豈可輕詆古人哉。

不讀書則無書可讀。讀書則當讀之書多。不作事則無事可作。作事則應作之事多。以無多之歲月。讀多書。作多事。其可少暇逸放棄也哉。

批

汝有見于此。是進步人之語矣。首四句非經閱歷者不知其味也。吾于五年前患無書可讀。無事可作。五年以來則患應讀之書太多。應作之事太多。但覺日不暇給矣。

唐叔平

世之尊孔子者。乃曰諸子皆不出孔教範圍。不知範圍二字。乃阻人思想甚大。且諸子自有思想。何必湏孔子範圍哉。孔教雖大。何能範圍諸子之思想哉。是尊孔教者反失其所尊也。何也。有所謂範圍。而思想遂拘于範圍之中。而終無出範圍之外者也。且孔子嘗曰。知我者春秋。罪我者春秋。既因罪我矣。則必欲後世于春秋之外。復有作春秋之人也。若有範圍以範圍之。數千年後。豈更有作春秋者哉。故尊教主者。不必皆在教主範圍而教主尊。必有不

批

昔亞里士多德爲柏拉圖弟子。其事柏拉圖也。竭誠盡敬。及其論生計學。即日本所謂經濟學大駭柏拉圖。其產之說。或問之曰。柏拉圖非子所最尊之師乎。何故背其說。亞氏曰。吾非不愛吾

師敬吾師然愛敬公理更甚于愛敬吾師何也公理者吾師所最愛敬也云云若亞氏者真能愛敬其師者矣故尊教主者誠不必以範圍爲尊之道也。

秦伯

積圓顛方趾而成衆生積衆生而成世界世界之安危治亂視乎文明人者之生與不生然則文明人者其大世界之大腦筋矣乎夫腦筋莫不自愛其身寒何以爲衣飢何以爲食風雨何以爲上棟下宇百體之安樂在一腦之善自爲之百體靡有圖報者而腦之不倦自若腦筋亦勞矣哉吾聞之孔席不煖墨突不黔孔墨者豈不知圖逸樂者歟而以愛天下之人身而疼其一身其諸孟子之所謂大而化之之謂聖者乎何居吾輩之不以腦筋自責也今者百體病矣然則當此時腦筋可曰我非腦筋也乎哉。

批

百體不圖報而腦筋不倦二語通極孔子曰學而不厭誨人不倦何有于我哉夫學與誨非難不厭不倦爲難必如何然後能不厭不倦必也視辦一切事爲已所必當盡之職不窮惟是而已大人之任天下事也視之如縱欲然何也彼其不忍人之心不可抑制遇事之來如有搔其癢者然他人欲禁之且不可而何有厭倦之有乎不過細人以聲色爲縱欲之具大人以救衆生爲縱欲之具而已如腦筋之爲百體謀正此類也。

林介叔

老氏之言曰。還淳返樸。此中國誤認進步之變化。爲循環之變化之原因也。夫淳樸者。野蠻之別義也。更欲求返之還之。是自安於禽獸之道也。而天然之奴隸。取其不事人爲。易於混世。乃昌其虛無自然之說。而流毒於此數千年。此數千年國家之亡也。則曰自然而亡。國家之興也。則曰自然而興。究其實則一家人暴哮於草昧之中。無所謂興亡。無所謂變化。此一家之惡已極。彼之稍善者取而代之。甲一家之力已疲。乙之稍強者奪而守之。延至今至於一物之微。一事之末。亦莫不曰有運數存焉。嗚呼。幾不知進步爲何語。安望其明自由之理歟。

馮斯樂

師昨日言文明之自由。是有法律之自由。野蠻之自由。是無法律之自由。樂更謂野蠻之人不但無法律。而並無一毫之自由。雖縱情任性。隨意放掠。似乎不得不謂之自由。然甚非也。夫既無法律矣。則將侵人之自由。如是則有一自由。必有一不自由。然此尙不得不謂其無一人之自由也。不知我可侵人。人亦可侵我。人我相侵。卒無一人得自由。是故欲人人自由者。非人人自有法律不可。

曾廣勳

秦西一國累敗而累興。蓋善變以應天也。中國一蹶不再興。不變而逆天也。故順天者興。天非與其一國也。逆天者亡。天非亡其一國也。一國不自變。人將順天代變之。而一國亡矣。一國能應天。則其國雖萬世存可也。孟子曰。順天者存。逆天者亡。其此之謂乎。

批

天然之理。日趨於變者也。故不變者任天而實逆天。善變者制天而實順天。

鄭雲漢

德國之國家主義。英國之功利主義。法國之自由主義。即太平內之三世也。德國即太平之據。亂。英國即太平之昇平。法國即太平之太平。當今之世。歐洲雖三世並行。然以予觀之。今日正功利主義之世界。何則。國家主義。德國雖行之。日本亦効之。然皆有漸移於民間之勢。自由主義。法國行之。而屢屢有內訌之憂。近有復倡專制之政體。可見德法二國俱不能行也。國家主義。自是以後將不能行。自由主義。必待二十世紀後始能行也。

批

源本經義。引證時勢。極有心得。今日行之。而最有效者。實莫如英國政體。自由主義雖善矣。然以全世界之人智綜合比較觀之。尙未能行。雖強好此美名。而實際則多窒礙也。故英國派真今日最宜之政體也。

麥知覺

譯歐言凡歐洲各國之人。皆有愛國之心。自立之質。故雖已亡之國。經數十年。或數百年。或數千年。而常思恢復云云。覺竊疑焉。夫阿爾蘭有幽蘭之烈女。而不能脫英之羈。西班牙有紅蓮之奇人。而不免各國之欺凌。波蘭有骨數斗之勇。烈而卒爲三國所吞。併埃及有亞刺非之豪雄。而爲英法所箝制。凡此諸賢。壯烈之氣。橫於宇宙。積之數十年。積之千百年。極力揮奮。以圖恢復。而厥功未遂。而血染霜鋒。行志未成。而身逾荒島。非無愛國之心也。非無拔萃之才也。而喪亡若是。豈埃阿波西之氣運已絕乎。抑更有復起而接踵者乎。

批

問得極有心思。文筆亦甚整練。可稱精進。埃阿波西等國。雖亡之既久。積弱已甚。而此輩豪傑。繼踵不絕。此其所以可貴也。此乃彼中多少人物。幾經講求。養成此種獨立不羈之氣也。雖屢有挫敗。然愈挫愈堅。愈敗愈奮。其流風餘韻。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焉。觀其國之有此等人。吾知其必有獨立之一日無疑矣。今雖屢挫。豈可以成敗論英雄哉。

蔡孟博

國家之有主權。即代表人民之公共權也。權散於私民。則渙散而微小。歸於統一。則強大而堅固。故不能不立一主權之國家。國家所主之權。國民所與之者也。國民之權大。則國家之

主權亦必大。國民之權小則國家之主權亦必小。此二權者有聚分之別，無上下之分。故所聚之權，常視其所分之權爲大小強弱。故善治國者，常行其強大國民之權，而舒伸之之政。故國家之主權，亦因之以強大舒伸。今之環球諸強國是也。不善治國者，常行其弱小國民之權，而屈抑之之政。故國家之主權，亦因之而弱小屈抑。今之中國及土耳其是也。推及其初，不過逞一己之私，而侵奪人民之權。人民之權既就於消亡，而已之權隨之以化爲烏有。其眼光如豆，祇顧一己，不顧大局，祇顧一時，不及未來。野蠻人之思想，作爲種種如是，亦可笑已。

批

約翰彌勒言專制之國，必無愛國之人。若有之，則其君主一人耳。可爲此文注脚。以大智大慧人觀小智小慧人之舉動，不覺其可笑，祇覺其可憐耳。

孔子曰：匹夫不可奪志，志者何？自由之志也。志於自由，必不可以奪之。可以奪之者，必其不自由也。夫志尙可以奪之，則無不可以奪之矣。中國無具此不可奪之志，烏能與自由者享自由之權利哉？權利者天下之公物也，已不能享之，人必代而享之。於人無尤也，無自由之希望，必不能有自由之力量。無其力量，則不能置足於大地爭競之場也，必矣。夫希望之所，至力量隨之。力量之所至，成事之現象隨之。其效至速也。善夫中村正直之言曰：國家所以

有自主之權者由於人民有自主之權。人民所以有自主之權者由於有自主之志。行蓋深知國家自強之大根原也。

批

志之自由。則思想之自由也。爲一切自由之起點。

權利者天下之公物也。云云。數語。德國學者所稱道之說也。

馮懋龍

有剛毅之心。而後能獨立。有溫柔之心。而後能合群。合群尙文。獨立尙質。春秋之言文質。即所謂獨立合群也。天下之道。文質盡之。然人智日開。日趨於文。三代之前。據亂而作質也。春秋改制。文也。故春秋始義法。文王則春秋實文統也。但文之中有質。質之中有文。其道遞嬗耳。故合群之中有獨立。獨立之中有合群。人人有剛強武勇之心。自然有獨立不羈之氣。人人有親愛濫利之心。自然有合群不散之念。獨立者剛也。合群者柔也。剛與剛對。自生柔。便是無剛。質家尊尊。文家親親。人人皆尊。自相親。便是無尊。故合衆獨而成群。合衆質而成文。群之又群。是爲大群。文之又文。是爲大文。如此即可謂之大同之世。

批

天下事理有許多相反而實相成者。如獨立之與合群。如競爭之與和平。如自信之與謙

讓等類是也。此外尙多。

馮斯樂

夫以人力用事者。未有不爲天妬。其始也。用大力以壓之。其中也。壓之不已。則百計以阻之。其終也。阻之不已。則又多方以敗之。常欲敗其成功。而甘心焉。凡辦事者。是以人力與天然力相戰也。戰而勝。則得享其功。若畏而不敢與戰。必終爲天然力之奴隸。故欲脫天然力之羈縻者。必出其強力與相抗抵。務使之避舍而後已。然而所辦之事愈大。則其天然之阻力愈甚。固非容易制勝於一朝也。故或有僥及身而成功者。或收功於身後數百年者。一因乎其事之大小爲準。夫與天然力戰者。非有二方不能勝。一曰剛毅力。二曰冒險力。有剛毅力。則不移不屈。可能持久。而立於不敗之地。有冒險力。則無躲避。不畏強禦。可以進取。如是方可以一鼓而勝。不然則一而再。再而三。終未有不能勝者也。然而辦大事者。雖不可即觀其大功。然隨地亦可覩其小效。其小效爲何。即險阻困阨是也。經一險阻。即收一步之功。故吾人辦事。當不以無險阻困阨爲幸。而以多險阻困阨爲幸。不求目下之即成。而求在于異日。不以無險阻困阨爲幸。則無規避心。不求目下之即成。則無苟且心。

批

甚是 勉之

治一羣之條。理謂之律。法律法有二種。一合一羣之律。法一保一羣之律。法。草昧之時。公理未明。則一羣之內。爭端甚多。即合一羣。則必有息爭之條約。是爲合一羣之律。法所由來。在公法謂之性。法。即如今訟獄條規是也。天下不只一羣。一羣不振。則必居他羣之後。或爲他羣所弱。故必有自保之條。理。是爲保一羣之律。法所由來。凡一切教養之法皆是也。二者具備。然後爲國。二者皆美善。則其國曰文明也。一統之國。無國與相比較。只知有息爭之律。法。不知有自保之律。法。何也。只有一國。無國以相形。則不知已之爲一國。安有自保一國之律。法。此律法既無。則國無進步。無進步則日趨日下矣。中國閉關自守之時。無國與相比較。凡一切律法皆從息爭起見。務爲種種彌縫補苴。抑弭防制之法。只求君民相安無事而已。於教養之法。毫不講求。非不講求也。實不知也。老氏之學所以日盛。由此。宋學之興。由此。今日之弱。亦由此。

批

中國教民養民使民智日開。國步日進之法。除六經百子外。二千年來。不特無此制度。亦無此議論。亦無此思想。奇甚。

中國無國以相形。其希望甚窄。僅有六經所言唐虞三代大同之影以相映。故宋儒倡復

古等說。因慕古。故薄今。

能思想。然後能有議論。能議論。然後能有制度。故思想自由爲最要。言議自由次之。行爲自由次之。

中國復古之說。由于無國比較。可謂洞見本原。

楊玉伯

嗚呼。人之好生惡死者。亦大惑矣。哉。推其心。以爲我之所以爲我者。惟此七尺之軀殼而已。使無此。我何有哉。此由思想未透之故。夫身者非他。我所用之器具機械也。我者非他。天地間不死之靈魂也。有形者非我。無形者乃我。可生可死者非我。不生不滅者乃我。我也者。不論形骸之修短。不分世界之古今。不問山海之遙邇。初如何。今亦如何。天有常。我亦有常。其靈足以生百體。其力足以運全身。腦筋也。肌骨也。齒牙也。血管也。脾胃腸腎也。指甲毛髮也。凡定質諸屬。我所生者也。至若精液。若膽汁。若血氣。若涕涎。及一切流質諸類。我所運者也。皆我之靈爲之。亦皆我之力爲之也。然我何以造此有形之身乎。因我欲度衆生。救衆民。不忍一人登天堂。而置憤憤者於地獄也。故造此以爲度人之器具。救人之機械。人人得而共之。非我一人之私有也。我即大衆。大衆即我。雖大衆不知有我。而我無時不心乎大衆。我其勉哉。勿徒齒於人類也。

批

羣學家之言曰。凡野蠻人不知有我。雖然。我亦有二。有對於萬物而自我者。則軀殼是也。有對於軀殼而自我者。則靈魂是也。孟子曰。物交物。上物字則對於軀殼之我也。下物字。則對於靈魂之我也。物既有二。則我之必有二。可知矣。最野蠻之人。并不知有軀殼之我。次野蠻之人。則不知有靈魂之我。故能知兩我者。可謂文明之人矣。若夫佛之無我相。孔之無我。又不可以尋常之界論之矣。能知此義。真乃游行自在。得大無畏。

曾廣勳

今之世界。腦與腦爭之世界也。非人與人爭之世界也。人與人爭。腦與腦爭。同是人爭耳。何有分別。不知人爭與腦爭。蓋有界說。人與人爭者。干戈擾攘。日爭土地。殺人盈野。盈城。此等是有形之爭也。腦與腦爭者。格致火輪機噐等。皆出於思想。而其思想皆發於腦。此等是無形之爭也。人與人爭。腦與腦爭之別。在有形之爭。無形之爭之異耳。

批

剖析甚精。雖然。腦者終屬於人之一部耳。以之與人對舉。究不合論理。無已。則改爲軀與軀爭可乎。

世界之魂

以一心之力。而囊括八荒。陶鑄衆生。窮極幽奧。出鬼沒神。使天下後世。仰之若泰。尊之若神。明其古今衆大儒傑士是也。如吾華之孔孟莊老。程朱陸王。天竺之釋迦。泰西之瑣格刺底。佛拉。亞里斯多託。倍根斯。比樂薩。堪德。彌爾。達耳文。斯賓塞。諸大儒皆以一時學者而顯。然執世界思想之轡。握改革腦筋之權。使天下傾首低眉。滌肝蕩肺。相將以入彼範圍之中。人間世爲之燦然光明。齊民爲之奮發鼓舞。吾無以名之。強名之曰世界之魂。蓋人無魂則死。世界無魂則僵矣。魂其足重矣哉。法國革命之大事業。演奇偉之歷史。誰造之乎。君查克。赫百旭斯。孟德斯鳩。盧騷。巴路達。諸儒者造之而已。斯諸儒者。法蘭西之魂也。使法無諸儒之出而倡公義公理。則其國民至今尙沈淪於苦海地獄之中。腐敗萎頓。殆無生氣。亦未可知矣。

拿破崙

拿破崙之懷古曰。自古創開天闢地。未有之偉業者。不以人類視衆庶。而以器械視之。又自述懷曰。吾能使泥土爲吾大將。足知其心力之雄。大才力之宏。博獨具高立須彌。俯視羣蛇之態。千載下讀其片詞隻字。足使志氣飛揚。增無窮磊落嶙峋之浩氣。

德自敗法以後。深懼其起而復仇。於是結德意奧三國同盟以拒之。然猶以爲未足。抗俄法同盟也。乃思結英以抗之。與英雖無歃血之盟。而其欲結之之心。則未嘗一日忘耳。執最近英德之交涉事件。史而觀之。則彼二國今日之協商。其所由來。蓋非一朝一夕之故矣。

德意志聯邦以來。功魁之卑士麥公。素不喜殖民政策者也。常曰。德國之欲獲殖民地。猶無褻衣之貧夫。而欲求千金之狐裘。希望雖劇。終不免貽夸父之譏而已。故妄思擴領地而買英人之怨。不如安分而親英之爲得也。此鐵血宰相畢生所主持不移之方針耳。無如舉國之心志難一。德人竟與英角逐於阿非利加方面。遂至前後失敗。殖民之策。終難奏凱。蓋亦卑公之所逆料歟。雖然。德之殖民策。雖屢爲英挫折。而其聯英之心。尙終始不易。故每當兩國齟齬將興。德則甘就退讓。是以永免兵戎相見之日云。

英德所協商者何。維持絕東和局。分割支那大陸一切之利權。杜絕列強間之爭。端使各得施其鬼狐手段。以吸耗二萬萬土地之血。髓。制四萬萬人之死命於優游不迫之中而已。夫今次處置絕東事宜。而克握其主權者。英俄日三國耳。三國中有二國心志合一。則絕東之局定矣。觀日本近今之外交策。大皆視英人之舉動爲轉移。故英德之協商。日本之拱手聽命也必矣。英日及德美之外交策。既同。則俄人之合併策。窮矣。此二國協商之關係。東亞大

局不待識者而知其最大且重也。雖然前途之變幻。尙未可遙測。吾人將拭目俟之。

嗚呼發祥地

自李鴻章定喀西尼條約以後。俄人遂直視滿洲爲己入囊中之屬領地。鐵道權貫其內陸。軍艦橫駛於黑龍松花。以哈拉賓爲陸軍之根據地。旅順大連灣爲海軍之重鎮。特創立關東總督。以任控制海陸之命。嗚呼。吾邦詞章家所稱爲祖宗發祥之地。不數年間遂化爲斯拉夫人種之蹂躪區矣。愛親覺羅族侵漢之巢穴。今忽爲可薩克兵之射的矣。自義和團肇釁以來。俄遂藉保護鐵道爲名。遣兵數萬。齊戈南下。愛理三姓。舊古塔。奉天營口。山海關各鎮。相繼淪陷。三萬六千萬方里之滿洲。直成血雨砲煙之戰域。其生民荼毒之苦。固不俟論矣。當俄歷之八月一日也。俄國軍人建碑於哈拉賓而銘之曰。俄羅斯同胞流血之地。世世子孫。永其守之。毋讓他族云云。又黑龍江口之尼鄂來史克港。海參崴。哈巴弩夫史克各鎮。皆行盛大之紀念祭。其電祝有云。昔勒微理斯機將軍以五十年前之今日。而發見黑龍江。今以此日而占領之云云。俄人跋扈之氣。吞嚙東亞之熱。亦可見其一斑矣。嗚呼。使滿洲既入俄人版圖。則由是而西略蒙古。進襲土耳其斯。汗。則英之印度危。南下朝鮮。握日本黃渤之海權。則日本躡居其脇腋之下。而日本危。噫。此不獨支那之憂。抑立國東亞者所應共憂之也。支那無力爭之。抑立國東亞者所應爭之也。

不變亦變

昔飲冰室主人曾倡變法於中日戰爭後曰。變亦變。不變亦變。變亦變。變之權在己。不變亦變。變之權在人。而滿人以爲變法利於漢而不利於滿。官以爲利於民而不利於己。於是誅變法之人。逐言變法之士。杜絕變法之萌芽。宰鋤變法之根基。自謂變法之士既除。變法之機既絕。則滿人得以世世子孫。領有漢土。臣奴四百兆民衆矣。庸臣盲吏。得以永居此麻木不仁之天下。而長膺彼榮貴矣。乃未幾而禍起蕭牆。變生莫測。遂致拳軍發難。列強藉口。勘亂。因而首都淪陷。聖主蒙塵。滿洲糜爛。生民塗炭之奇變成矣。列強對中國之策。莫不曰。置中國於各國主權之下。而干涉其內政矣。吁。是即以昔日待土耳其之故智待中國耳。是即所謂不變亦變一言之寶蹟耳。

列強之變人國也。其道不一。或傾其舊政府而變之。如埃及印度等國是也。或留其舊政府而變之。如土耳其朝鮮及今日之中國是也。或當其未至之先而自變之。日本是也。已不知變。待人變之而後變。則己之權屬人矣。夫握天下之主權者。必實受天下之大利。未有主權既失。而猶得以坐獲利惠者也。故代而變之者。是代人享其利權也。抑吾聞之。自古各國之變法自強。皆自國民始。國民無自變之志。則雖以自強有爲之政府。亦終無所用之。是則今日中國主權之淪亡。非淪亡於今日之清廷。而淪亡於吾國民之不自奮也。吾國民其知罪矣。

愛國心

愛國之心。根於性情。而因時勢爲盛衰。一統之世。無所謂國界。故國以外無交際。國以外無爭競。交際絕。故無所謂國力擴張。是以強暴之形。無由分焉。爭競絕。故國權國利之名。泯焉。故愛國心之衰。非無愛國之天性。乃無由起愛國之心而已耳。夫國者。因對偶而後有斯名。如自秦一統以後。歷代所經過之歷史。皆命之曰朝。蓋言某姓握某朝代之主權耳。是以古有朝廷之名。而絕不聞有國以之者。蓋國民之義。亦因對外而生。自古以國爲君主之私物。民爲君王之私僕。國非爲民所共立。君非爲國民之代表耳。至多國之世。則不然。羣雄鼎峙。而強弱割分。爭競劇而勝負立見。勝則國民直受其利。敗則國民直受其害。惟關係深重。故國民爲國之心。不能不油然而起矣。中國人民。二千年來。皆純然一統之世。迨至今日。愛國心之薄於他國者。積勢然也。非無其性耳。執今日之中國。而較諸十年前之中國。其愛國心熱度之漲率。蓋不可以尺寸計矣。嗚呼。烈雷一震。萬蟄齊春。我國民之前途。豈有艾哉。

破私

日本維新以前。浪人處士。爭議國是。然其時。或主張尊王。則謂之尊王派。或倡議佐幕。則謂之佐幕派。或持論公武合。則謂之公武合派。或持開港之論。或執鎖國之言。宗旨各殊。名曰

迥異。雖然其愛國之心。以天下爲己任之志。則無不同也。如遊子之欲由華達英京也。或欲由支那海而越太平洋經大西洋而達之。或欲經印度洋穿蘇彝士渡地中海而達之。或欲逕由西伯利亞鐵道過波羅的海越北海而達之。所經之道雖相距絕遠。其終點則一也。夫以舉國之大。人民之衆。悉欲其是吾之所是。非吾之所非。言吾之言。行吾之行。不其難哉。惟所志既同。則吾當欽之佩之。日夜馨香而禮拜之。之不暇。况以私心而陰相傾軋乎。故挾私心而以傾軋人爲能者。蓋其腦不洞天下之公利公害。腦不藏天下之公義耳。吾請告舉國之志士曰。破私心而赴公義。亡私利而存公利。則庶足擔負荷天下之任矣。

英俄法之海權

英自戰捷南非以後。兵制改革之聲。喧於全國。擴張海陸軍之議日熱一日。且聞將於此次廷議提議之矣。推其原因。蓋有數端。一自開釁南非以來。遣兵二十餘萬。死傷四萬有奇。苦鬥彌年。始傳捷報。其軍隊弱點之夥。不待言而知也。且俄人窺印之雄心。躍躍欲動。一旦有警。不免臨時棘手。此陸卒擴充之所以必不能一日緩耳。一俄自光緒十五年。至二十五年間。所布鐵道。由五萬九千里以上。即去歲一載。所布之線。亦至八千六百一十二里。然其目的。專在於軍事。鐵軌所及。即斯拉夫人種族力所達之區。而可薩克兵蹂躪之地也。故英欲與之抗衡。舍海軍必無他道可取。此不待智者而知之矣。尤足虞者。俄法同盟戰艦。逐日增

厚。殆有駸駸駕凌英國之概。其進步之速。洵足警悚。今特比較英與俄法聯合之海軍力。列表以揭之於左。

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光緒二十五年）

英吉利

艦種	既成	未成	合計
戰鬥艦	三八隻	一五隻	五三隻
海防艦	一二	……	一二
巡洋艦	四〇	五八	九八
計	九〇	七三	一六三

俄法聯合艦

艦種	既成	未成	合計
戰鬥艦	二五隻	一二隻	三七隻
海防艦	一八	四	二二
巡洋艦	一八	一五	三三

計 六一 三二 九二

一千九百年(光緒二十六年)

英吉利

艦種 既成 未成 合計

戰艦 三四 一七 五一

海防艦 …… …… ……

巡洋艦 一一二 二六 一三八

計 一四六 四三 一八九

俄法聯合艦

艦種 既成 未成 合計

戰艦 三四 一六 五〇

海防艦 一五 一 一六

巡洋艦 五二 二六 七八

計 一〇一 四三 一四四

自陸上之勢力觀之。英既已劣俄一步。故不得不求於海上操制勝之權。此英國近來擴充

軍備之興論所以盛言民意。二十世紀戰爭之時代耳。彼猜此忌。弱滅強存。殺機既伏。非人力足以鎮之也。

人道平人道之賊乎

列國之遣派大兵于中國也。曰爲救同胞以破文明之公敵。曰爲人道以討世界之暴族。其辭似不爲不正。其義似不爲不美矣。雖然。義和團之起也。因各國之驕橫暴厲。憤恨耿集。含辭已久。適端剛之匪思廢。上立嗣。欲藉爲援手。乃德之憊之。獎之。勵之。以自衛。與以財貨。遂致有挺而走險之舉。其愚真不可及也。使義和團中有一華盛頓其人。而主率之。其成敗豈遽足逆料哉。吾讀東西各輿論。蓋憐其罪而嘉其義者亦不少矣。嗚呼。義和團其果爲文明之公敵乎。未爲世界之暴族乎。姑置勿論。試觀列強破占津而陷北京也。日美而外。莫不殺戮人民。奸淫婦女。掠劫財貨。虐暴之道。靡所不至。而俄人之蹂躪滿洲各地。其奇酷尤過之。執近日各外報以讀之。其慘殆不下十日記屠城記焉。吁。以野蠻不可名狀之列強。而以文明自居。人道爲言。其誰欺耶。德意志學者言。惟強者斯能握權利。然則權利爲強者之所私有矣。自今觀之。惟強者斯能受文明之名。而文明亦爲強者所私有矣。

今日少年

布魯德利有言曰。國家他日之強弱存亡。實握於今日少年輩之手。吾讀之不禁爲之汗流。

十
決背而震惕弗已焉。夫以今日積弱不堪之中國而欲使之復強。已就滅亡之中國而欲使之復存。肩其任者。不其難哉。不其重哉。此至難至重之任。無論肉食之徒。與夫老朽之輩。所放棄謝絕。抑非其所勝任也。千鈞一髮。屬吾儕少年。少年不努力。則徒貽後人悲而已。少年其努力哉。其努力於今日哉。

心觀

法蘭西之大革命也。轟轟烈烈。光輝於歷史。地球各文明國。雖婦孺亦無不知之。而於胚胎革命之諸人。或少有知其功者。亞力珊大之武功。震古歐。而近人皆耳其威名。亞利史多德之遺教。澤後世。而識彼英名者。或稀。蓋以人之性情。觀近而畧。遠觀粗而漏微也。要而言之。以目觀。不以心觀。耳以心觀。則遠近粗微。若一矣。甲午之役。割臺灣於日本。而神州震動。庚申咸豐十年之役。俄人以外交術。割東滿洲今各沿海洲。數千里之地。則至今鮮能道其事。瓜分之害。人皆知之。保全之害。甚於瓜分。而人多昧之。推求其故。蓋皆不以心觀而已。不以心觀。則但能觀近而不能觀遠。能觀粗而不能觀微也。

戰爭者文明之母也

十九世紀之歐洲。其進步之奇速。殆若由地陟天然。然推其所以然之大原因。則在戰爭。此地球碩學家之公言也。歐洲自十九世紀之始至千八百九十五年。其間平和之日。僅二十

九載。餘皆刀林彈雨之秋。前後大戰七十三回。戕生命至數百萬。其戰也。或以朝廷與國民之爭競而戰。或以新舊思想之爭競而戰。或以國際間之葛藤而戰。或以權利之爭競而戰。爭競愈劇。則戰禍愈廣。戰禍愈廣。則文明之程度因之以驟進。西人有言曰。文明以血購。來信不誣也。今特揭歐洲列國之戰表於左。足以證十九世紀之歐洲之慘狀焉。

國名

戰爭年數

土耳其

三十七年

西班牙

三十一年

法蘭西

二十七年

俄羅斯

二十四年

意大利

二十三年

英吉利

二十一年

奧大利及匈牙利

十七年

荷蘭

十四年

德意志 (除普魯士)

十三年

普魯士

十二年

葡萄牙

十二年

瑞士

十年

丁抹

九年

塞耳維亞

五年

執上表以觀之。則十九世紀之歐。土直亞利安人種之戰場矣。今亞利安人種之文明程度。既均。勢力既平。遂至如戰之不能戰。爭之無可爭。內戰既息。勢不能不挾其戰後之銳鋒。以直趨我東方。此二十世紀之東亞。必至於重演十九世紀之歐洲之舊劇也。雖然。十九世紀之歐洲。僅亞利安人種之戰場。而二十世紀之東亞。則爲黃白合戰之域。其爭競之劇。戰禍之烈。必數倍於昔日。而文明程度增高之速率。其亦數倍於前也。必矣。

羅羅山

羅羅山名澤南（譯音節）當長髮軍舉難之際。身經大小二百餘戰。終以攻鄂受重創。臨危謂胡公翼曰。危急時站得定。方算有用之學。站得定難矣。而於危急站得定。不尤難哉。蓋非平日洞理之深。見善之透。心地光明磊落。意氣輪菌。驟臨其境。其不戰競而不能自持者。幾希也。如瀏陽二傑。一之殉義。則皆得而實踐之。焉吁。頑夫其庶歟。懦夫可以興矣。

孟魯主義者何。盛行於十九世紀上半期之亞美利加者也。略譯其意。則亞美利加者亞美利加人之亞美利加也。斯主義自合衆國第五次大總統謝梅士孟魯氏首唱之。一時風行電駛。舉全國人民之腦筋中。皆莫不鑄藏之而固守之。然自千八百五十三年大總統菲摩占領加里火尼亞以後。未幾即遣提督白露梨率艦隊經太平洋以叩鎖國之日本。繼而干涉薩摩亞之內治。至近五六年來。則併古巴。敗西班牙。合布哇。征服菲律賓。銳力開太平洋與大西洋交通之尼加拉哇運河。近則入聯軍以擊東方之睡獅。一躍而登車洋之外交臺矣。執美國近數年之事蹟觀之。其變幻之速。膨脹力之偉。洵足驚聳也已。

美之二大政黨。其一永奉孟魯主義。其一則執帝國主義。奉孟魯主義者德摩古拉特(Democrat)黨是也。與該主義爲反對者。則勒巴勒里克(Republican)黨是也。以此次美國之大選舉觀之。總統之任。仍屬麥堅尼。係勒勒且下議院議員之數。德黨亦歸失敗。然則今後美人對外之舉動。可以知之矣。

雖然。北美膨脹力之發達。豈中央政府之膨脹力哉。蓋以人口既實。國民之財力驟滿。國民之智力既富。自不能不向外湧出耳。昔以孟魯主義建國而獨立。今棄之以取帝國主義。蓋亦勢之所利。時之所迫。而不得不然者也。今聞其將新造炮艦三十二隻。擬以二十二派遣東洋。亦足驗彼經營東亞之熱已。

迴觀我絕。東則陰霾黯。淡天地浩然之氣。鬱而不光。日本而外。無一膺獨立之實。遍地主權。皆爲人。有嗚呼。東亞人之東亞。果如何耶。不於今日大聲疾呼。以所謂孟魯主義之主義。醒我同胞。勵我黃族。則將亘古長夜。無復見天日之秋矣。

外交

俄法昔爲冰炭之國。而結最親密之同盟。英美長相仇視。而今兩國之外交家。以互相親善爲務。卑斯馬克敗奧之後。乃復爲二國同盟。以聯結之。馬關條約既成。俄率法德驟起干涉。迫日本奉還遼東半島。干涉之言猶在耳。遂猛進而植其勢力於朝鮮。繼而占遼東之旅順。大連二軍港爲軍事根據地。今則滿洲全土。直已爲其所有。日人恨俄之深。忌俄之甚。此世人所皆知。然日本政治家之輿論。多以親俄爲望。聯俄是盼。前者日俄美對英德協商而結密約之風說大起。蓋非無因也。世界各國。內懷猜疑險刻之念。而陽以歡好之形飾之。抑亦外交之恒術。而勢之所不得不然者耳。語曰。國無百年之國敵。非無之也。乃無終古長敵視人國之下愚外交耳。蓋外交之術。貴靈而忌滯。貴通而忌拘。貴滑而忌澁。貴巧而忌拙。國威之伸縮。國命之強弱。皆於是賴焉耳。

競自強自優

江浙之人。文弱蚩蚩。此世人所常知而常言之者也。然項羽以江東子弟八千摧滅弱秦。威

繼光以浙兵建樹奇勳。明之東林黨士皆出其間矣。韃靼人。以遊牧殺伐爲事。清朝入關之際。辮髮所至。漢人膽裂。然今之八旗兵。則皆奇竄異常。不堪聞問矣。燕代秦隴之地。古以士馬精強聞天下。然當洪楊跋扈之際。綠營當之輒披靡。自羅胡曾左諸公出。湘人精壯之名。於是乎顯焉。而湘省古爲蠻區。奇人特士所不多見之地也。由是觀之。則老子之所謂天道好還者。豈虛語哉。後興前仆。新伸舊縮。此通彼蹙。強弱代更。盛衰相伏。上下五千年。縱橫數萬里。據其已往之陳蹟而徵之。蓋靡不若是者焉。故百年後稱雄於地球上之國。安知非印度波斯。供其凌辱鞭笞者。安知非英俄法德。十九世紀所自詡爲文明者。安知二十世紀不共以野蠻目之耶。今日之所謂野蠻者。安知翌日不以文明自號於世界耶。蓋強者自強。人不得而弱之。弱者自弱。人不得而強之。優者自優。人不得而劣之。劣者自劣。人不得而優之。強弱無定地也。優劣無定人也。惟競自強自優者。得以昂首雄視於世界焉。

膨脹力之出口

自蘇彝士河鑿通以後。而歐亞之大勢頓變。此十九世紀後半期四十餘年內之陳事也。今俄之築西伯利亞鐵道。美之開尼加拉卦運河。皆銳意竭力以經營之。竣工之期。可計日而待。將來二十世紀世界之大勢。其因斯二大工程。而生意外之變幻也必矣。以上三大工程。驟視之。不過世界交通之具。實按之。則白哲人膨脹力之出口。而侵亞之孔道也。

小說之勢力

十六

已故前英國內閣皮根之「燕代鳴翁」(小說名)一集其原稿之值。獲一萬磅。法國一朝露樓一報。發行之數。殆及百萬冊。然其發行之流滯。則恆視其所刊登之小說爲如何。此亦足以驗泰西誦讀小說之風盛於時矣。夫以封神西遊之離奇逼人。三國傳之荒謬無據。尙足使百世之下。作歷史觀之。推崇其人。膾炙其事。且不獨孚信於人民。即朝廷亦著爲典。則以崇祀之。不獨國內如之。即旅居異域者亦如之。吁。亦奇矣。小說家勢力之牢固雄大。蓋無足以擬之者已。

歐美之小說。多係公卿碩儒。察天下之大勢。洞人類之墮理。潛推往古。豫揣將來。然後抒一己之見。著而爲書。用以醒齊民之耳目。勵衆庶之心志。或對人羣之積弊而下砭。或爲國家之危險而立鑑。然其立意。則莫不在益國利民。使勃勃欲騰之生氣。常涵養於人間世而已。至吾邦之小說。則大反是。其立意則在消閒。故舍政治之思想者稀如鱗角。甚至遍卷淫詞羅列。視之刺目者。蓋著者多係市井無賴輩。固無足怪焉耳。小說界之腐壞。至今日而極矣。夫小說爲振民智之一鉅端。立意既歧。則爲害深。是不可不知也。

觀俄

芬蘭享有政治上自由之國也。初隸於瑞典。繼爲俄帝亞歷山大一世所征服。(千八百八

年事一遂。貶之爲侯國。而其自治之憲法。俄依然未侵犯而蹂踏之也。然日征月邁。迨至今
俄皇尼可拉即位以後。「斯拉夫」黨人此黨於俄國最握勢力。俄國朝廷殆悉爲該黨人蟻踞地。雖俄皇亦不免爲其所動。猜之忌之之情愈
不可遏。遂於前二年。出其狠毒手段。強變其軍政。使芬蘭之兵隊。皆統一於俄國兵隊之下。
一旦有事。則惟俄人之命令是從。於是芬蘭之憲法。遂成具文。議院不過贅物而已。今後之
芬蘭。不漸成暗無天日之波蘭。永居斯拉夫人種壓制之下。不可得矣。夫俄之政府。非萬國
平和會之首唱乎。平和會者。欲弭世界之兵事。圖萬國之康平而起者耳。而俄乃公然對其
屬國芬蘭行酷暴之舉。動蹂踏其國從來之憲法。削奪其人民之自由權利。不亦奇耶。然則
俄人之性質及其舉動。皆可以斯例觀之矣。

東洋之大外交家

李鴻章以曾滌生之擢拔。率常勝軍以勦平粵寇。由是而歷任封圻。終至坐鎮北洋。殆二十
年。固儼然有功蓋一世。才壓儕輩之概。於是凡中外稍涉重大之交涉。非李伯則不能辦理
之。蓋李伯位高望重。足使中外孚信之耶。西人動以東洋第一之大外交家屬目李伯。西人
爲東洋之亦豈無因哉。雖然。外交家任外交術。獲土地。而李伯以外交削之。外交家以外交術
卑斯馬克攫取權利。而李伯以外交衰之。外交家以外交術結國友。而李伯以外交絕之。（如陰結俄
而招各國之猜忌是）外交家以敏捷神速爲高。而李伯於半歲前。已奉媾和全權大臣之

命延遷至今。其結局尙了無端緒。外交家以保護國權。擴張國利爲務。間言不得而動之。甘言不得而啖之。利不足陷之。危不足畏之。而李伯則慣隨俄人外交術之牢寵。往而不反。逝而忘旋。是可哀已。昔李伯至俄都。遂訂喀尼伯條約。以爲俄王壽。今忽聞其有密電致駐俄公使楊儒。李伯此次外交之高妙之處。其在斯歟。其在斯歟。此吾人欲引領遙望者也。

末路之拿破崙

拿破崙自莫斯科逐回。經聶布吉克一戰。而流謫幽泊兒島以後。繼雖有揭旗復起之日。然當歐羅巴全洲。交相抗抵。四面皆敵之際。終不免氣餒神沮。素日之絕世雄威。悉喪於一挫之下。見錄巴見於秋勒與垓下一戰以後之項羽。聞楚歌四合。擁姬悲吟。殆遙遙相似。讀史至英雄末路處。殊是興無窮之感也。

新聞力之強弱與國家文野之關係

君主之權。替移於政府。政府之權。替移於議會。議會之權。替移於新聞紙。此歐西近數世紀。所經過之歷史。而一定不易之階級也。昔英之波爾克曾指在下議院之新聞主筆席而唱然曰。「英國議會。合全國之貴族僧侶平民三大種族之力所組織者耳。然彼等之勢力。其宏大尤過之。彼等實獨握奇偉勢力之第四大種族(The Fourth Estate)也。」吁。觀是語。足以知近世新聞之勢力爲如何矣。夫新聞不過白紙數章。文字數千。而其力遂至於抗議政府。

評議會。指導國民。彈劾衆。庶暴布外強之陰謀。羅列世界之大勢。而評議之。如英之泰晤士及史丹達。及克虜義克。美之阿爾德。及赫拿爾托。法之希家魯。及盧丹。俄之莫斯科。史卡及史魏托。諸新聞。其一言一議。皆足以動其全國之輿論。而縱世界之視聽者也。迴視中國今日情形。何其懸異若此。殆亦階級所限。而不可飛越歟。

平和者歐洲以內之平和也

當十九世紀之末。列強久苦戰爭。於是平和之念熾。遂開萬國平和會議於海牙府。開萬國公法會議於巴黎。海牙府之平和會議。以不得眉目而輟。巴黎之公法會議。其公議條件。雖已公布各國。經各國政府之允認。萬國人士所共慶幸。雖然。遠觀列強之舉動。英則悍然決計。而蹂躪兩共和國於南非。於絕東則各竭全力。以強占支那之土地。橫虐支那之人民。燒殺掠擄。無所不至。而黃禍之聲。猶不絕於口。嗚呼。彼族之狡黠毒悍。至斯極矣。抑列強所謂維持平和。乃歐洲以內之平和。而非歐洲外之平和。其所定海陸戰之限制章程。乃行之列強與列強之間。非以行之列強與列強以外耳。其所謂普享幸福。乃列強普享幸福。非世界各國所得而普享之耳。知此則列強之舉動。毫不足怪之矣。

逆賊之伎

吾湘王船山。身際明末。暨明鼎革後。志欲奮起而圖恢復。然以舉世無足與謀。遂築高樓獨

居終身不下梯而沒。淵天之憤。莫解萬一。冰雪之心。亘古鬱鬱。大可悲已。吾每讀其遺書。至議論縱橫處。未嘗不嘆其志節之高邁。故識見所以迥異庸衆也。

余旅東將二歷寒暑矣。東國之書。嗜之若飴。置中籍於腦外久矣。海島飄蓬。客偶檢讀。船山遺書二十四種。至其論宋張岱處。舉以示吾。吾誦之一字一句。欽佩莫名。茲摘揭之於左。以爲賊輩之砭。且以之勵四萬萬之具奴隸性者焉。

張岱歷事之宋祀諸王。皆敗度之紈袴也。岱咸得其歡心。免於舊惡。而自詡曰。「吾一心可事百君。」夫一心而可事百君。於仕爲巧。宦於學爲鄉愿。斯言也以惑人心壞風俗。昔子之所深惡也。晉宋以降。君屢易而臣之居位也自若。佐命於亂賊而不恥。反歸於故主而不怍。皆曰。吾有所以事之者也。廉耻蕩而忠孝亡。其術秘而不敢自暴。岱乃昌言之。而以爲得計。嗚呼。至此極矣。且夫事君之心。其可一者忠而已矣。其他固不容一者也。岱曰。明闇短長。更是才用之多少耳。才可以隨方面說。合遇明與之。明遇闇與之。闇假令桀爲傾宮。將爲之飾土。木紂爲炮烙。將爲之熱墟炭乎。故有順而導之者。有徐而導之者。有正而折之者。有曲而匡之者。心不容一也。若逆天背道之君。自非受託孤之寄。任心督之重。義不可去。必死以自靖者。則亦引身以退。而必不可與用。昏惡有百君而皆可事者乎。游其心以達君。無所往而不保其祿位。此心也。胡廣孔光馮道。

之心也。全軀保榮利而亂臣賊子夷狄盜賊亦何不可事。哉。心者人之權衡也。故有可事而有不可事。劉然若好色惡臭之不可圖惟也。苟其有心而不昧。則宋之諸王無一可事者矣。而百云乎哉。女而倚門也。賈而居肆也。皆一於利而無不可之心也。故曰充俗之說。靡耻喪忠孝亡惑人心壞風俗至此極矣。

與亡國同道

數千年前之埃及。非所謂文物燦然之邦乎。乃世世臣屬土耳其。至十九世紀中葉。乘土國之紛亂衰弱。思圖獨立。然未幾以蘇彝士海峽公債之關係。遂招英法之干涉內政。當時自英法特遣委員數名。以充埃及之顧問官。歐洲列國復設萬國審訊署以判斷埃及與列國間之訟事。自是外國干涉之力日深。侵略日熾。國權日削。國力日微。國勢愈蹙。而其國主亦甘墮外人之陷阱而不自察。土耳其之羈絆雖去。而英法之蹂躪荐至。終則英陰排法以圖壘斷之策。而天然膏腴之大陸。遂全入英人之主權圈中矣。（埃及軍隊亦歸英人之統制）當時雖有阿拉皮將軍之崛起暴抗。千八百八十一年事然亦僅足授人以鎮暴之口實而已。居今日以窺埃及。則彼之白八十餘萬之人民。土人約六百四十八萬此外皆流民或蘇丹民或歐洲之移民漫漫長夜黯無天日。不至種亡族滅不可得也。

數年前曾以埃及喻朝鮮。以支那喻土耳其。斯固東西之情勢。若合符節矣。然自今日之支

那觀之。其情形殆與十餘年前之埃及。若出半轍。而紛亂狼狽之狀尤過之。韓非子曰。與死人同病者不可生。與亡國同道者不可存。昔康南海曾編彼得傳及日本變法記以進呈。今上遂致有赫然奮發力圖自強之舉。今吾人不可不速編輯埃及暨波蘭印度之淪亡史。以普示我同胞之國民也。

將來之支那

當洪楊騷亂之際。魏斯勒將軍受英廷之命東來探檢支那內地情形。歸而就支那之將來而言之曰。支那者將昂首而起之國民也。他日如有英偉政治家及軍人之崛起其間。力圖進步。則彼等先藉用武器以向俄羅斯。俄羅斯非支那之敵也。支那人逐俄之後。乃西進以蹂躪印度。一掃吾族（英人）而由印度洋外。當此生存競爭之關。英遂至於不得不與歐美兩大陸聯結同盟以禦之矣。

魏氏其果深知支那之實情而有斯言乎。將來之支那。其果能如彼所言乎。抑將來之地圖上與歷史上無支那國之字。反與其言絕相左乎。此不獨地球各國所難斷言之。即支那亦難以自知也。雖然。支那者支那人之支那。耳。支那之興。支那人自興之。支那之亡。支那人自亡之。支那欲自興。雖合所有之人類而阻其興。不能使之不興也。支那欲自亡。雖合所有之人類而救其亡。不能止之不亡也。今列強或唱瓜分。或主保全。議論紛騰。肆口狂吠。噫。支那

之存亡死。活強弱盛衰。列強之意見。豈足以決此開天闢地之第一大問題哉。列強之意見。尙不能決之。況二十三年前之舊論乎。

地大人衆不可恃也

英法之蠶食印度也。訓練土人以殺土人。俄羅斯之開拓西伯利也。以可薩克兵清朝之統。有四百餘洲也。其力皆出自明臣洪丞疇。吳三桂等。今北支那之糜爛也。誰糜爛之。莫不曰歐人糜爛之也。滿洲之淪陷也。誰淪陷之。莫不曰歐人淪陷之也。然而冒危難。出死力。縱橫彈雨砲煙之中。以與支那決死活者。日本兵。印度兵。可薩克兵。安南兵而已。嗚呼。東亞人奴隸性之獨重。豈人種天然之劣歟。抑宗教之腐敗乎。抑風土劣。下而人性因之以殊異歟。此余所不能解者也。

吾邦人士。多以地大人衆爲可恃。豈直可恃哉。印度以二百兆九千萬人口。而亡於一商會。地大而人劣。人衆而心渙。亦奚以爲。

毀譽

日本自戰勝中國以後。檢其新聞。讀其近數年間所出之新籍。多以詬罵支那爲揮議之源。毛疵片瑕。肆口狂吠。日本尙如是。歐西各國。其慢侮支那之心之甚。又不必言而喻矣。嗚呼。政府者全國人民之代表也。中央政府之腐壞朽爛。既至於耳不堪聞。目不堪視。鼻不堪嗅。

口不堪味之地。步則其普國之人民可知。此外人所以敢於妄加侮辱而無稍忌憚也。昔傅君良弼曾語余曰。外人訴罵我邦之處皆實。至其稱譽我邦之處或不免有張大之詞。要之皆足取以爲我邦之箴言而已。傅君心地之虛氣之平量之宏。可以想見。

支那人之特質

日本自戰捷中國而後。唾罵支那之聲。漫於朝野。近五年所出之書籍報章。殆有舍是則無以爲議論之觀。一犬吠形。百犬吠聲。舉國嚮嚮。異吻同鳴。推其原因。一不外彼輩鬻張之氣盛。一爲外交政策之一端。而其總因。則在吾邦政府之腐壞。國民之精神不振。故外人得以任意侮之辱之。而無稍忌憚耳。昔曾與友坐談曰。吾邦政府之腐敗不堪。雖達極點。然自吾邦之志士改良而更始之可也。外人代吾邦新建一善政府。則萬不可。吾國民中之謬種賤族雖多。然自吾邦之大英雄起而芟之除之可也。芟除之之力。出諸外人之手。則萬不可也。吾邦人廉恥掃地言之痛心之處。吾邦人不自知。而外人知之。吾邦人所不敢言。而外人言之。吾邦人所不耻。而外人深爲耻之。吾邦人不自責。而外人責之。太史公曰。悲莫悲於傷心。吾邦不以爲傷心。而外人心傷之。嗚呼。言之誠堪痛心矣。近日本朝日新聞有支那人之特質論一編。具言酷而實。其語迫而不可逃。雖然。舉全國四萬萬人民。而以一例抹殺之。不可不謂敢矣。率筆譯之。以示我國民。我國民讀之。其有感於衷歟。

蘇揭氏曰。余前歲聞膠灣之變。入北京居二年。歐洲列強之跋扈憑凌。及皇上之毅然變法。西后垂簾之變。皆得一一耳目之。當時以爲支那之積弱尙可振。頑迷尙可醒。暨去歲義和團之變起。後載筆入京。旅居四月。亡國都市。蹂躪無遺。亡國人民。飄零失所。揮淚頻弔。而今始知支那之積弱不可復振。支那之頑夢不可復覺矣。瓜分之局難成。保全支那（支那變法革新）亦非易。國於東隣之日本。其保安維持之任。有更重之感矣。

支那人乏愛國性。而富于自私心。至生其忠勇義烈。慷慨激越之性情者絕少。利益是重。虛禮是貴。計一身一家之私利。忘天下之公義。雖然有四千年之歷史。四百兆之民衆。四百萬英方里之土地之國民中。豈無二三豪傑與夫數百千之志士乎。支那之復興。豪傑志士乘時而起。是吾邦人之深望。而余亦希望中之一也。然今皆失望矣。

嗚呼。今日之支那。爲如何之時耶。國都陷落。皇室播遷。市邑化爲灰燼。宮殿成爲馬廐。婦女被辱。財產被掠。其蒼涼慘憺之狀。即以戰勝國民中之一人如余。尙不免悲憤斷腸。支那國民。遭逢其間。其悲哀痛憤。應如何耶。當日亡國之慘。即未目寓其事者。亦必遙知支那人之痛憤。莫名也。然支那人竟出人意料之外。國破城墟。漠不關心。帝后蒙塵。置若罔聞。至一身一家之利害休咎。則厲心焦慮之焉。蓋彼輩四千年來具有一種

之積性。因其此種積性。不願國家之榮辱。與同胞之休咎。而惟一己一家之利是求。其積性惟何。無他「服從強者而不可抵抗之」是也。

事強以免害。侮弱以奪利。此支那數千年以來之鋼性。而非一朝一夕所可破除之也。即如去歲義和團之事。徵之。當義和團初起之際。四方響應者數千。是彼等以當代無上之強而自義和團也。迨天津既陷。北倉繼破以後。士氣瓦解。於是即以無上之強者。目南蠻北狄西戎東夷之聯合軍矣。故或遁逃奔避。或屈拳受縛。或棄械投敵。此外則無所望。此進擊北京之所以易。又列強與支那國民之戰鬥。所以先難後易耳。支那人性質之腐壞。不獨於戰鬥時徵之。即平時亦莫不然。余之入北清也。見彼輩終日嬉嬉然相嘩於敵軍保護之下。商則幸敵兵之掠奪以獲餘利。士則爲敵軍之使役（奴隸）乘秩序紊亂。四民驚惶。不知適從之時。而要索財帛（賄賂）親王大臣則於都破帝逃之時。賴敵人之保護。而深慶妻妾財產之無恙。大小臣僚。則於國家危亡之秋。求外人之保薦愛護。而關心時局。慷慨悲歌。至忘寢食之儻。則割然絕迹。嗚呼。是誠不可不謂支那人忠愛義烈心之乏絕也。蓋因數千年所陶鑄之服從強者之膠性所致耳。支那人不獨具天然之奴隸性。且普知爲奴隸之術。而毫不以爲耻。余之旅北京也。僦居皇城西華門內南池子。斯地內務府官吏多居之。城陷之時。死節者應衆之地也。然

竟未一聞其事。或曰家主平然語余曰。曩外兵迫城之時。居民驚惶狼狽。欲逃無術。乃相謀。斷跪東華門外。以迎外兵。並備茶果。以表降伏邀恩之意。斯時一士官率兵卒百餘至。見我等恭順若此。乃下騎與兵士共休息而呼水。我等覘其神氣頗平。直跪請順民之證。彼乃書大日本順民等俾之。自是住民皆倣其製。各掛旭旗於戶云云。當戰爭之時。支那人恭順謹慄。搖尾乞憐。足知支那人降伏於強者之術。最巧而馴也。假使孟子評之。必曰。簞食壺漿。以迎王師矣。今爲迎王師之人民。昔爲迎義和團之人民。將來必更爲迎何國之人民矣。彼輩之向背去從。唯視勢力之多少。較利害之大小而已。善惡義不義之別。不暇顧也。支那人奴隸性之沈痼。誠堪吐舌驚愕也。

支那以忠孝節義禮義廉耻爲應酬語。文士以此數字爲拾青紫之靈符。故日日此數字不絕於口。然覈其實。則與盜賊之言廉耻。娼妓之言節操無異。彼輩不能死君辱臣。恥之義。曰忠節於外人也。營私利而爲外人之好細。曰對外人盡義務也。嘻。抑奇矣。彼輩或裝敵國最忠誠之順民。則當外兵祝宴視節之期。盛裝臨席。以爲榮。或欲博外人之讚賞。則暴露己國之惡劣。其最愚而堪憐者。則以已獲外人之奴隸。誇耀於鄰里。盜用其衙門之圖印而受刑罰者是也。凡斯等可笑可悲可憐可恨之奇態。數不勝數。要而言之。支那人之性質。最以強者爲最可畏怖。且非服從強者。不足以保身家之利益。

非藉強者之威以欺凌弱小。則不能滿其自私自利之心。因是而廉耻節義。皆可置之度外也。

支那人之乏自強心。既如上所言矣。然亦有出死力以抵抗強者之時。此時惟何。財產破滅。妻女凌辱之時而已。而當斯時能決死以爭者。甚鮮。彼輩對暴虐無紀之外兵。反忍其所不能忍。自制其怨怒憤恨。搖尾乞憐而思免禍。支那人服從強者之性之堅且固。蓋出諸常人意料之外矣。支那之士商。其所希望。不外一身一家之幸福安逸。其所謂忠孝節義禮義廉耻。亦不能出幸福安逸之範圍以外。使出此範圍。則絕無忠孝節義廉耻之可言。故背義以服從強者。亦支那人之故習。毫不足怪者耳。社會無公德。國家無元氣。雖以如何之振作鼓舞。豈復有所益哉。則北京百萬之人民。當國破主辱之日。滿目慘愴。懷其之時。而劇場業之盛。尤過於昔。三國水滸之演唱。依然如常。我邦之唱東亞同盟者。抑何如耶。

即使支那政府腐壞。人民文弱。其俗唯利是重。然其國民全體。當國家成焦土之秋。義不降敵。如杜蘭斯哇兒國民。此世人所共引領而期望之者也。乃支那人遭國家之大變。社稷淪亡之日。親戚流亡。隣里星散。皆置之不見不聞。其持身反放蕩無所忌憚。絕不敬虔恭謹。思災辱之所由來。以求自新之道。吁。不其奇耶。試踏北京天津等處。其地

雖爲兵燹之區。然觀其市廛。囂鬧如故也。觀其庶民。擾擾如故也。遊客之多如故也。娼樓戲園之繁盛如故也。小民之爭利如故也。婚禮之舉行如故也。貴官大員。則高車駟馬。前衛後護。意氣昂然。市人則乘外兵洞開各所門戶。以遍遊生平所不能入之宮殿。富豪則備盛饌佳肴。以邀外人之下顧。或見貴紳大賈。盛服禮裝。擊鼓鳴金。以呈頌德表萬民傘於外兵。嗚呼。苟不悉支那人之性質。誰將以亡國之都市視之。以亡國之人民視之耶。

如以上所述支那人之特質。劇言之則無義無信無禮無廉耻。唯服從強者之威。及藉強者之權而易習於強者之惠。強者苟去威施恩。捨權布惠。則若輩必日爲王者仁者而心悅誠服之。然若輩亦有忽然失恭順服從之心。生放僻邪侈之志。乃至濫用強者之恩惠。如北清一帶地方。旣人聯合軍手。則若輩之生死休咎。皆自外兵操之。若輩初唯仰軍隊之惠以留其殘生。此外他無所望。婦女之被辱。財產之被掠。皆默視而吞聲忍之。及一旦列國軍隊長官憐其慘狀。傷其流亡。禁暴虐無道之行。開保護撫安之途。若輩則頓忘已往之苦狀。迷目前之利慾。藉警察保護之力。遂漸致無禮於軍人矣。又若輩見一外人保護其家產一切。陽頌其德。陰詬其糊塗。或比較列國軍隊保護力之優劣以爲取捨。保護所及之所。則雖一物之微。亦難應軍人之要求。保護所不及地。雖

遭如何之誅求。亦決無抗鬥之者。吾駐北京之日。屢往來地安門內外。門以內爲皇城。各國占領區無別之地也。門以外爲日本占領地。支那小民。偶於門內遭外兵之掠奪。若輩知爲保護所不及地。故唯哀求號泣。然出門外一步。則倚日軍之保護。變泣涕爲憤怒。變號哭爲叫罵。喧囂力爭。以與外兵相抗。外兵之不法。固無待言。然唯目前一步之地。轉瞬間即大改換其面目。即傍觀者亦致相憎。況對門之外兵乎。故往往多殺傷事。蓋不足怪也。世人皆咎俄軍之暴虐。余亦咎之。雖然。接支那人多。撫支那人久。則知其畏怖威權而不化於恩惠也。仁政之下。難以服饕餮之支那。故俄軍之行爲。適可謂對支那人之良策也。蓋支那人腐壞之病。已入膏肓。非與以重笞鐵鞭。決不能使之覺悟而自新耳。

大凡一國國民。當其國家衰亡。社會解體之日。則弱點一一暴露出來。今日之支那。不可謂弱點盡露之時代也。今捕捉其弱點而批評之。固屬酷刻。且就直隸之半省。以抹支那全局。尤不可不謂酷且刻也。雖然。余固知之矣。余敢大膽爲斯苛論者。抑非無故。以上所陳。演支那人之特質。維列支那人之醜態。雖不外直隸半省。然支那人特質之來源甚久。浸潤甚深。普及甚廣。決非一時代一部落而止。其全國之性情風氣。教育習慣。皆莫不具有此種奇特原質。北直所以獨暴露無遺者。不過偶因團匪挑發之耳。

讀支那之聖經賢傳。而後知支那人之特質。非一朝一夕之間所偶成。支那之聖經賢傳。皆能於數千年以上說明之矣。孟子曰。『惟仁者惟能以大事小。是故湯事葛。文王事昆夷。惟智者惟能以小事大。故太王事獯鬻。勾踐事吳。』力不能敵。時機未至。則服從之。此支那上古之理想。而孟子以仁者智者目之。今支那人屈服乞憐於列國軍隊之下。惟恐不及。自彼輩言之。則仁者智者之爲也。孟子又曰。『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余常誦之。此孟子唱破共和主義之言也。殊不知此即孟子唱破支那人乏缺忠君愛上心之特質也。今日之支那人。多怒帝后。誤國殃民。絕無悲嘆其轉徙流離者。孟子之眼光。蓋能窺破支那人民之肺腑也。

孟子又曰。『湯一征自葛始。天下信之。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爲後我。民望之。若大旱之望雲霓也。歸市者不止。耕者不墮。誅其君而弔其民。若時雨降。書曰。後我后。後來其蘇。』讀斯言而後知三千年前之支那。三千年後之今日。其性質蓋毫無稍變化也。支那人之心。無所謂敵國。無所謂己國。推翕然服從強者以遂其自利自私之念。北薊土民。當家破國亡之日。皆引領望日本軍之保護。殆有如孟子所云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之感。而今而後。殆知支那人之奴隸性。非盛於一代。

一時。蓋自古而然矣。且非僅一部落。易地莫不然也。

團匪事變既生以來。不但於北直一省足以發見支那人之特資。即舉全國皆足以窺破之。支那雖有南方北方之差異。然人同其種。國家同其號。皆黃帝之遺族也。皆滿人之臣奴也。然而國都被破。皇室蒙塵。同胞被戮。而南方人士。靜然傍觀。甚至指摘北人於嬉笑怒罵之間。噫。求諸今日之世界中。蓋支那以外必絕迹也。北方方決死以與外人相爭抗戰鬥。南方則與外人和睦如常。諸督撫以北京政府爲殃民誤國。違其諭令。別開生面。不可謂明利害審成敗矣。若以忠勇激憤。不顧成敗利鈍之人節上觀之。諸督臣不能無咎也。又南清人民苟稍具敵愾忠勇之氣。則必急國家之急。捨成敗利鈍之見。不顧督撫之抑壓鎮撫。出萬死以與外人決生死存亡之機。敗則已矣。勝則可爲世界。中巍巍烈烈一大獨立不羈之帝國。而支那人竟不出此者。蓋不外利害之界明。成敗之慮深。知不能不服從強者耳。端郡王等以義相圍及董兵橫抗列國者。不通天下之大勢也。南方封圻大臣不與列國推難者。通天下之大勢也。以成敗得失之心。而滅減精忠殉國之志。皆孟子所謂仁者智者之舉動也。余謂南清諸疆臣坐觀成敗之心。北清人民屈服外兵之下。而不知愧之心。蓋可以一例觀之也。

或曰南清諸疆臣自團匪開釁以後。晏然不動聲色。不但不助北京之攘夷黨。且屢耿

其命令。此非南清人乏忠勇敵愾之血誠。實清朝之法令制度所馴致。烏得以一例缺忠誠性質。曰南清漢人哉。曰是固有之。雖然。子儻知其一。未知其二。當愛親覺羅朝入關定鼎以後。即定永遠滿人獲享受特別權利之制。二百年來。漢人多不平之。且今滿人智識之程度。武勇之資。富力之厚薄。皆遠劣於漢人。以故漢人常笑滿人之絕愚絕蠢。然以積重難返之故。滿人於政治上尙能保有特別之威權。且滿人雖愚蠢。唯於政治上能力。似優漢人一步。故始終能籠絡漢人。能利用漢人之勢力以制漢人。而漢人則乏經濟之大才。多拘於小節而無處大局之才幹。此漢人所以嘗受制於滿人而不自知也。徵之支那近代人物。前有曾國藩。後有左宗棠。皆純乎漢人也。然終日率其子弟部下。汲汲圖清朝之興復。是亦奴隸之性質。自天稟受也。彼等若以一代功名。達觀大勢之趨向。打破滿人之勢力。全用漢人以建一善良新立政府。或無今日之禍亂。亦未可知。而彼等不然。以降伏之辱。置之于度外。不爲漢人之義士。寧爲滿人之忠奴。是亦奴隸之性深。以爲既受滿人之功名富貴。能爲清朝之一大忠臣。亦心滿意足已矣。受滿人之功名操縱。蒙滿人之勢力呼喚。安得謂爲獨立不羈之英雄耶。今李鴻章劉坤一張之洞諸老臣。及山東之袁世凱。四川之王之春等。皆負漢人之望者也。漢人際此團匪擾亂不息之日。彼等苟能乘此時機。改革國政。一新法度。貶黜無能之滿人。責

爵頑陋之皇族。新四億民衆之耳目。博列國同情之扶翼。是實足雪二百餘年爲滿人奴隸之大恥。亦所以大伸漢人之勢力。又足以中興支那。得與列國立于公法之中。互相親和。擴張通商之權利。而義和團匪之禍源。足以永絕無踪也。轉禍爲福。易危爲安之道。舍此更有何謀乎。而彼等首鼠兩端。坐觀成敗。絕無挺身于國難之勇氣。事變以來。從未有籌一策。畫一謀于其間。唯有安臥高閣。笑傲于二八侍宿之前。出而廣車駟馬。任意遨遊。嗚呼。此南清漢人之實況耳。如子所論。殆亦高視之也。

余聞之。我日本某士官。當北京陷落之後。謂支那某大僚曰。事既至此。公等宜相謀以護衛兩宮之名。率兵數千赴行在。以兵力削董福祥之大權。且重懲肇禍之諸王大臣。汰冗員。裁匪兵。還與列國開真誠之談判。公等何恐而不爲之。彼輩以爲係反叛舉動。二三謝絕。某士官退而嘆曰。支那官僚之憂心國家。萬不及吾人憂心之切也。云云。吾日本人每接支那人。例必生此一層感慨。蓋無怪也。嗚呼。此回之事變。滿洲勢力。實已全傾。而漢人尙冥然甘受滿人之操縱如故。我邦談東邦經綸者。見之能勿慨然慨嘆耶。

漫遊南清地方者。往往失望南人之輕儇浮薄。却多屬望北人。遊歷北清地方。目擊北人之固陋因循。却多屬望於南人。皆以爲此地雖如此。他處必不然。烏知支那人之性

質。雖有南北之分。而其不可救藥則一也。設使移北清人於南清。則變爲輕佻浮薄。亦猶南清人士移之北方。而變爲因循固陋矣。如余亦大失望於北人之不足有爲。而尙屬望於南清人士之一人。故每當事變之發。輒未嘗不思南人之乘機而起。試舉數年之例以證之。膠灣之變後。列國皆藉權力平衡爲名。以要挾清國。而北京朝廷。柔情卑屈。毫無抗拒之勇氣。斯時余以爲南清人士必振袂而起。大有所爲矣。孰意康有爲一派。而外。絕無所舉動。當此之時。皇帝雖銳意維新。力圖富強。然不腳踏實地。轉使頑固之滿人。顛覆壯圖。嚴滿漢之界。而後知支那人之不足有爲矣。夫以南清土地之廣。不能容一康有爲。而各督撫却汲汲剪除康黨。以求迎合北京政府之意。余當時既深慨南清之風氣。尙未如余之想像也。迨其後天下形勢日趨黑暗。北京政府乘剪除康黨之餘勢。慫恿義和團。公然試其排外舉動。甚至舉天下蒼生。使之遍嘗塗炭之苦。而南清督撫悠悠然袖手旁觀。一似深喜北京政府之舉動。而樂於贊成之者。然一旦兵端旣開。進無助北京政府以抗外人之勇。退無以善都城破亡之後。無革新國政之畧。無薦賢善任能之明。唯日僥倖其境內平和無事。以塞責。吾於是不能不深感南北人無徑庭之異焉。

嘗思支那人之性情。不固陋則流於輕佻。不傲慢則陷於卑屈。寡自信自負之念。乏獨

立獨行不顧物議之勇。彼輩非不欲新。以舊強於新。非守舊則難遂其自私自利之慾耳。支那人無新舊之界。唯有利者則死力趨之。有害者則死力避之而已。

南清人與北清人。雖性情稍有所差。然此乃境遇使然。而其性質。決無所軒輊。譬有二支那人。一爲支那人之僕。一爲外國人之僕。觀其風采行爲。殆如有異種之觀。此其境遇使然也。若於其性情特質。則不啻萬人同一。絕不見稍有差異。嗚呼。吾因義和團之亂。獲觀察直隸一帶之士風民俗。不禁深慨西隣友邦之不足恃也。

殊謁氏曰。吾論支那人之特質。特指摘其弱點僻質。是豈僅因研究支那民情之故哉。亦欲聊資我邦對清政策之一助耳。對清政策將如何。試陳其大畧如左。

對支那政府及其人民。當以強力爲主要。蓋支那人一旦見已強於他人。彼即施其橫奪不法之舉動。一旦見他人之力強於已。即直棄其反抗之念而屈伏他人之下耳。

一彼等雖謳歌本邦所施仁政。他日不可望彼等化爲本邦之忠勇臣民。蓋彼等雖以仁政仁德而絕無感激之念。唯知計利益之多少也。

一因欲使役支那人利用支那政府。萬不可使之忘現實之利益。且爲彼等所施之惠。現時即當要求報酬。不可稍延。因彼等眼中僅有利益交換。無義俠親切之感情。

也

一支那人民之舊習。唯限於一身之瑣事。使不破壞其衣食居住之舊習。刷洗其冠婚喪祭之舊例外。仍可悠然享其平和康樂。至於國家之制度。國政之方針。勿論如何改變。彼等必漠不關心也。

一外來之勢力。尙能若是掣禦支那人民。若萬一大英雄起於國內。握多少之勢力。得以樹威。潛伏四近。彼等必翕然響應。唯處今日無舉事之英雄。即能舉事。亦難養其潛伏四近之勢力耳。

以上諸條。皆爲今後定對支那政府及其人民方策之要策。決不可河漢視之者也。今後所施之政。畧畧兵略。望當局諸公其參照之。嗚呼。吾有何怨而欲痛罵支那人耶。唯欲論我國將來對清之政策耳。吾不得已也。

奴性

猛虎窟檻中。乳犬病貓。皆得環而侮之。及其犇深山。據大澤。則羣獸懾服。莫敢誰何。賢者居壞世。勢力充則羣小趨之如蠅之附膻。勢力去則羣起而詬病之。及其勢力復回。則又奴顏媚態。以犇走翬號於其胯下。自數千年歷史。暨今世情形觀之。此種奴性。錮不可破。不可謂天潢神明之種之特質也。宋明之際。朋黨相攻。勝負迭更。當時朝內臣工。盲從瞽因者。雖衆。

然而辨清濁。劃黑白者亦不乏人。且民望皆屬清流。殆亦由當時學問之力浸潤於人心甚深歟。戊戌以後。明哲之輩。龜縮虬屈。黨禍二字。錮諸肺腑。其堪憐情形。不可名狀。噫。殊足笑已。范希文觸宰相夷。間怒黜職出朝。朝士畏相威。無敢過之者。獨龍圖閣直學士李紘集賢校理王質。出郊餞之。時質以病在告。扶疾。福宴都門。流連話終日。大臣謂之曰。子有病可辭。何爲自陷朋黨。質曰。范公天下賢者。質何敢忘之。如待爲其黨人。范公之賜質多矣。聞者爲之縮頸。吾恐今日之朝士讀之。當必爲之咋舌驚謂已。

英雄國

蘇峯生曰。人有大志。謂之英雄。國有大志。謂之英雄國。英雄國三字。頗奇特。而可深味之者也。夫英雄多成於爭競最劇場中。必經多少之苦難。危險。而後驚人之偉業。眩人耳目之歷史。出焉。國亦猶是耳。孟子曰。國家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今日之中國。萬國之公敵也。或羨其土地之廣大。則思削剝之。或畏其人民之衆多。則思魚肉之。或畏其智慧之發達。則思愚弱之。或忌其膨脹力之偉大。則思抑壓之。或驚其富力之盈實。則思吸竭之。或川溫利手段。或取強硬方針。要之。皆吾人生存競爭之大敵而已。四千餘歲之中。國難外患之深。鉅。蓋於今日始達其極點也。十九世紀上半期之法蘭西。歐羅巴全洲之公敵耳。拿破崙率彼國民。東征西擊。各國聯合軍。屢爲所破。法國革命精神。遂至浸及全歐。即極東亦漸受其影響。

嗚呼。英雄國自英雄造之者也。拿破崙造英雄之法蘭西。法蘭西人口僅四千萬耳。驅四千萬國民足以敵全歐。驅十倍法國之國民。豈不足以敵全世界耶。昔英國魏斯勒將軍曾謂中國有蹂躪天下之資格。雖然。吾聞其語矣。英雄出而實之可也。中國既爲萬國之公敵。故力不足抗萬國。不足以圖存。智不足以凌萬國。不足以圖存。嗚呼。欲以今日頑冥而腐朽之政府敵萬國。是欲以肥豚鬥虎。以病犬逐狼耳。豈可得哉。故彼輩欲敵萬國而圖自存之策。捨顯義和團於死地而外別無他長計也。

今後之發祥地

俄皇尼可拉第一世。承先祖之遺志。奮開拓版圖之陰謀。當千八百五十三年。藉口教費。以與土耳其橫開爭端。思據土都君士坦丁以圖席捲東歐而獨握里海之海權。無如英法干涉驟起。遂釀成普里米亞之大戰。終至以臺尼浦河畔之地。迫還土國。結永不許干涉土廷及軍艦駛行里海之條約。此一戰也。俄羅斯數世經營。亘古雄圖。瞬息間皆化爲浮雲泡影。尼可拉不俟戰爭之終。鬱憤填膺。資恨而沒。而東歐遂從此絕北顧之憂矣。俄人南下之志。既不獲逞於西。乃復整戈東向。五十年前之土耳其。其今日之支那。皆俄人垂涎之域。今昔雖殊。而事態則一。俄人東侵之策。既蓄意於數十載以前。至今日始乘義和團肇釁之機。數千里滿洲大陸。不十二月間而囊括無遺。嗚呼。使滿洲果終落俄人之手也。則魚肉支那全國。

之日固可翹足以待。然支那外之二大帝國。恐亦不能無所影響也。此二大帝國惟何。曰英領之印度。暨太平洋岸之日本而已。

英人克樂時曾有言曰。英國於亞洲領地及屬國之面積。約二百五十餘萬。人口約及二百兆七千萬有奇。吾英實亞洲中之一大帝國也。又曰。俄國東侵之策勝。則英國必敗。俄之益即英之損。俄得即英失。蓋勢難以並立云云。其言似過劇。然按其實。亦非妄誕。近歲以來。英國輿論。多倡排俄之論。而兩國開釁之破綻。屢欲爆發。然足以遷延迄今。未致以兵戎相見者。不得不謂英人富於持重不迫之性。而俄則巧於外交之機耳。雖然。今日之滿洲問題。不特爲東三省存亡之機。而東方全局之生死係之。不特立國東亞者之安危係之。即俄人東侵策數十年經營之成敗係之也。俄人懼蹈苦里米亞之覆轍。乃外則揚言暨還滿洲。而實則欲握盡滿洲所有一切之權利。堅樹所有一切之勢力。僅與清廷以統轄滿洲土地之名。以是等手段欺孺子弱婦之清政府可也。以之道冥頑腐朽之支那可也。欲以之騙萬國也。豈可得哉。五十年前苦里米亞之惡戰。吾恐難免復見於今日矣。

日本自俄之築辦侵東鐵道以來。而恐俄之心甚。自遼東干涉以來。而憤俄之心甚。自兩國於朝鮮屢相衝突以來。而忌俄之心甚。日俄開戰之端。初欲破於干涉遼東之際。繼欲破於占據旅大之際。繼欲破於馬山浦問題。而今則日本死生問題之滿洲問題出。同時而要求

朝鮮之鎮海灣之妖雲驟起。日本雖欲避俄人之銳鋒。吾恐哥薩兵之野心。不致加白刃於大和民族之頸上。必不止也。中日一役而後。日本陸軍增至五十萬。海軍增至二十餘萬噸。其擴張軍備之目的。曰以之亡支那也。則如各列強之干涉何。曰以之分割支那也。則分割策之害多益微。曰以之征服朝鮮也。則朝鮮既已成日本領地之實。然究其目的之所在。皆不外欲以雪干涉遼東事件之恨而已。近日風傳日本以海艦三十五隻援英擊俄。事雖無據。然亦因日本政黨之激昂。民間之橫議。故世人所以生此逆料耳。

英德協商。其主義在洞開支那門戶。而杜絕瓜分土地之爛局。其目的在協同一致以分擊支那遍地之利權。而俄則強占滿洲。獨營私利。是顯然與協商之主義爲敵耳。是顯然蔑視各國耳。雖然。俄政府懼于各國之憤怒。乃聲言日後必以滿洲奉還清廷。而一面迫增祺於奉天。迫楊儒於俄京。以訂奇譎毒辣之密約。嘻。執彼十二條件觀之。今後之滿洲。尙得謂爲滿洲人之物耶。俄人欲以一紙掩天下之目。天下之具目者。豈皆盲瞎如清廷耶。且我人之言平和。猶盜賊之言道德。觀彼近日之情形。日速求回復平和局面。而陸軍則陸續派遣艦隊。則逐日增加。使彼海陸軍之勢力既充足。可恃。則必不俟列國之挑釁而後敢言戰矣。俄欲以滿洲爲侵略全亞之根據地。故彼經營其地。日夜不怠。今既入其口中。人欲奪而出之。必竭死力以相爭。滿洲死生問題。非僅關係一二國。且勝敗亦非一二月所可判。若是則

滿洲數千里幅員之地。直二十世紀初葉之大戰場也。俄勝則蒙古西藏等地。必爲俄所有。俄藉其地以窺印度。則印度之運命危。南擊朝鮮。憑對馬海峽以與日本爲難。則日本之亡。不可知。使英日幸而勝也。逐俄軍於黑龍江外。奪彼海陸軍根據地各鎮。永絕俄人東侵之夢。超前絕後之大功。可於一時建之。斯固吾人之所望也。勝敗之機。固未可逆揣。然滿洲必成羣雄之戰場。斯固可逆料而決之也。

或曰。然則滿洲之死活存亡。可以視英日俄法勝敗之機爲轉移乎。曰。是大不然。土耳其之興亡。與苦里米亞之戰無關係也。朝鮮之興亡。與牙山牛莊山海關之戰無關係也。滿洲一地。俄法勝則爲俄法人之主權地。英日勝則爲英日人之主權地。也。譬一奴也。主人雖有變易。而奴之爲奴則無異耳。土地不能自占之。人民不能自主之。盜賊不能自驅之。利權不能自有之。而以此地在某國之版圖中。也。此國爲地球中之一獨立國也。試問地於何有。版圖於何有。國於何有。國之獨立於何有。嘻。列強亡人國家之術之神且奇。殊不可以思議矣。

偉人佳話 第十四

三湘鑄鐵生輯譯

視其軀嶄然七尺者。偉人之身也。望其塔高聳天表。萬衆瞻仰者。偉人之紀念碑也。輝煌史策。膾炙天下者。偉人之名也。跋蕩乾坤。震撼宇宙者。偉人之事業也。嗚呼。偉人誠可敬哉。大地之上。君臣熙熙。國號富強。萬民攘攘。歌頌太平者。皆食偉人之福也。歷史之中。舞如龍蛇。燦如錦繡者。皆記偉人之事也。有偉人然後世界有今日。有偉人然後世界有歷史。嗚呼。偉人誠可敬哉。偉人偉人。豪傑豪傑。吾既拜之。又欲禱之。既馨香而頂禮之。復引首而待之。所拜而禮者。既往之偉人。既往之豪傑也。所禱而待者。現在之偉人。現在之豪傑也。既往之偉人。其骨已朽。其事業僅炫人之耳目。起摩西不能救猶太之滅亡。起馬哈麥亦祇坐視回人之淪替。則豪傑已死者。究何益于家國。然則今日所最要者。現在之豪傑也。嗚呼。現在之豪傑何在哉。乃輯東西古今之偉人。取其事之足以感人者。譯而錄之。記既往之偉人。以起現在之偉人。舉已死豪傑之言行。以爲方生豪傑之範模。孟子曰。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聞柳下惠之風者。鄙夫寬。薄夫敦。夫頑夫懦夫。猶可感者。神州擾擾。中原多故。吾不知負大志。抱大才。熱心君國者。讀之將作何狀也。

西造小傳

清議報全編卷八

第二集丁名家著述偉人佳話第十四

西造名舊利阿。氣宇軒昂。天質豪邁。西塞繇一見之。即嘆曰。此人得志。羅馬人不復自由矣。雖然。貌溫粹。舉止嫺雅如婦人。以故爲人所愛。西造生羅馬。當紀元前數十年。時羅馬有二黨。一馬利阿斯。一舊乃。互爭政權。已而馬利阿斯敗。舊乃尊權。盡逐其黨人。西造。馬利阿斯之甥也。且素懷大志。故亦爲舊乃所不容。出羅馬。逃西比尼。時年僅十七。流離零落。不勝其苦。數日。遂罹病。欲往他所。中途爲舊乃之偵察兵所獲。幸某宰以金代賂之。得免。入白希尼。不久。又他適。被襲于海賊。索金二十達林。西造笑曰。汝輩之希望。不過是歟。乃與五十達林。而乘間以術馭之。數十日。海賊皆驚。西造之才。愛之畏之。敬之服之。奉之如奴僕。無敢犯者。遂得其力。而達密列達島。居數年。舊乃勢漸衰。退而隱。人謂西造曰。子可以歸矣。西造不從。先從一大哲學家。受文學及論辨術。既而歸羅馬。既歸。乃散家財。養士。出其才。以收攬民心。不數年。而聲望喧傳于羅馬。遂歷數舉。任葡萄牙總督。西造喜曰。吾與在羅馬爲第二流人。寧入葡萄牙爲第一流人。出。蓋西造自幼即懷大志。欲駕天下而上之。然羅馬當此時。豪傑多。能者衆。難以凌之。故欲入葡萄牙也。入葡萄牙。整頓其地之政策。征服其地之野蠻。而其地大治。西造於此時。又乘暇涉獵史籍。一日讀亞歷山大王傳。想望其偉業。喟然而嘆曰。汝年如余時。已蹂躪全歐。統合諸國矣。而余有何事。足以語人者。對汝寧不自愧。蓋鬱積之熱念愈勃勃矣。任滿歸國。遂任總裁。與綳縲苦魯蘇同盟。限制元老院之權力。而專國政。世所

稱羅馬三傑者是也。是時羅馬之有名者。曰綑縹。曰西造。曰苦魯蘇。曰解的蘭。曰格多。曰西塞羅。皆抱大才。負大望。柄大權。雖然。無及綑縹及西造者。西造任總裁數年。舉高盧今之法蘭西總督。會希爾伯人漸繁殖。侵入高盧境。西造率兵逐之。遂乘勢破日耳曼。降比利時及哀苦頓。征大不列顛。即今之英吉利責其貢。擊希曹平。滅伯盛。在得里苦。用兵十年。所降之國民約三百。所破之敵殆數百萬。羅馬之威勢。因之日廣。而西造之聲望益高。是時羅馬議官行大祭。告功于神。市民狂呼喝采。蓋自羅馬建國以來。無立大功如此者。于是高盧任滿。西造又求任總裁。其才與功。既足以蓋羅馬。則亦無敢唱異議。雖然。羅馬共和政治國也。懼一人威權過甚。則自由政體不能存立。且忌之者多。故綑縹發議曰。西造欲任總裁。則宜解兵柄。格多相之。議官亦以爲然。遂以此意達西造。西造覆書曰。欲我解兵柄。固可。然亦宜解綑縹之兵。議官不從。獨許綑縹而不許西造。書凡三返。仍持故議。西造乃大怒。置酒高會將士。訴綑縹及議官之無狀。將士皆踴躍。遂率兵發高盧。直逼羅馬府。議官聞之。諤然不知所措。綑縹亦不能出奇策。自知不敵。率其黨羽。倉皇走希臘。西造即入羅馬府。自任總裁。克復人心。未久。聞綑縹在希臘。釁兵士。爲回復計。乃自率兵伐之。入希臘。戰於發西利亞。綑縹兵五萬餘人。西造以二萬人破之。遂不支。走埃及。西造追之。埃及王多列密。懼西造之勢。使其宰臣誘綑縹殺之。齎首送西造。西造念以前之交情。潸然下淚。以厚禮葬之。遂入埃及。會埃及王與其姊。

爭位。其姊美。西造爲攻王而立之。遂瀕其色。留埃及無歸意。及朋達人反。乃大悟。速率兵發埃及。一戰滅之。是時西造送書于羅馬議院曰。予來矣。試視予。予勝矣。蓋誇其所向無不勝也。于是西造之志望。達于絕頂。意氣俯瞰天下矣。西造歸羅馬。羅馬人愛之敬之。亦達絕頂。呼之爲因補列登。因補列登云者。猶言大元帥也。既而改稱吟伯盧。吟伯盧云者。猶之大皇帝。蓋西造顯然豪傑多能者。衆之羅馬之專制君主矣。當是時。羅馬承戰亂之後。稍凋弊。西造乃銳意整頓其內政。改法律。布教化。獎勵農業。開通貿易。與天下休。且訂正曆數。即世所稱舊利阿曆是也。歐人至今沿用之。稍變而已。西造專政十數年。威權之隆無匹。而忌之者益衆。反對黨日盛。初不慮太者。細縲黨也。細縲敗。歸西造時。西造大業已成。銳意欲躋羅馬爲愉快世界。以公誠待各黨派。不加殊視。故見不慮太。愛其才。引爲黨羽。遇之逾于所親。然不慮太仍與共和主義之志士相結。謀殺西造。以擴張羅馬人民之自由。一日。西造入元老院。數十人突起刺之。西造被數十創。猶抗鬥。不能死。忽見不慮太亦在內。驚曰。汝亦欲弑余乎。長嘆一聲。投其劍而死。于細縲之像下。初人問西造曰。丈夫何以死。西造答曰。丈夫之死。死于不意。至是果以不意死。西造待將士極有恩遇。與之同起臥。共疾苦。每戰必身先之。戰勝有所得。盡以分士卒。遇有疾病。不自以爲苦。而勞將士之負傷者得疾者。以是其士卒均愛主將。敢死戰。於顯納金之役。有一小將。傷一目。折一腿。肩亦負重創。猶奮戰激鬪。不少衰。

休戰後。視其楯。蓋集矢二百有餘。其士卒無不敢戰如此。故所向皆勝。凡有最怯弱之懦夫。一屬西造部下。即勇于戰鬥云。發酒利亞大勝後。於紉縲營中。得書牘數十通。命悉炬之。曰。余安用究及此哉。其度量宏大如此。誠爲人之不可及矣。然亦以此之故。深信不慮太等。而及于難。

論曰。歐洲最有名之豪傑。三亞歷山大。西造拿破侖是也。西造之才。誠不可及哉。以斯時之羅馬。而全國皆服其半籠。政權悉歸其掌握。左右顧盼。無與敵者。西造之才。誠不可及哉。沙机斯比亞英國大文學家曰。西造者全世界之巨大偉男子也。信然。夫西造豈可以武略家政治家限之哉。

哥侖布之忍耐力

哥侖布既有西半球必有大陸如東方諸洲之念。乃時存之于胸。而逐事試驗之。會見葡萄牙海岸。常有異形之草木器物漂來。益自信其念之真。然家赤貧。不能備航海之資。乃歸故鄉。遊說其人民。冀能得其助力。此時智識尙不甚開。不信其說。以爲狂。斥之。遂不容于鄉里。乃入葡萄牙。謁其國王。國王悅其說。許助之以金。然此王亦狡猾者。竊命臣先試之。則洋海蕩蕩茫茫。不見一片陸地。知其說妄。事遂寢。哥侖布止不能行。既而妻亦死。傳餘一子。方七歲。哥侖布携之歸西班牙。家既貧甚。不能爲生計。其落魄之狀。愈不堪矣。經納納皮達教堂。

門前。遇教士某。信其說。爲介紹于西班牙王。時王方有軍事。亦不暇及此。乃遣弟某。使于英。欲說英王求達其志。中途被襲于海賊。其弟亦死。至是哥倫布之道窮矣。然精神愈固。志愈堅。不少撓。歷時久。始得見西班牙之女王。以其熱誠。故遂感動之。得金若干。乃徘徊大西洋面數月。而發見美洲。

論曰。抱一荒唐無據之主義。自信之。且欲人信之。不信于此。又求信于彼。無論人斥之爲狂。使彼當其死弟。襲零落無聊之時。清夜自問。我何爲至此。恐亦將恍然自笑矣。果如此。則發見新大陸之偉業。終無日可成。即成。亦不在哥倫布也。惟彼以不折不撓之精神。雖遇阻力。歷艱辛。亦毅然不改。故能成其偉業。立其勳名。千古頌之不少。衰然則忍耐力者。誠成功之左券哉。

拿破侖好誦之格言

開今日歐洲之文明者。拿破侖之力也。然其一生所最好誦者。即真正才智在剛毅之志氣之一語。觀其平生所爲。亦多具此種精神。嘗行軍至烏德斯山下。道阻不能前進。拿破侖曰。烏德斯山者。能限他人。豈足阻我哉。命軍士闢新道而過之。蓋所最惡者。即不能二字也。拿破侖每日所行之事。並時設書記官四人記之。四人皆困倦。而拿破侖之精力不疲。故一見之。能令人振刷其精神。而發生其勇氣。故嘗曰。予能令泥土爲吾大將。蓋以其剛毅之精神。

製造之也。

華盛頓之言行規律與其逸事

華盛頓。英雄也。而實聖賢。功業煌煌之偉人也。而實謹言慎行之君子。其尤可敬之處。不在美國獨立之戰。而在其平日。少時嘗選格言百餘則。名曰言行規律。以自檢束其身心。其第一二條云。於他人之前。或噉咳。或任意舞蹈。皆失敬禮之事。第十二條云。對多忙之人。不宜作冗長之議論。第二十九條云。對博學之人。瑣問末事。對淺識之人。談高尚之學理。皆宜自檢。第五十七條云。凡一言一行。須自問于良心有所愧否。無自陷于不義。由此觀之。則知其立大業。靖大難。成世界第一完全無缺之人物。誠有由矣。

華盛頓方少時。其父某酷好櫻樹。嘗植數株于庭前。愛護珍惜。過于常物。一日華盛頓戲于庭。時年僅八歲。不知櫻之可愛。且不知其父之好之也。戲以斧伐而斷之。既而其父見之。大怒。嚴詰華盛頓曰。誰伐予樹。華盛頓大驚失色。愕然不知所答。忽悟曰。予雖觸父之怒。不可不爲真實語。乃告父曰。是非他人。實兒所爲也。其父亦賢者。忽變色喜曰。予不怒汝之伐吾樹。而喜汝之不爲欺詐事也。

豐臣秀吉傳

秀吉起微賤。滅羣雄。掌握日本全國。率區區三島之衆。略朝鮮。而欲西寇。蓋蓋世之雄。而日

本歷史上第一之人物也。秀吉日本尾張人。幼名日吉丸。數年喪父母。再醮。從母養於後父家。日吉丸性刁傲。不受長者命。後父與母皆苦之。年八歲。即送于寺。使爲僧。復日事遊戲。不好誦經。慨然曰。此乞兒業也。大丈夫生亂世。豈習此下等業哉。而酷好軍事。聞人談兵。則侍其旁側聽。不知倦。其寺僧亦爲所苦。欲逐之。日吉丸知被逐于寺僧。則後父必怒而不能容也。乃得一計。厲聲罵寺僧曰。爾若逐予。則必焚爾寺。寺僧知其素無賴。懼之。乃託他事。厚禮遣之歸。既歸。復遊戲如故。不事家人生業。其父怒笞之。日吉丸遂忿而逃。乞食三河間。是時當日本戰國時代。織田氏據尾張。北條氏據相模等處。島津氏等據九州。中大亂。大小分數十國。一日。日吉丸晝臥橋上。值小六政勝率羣盜數百人過之。其部下一人。誤踏日吉丸之足。日吉丸起。大怒曰。我雖幼且乞兒。然亦人也。何爲踐踏之。至是。怒眉張目。意高氣壯。若不知羣盜之在旁者。政勝大奇之。引爲黨羽。日吉丸從政勝數年。知其才器不足與共事。去之。徘徊尾張美濃之間。後入遠江。偶闕松下之網。今川義元之家臣爲家僕。改名木下藤吉郎。大得主人歡。然不自安于僕。又去之。見織田信長于尾張。遂委贄焉。初爲侍從。以奉事勤謹之故。信長大寵之。逾于常人。會織田氏之都城清州城壞。信長令人修復。二十日不成。一日。信長出獵。道經城下。藤吉郎忽大呼曰。危哉危哉。信長問其故。藤吉郎不答。信長忽悟。佯罵其無禮而遣之。既而獵畢。乃退左右。召藤吉郎問之曰。汝今日所謂危者。果何事。藤吉郎曰。無他。

今處戰國之間。二十日不能修一城。則尙有何事可爲者。故臣知其危也。信長曰。是誠然。然工事浩繁。勿謂其不難也。藤吉郎曰。遣之不得其人。則難耳。若以事屬臣。當不出三日。信長壯其言。乃遣藤吉郎代其役。藤吉郎至。則分其築工三百人爲十隊。每隊共築一間。限三日成之。而與以二十日之值。築工貪其值。且畏其號令之嚴明。而責任之專也。三日果成。復命信長。信長益奇其才。而任之愈重。其翌年。信長攻齋藤龍興于美濃。至洲般河。會諸將議其計。藤吉郎進曰。當築一城于對岸。以牽其勢。信長然之。顧諸將曰。誰往任此事者。佐久間信盛願往。至則龍興以死力爭之。不能成。又使柴田勝家。亦不成。乃使藤吉郎。藤吉郎至。成之。由是信長益大喜。賜名秀吉。每戰則使先。退則使殿。人所不能者。輒以命秀吉。蓋益知其才之可用矣。

信長攻朝倉義景于越前。命秀吉爲先鋒。攻手筒。拔之。旣而退軍。防義景之尾擊也。復使秀吉殿。旣而復攻淺井長政。朝倉義景二人于姊川。使秀吉守橫川。遂不能勝。被圍。秀吉援之。乃得免。長政攻鎌川。信長使秀吉以騎兵赴救。大破之。遂滅義景于亥山。生擒長政。遂定北國。即日本信長欲擊毛利氏。拜秀吉爲大將。信長親囑之曰。功成。悉以中國即日本封汝。秀吉謝曰。定中國固臣意中事也。然願君以賜近臣有功者。而令臣進擊九州。藉其一歲之收入。以造船艦。渡海擊韓。願君以韓賜臣。使得更用韓兵。進併明國。則幸甚。信長以爲秀吉好大

言笑而不答。而秀吉卒實行其事。

秀吉遂擊毛利氏。入播磨。圍三本城。進定但馬。因幡。會荒木村重。懼得罪。據伊丹。以叛信長。信長欲自擊之。秀吉乃馳歸。止信長。而單騎入伊丹。說村重。村重曰。足下之厚情。唯有感泣而已。弟勢已至今日。雖欲已而不能已矣。秀吉知不可挾回。乃曰。今日之親友。明日則仇敵也。君其善自備。揮淚而別。或謂村重曰。信長之可懼者。以有秀吉在也。宜速殺之。村重曰。人以友情之故。單騎而說我。我何忍殺之。遂厚禮之而別。秀吉自伊丹歸。復攻毛利氏。所向皆捷。遂圍高松城。毛利輝元大懼。自將救之。與秀吉戰。大敗。陷高松城。輝元乃乞和。秀吉許之。成有日矣。會信長爲其臣明智光秀所殺之報至。軍中倉皇。秀吉使人謂輝元曰。主君已死于西京。汝欲擊我。則此其時也。輝元大喜。欲背和而擊之。其將小早川隆景止之曰。國臨大變。而秀吉反以告我。則其不懼我也必矣。我若與之戰而敗。祇自取辱耳。且和成有日。聞其亂而背之。不祥。輝元然其言。乃止。和成。秀吉起討賊軍。晝夜兼程。入尼崎。是時光秀已陷安土。而據之。自以爲秀吉等皆遠出。無能即歸者。忽聞秀吉已至尼崎。大驚。倉卒率兵應敵。與秀吉戰于山崎。大敗。僅從數十騎走小栗栖。遂爲土兵所殺。光秀自殺。信長至死。僅十三日。蓋知秀吉之兵之神速矣。光秀旣滅。乃會諸將。議爲信長立嗣。秀吉曰。三法師正嫡也。立之當無異議者。時柴田勝家在。曰。立三法師爲嗣。固宜。然年幼。不能任大事。當自信雄。信孝二

叔父中擇一人輔之。秀吉曰：信雄信孝雖叔父，然已繼他家者，不宜以輔幼子。勝家怒，以爲秀吉欲自爲之，而專威權也。厲聲曰：然則以誰爲之？秀吉不怒，亦不答。顧諸將曰：柴田君（勝家之班）累世有勳，且年老，今欲輔孤，則捨柴田君更無他人。乃立三法師君爲信長後。而以勝家輔之。勝家乃無言，然任不感秀吉，而疾之益甚。初秀吉事信長，爲信長小僕，有寵于信長，信長親之甚，以其色赤目凹，似猿，故不呼其名，而呼曰猿。諸將亦擲揄之，皆以猿相戲。秀吉坦然不怒也。或曰：宴勝家家，酒酣，勝家戲之曰：猿，汝固無不能者，盍爲我揉腰。秀吉果跪而撫其背，意怡然也。勝家因問曰：汝素好大言，試爲我言汝之希望。秀吉曰：予之希望無他，即欲君等皆爲我揉腰者耳。勝家以爲辱已，大忿，恨秀吉，後秀吉數立奇功，聲名益高。勝家愈忌其才，每思抑之，故兩人積不相能。至是勝家既疾秀吉，愈甚，欲辱之于衆中。一日復與諸將會飲，勝家佯醉，顧秀吉曰：汝之際遇，誠有令人可驚者，今追憶呼汝爲猿時，猶昨日事也。秀吉曰：是皆主君之殊恩，及諸君之力也，不勝感謝。勝家由是氣益橫，更曰：汝前爲我揉腰時，猶記之否？今予老且病，盍爲我再試之。秀吉許之，使橫臥于几上，復跪而揉之。時在座之諸將，皆爲秀吉怒，而秀吉坦然，且流淚，問其故。答曰：昔柴田君使我揉腰時，體骨豐盈，壯年時也，今瘠而老矣，吾亦如此，能不悲歎。旣而勝家又以小故，與秀吉牴牾，勝家怒曰：昨使我輔孤者，非汝在耶？今言猶在耳，胡以茲小故，遽咄咄逼人如此，無乃大無禮耶？秀吉

乃數之曰。昨以汝輔孤者。以汝年老耳。汝何能以之自負。且自亡君長去世以來。討賊送

葬諸事。汝均不一顧。而唯張己之權勢是務。遇事與秀吉難。是何理也。勝家不能答。秀吉又

顧左右曰。柴田君老矣。多病。嘗需人採腰。今我忙。汝輩盍爲我代其勞。于是暴漢數十人雜

沓而至。欲撻勝家腰。勝家不能堪。遂竊而逃。自是勝家益不能自容。遂與瀧川一益謀。勝家

入越前。一益入伊勢。舉兵南北相應。以抗秀吉。而信長之弟信孝亦據岐阜以應。秀吉乃分

兵伐之。勝家死。信孝自殺。一益出降。于是秀吉威名益振。

日本故事。凡將臨陣。皆揭馬印。馬印云者。旗上之記號也。秀吉起賤家。初無馬印。懸瓢于竿

以臨陣。會勝。遂以爲馬印。每一度勝。則加一馬。其後遂纍纍至數十百。凡瓢箪馬印所至之

處。無不望風而靡。

于是威聲所及。望風歸服。日本國中。自相州之北條氏。與羽山之伊達氏。九州之島津

氏等。而外。無非秀吉權力所及之地。而日本戰國之運。亦將結局矣。日本天皇嘉其功。任之

爲內大臣。進關白。大政大臣。賜姓豐臣氏。豐臣秀吉乃遺書島津義久。責其朝貢。義久怒曰。

我家守此土十四世矣。未有朝貢于人者。彼猿何人。竟發思此想。擲其書于地。而設備。秀吉

亦怒。自將兵擊之。義久防戰亦甚力。然終不敵。遂降。秀吉復遺書北條氏。政亦不服。秀

吉亦引軍伐之。兩月。下城六十餘。氏政入保小田原。小田原日本最險地也。圍之。急不能破。

會其臣松田憲秀等謀叛。欲殺氏政而內應秀吉。秀吉怒曰。我不日即斬氏政首。何用逆臣等。我且先假手氏政。以除逆臣。乃使人以憲秀等密謀告氏政。氏政嘆曰。股肱之臣而謀叛。是予所以敗也。當此時。北條氏占地利。稱日本中第一。今亦敗。故全國風靡。與羽秋田南部諸藩。均遣使乞降于秀吉。是時伊達政宗。即所謂獨眼龍。結交羅馬法王。而欲併呂宋者。亦乞成于秀吉。秀吉嘗以其名。乃問其介紹者曰。政宗何如人也。答曰。其隻眼。不結髮。亦有一癖者。秀吉欲試其爲人。乃使人責之曰。我受天皇命。經略天下。凡大小諸侯。無不服我。汝何爲獨据東北。不朝貢。且伺爲而攻蘆石義景。政宗答曰。義景。養臣之叛臣。而欲害臣。且父之仇也。故伐之。臣越在邊鄙。不知天下大勢。今聞關白征北條氏。始自悔其見聞之小。而急來朝也。秀吉又謂之曰。汝果歸心我。則盡獻會津左近之地。不然。速歸爲戰備。我滅北條氏後。直擊汝也。政宗曰。關白之命。無不從者。至于上地。則亦不敢奉命。秀吉乃悉其爲人。而親召見之。兩人相對坐。秀吉問政宗曰。汝經幾戰矣。政宗曰。大小凡三十餘。秀吉曰。是殆如兒戲者耳。何足言戰。今示汝以大將之軍容。引之下庭。而示其諸軍。告之曰。是何軍也。是何軍也。軍容嚴肅。部署整齊。政宗見之。大感服。既而政宗出。諸將皆曰。使政宗歸。如放虎於檻也。秀吉笑曰。虎若害人。則復納之檻耳。何憂爲。後政宗亦語人曰。關白誠天人。不可侵者也。于是北條氏滅。諸侯歸服。日本國中全定矣。乃讓其關白之職于養子某。而自稱大閤。造船

艦渡海。侵朝鮮。遂破釜山。陷慶州。降密陽等處。進圍京城。朝鮮王李昭知不敵。奔平壤。求救于明。乃遣李如松率兵二十萬救之。亦爲秀吉所敗。遂與之和。封秀吉爲明國皇帝。秀吉喜。釋圍歸。旣而拆書。則曰封汝爲日本皇帝。而非明國皇帝。秀吉知被紿。大怒。罵曰。予已掌握日本全國矣。何用汝封爲。乃率兵十四萬。復侵朝鮮。連戰皆捷。所向無敵。忽病。遂死于軍。臨死時。謂諸將曰。我死。速退兵歸。無使十數萬人爲異國之鬼也。蓋自知侵韓觸明。唯己之才力能當之也。其侵韓之事。與神功皇后之滅三韓。及甲午之役。共爲日本奮國威于外之三事。今猶嘖嘖傳爲美談云。

論曰。日本某君語予云。豐大閤者。東洋之拿破崙也。惜在當時之日本。地小民寡。又四面濱海。不足以伸其臂。展其才。若使生大陸。則其所成之偉業。當有不止此者。嗚呼。秀吉之人物。可以尋常豪傑論之歟。其術之高。識之廣。才之大。與用兵之神。皆全世界歷史上所罕見者。而何論日本。

第參集新書譯叢

國
家
論
各國憲法異同論
帝國主義論
社會進化論

政治學案
埃及近世史
明治政黨小史

清議報全編

橫濱新民主社輯印

清議報全編第二集目錄

卷九 新書譯叢第一至第五

國家論

各國憲法異同論

帝國主義論

社會進化論

政治學案

卷十 新書譯叢第六至第七

埃及近世史

明治政黨小史

卷十一 新書譯叢第八

支那現勢論

卷十二 新書譯叢第九至第十三

德國伯倫知理著

新會梁啓超譯

闕名

日本有賀長雄著

新會梁啓超著

日本柴四朗著

中國玉璉齋譯

東京日日新聞社纂

南海陳超翻譯

日本支那調查會編

劫火仙譯

中國財政一斑

楊子江

中國地理文明論

原名中國地理與其文明之關係

支那上古宗教考

卷十三 新書譯叢第十三

政治小說 佳人奇遇

卷十四 新書譯叢第十四

政治小說 經國美談

日本東邦協會輯

日本法科大學生林安繁著

日本停春樓主人著

日本兜城生著

日本柴四郎著

日本矢野文雄著

清議報全編卷九

第三集甲

新書譯叢第一至第五

國家論 第一

德國伯倫知理著

卷一

第一章 國家之改革

第一節

以學理解釋國家之意義。實自希臘人始也。昔時東方諸國之惑於宗教者多矣。猶太人則奉天神爲君主。印度人則委政柄於僧徒。埃及並波斯人尊崇國王。則以神祀之。迷溺宗教。牢不可破。希臘人獨大悟曰。國猶身也。不羈特立。始能自行其志者也。

當時碩學布拉吐亞、里斯士爾二氏著有國家論。其有補於學理。實非淺鮮。布氏以爲家國積弊滋深。不圖維新。何以自立。乃創言曰。國家者由道義之相聚而成者也。以政務委之精通法律之人。以軍務委之干城腹心之士。以農業工業委之柔弱婦女。則國之本植矣。

亞氏國家論。蓋按當時國勢。且徵於人性固有之思想。以立說者。其言曰。聚村落爲一國。即合衆爲國之意原生民天然之性也。故治國者宜深觀建國之原因。使人事日臻良善。日臻美備焉。夫初建國之時。其意祇期得全人之生命耳。其後漸進。不可不謀人生之樂利矣。

然是時希臘人之論政。多有越於建國之外者。是以希臘實不異於古代諸國。其國家有無

限全權。執政者得以擅用威福。凡宗教、風俗、法律、教育、家族及民間一切產業，皆管理之。干涉之。雖夫婦間事，一遇政府，亦不能保其自由之素也。政府惟知有國家，而不知有人民。故希臘人於立法行政，僅能議定耳。無復有自由之權焉。

第二節

平時諸國之通達法律政務者，羅馬人爲最。然其說猶率由希臘之論。故知赫露曰：國家者藉德義至高之人所創建者也。又曰：國君之於民，猶心之制支骸也。然羅馬人立國之意義，與希臘不同者甚繁。今畧述如下。

羅馬人分法律道德爲二。以明國家之本在法律。埃及印度人，以爲國家由於神造。神之道尊而德大，不可不唯命是聽也。羅馬人則不然。其意以爲治國不外乎人民公同之理。公同一曰共同。言人民自守自作自行。爲千萬人所同。千萬人所共。非出於政府之命令者。故風俗及宗教之事，但任民所欲。惟神祭之禮，爲政府所定者耳。其敬神之事，比雅典爲稍寬焉。

羅馬人將公法國法與私法民法，明立界限。聽家長與家族之自由，併保護所有主謂有土地之人。一曰地主。及商賈之自由。其保護之厚，過於希臘人。然人民之權理，其保護與否，或毀損之。唯國家所欲，是羅馬與希臘相同也。但羅馬之民，及其政府，務保護既定之民法，互自裁制，不敢專恣耳。

能悟政治上之真義者。以羅馬人爲嚆矢。其言曰。國家者國民之形體也。又曰。國家自有一定共通之民意。是實爲一切法律之本源矣。蓋希臘人稱其國家曰波利知。即中央惟一政府之義也。羅馬人稱其國家曰例波白律苦。即全國民合衆之義也。希臘諸國皆是小邦。如斯巴他與雅典。當時雖稱極盛。然不過彈丸地耳。羅馬則不然。并吞四海。以其都羅馬爲京師。奉羅馬帝爲一國之主。欲使普天之下。悉主悉臣。以勇悍爲能。以侵略爲事。勢威赫赫。版圖絕大。其抗之者。惟西方有日耳曼。東方有波斯而已。此外諸國皆唯唯聽命矣。

第三節

至中古之世。事之大有關係者。有二端焉。即基督教徒與日耳曼人之崛起是已。基督教徒起而抗猶太。羅馬二國。自後遂蔓延於諸國。該教之興也。原非藉王公之力。其主權又非受之於國家。不過托涉不可知之所謂天神者。以立宗旨。故自羅馬國中有此教。而政教遂分爲兩途。雖其後教徒立法王。奉爲首領。復羅馬之舊權。然當是之時。羅馬國家。惟司現世並形而下之政。其未來並形而上之政。則該教徒司之。均是權也。而教徒獨占上位矣。德國人之滅羅馬也。奮然欲奪其權。主張政教一權貴賤合一之理。然當時宗教家之氣力文化。迥在政治家之上。故亦不能制勝也。

日耳曼人在中古時。并吞歐洲諸邦。其性勇悍。長於戰鬥。貴不羈。特立重德行。有堅忍不拔之氣。且國勢方盛。無惑乎其能凌駕羅馬之上。然文化則不逮遠甚。故於宗教政務。勢不得不待羅馬人之指導也。自日耳曼人破壞羅馬霸業以後。撫綏屬國。多有許其自立者。且其民已明法理。知覺大開。以爲法律者。從事物之本性而生。以應夫日用者也。因究明其蘊奧。不敢自逞私意。而背天然法理。人各以享自由之權爲喜。然其國家爲基督教所掣肘。故黨社之自由權。與民法之特立權。交相牽制。不能運用自在也。其民惡國君專制。乃立裁判所。張貴族及平民之權。以制國君之威力。而國事遂全歸黨族與自由之民人。然當時政學未開。國法民法。互相混淆。無復次第。司法之官。世其職。且予之采邑。使世襲之。於是國家不相統一。萎靡莫振。不能復謀國民之樂利矣。蓋中古之封建。與世襲官職之制。實由國法民法之混淆而生也。

第四節

當十五世紀下半期。有復古代建國之制一事。第十六世紀上半期。有改革宗教一事。時勢遷移。即此可見矣。復古一事。始於意大利人。改革宗教一事。成於德國人。能使國君有自治之志者。其初政治皆國君專制耳復古代建國之制之效也。使民心脫於羅馬教數百年來之羈輓。且奪羅馬教王之權。使國君與國土不受其制者。改革宗教之效也。此皆於文明之道。開一生面者。

也。然當時未能發見國家之新義。其故何也。蓋當時之人。雖因改革宗教。而悟宗教無箝制國家之權。然以宗教爲形而上。國家爲形而下之舊說。猶中于人心。而未能解脫也。迨其後政學漸興。諸邦文明之士。相繼踵起。而國家改良言改革就善也之基督立矣。今舉政學家之著名者略述之。第十六世紀。弗魯運則有麻季維利。法國則有暮坦。第十七世紀。荷蘭則有夫臥特。其洛。英國則有密耳敦。胡北士及洛若等諸人。所論分爲共和專制立憲三種。各不相同也。此外又有德人不文德兒夫。來伯尼克二氏。及在荷蘭國之猶太種人斯卑諾薩。其學稍遜焉。

由是國家學漸免基督教之牽制。脫猶太神道之舊習。而以道理與閱歷爲根據。其範圍致廣大矣。

然當時所謂國家。亦不免拘守古說。不本於國家全體以立論。更着眼於各部各民。欲因社會之體裁。而結合爲一國。社會詳於卷二第二章於是社會盟約之說起。學理上益修飾以自由之議論。

然自一千五百四十年。凡二百年間。此說竟不能利世也。當是時。中古制度日就衰頹。歐洲各國之君主。皆擅用威福。如法王路易十四世。其尤著者也。法王削貴族之權。而漸伸民法。以壓倒封建舊制。然政府猶逞威力。抑屈民人之自由。故當時上下異說。其學者曰。國家即社會也。政府駁之曰。國家即君長之謂也。是時歐洲全土。皆苦於君主之壓制。獨英國自由

之民。全藉議院之力。救正政府。雖國民因此事或遭斬刈。然既感動其君主。使之不能專恣矣。其所以能奏此功者。蓋經千六百四十年共和黨之革新。并千六百八十八年立憲王政之革新。擁護舊來之民權。改中古之等族憲法。等族詳於卷二第二章以開今世代議憲法制定之基也。

第五節

方今列國開明之運。實始于第十八世紀。其間大事最當留意者有三。千七百四十年來。普國藉其君弗利德律克王之力。以致隆盛。一也。中古之人。以君權歸神授。以國家爲君主之私有。普王深非之。始發一新論曰。國君者國家第一之臣僕也。又北美利加之民。脫英國東縛。立代議共和政府。自稱合衆國。二也。千七百八十九年來。法國人主張自由人權。及人類平等之說。遂動干戈。以致革命。三也。

凡此三者。其爲今世風氣。今世國家及人類自由之現象。蓋當時言學理者。亦與有力焉。當時著名之學者。意大利則有維哥及喜則熱利。法國則有孟的斯鳩。盧騷。及詩章。德國則有弗利德律克二世。及看度。匈蒲杜北。美國則有哈彌敦也。

然彼改革黨。亦時不免空漠狂妄之弊。故往往爲歷史黨所抗拒。英國急進黨之革新說。頗涉過激。伯兒克氏抗之。盛稱英國憲法曰。閱歷萬國。未有國基之鞏固。如此憲法者也。德國彌列兒。臥衣茲二氏。亦駁法國改革之議。與拿破崙統一之政。以謀保持國家舊制。又千八

百十五年後。歐洲再造之時。言拿破崙敗亡而各國復安之時德國之歷史法學家尼蒲兒及薩維克尼等論說。蘊奧名噪一時。而究理黨之倡自然法者。雖有大家非喜父多。非革耶二氏。亦不能敵之也。

國家之學理與政務。如是大變面目。以開方今世態及國體之基礎。至第十九世紀。變遷亦甚多矣。夫時局益變。欲循時勢制法度。以建自由之政。亦愈難。然而第十九世紀中。國民團結立國之風氣盛行。國家進化。大有可觀者。蓋公法歸于純潔明晰故也。公法之益。有數端。試詳舉之。陋隘私曲之輩。視國家如家族。以國家爲君主之私有。今之公法。脫此範圍。一也。待國土民人之一切義務。公法本體。無不備之。二也。知國家有意志及德義之性。三也。國家始與宗教別。且不爲宗教所制。四也。民人參政之權。普及於全社會。五也。一定國家主義。且期國力之合一完備。六也。置民選議院以參與國事。監督政務。七也。據一定成法。明示法規。八也。民人參預裁判之事。即陪審官得自治之制。九也。凡此數者。實爲當今國家之本體。所以與上古中古之邦國異撰也。

第二章 國家之主義

第一節

國家之名何自始也。蓋建國之初。實出於一家一族。故一鄉之長。其民敬之如家嚴。一族之

長。散之如其部族之君主。如今亞細亞及斯喇榮種。俄羅斯、匈牙利、勃斯尼亞、魯米尼亞人。皆此種也。諸邦尚仍舊制。然限於一家一族。非建國之宏規也。合無數家族部族相助爲理。則成一大國矣。故方今國家立法行政之權。與蠻夷家長族長之權。全然不同。如國民之共同。國勢之擴張。及政治之自由是已。家族部族之國。由婚姻系譜之關係而成者也。今之國家。則成於民人之天性與其欲望也。

今之文明諸邦。皆民人國家也。民人國家者。凡國中之民。合成一體。自斷其理。自宣其意。自行其政之謂也。故民人之意志。即國家之精神。憲法爲其體。官府議院爲其四支五官。以成一活動體之國家也。由是觀之。國造之要旨。可一言以蔽之。曰無人民則無真國家。

第二節

何謂國土。蓋民人有一定居住之地之謂也。有國土而後始得稱之曰國家。逐水草而居。漂泊無常處者。此蠻民也。雖有酋長統率之。然非真國民。又無真國土。豈得謂之國家。昔猶太人從摩西遠涉。亦未可稱爲國家也。又昔日耳曼諸部之王侯。各率其民去鄉土。遠侵羅馬。當是時其民既棄舊國。未建新國。豈有所謂國家乎。其後各占所有侵地。建立國家。而國家之名始成焉。東西俄顛亞拉念夫闌乾伯兒貢得耳倫伯耳仙等國。疑是國亦若是矣。一言以蔽之。曰無國土則無國家。

第三節

國家一完具之體。欲宣布其意志。指揮處置。以執政務。必不可無所統一也。然亦有聯結無數邦國。成一合衆國。而置二政府者。如德之帝國。與德之聯邦是也。如是之國。宜留意於合衆全國。與各支邦之統一。以防彼此之扞格。或豫設法度。以保護統一之治。不然則不能久立也。

第四節

國家之中。有相反者二端。君長之於臣民。出治者之於被治者是也。此反勢不獨君主之國。貴族議政之國有之。即民政之國。亦不能免。倘欲通國利權。平等無小差。與不欲有國家。何以異乎。無上下之別。豈復成國。故民人之權。隸于立法官之權。寡數之民。屈於多數之民。謂民人議政之時。是勢之所不得已也。

第五節

以國民爲社會。以國家爲民人聚成一體。此說由來尙矣。而德國政學家。獨以新意駁之曰。國家有生氣之組織體也。組織。化學語。猶言結構也。肌肉關節。相錯綜以成。人體。猶組織布帛也。凡有生氣者。皆謂組織體。徒塗抹五彩。不得謂之圖畫。徒堆積碎石。不得謂之石偶。徒聚線緯與血球。不得謂之人類。必也彼此相依相待。以成一體者也。故國家者。非徒聚民人之謂也。非徒有制度府庫之謂也。國家者。蓋有機體也。有機無机。皆化學語。有机。有生氣也。人獸草木是也。無机。無生氣也。土石是也。然又非動物植物之出於天造者比也。實由屢經沿革而

成者也。夫沿革之端有二。國家固有之事。與所以起此沿革之勢。一也。君長措施之權。民人參預之權。二也。

然以理論之。人之造國家。亦如天之造一種有機體也。今舉其類似天造者。臚列于左。

一精神與形體之聯合。

二支骸即其形體中各部。各官皆具固有之性情。及生活職掌等事。即諸官府及議院

三宜聯結此等支體。以構造一全體。即憲法

四其成長始於內部。遂及外部。即國家之沿革

據此四者觀之。可知國家之爲物。元與無生氣之器機相異。器機雖有樞紐可以運動。然非若國家之有支體五官也。且器機不能長育。唯有一成不變之運動耳。豈同國家可隨其心之所欲。有臨機應變之力乎。

國家聯合之性。早爲古代阿利戎種人。歐洲諸國。及小亞細亞數國。皆此種也。所發見。如國家之身體。國家之君

長。國民之意志。國民之精神。國民之特性。國家之主權。國家之威力等語。此種人常用之。是可徵也。

第六節

組織國家。非若天之造禽獸也。蓋國家實有利於人類。人始組織而成之也。故組織中。自含

有人類之性情矣。蓋國家即高等組織體。亦如自覺自行自語。隨已意而動之人體耳。然組織國家。又非如天之造人類也。亦非成於技工。出於想像也。國家之本體。必由民人之天性而成。嗚呼。人類自由之性而生息。雖其本體困於一定固有之民性。不能出乎範圍。然亦優遊于不羈自由之域矣。

國家已知天然道理。又將所定之道理宣布。由是制作法律。領受其權理而保守之。觀于此。而知國家不外一法律上之人也。國家之職。專在制定法度。而保護人民。故理之。世界無上之法體。

又國家有德義者也。宜自知其義務有盡神人之責。故民人生息於版圖之內。凡補助保護之事。及人世之公道。外國之交涉。此三者皆國家當盡之義務也。現時萬國公法。雖未能使吾國盡法律上之責。然就古今興亡之跡。觀天之福善禍淫。亦可知德義之力極大矣。維持保護社會。及民人之財政與教育。皆國家之責。然則國家者。又財政教育之歸也。且國家欲一國均得安全。於是經之營之。制定憲法。應民之需。興教育之事。立富厚之基。張其國權。以與外國並立。故國家又政畧之歸也。

第七節

國家外別有鄉村社會協會商社等。雖均爲合同團體。然綜合全國民及各社會。使皆有生

氣成一大有機體。唯在國家與宗教耳。彼鄉村會社等。其規模之狹隘。不過一微小團體也。宗教託天神之權。可以維持國中教界。國家則有男子之性。可以自決自行。諺有之曰。宗教爲母。然則國家爲父矣。

今據理推究。以求方今文明之世所謂國家之主義何如。則其要領當如下文。曰。國家者即民人團體。在建立一定國土。而自行處理政務者也。

其主義若此。故人之崇國家。服命令。忠信事之。不敢背叛。若使國家無生氣。如一種機器。則人生息於父母之國。一旦有事。雖棄妻子。擲貨財。萬死不顧。以赴國難。然究何益哉。

第三章 國家之建立沿革及亡滅

第一節

夫國家者。由國民之沿革而生。勢不得不與沿革共推移也。古初建國之始。已不可考。然徵之近代。亦不難審知建國之所由來。凡國家之壽。長於人壽數倍。若以歲月計之。或涉數千百年。則國家誠爲不死之物也。然歷觀古今國家。其氣魄消耗。漸至老衰而亡滅者有之。今世國家中。建國在數千年以前者。不數見焉。歐洲各邦之最古者。成于漂泊放牧之世。自餘則僅歷數百年而已。若亞美利加各邦。則建國尤爲日淺者也。國家之建立者。謂新構造一國。或始得國土之時。

太初之國。即始糾合新國之民。而得新國土者。亦不過傳於口碑耳。史冊可徵者。甚希矣。上古羅馬人所謂不朽帝都者。羅馬府是也。

以古今史乘攷之。建國有二種。一既設政府。儼然具國家之體。而後新得國土。構成一國家者。如古猶太人略有巴列士顛。日耳曼諸邦人略有羅馬帝國之州郡是也。一民人散居各地。後相合爲一國。制憲法以出治。確定國家之威權者。如愛士蘭者共和政治是也。北亞美利加之民。合一而制定憲法。以建今之合衆國。亦類是也。

按愛士蘭。一名冰國西歷八百六十年。諾威國人始發見之。比九百三十年。愛士蘭諸部酋長合一建共和政府。其後諸酋橫恣。內訌不已。諾威人乘釁蠶食其地。自千二百五十六年。至六十四年。全土盡歸諾人。千八百十四年。丁抹國王割諾威予瑞典。於是愛士蘭土亦屬瑞典。

第二節

此外或合舊時數國爲聯邦。或分舊時一國爲數國。或割據國之一部。別設特立之國。此乃改造舊國。非創建新國也。今列舉此類如左。

一數小國合成一國。外觀似一合衆國。而實不成國家之體裁者。千七百九十八年前。及千八百十五年後。瑞士聯邦。千七百七十六年至八十七年。北亞美利加合衆。千八百十五

年至六十六年。德國聯邦是也。

二數國聯合。立一合衆政府。內治其民。外與列國並立。能察全國之情狀。而施政無不宜者。此合衆之國也。聯合各邦之權理。權有限制。猶不失特立體裁者。此聯邦之國也。如千七百八十七年。北美合衆國。千八百四十八年。瑞西盟約國。千八百七十一年。德國聯邦是也。

三凡君主。必有兩三國之地。與外國相比較。亦如一合衆國。是所謂君主合一之制。實與上文第一條所引之聯合國相類。昔時緬國。倫拔兒德兩王之聯合。一千八百十四年以後。瑞典。諾威合一。比國王與拉文堡克侯合一。皆是也。

四與上文第二條所引合衆聯邦相類者。是爲國務合同之制。雖數國統於一君。然比之尋常君主合一之制。立法行政。共統於一政府之下者。略異。蓋國務合同。而彼此自有特立權也。千四百七十四年。加斯墀蘭。阿拉昆西班牙之州名兩國合一。千八百四十九年。及六十年。奧國憲法是也。方今奧。大。利。匈。牙。利。所定憲法。千八百六十七年制定。殆近於君主合一之制。然

觀其官制。外務。軍務。財務。議院。實國務之合同也。

五又別有統一合體之國。即各邦互廢其風俗之殊異者。而定于一尊之國也。千七百七年。英。吉。利。并。蘇。格。蘭。建。大。英。國。千八百零一年。又并愛蘭。又千八百六十九年。比國合荷。狼。租。連。

侯國。千八百六十年。至六十一年。樞岡德納勃兒二王國及數侯國。并歸於意大利國。是也。

六國王死後。有分割其土地。以予諸王子者。夫分一國爲數小國。中古往往有此事。今世國家學。法律學。以爲大戾於國民合同國家統一之義。共排斥此說。然而政黨不相容。遂使其國分裂者。雖今世亦不能免也。荷蘭國分裂。而比利時新建國。是也。

七國內一州。脫本國管轄。而自成特立國者。有之。千五百七十九年。荷蘭脫西班牙之管轄。千七百七十六年。北美脫英國之管轄。千八百三十年。希臘脫土耳其之管轄。近世南美諸邦。脫西班牙、葡萄牙之管轄。是也。

八。往古希臘人。謂殖民地。殖民地。言移民於遠地。以闢土地。滋生齒也。殖民地猶言國外之屬地也。爲本國之支國。近世歐洲諸國。殖民於海外。元非欲興新國。然而移住之民。歷年既久。生齒漸滋。勢力日旺。自足以執國務。其崛起建國而稱特立者。比比皆是也。故殖民者。實爲異時建國之基也。夫支國欲免本國束縛而自立。若本國大度。許其所請。國之幸也。否則支國或動干戈。以求遂其所欲矣。昔時諸國忌支國之特立。不免有構兵之事。晚近懲於殷鑑。頓悟良計。見支國欲特立。勢不可禁。則助之。使遂其建國之志。如千八百七十一年。英國自棄希臘諸島之管轄權。是也。

九凡欲興特立國。其民人不可無十分之威力與自由也。亦有仰命于外國。或藉外國之力以立國者。千七百九十七年。至九十八年。法蘭西、建利克黎塞。北阿兒、邊伯他威塞、黑耳威知塞四共和國。其後拿破崙第一。列置諸藩於法國四境。是也。凡此等國。元無活動之力。故所恃之外國。一旦衰敗。則又同歸於盡矣。

第三節

夫人類之生育。必有一定之期。可以卜其盛衰。而國家則不然。蓋國家非天造之有機體也。然亦有與人類之生育相類者。國家幼稚之時。與國家勢力強人之時。其性質固不同矣。及進至老境。則更得別種性質。昔時羅馬人區分國之年齡為幼弱壯老四時。可謂善狀矣。國家形狀及事業。皆隨國之年齡為變遷者也。其遷變之跡。就各國憲法之沿革觀之。則瞭然矣。此種變遷。於第三卷詳之。

第四節

新國建而舊國亡者。徃徃有之。蓋新國建立之基。即舊國亡滅之兆也。兼并衆舊國。以建一大新國。或分割大舊國。以建衆小國。皆新舊興亡之代嬗也。新國不興而舊國先滅者。亦有之。如政府一時閉廢。民人散。自外而觀。亦似新國不興。而舊國先滅。然政府閉廢。是一時之變。其時至則將復其舊態。故以政府一時閉廢。屬此類為不

當然則舊國獨滅而新國亦不興。其狀果何如。

一民人自去其故國。轉移他國。或爲外寇所驅逐而去國。如是者其國滅矣。是與得他國土而建新國者正相反。

二甲國以兵略奪乙國。則乙國亡。是非新建一國。唯擴甲國之版圖耳。昔時羅馬人出兵并吞四方。其版圖遂極海之南北。是也。

三衆小國萎靡不振。其同種族中有一強國起而兼并之。則衆小國皆亡。千八百三年至六年。德意志諸大國多沒收併領侯國。又并舊帝國直隸之小藩。及特立都府。千八百六十六年。李國兼并哈挪爲爾王國。克爾黑扇。納叟。戍列斯威。荷爾斯軍諸侯國。及法朗克。荷爾特特立府。是也。

第四章 立國之淵源

據古今史乘。以察國家之真相。建國之初。其規模體裁。千差萬別。有不可勝紀者。而理學家者流之論國家。皆以建國淵源。歸于單一事理。今列舉其說如左。

第一節

往古東方執彌知羞種人支那東印度諸邦及日本等皆是之說曰。國家者以天帝之意成立。係天帝之所構造。

據此說推之。則其國家定立神道政體。其深信此說不疑者。古之猶太人是也。以爲天帝自造之國。則天帝必自保持之。自命令之。法律皆出神之托宣。而非人之所爲。決不容變更。改正。裁判不必用明達法理之人。唯依據神道。以神明決之可耳。故其行政之机務。亦非君主之所能左右。俱委之於神之托宣。如此之國。概使僧侶伺候神意。故僧侶實秉國柄焉。

徵之古今史乘。如天神爲政之說。實背乎理。勿論國體如何。凡建立國家。且維持國家者。誰乎。實非神非鬼也。人類之精神思慮。齊力熱望四者。以經營之。處理之。終始不相離者。照之史乘。歷歷有不可復蔽者也。觀古今興亡之故。僧侶輩託神命以擅政。或干預政務。以至覆亡國家者。不爲少矣。故知神道政治者。畢竟不適人類之政體也。假令天神有親政之意。當明示徵驗。使人無可疑。而一一傳其旨也。又何必賦人以識與自由。使其自執政哉。天之造人世。即以政務一委之人類。使其自治。非欲使人立神道體也。且大小邦國。共布於坤輿。而各國爲政。或趨向殊科。或互相爭鬪。親政者一天神耳。何其繫柄如是乎。故知人類自爲政。而自相爭。無他故也。天神親政之說。與人世之實況。全不相符。不足取也。

或曰。國家成於天意。天帝之所建立。是由其裡面而論之者也。夫天賦人以建國爲政之性。則雖建國爲政。出於人爲。而實天意也。且人自爲政。不受神之牽制固然也。然神亦有禍福之權。觀國家之存亡盛衰。其效驗最著明矣。予固知此論之信然。然至理奧妙。可以資清談。

未足以解國家之活權也。夫心不忘上帝者。宗教之所貴。然泥守此說。則出於國家學之範圍。而陷於迷惘之鄉矣。人何以建立國家。何以維持國家乎。据此大題。終不能得其明解也。保有天祐之語。始於古者羅馬帝。並法朗克王。當時以此語加於尊號之上者。不過表敬神謝恩之意。與賴神明之冥助等語無異。此語最行於中古。不獨世襲君主用之。即由民人公選新即君位者亦用之。他如僧侶稱保有天神及法王之祐助。諸侯稱保有天神及帝王之祐助。俱此類也。要之中古舉行政權。一歸之於神授也。

第十六世紀以來。諸教之中。有路特兒派。並英吉利教派之僧侶。深信古者弘法師罷武耳士之言。罷武耳士初大抗基督教。後却入該教。歷游希臘羅馬等諸國。宜布教道。頗得教徒之信賴。後猶太人囚之。終為羅馬政府所殺。其宗戒曰。苟在主宰者之下

者。誰非臣民。蓋天下除天帝外。無復有主宰者矣。彼僧侶等以此語為教門要訣。又謀擴充之。以及國家。當時天帝親政之說行於世。故此論更有一層勢力。然彼輩實誤解弘法師之本旨矣。師本猶太人。雖幼浸淫神道教。然其作宗戒以諭猶太基督教民之在羅馬者。其意非欲煽動教民。使益固其奉神道之心。羅馬人素奉多神教。不敬天帝。故猶太基督人之在羅馬者深怨之。却欲使其翻此執拗之

念。而歸真理公道也。其意以為一切主宰之權操之天帝。羅馬人攬一神之教。固純然本於人道以定國權者也。夫國權不可不本於神意。何則。上帝造人。使之盡其職也。猶太基督教人之崇敬天神者。苟居羅馬府。不可不服從其命令也。師之本旨。蓋不外於此。故嘗於羅馬

之奉基督教者書曰。欲奉神意。請服從一切人世之法規云云。是足以證僧侶輩所言。全反宗戒本意。

其後法國王路易十四世。盛倡君權神授之說。以此爲法朗西之國體。以謀定專制之基。歐洲諸邦之君主。倣其攀者頗衆。獨英國議院。極力排斥。以爲專制如此者。大與英國之民權及憲法相乖戾。因經千六百八十八年之變故。遂廢之。其後第十七八世紀間。不分德兒夫頭麻瑞士。普國王弗利德律克第二世等。大興德國文學。痛擊神道專制之君權。以明國家成於人爲之權。於是舊來迷夢。始經喚醒。夫國家之權。本成於人爲。故亦當受人之牽制。是真不易之確言。方今文明之民。于學理。于施政。一率由之。以爲天下通義。人爲之國家。與神爲之德義世界。自相爲表裡。神司人世沿革之機。則今人之所信憑。未有敢非之者也。

第二節

理學者流之言曰。國家者依威力而立。又曰。國家者無他。強制弱耳。此說非由學理上得來。蓋就世態實況而立言也。

此說舉權理之淵源。與其制限。一歸之於威力。故君主之暴虐。民人之逆亂。均視爲當然。不其惡之。夫權理者。實出於天性。彼茫然不解。藐視一切國權與民權而不顧。此種謬說。畢竟超于禽獸界。而非趨於人間界者也。

此說不足取。固勿論耳。然其中亦有合真理者。夫威力不唯不能自生。權理且不能與既成之權理相抗爭而毀損之也。然國家宜有威力。無威力則無權理。幸有權理而無威力。則勢不能保持。權理也。國家有主宰權。別有威力之足以抑制民人。然後始得決行保持一切政令法規。故無威力。則國家不立。政府不存也。

第三節

自第十七八世絕之交。至本世紀之初。有一說最爲世人所稱贊。其說曰。國家成於民人之隨意作爲。而民人加入盟約。故國家即盟約之結果耳。其說始於湖北士。不分德兒夫二人。其後盧騷著社會民約論。頗行於世。至晚近國憲改良之時。天下多稱贊之。蓋當時之士。欲資此論以除舊法設新法也。今日主張此論者不少。而德國之國家學者流。獨視此爲邪說。妄論。排斥不道焉。

據盧騷民人社會民約之說。即如左所述。前分條辨之。

一國民分離爲千萬人。不可不使各人隨意生息。隨意進退。夫人之好惡思想。固不能相同。設使各人任意盟約。何以得統一。何以立國家哉。若此盟約。僅可立一時社會耳。其間制度變更不已。安能可保一定之法規。以傳之永遠。使國民一意同心。置國家磐石之安平。蓋人衆徒相聚而已。未足以成一團體也。

二民人嘗保有不平等權利。亞里斯土爾有言曰。建國之事。決不起於其國民保平等地位之時。必其中有一人威勢超出者起。爲衆所推服不違。然後有之。

三全國民人之許諾。所謂盟約者何也。加盟之衆人。皆許諾其條約之謂也。方今天下。未嘗見有如是盟約之國。而盧騷獨主張之。立曖昧奇說。以民之多數。故飾爲全數。曰。多數之民意。即全國之民意也。不知民約由人人所欲而決者耳。非少數者有必從多數者之義務也。盧騷不辨社會與國民之義。又不知國家所以要統一之理。與國家經其沿革漸次變舊態之理。又不悟國家自有固有之意志存。非聚各民意志而後能行者。彼以國家爲各民隨意所作。果然。則各民意志變遷。國家亦隨之變遷。譬如沙上築屋。朝成夕頽矣。且其立說之旨。以爲藉民間衆論之力。以宰一國。不免大損國家之威望。噫。使堂堂一大公體。變而爲社會之微賤私體。其爲惑亦甚矣。

是故盧騷之說。不啻不合眞理。又有不合人生實態者。其不足取。弗論耳。今夫人之生也。幼養於家庭。自浸染其家之風俗。遂習慣成性。於國亦然。既長。入鄉校。受教育。則民間所存一種風氣。漸移其心。久之。遂成第二性。乃知各人之性情。爲全國風氣之所感化。無疑也。然則盧騷所謂國家成於各民之任意盟約者。非也。全國民人與各人。其間有一種關係。欲斷不可斷者。互相感孚。而後國家成。蓋理有固然也。

盧騷之說。雖妄謬如是之甚。然間亦有合真理者。其言曰。國家不啻逼於民性不可已之勢而成也。又曰。人類自由之意志。實占國家樞要之地。以立法行政。盧騷此言。可謂砂中之金。

第四節

繼民約論而起者。以國家歸於人生固有之建國心。此論是也。蓋民約論之妄謬最甚者。在以國家徒爲民衆之聚合。姑勿論種類何如。夫既目之曰國。孰非民衆之聚合者。是固不待言也。然及其既成一國。豈可徒聚徒合哉。人心各不相同。故其度世之道。亦隨而異。人皆知己身不羈特立。而已身所固有之習慣才能思想。與人不相同。既有此觀念。則民法不得不本於人情願欲而制定也。雖人人所抱觀念。各不相同。然及其相聚而爲一家。爲一村。則人亦知己身爲共同團體中之一部。及合而成一國。則思一村一身之外。更知有共同公通之大利害。既有此念。而後能圖全國民衆之公利公便。國家於是乎始建矣。故國家者。因欲民遂其願欲。經營之一大公體也。即民人感發共同心之結果耳。

亞利士多爾所謂人有建國之性。即此意也。何則人之性情願欲。及遂此願欲之智慧。此三者實爲國家根本。國家賴民人之自由而生息。民人以共同觀念建立國家。相合相助。而居其中以爲之主。

觀古今建國之跡。其體裁常不一致者。非民人建國性外。別有他故也。活用此性之道。各不

相同。或外視有異故耳。故盧騷民約論。徵之於古今邦國之實狀。未有相符者。自其外形觀之。雖似成于民約。而推究民人建國之觀念。果何由而生。則但謂生於其共同心可耳。建國之心。非積漸經久。不能成熟。此心蓋初發於一部落之民衆者也。酋長恃其強。以威力臨其民。則其民視酋長之主權。爲出於天授。尊崇敬事。生殺予奪。惟命之從。其後氣運漸開。民衆中占上流者。至自進而參政。自是欲望參政之風。漸漸蔓延全境。全境之民。亦共欲建設國家。經營共同之政。

第五章 國家之準的

第一節

近時有曼知士他英國地名之論。係英國學者所倡。其言曰。國家無他。一種器具。供各人之使用者耳。此說與舊說正相反。舊說曰。有國家而後始有民人。蓋舊說以國家爲人生無上之準的。不免視國家過重。此二說皆涉偏倚。不得其中。曼知士他論極重各人之權理。倘云國家有謀民人共同安全福利之義務。則當矣。乃以國家比民用器具。則蔑視此可貴可重之公體。以毀損民人愛國之心。其害之所及。豈淺鮮哉。

又舊說曰。國家本是一公體。所以表一切民人之生活者也。且國家有固有準的。不可爲各民意志之所牽制。此言信然。又曰。各人不特爲國家盡力。別有順天命盡誠之職分。固不可

受國家之抑制。是言又殊不可解矣。

一以國家爲民用之器。一歸之固有準的。可謂二說皆失背。然由一面觀之。固全屬器具。由他面觀之。則有固有之準的存也。一物而兩用。所隨人之所見而異耳。天下之事。莫不如是。譬嫁娶可知矣。以結夫婦爲生人之情慾也。則婚媾亦情慾之具耳。以夫婦爲生人之大倫。相與成一家。營生業。育子孫。則婚媾又成家準的矣。於國亦然。觀其一面。實民人使用之器。觀及他面。又當使民人從事於吾準的。

以常理言之。人人之福利。與國家之福利。常相聯絡。不可湏臾離。民人殷富。則國亦殷富。民人文明。則國亦文明。民人強。則國亦強。是固不待言矣。然有時國利民福不能兩立者。如國家使民人舉其生命財產以救已。是也。自此一面論之。則國家至貴至重。而民人不過爲其輔翼之具耳。然國家或肆其驕傲。擅行威權。漫干涉民人私事。至侵宗教學術之域內。當是之時。民人即有抵抗國家。以保護其自由之權理。

第二節

或曰。國家之準的。在制御民人也。此說妄矣。果如是。則國家專任權勢。以虐待民人。究其極。遂至舉一世委暴君汗吏之手。使天下蒼生。盡變爲奴隸。安望有文明自由之憲法也。此說蓋誤會建國之心。爲奸權之心也。亞里斯土爾曰。憲法專謀君主之利。是國之病也。夫

政府爲民人受重大之責。倘政府之所爲。不免害國家之福利存立。則民人離反。政府失權。滅亡立見矣。故由國家觀之。民人重而政府輕也。

第三節

或曰。國家之準的。本在國民之外也。此說蓋欲使政府獨司境外之政也。妄愈甚矣。論者欲回護羅馬法王之政府。以張其權。因爲之說曰。欲總理天下之教會。統一法權。則不可無法王政府也。不知此種政府。大悖於國家本義。論者以擴法王之權。統治天下之基督教民爲名。欲使羅馬人去其真國家。就僞國家。豈非大戾於天理人道乎。

第四章

國家本然之準的。專在保護民人耳。此說也。第十八世紀末。盛行於世。而方今學者猶往往主張之。看度維廉風。匈蒲杜二學士。其尤者也。

保護國內民人。使之安全。原屬國家之重要職分。不容疑也。然國家之事。止於此哉。今以此事限國務。是知其一而未知其二也。彼坐於民法之狹隘區域中。以觀國家。欲一倚法律以處凡百政務。果如是。則至大至重之政略。凝滯不行。而國家廢。推其弊。必留意於社會之財產。何則。此種國家。倚法律以保護民人之財產爲自足。全進取之氣也。且如此國家。必至壅學術技藝獎勵之塗。使之萎靡不振。何則。其準的惟在保家也。限國家之職務。以爲在保護

一端。則其弊有如此者。方今國家。以助長民人身心之福利。自任立何制限。倚何等方法以行之。則最適其宜。是即今人之所深切講究者也。使國家任何等職務。是非今人之所問者也。故保護之說。不行於今日。

第五節

上文所舉國家準的。過於狹隘。而下文欲舉者。亦過於廣漠。或曰。國家本然之準的。在天下生民之康樂。此說果是。則人生百般之事。無不歸於政府之管理。雖一人一家之計。亦盡受官府之干涉指揮。而民人自由之權。將全掃地矣。是古代惡政。復布於今日也。故欲使國家不忘天然制限。凡力所不及。與權外之事。不敢干涉。則莫善於明定其準的。

第六節

羅馬人素明于法理。熟于政務。其言曰。國家之目的。在共同之福利。其意以爲共同之法律者。原非國家之準的。唯不過設以謀共同福利耳。故當因時察宜。以制定之。此說不謂天下生民之康樂。而謂共同之福利。其區域專在國家不干涉他事。故比前說爲優。且近於真理。然而未可必其無弊。設有暴君奸吏。藉口於共同福利。以弄政權。將何法能防之。况古來不乏其例乎。故國家之準的。須慎重講究。明定其區域也。

第七節

然則何謂國家之準的。曰將職分分爲二。一國家自己之準的。直繫全國之利害者。一國家之職分。陰繫各社會並各人之利害者。

國家自己之準的何也。曰保存國家。施行政令。曰使民人改良。進於文明。是也。今別爲六條。

一司理財之事。以謀民人之利用厚生。

二司教育之事。以謀民人之文明。

三司法律之事。以辨民人之邪正。是非。且設公平便宜之法規。

四司兵政並外交之事。以宣揚國威於內外。

五許民人參政之權。且養成其自由之權。

六施行萬機政務。

凡此六條。皆屬國家之至重準的。不可缺一。然通觀古今之邦國。專用力於其一二。而遺其四五。以成一種國體者。比比皆是也。故偏於理財。則或爲主農之國。或爲主商之國。或爲主工之國。偏於教育。則爲文學之國。偏於法律。則爲法律之國。偏於兵事。則爲尙武之國。卽如今之歐美諸邦。概專用力於自由與政畧也。抑國家之準的。當注意國民全體之事。不當及社會及各私人之事。各私人猶言各細民也。別官吏與公會人之辭。夫改良誠美事也。然社會及各私人之改良。猶屬政府分外之務。非所宜干預也。使自營之可矣。唯有事係全國之安危存亡者。而後可下手耳。

然則國家之準的。惟在謀國民全體之改良。及間接職分耳。間接直接之反也。猶言急者問着表面。而裏面然皆謂之間。接即迂曲而到之意。而凡接物無其名而有其實。表面不

一平居保護衆庶。使他人不得戕害其權利。生命。又使衆庶不罹天然災害。是也。保護權利。生命之道如何。曰修民法。置邏卒。設法廷。以繩不道。定刑法。以懲有罪。豫防天災之道如何。曰常留意於理財之道。使田園不侵不害。保有膏腴。用心於行政之務。設豫防之策。以除人民毒害。時疫水旱類等是也。然國家爲是等事。猶須有定限焉。欲保護權利。生命。則準乎法律爲其所當爲而已。欲預防天災。則惟行其急務。不可措之事。可也。慎勿行分外之事。而陷干涉。此當道者不可不知也。

二各人之自由是也。然所謂自由者。非謂橫恣無所不爲之自由也。人之性情。元不羈而有智慮。由性情而發爲言動。不受他牽制。是謂之自由。故自由者。人人固有之性情。發見於外。欲已不能已之天機也。又人生之至寶也。何則。人有自由。然後始可以顯其靈魂之妙用。又人人得隨意營其事業。而後始有不羈特立之實。故自由者。實天帝造八時之模型。人之精神。常由此靈妙不死之自由而振興也。

法律上並政治上之自由。別之爲二類。一曰國家之自由。即隨意經營國家之謂也。國家之自由。與各人之自由。古今諸國。見解不同。或視國家之自由過重。抑壓各人之自由而

不顧。或視各人之自由過重。抑壓國家之自由而不顧。是皆不可也。苟欲謀一國之治安。宜伸張國家之自由。而保護各人之自由。不宜偏倚也。

各人之自由。一係一身之事。即衣食居處之類也。一接人之事。即結婚結社締交之類也。一生計之事。即仕宦營業之類也。凡此三者。隨意自決。並隨一己之信仰經驗識見。自擇宗教作論說。即所謂自由也。

著名性理學者斯卑諾薩以國自之準的。一歸之於自由。即謂各人之宗教並精神之自由也。蓋欲保持宗教與精神之自由。辛苦經營。不遺餘力者。宇內間未有如吾德人者矣。其三社會之福利是也。然是時政府之致力。亦須有定限。不可防礙各人之安康與自由。若各人力有不足。或社會欲塞各人之望。特仰其救濟。則政府自當下手也。

卷三國體 卷二缺

第一章 四種正體 政體

自古代希臘人別政體爲三種。學者至今皆依據焉。曰君主政治。曰貴族合議。曰國民合議。是也。亞里斯土爾稍改其名。曰君主政治。貴族政治。合衆政治。又別其變體。曰暴主政治。權門政治。亂民政治。蓋主權者能自制私欲以謀公利。則曰其政治曰正體。反之曰變體。世人多據主權者之員數。以別政體。一人握政柄。謂之君主政治。數人握政柄。謂之貴族政治。全

國民握政柄。謂之合衆政治。可謂謬矣。夫政體之別。視其政府之構造何如耳。凡天下邦國。必推一人爲最上官。使之專當國事。此最上官之人品。足以辨別國體之種類。希臘人別國體。各由其主宰者之種類。以附名稱。亦以此故耳。

此三種政體之外。宜加集合政體一種。此說古代既有之。而今人亦往往倡之。古之羅馬。日耳曼政治。並今之立憲君主政治。皆包含君主貴族合衆三種。相贊相制。以成一體。故謂之集合政治。亦無不可。然實非集合也。蓋羅馬之總宰。元老。民會。三者。並今世之君主。上院。下院。唯立法官之集合。而非行政官之集合也。凡一國之政柄。當歸於最上官一人。不當涉於多歧。是故從亞利士爾氏之旨。區別主政之人。則無所謂集合政體者。

然古來別政體爲三種。未可謂至盡善也。三種外更加神道政治一種。則備矣。凡政體皆以人爲君主及主政之人。獨神道政治。以大神若人鬼爲國之眞主。故其根本與他三種政體不同。或曰神道政治。雖以鬼神爲眞主。實賴人代之以行政也。代理者爲法主。則君主政治耳。代理者爲僧官。則貴族政治耳。代理者爲全國之民。則合衆政治耳。固不出於三種政體之外也。然予觀之神道政治。元是一種異樣政體。即實有君主貴族之代理。亦未可遽斷爲君主政治。貴族政治。蓋以國家之主權歸之於人。與歸之於鬼神。於國家之規模。實大相徑庭也。

亞利士土爾氏分別政體。而未嘗言及神道政治。豈其識之不足哉。亦以爲國家爲人所構造。非鬼神可得干預。故蔑視之。不以神道政治列入政體中也。

神道政治與君主政治。其外觀相似矣。唯有以神爲君。以人爲君之別耳。主治被治者。懸隔不啻霄壤。上下之分。嚴不可犯。固兩者所同也。貴族政治。與合衆政治。則反是。主治被治者之間隔甚微。或有全無間隔者。蓋同爲一人。當其主治之時。即與被治無異也。貴族政治之國。被治之庶民。固奉命令。即貴族亦不必常在主治者之地位。何則。貴族在政爲主政官。或參政官。則有主治者之權。然視爲私人。無官職者則主治者自服被治者之義務。而無異於民也。合衆政治。雖稍有主治者被治者之別。然其國民。無論何人。凡爲議員。爲官吏。握政權者。概視爲私人。故主治者不得不服從全國民之主權也。

神道政治。有與合衆政治相類者。神道政治之神。合衆政治之全國民。均握其國之主權。而不能自行之。必得代理者以托之也。君主政治。與貴族政治。其君主若貴族。皆握國之主權。而自行之也。兩兩相類。蓋如是。

右四種政體。俱各據固有之王義而構成之者。其要領如左。

國民全般之福利。非人力之所能及。有監臨人世。控御人世之神。遂欲藉其威靈以立國政。此神道政治之所由起也。夫國家之興廢存亡。舉歸之神意。何其惑之甚也。

民人中有卓拔者起。自握政權。君臨羣下時。於是君主政治。蓋民智漸進。始悟神道政治之非。而思人道政治之可恃。君主政治之起。實在此時也。統率一國。總攬主權。收全國民之勢力與意思。而集之一身。是爲君主政體。

於民人中。立貴賤差等。以爲豪族。位高而才能亦大。乃付予憲法。行政發令之權。是貴族政治之所由起也。

人之才能權理。不因等級而差。惟本於人類同等同權之理。以立政體。使民人皆得參預政治。是謂合衆政治。

以上所舉四種政體。據國法之差異。立其別者也。一國之憲法。實本政體制定。先察其憲法之差異。則政體自瞭然可別矣。然政體之別。不可泥憲法而判之。時又當求之於政略。蓋憲法一變。政體隨改。而政略則猶取昔日之方針也。然憲法未變。而政略既變者。古今亦不乏其例。

今本此理以判別政體。則純然神道政治處。又有君主政治。貴族政治。合衆政治。而兼神道者。夫純然神道政治。概行於草昧之時。於亞細亞諸邦。幾屈固有之政體。其餘邦國行之者甚少。然兼他種政體而行之者。今世不乏其國也。奉回教之諸國。無不以神道爲主義。且全然脫宗教之累者。天下幾不可見。在中古日耳曼諸邦。稍陷神道。如羅馬法王政府。並僧正

管領政府。幾是純然神道政治。不異古代亞細亞諸邦。其餘毒延及中古末。及加哇爾黨起於并布。藐列答尼兒黨起於英國及新英蘭。漸臻改良之運矣。

方今國民。苟以文明自許者。莫不以神道政治爲詐術詭道。凡政略有此臭味者。概攆斥之。以爲鄙陋。有害往時未開化之民。以雲氣雷鳴。驗神之喜怒。以飛鳥之去來。神籤之符號。卜事之吉凶。或以巫祝之妄言爲神託。此種神怪淺陋。今世之人。豈有信之者哉。近世君主。欲擅其威福。乘民之迷信宗教。託於神者有之。人人知其妄誕。皆曰神既賦人以智識。使之各賴其力。以圖生存之道。與其候難知之神意。以決國務。不若由我天稟之思慮。以處理之也。國體之純駁。不惟神道政治然。於貴族政治。亦往往有之。如古代希臘之斯波他。並羅馬共和政治。中古維尼斯。並百益共和政治。中古德國。方今英國。觀其憲法。則君主政治。觀其政略。則實帶貴族政治之精神也。

凡阿利戎種之民。歐洲各國之民族重貴族政治。其國政無有不含此臭味者。故或不委政柄於貴族。而貴族猶有幾分勢力。中古貴族之勢甚強。其不能自執政權者。則或輔君主。或爲國會議員。居間而握政柄。今也不然。以其富貴之資。外則示君主之尊嚴。內則抑君主之權力。使君主不敢亢慢。下則檢束士民。使其謹守禮節。不至輕舉妄動。是現今貴族之職分也。然比於中古。其勢力稍遜焉。

夫貴族之所以爲貴族者。以其威望有卓越於人者也。故爲貴族者。須得社會之實權。以維繫此威望。其所由得實權者。不一而足。一曰名門大姓之子孫。門閥二曰世襲莫大之田園。地土三曰勇武聞於一世。武士四曰文學有名。或宗教有名。文學宗教五曰占政府之重任。如羅馬貴族六曰富累巨萬。爲人之所敬重。富有是也是故貴族而失維繫威望之實權。或經世之變遷。而失其功用。則勢不免於廢滅。即不廢滅。而地位亦降矣。

又有共和政治。而類君主政治者。觀其國法。則純然共和政治。觀其政略。則大統領無異於國王。希臘比利克列士之時。荷蘭世襲統領之時。法拿破崙第一世。第三世爲大統領之時。是也。法國共和政治。在智兒麻克麻烘之時。猶不能免此弊。又有君主政治。而類共和政治者。其外觀如君主政治。而其實近共和政治。諾威國自古有此風。

第二章 四種之變體

民體

國體有名異而實相類者。有名同而實相反者。今一據希臘人之原則。唯就主宰官。判別國體。倘遇其變體。將如何裁之。夫今日立憲君主政治。與代議共和政治。均以自由權付國民。其名雖異。而其行政施設。有大相似者。比之於昔時專制君主政治之類。神道政治者。真同名殊實也。今欲察政體之名實異同。不可不將亞利士爾氏之分別論。敷衍而彌縫之。亞

氏別國體。以主治者爲根據。吾謂據被治者以別國體。亦無不可。即就被治者參政之方法。與參政權之大小。定其國民之狀態。而斷其政體屬何種。是也。且國民之語有兩義。其一并稱主治者被治者。即國義。其二專就被治者而言。即民義。今將論國民之狀態。因姑從第二義。以此義分別國民狀態如左。

一被治者常受主治者之制御。不能脫其羈絆。不惟不得參政之權。即監檢政務之權。亦不能得。唯主治者之命是從。舉政權委之主治者掌中。是謂無自由之國。不問其君主之無道橫恣。謂無限專制政治。與有道遵法。謂有限專制政治。其民皆不得享自由。

此種之國。可謂列國中居最下位者。夫國家依法律以立。一旦無法。又何有國家。亞非利加及亞細亞未開化諸邦。徃徃行無限專制政治。此固無國家之體裁者。若假以國家之名。是瀆國家也。古羅馬帝國之末。並第十七八世紀間。專制政治。多行於歐洲諸邦。雖其時自由之芽漸發。民向開進之途。然欲望自由之風氣。僅發於上等人士耳。其餘皆俯仰于壓制羈絆中。不能去奴隸心也。

二貴族唯有參預立法。監檢政務。參預政事之權。其餘民人不能預政事。未嘗享自由。凡政務之事。視爲貴族之特權如是者。是謂半自由之國。

凡中古封建制之諸邦。皆半自由也。蓋其時雖君主親政。而其臣僚之從屬者。皆相與構

立政廳。而握參預政務。議定法律之權。以制君主之專橫也。當時等族制之國亦然。等族政體新立法。必先諮之僧侶貴族。若不得其首肯。不能制定法規以行之也。故僧侶貴族輩。持其特權。得以監檢宰相之政蹟焉。

三一國之民。不問貴賤貧富。一切有參政之權。是謂自由之國。古羅馬人所用例波白律即同體之語。原此意義也。當時以王侯爲君長。使總萬機。猶不害其例波白律苦。今日合衆政治。與君主政治相對比。若依古義用之於上文。所謂自由國。或使人錯誤。因更稱自由國曰共政國。較爲妥當。

自由有二種。其一國民皆直接參預立法。監檢政務。或於國民之大集會其二使所選之議員參預政事。國民乃間接而行參預監檢之權。是也。

第一種。行於古代共和政治之國。方今瑞西山地之鄉邑憲法。猶畧存其遺制。

第二種。由全國民選有教育。有學識者。爲議員。使政府不苦於妄語橫議之弊。蓋欲并行教育之利。與自由之權也。是方今代議政體之本旨。所以博一世之仰望者也。

四無自由國。半自由國。古代直接參政之自由國。及方今代議政國。爲四種變體。將四種變體與四種正體相比例。則兩者有相通。有相反。又可見兩者相結。更生一種國體。

神道政治之國。主治即天。獨以赫赫威靈臨被治者。即隸。任意而行政令。其爲無自由國無疑。

也。然昔猶太

權。然則猶太

貴族政治之

大族獨握大

然貴族政治

就官是也。

庶民政治。各民

民智漸開。悟爲

衆之制。勢所

異於半自由國

君主性治。有一

於君主政中。不

諸王國。並侯國

接參政之自由

實相反者。或相

兩者俱屬第四種變體。而所以異於無限專制君主政治者。以其屬第一種變體故也。

第三章 近世代議君主政治及代議共和政治

方今開明之民。芟除古來錯雜政體。而僅存二種。曰代議君主政治。曰代議共和政治。前者多行於歐洲。後者多行於美洲。

今將兩種政體之本旨。臚列于左。

一政權不得私有。以政權爲私有。是貴族政。並封建制之所以廢滅。

二政權悉自國家發生。而供萬民之用者也。故無有與國家乖戾之政權。

三國家之存立目的。憲法三者。至大至重。政權當受其制限。

四國家之元首。非在國家之外者。又非國家之所有主。乃國民及國家之最上機關也。今之

國家。非一人之國家。實國民之國家也。

五國家立法。必要民選代議士參預之。代議士一曰代議員。謂代民議政者也。

六民選代議士監政府之政務。使宰相任其責。

七司法之權。特立自主。不與行政相涉。

八各人身體之自由。及國民全般之自由。當體認之。且保護之。

九國民除憲法並法律所定者外。別無有服從之義務。

古羅馬人殊重國民之自由。國民之共同心極盛。則稱其國用例波白律苦之語。以對照國王世襲私權之國。由是觀之。稱代議君主政曰例波白律苦。亦無不可。

然例波白律苦之語。於今人所用之意義。與君主政治正相比對。然則今人每稱共和政體。即例波白律苦而代議共和。與代議君政。將何由別。

或曰。君主之權。大於大統領之權。是可以決兩者之別。此說非也。北美合衆國大統領所握之主權。大於英國王之主權。法國大統領之主權。大於比利時、荷蘭兩國王之主權。何得以威權之多少。立兩種之政體之別乎。

人或曰。國權歸于一人之手。是君主政治不可缺之。事於共和政則無之。故君主政治。置一人以總萬機。共和政治。置一官衙以總萬機也。此說亦未足以明兩者之別。何則。共和國舉主權委之一人。昔時往往有其例矣。亦有專握政權之大統領矣。

或曰。定施政之法。委司政之權。俱出於國民之意志。是共和政之本旨也。主權元在國民。是其所以異於君主政也。此說亦未爲得。中古德國之選君制。及羅馬法王之國體。雖國家之元首。俱出於選舉。而其所以爲君主政。曾不異於世襲君主之制也。如古羅馬帝。其位由民意而得。其威權亦由民意而得。然觀其政事。則共和之本旨。全行消滅。而爲純然君主政。近世法國拿破崙之爲帝也。威權皆得於民意。然其制度絕不倣共和政。而立純然君主政。

然則兩種政體之別。將於何求之。曰亦就國家之元首別之而已。其差異分明。故立其別。亦極易矣。夫君主者。其身與完全無缺。不羈無上之權。結合而爲一者也。故君主之身。不惟施政之權歸之。即國家之主權。至尊之威靈。亦皆歸之。要言之。君主獨爲國中之主宰。其餘皆臣屬耳。共和政之元首則不然。據憲法論之。全國民及貴族。實爲國家主權之本。全國民及貴族。以國權委大統領。而國權非大統領固有之物。任滿則去。又非不羈之物。必受代議士監檢。不過假大統領以當政務也。

共和政之國。其元首不能無主權。然國民雖遵奉憲法。服從政府之命。而並不欲爲大統領之臣屬。要之。主治者。被治者之間。不設藩籬。互保平等均一之地。是共和政之本旨也。雖隔君主與臣民之間。使上下分明。毫不可犯。是君主政之本旨也。且共和政欲短元首在職之期。屢更選之。君主政欲鞏固元首之地位。不易不犯。兩者之別。更可見矣。

以上論兩種政體之別如此。今舉其實狀實蹟。叙之如左。

一君主政之類於共和政者。姑置而不論。今就其純者言之。夫君主政以世襲王族爲本。王族視國家之政權。如一家之私有。世繼承之。君主政欲其君必出於此家之血脈。於是此種之血屬一系。連綿不絕。亦猶一國民繼續。亘數世紀不絕也。王族長與國民相結不離。故君主政鞏固永存。王統不絕。不敢以主政之權。委一系族。貴族世襲司政。是謂世襲貴

族政治。選貴族之賢者司政。是謂選任貴族政治。前者比後者。稍失共和之本旨。後者比庶民政治。亦不合共和之本旨。

二由共和政之純者言之。凡國民無不可就之官。無不可任之職。大統領者。無上之官職也。而至賤之人。猶得任之。世有民選爲君。終身不得罷廢。其事雖與共和政殊。而民選一事。稍合共和政之旨。至於世襲君主政則不然。任官不問貴賤。不論門地。獨王位則必限一系。不肯雜以異姓。是此政體之所以爲優也。蓋一以絕姦雄之覬覦。一以使民免爭位革命之慘禍也。

三共和政。使有司各任其責。即大統領不能免其責。君主政則唯君主不任責。所以示君主在百官之上。至尊不可犯也。故法廷亦不能審判君主。然使君主自任答辨之責。古來非無其例也。

四君主威權赫赫。非共和政之所企及。故雖大國之大統領。其儀仗裝飾之簡畧。不如小國之侯伯。輓近君主爲風俗之所移。已廢舊時陋態。衣食住處言語動作。務學高等縉紳而已。此外所存者。獨能有尊號。有爵位。有儀仗。有國籙。莊嚴可觀耳。今世君主之尊。又迥非高等縉紳可及。而大統領則反更不如富商豪農焉。

五除同類外。天下無可服從者。是共和政之本旨。立萬民之上至榮也。以此至榮。歸於君主。

是君主政之本旨。故共和政之民服從共同體之國家。君主政之民。隸屬國家主權集點之君主。

六共和之大統領。任期不長。一旦去官。則一介私人。不過爲尋常庶人而已。君主則位民人之上。終身非可入私人之列者。其職與其身連結。未嘗分離也。君主辭其職。或國亡被廢。則降入私人之列。或有之。是實非常之變。悖於道德之旨者也。蓋己爲人君。雖去職失位之後。其資格依然不消亡也。

七君主政之任官授職。雖胥吏必出於君命。若共和政。則唯行政官爲大統領所選任。其餘官吏。多委之選舉會。不隸大總統

君主政不得其宜。使君主弄權勢。則其弊至於君重民輕。上下乖戾。故調和君民之間。使之連結鞏固。莫若立憲君主政體。

共和政之弊。正與之相反。若究其弊之所極。必至於國民妄逞威權。專橫無所不至。使國家無制御之權。則政府如一公司矣。共和國之人。宜預防此弊。預防之策如何。曰共和國縱令制度得宜。不若使政府勢成。足以立萬民之上。大權足以制御國民。是於統一之道。施政之術。屬不可缺之急務也。

第四章

代議

一曰立憲義同

君主政治之端緒

原歐洲立憲君主政之所由起。其端有二。一曰。中古等族君主政治之王國侯國。此政體自第十三世紀中葉。至第十六世紀中葉。行於世。二曰。新專制君主政治之王國。此政體自第十六世紀中葉。至第十八世紀末。行於世。

今舉中古等族君主政治。叙之如左。

一。中古之國君。視其位爲私有。又不知當盡之義務。故不免橫恣自用。然幸有古來因襲之法。以制限之。且當時等族。亦以己之權爲私有者。每藉其權以制限王侯之權。以故國君橫恣。不至太甚。

王侯以其封地職位。號傳子孫。世襲之權。因日久而益固。但選立侯國。並僧正所領之地。概無此種之權。初王侯有割其封土。分子子弟者。有力矯分地之弊。從子孫繼承之法者。二法並行於世。不能歸一。然其後繼承之法。猶行於世。大抵皆效德國王侯繼續之法。千三百五十六年。加見第四世所制定。所謂金條是也。使嫡長嗣立。蓋欲全其封疆。使國人協同和輯也。

二。國王爲國內無上之法官。常臨法廷。然不能自判決。必諮之陪審官。據其審判以斷訴。又國王若犯法。則得引致之法廷。當是時。國王雖有一種特權。不難保護名譽。然國王不得不至法官面前。答其訊問。而服貴族之判決。

三。國王一國之大元帥也。然於軍事不能有十分權力。中古等族之世。國王以其旗下臣隸。

編成軍隊。臣隸往國王之境內。固有從軍之義務。而於境內法廷。又有爲陪審官之權。其大者儼然。陪臣幾如小諸侯。是以一旦有警。國王欲使諸侯從己之命。服兵役。隨屬難事。如德國然。諸侯驕傲。往往有違王命。辭從軍者。當其稱臣朝覲以時。忠勤自誓。一旦強大。則恃勢凌君。有如此者。

國王亦自知其勢微。而諸侯不足恃。於是雇人編軍隊。使隸屬於己。然應募者。率皆外國之人。及瑞西賤民。德國農民。故雖名爲國王親兵。其實國人蔑視之。幾毫無威力也。且當內憂外患之際。貴族始支辦軍餉。而平時一仰給王室。故不能多養兵員。多製軍備。

四制限國王之政權。更有三者。封大臣於郡縣。使爲獨立不羈之主。一也。宮中諸職。定爲世襲。門閥子弟任之。盤踞要津。國王不惟不能任意願使。反不免受其掣肘。而國家要務。每爲貴族之所干涉。二也。貴族檢政務時。與國王共握主宰之權。三也。

五中古封建之世。國王自給全國之政費。每由內帑歲入之項支辦。而其費額。實占王室歲出總額之大半。若有不足。則新課貢賦以填補之。而新賦之事。須豫諮貴族。貴族以爲是。則與之訂條約而後發令。當時貴族貪婪昧義。既與國王訂增稅約。則專課之農民以自免。是其常也。由是觀之。國王困乏。而財政不振。可知也。

六國王於國家之警察權。亦微弱不振。無有如今之警官憲兵者。其稽查之務。一委之普通

法官或任地主之專斷。

七國王不得擅制法律。若欲設法律條規。須豫求貴族。

卷四 公權之作用

第一章 至尊權 國權 主權

國家者代表國民之威力者也。苟欲伸張其威力。開達民心。不可無運用全局者。此物具十分威力。能指揮他人。使服從於己。或強制之。必達其意。德人謂之至尊權。又謂之國權。法人謂之主權。中古法律語。凡事由官衙判決者。民人或不服。不許更訴之於他官衙。法人稱此類曰有主權。行政官衙及選舉會。於其所管區內。獨立行事。不隸他上官者。亦稱有主權。其後主權之義。隨世而變。至於指無上之國權曰主權。夫學術上。講究主權之意義。使其歸完全者。以法人爲嚆矢。是近世國家學者之所首肯也。當十六世紀。蒲彈氏實爲之首唱。法人之意。在以國權爲無限之權。使國王握之。蒲彈曰。主權之於國家。無限無窮之權力也。蒲彈所謂無限者。國家之他權與法律。不可加之制限之謂也。非不服從大帝之命。不率由天理之謂也。蒲彈又曰。法律依主權者有效力。非主權者依法律有權勢云云。就條約言之。主權者與外國之君締結。固無論矣。即與己國臣民相約。亦有使主權者履行約款之効力。是理之所易睹也。然蒲彈以爲履行條約。是大理之當然。人道之常耳。非使主權者任履行

之責之謂也。蒲氏又以為主權者所定之法律。因於國權。而國權生於主權者。故法律無歸責於主權者之力。

古羅馬法曰皇帝不為法律之所檢束。

此一條足以見羅馬帝橫恣無憚之意。與當時法學者怯懦無操守之實。蒲彈不惟不究之。且稱之曰是本於主權之本義。即理論之結果也。

將國家之元首與國家之全體混同之。其所關係極大。或至於釀禍亂。夫苟混同之。則無論實行與理論。舉國家本然之權勢。並國家內百般之權勢。歸之君主一身。又擴張之進於無限之域。則其極必至舉等族並被治者全體。供犧牲於君主矣。蒲彈以後。世人概混同國家之元首與國家全體。具洛秋斯氏始區分國家全體之勢力與君主之勢力。而信之者甚稀矣。蓋自十七世紀至十八世紀上半期。各國政體專歸於專制主義。蓋以君主為國家之妄說。徧行於世之所致也。

蒲彈氏釋主權為國權。蓋本於國家之意義。下之解釋。可謂得其當。其後倡專制主義者。妄欲使主權尊且重。曰君王占位於國家之上。國家依君主之力而成。君主之於國家。猶天神之於人。任意主宰之耳。而國與主權之關繫。全然顛倒矣。

專制君主政體。以主權為無限之權力。古來人君皆欲試之實際。以收其功。然其勢力效用。

不久而衰頹。人始疑此政體不能固國本。至近世國民益不信賴專制之君。而視國家及社會之見解。盡一變矣。時盧騷氏著主權新論。天下之人。久思覆歷史上國家。而興道理上國家。故輿論靡然向之。

盧騷曰。主權不在於主政者。而在於公民社會。夫各人有自由並同等之權理者。欲建國家以謀安康。乃相結約以興社會。由是共同之意志及權力生矣。共同之意志及權力生。而後主權及國家立矣。故公民之全體。即在主權者。各公民不得不歸之。要言之。共同之意思。國家全體皆服之。是主權之所存也。主權不可讓予人。不可割予人。縱令國會求之。亦不可交付。又主權常表示社會之威力與權理。而社會常得使用此主權。是故以此主權變更現在憲法。釐革從前權理。亦無不可。由此觀之。盧騷氏之論無他。排專制君主之主權。代之以專制國民之主權耳。

嗚呼。盧騷之論。謾謬亦甚矣。而其浸染世人之腦筋不淺。欲匡正之。豈易哉。爾來積無數經驗。發無數辨論。終於學理上覺破此迷夢。以講究此至重至要而危險可懼之主權。果爲何物。始得確定。如左之原則。

一主權不唯屬君主。不唯屬社會。又不立於國家之外。及國家之上。其實在國家與國家所定之憲法。即主權之所由出。而主權有無之決。實在于此。

父之於子。猶長之於族民。僧侶之於信徒。師長之於弟子。在國家外。別有權勢威望之可以臨其下。然同在人類中。不羈特立。其制御萬衆之權。即有至尊權。而除國家本然之權。並國家內所有萬般之權外。不容有別權。吾人所謂主權者。正指此種之權而言耳。夫方革命之際。盡破其國家舊章。有勢力。有威望者。新起而立人上。則國家靡然從之。或國內之大衆。憤激作亂。屈少衆而統御之。是皆非倚從來國憲以得主權者。故不得直認爲有個人主權。設新立之國。至於整頓就緒。人人視以爲眞國家。而後始得有主權也。蓋在國家興亡之際。主權亦必隨之興亡。國家與主權必相待而立。故曰。有主權則有國家。有國家則有主權。

二由是觀之。謂社會即一私人之集合團體。而爲天然之主權。其說謬妄不足取矣。私人雖自有其私權。然以私人之資格。而求公權。固不可得也。若由其說。將使整然具體裁之國家。變而爲羣衆亂雜之區。譬如變國家與國民爲無粘凝力之輕塵。置於烈風之前。其擾亂不知所底止也。故此說雖庶民政體。猶不能行之。縱令此說果行。其執政必其社會之公民也。其代議士亦必出於公選。而代議士。必待其所選之公民也。烏合之私民。安能建社會。故知此說之妄誕不足取也。

三或曰。有一族者。同志團結爲一。雖未具國家之體裁。然於理言之。則謂之有主權。亦可此

說謬妄何哉。如是之族民。未足成一國家。國家之名。不可用之國家以外也。謂此族民。有爲國民。爲國家之力量。志望則可。謂有主權則不可。雖建國之基誠立。然爲國家之體裁。尙未完全。即無有主權。其存於族民中者。主權之萌芽耳。安有國家未成。而主權先存者哉。

今列舉主權之意義如左。

一主權不羈特立。無有班次在其上以統之者。今由條理上行不羈特立之義。則主權無限。究其極矣。外則廢却一切義務。不顧萬國公法。內則蹂躪各個人。並各團體之自由。而不顧。是使人種復陷于古代之無主權也。由道德上釋不羈特立之義。則主權有限。使國家外則循萬國公法之制限。內則認許各人各團體之權利。則於主權之義亦何傷。

二主權即國家之權力也。此權宜歸於國家及元首。如鄉村團體法廷選舉會之類。均是隸國家之機關。不過各奉其職。故雖至高之官衙。不得有主權。

三主權即至尊權。羅馬語所謂麻索斯提杜是也。元首握之。立於國內所有之權力。與臣民之上。

四夫國家欲統一。則又要主權之統一。故主權之統一。實屬國家至重至要之事。設國內有二個主權並立。則扞格不相下。國事終致紛爭。所謂主權統一。觀君主政治之國。極爲明

瞭。不容復疑。雖然國家本成於各人之集合。故國之主權者。不必泥定一人。或以議院。及其餘團體爲主權者。亦有之。在庶民政體。則國民爲其主權者。在貴族政體。則貴族會議爲其主權者。在立憲政體。如英國者。則國王與代議院聯合爲主權者是也。

在聯合國。則主權有重複之觀。一面有聯邦全體之主權。一面有各邦之主權。見卷三第十章

五以無限獨裁釋主權之義。古人間有此說。然未得其當。夫偏於專制政體者。以無限之國權。歸於君主一人。爲過激之論者。以無限之國權。歸於公民之大衆。凡謬妄之說。之最有害而可懼者。皆胚胎於此說也。神道學者。法律學者。哲理學者。競倡主權有無限之性。欲使此理確然不可動也。久矣。神道學者。以大神之權。無量無邊之理爲根柢。曰君主是代天帝宰治也。法律學者。引用羅馬之國法。並其皇帝之權勢。欲以無限之權力予君主。哲理學者。每流於高遠。而愛無限無窮之說。其釋國家國權之意義。亦好用無限語。當時世論。無所適從。迨閱歲年之久。世態變遷。觀於沿革之跡。而知人類所以不堪握無限之權。又知以君主爲無量降威福之神。大有害於國民之自由與福利。於是天下之人。證之學理與實跡。始有所警戒。以爲國權可得而制限。主權亦有有限之性。主權原出於國法所定。故亦宜受國法之制限。繼又悟以憲法定主權。擴充憲法以制限主權之道。

第二章 國家主權（國民主權） 君主主權（政府主權）

國家者。國民集合之團體也。既能獨立。有威力。有至尊權。能統一國家。則又不可無根本之主權。故國家者。具主權而有威力者也。夫國家之事。總宜依據憲法。使秩序井然。莫不美備。如國民相集組織一國。處理國事。以資國家之活動。所以指國家之主權。一稱國民主權也。然吾所謂國民主權。與庶民政體所謂國民主權者。其義不同。蓋彼指國民之大衆。直謂之國民。獨適於庶民政體耳。在立憲政體。雖以議院爲一大權。然不敢使之凌貴族。以摠攬國家統御之權。此余所謂庶民政體。與國民主權有以異也。立憲政體。既然。況於貴族並君主政體乎。

國家主權之義。就外交觀之。爲最明瞭。據憲法而論。代國家者。君主也。君主以其國之名。與外國締條約。是行國家主權也。及條約既成。任其履行之責者。國家也。非君主之身也。故國有革命之亂。君主喪其位。而他君代之。或國體變爲共和國。其國尙不得免條約之責。何也。雖君主及國體變更。其國家則依然國家也。若國家無主權。如何得有此事。故知無上之威力。與至尊權。一歸於國家。不容疑也。羅馬語。麻塞斯提杜。今譯曰。陛下爲國家之元首。代國家攝其至尊權者。用此語以爲尊稱。是今世普通之例也。然此語。古人以爲至尊權。故古羅馬人之言曰。羅馬國民之麻塞斯提杜。乃大統領。並皇帝之麻塞斯提杜之淵源也。又就國家內部之事。求立法權之所在。則知國家主權之所在。據今之國法。憲法。及制定法。

律之權。非君主並政府之專有。必使議院參預之。夫自國家元首。以至各種機關。具一定之秩序。以成一團體。謂之國民。其國民制定憲法。發布法律。是行國家主權也。

國家主權者。一國之元素。化學語一曰素義同其威力之大。位望之高如此。而天下之邦國。無不使其元

首握之。其元首爲帝王。則稱之君主。予之君主之主權。元首爲大統領。則稱之爲元首耳。不稱尊號。又不予主權。蓋懼大統領。或忘身爲國民之代理。竊蓄異圖。以謀政變也。古羅馬人。度量宏大。不爲齷齪如是之事。當其共和政體之時。大統領以麻塞斯提杜之權。而不怪也。在君主專制。及君主暴虐之國。國家主權。爲君主之所并吞。在過激之共和國。庶民之權。勢赫赫奪目。而國家主權。失其光彩。夫主權有二種。徵之立憲君主政之國。而可知。英人稱其國體曰議院王國。若內閣王國。國王與上下兩院。聯合行事。是行國家主權也。目之曰議院王國。國王與內閣大臣。聯合以行事。是行君主之主權也。目之曰內閣王國。

國家主權。與君主主權。原非并格不相容者。是理之易睹者也。請假古人之語辨之。具洛啾斯氏曰。人能視物。人之眼能視物之謂也。又人之思想。屬人之全體。而發露之者。獨口也。言有善惡。不是非其口。而是非其人。是皆謂之名異而實同也。國家全體之主權。與國家元首之主權。其關繫亦如此。故國家之於元首。二而一。一而二。不可瀆與離。猶人之全體之於頭腦。相和則生。相離則死。

國家主權之作用如左。

一國名、位地、記號、版笏、徽章、及國旗之可以表國家之權威名譽者是也。損之、瀆之、則辱國家之名譽。及至尊權也。犯之者有罰。

二不服從外國之權。外國欲干涉於吾國事內政。則謝絕之。不敢受與外國交際。常持獨立之體面。使國家元首及使臣。與外國商量。又與外國締約時。使代國家署名。

三國民制定憲法之適於其天性志望者。且釐革之之權理是也。苟有自由之國民。不可須臾喪此權理也。夫國民大眾激事作亂。破壞國家之秩序法律。驅除政府之吏員。如主人之革傭夫。世人往往以此爲國民之權理。過矣。如是者。豈吾所謂國民之權理哉。謂之國民之暴行可也。

四立法是也。夫法律者國家之意思。發而見於外者也。故欲發之。要政府與政治者之協議同意。

五君主之系統絕。及政府覆亡。則造新政府。造新君之。主權是也。夫政府國民得造之。國民非政府之所能造。

六特行國權時代。代理人所任之責是也。

政府主權。即君主主權之作用如左。

一稱號、位地、禮式、及記號之可以表君主之威力名譽者是也。

二君主位於國內百官萬民之上。以占執政者之至高位地名譽是也。

三施行各種政權是也。政權原指政略之權而言。然日常施政之權。亦可謂之政權。夫國家主權。制法律。定秩序等事。關遠入其作用不常。政府主權則不然。以處理國家日常要務。爲其本分。故運用無休期。

四使國家之官吏及事務員各盡其責是也。

五在今之君主政體。君主不任其責是也。夫使君主不任責。頗屬重要之事。然以理論之。實非也。中古德意志王及羅馬帝皆任其責。不異於德國之諸侯。但共和國之元首無責任之特權耳。

六於外國交際。代國家主權而自任之。

第三章 公權之區別

凡國權之發見於事業者有數種。古代學者既言其當區別。亞里斯士爾氏別國權之作用爲三種。一曰議共同事業之權。即國民之權也二曰政府百官施政之權。三曰裁判之權是也。方今別國權爲立法行政司法三種。止與亞氏之說相符。古羅馬人亦將立法行政司法三權之作用區別之。爲最明覈。

於今世之國家。不唯別其作用。且以作用之機關。爲不可缺之要務。昔時雅典之國會。并有立法行政司法三權。羅馬人付大統領以行政司法二權。且大統領往往發布法令規則。是行今之謂立法權也。中古德國之侯伯行政官。兼任法曹。一面按罪行刑罰。一面發布封內之稅則。英國之議院。今日猶握立法行政二權。而其上院更行司法之權。法人蒲彈氏始論國內特設數種機關。以分任各種作用之急務。然當時之人。以爲是理論家之希望耳。其實不可行也。其後博識大儒孟的斯鳩氏出。又痛論三權分離之急務。而條爲天下之所傾聽。北美合衆國首行之。自法國革命以來。天下之立憲國多用其說云。

孟的斯鳩氏大別國權爲二種。

立法權。

執行權。

再別爲二種。

重要之執行權。即今所謂行政權

司法權。

古羅馬大統領。既有行政權。而羅馬人欲加強烈手段。使人民恭順。唯其命是從。因更付大總統以裁判權。實欲使政府之權勢益旺盛也。孟的斯鳩氏曰。須設三個機關。分任立法行

政司法三權。不可使一人總收此三權。是保護自由之要務也。蓋孟氏以爲一人握三權。則其權過重。恐有橫恣自用。抑壓人民之自由。權理之弊。不若三權鼎立。互相掣肘。使相競立功也。要言之。不可以一個機關。兼數個之用。宜每一權。設一機關。

孟氏之論。大合眞理。不容疑也。然欲全然分離國權。使各鼎立。則失之過激。今徵之實際。類別國權。非分離也而求國家設機關之本意。就人身言之。目司視。耳司聽。口司言。各個機關。分任

精神之作用。而不敢兼他作用。於國家亦然。欲其作用整頓。須使官衙各執當然之職。不許使一官衙兼數種之職。蓋司法行政之事務。不惟形於外部者不相同。其目的亦不同。故處辦其事務。各要適當之才能。夫同爲一人。已能爲出衆之行政官。又能爲邁羣之法曹者。未可保其必無。然亦稀矣。由是觀之。各種事務。非分付於其其本然組織之官衙。與受其教育之官吏。終不能收其功也。

孟氏不類別國權。而分離國權。盧騷氏承之。痛論立法執行二權對立之理。北美合衆國。始實施之。使立法行政司法三權分離鼎立。夫國權要單獨。已如前卷所述。然分離之爲二。爲三。使各獨立於一方。不相聯屬。其弊必至於彼此互相爭權。紛毆無已。欲國無分崩離析。而不可得。是理之所最易睹也。北美人置憲法於立法行政司法三權之上。據憲法選大統領。並代議士。使各當其職。以爲是足以調和一致。而免紛爭之弊。其實不然。裁判所勢已不能

敵大統領。及議院之爲政。大統領又不得不服議院之威力。由是觀之。三權鼎立之謬昭昭不待言也。

歐洲邊閣。昆士丹氏欲防三權分離之禍。別置王權以統一三權。曰國王牽制三權。使各調和一致。以禁其出於權限外。庶民主義之患發於下院。則直散議會。貴族主義之患起於上院。則新增議員。大臣濫弄威柄。則更造內閣。裁判所有瑕疵。則會議院改正法律。要在遏弊於未然。以保治平。夫國內之一致。賴人君之力爲最多。而人君固有制御國家諸機關之威德。真如昆士丹氏之說。雖然。三權加王權爲四種。以此僅爲調和三權保治平之具。則不可也。況於置國王於行政立法之範圍外乎。

凡割然分離立法行政二權。極有害于事。且於實際上。亦不可行之。徵之天下邦國。確無可疑。而急謀分離。以施於世。際無若北美合衆國及西班牙者。觀兩國之實況。纔近接於分離之目的耳。未可謂達其目的也。何哉。其政府於報告大發議權。並大統領不允權。始有立法上勢力。此外未見收其功也。立憲君主政體。則不然。其政府以行國家統御之實務爲本。分代表全國民。爲國家之無上機關。據憲法實以發表國家之意思。由是觀之。此種政體。亦合自然之理者也。

當類別而誤分離之。亦不見其害者。爲行政司法二權。其故何哉。司法於行政。未必要獨立也。故司法省、檢事局、並諸裁判所。求警察官之援助。彼此之間。頻頻交通。終歲不絕。

各國憲法異同論 第二

新會梁啓超譯

憲法者。英語稱爲 Constitution 其義蓋謂可爲國家一切法律根本之大典也。故苟凡屬國家之大典。無論其爲專制政體。舊譯爲君主之國爲立憲政體。舊譯爲君主之國爲共和政體。舊譯爲君主之國似皆可稱爲憲法。雖然近日政治家之通稱。惟有議院之國所定之國典。乃稱爲憲法。故今之所論述。亦從其狹義。惟就立憲政體之各國。取其憲法之異同。而比較之云爾。

第一章 政體

政體之種類。昔人雖分爲多種。然按之今日之各國。實不外君主國與共和國之二大類而已。其中於君主國之內。又分爲專制君主立憲君主之二小類。但就其名而言之。則共和國不與立憲國同類。就其實而言之。則今日之共和國。皆有議院之國也。故通稱之爲立憲政體。無不可也。故此書所述。專就立憲君主國。與共和國論之。而專制君主國不與焉。全世界上之立憲君主國。共和國等。其名稱雖同。至其國內之實情。則各異。皆不同其君主政府之權力若何。國會之權力若何。人民之權利若何。互有大小強弱之異。不可不察也。憲政立憲君主國政體之省稱之始祖者。英國是也。英人于七百年前。已由專制之政體。漸變爲立憲之政體。雖其後屢生變故。殆將轉爲專制。又殆將轉而爲共和。然波瀾起伏。幾歷年載。卒能無恙。以至今日。非徒能不失舊物而已。又能使立憲政體。益加進步。成完全無缺之憲政焉。

其餘歐洲大陸之各國。亦於近古以來。次第將變專制而爲立憲。不幸爲君主及貴族所壓制。其收效不能比英國。於是。由壓力而生激力。歷之愈甚。則激之愈烈。至西歷十七世紀之末。即距今百法國民變大起。摧毀王室而行共和之政。其後更爲拿破侖之帝政。又爲王國。屢次轉變。糜爛不堪。其餘各國。亦相繼騷亂。政體類變。蓋各國憲政之成就。不過數十年耳。若英國之憲政則不然。自近古以來。非如各國之有大騷動。故能次第進步。繼長增高。又各國之憲政。多由學問議論而成。英國之憲政。則由實際事而進。故常視他國爲優焉。英人常目他國之憲法爲紙上之憲法。蓋笑其力量之薄弱也。

憲政之國。在歐洲則除俄羅斯土耳其之外。其餘各國皆是也。在亞洲則日本是也。土耳其當十餘年前。騷亂之際。曾一布憲法。設議院。後卒中止。故至今仍爲專制國云。

第二章 行政立法司法之三權

行政、立法、司法三權鼎立。不相侵軼。以防政府之專恣。以保人民之自由。此說也。自法國碩學孟的斯鳩始倡之。孟氏外察英國政治之情形。內參以學治之公理。故其說遂爲後人所莫易。今日凡立憲之國。必分立三大權。行政權。則政府大臣輔佐君主而掌之。立法權。則君主與國會即議院也同掌之。司法權。則法院承君主之命而掌之。而三權皆統一於君主焉。雖然其實際則不能盡如此。如英國之巴力門。即英之國會也有黜陟政府大臣之權。凡憲法政府大臣之進退其權皆歸君主蓋

行政立法一權。全歸國會之手。故英國之諺有之曰。國會之權。無事不可爲。除非使男變女。女化男。乃做不到耳。觀此可知其權力之大矣。惟司法之權。則仍歸于法院也。

其餘各國凡有政黨習氣之國。其國會之權力亦甚大。不特能壓倒行政官而已。亦時時能黜陟之。若奧大利德意志及日耳曼之各邦。爲無政黨習氣之國。則反是。又如美國雖屬共和政體。然其行政之大權。實歸大統領之掌握。其政府大臣。大統領得任意黜陟之。蓋行政官之權力。比于政黨習氣之君主國。反有加云。

孟的斯鳩又云。行政權即行法權也。後世學者。多誦此語。各國之憲法。亦多引用之。是蓋懲于前者君主與政府之專恣。欲裁抑其權力。故謂君主及政府之職。但當奉行國會所議之法律而已。始有爲而發也。平心論之。國家之政務。決非徒執行法律。遂可以盡其責也。故近世學者。頗有辨此語之非者。又康士湯竟弗郎等諸碩學。別言國家之權力。爲四大權。以行政權爲最重。而隸于行政權之下者。有立法司法兵馬三大權云。從來三權鼎立之說。皆以爲兵馬權包含于行政權之中。雖然兵馬權之性質。與行政權實有異。康氏弗氏之說。亦不爲無見也。

又孟的斯鳩以爲三大權必須分立。不相統攝。然後可保人民之自由。有碩學布龍哲駁其說。以爲三權全分離。則國家將有不能統一之患。故三權決不可分。而亦不可不分。惟於統

一之下而歧分之。最爲完善云。

第三章 國會之權力及選舉議員之權利

古代國會體裁未完備。有分爲數院即職者。亦有惟置一院者。今日則除日耳曼之數小邦。及瑞士之數小邦。惟置一院外。其餘各國。無不有上下二院。蓋兩院並置。其益甚多。蓋所以防議事之疏漏。而加鄭重。秘密。又能使進步保守兩黨之宗旨。保其平均。蓋上院之員每多保守黨。下院之員每多進步黨也。

上院之制度。各國不同。如英國全以王族及貴族及高等之教士充之。而貴族之內。有世襲者。有選舉者。奧國普國及日耳曼各邦。其制雖互有小異。然皆以王族一。貴族二。高等教士三。有功于國事。有功于學術者四。富有田產者五。太學之代表者六。代表猶頭領之意。然亦稍異。蓋衆人之意皆可託此人以代宣之則謂之代表。大都會之代表者七。充之。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亦大畧相同。比利時、荷蘭、瑞典、德則少異。上院員獨重納稅多者。其數每更多於他類云。挪威之制度。下院議員選舉既定。乃選拔其四分之一。以爲上院議員。

各國上院之制。大畧如右。要而論之。凡君主國之上院。其選員約分三種類。一專取貴族者。一專取多納稅者。一兼合數種者。惟德意志帝國因聯邦而立。故其上院由各邦政府派全權委員以充之。

至于共和政治國。

舊稱民主國

上院之制度。法國則於各縣山選舉委員所選舉之議員充之。美國

及瑞士皆以聯邦而立。上院議員則各邦之代表也。其選舉之法。美國則由各邦之邦會公舉。瑞士之選舉。又分爲二種。其中有數邦由人民選舉。有數邦由邦會選舉。

上院之制。隨各國之國體而異。既已詳之。至下院之制。則不然。無論君主國共和國。雖國體大異。其制皆如出一轍。皆由人民之公舉。爲人民之代表。至如英德有云某大學之代表者。則因其大學有許多土地故耳。

下院議員選舉之法。大率分國內爲數區。名之曰選舉區。其每區得選若干人。皆有定額。至如何然後可以被舉。如何然後可以舉人。其權利則各國小有異同。要而論之。可分爲有限制無限制之二種。無限制者。凡男子及歲。悉與以選舉權。除瘋癲及刑人不在內法國德國瑞士是也。其

餘各國多爲有限制者。其限制或以年齡。或以財產。或以納稅。種種不等。其實嚴亦各國不同。而英國之制限最寬焉。又選舉之例。有直選間選二類。直選者。直由人民公舉議員也。間選者。先由人民公舉選舉員。然後再由選舉員公舉議員也。英國法國德意志帝國比利時意大利瑞士美國皆用直選法。普魯士西班牙及日耳曼列國中之數小邦。皆用間選法。以上所言。皆可以舉人之權也。至可以被舉之權。則亦有以年齡財產納稅爲限制者。亦有許及年即得被舉者。惟現任官吏許被舉爲議員否。則各國不同。又有指名某官許被舉。某

官不許被舉者。其滿任之年數。亦各國相異。最長者爲英法兩國。英七年。法六年。其他則皆以三年或四年爲度。滿任之時。或同時全院易人。或易其半。留其半。或易其三分之一。亦各不等。

此憲政國上下兩院選任議員之大概也。要之上院多以王族貴族教士功臣及富人等充之。下院則爲一切人民之代表。故吾前嘗謂上院多保守黨。下院多進步黨。此實自然必至之勢也。雖不敢謂上院必無進步黨。下院必無保守黨。然其時重之勢。十居八九矣。夫有保守而無進步。不足以立國。斯固然矣。然有進步而無保守。有時恃氣急進。或亦誤國家之大事。昔法國革命大之時。深受此弊。故現時各國。因經許多之試驗。皆以兼置兩院爲最善也。

國會之權利。凡自政府提出之改正憲法案件。法律案件。豫算案件。豫算如王制所謂冢宰于歲杪制國用也皆歸其議定。惟美國瑞士。遇有憲法當改正者。不由國會議定。而別開一改定憲法會。由人民另舉員以議定之。國會之權力有政黨習氣之國。則加大。往往可以黜陟政府。然非憲法所定本有之權。不過侵軼他權耳。

國會又有監督政府之權利。大臣有違法之事。可訐告之于兩院。而其制亦微有少異。或兩院皆可受訐告。或惟下院可受。又受其訐告以後。審判之權。或委之上院。或委之國事法院。

英國則評告之於下院。而審判之於上院。美國亦然。法國比利時荷蘭審判之權。皆歸國事法院。

第四章 君主及大統領之制與其權力

君主者。立憲政體之國。世襲繼統者也。而其繼襲之法。或專許男子繼統者。如普魯士、瑞典、比利時是也。或兼許女子繼統者。如荷蘭、日耳曼、各邦及英國、西班牙、葡萄牙是也。荷蘭、日耳曼必本系與支系俱無男子。然後以女子入繼。英西葡等。則本系苟無男子。雖支系有男子。亦不許立。而惟立本系之女子。

共和國之大統領。必由公舉。定期更任。而其選舉之法。法國瑞士則由國會。英國則特開選舉統領會以舉之。

凡奉天主教之各國。其憲法必言國王之身神聖也。不可侵犯云云。奧大利、巴威里、西班牙各國皆然。奉耶穌教之各國。則刪去神聖之語。但云國王之身。不可侵犯。普魯士、荷蘭等皆然。

又各國皆於憲法上聲明國王無有責任。雖然。又聲明政府大臣有責任。夫大臣所以輔佐君主者也。君主不得大臣之承宣。則不能發制誥而施法律。故君主之責任。即大臣之責任也。惟拿破侖第三所定之憲法。不許君主無責任。其意殆欲以矯法國前朝之弊也。雖然彼

且不能躬踐其實。卒爲人民所放逐。不得其死。然則立此虛法何爲乎。但君主之私產。則必當遵守民法。不能踰越。惟於行政上及刑法上。可邀特免耳。然其於民法上之關係。凡涉于訴訟規矩。仍與常人大有異。

至共和國之大統領。則無論何國。皆有責任。故共和國者。大統領與政府人員。同肩責任者也。而美國及瑞士皆有違法之處分。其審判不由法院。而由上議院。法國則稍異。大統領非犯叛逆之罪。不受審判。

凡各國君主皆稱大元帥。有統率陸海軍並總管軍令之大權。然共和國則總管軍令之權。歸于國會。故美國大統領。惟有指揮豫備兵之權耳。其他權利。必經國會委任之。然後能有。瑞士亦然。法國之大統領。有司軍令之權。雖然。不得稱大元帥。統率陸海軍。凡君主皆有宣戰講和及與他國訂立條約之權。共和國之大統領。則無此權。美國宣戰之權。國會掌之。講和及訂約之權。由大統領請上院之批准而施行之。瑞士則一切權利皆掌握于國會。凡君主有改正憲法及准駁法律之權利。德國憲法則惟關於陸海軍及關稅等之法律。皇帝得准駁之。至共和國則大異。美國之大統領。雖非無准駁改正憲法法律之權。惟須經國會再議。三占從二。苟議員有三分之二以爲可。則大統領不能駁之。瑞士則大統領全無駁案之權利。又以上所言君主駁案之權利。雖著有明文。然用之者甚少。蓋英國二百年以來。

未曾有議院議准。而君主駁案者云。

凡君主有召集國會及開院閉院停會延會并解散下議院等之權利。但當命解散之時。必先定期。使新舉之議員。於何時再開院。蓋此解散之權利。不免有排逆輿論之虞。故定期再集。不可缺也。至共和國之大統領。則無此等之權利。

凡君主有發布法律勅令施行一切政務之權。又法院必奉君主之名。執行司法權。君主亦有命特赦減刑之權。共和國則不必奉大統領之名。以執行司法權。又特赦減刑之權利。亦有所限制。

屬于君主及大統領之權利猶多。今惟舉其重要者。其餘姑畧之。

第五章 法律命令及豫算

法律云者。雖爲總括國家一切法制規則之稱。然于立憲國則惟以經國會議定者稱爲法律。至于君主及政府大臣所發布之法制規則。則別稱之爲命令。而就中又分勅令省令等名稱。

以此之故。立憲國之法律。無不經國會議定者。又于法律之外豫算歲出歲入之一事。亦政府提出之。國會議定之。惟國會議定豫算案之權利。各國亦有異同。或得委曲詳細以議之。或否。

又所定法律之界。各國亦有異同。雖難一定。今得舉其重要者曰民法。曰民事訴訟法。曰刑法。曰刑事訴訟法。曰政法。曰收稅法。曰會計法。曰徵兵法。及定一切官民相接之分宜等之規則。是也。英國法律之種類最大。法國最少。德國在其中云。

第六章 臣民之權利及義務

義務者畧如名分職分之意

釐定臣民之權利及職分。皆各國憲法中之要端也。如言論著作之自由。集會結社之自由。行爲之自由。居住之自由。所有權利。如某物爲我之所有。他人不請願權利。請願者如欲做某事先請之。之人是也。其詳別著之。能占奪者。謂之爲所有權利。請願者如欲做某事先請之。於行政官或與此事有交涉。及其他重大之各權利。並納稅義務。兵役義務。及其他重大之各義務。皆須確定之。但各國所定寬嚴亦異。

第七章 政府大臣之責任

如前所述。立憲各國。其政府大臣。得由君主任意黜陟。惟有政黨習氣之國。則其黨人占國會議員之多數者。輒舉其黨之首領爲首相。而各部大臣皆由首相所任命。若奧國法國皆無政黨習氣之國。則其黜陟之權。仍歸君主。而美國黜陟政府權亦歸大總統。云。政府之大臣合。而其執一切之政務。又分而各執各種之政務者也。故有行政法上刑法上之責任。若有違法之事。必不可不受其罪。故法律勅令。必要政府大臣簽名焉。

帝國主義論 第三

帝國主義。近頃政治家實業家愛國者。凡百士庶說不離口之名詞也。歐美之論壇。討論研究之不遺。我國之新聞記者。亦以爲議論之好題目。然僅以「帝國主義」四字。爲一個趨時之名詞。不包含人類文明之大事。則吾人亦無須索枯腸絞腦漿而研究之。蓋帝國主義者。非趨時之談話。又非新聞雜誌之新題目。其主義更非由平民主義反動而出。僅現於一時。自國家之利害禍福及人類進化之大局而觀。皆爲嚴明重大之一事也。

帝國主義。非獨政治上經濟上之問題。實總合人種、人口、倫理、教育等各種之問題。而爲一大問題。非獨政治家學者新聞記者。當爲研究。凡社會之人。皆當以解釋此問題爲義務。而不可袖手旁觀。則此主義者實爲國民之大問題。則國民不可不實力研究之。而爲健全之輿論。由輿論而定國是。而作國民之運動。試觀帝國主義之影響於世界各國。各增加租稅。而擴張軍備。或爲戰爭。失幾多之人命。亦所不惜。此等之事。將謂不得已而然乎。抑由國民一時之暴動乎。觀此亦可知帝國主義之非等閑矣。

請先觀俄國彼國之財政。固有陷於困難之狀。然不拘經濟界之不穩。忙向巴爾幹、小亞細亞、伸張其勢力。又對波斯、亞布坦之方面。寸退尺進。汲汲於膨脹之經營。至於對中國之政略。則於伊犁、於北滿洲。策畫無遺。大有舉國力而向此之勢。且觀俄國之太平洋政策。蒸蒸

日上。則其帝國主義之如何壯大。亦可想而知。夫俄國本帝國主義發達最早之國。更逼於近來之大勢。殆恰如火山熔石之溢。向亞細亞大陸而膨脹之狀。

德國建國以來。雖不過三十餘年。於領地之擴張。於殖民之事業。於商業政界。努力而欲追先進之諸大國。其皇帝則如帝國主義之化身。其宰相卑路伯。亦熱心而主張此主義。德國政府之大事業。非帝國主義之直接發揮。乃其反射也。於阿非利加。於小亞細亞。於南洋極東。於南美。德國之所爲。皆帝國主義之政畧。於其內國。海軍之擴張。運河之開鑿。關稅之改正。無非皆帝國主義。直接間接之結果也。

轉眼於英國。則現政府者。以帝國主義爲其主義者也。殖民地之統合。自此而來。南非之戰爭。由此而起。帝國主義。非獨現政府所主張也。即反對黨之自由黨。中羅米卑利卿。阿士欵士等。皆倡道帝國主義。英國今日之大問題。如外交問題。黨派問題。經濟問題。皆帝國主義之問題也。若以現時之英國政界。比之蘇蘭斯頓全盛之時代。政治問題。全變其面目矣。更觀北美合衆國。自華盛頓。邀化遜之理想。漸漸轉移。自蒙路之主義。一變而至麥端尼爲帝國主義。合布哇。取喬巴。併吞菲律賓。爲帝國的大運動之起點。如昨年總舉大統領。麥端尼之帝國主義。與拉覺之非帝國主義。爲大競爭。帝國主義得大勝利。本月廿七日大審院。自此以後。於共和國之憲法。破格而下。帝國主義之解釋。遂於憲法上。確認美國之帝國主

義。使國民正正堂堂。得實行其膨脹政策。

更觀弱國未開之地。自土耳其、中國、朝鮮、埃及各舊

帝國主義之角逐場。南美諸邦及太平洋諸島亦盡

此觀之。則謂二十世紀爲帝國主義之時代。亦非過

也。

自歷史之初。至二十世紀。人類之大運動。英雄之大舉

幾爲帝國興亡之實錄。於上古則有埃及、巴比倫、波斯、

馬之帝國。偉觀壯景。活現於歷史上。然其後卒土崩瓦

其帝國。拿破崙之帝國。然亦皆無以善其後。此等諸大

於已權力之下。以國家之壓力。使爲統一。壓力強大時。

力一起。不得不分裂。歷史者以此等之閱歷。實教後人

之不可以奠國家於磐石之安也。

又觀伊尼沙民族之膨脹於地中海黑海之沿岸。及

能爲合同強力之國家。實爲他國侵畧軍之餌而已。自

家之膨脹。終必失敗。國家之健全膨脹者。與民族之膨

離者也。

人或以英帝國。昔由放任主義而維持發達者。是決非有識之言。試觀十八世紀之歷史。英國之財力兵力之大部分。非爲帝國主義而費之乎。十八世紀之英國。自西班牙繼續戰爭。至拿破崙戰爭。爲六大戰爭。然其戰爭。皆敵法國而戰爭者也。英國因何而頻與法國劇戰乎。蓋英國之帝國主義。有與法國不得不爭領土之關係也。

當時英之帝國政略。比之十九世紀尤甚。自黑人掙鬻之印度山谷。至赤人咆哮之美國原野。於世界之各處。爲奪法國之領土。累爲激烈之戰爭。是英國決非於不知不識之間。而能擴張此大版圖者也。

如西班牙葡萄牙荷蘭法蘭西。雖皆建設廣大帝國。實力不足維持政策。又不符其宜。民族今雖尙膨脹。然帝國終陷於不得不縮少之不幸。

吾人請更論帝國主義與民族主義之關係。歷史家之論曰。封建制度。不拘人種之異同。可隨意割地而分領。同民族而有異邦之人。異民族而有同邦之人。胡漢吳越。可得雜居。自封建之制既壞。各民族漸覺種族之界限。同族則相聚集。異族則相反撥。民族主義。遂爲人類之一大理想。意大利之同民族。德意志之同民族。遂相合而建一國。匈牙利之異民族。即自奧大利而分離。此人種自然之傾向。遂爲近世造成國民之大動力。

然以吾人之所見則國民造成之動力。非同民族之吸集力而已。此外更有異民族同化力。即強力民族。同化弱力民族。而抹殺其界限之力也。美國百餘年間。自大西洋岸之十三州。膨脹而爲達太平洋岸之大國。自三百萬人。增至八千萬。固因民族膨脹。吸集同民族之効力。其死或買收。或併吞外國之領土。有同化異民族之力。故至此也。今日之美國。收容德國。愛蘭等之移民。尙綽有餘裕。非其同化力之盛。豈能爲此哉。日本之於臺灣。德國之於阿沙。土路連。所行之政策。皆民族同化之事業也。

同族相吸收。又同化異族。誠爲十九世紀國民運動之最大動力。然今日之帝國主義。最可注意者。即和合「殖民帝國」與「征服帝國」之所長。以謀國家之發達。是今日之帝國主義也。

帝國主義。固有民族主義。亦有經濟主義。故欲觀今日列強之政策。不可不注視於民族膨脹。與經濟膨脹之二大動機。而民族主義。本屬天然。其勢力雖強大。其發達甚緩。至經濟主義。合工業制度之革命。交通機關之進步。其活動急劇。其影響結果。又甚猛烈。殆使人疑今日人類之活動。無非由經濟而起。且想像帝國主義之動機。亦全由經濟而出。故考察現時之帝國主義。不可不注意於經濟之方面。離經濟則二十世紀之帝國主義。到底不能解釋。英國之政論家耶道哇泰士氏於南亞戰爭論中。有言曰。英國爲進取或保持經濟上之利。

益雖併吞他國，或惹起戰爭，亦所不辭。唯大可注意者，於占領他國，或爲保護時，其政策不可不注意於經濟上。即其口實，亦不可不在保持增進大英國物質上之利益云云。觀此亦可知現時帝國主義之真相矣。

於商業競爭之不劇時代，雖取自由貿易主義，以殖民地與母國有歷史習慣血族等之關係，爲母國之好市場，助經濟上之動力，雖頗盛大。自今日之競爭劇烈，不問何國，交通機關，商業機關，皆大進步，以廣價而得精良貨物，侵略他國之商業，殆不問國境，而奪掠利益之時勢。苟能建一國者，不論何國，皆注意於「經濟無國境」之大勢。於是，以稅關政略而劃國境，保護內國之產業，排斥外國之商業，至以經濟上之生活，爲國家之生命。

吾人試觀自由貿易始祖之英國，其屬領加奈陀、埃及、印度等，近年大敗於德國之商法。德國日侵入英國殖民地商業之動脈內，吸收其精血。又於加奈陀，大被美國商業之侵入。今日之加奈陀，自經濟上面觀，雖謂爲英國之領地，寧謂爲美國之屬地也。

英國既於德美新進氣銳之商業國，自八方而被侵入掠奪，更以俄法兩國，大築保護主義之柵欄，驅逐外國之商業。美國德國，亦高稅關之障壁，講排外自強之策。有驅英國拋擲自由貿易主義之勢。

如此自由主義之英國，近亦取保護主義。俄法德美，益講排外之商策。列國悉堅關稅之城

壁。世界遂爲商業割據之時代。

以如斯保護政策。相侵害。相排斥。則商業非世界之商業。有限於國內之傾向。以此之故。物產稀少之小國。需外國之品物必多。不得不陷於困難之境。至於大國則有各種之氣候。有各種之產物。地理之變化亦多。自國內各部之商業。互通有無。於經濟上可爲獨立。困難之事頗少也。

各國競取保護政策。則小國於經濟上。立於不利之地。殆有不能維持獨立之勢。遂不得已而謀領地之擴張。於是保護商業之時代。屬地殖民地等。實於國家存立上。殆有不可缺之勢。由此觀之。膨脹主義。誘起保護主義。故帝國主義。與保護貿易主義。有不可須臾離之關係。

帝國主義。與殖民事業。決非同一。於殖民事業之外。更含種種之政略。且殖民事業。有與帝國主義。全不相關者。如彼愛蘭人。雖結伍爲群。移住於合衆國。然彼等只被吸收。或同化於美國民族。不得結爲帝國主義。能擴張本國之勢力也。又德國年年移極多之人民於美國。然亦只失其人口。並不能膨脹國力。故今日之德國。盡已力之所及。務移民於小亞細亞。及南美之未開地。以避美國之吸收。又如中國之人。雖散布於世界各處。亦祇掠多少之金錢。或供他國之牛馬。於政治上絕無影響。此殖民之不適於帝國主義者也。然今日之帝國主

義。全根原於民族之膨脹。民族不可不藉殖民而遂行。故殖民事業。終與帝國主義有密接而不可相離之關係。

故列強爲將來得領土之故。必盡力於殖民政策。國民生息之地。必向未開之地而膨脹。以擴張本國之活動舞臺。彼傳教師之所住。商賈人之所行。皆帝國政略之所聯繫。故熱心於殖民地。而不遺約策之事。實自有歷史以來。未嘗有也。即國民保護權。亦無有過於今日者。如彼英杜之戰爭。實英國於杜國之金鑛地。爲保護英民權力。以擴張其利益之故。又德國之於南美。及西尼亞之殖民地。其國民受土人之凌虐。必伺有機會之可乘。不主張其極大之權利。增進其利益不止也。

於以前之殖民地。約自二種之勢力而發達。一則爲國民自然之膨脹力。即個人之經營一則爲國家之政策。

如俄國於前數世紀間。漸伸張其勢力於東方。又美國自大西洋狹小之地。而膨脹如此廣大國土。皆先以國民自然之膨脹力而成。而後以國家之政策。以經營之者也。英國之占領印度。亦先由一公司之力。其後英國政府。承彼等事業之結果。而爲政治上及軍事上之經營也。俄國之向中央亞細亞及土耳其。而擴張版圖。亦皆熱心功名之軍人。不受政府之命令。自負責任。征服土番。移殖本國民之結果也。更觀之黑龍江畔。俄國版圖之擴張。又非毛

拉威夫個人之事業爲之先驅哉。

更觀近時之事實。彼遭支柯治者。於阿非利加之拿權。不憚氣候之酷熱。風土之不宜。不受政府之特別保護。苦心慘淡。以營殖民事業。終使英國得廣大之屬土。又賒是處住自南亞。而向中央阿非利加。伸張英國之勢。皆以一人而遂行帝國政略。助英國之經營阿非利加。其力不少。

自國民自然膨脹而成之殖民地。比受政府之干涉縛束。其發達雖甚速。然到底不能堪敵國之壓迫侵畧。遂不得不待政府之經營。

於今日不藉國家政策之殖民事業。不論何國。皆不能行。國家之競爭。非獨於亞細亞於阿非利加而劇烈。今於南美。列國之角逐。劇烈日加。蓋現時之膨脹事業。以全力之經營。與永久之目的而遂行。俄國則建造西伯利亞之大鐵道。獲旅順大連灣。以謀海軍之大擴張。德國則極力主張教育策。商業策。海軍策。航業策。英國則自好望角至海樓府。敷設亞洲大陸之縱貫鐵路。恰有以大鐵鎖而結束屬地之觀。美國則於太平洋得若干之要島。開鑿大運河。大講經營亞細亞之策。此豈非其欲爲大膨脹及長久之計。而爲此者哉。

列國經營殖民事業。爲擴張土地競爭之烈。故不暇待健全之膨脹。爭協定勢力範圍。恍呈古空想的領土之奇觀。

夫所謂勢力範圍者。前時則不過欲使國民自殖民。工業自商。吸收他國利益。至今日而一變。豫劃將來擴張殖民及實業之地。而爲排斥他國專業之範圍。

故列強既欲擴張商業殖民之實利。又弄外交之手段。爲特別分割。勢力範圍之戰爭。如中國本爲獨立之帝國。然其國土之大部分。既被分割於列強之勢力範圍。而列強遂日忙於利用勢力範圍之政策。

列國之專心一志。遂行殖民政策。既如斯。是列強欲達其野心之技倆。及各國殖民政畧之巧拙。固大有研究之一值也。

列強各異其歷史習慣人種。故其殖民之方法。及其對於殖民之思想。各不相同。今吾人試就英法德俄之殖民事業。以愚見之所及。畧爲論列。

英人以其獨立自治之性。及勇於進取之精神。移住於世界各處。比之他種。常占優勝之地位。蓋於殖民最獲成效之國民也。非獨人種優勝已也。政府之施政。亦極得其宜。英人有好自由忌束縛之特性。故政府之對殖民地。大與自由。凡事皆主放任。只監督其大體。而於外來之危險。及內部政治經濟之紊亂。則時爲警告。力爲保護。一切可以障害殖民地發達之繁文縟節。刪除殆盡。使移住者得享自由之福。翱翔於活潑之天。然彼政府之對殖民地。得行寬大之政者。實英人自治之特性使然。然其特性與施政。亦即英人之於殖民地所以得

收大效之故也。

故他國人民。欲大揮其手腕於自由之天。而行安樂太平之商業者。皆屬集於英國之殖民地。如彼香港。包含種種混雜之人種。使彼等於英國保護之下。得大展其商略。即可爲一證也。

英人於小農業。雖不及德人與荷蘭人。然於大農業。則英人決不劣於他國之國民。於南美。於阿非利加。英人所成功之農業。皆大農而非小農。於未開之地。一切開掘礦山。敷設鐵道。組織工商業之機關等。雖近來德國與美國。爲非常之發達。與英人爲大競爭。然英人於此等事業。決不讓他國也。

法國從前雖有廣大之殖民地。然其殖民事業。逐漸失敗。其版圖亦次第縮減。至十九紀之頃。殖民無所成功。蓋法國之殖民地。其官吏雖多。然從事實業之法人。固甚寡也。如亞遮利亞。爲法國領土。極占便利之位置。然移住之法人。不過三十一萬八千人。然外國人民。住此地者。四十四萬六千人。至於路渣拿及加拿大。則更只留法國殖民地之紀念。並無可驚可畏之勢力也。

法國之於殖民地。不能收大益成大功者何也。其原因雖極繁難。然其大原因。則在法國之人口不多。近法蘭西人口增加之成數。漸次減少。不有移住他國之餘力。且自拿破侖以來。法

國之民法。定子女均分財產。故不名一錢。落拓窮途之青年。頗少。皆有少少之財產。各自滿足。不肯冒險而飄搖海外。且法國之社會。頗極快樂。故皆不肯棄此樂土。而過荒漠之鄉。即有移住。總不能忘甘甜之故鄉。轉瞬又復歸國。其所以不適於殖民者。職此故也。

法國之殖民地。不能隆盛之故。非此而已。法政府之施政於殖民地。不能如英國之寬大。以種種之繁文縟禮。而爲檢束。故凡外人之移住者。比之他國殖民地。恆少。故挾大資本之外國人。亦因此而稀。此亦妨其發達之一大原因也。

德人者。最適於農業之民族。能忍如何之艱苦。以開拓未開之地。而永爲居住。與戀故鄉而畏遠行之法人。判若天壤。故於美國之農業地。常比美國人愛蘭人。占優勝之地位。重以近年商業大爲進步。侵入各國之殖民地。而伸張其勢力。故於亞細亞及南美。英國商人。被德人奪食其利益不少。

德人雖能侵入他國之殖民地。而立優勝之位。然於本國之領土。政府之干涉極多。頗被縛束。不能爲自由之動作。德國之殖民事業。猶未得成大功者。亦非無因也。

俄國則於農業殖民。爲最成功之國。彼等於前數世紀之間。以農業而膨脹。至近時始變爲軍事上之膨脹者也。中央亞細亞之諸族。頻被其征服。俄國之治。征服民族之技。爲最巧之國民。彼等者。厚遇所擒獲之酋長。授以官位。而買其歡心。寬待士民。使共知俄國之可親。盛

起工業。增進主民之福祉。風俗習慣及宗教上之事皆與以自由。絕不干涉。

蓋俄人者於歐洲人中殖民於亞細亞。亦爲最適當之國民。彼以半歐半亞之人種。與亞細亞人甚易混淆。又最能識亞細亞人之性質。重以彼等軍隊之雄壯。儀式之壯麗。足奪亞細亞之魄。是俄人者。長於權謀。長於威嚇。駕御亞細亞人。有特別之技能。與天性。於亞細亞殖民。歐人中以俄人爲第一。

各國殖民事業既如此。是帝國主義與殖民事業之關係。其頗爲重大可知。各國帝國之主義。亦可因此而窺一斑乎。

今日之最能發揮帝國主義之特性。及能代表近來世界之歷史者。蓋德國帝國也。若欲澈底研究帝國主義。則吾人試將德國帝國略下觀察。

夫德國之始行帝國政略。十年以前之事。於俾斯麥之時代。德政府之政策。祇傾於統一國民之事業。如欲領有遠隔土地等事。鐵血宰相。未嘗有所計畫也。即於殖民事業。尙有經營。亦只擴張商業之手段。決不有政治上領土之心事也。觀彼之於小亞細亞。則任俄國之經營。於中國遼遠之地。則更無利害之感。是法國之殖民事業。則在軍事上。德國之殖民業。則全在商業上也。

然至一八九〇年之頃。德國之政略一變。既藉俾斯麥之政策。整頓其國家。充實其民力。國

察之精力。有不得不向外而發洩之勢。以俾斯麥商業政策之故。德國之商業。遂大擴張於世界。然商業競爭。又甚劇烈。政府遂不得不保護之。俾斯麥之國家主義。其結果遂引起威廉二世之帝國主義。

一八九〇年。於阿非利加。與英國結劃定境界之條約以來。德國之政策。欲爲帝國主義。凡世界德國工商業之殖民地。遂皆以政治而保護。一八九七年。外務大臣封孫檀於議會演說曰。『吾等不可不保護國民之利益。又不可不保護在外國之德人。凡在外之德人。不被他國吸收。永得以德國人民而維持之地。必多移本國人民使之住居』云云。是年於茄龍皇帝之演說曰。『吾等於世界有大義務。不問世界何處。凡有德人者。吾等皆須保護。德國增進之勢力。不論用如何手段。必思所以維持之』云云。觀德國帝國之代表者皆傾心於此。故政府或自鐵道政略。或自殖民政略。或自商業政略。傾全力而求達其帝國主義之目的。

德國於阿非利加。有廣大版圖。近來復向中國擴張其勢力。或派軒利親王。或派華德斯元帥。或與英德協商而對列國其政策雖大有研究之一值。然吾人只略說其於小亞細亞西利亞地方之計畫。及其於南美之政策。其帝國主義。亦可概見矣。

小亞細亞美疏波米西利亞之地方。不過人口稀薄。未開之土。然德國殖民政策之主力。所

以傾注於此者何也。此地非如中國之豐腴。然富諸種之物產。可盛興農工之業。山多鑛產。有商業之便。且其人口稀薄。土民壓迫之力不強。故無同化於土民之恐。其皇帝之垂涎於此地者。職此故也。自水陸上面觀。則當三大陸交通之要衝。山河險阻。爲軍畧上重要之地。若領有此地。於將來世界政畧。可占優勢。現今德國。雖只云保護殖民商業。然一有機可乘。即占爲己有。固無疑義也。他日阿洲大陸鐵道一成。自海樓府經波斯印度而到北京之大鐵道。線路連絡之日。巴列士煎者。爲三大鐵道之接續點。又爲商業上必要之地。德人固已熟爲研究矣。

德國皇帝自其治世之初。早已畫小亞細亞政策。汲汲買土耳其政府之歡心。故於阿美尼亞虐殺事件。東縛國內之言論。力求不觸土耳其之感情。於希土戰爭。又密援土耳其。而破希臘與土帝加親密之交情。德國之注意於小亞細亞。傾於鐵道政畧。自君士但丁至波斯之巴俄打。敷設鐵道之權。約九十九年。讓與德國銀行。其一部早已竣工。此他更得許多支路建造之權利。故德國之鐵道公司。甚忙於此云。

最近十年間。在南美德國之產業及殖民。殆爲突飛之進步。其對南美輸出入之總額。雖未及英國。然其資本之增加。及其發達之速。非他國之所及。祇計其放下於伯西爾之資本。已在三億圓以上。此之資本。或爲鐵道。或爲銀行。或爲商會。或爲運河橋梁。以活動於伯西爾。

威尼治拉之大鐵道。以德國之資本而成。智利之農業。多爲德人之所營。亞爾善共和國之地主。半是德國之臣民也。

今日德國於南美之勢力。雖在產業上及殖民上。然政治之勢力。吾人可決信其隨此伸張。德國皇帝。曾公言德國臣民所到之處。政府不可不擴張其保護權。觀此則南美者將來爲德國帝國主義之活動場。固可豫決也。

德國之帝國主義。由俾斯麥之商業政略而發達。彼之目的。欲於帝國主義基礎鞏固之後。更建商工業之帝國。使向外而溢之國民精力。得一發洩之所。故德國巧避政爭。擴張產業。與俄和親。與法和睦。與英提攜。務以滑國際之關係。以扶植商工殖民之業。

惟時與勢。驟列國而入二十世紀商業之大戰場。而德國之四面。如被英美俄數強敵所圍繞。故傾其全力。以訓練從事商戰之兵士。及武器兵械。且作商戰之準備。努力聯絡世界之市場。恐此尙不足以達其目的。故更欲於航業海軍。及世界要所之領地等。凌駕他國。此皆德皇之所專心一志策畫而經營之也。

德國之航業。二十年以來進步頗緩。然最近數年間。殆爲突飛之進步。而驚世界之視聽。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大瀛船僅百五十艘。重八萬噸。至一千九百年。忽爲一千三百艘。百十五萬噸。近來瀛船增加之比例。德國與美國。共爲世界第一。德之政府。大與補助金於商船。以

謀其發達。欲駕夫先進等國而上之。如北德意志路德公司。及漢美郵船公司。非被推爲世界最大之汽船公司者耶。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前。入漢堡之船舶。英船之數。比德船多。德國之貿易。藉英船而行。今一變其面目。德國商業之大部分。皆由德船而行。且德國非獨於商船之噸數進步。足凌他國已也。於航業畧。亦極發達。觀其在大西洋。與英國競爭得占優勢。即可窺其一斑。此後之如何進步。未有艾也。

今之航業世界。將一變而爲巨舶時代。而德國已造近二萬噸之巨舶。如道忽治蘭道號。威廉第二世號等。以迎新時代。

德以前以陸軍國而發達。陸軍既已成功。且威推爲世界第一之陸軍國。彼國防藉陸軍之擴張。德國國民。雖所深信。至海軍則大爲輕視。近來感商業殖民之利害。漸認海軍之必要。帝國政畧。遂以海軍擴張爲德國國家最大之事業。

德國苟欲自商業而建設帝國。則不可不以海軍爲國家機關。夫當世界的競爭之時代。德國之運命。比之自法國俄國之境。以陸軍而決戰。不如於支那之海。或阿洲之水上。南美之港灣而決勝負。故皇帝於擴張海軍之策。熱心而主張之。惟國民之多數。未容其說。不能即行。然其國之大臣。又利用各國所起之事變。說海軍之握要。皇帝又親自演說於各處。訴德國海權之微弱。卒能大達其目的。當軒利親王向東洋出發時。皇帝之演說曰。

帝國之勢力。一依海軍。二者相離。則無以存立。凡在海外之我大德國民。當知海軍須受帝國之保護云云。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議旨決議以十億圓之豫算而擴張海軍。因此之故。俄美兩國亦謀海軍之擴張。美國又揚威海上而破西班牙。德國以一八九八年之擴張。猶未滿足。更於一千九百年春。決議新海軍建造之案。此案實施之後。至一千九百一十六年。則除英國外。德國遂爲世界第一之海軍。

德國非獨於軍艦之噸數。擴張海軍而已。更廣建造船所。鑄船渠。養成海員。則保護海外之利益而無遺憾。如海員現今有二萬九千人。依其計畫。至一千九百二十年。可得十萬人以上云。

德國自建國以來。時日尙短。故於領土未能及他之強國。然既於太平洋取紐忌尼亞島及拉龍島。又於中國租借膠州灣。於東亞得活動之根據地。

德國對商戰之準備既如斯。然使吾人更有可驚之事者。即其實業教育之大發達也。德國之商業學校。母養成通世界商事情之事務員。及通各國語言之商人。以冀海外工商業競爭時。俾德國獨占優勝之地位。大英國之製造家。以本國之風味。而製造物品。賣之於異風俗習慣之外國人。德國之商工業。則乘盡本國之風味習慣。雖如何奇異之衣服。如何異

樣之器具。揣摩彼處之嗜好。以巧手而製造。廉價而販賣。故其物品。不問文明國。未開國。所到之處。皆被歡迎。此雖爲德人天性使然。抑亦可見其實業教育之方針矣。

帝國主義者。非近時而始發明。實由昔時國家發達之結果而生。苟國家異其性質。帝國主義亦大異其趣。試比較俄國之帝國主義。與美國之帝國主義。真有天淵之隔。

世界中俄國者。誠爲不思議之國。雖與歐洲諸國相伍。而異其文明。異其國家之性質。至其發達之傾向。亦大異。其歷史。今不具論。請即其現在而論之。彼西歐諸國之平民主義。俄國之所嫌忌也。西歐諸國之產業主義。俄國之所蔑視也。不尊重西洋之文明。不蹈西洋之跡。不別求進步之道。俄人一般之意志也。自彼得大帝以前。西洋之文明。已盛輸入俄國。然俄人得之。即俄化之。只供生活之器具。絕不蒙根本之感化。今觀俄國於政治界。宗教界。最有大勢力。波卑那十威夫氏之近著。亦可略知俄國對西洋之文明。爲如何態度矣。

波氏以西歐之文明。實罹於不治之症。其所謂不治之症者。即無政府思想。無宗教。思宗。及社會黨等。謂此等之腐敗。黴菌。將蔓延於世界。俄國亦將被其傳染。欲防禦之。而發達俄國。不可不用俄國之專制主義。俄國之教會。俄國之社會組織。夫統一。調和。服從。尊敬。質朴。實爲我俄國文明之特質。如個人主義。平等主義者。實殺害國家之毒藥。須視彼如蛇蝎云云。彼極力排斥西歐文明。發揮俄國固有之文明。其議論雖走極端。本不足以觀俄國之帝國

主義。然其爲有大勢力之言論。固不容疑也。

近年俄國。益傾於狹隘國家主義。專制主義。愈爲加甚。貴族社會之勢力。亦大爲增加。觀一千八百九十五年。諸種團體之代表者。集於冬宮。祝皇帝之即位及大婚時。皇帝之演說曰。「俄國之人民。有不可不知之一事。朕必傾全力以增進國民之幸福。雖然。不可不爲獨裁政治。」云云。故虛無黨及學生。或改革派。如何運動。而俄國之壓制主義。反有日增月盛之勢。

俄國之帝國主義。全然俄國的非他國所可摸倣者也。其帝國非商業帝國。其國家之競爭。非產業之競爭。俄國之一外交家曾曰。俄人者非商業國民。彼等者。向此商業利益而上之。高尚目的以進行云。即此一言。可觀全體。俄國之工業。近來雖大發達。其輸出輸入亦大增。加然其商工業之重大者。皆藉外國人之手。俄人之所自爲經營者。極爲微小也。故俄國於商工業上。不得謂爲成功之國。

俄國雖採保護貿易主義。排斥外國商品。然其結果。國內之新工業不起。其舊式之產業。獨爲繁昌。故俄國之帝國主義。非如他國力求市場於外國。蓋彼雖有市場。亦無可賣之製造品也。故俄國之世界的競爭。不在乎市場之競爭。

俄國之膨脹者。農業之膨脹也。俄人之意。以爲自狹少之地面。雖如何改良土地。及如何改

良耕作法。其所多得之物產有限。不如自地面之擴張。而增產額。故俄國之地面與人口之增加。農業之盛大。日向抵抗頗少之東方而膨脹。俄人者實爲土民。彼無地面。即不能揮其勢力者也。故俄國於凡可爲膨脹之地。恐他國之着先鞭。遂極力而講求侵略土地之策。又於俄國最有勢力之軍人社會。大鼓吹侵略主義。欲於亞細亞爲大膨脹之野心。如火之燃。逼政府之政策。傾於此方。而求達其目的。故俄國帝國主義之傾向。比其保全國粹主義。寧欲在於亞細亞建俄羅斯大帝國也。彼大體之傾向。雖如斯。然亦非無反對之潮流。如彼大藏大臣威地氏。大誘入西歐之文明。欲建設俄國帝國於經濟基礎之上。又欲以立憲政體代專制政體者不少。然潮頭正急。恐此支流之勢力。未易抵抗耳。

至慕平等與自由。進步與活動。而移住於新世界之人民。一戰而建政治的自由獨立之國家。再戰而造實行平等博愛思想之社會。三戰而開演經濟的大舞臺。此皆美國之地理住民及歷史。自然生出之結果也。故今之美國。爲經濟的一大帝國。昔爲農業國之美國。當入二十世紀之時。俄然而爲工業國商業國。經濟學者波利天嘗曰。昔輸出食品以苦歐洲農業界之美國。今以製造品之洪水。而溺歐洲之產業界云云。是美國之現狀。亦可想矣。其商業進步之急。實從古所未有。於一千八百九十九年一年間。其輸出之增加。實達四億六百萬圓之額。其製鐵之事業。壯大宏偉。實寒歐洲工業界之膽。美國將吸收世界之貨幣。

世界經濟之霸權。自然歸於美國之手。故歐洲諸國冒恐美熱。汲汲而研究對美問題。或有唱歐洲對美同盟之政治家。或有向美國勸其廢止關稅之經濟學者。索枯腸絞腦漿。日求所以抵抗之法。以有恐美病之故。忘却恐黃病。是對美策爲今日歐洲共通之最大問題也。美國商業勢力之所及。豈祇歐洲而已哉。即於東洋。其產物之入支那。入滿洲。入西伯利亞。入日本。其額逐年而增加。如日本之石油煙草。滿洲之採掘鑛山器械。鐵道材料等。皆非美國勢力之所侵入哉。

其勢力之伸張於東西兩洋。使兩洋之經濟界。有不穩之狀。其初美人尙不自知其勢力。然邇來欲以經濟力竊世界之念。勃發於國民之胸中。腦裡。元老院議員。常警戒國民曰。今日美國對歐洲。始爲商戰。非使全世界之國。服從我國經濟力之下。則不可止。現諸國皆向美國而攻擊。其準備防禦。雖一日不可息云云。即此數語。非即可以察美人之意向耶。

其如此之勢力。決非偶然湧出者。實世界之大勢。即美國之富源。及美人之活動力。而至此者也。麥端尼之帝國主義。即察此大勢。定美國發達之方針。而講扶翼輔助之政策。其謀國之深長遠大。誠令人欽敬無已。故彼之起戰爭。占領土。背棄舊例。自立政策。實明識時勢。謀進國力不得已之計也。麥端尼之帝國主義。先以戰爭布露於世界。故或誤解其爲侵略主義。不知其純然經濟的帝國主義也。彼之占取領土。決非由欲滅西班牙之志而出。又非由

欲擴張美國版輿之野心。其欲得商業政略不可缺之地而已。故其政策。國民皆所深識。當其再選就職之日。大審院非使彼脫憲法之羈絆而行其政策。從新解釋憲法。俾得遂行帝國主義之自由哉。

若拘泥昔時之歷史。麥端尼之帝國主義。非無背美國歷史之處。然以人類活動之大勢爲歷史。彼經濟的帝國主義。非獨不矛盾北共和國之歷史。且有必然之關係。華盛頓之事業。實爲麥端尼事業之前驅也。

麥端尼之合布哇。取菲律賓。實欲向東洋作商戰之根據地。昔時大西洋爲文明之重心。今日文明之重心。有移於太平洋之勢。故美國之對東洋。有重大之關係。麥端尼實先見及此。故占取菲律賓。欲使孟尼拿爲美國之支店。以壓倒香港星架坡。使東洋之商業。皆被支配於此地者也。彼之政策。苟有識者當一覽而知矣。

東洋之貿易。於地理上最有便利者。除我帝國。則俄國與美國。然俄國於商業上。斷非美國之敵。其所云地理之便利者。只自一條之鐵道而入中國。一切貨物。不可不由鐵道而搬運。至美國則以巨舶而走太平洋。有以低廉運費。而營敏捷商業之地位。此外歐洲各國。須經印度洋而來。迂回曲折。更不待言。此美國所以於東洋之商界。得占優勢者此也。

美國對東洋商戰之準備。欲向東洋各國之殖民地。俄國之領土。中國日本等。而擴張其商

業既如斯。其使吾人之所最注目者。則爲美國欲於東部接近東洋之事。如尼加拉運河之急於開鑿。獎勵太平洋之航業。及爲便美亞之通信。沈設太平洋海底電線等。此皆美國之欲其商業得活動於東洋。而以美國之文明。支配東洋者也。

麥端尼於巴不路最末之演說曰。『吾國之生產力。甚爲膨脹。吾國之產物。有可驚之增加。傾全力而求新市場之問題。實今日最握要緊切之問題也。若不以博大智識。賢明識見而畫政策。吾等之勢力。必無以維持。吾國商業之膨脹。實壓迫吾人研究於大問題者也。』云云。麥端尼既死。彼之政策。尙留於國中。其帝國主義。深印於國民之腦裡。新大統領羅斯維氏。亦欲以強大之精力。遂行其膨脹主義。是美國帝國之前途。其前進固未可限量也。社會學者突丁古士嘗曰。美國者集西歐一切之所長。綜合之調和而爲國云云。美國之帝國。雖純然經濟的。然一切文明之要質。藉經濟而播散。是美國將來歐化亞細亞。其有絕大之勢力。可豫決也。

帝國主義者。國家主義之大希望也。然國家主義者。國家的競爭之主義。帝國主義。亦絕大的競爭主義也。夫進步者競爭之結果。今日之文明。非幾千年前人類競爭之產出物乎。世界之歷史。非人類競爭之記錄乎。彼歷史之初開幕時。人類實分無數之小部落。相爲競爭。由小部落合爲大部落而競爭。大部落合而爲種族競爭。種族競爭。合而爲小國家競爭。

小國家競爭。合而大國家競爭。競爭不已。終成今日大帝國競爭之時代。

帝國主義競爭者。最劇烈最大希望之爭競也。其競爭之方面。亦甚複雜。故世界各國。盡今日文明程度所有之智識。所有之器械。所有之財力。而爲競爭。德國擴張海軍爲二倍。則俄國法國英國。皆求所以匹敵之。或更求出乎其上。一國之軍艦。用無煙火藥。設無線電信機。他國亦盡力經營。恐居其後。故各國皆以歲入之過半。供應軍備。其競爭實不知所底止。夫軍備問題者。即財力之問題。軍備競爭劇烈時。遂惹起經濟劇烈競爭。於是一國講保護產業之政策。各國皆踵而效之。誘出關稅之大競爭。一國於未開之國擴張利益。各國亦惟恐後。時以謀伸張其勢力。德國造一萬七千噸之巨船。英國美國直造超而過之之大艦。英國於支那敷設鐵路。俄美法德競而求相等之權利。其競爭之至何時何地而止。雖誠見卓絕之政治家。思想緻密之學者。亦不能下一斷語也。

今日者非安心於勢力平均之時代。又非祇以國家之得以獨立而滿足者也。非傾全力以凌人勝人。難維持其獨立。故質言今日帝國主義之競爭。無異中國日本戰國時代之弱肉強食主義。政治家之所行所爲。無理想。無公理。總以利益爲標準。爲增進國家勢力之故。雖犧牲人命。擲棄財寶。亦所不惜。勢力即爲公理。強國之志意。即爲條約。以支配國際關係。風烈鐵騎大王之并吞威利政略。於今日亦不乏其例。如以小事爲口實。而攫大利益。幾爲萬

國公用之手段。德國利用教士被殺之好時機。遂於中國得一根據地。以伸張其勢力。英國於阿非利加。爲己國之政策。無端而與杜國開戰。而欲撲滅之等皆是也。

劇烈競爭。雖爲帝國主義時代之一大特色。然其競爭之標準。大爲高尙。殘忍腕力之競爭。逐漸減少。昔時者國民之感情。一有衝突。即便開戰。利害一不相容。即訴干戈。然今日文明國之間。則不妄開戰端。橫挑戰釁。一則由國際法漸覺進步。調停國家之効力。日爲增加。一則軍備過爲擴張。戰爭之結果。頗爲巨大。故國民不敢輕動干戈者。職此故也。

擴張軍備。即爲避戰爭之原因。此雖奇異之想。然即所謂武裝平和。又世界以高價而買得之平和也。科學之進步。武器益爲銳利。殺戮人類破壞器物之力。百倍千倍於昔時。其衝突之結果。甚爲可惡。且世界列國之商業關係。頗爲複雜。戰爭之影響。及於何處。不可豫知。故各國政府。亦不肯容易而負戰爭之責任。

爲軍備之可惡。而得平和。彼英法之於土耳其。意見互相衝突。戰爭幾不可避。然兩國政府。盡力之所及。力爲調停。卒歸平和。又今年中俄密約。我日本與俄國。將爲衝突。終以無事得結其局。是豈非文明國恐戰爭之一例哉。至如西美之戰爭。則由西班牙之軍備太不完全。又英杜之戰爭。則由軍備幼稚之杜國向英國而抵抗。又北清之戰亂。則由軍事不備之中國。加暴舉於列強而起。帝國主義之時代。大武裝國與大武裝國之間。未嘗開一度之戰端。

也。

國家競爭。雖漸變其性質形體。然其競爭之手段。實日加劇。彼絕大的競爭主義之帝國主義。由競爭而生如何結果。是吾人所欲一研究之問題也。

（中略）當列國競爭劇烈之時。而欲伸張國力。所最提要者。則在國民之協同一致。與調和運動。使於國內。惟務爭鬪。輾轉。國家機關。轉運不能因循。而欲擴張國勢。是無核而欲播種。無胎而望生子也。夫帝國主義。非徒謀侵略。與外競爭之主義。必使國家之要質。健全發達。俾其發溢之精力。向外發洩。政策也。然欲健全內部。徒整頓內治。亦無大效。必向舉外部。有關係之內治。自外部而謀內部之發達。乃始奏功。如欲發達內國之經濟。必先於外國得一大市場。如欲開國民之智識。必先自外國輸入文明。謀外即以圖內之手段。策略甚多。舉其大要。則不外養精蓄銳。向外膨脹一言。此即吾人所謂帝國主義也。

如欲整理國家之內部。不可不考求國民之歷史。不可不察人種性質之傾向。或自平民主義而設政治機關。或取社會主義之一部。而改良社會。必兼收並蓄。慎為採擇。以謀國民之幸福。與國家之膨脹。苟問以如何國家。最適為強健調和膨脹之國家。是頗難作答。蓋亞細亞之人種。有亞細亞之特性。歐洲人種。有歐洲人之特質。豐固路索遜民族之傾向。與斯拉威民族之傾向。自相懸殊。俄國則發達俄國之風。美國則發達美國之風。以兩國而望同一

之文明。同一之社會組織是必不可爲之事也。

雖然。各國各異其境地及發達之傾向。然欲向外膨脹之國家。於內必有充實調和之勢力。英國如此。美國如此。德俄亦無不如此。英國者。平民主義最發達之國也。久以平民主義。使國民自由而活動。以立憲政治。調和內部之階級。整頓之結果。遂建今日之大帝國。而其能統一此大帝國者。亦不外以自由政治。於其領土加拿大澳洲亦行其母國所固有之平民政治。英帝國者。爲帝國主義與平民主義。最相調和之國。即攝頤固士所謂平民主義的帝國者也。

美國比之英國。行自由平等之政治。更進一步。其國家之統一。國民之調和。始近完全。而爲平民主義之理想鄉。美國之帝國主義。即不外此主義之能調和發達之結果。如謂美國帝國主義。爲平民主義之反動。是非深觀美國之言也。

俄國則與英美全異其發達之國也。其國家則以特別之狀態而整頓。國民以特別之關係而調和。統一俄國者。非立憲自由政治之力。乃獨裁專制政治之力也。又國教之力也。其社會團集之力。比他國稍能整頓。故其帝國主義。即自此一致和合而出。俄國之偉大。實由其國家之堅實。國民之調和。俄國雖時受西歐文明之影響。蒙東洋之感化。時起騷擾。時遇恐慌。然其偉大之國力。能團結而處理之。故國家全體之秩序。不至紊亂。漸向外而膨脹。

斯拉威民族與鞏固路索遜民族。雖異其國家之性質。膨脹之傾向。其於內則保秩序而調和。於外則謀國勢之伸張。其點則一。若於內部。黨派時相爭鬪。階級時相衝突。經濟宗教人種上。常不調和。國民時欲分裂。則國家之精力。全消耗於整理內治。無向外注射之餘力。帝國主義者。非平民主義之敵也。夫盛興國民之教育。高國民之品位。與國民以參政權。俾無智頑固之輩。不得專制橫行。政治轉捩之機關。得以轉運圓滑。是欲行帝國主義之國家。所可取而效法之而施行之者也。雖然。國民之智識未開。道德未進。而遽以政權界之愚蒙之手。則紛擾軋轢。徒滿政界。阻礙國家之行動。害亦不少。憂國者不可不深長思也。

至社會主義。亦非全與帝國主義不相容者也。社會主義之空想的道理。及破壞的手段。雖與國家之存立。不能相容。與帝國主義。不能相提攜。至其實際。則欲遂行帝國主義之國家。亦不可不擇而採用。如社會黨之所主張。保護勞働者之工場法。養老法。救助貧民等法。於國家之調和發達。大有關係。雖如何國家。不可不盡其力之所及。以求實行。至破壞的社會主義。非獨與國家不相容。帝國主義不相容。即現在之社會。亦不能相容也。

要而論之。帝國主義者。於內則固國家之根本。於外則如大木之擴其枝葉。固國基。張國威。如此而已耳。

至帝國之理想。果向何方乎。將欲併吞世界乎。抑欲永久繼續競爭乎。抑又欲謀人類全體

之協同和合乎。吾人請自迂遠之見地。先為論列而後移於實際上之研究。人類自太古時。割據單簡之小部落。漸向複雜大團體而進行。此組織團體之自然力。永無間斷。以支配人類之活動。及指導社會之進化。終至統一調和人類之全體。遂生一有生機之一大團體。德國之大哲學家輩地嘗曰。

天然之大法者。造人類相結合之團體。通各部之氣脉。發達各部文明相等之程度。統一各時代之文明。各處之特色。而為一社會。天然者盡力而導人類。向此目的。以達今日之社會。則先進民族不可不為後進民族有所盡力。若能造一大同之社會。則地球上之人。益整齊步武。向至高極大之文明而進步云云。

自古代人類。不知不識。向此目的而進行。故征服者馬蹄之所蹂躪。宗教家傳教之所到。冒險家披勇之所進。商人謀利之所赴。皆接觸人類之各部。一一向世界之相親而進步。更至海軍海船電信電話之世。人類更進入公同之社會。大連其步。

地球表面之今。雖離散人類。如何始能統合之人問題。吾人雖不能驟答。然觀學者之論。則結合人類。有三種之大壓力。三種之壓力為何。其一為強大團體。壓迫弱小團體。進步團體。壓迫未開團體之力。二為人種之壓力。三為商業之壓力是也。

從國民的競爭之劇烈。小國為大國壓迫之事益多。將甘心被併吞於大國乎。抑合幾多小

國團體。以抗拒大國乎。小國之運命。不出此二者。然不論其爲併吞。爲團結。至其結果。則不外團體益大。大團體更被壓迫於大團體。其團體之大。遂至於不可限量。又文明國加壓力於未開國。彼無能軟弱之種族。雖同化於文明人。至彼半開之種族。大爲醒悟。必至大爲運動。大爲團結。以試競爭。然其競爭之結果。亦不可不組合。

至人種之壓力。譬如阿利揚種族中。最異樣一族之俄羅斯人。以強大壓力。加於西歐之種族。西歐諸國。必不能堪。遂至互相結合。組織一西歐合衆國。又阿非利加之黑人。苟相團結而起。黃色人種。或糾合而試競爭。則英俄德美。亦必至聯合而組織一白人種之團體。如此則人種之壓力。捨其小異。自大同而結合爲大團體之競爭。大團體對峙之間。人種之差別。逐漸消失。終歸著於人類全體之結合。且人種之差別者。因地理上交通不便而生。然文明愈進。交通日趨於便利。人種之差別。可豫決其消滅也。

商業之勢力。若行自由貿易。則諸種團體之差別。固歸消滅。若世界列國。執保護政策。則商業之壓迫。大團體壓小國。遂與第一之壓力。生同一之結果。

人類之前途。非分裂而在結合。非割據而在統一。天然者。實對萬物而爲此善意壓迫者也。宇宙之大法。又驅人類而使之不行則不止也。吾人之幸不幸。在從此大法與否。而分從此大法者。是盡吾等之天職。逆此大法。必至遭天然壓迫鞭撻之不幸。吾人之所以稱羨帝國

主義者。即從宇宙之大法。世界之大勢。極力發揮國民之特性。以貢獻於人類之進步者也。雖然。吾人思人類大團結之社會。決非排斥今日之帝國主義。固發達帝國主義。而使之達世界主義者也。抑世界之統合。固有兩法。即一者以強大之力。征服全世界。統一於己權力之下。一者數多強大之國民。相並而存立。不互相侵略。不必相服從。同心合意。以相團結。爲協同之生活。協同之進步。而組織世界大聯邦。前者可恐可畏之性質。後者於文明之進步。最有大效。以吾人之所擇。又趨世界之大勢。實在後者也。

倘一國以其強大之勢力。征服世界。則勢必滅却世界各國民之特性。以征服者之特質。同化他族。而造單純之社會。不然。則征服之業。萬不能成。雖然。如斯之大征服。決不能行之事。若果可行。則必撲滅一切地理的歷史的特性。造一無變化。無活氣。停滯不動之非進步社會。吾人所理想世界協同之生活。決非如此也。

吾人之所期望者。一則自國際法道德宗教經濟利益之關係。各國以相和親。以相提携。二則各盡力於世界的競爭。自養自省。發揮其特性。混合人類社會。以發達各國所特有之文字美術宗教道德等。遂漸而赴於世界的團結。雖今日之世界。無國家資格之國雖多。未開之地面。亦復不少。因經濟人種國際之壓力。使國家生各種之變化。然各國之大勢。有互尊重其獨立。相競爭。相提携。向世界協同之大目的。而進行之勢。

約而言之。現在各文明國。互於國際法之範圍內。相爲競爭。或開未開之地。或求市場而擴張商業。極力謀國民之發達。期於人類之文明。爲美備之貢獻。故從天然之大法。使至國民主義。與世界主義。卒相調和。是吾人於帝國主義所有之理想也。

以帝國主義。爲全無道德。人道之仇。平和之敵。弱肉強食之主義。是知其一。不知其他之論也。吾人非目各國今日所行之膨脹政略。悉爲人道之美舉。道德心之發揮。而讚賞之。如英國之於南非。俄國之於滿洲。美國之於菲律賓。德國之於土耳其及支那。可非難之事不少。然以此之故。直排斥帝國主義。爲沒道義。吾人所不能輕表同情者也。

於狹小地面。有過多人口之國家。於南美及阿非利加人口稀薄之地。移植其人民。保護之。生息之。決非無道德心之舉也。爲發達國內之商工業。改進國民經濟之生活。而求市場於外國。謀利益之擴張。又決非無道德心之舉也。世界之大勢。使各國非張勢力於外。則不能發達其國民。不能盡國家之義務。不能完成國家之存立。故傾力而謀國力之伸張。又決非無道德心之舉也。苟認國家爲必要之人。不可不認使國民向外膨脹之事。爲國家之義務。及爲國家之權利。今之大勢。實促世界去小國時代。而入大國時代。大勢本不可抗。故於消滅國家。或傾全力以取大國主義之兩途。二者不可不擇一。不問誰人。常採後者。是行大國家之責任。無誤其方向。又非道德之至哉。

於世界各處。舉野蠻蒙昧之民。教育訓練。使進文明。先進國之責任也。彼遂行帝國主義之國家。一則謀己國之利益。一則藉此以盡大責任。文明之製造品。各國為擴張商業。遂流入世界之各方。而促蠻族之進步。俄國為帝國主義。於北亞細亞之寒村僻地。中央亞細亞之荒野大原。大通鐵道。警醒未開之民。英國為帝國主義。於阿非利加之黑暗大陸。縱貫鐵路。大興發民以利益。蠻民之訓練。實帝國主義直接之大結果。固非自悲觀的道德之眼光。所能觀察者也。

文明諸國人口增加。感物產之不足。於未開之地。知有大富源。然一切高價金山。鐵山。銅山。石炭。皆不能利用。此物之變。民所有。空埋沒於地中。百里之森林。任其材之老朽。有可耕之沃野。委為荒邱。是謂不詳。則以文明之利器。探掘之。開拓之。利用之。得巨額之富。以增進人類之幸福。是非純全道德耶。世界尚事未開之良港。未發之水利。商業未開之市場。以文明之手。廣人類活動之場。是又非先進國之義務哉。

為遂行帝國主義之故。不可不大擴張軍備。以干預外國之事變。注力於無間斷之人競爭。夫費巨額之費用。增稅租之負擔。以絞國民之營血。是誠可憂之現象。然今日之國民。皆藉國家而發達身命財產幸福。皆賴國家而安全得美善之物。則出巨大之價值。亦固其所也。且當世界競爭。而欲維持國力。偉大國勢。則出相當之價值。非又不可已之事者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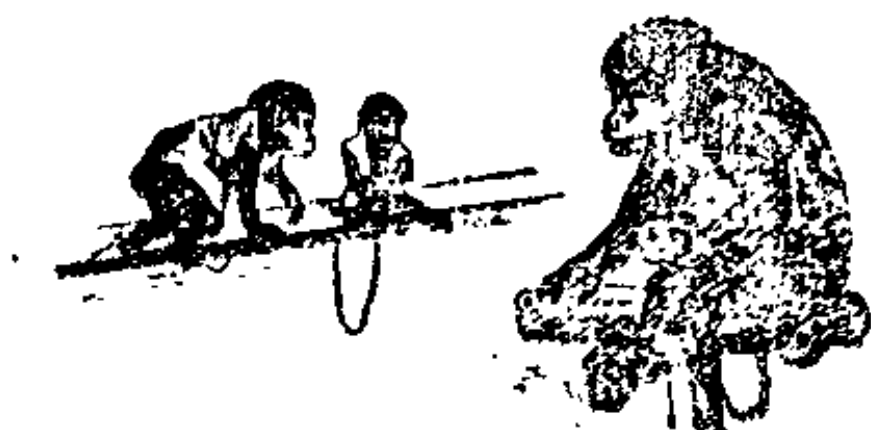
至若未開化之民族。被併吞同化於文明國。其狀雖屬可憐可憫。然彼等既屬劣敗之人種。無優勝者之助力。亦終歸滅亡。且文明國以無報答。無酬謝。而訓練彼等。誨教彼等。則驅役彼等。利用彼等之外。並無他策。日本國民之於蝦夷人種。臺灣土族是也。倘以此爲強者之專橫。又無道德心。是誠不解真正道德者之言也。

若強力蠻族。厭惡文明。起與爲敵。則文明國爲世界之進化。征服彼等。亦不可已之事。況征服之後。又非屠戮其人民。只執利用之法哉。蓋人道者。不使猙獰人種。縱其猙獰之性。以荼毒人類。則爲文明而利用彼等。又何有背戾道德之處存夫其間耶。

帝國主義者。一面盛行競爭。一面促各國各地之利親者也。自南美之隅。至阿非利加之中。心。殖民之所到。商人之所赴。資本之所投。事業之所起。使世界各部之事情。互相了解。雖遠隔之地。風俗習慣之互異。入開交親之道。使人類得享協同之利益。苟以爲帝國主義。祇敵憐心之所散布。是大誤解也。

(中略)今日之帝國主義。與過去之帝國。以個人之功名心。徒企侵略者。大異其趣。於新時世。新事實。不可不以新思想。新判斷而研究。誤解帝國主義。即誤解時世也。蓋誤解時世。爲人生之大小幸。亦國民之最不幸也。爲公共而運動之人。爲公共而議論之人。其最大責任者。在正當而了解時世者也。帝國主義者。非閑問題。非空名詞。大然者實促廿世紀之先進

國。而使入時世之大勢者也。



社會進化論 第四

日本有賀長雄著

序

羣者天下之公理。哉。微獨人有之。鳥能求。友。鹿能樂。羣。禽獸莫不有之。微獨禽獸有之。枝幹之接。合。禾花之媒。助。草木亦莫不有之。凡屬有生。即同此理。何物然其無異也。然同爲是羣。而人羣日盛。物羣日衰。同爲人羣。而白種之羣日興。黑種紅種之羣日敗。抑又何釐然而各異也。豈天擇之各有所宜耶。抑亦合羣保羣之道。有善有不善耶。且夫合羣保羣之道。至曠矣。然安其要旨。則不外利親與競爭。故無利親之性者。其羣必不能合。雖以金石土木。苟無愛力。則不能合。點以成形。無競爭之力者。其羣必不能久。故物之無抵拒力者。必爲人所攝。而無以自立於天地之間。社會亦以和親爲植體。以競爭爲利用者。哉。願吾聞之。處一統之世者。其社會之發達必緩。處列國之世者。其社會之發達必速。豈承平之有害於人。哉。蓋閉關獨立。感情不生。感情不生。思必簡。思想日簡。則治化日衰。若夫諸國互通。交換智識。且並立爭雄。角智鬥力。摩擦不已。電熱驟生。此論者所以謂交際爲開化之母。而競勝爲進步之基也。抑又聞之。羣以一種族成者。和親之情必厚。和親之情厚。則蕃滋易而有團合聯結之心。羣以多種族成者。競爭之力必大。競爭之力大。則長進易而有獨立不羈之氣。是固牛類所同然。人羣之公理矣。西人研求此理。成爲專學。於其自分而合。自衰而盛。自愚而智。白

野蠻而文明。其所以消息盈虛之理。無不反覆詳盡。是蓋合羣保種之義。而進種改良之要圖哉。中國非社會成立之最早。而今日地球之極大社會乎。然以四億萬人之國。見屈於歐西諸邦。且昔之號稱文明者。今乃日見退化。且至訥爲半。敦夷爲野。耕雖曰以一種之社會。處一統之時。故發達後於白種。然無亦進種改良之未得其術耶。大演家之言曰。萬物競爭於天演之中。優者勝而劣者敗。茫茫大地。昔之千數百國者。今乃并而爲數十國矣。我中國若不因其和親之性。擴其競爭之力。則人羣雖大。未可足恃。觀於印度之覆亡。羅馬之崩敗。而我不能不悚然以懼也。日本有賀君著社會進化論。采西國之成說。晰人羣之公理。詞詳義備。深切著明。因采譯之。以資感發。嗚呼。競爭最劇之場。必不容一人之中立。我中國其爲優勝耶。其爲劣哉。耶。山據亂以進。至太平。今日方下其會。若不速求發達。吾恐入行之淘汰。立隨其後。而白人之勇於競爭者。又將以我爲印度羅馬之續也。光緒二十六年五月五日。日理齋主人自叙。

總論

社會之定義

社會者。人羣也。社會學者。解釋人類社會現象之理學者也。人類社會。指舉凡人類之聚合。或結成部落。或成立國家而言。非獨舉各國國中特別社會而言。故解釋社會學。無古今之

殊無東西之別。既名以社會。只就普通所見之現象。非特別之現象而立論者也。今先自無社會之地。而至於社會之發生。又自其發生之後。自小而進於大。舉其梗概。夫社會者。必其先有政體、宗教、儀式、親族、產殖、交易之事。漸至人智發達。日見開展。然後於政體之中。至有王侯、參政、議官、議員、有法律裁判、有武備、有財產賦稅之制。於宗教之中。至有鬼神妖覓之說。有天堂地獄之信。有墳墓、守觀、葬儀、祭禮、僧尼、教理、宗派。於儀式之中。至有朝覲、有贈送、有敬語、尊稱、品級於親族之中。至有父子夫婦之別。有族制。有家長。於產業之中。有農業、商業、工業。有分業。然國家內部制度。雖既相備。而盛衰隆替。時有變遷。其先為君主專制之世。次成戰國擾亂之世。或為教權一統之世。或成革命紛擾之世。或成法律一統之世。或成議論擾亂之世。或成道理一統之世等。此皆社會之自無而有。由小而大者也。凡社會之發生。使中途消滅則已。苟不消滅。其變遷之次第。必有如以上所述者。指此全體。即謂之社會進化。是即社會學之專為解釋者也。

解釋云者。亦別有意義。即依原因結果之次第。而說明事物之由來也。凡社會之事變。或託怪力。或歸鬼神。譬如謂社會為上帝所創造。國家之盛衰。由國神之喜怒之說。論社會學者。皆所不取。何則。蓋鬼神怪力之原因。無因探索也。

指此學而謂之理學。亦有其故。蓋非獨舉一事物。或數事物之原因結果。論之而已。凡屬其

種類之事物。悉搜羅殆盡。而論其原因結果之次第者也。譬於動物學。則動物界中事物之原因結果。搜括無遺。於地質學。則於地質上之現象與原因結果。採取靡漏。至社會學亦然。所以稱爲理學者。亦使社會之普通現象。解釋而一無遺漏也。故若於社會中。僅得一國一都一邑而解釋。則不能稱爲社會學。或僅論經濟上之現象。或僅論政治上之學變。只可謂之經濟學。政治學。不可謂之爲社會學。其僅論一國之經濟。一時之政略。其論不涉於萬世萬國者。更無待言。

社會學之需用

凡論事物之原因結果。於人世皆爲有益之學。事物之種類既殊。其學之資益亦異。今特舉存於社會學之重大資益。分爲二種。即論理上之要用。與實際上之要用也。

今先就理論上要川之關係於歷史者言之。夫自理論上而觀。世間之所以不可一日無社會學者。蓋非有此學。難得純全之歷史。大歷史者。只就原因結果之理而述一國之來歷。其所以異於社會學者。爲只解釋一國特別之現象。非解釋萬國普通之現象也。然不先知普通進化之理。則難知特別進化之理。故非基本於社會學。則歷史甚難造作。即如一木一人一國。既命以一定之名。必有普通現象。與特別現象之二種。即如有枝有幹有根有葉。爲木類。普通之現象。即木之所以爲木者。故又謂之爲本然之現象。至枝之疎密。幹之長短。根

之淺深。葉之多少。或在野。或在山。或在今日。或在古昔等。是木之特別現象。假令使其枝密。或其枝疎。使其幹長。或其幹短。而其所以爲木者。始終無異。故又謂之爲偶然之現象。於社會亦然。有政府。有宗教。有產業。莫不一一進化。是普通之現象。亦即不然之現象。是社會之所以爲社會。此社會學之所解釋者也。至其人口之多少。政府之強弱。產業之大小。或在東洋。或在西洋。或在現時。或在往昔等。是特別之現象。亦即偶然之現象。此則歷史之所解釋也。然此普通現象。與特別現象。其原因結果之理。將以何別之。普通之現象者。凡有社會之處。即有此現象之原因結果。特別現象者。普通之原因。合一時一地之特異原因而結果者也。譬如政府。不能統治人民。則與外國敵。難免滅亡。是由普通之原因而成。本然之現象。即如尖國與杜國。其國力之或強或弱。是普通之原因。然杜國與英國開戰。有時而勝。有時而敗。則爲特別之原因。又戰國擾亂之末。必以教權統一社會。此萬國普通之原因。如中國至春秋時。即有孔子出而創立儒教。是普通之原因。然同於其時。同於其地。而獨魯國有如孔子其人者出。則爲特別原因。又君主專制之國。有幼主庸才登位。則政權必移臣下。此本然之原因。如日本中古時。政權移於藤原氏。是也。然於此時代。於此多數位下。而獨藤原氏得攬大權。即所謂偶然之原因。舉此二三凡例。此外之諸現象。皆得以此理類推。故非知普通現象之原因結果。難知特別現象之原因結果。事至易明。是即歷史之必須本於社會學。

也。

難者曰。本有社會學以前。歷史之書。東西兩洋。已有如此之多。是何故邪。釋之曰。其書雖據實直書。然其中果足稱歷史者。殆無一也。今請論其梗概。以國家之事變。今歸於君主一身之所作爲。是東西歷史之通弊也。如中國歷史家。以數千年之榮枯盛衰。爲帝王德與不德之結果。此外無一論及。是全不知國家進化之際。或盛或衰。或榮或枯。皆有本然之原因。故至如此。是又豈知有德之君即位。與無道之主握權。實其時社會進化次第所使然。非其君其上所得與知哉。又只論一種數種之事變。不涉社會中各種之事變。是舊來歷史之通例也。如中國日本歷史。大概只記帝室政度之沿革與戰爭三事。是亦不知社會進化本然之理使然。何則。查國家變遷之原因。非獨帝室政事戰爭三事而已。宗教儀式農業商業及氣候地勢物產等。悉與有力也。又據口碑採文獻以記事。有一難知者。則就闕如。此東西歷史之常。夫欲知後來進化次第。必須知上古國初開次第。理固宜然。乃或略而不述。或出以想像之說。或出以虛妄之談。是亦由於不知本然之理。蓋社會進化之理。理原一貫。無東西之別。苟知其一。據此可知各國進化之大體。雖無口碑文獻時代。可案前後之事實而推度。即可知其中之變遷也。要而言之。國家變遷。必有其所以變遷之理。欲知其變遷之事。不可不先知其變遷次第之理。往時歷史家不究其理。只論其變遷之外貌。其謬誤十居其九。由此

觀之。社會學之不可缺至易明矣。

今又將實際上要用之關係於政治言之。凡今日欲造關係一國全體之事業。如改政體。易宗教。正風俗。勸產業等。苟不知社會學。欲使其事業有利無害。甚難事也。其故無他。夫政治宗教風俗產業等。皆社會中全體之一部分。而於他之諸部分有極要之關係。恰如肺肝腸胃等之關係於各支體。故不先知全體之理。而於其一部分加以改良。實爲甚難之事。縱令於此部分有益。其益却害於他部分。事所常有。彼不究社會學而論政治談權利者。恰如不知八身全體之生理。而醫各部之病。其輕忽實可笑也。況社會者政治宗教風俗。皆日日進化者。今日之政體。非昔日之政體。是社會開闢以來政體進化之結果。且此後有向一定方針而進化之勢。故就今日之政體。欲有所爲。不先考究前後進化之次第。非獨不能奏效。却有遺禍後世之恐。是政治之所以不可缺社會學之故也。

凡宇宙事物。皆有至理。不知其理。殊難着手。故論地質者。必先究地質之學。論礦物者。必先究礦物之學。若不究其學而論其物。其人非愚則狂。社會亦有其理。何獨論社會者。不窮其理。而妄爲容喙。非愚非狂。實足怪異。況以知社會之理之難。遙出於地質礦物上萬萬哉。

第一部 社會發生篇

第一章 社會者因人類之聚合而協力分勞遂成爲有生機之物

第一節 社會者人類之聚合也

社會者自人類之聚合而成。舉目可見。無人之地。便無社會。或止一人。或止數人。亦無由結成社會。故社會必以多數人類之聚合。始能成立。不必多方證明。亦自無異議矣。

第二節 社會者協力分勞而聚合者也

凡物之聚合。分爲二種。一曰無生機聚合。一曰有生機聚合。無生機聚合者。謂以數物駢合一處。此物與彼物。絕無關係者。譬如案上書冊之聚合。席上杯盤之聚合。孤島野蠻人之聚合是也。又如金石。如土塊。於物體中。只有各質之混合。而不能生活。皆成此無生機之聚合。是即物理學者指此物體爲無生機體者也。故於此等物體。雖缺其一部分。無關於全體之存亡。又雖如何增加。其全體亦絕無變化。石者依然爲石。金者依然爲金也。

有生機聚合者。謂於同時同地。聚合數物數部分。此物與彼物。此部分與彼部分。有互相牽涉者。譬如動物軀體中之耳目肺肝心胃腸脾等之聚合。草木之幹枝根葉花實之聚合。各部分分其勞。異其業。互相助。各相待。其各部分始得生活。於全體始得生存。是也。故此等物體。於全體不生活時。各部分則不得生存。各部分不盡其所以生存之職。於全體亦歸於無用。故於各部分或加或減。全體上即來異常之變動。譬如自動物體中。取其胃。破其肺。全體遂因之病死。又如草木。葉者俟根之汲收水氣而生活。根者俟葉之發散水氣而生存。若遽

斷其根。盡摘其葉。即爲枯萎。此其所以與無生機之聚合異者此也。然動物植物生死之區別。即在於有生機與無生機。其生活時。雖互有關係。然於既死之後。耳目肺肝等之形體位置。雖皆依舊。而既無相助相待之機關。則滅之增之。於全體亦絕無關係。蓋其體已非有生機之體。而變爲無生機之體也。由此觀之。生死之別。其在於協力分勞之有與無。固甚明矣。問者曰。以各種人類而聚合之社會。則各部分之聚合。將爲有生機乎。無生機乎。答之曰。此即有生機之聚合也。何則。蓋只以數多之人數。同聚於一時一處。未得成爲社會。其中必有治人者。治於人者。農民商人製造家等之諸部分。分勞協力。而我相助相待之形。乃始得真謂爲社會也。

第二章 社會發生之外部元質即自原人而成社會時其居處飲食之事情

第一節 社會發生之元質分外部內部相互之三種

社會云者。古今東西。其數雖多。然皆非出於神佛之創造。又非自太古而留傳。有其始。必有其終。則其發生也。必有原因。其衰滅也。必有至理。其所以發生之原因者何也。凡人類聚合。而至有協力分勞之事。皆可謂爲社會發生之原因。今大別爲三。其一者人類外境之事情。即人置身於天地間之事情是也。其二人類內境之事情。即人人於軀體中之事情是也。其三爲人與人交涉之事情。總括之。一云內部原質。一云外部原質。一云相互原質。其謂之爲

原質。不謂之爲原因者。蓋此理非一二事情所能盡。必有無數事情相合而成社會發生之原因也。今就外境之事情。先爲發揮。

第二節 氣候上之原質

一曰溫度。地球上。有極寒之地。有極熱之地。有寒熱相半之地。其中有適於社會發生者。有不適者。要而言之。溫度低者。則社會之發生難。溫度高者。社會之發生易。其所以然之理有三。述之如左。

未有社會以前。蒙昧無智之原人。未知種植禾穀之術。未識牧養牛羊之法。只取天然生長之動物植物。以爲食物而得生存。嚴寒之地。動物植物長成不易。則食物缺乏。其難於發生之理一。如濱北冰洋之愛斯蘭。若無自熱帶流來溫煖之潮波。海水曾無融解之期。海水不解。則禽獸草木不能長成。人類生存亦非易事。故極寒地方。人類之得生活。亦必藉於溫度。則溫煖之地。食物繁多。人生自易。固不待言。

寒氣過盛。人之精力多糜費於保存生命。則經營各種事業。隨而減少。其難於發生之理。又其一。如住於北冰洋之埃斯摩人。爲保持體溫。須多食脂肪油。爲求食之故。所費精力既多。殆無餘力從事他業。故各事不能改良。始終不能結成社會。且彼等爲禦寒計。須製極厚極呆之皮衣。亦彼等動作不能靈動之一原因也。

男女爲禦寒故。費精力既多。則用力於生殖之事亦少。故子孫不能繁昌。人口不能增加。遂至無人協力分勞。其難於發生之理又其一。夫男女身體之精氣心力。多寡有一定限。多費於此。則減於彼。自然之理。如學人太勞心思。過用腦髓。大抵不能生子。蓋精神疲倦。殆無餘力用於生殖之事故也。生長於極寒之地亦然。故如埃斯摩人。雖經數世。人口殆不見增加。又濱於南冰洋人種。及住於南亞美利加南極底拉爹夫依哥之人類。亦同此例。

夫世人皆謂溫帶之地。最適於社會之繁榮。雖因現時地球上之形勢。其廣大社會無不在於溫帶。遂謂溫帶之氣候。最適於社會之發生。其實不然。上古未開之世。社會之開。皆在熱帶。其所以然者無他。於熱帶之地。不藉人力。而自然生長之物既多。不須求禦寒之術。而人體自能強健。昔印度及中國南方諸社會。皆起於熱帶。而達於高等之開明。查巴及坑蒿查熱帶等國。徃徃見高聳巍煥宮殿樓閣之遺跡。則徃昔已成高等社會可知。即如近世中亞美利加墨西哥秘魯之社會。皆於熱帶而達非常榮盛。又歐羅巴人。始發見沿依知島。賴鴉島。參沼知等島時。其社會之狀態。及進步之高等。決非他島之比。而彼之諸島。又皆在熱帶者也。由此觀之。世人多謂熱帶之國。開明頗難。自不可一概而論。雖氣候過熱。易使人懶惰倦怠。其害不少。而食物繁盛。利益亦多。况熱帶諸國。并非晝夜二十四時。俱爲酷熱。大抵日中之外。皆屬平溫。而適於勤勞動作者哉。至近世廣大開明社會之所以起於溫帶者。既於

古來熱帶之社會。步武其文物。後人智漸開。一則戒身體之怠弱。一則氣候平和。衣食無不足之患。故至此也。

二曰乾濕。社會者。乾濕不適其度。不能發生。過於乾燥者。滿目沙礫。植物不能生長。碍社會之發生。及長進。固不待言。然過於卑濕者。其害亦不少。如東亞非利加之斯阿謨路。金屬者。悉生鏽。而不能用。火藥者。悉潮濕。而不着火云。且天氣之乾濕。於人身精力之增減。甚有關係。是即所以關係於社會之發生者也。據生理學而言。凡肺及皮膚。蒸發水氣。快捷者。身體必健強。蓋身體中之滋養津液。新陳代謝。藉肺及皮膚之蒸發。而蒸發之運行。於空氣乾燥時。則速。於陰濕時。則遲。故溫煖而乾燥之地。其人活潑。溫煖而陰濕之地。其人大率柔弱。試即一人身上。以驗此理。凡體魄薄弱而多病之人。當風日和麗。精神便覺清爽。至陰雨纏綿。便覺沈倦。可知。往乾燥地者。必多強健。往卑濕地者。必多羸弱。試觀熱帶之諸民種。如埃及。巴比倫。非尼沙等。亦皆於高燥之地。自昔已達開明。今不就民種言。更就人種。民種者。專指有者。合有政治無政治。文明野蠻國。言之。更爲明白。夫多雨之地。則濕氣盛。少雨之地。則氣候乾燥。固不待言。欲知地球上晴雨多少之國。一覽地圖自知。如北部亞非利加。亞刺伯。波斯。西藏。蒙古等。非屬無雨地方之部哉。一年之中。下雨極少。然觀古來史乘。此等邦國之人種。皆強悍勇猛。戡服東洋諸國者也。其一韃靼人種。踰南邊之山脉。奪略中國。印度。開諸地。驅逐其土人。復侵入。

於西洋諸方。其一亞裏山人種。於上古時。南則占領印度。西則殖民於歐羅巴。其一施米支人種。常殖民於北阿非利加。又乘回回教之勢力。一時奪掠歐羅巴諸邦。雖數人種。其言語風俗體格各有不同。而東洋四大人種之中。三者皆出於無雨邦國。至第四人種。即埃及人種是也。此人種起於尼羅河之近傍。而臻於繁盛。彼雖非起于無雨邦國。然尼羅河近傍之乾燥而溫煖。當不亞於亞細亞中部者也。蓋此等人種。非原有此強健體格。而勝他類之人種者。如韃靼人種。比於他類人種。本甚惡劣。然其卒能降伏他人種者。蓋于乾燥之地。久得便宜。故能成此強健。況以上諸人種。遷徙於滋濕之地。漸失其強力。而服役於他類民種之事。屢屢有之哉。

又狀態陋劣。不能進於開明而成社會者。大抵皆皮膚黎黑人種。其強壯而能勝他之人民。得進開明之域者。大抵非白人種則黃人種也。問者曰。皮膚之黑白。因何原因乎。答之曰。昔年利賓烏斯頓遊歷亞非利加之諸邦。觀察其風土。其記事曰。民種之皮膚。使爲黑色之故。非獨日輪之炎熱而已。必於炎熱而帶溫氣之處。其皮膚始至深厚黑色者也。又斯在夫路斯述亞非利加之事情曰。棲息於原野水邊之部落。其男女皆柔弱而皮深黑。寓居於高燥山丘之部落。其男女皆強壯而黑色淺。皆有確實憑據。可舉爲証者也。又如埃及之已開化民種。自亞細亞中部起而南征民種。在中亞美利加及秘魯結成高等社會民種。其皮膚雖

非全潔白。然比之近隣民種。其黑色亦稍淺也。由斯以談。揆諸虛理。按諸實事。皆足證其地卑濕者。其民種之體格柔弱。其土尚燥者。其民種之體格強壯。無可疑也。體格強壯。而且氣。其易于制勝也。族占尸。各處風土人情之美。而增長識見。故自然從協力分勞之法。而能成大羣。至于體格柔弱者。即幸免於吞滅。亦決不能脫野蠻之狀。由是觀之。乾燥者于間接而助社會之發生。滋濕者于間接而妨社會之發生者也。

第三節 地形上之握要

一視形勢統括之難易。夫立國之初。其最握要者。視散居于山川原野之人民。是否能適團結於一君長之權下也。社會發生以前。僅因獵獸捕魚。以存生命。常漂泊而無定所。且祇集數十人或數百人團聚一處。至實求協力分勞之道。可決其無人。將欲使變其舊習。定其居處。使其團合而協力分勞。或使爲君長者一統其部落。或使其男女樂居其地。以謀生計。則地形上最爲扼要矣。試徵之事實。如瑞士人。據山丘以防戰。統括之事極難。雖他之民種結合而成廣大國家。彼亦始終不失其不羈獨立之性質。又英國威利士之處。四面皆山。自成堅固之城郭。故此反人民。自開國以來八百餘年。亦決不服從。且分而成數多之部落。互相對敵而絕不團結。即如中國之崑崙。高山大河環繞四面。欲自外面征伐。甚難之事。古來帝室之權少。必倡叛。有王者起。雖得一統諸州。獨蜀之一隅。固不用命。徵之歷史。屢有所見。

又於日本。雖諸州皆爲將軍之統轄。獨薩摩一州。常殆成獨立。習慣言語。恰如出乎日本社會之外。蓋山川阻深。難於侵入。殆至此也。

至若內地情形。適於統治。且其人民。或一出境外。食物缺乏。或偶離國境。被殺他族等。其助社會之發生。關係頗大。埃及之地。則備此地形。此地境內平坦。一有強力者。崛起其中。行軍用兵。絕無障礙。且內地人民。欲免征服者之壓制。而逃出境外。則到處沙漠。乏於飲食。即幸免饑渴。必漂泊近隣。或爲群夷所屠戮。或爲他種所擒虜。故其社會早達於高等之文化者。職此之由。

二視地面之龐雜與否。地面龐雜者。則社會之發生。進步必速。若東西南北。形狀相同。則其發生必難。何則。形狀相同者。禽獸草木之種類。亦因而從同。固不待言。即一切物產。比之龐雜之地。其品質不得不少。物產既少。生存之術。不能充分。商業貿易。不能盛大。是第一之道理也。又地形既同。則住民之習慣與經驗。亦不相異。習慣經驗不相異。則東西無優劣之分。故據生存競爭優勝劣敗之理。則知識藝術。必無進步。此第二之道理也。龐雜者競爭之源也。競爭者進步之母也。故不龐雜。則不能進步。不能進步。而欲其脫野蠻之狀態。而享協力分勞之益。是極難事。故於亞細亞中部。亞非利加中部。南北亞美利加中部。自昔至今。達高度開明之社會。曾不一覩也。

至若地質上及地形上之性質龐雜者。其社會則反是。夫於尼羅河之濱。社會之發生。往往極盛大。其地面雖非十分龐雜。然比之其近傍則固大異也。古來開明社會。往往起於近水之處。固因便於水運。然以水陸交通之故。地面亦因而龐雜。如非利沙亦爲盛大社會所起之地。此地依山臨海。其中有谷有野。且川河橫亘而入於海。故其地面亦頗爲龐雜。又古代達於高等文化之希臘。此地海陸皆雜。內地則山川郊野。形異狀殊。其地之肥瘠。各處亦大相懸絕。沿賒路之論希臘地理曰。境土狹隘。而地面龐雜。非獨歐洲中無出其上。即全世界亦無出其右者云云。恐亦非過言也。於意大利而觀羅馬社會之起。其根源亦未嘗非此之故。又觀於新世界。西人謂美洲爲新世界亦同此理。中亞美利加新起一開明社會。然其地亦兩方臨海。中亘山脈。龐雜之形。不可言狀。此外墨西哥與秘魯亦莫不皆然。

三視土地之肥瘠。世之僻論者。謂土地之過於豐饒。有使人民流於怠惰之弊。至礙社會之進步。雖似有理。其實不然。何則。夫至社會既發生。藝術既開展。始得以人力而耕作。然於人術未開。耕耘之具不備。協力分勞之舉未起之世。其事情大異。蓋非於果物百穀。自然繁茂之地。則人口不增。人口不增。則社會亦無由起也。觀太平洋中山土民而赴開明諸島。皆由古豐饒之地所致。如蘇門答臘馬達加斯加等亦然。又亞非利加尼羅河邊之地。氣候溫煖。川水泛溢。每年一度。灌溉田畝。豐饒殆無比倫。其地之所以能先他方而興盛大社會者。此

亦一原因也。

第四節 植物上之握要

社會之發生及成長。因其地之植物種類多少。固不俟言。然植物過少。社會固不發達。然過於繁茂。非獨不能助其發達。却有妨之之患。今略述如左。

植物不充分。則食物不足。建築屋宇之材木。亦遂不敷。食物屋宇不足。則人口難以驟增。職此之故。不能協力分勞。則社會始終不能發達。今試徵之事實。住于北冰洋之埃斯欵人。其地草木及一切物品。不能長成。祇以雪塊冰柱。建造家屋。以海馬之皮作盃皿。以鯨骨製釣絲漁網。製造各物。以骨與角。外無他物。可爲製造。故人術進步絕少。其社會之不能開展。理固然也。於南亞美利加之南。近住南冰洋之佛威阿人。亦同此例。夫南北冰洋。尙謂其適於寒冷所致。非獨因植物之缺乏。然觀澳大利亞此地。決非嚴寒。氣候本甚過於社會之發生。然以果不結實。草木甚乏。無植物以供製造。故其人口於數十方里之中。常不能增加一人。自數千年以來。不能改劣陋野蠻之狀態。

二植物繁盛。足助社會之發生。夫植物充分。則禾穀亦因之繁殖。植物種類既多。雖遇凶年。此種植物不生。他種植物。亦必有豐作者。故無饑饉之患。又種類既多。製造之材料。亦因之不少。百物俱備。則生存之術自進。生存之術進。則人口增加。而社會發生矣。如多依知島。植

物種類極龐雜而蕃生。故建屋葺宇。有繁多之材木。織席製網。有適宜之草幹。用木皮而製衣服。用椰實而造杯皿。此外更有麵包果、椰子、砂糖、芭蕉百種之果菜。以製各種之飲食。故其住民早已結成社會。而進於開明。又俾知島。其人雖常食人肉。好爭鬪。不相親睦。本甚有碍于協力分勞。然其分業商業。究不劣於多依知島者。亦因其地植物繁多之故也。

三樹木過多亦有妨害。夫既發生之社會。開墾之術既明。伐木器具亦備。則不待言。然在蒙昧未開之世。技術器物俱不完全。樹林繁密。甚不便於交通。如安打孟島人以叢林荒莽。不能入內地。皆散居於海濱。交通不便。遂碍進化。蓋上古原人於石斧石刀之外。絕無伐木之器。故開闢甚不易也。

第五節 動物上之關係

夫太古蒙昧之世。不知耕作。於萬獸魚蟲及天然成長果物之外。無可以爲食物者。然果實非可多得。則原人^{開闢以來始生之人類}不得不仰食於動物。是動物之多寡。其關係於人口之增加。及社會之發生。殊非鮮少。然動物過多。其妨害社會。亦與植物之過多等。蓋此時人類漂泊而追捕禽獸。必然之事故。四方遷徙。一無定居。無定居則農業不興。工業不振。人術不進。故其社會亦祇得爲半開。永不能進文明之域。如北亞美利加之土番。因此之故。雖至今日。亦尙漂泊而狩獵。不能從事於耕作。雖社會之初。人皆藉牧獸爲生活。然既逐漸發

生牛馬羊豚。尙不減少。其人却束縛於牧獸之習慣。而不能脫其範圍。

如牛羊等。爲可馴養之動物。雖足助社會之發生。然多害人。落荒田畝之猛獸。其爲害亦頗大也。如蘇門答臘。因避猛虎。而令數處村落廢落。無人之事。時有所聞。於印度亦然。有一牝虎。破壞十三處之村落。又西歷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出一牝虎。殺害一百二十七人。一月之間。其繁盛街市。亦至絕無人跡。如英國及日本之古代。狼猪之殘害人畜等事。累載之史乘。其時君王。常有懸賞捕狼之令。當時社會。猛獸之害之多。亦可悲見矣。

至昆蟲類。亦有害於人類及禾穀者。印度毒蛇甚多。年年爲蛇殞命者。不下二萬人。如印度。既爲開化之國。其害及於社會全體。故少。若在人口鮮少之時。其妨害進步實甚。即如蚤蚊。亦關係於社會之盛衰存亡。何則。蚤蚊之類太繁。不勝其擾。其得時。其人身體。漸流懶怠。故其帶狀之民種。被擾蒼蠅。至失其活潑精神。美國才呈。又人近傍之土人。清晨相逢。不言。早辰。但問昨夜有蚊否。則其地之蚊多。而有妨勤勞。固可想矣。又如東部亞非利加之土人。其衣具衣服。常被毀於白蟻。其朝本富有。夕忽貧窮者。往往聞之。至於昆蟲之害及禾穀。尤爲慘狀。如中國蝗蟲爲災。動致饑饉。史不絕書。又如亞非利加之加夫依人。因禽獸昆蟲。常害禾穀。故從事農業之情甚薄。至今亦不能捨牧獸之業。常逐水草而漂泊也。

第三章 社會發生之內部原質即原人身體上及思想上之性質

第一節 原人身體上之性質

二體幹短小。現存地球上之劣等民種。其軀體非無長大者。又身體之大小。雖因夫其所處之土地氣候。然不能達開明之高度者。其男女之形體。大概短小也。試徵之事實。北亞美利加之智魯人。及其近鄰諸民種。其軀體皆甚短小。南亞美利加之揞拿人。身長五尺五寸者。英尺下甚爲罕見。亞拉窪人。平均亦祇五尺五寸。棲於亞細亞北部之野蠻人種亦然。加路傲此幾人。平均五尺三四寸。夫士梳人。亦甚短小。又觀於南部印度之山族。比中原民種。亦爲短小。男子不過五尺二寸。女子不過四尺四寸。其最劣等若魯吉人。男子無有過五尺。女子無有過四尺四寸者。

現存五大洲諸民種。其最陋劣者。身幹果皆短小。如夫威高人。雖有數部落。其踰五尺者無一。安他孟島土蠻之男子。在四尺十寸至五尺之間。印度之依他人。在五尺三寸至四尺一寸之間。亞非利加之亞加民種。雖男子亦在四尺一寸及四尺十寸之間。又近年英國於洞窟中掘出原人之遺骨。比之現時之骨格。亦甚短小。由此觀之。太古原人。成結社會之難。原因雖不一。然以體魄短小之故。使其禦猛獸。抵敵人。而改良生活。甚難事也。

二四肢軟弱。論其體格。原人之與開明人。相異極多。然其於社會之發生。無直接之關係者。姑置勿論。更即其有可名狀者。即原人之手足軟弱。不便於勞力是也。試徵之事實。與地誌

略曰。亞非利加之蝦顛頓人。手足弱且小。又曰婆加拉花之士人。四肢軟弱。體甚衰瘦。亞美利加之諸人種中。亦有同此之性質者。智魯人之脚。小而曲。加拉里人之四肢。短而大。至巴他高利人。其體軀雖似見長大。而檢視其四肢。其筋骨不強。且甚細小。手足之力微弱。其一行動不能充分。其一又不能充分用其腦力。以敵猛獸惡族。是亦其不能結成社會之一原因也。

三腸胃脹大。

即腸胃

比例於全身。其量甚大。蓋原人之食物粗惡。非多食不能生存。

不能如開明人之食有定期。故當有食之時。不得不多食。以備前後之缺乏。野蠻人之大食。實有可驚者。中亞美利加天加他人。一日所食之物。能六倍於開明國人。或一日能食四十斤之肉。又輿地誌略曰。婆加拉花之士人。雖四肢軟弱。身體甚瘦。然下腹非常膨脹。蓋其土地食糧甚乏。因常食難於消化之物所致云。亞非利加夫施孟人之腹。非常突出。亞加人胸之上部雖狹小。下部則廣大如袋。常捧腹而行。又開明人中。嬰兒之形質。類似原人之形質。生理學者常有論及。嬰兒之腹部。比例其手足頭胸。果甚脹大也。原人者腹部重大。而下部細弱。行動既不便。因大食之故。血液時專注於消化機。遂至身體之懦弱。或不得食時。困於饑餓而致衰弱。故於其盡勞力而勝外敵。改陋態而成社會。大有妨害。可無疑義。

四努力薄弱。身體柔弱。一時既不能發十分之努力。又不能用數時間相繼之努力。蓋亦食糧粗惡。滋養之質殊少所致也。如他士孖利人。今已滅亡形貌似勇悍。然體力劣於開明人。又屬同種之巴波嬰人。體格雖美。而腕力極弱。陀孖拉人筋骨頗強。而力量劣於開明人數等。與之旅行。不出二三日。遂至疲倦而不能行。

五身體堅強。強云者。非健康之謂。謂其被雨露寒暑。疾病傷害。而受損害者極少。劣等人種所處之境地。開明人雖一息不能堪。而彼處之泰然不覺其苦。此正因累世之自然淘汰。堅強者得而生存而已。不然。其種亦絕。其身體堅強。最可證據者。即劣等人種之婦女。其因分娩而損身體健康之事。比之開明人。甚少。設使開明人如劣等人種之食粗食。居茅屋。於雨露風塵之間。而分娩。其不至母子俱死者。百不得一。野蠻之地。固無充分之家屋衣服。雖曝風雨而髮處。亦不致生病而殞命。印度之初孖路人種。雖呼吸惡氣。絕不生病。直如呼吸平常之天氣。又澳大利亞及其他之劣等人種。雖被重傷。痊愈極速。蘇拉人以指取火。或取沸鍋中之食物。亦不覺熱。又開明人所難堪之外科手術。症割野蠻人亦可泰然受之。絕不感痛若也。

原人之堅強而不感痛苦如此。其妨社會發生之事。雖不一。然其故有二。一則曝雨露。呼吸惡氣。雖不至死。然以理推測。或魯鈍其神經。或消失其活力。且子孫生殖之力。不得不減。其

二無嫌惡其陋狀醜態之念。故改良其鄙野之事。不能起也。

六成長太早。凡軀體劣等者。五體成長之期必早。高等者必遲。此生物之通則也。至人類亦然。下等人種。成長之期。比開明人常短。故其成人亦極早。劣等民種中。婦人之色。早榮早衰。則男子亦不得不然。又非獨軀體惟然。其腦髓亦早成熟。故不經數世。智力之進步極少。七子孫生殖。原人身體上之性質。更有一握要之事。即生殖之力是也。凡高等動物。自有生之初。而至成長時期。日月甚長。故須其母之乳養之期。亦不得不久。此生理學之常談也。故人類雖劣等人種。其子非受其母數年之養育。不能自立而爲生活。夫母費如許之長時日。以養其子。父不少助其母。則其爲生活甚難。是即後編所以論家屬之所以起。故謂家屬者。爲社會之種子也。至若夫婦之道未定。於男女雜婚時代。生子而母不知其爲誰何之子。父亦不知其誰爲父。故當此時。必有與其母同群之數男子。扶助其母等事。不然。其子必死。民種亦絕。故產子之事。是使數原人相合而爲生活。至成協力分勞社會之一原因也。

第二節 原人感覺上之性質

原人身體上之性質。其關係於社會發生者。已如前論。然心意上之性質。亦頗重要。故分此爲感覺、情慾、智識三種。今先述感覺上之性質。

一感覺銳敏。技術未開之原人。概擒飛鳥。捕走獸。以係生命。得之則生。不得則死。故由自然

淘汰之理。其感覺逐漸銳敏。現存之下等人種中。證據極多。亞非利加之夫施孟人。其眼之利如望遠鏡。亞細亞洲中加冷人。及住西伯利亞平原之野番。能以肉眼分察遠方之物。決非開明人所能比。亞美利加夫拉治之士番。及焦卑士人。能聽人所難聽之微音。能視人所難視之細物。其他印度之依他人。聽蜜蜂之聲。而能尋其蜂窠之所在。其外可驚駭之事甚多。不暇枚舉。

二觀察敏捷。下等民種感覺之力既銳敏。其觀察力亦因之精密。如彼多因人。觀察外形上及追索人畜之蹤跡。極爲巧妙。陀拉孖人。牛馬之形。一觸其目。永不能忘。北亞美利加之智璧花人。陀高他人。識山川林叢之位置。非外人之所及。其最可驚者。南亞美利加之諸民種中。亞拉花人。見歐羅巴人足跡。便知其經過之人數。及經過之時間。言之一無錯誤。又知也。拿之土人。於路上僅見足跡。便知經過其處之男女幼兒之數。恰如魔術。此等之事。屢見於歐羅巴人之旅行日記。又野蠻人種之巧於投石射箭。而捕飛鳥走獸。全因於感覺之敏捷者也。右等之事。是使自然淘汰之使然。爲原人之生存。雖似有利。然使之能結成社會。則甚不宜。蓋人之心力有定限。對外物所費感覺多。則心中所費思慮不得不少。思慮少則智力不進。智力不進。則生活之術亦不進。故人口不增。人口不增。則所以結成社會之協力分勞不起。夫開明人中。幼兒比大人。感覺敏而智力薄。男子比女子。智力深而知覺鈍。蓋精於理

論者。迂於實際。此固必然之理歟。

第三節 原人情慾上之性質

一性情躁急。躁急云者。一見物遇事。情慾所發。絕不能制。更無思慮前後。便即作爲。此東西古今之劣等人種中屢見之事。蓋智力未進。祇見目前。思想單簡。不及考過去未來之事物所致者也。就亞細亞而言。則加抹沙斯鴉人。性極急。雖輕少之事。直如發狂。甚至自殺。加路幾朱人及卑多人。易喜易怒。變化無常。又亞刺伯人。或因一錢之事。爭至半日。或遇乞丐。直與以百數十元。絕無吝惜之意。其他安他孟人。他士孛利人。澳大利亞人。有此性質之野蠻人種。不可勝數。要而言之。開化之度愈低者。此性質愈深。試觀開明國人。其幼稚之時。比成長之後。其性必急。正如野蠻人思慮前後之力未發達之時。夫協力分勞云者。必相約相助。始相信用。使人人皆爲性急。喜怒變化無常。則萬無協合之理。故不協合則社會不起。二心力不足。原人備後日缺乏之用意極少。夫多獲食物。一時不盡食。以備缺乏之念。因能思慮前後而起。原人者。其性既急。除目前之事。一無所見。深謀遠慮。更無待言。故或得菓實。或獲鳥獸。不問多少。必盡食無遺。澳大利人凡事之利益。不在目前而在後日者。決不用力。夫施孟人有食時飽食之。無食時寧爲饑渴。其他沿打人。參他人。加路幾朱人及南北亞美利加諸邦之土人。莫不如是。此皆因乏想像將來。豫備後日之念。故至此也。

三固守氣習。固守氣習一事是亦妨原人協力分勞之一原因也。開明社會之與未開明社會較。又於社會中之下等人與上等入較。其識見發達之度愈淺者。其固守舊習。嫌惡更改之情愈深。試觀今日社會之俗人。一聞何事。亦俱因陋就簡。改革爲長途。况原人之腦髓。成孰最早。一成不變。其與新事事物之不兼容。又曷足怪耶。波拉沙之土人曾明言曰。我父所爲如斯。則我終身亦當如斯。阿也姑人其禁令云。有擬歐羅巴人之風俗者。以罰金。此等性質。雖與合羣居。亦皆守同一之習慣。必無一人出而革故鼎新者。尙望其自出機杼。作新技術。製新器藝。以上競爭之場耶。

一放逸不羈。夫優等人類。自社會結成以來。經數世之薰陶。歷幾許之經驗。故非從君主之命令。即有國家之法。至原人者。既無薰陶。又無經驗。且以智力未能發達。無前後之思慮。故萬事皆從欲之所欲爲。絕不令他人之容喙。受他人之制馭者也。馬來半島安治拉人之風俗記曰。此地之土習。苟不自由。一口亦不能安其室。各人之舉動。倘若無人。少有不利。便即離散。又記。此處土人之風俗曰。此人曾無與他人親和之事。其子稍有自活之力。即與親決絕。不相思。夫拉治之土番。幼少之時。雖似從順。及至婚期。遂如脫絆之馬。烈波差人。鬻鬻至三。不肯受他人之壓抑。加里頗人及印度諸山屬等。皆放逸不羈。不好服從命令。於生存稍易之地。其土人必含以上之性質。故欲其起團結而成社會頗難。

五。乏愛他人之情。原人既好獨立不羈。則於絕不相識之人。決不親愛。固不待言。夫既爲我妻。既爲我子。愛他之情。自不容已。不知一男一女之定婚。於社會進化。族制開展。乃有此事。於太古蒙昧之世。未易言此。故原人一如禽獸。只乘情慾之發動。朝逢夕別。無定爲配偶者。又無定爲我妻我子者。雖夫妻親子之間。絕無親愛之情。加里蓄路尼也之土民。無婚禮之儀式。無婚姻之祝詞。只縱鳥獸之情慾。媾接既卒。又等路人。

第四節 原人智識上之性質

論原人智識上之性質。常先言智力之如何。智力者所以鑑定宇宙間百般事物之真理者也。其真理雖存於各種事物。然有時其事理雖形而下。其真理反形而上。故非五官之感動所得而知。且因物從事。真理各異。亦非觀察一二之事理所得而知。問者曰。真理從何而知乎。智力之進步。從何而起乎。釋之曰。其法無他。必先觀察各種之事物。於其相類似者。即含有同一之真理者。先爲擇出。復於其中彼此相較。消除其相異之點。抽析其相同之點。是即真理之所在。故智力之進步。必由經驗之多。經驗少者。智力位於劣等。其所知真理。亦從而少。固無待言。

然原人經驗事物之少。其故有二。其一經驗事物之時期短也。原人之生命。比之開明人之生命。既短。且記憶之腦力亦弱。單簡言語之外。無文字之記錄。先人之經驗。無由傳之後人。

雖間有留傳。一涉數載。便即喪失。非若開明人之有文獻。有口碑等也。其二經驗事物之地。狹也。原人一生所經之地。不出數十里之內。與他處之人民。既絕無交際。且無記錄。以傳他處之事物。縱漂泊無常。亦只一偏隅之地。此外絕無經驗也。今舉其結果之重大者。徵之事實如左。

一缺抽析之觀念。

(抽者抽絲剝繭之抽。析者條分理析之析)

他孖拉人無總括事物。而抽析真理之事。保知嵩氏曰。

住印度山之土番。亦無抽析之觀念。如云光明。或言日輪之光明。或言燈火之光明。無單舉光明抽析而言之事。又洗手洗足洗面。雖有種種之言語。絕無獨舉洗之一字抽析而言。又殺敵殺親殺子。雖有種種之言語。又無獨舉殺之一字抽析而言。於草木動物。顏色聲音。絕無抽析付以名號。下等民種。至今尚多。而況於太古之原人耶。抽析之觀念。為智力之本源。無此而欲其改良生存之術。脫蠻夷之陋俗。豈不難歟。

二不解數理。數目者抽析觀念中之一種。故原人不能解數理。現在劣等民種中。其例極多。並非利加之他孖拉人。不能計五個以上之數。何則。數祇得五個。以手指而加減。至五個以外。則手指所不及數。故交易之時。必一物一物。互相交換。譬如以牛一頭。易米二包。自然與米四包。得牛二頭。可憐他孖拉人不曉此理。不得不先交二包。取牛一頭。再交二包。又取一頭也。

三不知原因結果。原因結果之理。抽析觀念中之稍深者。原人則無待言。雖稍開明之人民。亦必經久乃能知此。宇宙之萬有。無不因原因結果之理而存立。故必先於一事一物。各考求其原因結果。而後天地間各種之物體。及古今東西百般之人事。乃能知其由此原因。生其結果。且錯雜紛紜。千種萬狀。實無窮之事。即要莫大之經驗。生命短。見聞狹。記憶弱。無文字記錄之原人。決不能知其例頗多。無暇枚舉。

四不知自然之理。夫自然之理。抽析思想之精奧者。閱歷極多。方知其理。如物質必有相引之勢。生物必有死亡之時。金屬合熱則膨脹等。此皆自然之理。無論何時何地。毫無增減變更。故欲知其所以然之故。必先知此理之付於此物。然後能知其爲萬世不易。然非經驗廣而閱歷多。則未易知此。以原人朝夕奔走山林。所見所聞。絕無異狀。其不能知此等道理。固其宜也。

五無合理逆理之別。合理者謂合于自然之理。逆理者謂逆于自然之理。原人不能知理付於物。即能知之。亦不能知其常不變易。故其見聞逆理之事。亦絕不怪異。亦猶之幼孩之聞怪說虛語。絕不驚異。而信以爲然也。故劣等民種。或謂疾病爲鬼神所祟。或擊鳥獸而蒙損害。則謂因瀆神而受罰。或敗於戰鬥。則謂觸鬼神之怒。此皆以閱歷短。經驗少。抽析之思想。尙未發達。故起此妄信也。至妄信之起原。詳於宗教進化之篇。此不具詳。

六智力之成熟早。前論原人腦髓成熟過早。氣智一成而難變。至其智力亦同此理。如澳大利亞亞美利加之黑人種。埃及尼羅河畔之黑人種。安他孟人先治蘭多人等。當幼稚之時。習簡單事業。比開明人之子弟尤速。然智力早爲成熟。一遇稍爲錯雜之事。便茫然不解。澳大利亞人出二十歲。智力漸退步。至四十歲。殆全消滅。

故其智力一旦成熟。後雖閱歷何等新奇之事物。其智識決不能上達。試觀開明國之老人。遇有新異之思想及事物等。概皆撥斥。即原人及劣等人種。自幼壯之年。已有如此思想。故即令能永其年。而因閱歷而開智識之時期。甚爲短少。故其智力終爲劣等。理固然也。總而言之。原人身體性質之中。除生殖力之外。其體格、感覺、情慾、智識。皆於社會發生。有害而無益。縱令生長於外部適宜之地。而無改變內部之原因。故經幾千百年。原人依然原人。萬難結成社會。最顯而易見也。

第四章 社會發生之互相要點。即因生存競爭之理。所以協力分勞而聚合。

第一節 社會之發生。不外因夫生存競爭。

難者曰。如前所述。原人之外部事情。與內部事情。俱皆得碍於社會發生。然則使彼等結成社會之事情。果無之歟。答之曰。立於外部對境遇事情。與內部人身中事情之間。有一種之事。即自一原人之身。對於他原人之身是也。西洋哲學家指示此事。未得適當之名詞。故今暫稱爲相互

之要點即數多之原人萃集於一處。生存於同時。其相互之關係。及關係於相互之生存也。至其果如何能助社會之發生。述之如左。

第二節 因優勝劣敗之理。原人得成部落。

太古蒙昧之世。人術未開。耕作建築之業未起。食物則祇自然之菓實禽獸。住居則祇天然之巖洞窟穴。然果實禽獸。巖洞窟穴。其數不多。以數多之原人相競。勢必爭鬪。况原人自愛之情深。愛他之情淺。性情火急。不能忍怒。爭鬪之烈。固無待言。且巖洞窟穴。猛獸所棲據。非驅之勝之。未易爲人所居。以生存競爭之故。遂不得不戰鬪。其戰鬪之結果。約有二種。然皆直接而助社會之發生者也。

一因生存競爭。而協力聚合之所以起也。夫當生存之競爭。如何而得勝。以占據果實洞窟。保全生命乎。又如何則負。至失其食物居住。迫饑餓暴風雨至死。或衰弱。不能蕃殖子孫乎。答之曰。一人孤立而戰者負。數人協合而戰者勝。雖一人強有力。難敵弱者十人之協合。此理勢所使然。故不好鬪合。孤立而與猛獸敵人鬪者。其子孫卒至斷絕。反是則子孫繁榮。其群愈大。因此之故。皆漸稟與人協合之性質。且遺傳於子孫。此即協力聚合之所以起。亦社會之發達。皆由此而萌芽者也。

一因生存競爭。而分勞之所以起也。夫衆人協力而聚合。人口必漸增加。然天然之果實洞

窟亦必漸少。則聚合與聚合之間。其生存之競爭。又不能免。然此時之競爭。如何則勝。如何則敗乎。答之曰。人如散沙。各自思鬪者。負而滅亡。於衆人之中。有一指揮者。從其意。合其謀。以相鬪者。勝而存立。故從指揮者之命令者。聚合益多。且併吞他人之聚合。反是則逐漸衰滅。天下至絕其跡。此地球諸邦。雖劣等民種。苟有生存競爭。所以必有指揮者及酋長等。是即指揮者與被指揮者。即從其命令之人所以分其勞。而爲分勞之元始也。

如他士孛利人。平時別無君長。亦無撰舉君長之法。然富戰時。各部落之人民。皆從酋長指揮。又和爾摸沙島誌曰。彼輩開戰。雖無大將。然戰時能奮勇多取首級者。即舉而爲首魁。謀事時皆從其指揮。又觀加抹沙斯鴉人之聚合。昔時只受老者及勇力者之指揮。別無定爲君長者。近被俄羅斯之侵擊。遂至立酋長云。

論社會之發生。既已終篇。當更進論社會之成長及開展。蓋世之不解社會學者。謂有國土與人民。即成社會。或虛梭派之政治家。論社會起於原始之契約。此等皆謬說。不足致信。夫太古之原人。焉有爲此繁瑣契約之事哉。是皆不能深求其原因結果之所致者歟。

第二部社會發達篇

凡有生機體之物。自發生而至成熟。分而析之。必有二種之事。其一爲體形之成長。其一爲體制之開展。如植物之自種核而成草木。動物之自胎卵而成禽獸。此即體形之成長也。播

無根無葉之核於地。至有司吸收蒸發之枝幹根葉。胎卵之初無五體四肢之別。及其成長。至有司行動、感覺、消化等之手足耳目腸胃。此即體制之開展也。至社會亦然。自二十人或五十人之聚合。漸至人口增加。以千萬計。即其成長也。又其原始。初無君臣貴賤之別。後士農工商。至各異其職。各謀其生。即其開展也。茲以次而論其成長開展之故。

第一章 社會體形之成長。即孳殖子孫。團結親族。及併吞敵族。

第一節 體形成長原因之所在

成長者。生物之通則。試觀古今東西之社會。無非自微小而至廣大。即如中國。黃帝起自崑崙之地。沿河水而還移。遂殖民於冀州之近地。其時部下人數。不及今日人口千萬之一也。據禹貢而論。雖云上古時已領有中國全土。其實夏商時代。尙漂泊於洛水之濱。不過小部落也。羅馬之國祖拉米天拉斯始建城柵於巴列顛丘。其時部下之民極少。不過收容外族之逃亡。或奪掠他族之婦女。徵之正史。歷歷可見。又觀於僮。已發生未達成長之社會。如印度之依他人。其初各人家族。漂泊無定。後多人聚合而成羣。南亞非利加之夫施孟人。或十人二十人。合而羣居。他士孖利人。安他孟人。澳大利亞人。或二十人五十人。集而協力分勞。然只云成長者。生物之常則。義猶未足。必有特別之原因。其原因云何。夫云物之成長。必增其形之廣大而言。然其形之廣大。不外自外加之。自內加之之二事。至社會之成長。亦不外

人口之自內增加。與自外增加。自內者則社會之子孫孳殖。自外者即親族合併。與敵族併吞也。

第二節 子孫孳殖

結成社會之人。自生至死。平均皆有產一子之力。此事初見。如甚能助社會之成長。然考其實情。孳殖必非增加人口之原因。何則。於食糧充足之地。凡一配偶。雖平均舉三子或四子。二十年或三十年。人口可增一倍。然未開之社會。既如前篇所論。無費於生殖之餘力。各人產子之數。平均極少。且以養育之法不聞。又多夭折。或當戰爭。以有子不便。或殺其兒女。則因內部人之生殖力。以使社會之成長。頗爲難事。即土地豐饒。食物充足。能令子孫繁榮。人口增加。然其數有定限。若越定限。則酋長之統馭不周。累結之力薄。終至分裂。成無數之小社會。而散處各方。此所以一種之言語。而成數種之方言也。觀今日諸邦之野蠻人種。此處十人。彼處五人。相聚而成部落。各部落中。雖有多少之協力分勞。然甲之部落。與乙之部落。絕無關係。只其言語風俗。略有相同。是皆可爲自一部落而分出之證據。如北亞美利加之高孟知人。分三大部。各部中有許多之小部。陀高他人亦分七大部。各大部中又分無數之小部落。此皆其初成一小社會。及後人口增加。屬集一處。食糧不足。或酋長之統制力。有不堪。遂至此也。由此觀之。內部人口孳殖。雖爲社會成長之一原因。然於其初。決非因此而成。

長。可瞭然而無疑矣。

第三節 親族團結

人口自外加入者。非一大二三人之謂。如掠奪他社會之婦女。及他社會之逃來者。本皆可謂人口之增加。然此事至無定。或本國之婦女。被人奪掠。本國之人。逃亡於外。在所不免。故自外云者。謂甲之社會與乙之社會。合併而成一大社會者也。

夫人口增加之後。每分裂而成數部落。有各相離散之勢。至其結合。決非自然而然。必自外迫之。有不得不結合之原因而始然者。其原因爲何。即存立之競爭。夫同一地方。因人口增加。分裂而成許多之社會。然人雖增加。而適於耕作之地。決無倍增之事。故各小社會欲先得豐饒之地。不得不互相競爭。恰如社會發生之前。各爭果實洞窟。當此之時。團合他之部落而戰者。得勝利。孤立而戰之部落。勢必敗北。固無待言。故近隣之部落。其初雖互爭領地。各相仇視。然忽遭外敵之衝擊。直忘平時之遺恨。協力同心而出戰。及戰鬪持久。各部落人民。馴於團結。自傳性質於子孫。遂不輕離散。此即數個簡單之小社會。結合而成一繁雜之大社會也。社會成長。固因存立競爭。然其最握要者。復有四事。一競爭存立。而無由外侵入之敵者。社會始終不能長成。一其部落非因競爭存立。而團結者。其團結必不能永久。一因競爭而團結者。反是一團結之廣狹。與競爭之大小爲比例。

一。地無競爭者。社會不能成長。濱於北冰洋。愛斯蘭頓地方。絕無外敵侵掠。又其人民無征外之氣力。故自上古至今日。此處十人。彼處十人。只成單簡之聚合。更不能生廣大社會。住海中孤島之人民。其社會亦不能成長。亦同此理。

二。英雄之一統。不能長久。夫起於酋長之中。恃一己之威力。征服四方。併吞部落。此類英雄。雖一時得一統。各部落。然此事不能歸入社會成長原因之中。其故祇藉一人之武力。威脅而成。其人若死。則其團結亦即離散。如緬甸之加冷人。合許多之村落。酋長立其上。指揮各部。又常有武勇出衆。稱小拿破侖其人。起於其間。併吞近隣之村落。然其一人一死。各處村落之離散獨立。又復如前。亞非利加之諸民種。自昔至今。其強勇酋長。常團結許多部落。成一大社會。一非其人。又即分散。

三。因存立競爭而團結者。必能永久。夫外有勁敵。團結而征伐之。防禦之。其原因在競爭。不在君長之武力。故君長若死。直別立強勇者代其位。以保全團結。如北亞美利加之因爹攆人。其始分六部族。各部獨立。及後結成團體。六部族相合而與英國戰。其他亞非利加之海濱黑人。及內地黑人等。亦以競爭故。團結而成一複雜之社會。試觀開明域中人民。亦必由此而成。長觀猶太人之歷史。其初皆各處獨立。後伊士歷來人之諸部族。與拜阿拜人。豎毛。奶人。埃開人。排利士。他因人之民種。競爭生存。團合而成一帝國。希臘上古時。部落散亂。至

與哥路外敵競爭時。或二三部落。或四五部落。合而成數處之小都會。自西歷四百五十年。至五百五十年。英國人民之遠祖沙歌遜人。與路人。焦滔人等之諸部落。自北歐起而漸殖民於英國時。初無秩序。復無團結。後欲逐去卑古人。蘇割人。各七番。始聯合而侵擊防禦。卒結成而稱七國。又如中國太古。有黃帝與蚩尤之戰。又竹書紀年。有記貫胸氏。長股氏。民種來賓之事。可知其初起自崑崙。其人民遂與各地之士著諸族。共爭存立。遂至結合而成社會。西歷四百五十年頃。興於歐羅巴北部。遷徙於南方。以開今日之日耳曼。法蘭西。意大利諸國。所謂焦頓種。族諸部落。團合而得南方豐饒之地者。其原因蓋與羅馬帝國人民爭存立也。

四社會之成長。與競爭爲比例。社會成長。不外存立競爭。其證據頗少。今有一事。即競爭烈者。其成長益大也。觀希臘之歷史。既如前述。自與哥路戰爭時。之小部落聯合後。對近隣之民種。競爭甚烈。遂復爲亞聲士。蘇巴路。他之兩聯邦。然此二聯邦。其初雖互相爭鬪。卒和合而歸主宰之權於亞聲士者。蓋與波斯人曾爲古今無比之大戰爭也。西歷四百五十年前。後北歐之焦頓人。團合而與羅馬帝國交戰。自五百年至八百年間。其所以聯合而成許多廣大國家者。亦因與隣邦爲長久之競爭。又英吉利之七國。至亞路夫歷道大王之時。始合而成一王國。蓋其時與顛孫路人曾爲激烈之競爭也。此外古代爲秘魯王國。與墨西哥王

國。其成長之原因。亦不外此。

第四節 敵族併吞

凡古來開明國之國民。無非併吞敵國而成立。羅馬盛時。西自英吉利。東自希臘之諸屬地。皆爲占領。而成絕大帝國。英吉利則併吞愛爾蘭蘇格蘭及印度。其他法蘭西日耳曼意大利俄羅斯等。卒成今日之廣大。其併吞社會之數。不可勝數。日本西則熊襲。南則琉球。東北則蝦夷。皆爲併吞。今則併吞臺灣。而欲及朝鮮。即如中國。自秦一統以至今日。總不出夫併吞與被吞併之二事。北魏則以鮮卑族之社會。而併吞晉。元則以蒙古之社會。而併吞宋及遼。往復循環。弱肉強食。此固地勢之所必至。而無可如何者哉。

第二章 社會體制之開展即統率派分配派供給派之起原

第一節 體制開展原因之所在

將欲研究有生機體之體制開展。必先知其體制所以起之事情。何則。蓋因其事情之如何。其體制之種類。亦從而異。若概言其所以然之故。則不外除害與利之二事。譬如種物。凡遇害己之動物。必或與之抗拒或避其兇悍。所以有羽毛鱗介爪牙。又因獲食物而保全生命。即所以有口舌腸胃。社會之體制亦然。亦不外夫其有害於存立者除之。有益於存立者爭之之二事。即非競爭而勝他之社會。則不能存立。及戰而獲勝。奪其土地之物產。以供己社

會之衣食是也。千端萬緒。皆因此二事而定其存亡。故體制不備之社會。一日不能存立。職此故也。夫社會以人類而成立。人類無衣食。則不能生存。太古產殖之術未開。凡欲獲食物者。不可不占領果實禽獸天然繁殖之地。及適於畜牧之地。然近鄰部落。皆利此地。非競爭獲勝。不易爲己有。由此推之。社會體制中。必於外有司與敵戰爭之部分。於內則專務產殖之部分。二者既立。社會體制亦從此而開展矣。

第三節 統率派之起原

社會中既有與敵戰爭之部分。凡各事之屬此部分。而總攬其事者。謂之統率派。蓋此後所以指揮監督社會各人之行爲。或云宗教。或云政治。其初皆爲與敵戰爭。指揮衆人而起也。前篇論社會之發生。謂協力而戰者。勝。孤立而戰者。負。合衆而從一人之指揮者。勝。各自爲戰者。負。此蓋社會之種子。而亦體制開展之萌芽。此即指揮者與被指揮者之區別。即後日政府與臣民之區別也。然此時指揮者之權力。尙未固定。或戰爭既息。即便解散。或今日之指揮者。異於明日之指揮者。將欲使其統率部之完全無缺。俾部落團結之指揮權。僊歸於中央統率者一人之手。必待其於合戰則勝。分戰則負等理。知之極熟。持之極久。乃能至此。歷驗古今東西社會。其統率部之所以起。大略相同。存立競爭。優勝劣敗。理固然歟。

第三節 供給部之起原

供給部云者。專指從事於內地殖產而言。大食物之產出。爲社會存立一大基本之一。非但併吞敵族社會。即能存立。必於內地殖產。以供給統率者。及各人之食物衣服。蓋統率部與供給部。交相爲用。必二部既備。外則無敵族之侵害。內即致衣食之豐足。社會之存立。始可言也。

夫有統率者而無供給者。社會之不能存立。與有供給者而無統率者同。蓋非兩部兼備之社會。存立之基礎必弱。一與他之社會競爭。必至滅亡。但於畜牧耕作之業未開。以狩獸捕魚獲食之時代。不能分司戰與殖產之職。其男子或爲狩獵。或爲戰鬥。初無別稱供給部及部落團結。社會成長。人口增加。知以牧畜耕耘爲供給之本源。遂互爭牧場田畝。於是戰職關職供給者。始得分別。大以一人而習兩事。甚不便利。反是則力優而獲勝。而無待言。譬以一人或爲戰爭。或爲耕耘。戰鬥既不能盡力。殖產亦必至荒廢。況戰爭無定所。隨敵轉移。故一遇行軍。牧場田畝。必至棄而不顧。故能保持存立之社會。必使婦女奴隸。留於內地。爲衣食之生產。強健之男子。皆出戰場而禦外敵。故往古來今。卒能存立之社會。所以有貴族則從事戰爭。卑族則從事農業之二部也。

第四節 分配部之起原

既以戰鬥而謀存立之保全。而生統率部。以產殖而謀存立之保持。而生供給部。於二部之

間。復有一不可缺之事。是爲分配部。分配部者。於需供給部所產出物品之地。司運送搬移之事。是也。其初本與統率供給二部。合爲一體。及社會成長。逐漸分別。終至成社會體制中之一大部。

夫社會未長成。只自數處家族而聯合。其時男子有敵。則戰鬥防禦。無敵則狩獵牧畜。既無統率部供給部之別。更無須立於其中之分配部。各人躬自殖產。躬自衣食。且各處產出之物。大約相同。初無甲乙交易物品之事。

至社會雖稍成長。似有部落團結之狀。然產出物品。互無大異。交易之事。亦無從起。惟複雜社會與複雜社會。激戰甚烈。若使農夫自爲輸送。則荒於農事。若使兵卒各來取給。則碍於軍務。故當此之時。有別分一職。以供給部之物產。運送統率部之戰場者。勝而繁興。否則敗而滅亡。於是相習既久。雖戰爭既息。與統率部供給部絕無關涉之處。亦咸感分配之利便。且各處物品。漸有不同。而物品之交易。亦從此起矣。

第五節 三大部中各自開展

社會之事物雖多。總不出此三大部。三部既生。而其中之體制。亦因夫優勝劣敗之理。各自發達。即如統率部。有政治宗教兵備儀式之事。供給部。至有農工製造家公司等之事。分配部。至有道路商賈郵便電信等之事。駁雜繁多。効用漸廣。而天下亦從此多事矣。

第六節 體制之開展分業者進步合業者退步

社會體制開展之後。復有二要事。一則分勞而易行。一則合業而難成。合業云者。指甲之部分。而兼行或乙、或丙、或丁等部分之事業而言者也。

一分業進步。凡天下事物。各司其業之部分既多。則此部分待彼部分而成立之事。亦必漸衆。試觀體制劣等者。其相需爲用之勢必少。高等者反是。此非獨會社爲然。凡有生機體。莫不如是。譬之動物。如蚯蚓海賊等。誰斷其身體。或失一手一足。亦不至死。至體制龐雜之禽獸。或傷其一部。失其一肢。忽阻其命。社會亦然。富無指揮者。及被指揮者之區別時。其人或戰或獵。射製武器。親結茅舍。絕無與他人分勞。俟他人而生存之事。故有時癘疫流行。人數忽減。於其聚合之中。絕無變故。即令有指揮者。其人若死。直舉他人而代其位。亦無何等不便之事。若體制既達高等之社會。或一市府。一都會。一官署。一公司。偶生不測。即於全體之上。變動異常。譬仰鄰郡所出之石炭。而營製造。此兩處之間。互不相睦。交通忽絕。於全國工業上。非即大及其影響耶。故分勞多者。其相需之度愈深。此蓋體制開展之一結果也。

二合業退步。未解分勞之社會。衆人皆習各種之事業。鑿製造武器者死。各人以略知製造之術。即有代執其業之人。可無缺乏。古代墨西哥人皆通諸般之技術。秘魯人家族日用

所需之物。必主人自爲製造。故當此之時。甲可修乙之事業。乙可執丙之事業。驟見似甚利便。然其用力多而功少。且其器械粗拙不精。有必然者。此高等社會。知合業之難行。故兵卒不能爲農夫之業。農夫不能助職工之業。職工不能務指揮之業也。

第三章 統率部之開展即儀式宗教族制政治之起原

第一節 統率之原因

統率部者。爲監督衆人之公私行爲。保持社會之存立而起者也。一曰儀式。所以監督對尊者之行爲。二曰宗教。所以監督對鬼神之行爲。三曰族制。所以監督對親族之行爲。四曰政治。所以監督對社會之行爲。此古來發達之社會。所以必有此四者。統率之而維繫之者也。夫原始社會之人。祇知有身。初無愛他謙讓之念。而能令其放棄權利。順從號令。仰之爲酋長。尊之爲君上。本爲不可思議之事。及細求其故。必有一人。具能服從他人之資格。乃能至此。其資格爲何。一有勝衆人之武力者。一於衆人所恐怖之鬼神。能藉其怪異者。即自稱爲鬼爲後裔等。一於衆人所尊敬血統之中。爲之長者。一合武力及怪異血統。皆有可尊可從之位置者。四種事情。即統率部原因之所在。亦即爲儀式宗教族制政治之源也。

第二節 儀式之起原

遇優夫己之武力者。知不能抗拒。必搖尾伏地。以表服從之狀。下至獸畜。亦知此理。況心思

智慮遠優於獸畜之人類哉。太古原人當爭果實洞窟。必有強者與弱者相遇之時。使弱者或逃走。或抗拒。必增強者之怒。而遭其害。若表降伏之狀。示諂諛之態。必可乞其生命。因自然淘汰之理。遂具一見勝已者。即表降伏之性質。且傳之子孫。此古今東西。雖蒙昧無智。體制不開。秩序不定。野蠻人之聚合。弱者對強者。必有各種之儀式也。亞非利加之波高他人。爲禮時。仰臥而拳其手足。恰如弱犬之遇強犬。陀蓄美人則靜伏如蠅。暹羅人見貴人時。平伏而以手引胸。不敢擅自起立。按伏地禮者。延頸而待。命於強者刀下之意也。日本蝦夷人。雖極蠢愚蒙昧。而其禮式頗繁重。進於達官之前。屈腰引足。其狀如蝦。又衆人列坐。先遙向貴人。合掌而俯拜。昆道人乞強者之憐憫。平伏而合掌。按合掌者。表甘自受。縛而爲俘囚之意也。此諸邦之君長。乘衆庶之敬禮心。特嚴重其禮式。而張其威勢。使威嚇衆人。易於強行號令。所以杜釀內亂生不和之患者也。古代秘魯之帝王。立其權下之諸酋長。凡面謁時。必使嗅其足。佛治島人之酋長。見部下遠平伏之定式。即隨意毆辱。又爲刑罰時。必切其指。故每日酋長所集之指。積而如山。亞非利加之天冕王國。朝拜時有違禮者。斬首。或於土之御前。誤其坐位一寸。或露裸足者。以次不敬論。由此觀之。爲君主者。必立種種之制度。嚴密其儀式。以固其權力。社會之人。漸相習而重儀式。且以儀式足增社會之威勢。正社會之秩序。是即儀式之起原也。

第三節 宗教之起原

前述有力量勝人者。衆人則皆盡其敬禮。然武勇本無定。壯時雖膂力過人。然及老衰。必成疲弱。又今日以勇力得爲君長者。明日又忽有勇力者出。其權力必至轉徙遞移。得欲一定其主權。本甚難事。惟原人極恐鬼神。故有能藉其怪異之力量者。則其權力自固定而不搖。此即宗教之原因。夫太古蒙昧之世。其人智力既劣。又無經驗。不知天律常恒之理。不悟原因結果之事。只抱荒唐無稽之妄信。謂亡魂可成惡魔而殺敵。又謂能成鬼神而醫疾病。故有能藉其怪異。以蠱惑人心者。必爲衆所信服。夫腕力雖可勝人。而不能服人心。至鬼神之力。微妙難測。其恐之尊崇之。萬非腕力之比。如他士利人。雖受原長之抑制。然其中有秘術。能治疾苦者。衆人畏之。必從其語。又阿育朱之酋長。凡與敵戰。必以魔法祈禱。而後合戰。衆人歸服之深淺。視其人魔法効驗之多少。即如中國神農黃帝。亦以醫術而得爲君長。五洲之大。此例極多。甚難枚舉。故社會之人。因敬生畏。團結自深。且咸以社會之繁榮。皆爲天神地祇所保護。益增其信敬。其君長欲固己之權力。復施百端之術。亦獎勵人民之敬信。遂建立廟宇寺觀。捐資以爲神田佛地。或選太子皇族而爲祭主。變本加厲。舉國若狂。此所以無宗教之社會。曾不一覩者。職此故也。

第四節 族制之起原

最野蠻之世。人與禽獸。無大分別。男女只乘情慾。朝遇夕離。或一男子而娶數女。或一女子

而通數男。或數男數女。相雜爲婚。初無親子夫婦之倫。故誰爲之子。誰爲之親。亦無由悉。惟當生存競爭之際。一男一女。婚而生子。兩人盡力而育其子者。其子身體強健。否則母雖產子。初無爲之父者。以助其養育。必飲食不充。卒至柔弱。因優勝劣敗之理。遂各傳定婚之性質。且定婚之後。其生必繁。此雜婚習慣。漸變爲定婚習慣之理也。且定婚而後。子必尊其親。固自然之勢。蓋子若背父之命令。必失其保護。無所依歸。於是順從其親之事。漸起。則與已有血統者。互相聚合。遂於血統之中。擇一最年長者。尊爲中央之指揮者。族長若死。則以次而定。自無相爭之患。此族長之所由起也。如中國姓氏之制。養老之禮。井田之法等。皆爲族長統率之證據。印度之昆道人。其父有專制之權。其諺曰。父者神也。以背父爲極大之罪惡。各家族中。皆嚴守家長之命。至死不背。此外猶太人。希臘人。羅馬人。皆自古代而尊族長。現英語稱國王之事。爲堅傲。而其源爲歌年傲。即血族及血族中嫡子之意。又稱親族之事。爲堅道列。稱族制之事。爲堅施部。皆與堅傲之語。有關係者也。至以其制度而言。則如使長男承繼家族。家長對妻子有生殺之權。族長有裁判之權。於被害者之親族。有復讐之義務。刑罰及九族等。皆其例也。

第五節 政治之起原

使宗教之主。族制之長。異其人。則其間易生不和。且衆人之崇拜不一。則統馭不周。故一人

不可不兼備三資格。夫太古蒙昧。戰鬪最烈時。必孔武有力者。爲中央之指揮。及遇敵而交戰。復能顯其可驚可恐之怪異以勝敵。故其人雖死。人皆恐其亡魂。而敬其子孫。且一男一女定婚而後。所生之子。其身體武力。比之他人。自然強大。故定婚最早。則其子孫亦必最爲強健。最爲武勇。故原人部落之中。武勇最勝之人。即爲血統絕無混濁之子。故武勇出衆之血統。國神後胤之血統。爲族長之血統。勢必合而爲一。故尊崇備至。權力自強。於是出號令。置官職徵賦稅。以保持其權力。而人民亦知政府之可尊可從。深信而不疑。遂政府從此而立。官吏從此而設。國民從此而生。是即政治之起原也。

夫競爭之世。自指揮長而爲政治長。各種事情。皆是尋常之事。至其欲張其威勢。固其權力。則無不謂己爲國神之後裔。即如中國古代之帝王。必自稱伏羲神農黃帝之後裔。而爲民種之族長。於歐羅巴基督教未爲傳播之時。各國國主。皆自稱爲某某神之後裔。希臘史曰。希臘之諸民種。皆以爺練爲國祖國神。後人民自稱爲爺里煙。即爺練子 孫意味其都會之王。則自稱爲某神之後胤。北歐諸洲之人民。自稱爲阿典蘇路士等神之子孫。其王公亦云繼此神之血脉。

第四章 供給部之開展即產業分地之起原

第一節 供給部開展之原因

供給部者。主以內地產殖物品。供給社會之人者也。社會狹小時。東西南北所產之物。大約相同。即於畜牧社會。皆牧豎牛羊。耕作社會。皆樹殖米麥等。及親族之團合。敵族之合併。社會稍爲成長。境土亦漸擴充。始得產業異其種類之地。而各處之產業。始進麗雜者也。夫社會與社會競爭之時。因優勝劣敗之理。於內地能多產物品者。則勝而存。否則敗而亡。故即能併吞敵族。然產殖不盛。衣食不充。則地雖廣而無益。故欲產業繁興。非得適於產業之地。未易至此也。

第二節 產業分地之起原

物產之種類。因地而異。故境土既廣。有物產異種之部分。則產業之種類。亦因之而異。譬如植物繁殖之地。則專行耕作。於近湖海之地。則漁獵而製鹽。山林之地。則斬伐材木。及行之既久。則各處用其所長。不須增加勞力。自增物產之量數。各處採其所異。不須增加勞力。自增物產之種類。此經濟近譯家所熟論者也。如佛治人雖劣等。然其羣島亦異其所產。於甲島川竹器。於乙島出染物之草。又亞非利加之羅覺哥海岸之民。或業捕魚。或蒸發海水而取鹽。又亞施撐知之有專製陶器之村落。是皆因土地之宜。而分其產業者也。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近代中国史料丛刊三编 (1 4 3) 清议报全编 (三)

作者 = 新民社辑

页数 = 4 5 4

S S 号 = 1 0 4 8 4 5 0 2

出版日期 =

前言
正文

政治學案 第五

霍布士學案 Hobbes

霍布士英人。生於一千五百八十八年。卒於一千六百七十九年。嘗事英王查理士第二。爲師傅。與當時名士倍根相友善。以哲學相應。和有名於時。英國哲學學風。皆趨重實質主義。功利主義。而兩人實爲之先導。霍布士之哲學。以爲凡物無所謂魂靈。其物體中所發一切現象。不過一種之運動。即吾人之苦樂。亦皆腦髓之一運動耳。腦筋之動。當於諸體則生樂。抵觸於諸體則生苦。由樂而生願欲。由苦而生厭惡。願欲者。運動之暢發也。厭惡者。運動之收縮也。然則所謂自由者。不外形體之自由。即我實行我之所願欲而已。而心魂之自由。實未嘗有也。霍氏以此主義爲根本。故其論道德也。敢爲驚世駭俗之言。而無所顧忌。其言曰。善者何。快樂而已。惡者何。痛苦而已。故凡可以得快樂者皆善也。凡可以得痛苦者皆惡也。然則利益者。萬善之長。而人人當以爲務者也。霍氏於是臆舉凡人之情狀。皆由利己一念變化而來。敬天神之心。畏懼之情。所發也。嗜文藝之心。將以炫己之長也。見人之粗鄙失儀。則笑之以爲樂。蓋所以自夸。而以爲我迥出此人之上也。恤人之患難。不過示我之意氣也。故利己一念。實萬念之源也。霍氏因論人生之職分。以爲當因勢利導。各求其利益之最大者。以就樂而避苦。此天理自然之法律。亦道德之極致。

也。霍氏本此旨以論政術。謂人類所以設國家立法律者。皆由契約而起。而所謂契約。一以利益爲主。而所以保護此契約。使無敢或背者。則在以強大之威權監行之。此其大概也。霍氏之哲學理論極密。前後呼應。幾有盛水不漏之觀。其功利主義。開辨端斯賓塞等之先河。其民約新說。爲洛克盧梭之嚆矢。雖其持論有偏激。其方法有流弊。然不得不謂有功於政治學也。

霍布士曰。吾人之性。常爲就樂避苦之情所驅使。如機關之運轉。不能稍自懲窒者也。然則以此等人相聚而爲邦國。果能遽自變其性。不復爲利己之念所役乎。是必不能。其必仍就利避害。循所謂自然之常法。而不改初服。有斷然也。故昔者亞里士多德以爲人性本相愛。故其相聚而爲邦國。實天理之自然。霍布士反之。謂人人皆惟務利己。不知其他。故其相惡。實爲天性。其相聚而爲邦國也。亦不過爲圖利益而出於不得已。非以相愛而生者也。霍布士曰。人人本相仇視者也。各人皆求充己之願欲。而他人之患。曾無所撓於其心。人人如是。欲其毋相鬥焉。不可得也。故邦國未建。制度未設之前。人相吞噬如虎狼。然吞噬不已。勝捷必歸於強者。強者之勝。乃自然之勢。合於義理。而無容異議者也。由此論之。則謂強權爲天下諸種權之基本可也。

邦國未建之前。強者固侵凌弱者而爲其害矣。雖然。此害不得謂之不正也。何以故。當彼弱

者之蒙害也。果據何法律以相訴辯乎。惟有屈伏而已。不然。彼強者將曰我之侵害汝。我自從我之所欲也。汝何故不從汝之所欲乎。恐彼弱者必無詞以對也。然則衆互相爭。以強凌弱。是自然之勢。即天定之法律也。

雖然。人人相鬥。日日相鬪。其事有足令人寒心者。蓋相鬥之本意爲利益也。而有大事出焉。故一轉念間。必能知輯睦不爭。其爲衆人之利益。有更大者。是不待特別智識而後能知也。然則人人求利己。固屬天性。人人求輯睦不爭。亦天理之自然也。故輯睦不爭。是建國以後之第一要務也。但此所謂要務者。非謂道德之所必當然。不過爲求利益之一方便法門而已矣。

其始也。人各有欲取衆物而盡爲己有之權。及既求輯睦不爭。則不可不舉此權而拋棄之。此自然之順序。不可避之理也。雖然。既拋棄己之專有權。必當有以償之。不然則是反於自然之順序也。故我一旦拋棄我之專有權。衆人亦不可不拋棄其專有權以相當。於是於立國之前。各人相與約曰。我所獲者爾勿奪之於我。爾所獲者我亦勿奪之於爾。人人以權相易。而民約以成。

民約既成之後。則以人人堅守契約而莫敢違。爲第一要務矣。譬有人於此。欲輯睦相安。而首違衆人之契約。則所謂求體而棄用。而我之自矛盾也。此等事就尋常論之。謂之爲不正。

不義。而霍布士則謂爲反於事之順序。自失其目的而已。何也。當夫契約未定。或我未入此契約之前。無所謂不正不義。猶之未與人約事之前。決無踐約之責任也。或問曰。我既約一事之後。忽然回思。覺不踐吾言。乃爲我之利益。則我仍當踐之乎。霍布士則答曰。踐不踐。惟君。君如不以輯睦爲利也。請君復門。而吾儕亦起而與君相鬥。但利輯睦之人多。君恐不勝。然則尋常所謂正不正義不義者。在霍布士之意。不過利不利而已。不過自爲謀之臧否而已。而非有所謂道德者存。

雖然。若人人忽欲忽惡。念起念落。易破其約。則將使邦國復成爭鬥之故態。與未建國等。而於公衆之利益大不便。故不可不立一策以防之。此實至難之業也。而霍布士以爲直大易易。其策云何。則用威力以護持此約。使莫敢壞之。人畏罪戮。而約以永存。是故霍布士之政術。以體軀之力爲基。而即藉此力以擁衛法律者也。

按霍布士之議論。可謂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如常山之蛇。首尾相應。蓋彼本以人類爲一種無生氣之偶像。常爲情欲所驅。而不能自制。世之所謂道德者。皆空幻而非實相。然則相爭鬥者。必爲自然之順序無疑。既無德義。則去利就害。亦自然之順序。其相約而求和平。亦自然之順序。如是則契約既成。必以威力護持之。亦自然之順序也。使人之本性。而果如霍布士之所言。則其說自固。盛水不漏。無有矛盾者。

霍氏所謂人各相競。專謀利己。而不顧他人之害。此即後來達爾文所謂生存競爭優勝劣敗。是動物之公共性。而人類亦所不免也。苟使人類而僅有此性。而絕無所謂道德之念。自由之性。則霍氏之政論。誠可謂完美無憾。惜夫霍氏知其一。不知其二也。然其叙人類中所有實體之理。其功固自不淺。

且霍布士雖不謂人心有自由之性。然以契約爲政治之本。是已知因衆人所欲以立邦國之理。其見可謂極卓。自霍布士倡此說。後之學者襲而衍之。其識想愈高尚。其理論愈精密。以謂人人各以自主之權而行其自由德義。實爲立國之本。以視霍布士所謂出於私慾者。誠復平尙矣。雖然。民約之義。實祖述霍氏。霍氏亦政學界之功臣哉。

以上所述霍布士學說前後整齊之處也。今更舉其旨趣之前後矛盾者論之。

霍布士既謂邦國成立之後。所以護持此自然之法律者。當用威力。但此所謂威力者。誰用之乎。將由官吏之專制乎。抑由人民之合議乎。霍布士當時爲英王查理第二之師。大見尊寵。於是乎獻媚一人而生張君主專制政體。是實可謂一言之失。千古遺恨也。

霍布士之意。以爲若欲建設威力。使能統攝國人而無爭。則必使衆意上同於一意。然後可。如是則衆人各拋其意欲。而委任於一人之意欲。亦政約所不得已也。其相約之意。若曰。吾等各拋棄己權。以託君主某。故君主某亦要使吾等相安而享利益云爾。

此約一成。衆庶皆相牽聯而無分離固也。雖然。霍布士既使臣庶盡行束縛於君主。而君主則毫無所束縛。是君主於臣庶無一事不可要求。而臣庶之於君主。則無一事可要求。天下果有如是之條約乎。君主之權限如此其廣大。則行義可也。行不義亦可也。浸假而君主使人子弑其父。亦不可謂之非理。浸假而君主將國人之生命財產盡奪而歸於己手。亦爲所欲爲。故如霍布士之說。則君主實在世之造物主也。

或問曰。國民既拋棄其權而委之於君主之手。一旦欲恢復之。果能達其志乎。霍布士則曰。不能也。使衆人一旦得復其權。則君主之權終不專。而條約不能確定。利益不能永保也。故民約一立。雖歷千萬年。而不容變更者。是霍布士之意也。乃至我祖若父拋棄其權以奉於君主。及我生長之後。欲變壞父祖之約。而亦有所不可。嗟乎。我父雖好自爲之。而我則未嘗預其事也。然而強我必從我父之約。而罔敢或違。天下有是理乎。霍布士之說。于是乎窮。要之霍布士政術之原。與止性惡之論相表裏。雖然。吾以爲即如霍氏之所說。人人惟利是圖。納無道德。而所以整齊之之政術。亦不必以君主專制爲務也。蓋苟人人各知自謀其利益。因以知謀全體之利益。則必以自由制度爲長。且自由制度又不惟人民全體之利而已。又政府主權者之大利也。何也。政府之權限。惟在保護國民之自由權。擁衛其所立之民約。而此外無所干預。則輿情自安。而禍亂亦可以不萌。此近世政學之士所以取霍氏民約之

義。功利之說。而屏棄其專制政體之論也。

更綜論之。霍布士之政論。可分爲二段。而兩段截然不相聯屬。其第一段謂衆人皆欲出爭鬥之地。入和平之域。故相約而建設邦國也。其第二段謂衆人皆委棄其權。而一歸君主之掌握也。審如此言。衆人既舉一身以奉君主。君主以無限之權肆意使令之。所謂契約者。果安在乎。所謂公衆之利益者。果安在乎。第一段所持論。第二段躬自破壞之。以霍布士之才識。而致有此紕繆之言者。無他。媚其主而已。雖然。民約之義一出。而後之學士往往祖述其意。去瑕存瑾。發揮而光大之。以致開十九世紀之新世界新學理。霍布士之功。又可沒耶。謹案霍布士之學。頗與荀子相類。其所言哲學。即荀子性惡之旨也。其所謂政術。即荀子尊君之義也。荀子禮論篇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此其論出爭鬥之入羣。進爲和平之邦國。其形態級序。與霍氏之說。如出一轍。但霍氏之意。謂所以成國者。由人民之相約。而荀子謂所以成國者。由君主之竭力。此其相異之點也。就理論上觀之。則霍氏之說較高尚。就事實上驗之。則荀子之說較確真。而荀子言立國由君意。故雖言君權。而尙能自完其說。霍氏言立國由民意。而其歸宿乃在君權。此所謂操券而自伐者也。

又案霍布士之言政術。與墨子尤爲相類。墨子尙同篇云。『古者民始生。未有正長。未有刑政之時。天下之人異義。是以一人一義。十人十義。百人百義。其人數茲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是以人是其義。而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內之父子兄弟。作怨讎。皆有離散之心。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藥相虧害。至如禽獸然。明夫民之無正長。以一同天下之義。而天下亂也。是故選擇天下賢良。聖知辯慧之人。立以爲天子。使從事乎一同天下之義。故里長率此里民。以上同於鄉長。鄉長率此鄉民。以上同於國君。國君率此國民。以上同於天子。天子率天下之民。以上同於天。』此其全論之條理次序。皆與霍氏若出一吻。且言未建國以前之情形也。同。其言民相約而立君也。同。其言立君之後。民各去其各人之意。欲以從一人之意。欲也。同地之相。共數萬里。世之相後數千年。而其思想若合符。豈不奇哉。雖然。霍氏有不逮墨氏者一焉。墨氏知以天統君之義。故尙同篇又云。『夫既尙同於天子。而未尙同乎天者。則天猶猶本云也。』然則墨子之意。固知君主之不可以無限制。而特未得其所以限制之之良法。故託天以治之。雖其術涉於空漠。若至君權有限之公理。則既得之矣。而霍氏乃主張民賊之僻論。謂君主盡吸收各人之權利。而無所制裁。是恐虎之不噬人。而傅之翼也。惜哉。

又案霍布士者。泰西哲學界政學界極有名之人也。生于十七世紀。而其持論乃僅與吾

戰國諸子相等。且其精密更有遜焉。亦可見吾中國思想發達之早矣。但近二百年來。泰西思想進步。如此其驟。則吾國雖在今日。依然二千年以上之唾餘也。則後世者之罪也。

斯賓挪莎學案

Baruch Spinoza

斯賓挪莎。本葡萄牙之猶太人。以一千六百三十二年生於荷蘭。初從猶太教牧師學經典及拉丁語希臘語。旁通佛蘭西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等。後更從事於物理學。佩法國大儒笛卡兒 *Descartes* 之說。漸疑猶太教。著書以非難之。猶爲教會所擯。或欲陰刺殺之。於是逃於他鄉。逝世不與俗通。既不願貨殖。不求聞達。遂以磨眼鏡爲業。有欲薦爲某大學教授者。不就也。沈思冥想。以送餘生。以一千六百七十七年罹肺病卒。年僅四十四。斯賓挪莎爲荷蘭哲學大家。其論以爲凡事物皆有不得不然之理。而天地萬物皆循此定軌而行。一毫不能自變。故其解自由二字。亦謂爲不可避之理而已。而非有所謂人之自由。意欲者存。其所著有政教論道德論等書。議論整嚴健勁。辟易一世。其論政學。因霍布士之說而補正之。亦頗有功云。

斯賓挪莎之政術。與其哲學之旨趣。緊相接而極整齊。以爲制度未立之始。人惟知有力。不知有義。然此亦自然之道。正合於理者也。但人也者。有良智者也。寔假而知人人孤立謀生。不如和協立國。其勢力更大。利益更廣。是即民統所由起也。

霍布士以爲約成之後。衆各棄其權以奉諸君。斯賓挪莎則不然。以爲凡契約云者。非有所利於己。則無自成。若利益既去。契約之力斯失。人人得而破之。若欲以有害無益之契約。束縛人而久持之。是終不可得之數也。

斯賓挪莎曰。邦國所恃以強立者。由衆民皆有自由權。故政府必以保護此權爲本旨。且即如霍布士之說。謂人人皆拋棄其諸權。而就中亦必有一權欲棄之而不能棄者。何也。即隨己意而有所思。有所欲之權是也。故凡百行爲。可受束縛。可受壓抑。惟此思欲自由之權。則無可束縛。壓抑之隙。亦無有能束縛之者。而由此一權。則生萬權。故斯氏政術所以異於霍氏者。斯氏謂邦國既立之後。猶當以防護天然之權爲務。霍氏則反是。

霍布士以爲政治之最可貴者。在能輯和衆民。而不爭也。斯賓挪莎則曰。保平和之外。更有護自由之一事。同爲政治之大目的。若束縛衆民。鞭撻黎庶。以保平和。則平和爲天下最可厭惡之物矣。以余觀之。所謂真和平者。非徒無鬥爭之謂。乃衆心相和。協而無冤抑之謂也。

斯賓挪莎以爲君主政體者。真和平之大竊也。彼霍氏謂舉一國政權歸于一人之手。其權益鞏固。是真謬想耳。蓋以一人之力。能當此大任。而無愧者。東西古今所未曾有也。於是君主不得不任若干人以自佐。其末也。則此若干人代之而爲政。故名爲君主政體。實則流爲

權貴政體。政體之最不良者也。

凡國王幼冲或老病之時。政權每旁落于他人。國家衰亂。即自此起。或又君主畏僞。殺戮嚴酷。間諜伺察。上下相猜。不能自安。篡弑之禍。遂相續焉。然則君主之權愈大。其危殆愈甚耳。故斯賓挪莎斷言之曰。若以一國之權。專屬於一人之所欲。則其政府必不能鞏立。然則政體之最良者。惟有民主政治而已。

盧梭學案

Jean Jacques Rousseau

嗚呼。自古達識先覺。出其萬斛血淚。爲世界衆生開無前之利益。千百年後。讀其書。想其丰采。一世之人。爲之膜拜。贊歎。香花祝而神明視。而當其生也。舉國欲殺。顛連困苦。乃至謀一飽一粥而不可得。慘辱橫死。以終其身者。何可勝道。試一游瑞士之日內瓦府。與法國巴黎之武良街。見有巍然高聳雲表。神氣颯爽。衣飾襤褸之石像。非 Jean Jacques Rousseau 先生乎哉。其所著民約論。"Contrat Social"。迄於十九世紀之上半紀。重印殆數十次。他國之翻譯印行者。亦二十餘種。噫嘻。盛哉。以隻手爲政治學界。開一新天地。何其偉也。吾輩讀盧氏之書。請先述盧氏之傳。

盧梭者法國人。匠人某之子也。以一千七百十二年生於瑞士之日內瓦府。家貧。襁幼失母。天資穎敏。不屑家人生產作業。而好讀稗官野乘。久之自悟句讀。遂涉獵發朱惠。募理

英爾諸大家著作。及執弟子禮于鄉校師良邊西之門。得讀普魯達爾之書。慨然自奮曰。英雄豪傑。非異人任矣。自是刻苦砥礪。日夜孜孜。惟恐不足。嶄然有睥睨千古之概。成童時。其父以故去日內瓦府屬盧梭于備書某。而盧梭意不自適。因從彫刻師某業焉。無何。又去某氏。漫游四方。千七百二十八年。入法國安西府。寄食瓦列寡婦某氏。氏憫其年少。氣銳。常爲飢驅。又欲變化其捐介之氣質。恩遇周繁。若家人父子然。遂勸其奉耶穌舊教。又命入意大利株林府教育院。既又出教育院爲音律師。出入侯門。僅免凍餒。後益困。常執僕隸之役。卑賤屈辱。不可終日。乃復投瓦列寡婦。婦善視之如初。及婦沒。赴里昂府。主大判事某家教授其子弟。千七百四十一年。著音律書於巴黎。爲伶人所沮。書不得行。千七百四十九年。窮乏益酷。恒終日不得一炊。遂矯正其所著書。務求合俗。出而售之。僅獲旦夕之餉焉。千七百五十二年。著一書。顏曰。Dictionary of Music。痛斥法國音律之弊。於是摺擊紛起。幾無容身之地。自後益肆力于政治之學。往往有所著述。而皆與老師宿儒不合。排之者衆。羣將媒孽之。以起冤獄。大懼。避至日內瓦府。又奉耶穌新教。欲爲瑞士共和國人民。瑞人阻之。不得意。而還巴黎。又著教育論及道德小說等書。言天道之真理。造化之妙用。以排斥耶穌教之豫言奇蹟者。得謗益甚。巴黎議會命燬其書。且將拘而置諸重典。又奔瑞士。與其國人爭論不合。復還巴黎。會法政府命吏物色盧梭。搜捕甚亟。乃閉

庶不敢外。時或微服而行云。于七百六十六年。應友人非迷氏之聘。赴英倫敦。與僚友議不合。又還法國。自變姓名。潛居諸州郡。而屢與人齟齬。不能久居於一處。于七百七十年五月。卒歸巴黎。自謂天下之人。皆仇視我也。快快不樂。遂發狂疾。仁刺達伯惜其有志不遂。爲與田宅數畝。隱居自養。于七百七十一年。著波蘭政體考。七十八年業成。此書鴻富奧博。而於民約之旨。尤三致意焉。是年三月。暴卒。或云病斃。或云遭仇人之毒。官吏驗視。則自殺也。盧梭性銳達。少有大志。然好爲過激詭異之論。雖屢爲世人所挫折。而其志益堅。晚年憤世人不已。容遂至發狂自殺。於戲。不其悲夫。一千七百九十四年。法人念盧梭發明新學之功。改葬遺骸於巴黎招魂社。又刻石肖像于日內瓦府。後數年。巴黎人選大理石刻半身像于武長街。至今人稱爲盧梭街。縉紳大夫。過者必式禮焉。

民約之義。起於一千五百七十七年。姚伯蘭基氏。曾著一書。名曰征討暴君論。以爲邦國者。本由天與民與君主相共結契約而起者也。而君主往往背此契約。爲民災患。是政俗之亟宜匡正者也。云云。此等議論。在當時實爲奇創。其後霍布士。洛克皆祖述此旨。漸次光大。及盧梭其說益精密。遂至牢籠一世。別開天地。今欲詳解盧氏民約之旨。使無遺憾。必當明立國之事實。與立國之理義。兩者分別之。點然後不至誤解盧氏之說。以誤後人也。

就立國之實際而考之。有兩原因焉。一則因不得已而立者也。一則因人之自由而立者也。

所謂不得已者何。夫人不能孤立而營生也。因種種之需求。不得不通功易事相聚以各得所欲。此理自亞里士多德以來。學士輩多能論之。皆以爲人之性。本相聚而爲生者也。是故就事實實跡言之。苟謂人類之始。皆一一孤立。後乃相約而成邦國云云。其論固不完善。蓋當其未立契約以前。已有其不得已而相處者存也。是故盧梭民約之說。非指建邦之實跡而言。特以爲其理不可不如是云爾。而後世學者排擠之論。往往不察作者本旨所在。輒謂徧考歷史。曾無一國以契約而成者。因以攻民約論之失當。抑何輕率之甚耶。

盧梭民約之真意。德國大儒康德 Immanuel Kant

康德學說別詳之

解之最明。康氏曰。民約之義。

非立國之實事。而立國之理論也。此可謂一言居要者矣。雖然。徵之史籍。凡各國立國之始。亦往往有多少之自由主義行乎其間者。夫人智未開之時。因天時人事之患害。爲強有力者所脅迫。驅民衆而成部落。此所謂勢之不可避者。固無待言。然於其間自有自由之義存焉。人人於不識不知之間而自守之。此亦天理所必至也。故盧梭曰。凡人類聚合之最古而最自然者。莫如家族然。一夫一妻之相配。實由契于情好互相承認而成。是即契約之類也。既曰契約。則彼此之間。各有自由之義存矣。不獨此也。即父母之於子亦然。子之幼也。不能自存。父母不得已而撫育之。固也。及其長也。猶相結而爲尊卑之交。是實由自由之真性使之然。而非有所不得已者也。世人往往稱家族爲邦國之濫觴。夫以家族之親。其賴以久相

結而不解。尙必藉此契約。而況於邦國乎。

夫如是。衆家族既各各因契約而立矣。浸假而衆家族共相約爲一團體。而部落生焉。浸假衆部落又共相約爲一團體。而邦國成焉。但此所謂相約者。不過彼此心中默許。不知不識而行之。非明相告語。著之竹帛云爾。

不甯惟是。或有一邦之民。奮其暴威。戰勝他邦。降其民而有之。若欲此二邦之民。永合爲一。輯睦不爭。則必不可無所約。不然。則名爲二邦相合。實則陰相仇視而已。故知人類苟相聚而居。其間必自有契約之存。無可疑者。

又凡人生長於一政府之下。及既達丁年。猶居是邦。而遵奉其法律。是即默認其國之民約而守之也。又自古文明之國。常有舉國投票。改革憲法。亦不外合衆民以改其民約而已。以上所論。是邦國因人之自由而立之一證也。雖然。盧梭所最致意者。不在於實事之跡。而在事理之所當然。今先揭其主義之最簡明。而爲人人所佩誦者如下。

盧梭曰。衆人相聚而謀曰。吾儕願成一團體。以衆力而擁護各人之性命財產。勿使蒙他族之侵害。相聚以後。人人皆屬從於他之衆人。而實毫不損其固有之自由權。與未相聚之前無以異。若此者。即邦國所由立之本旨也。而民約者。即所以達行此本旨之具也。

盧氏此言。可謂深切著明矣。凡兩人或數人欲共爲一事。而彼此皆有平等之自由權。則非

共立一約不能也。審如是。則一國中人人相交之際。無論欲爲何事。皆當由契約之手段亦明矣。人人交際既不可不由契約。則邦國之設立。其必由契約。又豈待知者而決乎。

夫一人或數人之交際。一事或數事之契約。此契約之小焉者也。若邦國之民約。則契約之最大者。而國內人人小契約之所託命也。譬之民約如一大圓線。人人之私約。如無數小圓線。大圓線先定其位置。於是小圓線在其內。或占左位。或占右位。以成種種結構。而大圓之體遂完足而無憾。

民約所以生之原因既明。又當論民約所生之結果。盧梭以爲民約之目的。決非使各人盡入于奴隸之境。故民約既成之後。苟有一人敢統御衆人而役使之。則其民約非復眞契約。不過獨夫之暴行耳。且即使人人甘心崇奉一人。而自供其役使。其所謂民約者。亦已不正。而前後互相矛盾。不可爲訓矣。要而論之。則民約云者。必人人自由。人人平等。苟使有君主臣庶之別。則無論由于君主之威力。由於臣民之好意。皆悖于事理者也。故前此霍布士及格魯西亞。皆以爲民約既成。衆人皆當捐棄己之權利。而託諸一人或數人之手。盧梭則言凡棄己之自由權者。即棄其所以爲人之具也。旨哉言乎。

盧梭曰。保持己之自由權。是人生一大責任也。凡號稱爲人。則不可不盡此責任。蓋自由權之爲物。非僅如鎧冑之屬。藉以蔽身。可以任意自披之而自脫之也。若脫自由權而棄之。則

是我棄我而不自有云爾。何也。自由者凡百權理之本也。凡百責任之原也。責任固不可棄。權理亦不可捐。而况其本原之自由權哉。

且自由權又道德之本也。人若無此權。則善惡皆非己出。是人而非人也。如霍氏等之說。殆反於道德之原矣。盧梭言曰。譬如甲乙同立一約。甲則有無限之權。乙則受無限之屈。如此者可謂之真約乎。如霍氏等說。則君主向於臣庶。無一不可命令。是君主無一責任也。凡契約云者。彼此各有應盡之責任云也。今爲一契約。而一有責任。一無責任。尙何約之可言。

案盧氏此論。可謂鐵案不移。夫使我與人立一約。而因此盡捐棄我之權利。是我并守約之權而亦喪之也。果爾。則此約旋成隨毀。當初一切所定條件。皆成泡幻。若是者。謂之真約得乎。

盧梭既論棄權之約之悖謬。又以爲吾若爲此等約。不徒自害。且害他人。何以故。邦國者。非獨以今代之人而成。而後來之人。陸續生長者。皆加入之也。子又生孫。孫又生子。如是乃至無窮。則我之契約。並後代之人而阨陷之。其罪爲何如耶。

盧梭乃言曰。縱令人有捐棄本身自由權之權。斷無爲兒子豫約代捐彼自由權之權。何也。彼兒子亦人也。生而有自由權。而此權當躬自左右之。非爲人父者所能強奪也。是故兒子當嬰孩不能自存之時。爲父者雖可以代彼約束各事。以助其生長。增其福利。若夫代子立

約。舉其身命而與諸人。使不得復。所變更。此背天地之公道。越爲父之權限。文明之世。所不容也。

案吾中國舊俗。父母得鬻其子女爲人婢僕。又父母殺子。其罪減等。是皆不明公理。不尊重人權之所改也。

由此觀之。則霍氏之說之謬誤。不辨自明。夫人既不能濫用己之自由權。以代後人捐棄其權。然則奉世襲之一君主若貴族以爲國者。其悖理更無待言。

問者曰。民約者不能捐棄其自由權以奉于一人若數人。既聞命矣。然則捐棄之以奉於衆人可乎。更申言之。則民約者。非甲與乙所立之約。乃甲乙同對於衆人（即邦國）所立之約。然則各人舉其權而奉諸邦國。不亦可乎。是說也。即純類乎近世所謂「共有政體」。欲舉衆人而盡納諸公會之中者也。盧氏關於此答。其言論頗不明瞭。且有瑕疵。請細論之。

盧梭曰。民約中有第一緊要之條款曰。各人盡舉其所有之諸權。而納諸邦國是也。由此觀之。則其所謂民約者。宛然「共有政體」。蓋盧梭浸淫于古者柏拉圖之說。而以邦國爲全體。以各人爲肢節。而因祖述其義者也。夫邦國之與人民。其關係誠有如全體之於肢節者。蓋人在邦國相待而爲用。又有諸種之職。各分任之。猶人之一身。手足頭目肺腸。各司其職。以爲榮養。是說也。古昔民主國往往實行之。而斯巴達（希臘之）羅馬二國著尤其者也。彼

其重邦國而輕各人。惟實行此主義之故。

盧梭及十八世紀諸碩學。皆得力於古籍者也。故舊主義（即以國爲重者）與新主義（即以民爲重者）常攪雜于其間。盧氏嘗定國中各種之職務而設一喻。其言曰。主權者。元首也。法律及習俗。腦髓也。諸職官。意欲及感觸之器也。農工商賈。口及腸胃所以榮養全身者也。財政。血液也。出納之職。心臟也。國人身也。全體之支節也。是故苟傷害國家之一部。則其病苦之感。直及於頭腦。而忽徧於全身云云。此等之論。僅自財利上言之。可謂毫髮無遺憾。若夫自各人自由權言之。則稍有未安者。果如此說。則邦國獨有一身之全體。而各人不過其支節臟腑。是人民爲國家之附庸也。是惟邦國爲能有自由權。而各人之自由。不過如冥頑無覺之血液。僅隨生理循環之轉動也。夫盧氏之倡民約也。其初以人人意識之自由爲主。及其論民約之條項。反注重邦國而不復顧各人。殆非盧氏之真意。

盧梭亦知其說之前後不相容也。於是乃爲一種之遁詞。其言曰。各人雖皆自舉其身以與衆人。實則無一所與。何也。我舉吾身以與他人。他人亦舉其身以與我。如是而成一邦國。吾于此有所失。而於彼有所得。而又得賴衆力以自擁衛。何得失之可言云云。是言也。不過英雄欺人耳。夫既已舉各人而納于邦國中。則吞吐之而消融之矣。何緣復得其所已失耶。民約論全書中。此段最爲瑕疵矣。

雖然以盧梭之光明俊偉。豈屑爲自欺欺人者。故既終其說之後。復發一議以自正其誤曰。凡各人爲民約而獻納于國家者。亦有度量分界。不過爲維持邦國所必要之事件。而將已。有之能力財產與自由權。割愛其中之幾分以供衆用云耳。由此言之。則盧梭所謂各人捐棄其權利者。非全部而一部也。然盧氏之精意。猶不止此。彼以爲民約之成也。各人實于其權利分毫無所捐棄。非獨無捐棄而已。各人因民約所得之利益。較之未立約以前更有增者。何也。以衆力而自擁衛。得以護持己之自由權而莫使或侵也。

讀至此。然後盧梭之本旨乃可知矣。蓋以爲民約之爲物。非以剝削各人之自由權爲目的。實以增長堅立各人之自由權爲目的者也。但盧氏深入于古昔希臘羅馬之民主政治。其各種舊主義。來往胸中。拂之不去。故雖以炯炯如炬之眼。爲近世眞民主主義開山之祖。而臨去秋波。未免有情。此亦不必爲大賢諱者也。

盧梭又以爲民約之爲物。不獨有益于人人之自由權而已。且爲平等主義之根本也。何以言之。天之生人也。有強弱之別。有智愚之差。一旦民約既成。法律之所視。更無強弱。更無智愚。惟視其正不正何如耳。故曰民約者。易事勢之平等。而爲道德之平等者也。事勢之平等何。天然之智愚強弱是也。道德之平等者何。由法律條款所生之義理是也。人人既相約爲羣。以建設所謂政府者。則其最上之主權。當何屬乎。盧梭以爲民約未立以

前人人皆自有主權。而此權與自由權全爲一體。及約之既成。則主權不在於一人之手。而在此衆人之意。即所謂公意者是也。

盧梭以爲凡邦國皆藉衆人之自由權而建設者也。故其權惟當屬之衆人。而不能屬之一人。若數人。質而言之。則主權者邦國之所有。邦國者衆人之所有。主權之形所發於外者。則衆人共同制定之法律是也。

盧梭又以爲所謂公意者。非徒指多數人之所欲而已。必全國人之所欲而後可。故其言曰。凡議事之時。相約以三占從二決可否。固屬不得不然之事。然爲此約之前。必須得全員之許諾而後可。是每決一事。皆不啻全員之同意也。不特惟是。所謂公意者。非徒指現時國人之所欲而已。又并後人之所欲而言之。何也。現時全國人之所欲。在於現時。洵可謂公矣。及其與後代全國人之所欲不相合時。則已不得謂之公意。是故今日以全國人之議而決定者。明日亦可以全國人之議而改之。不然。則豫以今日所欲而束縛他日之所欲。豈理也哉。由是觀之。則盧梭所謂公意。極活潑自由。自發起之。自改正之。自變革之。日征月邁。有進無已。夫乃謂之公意。且公意既如此。其廣博矣。則必惟屬於各人所自有。而不可屬於他人。故盧梭又言曰。國民之主權不可讓與者也。今有人於此。而曰某甲今日之所欲。吾亦欲之。斯可也。若曰。某甲明日之所欲。吾亦欲之。斯大不可。何則。意欲者。非可自束縛者也。故凡涉於

將來之事。皆不得豫定。反此者。是謂我侵我之自由權。

盧梭又曰。一邦之民。若相約擁立君主。而始終順其所欲。則此約即所以喪失其為國民大資格。而不復能為國也。蓋苟有君主。則主權立即消亡。盧氏據此真理。以攻擊世襲君主之制。及一切貴族特權之政治。如以千鈞之弩。潰羅矣。

盧梭又曰。主權者合於一而不可分者也。一國之制度。雖有立法行法之別。各司其職。然主權常常在於國民中。而無分離。雖分若干省部。設若干人員。皆不過受國民之付託。就職于一時耳。國民因其所欲。可以隨時變更法度。而不得有所制限。然則立法行法司法三權。所以分別部居。不許雜廁者。正所以保護三權所從出之主權。使常在全國人之掌握也。是故主權之用。可分。而主權之體。不可分。是民約論之旨趣也。

學者見盧梭之主張。公意如此其甚也。以為所謂公意者。必與確乎不易之道理為一體矣。雖然。亦當細辨。盧梭之所貴乎公意者。指其體而言。非指其用而言。故其言曰。公意者。誠常正。而以規備公益為主者也。雖然。其所議決。非必常完善者。何也。旨趣與決議。或往往背馳。民固常願望公益。而或當不能見真公益之所存故也。故盧梭又曰。衆之所欲。與公意自有別。公意者。必常以公益為目的。若失衆之所欲。則以各人一時之私意聚合而成。或往往以私利為目的者有之矣。

若是乎。凡一國所布之令。必以真出於公意者。然後可謂之法律。若夫發于一人或數人之意者。不能成法律。此理論之正當者也。雖然以今日之國家。其實際必不能常如是。故但以衆人所公認者。即名之曰法律。而公認之方法。則以國人會議。三占從二。以決之而已。盧梭乃言曰。法律者。以廣博之意欲。與廣博之目的。相合而成者也。苟以一人或數人所決定者。無論其人屬於何等人。而決不足以成法律。又雖經國民全員之議決。苟其事僅關于一人或數人之利害。而不及於衆者。亦決不足以成法律。

案此論可謂一針見血。簡而嚴。精而透矣。試一觀我中國之法律。何一非由一人或數人所決定者。何一非僅關係一人或數人之利害者。以此勘之。則謂吾中國數千年來未嘗有法律。非過言也。

盧梭又曰。法律者國民相聚而成邦之規條也。又曰。法律者全國民所必當遵守。以故全國民不可不議定之。又曰。國也者國民之會聚場也。法律也者會所之規約也。定會所之規約。凡與於此會聚之人。所公有之責任也。

又曰。若欲得意欲之公。不可先定某某事。以表衆人之同意。必衆人皆自發議而後可。

又曰。若欲真得意欲之公。則各人必須由自己所見而發。不可仰承他人之風旨。苟有所受。斯亦不得爲公矣。

雖然盧梭之意。以爲公意體也。法律用也。公意無形也。法律有形也。公意不可見。而國人公認以爲公意之所存者。夫是之謂法律。惟然。故公意雖常良善。而法律必不能常良善。故盧梭又曰。凡事之善良而悉合於道理者。非吾人所能爲。皆天之所命也。使吾人若能一一聽命於天。不踰其矩。則無取乎有政府。無取乎有法律。惟其不能。則法律所以不得不起也。又曰。世固有事物自然之公理。精當不易之大義。然欲以行之於斯世。而不能人人盡從者。有從有不從。是義終不得行也。於是乎不得不由契約而定之。由法律而行之。然後權理乃生。責任乃出。而理義始得伸。故盧梭謂孟德斯鳩之所謂法律。不過事物自然之法律。而未足稱爲邦國之法律。謂其施行之方法未明也。

是故盧梭之意。以爲法律者衆人相共議定。從於事物自然之理。以發表其現時之意欲云爾。要之法律者。自其旨趣言之。雖常公正。然其議而定之也。常不能盡然。故不可不常修改而變更正之。此一說實盧梭之識卓越千古者也。

凡當議定法律之時。必求合於正理。固不待言。但有時錯謬而與理背馳。故無論何種法律。皆可隨時釐正變更。而此釐正之權。當常在於國民之手。故盧梭謂彼握權之人。一旦議定法律。而始終不許變易者。實政治之罪人也。

又曰。凡法律無論若何重大。無有不可以國人之所欲而更之者。苟不爾。則主權不復在國

民之手。而政治之基壞矣。

盧梭又曰。凡法律之目的。在於爲公眾謀最大利益。而所謂公眾最大利益者。非他在。在自由與平等二者之中而已。何也。一國之中。有一人喪自由權之時。則其國減一人之力。此自由所以爲最大利益也。然無平等。則不能得自由。此平等所以爲最大利益也。

又曰。吾所謂平等者。非謂欲使一國之人。其勢力財產。皆全相均而無一差異也。若是者。蓋決不可行之事也。但使其有勢力者。不至涉于暴虐。以背法律之旨趣。越官職之權限。則於平等之義。斯足焉矣。至財產一事。但使富者不至藉金錢之力。以凌壓他人。貧者不至自鬻爲奴。則於平等之義。斯足焉矣。

又曰。欲使邦基永奠。則當令貧富之差。不至太相遠。苟富者太富。貧者太貧。則於國之治安。俱有大害。何也。富者藉財力以籠絡貧者。而潛奪其政權。貧者甘詭譎富者。而供其使役。質而言之。則富者以金錢收買貧者之自由權。而主人奴隸之勢。斯成矣。雖然。富者愈富。貧者愈貧。其差異以漸次而日甚。此又自然之勢。無可如何者也。故必當藉法律之力。以防制此勢。節中而得其平。則平等自由。可以不墜於地。

盧梭以前諸學者。往往以國民之主權。與政府之主權。混淆爲一。及盧梭出。始別白之。以爲主權者。惟國民獨掌之。若政府。則不過承國民之命。以行其意欲之委員耳。其言曰。政

府者何也。即居於掌握主權者。即國民全體與服從主權者。即各人之中間。而贊助其交際。且施行法律。以防護公衆之自由權者也。更質言之。則國民者主人也。而官吏者其所傭之工人而執其役者也。

夫政府之爲物。既不過受民之委託以施行其公意之一機關。則其所當循守之責任可知矣。故凡可以傷國民自由權之全部若一部之事。皆當避之。故無論何種政體。苟使國民不能自行其現時之意欲與將來之意欲者。皆謂之不正。何也。苟國民常不能掌握主權。則背于立國之大木也。盧梭乃斷言曰。凡政體之合於真理者。惟民主之制爲然耳。

是故盧梭以爲政體種類之差別。不過因施法權之分配如何而強爲之名耳。非謂立法權之分配。可以相異也。蓋立法權者。必常在全國人之手。而萬無可以分配之理。若不爾。則一人或數人握之。已反于民約之本義。而尙何政體之足云。所謂施法權之分配者。或以全國人而施行全國人之所欲。或以一人而施行全國人之所欲。或以若干人而施行全國人之所欲。即世俗所謂君主政體少數政體民主政體之分也。若夫發表意欲。即立法權必屬於全國人之責任。無可移者。且彼之任施法權者。無論爲一人。爲若干人。皆不過一時偶受委託。苟有過舉。則國人皆得責罰之。能躡之。

至委託施法權之事。二者之中。當以爲何善乎。盧梭曰。全國人自行施法之權。苟非小國。必不能

實行之。且有種種弊端。比諸君主政體貴族政體。其害或有更甚者。故分諸種之官職。而嚴畫其權限。最爲善矣。

盧梭於是取現時英國所循之政體。卽所謂代議政體者。而評論之。以爲其分別施法之權。洵善也。雖然。其代議政尙不免與自由之真義稍有所戾。何則。代議政體者。以若干人員而代國人任主權者也。故國人得發表其意欲者。僅在投票選舉議員之一日而已。此一日以外。不過拱手以觀代人之所爲。故如此政體。國人雖非永遠捐棄其自由權。而不免一時捐棄之矣。故曰未得爲眞善美之政體也。

盧梭以爲國人票選若干人員而委之以議政之權。固無不可。惟必當明其責任。有負責者。則可隨時黜之。何也。彼若干人者。不過爲一時受託之人。非謂使其人代已握主權。而以己權全付之也。蓋權本不得讓與他人。故亦不得使人代我握之。主權常存於公衆意欲之中。而意欲者必非他人可以代表者也。

又言法律者。衆意之形於外者也。我有我之意。代人有代人之意。故立法權決不可使人代我。若夫施法權則可以代矣。何也。施法權者不過實行我所定之法律而已。

又言英國人自以爲我實有自由權。可謂愚謬。蓋彼等惟選舉議員之日有自由權耳。選舉事畢。便爲奴隸矣。

如盧梭之言。則議定法律之事。凡爲國民者不可不躬自任之。斯固善矣。然有一難事焉。在于大國之國民。果能一一躬握此權。而不託諸代人乎。盧梭曰。是固不能。是故欲行真民主之政。非衆小邦相聯結不可。難者曰。衆小邦並立。則或有一大邦狡焉思啓。以侵犯之。其奈之何。盧梭曰。衆小邦相聯爲一。則其勢力外足以禦暴侮。內足以護國人之自由。故聯邦民主之制。復乎尙矣。

盧氏又以爲聯邦民主之制。其各邦相交之際。有最緊要者一事。惜哉。其所謂緊要之一事。未及論叙。而盧氏遂卒。使後人有葭蒼露白之感焉。但度其所謂聯邦民主之制。殆取法於瑞士。而更研究其利弊也。

盧氏以爲瑞士聯邦。誠太弱小。或不免爲鄰邦所侵轢。雖然。使有一大邦效瑞士之例。自分爲數小邦。據聯邦之制。以實行民主之政。則其國勢之強盛。人民之自由。必有可以震古鑠今。而未爲後世萬國法者。盧氏之旨。其在斯乎。其在斯乎。

案盧氏此論。可謂精義入神。盛水不漏。今雖未有行之者。然將來必徧於大地。無可疑也。我中國數千年。生息於專制政體之下。雖然。民間自治之風最盛焉。誠能博採文明各國地方之制。省省府府。州州縣縣。鄉鄉市市。各爲團體。因其地宜。以立法律。從其民欲。以施政令。則成就一盧梭心目中。所期望之國家。其路爲最近。而其事爲最易焉。果爾。則吾中

國之政體。行將爲萬國師矣。過屠門而大嚼。雖不得肉。固且快意。姑妄言之。願天下讀者勿妄聽之也。



清議報全編卷十

第三集乙

新書譯叢第六第七

埃及近世史 第六

日本柴四郎著
中國王慧齋譯

叙

嗚呼。文明之古國。其又何可惜耶。埃及非地球所稱開國最早。數千年前。文物燦備者哉。其理學之奧。學問之精。藝術之巧。至今歐人猶沾丐其餘。瀝而文物燦備之國。反已若存若亡。其人種且愚。蠢陵夷降爲奴隸。嗚呼。文明之古國。其又何可惜耶。埃及國於形勢之地。握歐亞之喉。咽而又物產殷繁。商業通利。其爲列強所涎。賤殆不足怪。獨怪以謨罕麥德阿梨之英雄。中興其國。教育經濟措施。美備以彼其才。豈不足振國勢而庇孫子。乃傳及二世。忽焉蹶失。豈彼詒謀之不臧耶。抑亦國民膜視大局。冷於政治思想。故雖有英辟誼主。亦止能成爲一治一亂之世耶。夫以中興之國。乃至溘然崩敗。推求其故。實由借外債而任外人。以埃及及叢爾之邦。用外人至一千二百餘人。給外俸至三百八十餘萬金。一切內權。皆歸其手。夫以外人而治內政。不諳情勢。不習民俗。其措置已多關礙。况乃倒授太阿。主權盡失。卒以是。

清議報全編卷十

第三集乙新書譯叢埃及近世史第六

一

故。坐。召。外。人。之。干。預。反。覆。相。尋。遂。藩。其。邦。而。奴。其。族。嗚。呼。此。亦。可。爲。專。倚。外。人。之。矧。戒。而。知。國。權。之。不。可。假。人。也。若。其。內。治。衰。亂。財。政。紛。紊。官。俸。微。薄。吏。士。貪。庸。奔。競。繼。營。寡。廉。鮮。恥。甚。乃。抑。國。民。禁。報。館。其。腐。敗。之。情。狀。何。釐。然。與。我。同。也。然。埃。及。彈。丸。猶。有。亞。刺。飛。之。英。豪。領。袖。國。民。提。倡。自。主。收。復。內。權。抵。抗。外。禦。雖。志。業。不。遂。而。其。激。昂。之。意。氣。猶。足。立。懦。夫。之。志。而。懾。列。強。之。心。我。國。政。變。以。來。將。三。年。矣。而。士。民。始。忍。初。未。聞。有。如。此。之。一。人。嗚。呼。埃。及。衰。矣。以。我。視。之。抑。又。不。逮。此。固。我。四。萬。萬。人。之。痛。恥。奇。辱。而。埃。及。所。竊。笑。其。旁。者。也。余。痛。時。事。之。艱。危。悲。國。權。之。屈。辱。用。譯。是。書。以。助。戒。懼。古。人。有。言。殷。鑒。不。遠。又。曰。前。車。覆。後。車。鑒。我。國。雖。危。猶。可。及。止。願。我。國。民。同。此。戒。懼。無。違。埃。及。之。覆。轍。而。使。後。人。以。哀。埃。及。者。哀。我。邦。也。玉。瑟。齋。主。人。自。敘。

第一章 總論

埃及者。扼亞細亞、亞非利加、歐羅巴、三大陸咽喉之邦國也。觀其商業。可稱世界之重心。使其善於整頓。比之古代亞歷山港之繁盛。顧亦不難。察其形勢。可謂占世界之要害。若以一艘遮斷蘇彝士運河。西歐東亞。兩不相通。船艦湏迂回數千里。而經好望角。東西鎖鑰。實握掌中。今雖衰廢。文學美術。蕩然無存。然歐美今日之文化。無不胚胎於此。今不必溯上古司馬女王及巴拉王之盛時。第於十九世紀中。外國以百年爲一世紀論其變遷。已足發人深省而有餘也。

埃及者。亞非利加北方之大國也。比枕地中海紅海。中有蘇彝士地峽。而與亞細亞之大陸相接。南接蘇丹。因其地勢。全國分爲三大區域。自地中海北緯二十九度二十分爲下埃及。自北緯二十七度三十八分爲中埃及。其北境在南緯二十四度之間。爲上埃及。其長二千英里。廣一千五百英里。其間沙漠千里。丘陵起伏。沿澤縱橫。絕無人跡。自開闢以來。草木叢生。中有猥惡蠻族。與毒蛇猛獸相雜而處者。

此國有三大都府。一爲海樓府。一爲亞歷山港。其它又有古流多藩。卡茲摩。全國形勢。恰如扇面。海樓則當其衝。自蘇丹至亞歷山港。有如蜿蜒之長蛇者。尼羅之長河是也。尼羅河之上流。其地最廣。珍草異木。繁茂兩岸。奇巖怪石。突出水中。大小瀑布。不知其數。鱷魚揚波。使人戰栗。下於下流。水量減少。漸爲隘狹。距海七十五英里之處。分爲二流。注而人海。蓋其水量漸減之故。一爲無支流之合。一爲灌注於田畝。一爲蒸發於酷熱也。沿岸者所謂尼羅河之澤。爲世界第一膏腴田畝。其處處雖有灘險。然舟行無碍。可得上下於卡茲摩焉。氣候以近赤道故。炎熱最甚。上埃及人。終世不知雲霧。中央埃及人。雖時見雲氣。亦不知雨霧爲何物。唯地中海三角洲地方。僅因北風。時見細雨而已。

上地之廣。富歐洲俄國三分之一。然濱於尼羅河之人。計其所納租稅。不過比於比利時之小邦。地雖廣而人實稀也。但舉全國人口。分配於耕作適宜之地。一英里當六百人。雖歐洲

人口最稠密之邦國。猶不及此。蓋其人口有六百八十萬。合蘇丹之諸蠻族。則近一千六百萬。近世歐人之移居者。約有十二萬餘。其內希臘人居多。

埃及人種之祖。雖言人人殊。其稱吉洲土種族。實開創而建國。此種族自亞細亞移來。驅逐土人而建國者。其建國之在何千年前。則不得其詳。然觀歐洲歷史家始祖平老奴希臘人二千三百四十年前。游於埃及所記之事實。可驚駭。其記事曰。綿飛斯府之創立以前。其時雖茫無稽考。然計綿奈王至世貞王之年代。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年也。其國之古。不可想見。戰。

其後此國之變遷甚多。或爲波斯所攻。或爲歷山大王之屬領。而臻盛大。或歸羅馬帝國之藩屬。而極繁盛。或爲亞刺伯人所征服。或屈從於土耳其。尋爲土耳其帝除流摩第一世所併吞。苦於土耳其侯伯之苛政。及遇拿破侖遠征。被其占據。後再隸於土耳其。厥圖謨罕。麥德阿梨起。得致富強。然自威斯明流衰敗。以至今日。遂一蹶而不復振矣。至其宗教。亦數有變遷。古代者拜太陽。又拜種種之鬼神。降而入耶穌教。其後又爲回回教也。

又此國爲世界之古國。古物極多。如三角石塔。其數不下百餘。實爲世界之大觀。有歐洲學者計其勞力與時日。每日用百五十萬之役夫築之。須費一千七百五十年間之歲月。其壯偉可想。此外寒水石大理石之宮室石柱。細彫密刻。不可勝數。則往時之隆盛。又可推而知。

就學術而論。其理學。自上古而發達者也。往時因研究理學。及宗教。設一極大之學校。此世人之所共知。於綿飛斯府建設學校。使希臘之學者來遊。又如亞歷山港之圖書館。宏大壯麗。罕見其比。皆開文化之源。而極無雙之盛大者也。今日國勢雖屬衰頹。伊盧亞座之大學。猶有三百十四人之教師。埃及。敘利亞。土耳其。波斯。印度。其他各國之來學者。一萬三千人。則往昔文運之盛大。亦足追想也。

考其文學。則古代人民製造文學。多屬象形。及世界推遷。文學亦變。自西教侵入。遂混用希臘文字。

其他算術。化學。氣象。測量。建築。天文。醫學。彫刻。美術之諸學。皆爲非常進步。其利器則非鐵而銅。而其至精至妙者。用鐵者所遠不逮也。

第二章 謨罕麥德阿梨

大之生英雄豪傑。豈偶然哉。或一掃太平之餘弊。或革新腐敗之民俗。或平定紛擾之亂世。故英雄不世出。或數千百歲。僅見一人。如美國之華盛頓。俄國之彼得。普之風烈。鐵騎。法之拿破侖。雖其材德智術。不無少異。治亂興亡。各不相同。而其平定禍亂。成就大業。實千古一人而已。然雄才大略。足與前人相伯仲者。埃及中興雄主。謨罕麥德阿梨是也。阿梨者長於治術。又善用兵。豪邁英毅。明斷果決。故歐洲諸國之論阿梨者。皆稱道不置。法之摩魯提男曰。

阿梨者生未開之國。定如麻之爭亂。化強悍之梟俗。開文明之隆運。四十年間以獨力當內治外交之任。立於百難麴集之間。而經營國家。具有豪膽。當可負出乎拿破崙之上。又英國百科字典曰。方今埃及自憲法政治。而至海陸軍。租稅法。海關。開墾。製造。諸學。悉謨罕麥德阿梨之計畫。雖其中非無不得其宜之處。然皆熱心於鞏固國家之基礎。增進人民之幸福者也。其改新革舊諸事業。不遑枚舉。而其能變衰廢爲隆盛。其功績之偉。誠見之大。志氣之高。才略智謀之兼備。亦可概見。近世英雄。豈易倫比哉。又澳之政治家王頊天伯者。最深知謨罕麥德阿梨者也。其言曰。阿梨者懷卓落曠世之奇材。其名之所以不見重於歐洲諸國者。實國勢使然。蓋以歐人之小器。度彼之大量。小器豈能知大量者哉。阿梨之大量。雖未盡於五洲。至其高勳偉績。求之耶穌教國中。殆所稀覯。比之彼得大帝之於俄國。風烈鐵騎大王之於普國。當未易較其優劣之如何也。故埃及人民頌其宏業。如北美合衆國民之尊稱華盛頓。歸國父之名。傳千歲之下。巍巍煥煥與三石塔之壯觀。留芳名於天地也。抑自專自大。不肯他求者。東方政治家之常態也。而阿梨豁達大度。務取歐洲文明。汲汲採用。古來東方之明君。曾所未覩。雖阿梨之私行與政略。毀譽愛憎。各異其說。然其宵衣旰食。勵精圖治之事實。未聞一人之異議。真可謂不世出之英雄哉。

謨罕麥德阿梨者。一千七百六十九年。生於希臘亞流馬似海濱之一小市。市名加馬利。幼

喪父母。養於市長之家。稍長。勇武絕倫。從軍有功。市長知其材之可用。妻以女。生七男三女。長曰威武。刺飛夢。次日東山。次日威斯明流。次日濟度。謨罕麥德阿梨者。累遷而爲小隊長。然世平時靜。無以伸其材。販賣煙草。以助生計。悠悠而至三十三歲。至此時有法國革命之亂。是英雄建大業之好機會也。昔拿破崙以步騎席卷歐洲之大陸。因英名將密流孫之艱。恐不能勝。遂出奇策。欲攻略埃及。以遮斷印度之通路。率兵征埃及。占據之。土耳其盡力抵拒。連戰連敗。卒不可支。徵兵於埃及希臘之諸地。謨罕麥德阿梨亦應募。與兵士三百人赴於埃及。無幾舉爲一隊之將。與法之勁兵戰。習其兵術。又見其兵器之銳利。心決採用之。其後法兵退埃及。英人亦舉埃及之國政。還於土耳其。使大修內治。改易政策。土帝乘機欲除慄悍桀驁。不可駕馭而勞苦之十豪。竊命海軍大將保仙會十豪數十人於亞武邱港之船中。置酒張宴。伺其酣。遽起擊之。十豪雖勇猛。事出不意。無可如何。唯殊死奮鬪。幸投海中。登於英艦。得免死者不過數人。英將見之大怒。嚴責土廷。以殘虐背約之罪。土廷不得已還死傷者於英人。且謝其罪。事平而面勞苦土人與土耳其將士軋轢尤甚。此正阿梨建大業之時機已到也。自拿破崙遠征軍敗後。英國於埃及之權。猶感慨面勞苦人之暴橫益甚。竊命領事末宗勵節夫訪足以禦敵之人。即得謨罕麥德阿梨。時阿梨進爲少將。率亞流馬似之兵一千駐於埃及。是時土廷命高須老爲埃及太守。面勞苦人抗不奉命。率一萬四千兵。

征之。却大敗。後數旬。阿梨部下之阿流馬似兵。憤久不給糧。迫其士官。促即給發。士官亦以此情形。迫埃及太守。太守大怒。以爲兵士之迫劫。實士官所煽動。將爲叛逆。竊於宮殿懸巨砲射擊。強迫給俸之兵營。兵士亦大怒。交戰數日。勝負不決。翌朝太守又增兵伐叛兵。不利而退。叛兵乘勢進奪外郊。亂擊宮殿。太守知其不可敵。翌日携妻子從旗下之親軍下川而遁走。

上廷更使他平侯任埃及太守。他平侯當政務僅二十三日。又蹈前太守之覆轍。不給糧於兵士。因被暗殺。於是埃及全爲無政府之國矣。土耳其亞流馬似土豪之三軍。對峙於城中。各相殘戮。焚燒街市。破壞宮殿。亞流馬似軍之主將謨罕麥德阿梨者。以爲如此紛擾。禍亂無所底止。遂欲收攬人心。以圖大事。或離間土耳其兵與土豪。或於土豪之將士。試其反間。使互相猜忌。或通好於土豪。或約民以輕租稅。以收人望。且以孤軍必不能與上軍及土豪相抗。先與土豪同盟相合。而攻上軍。南海樓府悉降其守兵。既聞高須老得土之援軍。勢漸振。力進攻擊。復破之。凱旋於海樓府。及希臘之役起。高須老將土軍欲報舊怨。屢凌辱埃及之將士。故釀成他日土埃之戰爭一大原因也。未幾土之亞利侯來攻。又擊破之。繼亞利侯中彈而斃。於是國內始稍得平靜。然而勞苦土豪之首領伊留平。出求援於英國。及歸。恃英國之勢威。欲擯大權。與同族之於斯曼威流馬似爭。而勞苦人遂分裂爲二派。此所爲釀國

內之紛擾。速自滅之氣運者也。

禍亂既久。海樓府人民不能安堵。因父老相議。欲推謨罕麥德阿梨使攝國政。即使總理告於謨罕麥德阿梨曰。我人民苦土廷之苛政。背叛之形已成。然不能戴土耳其之太守。欲別選良主以托國政。阿梨曰。然則將欲誰戴乎。總理曰。伏察殿下之爲人。剛直公明。能撥亂反正。眞不易得之明主也。願從上天之意。則祖宗之法。即王位以救人民塗炭之苦。阿梨默然猶豫不肯從。衆再三請之。阿梨蹶起而答曰。汝等旣以赤心置人之腹中。予豈可不與汝等共生死存亡哉。即出兵以禦敵。時土耳其新以苦留衆奴侯爲埃及太守。鎮定禍亂。苦留衆奴聞阿梨出兵。直絕其糧道。奪其輜重。築重圍而攻海樓府。土豪中有怨阿梨者。亦崛起於諸方而攻海樓。阿梨內無精兵。外多強敵。惟人民戴已如救世主。晝則劃計策而號令諸軍。夜則巡邏而備襲擊。不旬日而變攻守之形。襲苦留衆奴侯而圍之。苦留衆奴乃懸巨砲於高處。俯擊城中甚劇。土豪亦自外面相應。砲擊城市。相持六晝夜。外則危亡逼迫。內則糧餉困乏。凡百困難。蝟集於阿梨之一身。况敵之援軍日益加增。而城兵則日益傷死。硝煙如霧。飛彈如雨。血戰七晝夜。殆有不可支之勢。忽有飛報云。土廷之大使來於歷山港。人皆舉手加額曰。必是停戰爭之詔命也。果土廷新封謨罕麥德爲埃及太守。復令苦留衆奴侯退歷山港。於是漸結和平之局。然苦留衆奴者怒奪其職。怏怏歸國。而苦流衆奴侯之遺恨。終世

不能解。亦爲後日土埃戰爭之一原因也。

謨罕麥德阿梨。雖受埃及太守之命。然市外猶有與苦留衆奴侯曾結同盟。威力強大之土豪。不肯用命。且金庫空虛。糧食缺乏。兵士之求賞者。嗷嗷而訴不平。然既不能使土豪驟悛其心。又不能使市民擲生命捨財產出金穀以爲援助。此數事者。實比爭戰時更加一層困難也。蓋欲排除非常之困難。必以非常之膽略。行非常之決斷。此阿梨之不得已而用不取彼首則失我元之秘謀也。

阿梨以爲不一掃土豪之酋長。既不能救今日之急。且不能防後日之禍。因用陰謀。使麾下之一將。告於土豪曰。僕等久憤謨罕麥德阿梨之專橫暴戾。幸某日是尼羅河決堤之祭日。埃及之租稅。古來以水量之溢涸而定其增減。水量達於二十尺以上者。即爲大豐之兆。故水溢洲神。爲一國最大之祭禮。是日海樓府知事率其僚屬親臨行禮。僕等率一隊之兵。臨場行禮。足下等以佯觀盛儀而來。出其不意。掠奪市府。僕等相應蜂起。擒其太守。是非唾手而得功名者哉。土豪等不知陷其術中。皆相慶曰。天與不取。必受其殃。直許之。謨罕麥德阿梨聞之。笑曰。彼自送死。大事定矣。乃令於其前夜疏決堰堤。而土豪等不知之也。明早土豪等群集鼓噪。稱祝大祭。直入大街。市民歡迎之。土豪等揚揚得意。以爲謨罕麥德阿梨之首。既落我手。無所遁逃。及入城門。見一隊之精兵。遮其前面。彈丸如雨。土豪等始覺陷其

奸謀。狼狽周章。奔於後門。後門先已鎖閉。伏兵又從左右發銃。要諸途中。前後受敵。路隘難逃。伏尸無數。得生還者不過數人。其巨魁曾從拿破崙遠征。留於此土。其中佛蘭西人及亞留馬似人居多。阿梨函其首級送之土京。土廷大賞之。故世或曰此舉爲土廷之所煽動云。是謨罕麥德阿梨勦敵之第一着手也。

爾後土豪之酋長等深怨之。雖欲復讎。然力不能舉。卒退內地以請和。然阿梨弗許。更遣兵討之。互有勝敗。後以英國之調停。息此戰爭。致朝貢於土廷。更自土廷令二十有餘之酋長歸謨罕麥德之統屬。然酋長不肯服從。又執干戈互相攻伐。邦內騷然。

土廷欲鎮定紛擾。送精兵三千及艦隊於歷山港。而使清流侯任埃及太守。易謨罕麥德阿梨爲佐路寺奈太守。阿梨雖不悅。然知不能公然抗土廷之命。先拜其命而後告之曰。臣爲戡定禍亂。大費軍資。負兵士之債。曩故兵士等強留使臣。不能去此土。又密托回教之高僧至土京上書上帝。述阿梨爲人望所歸。必使再任太守以治酋長。又內與亞流馬似之將士共爲生死之盟。更貢數萬金於土京。表其誠意。說帝之左右。周旋盡力。卒如其願。得再任埃及太守。無幾土豪之首領等前後病沒。謨罕麥德阿梨漸得高枕於埃及矣。

初土豪遣使英國。乞其保護。英國聞之。欲藉助彼等爲名。以併吞埃及。然歐洲兵事多端。尙未暇遠征。及至此時。英將夫佐留率艦隊及陸兵五千人赴歷山港之海上。時一千八百七

年三月十七日也。歷山港人民素慕英國。不喜謨罕麥德阿梨。故見英兵之來。官吏皆開門迎之。英兵以不測。反而得歷山港。大喜。歡呼上陸。以待土豪之救援。而前所倚重之土豪。無一來會。英軍甚疑之。漸聞其首領多已死亡。大失所望。因徵集他之諸酋長。欲舉大事。會英人之在歷山港者。說須先略取魯清他市。英將從之。即以兵一隊授與少將旺長扶。使赴魯清他市。埃及之軍諜知之。伏兵以待。英兵進市中。見全市一無守備。曾無一人之抵抗。於是漫然無備。進及隘巷。伏兵突起於左右屋上。放銃以狙擊英兵。英兵大敗。喪少將以下五百人。埃及兵唱凱歌。貫首級於竿頭。梟之海樓府。以示英人之不足深恐。土豪聞之。氣大沮喪。

初謨罕麥德阿梨欲征服內地諸酋長之不屈者。屢遣將士討伐。不克。將親討之。忽聞英兵之來。襲歷山港。大驚。且思英兵若與彼之酋長相合。埃及遂歸外人掌握。必無恢復之機。因遣說客說諸酋長曰。聞兄弟鬩牆。外禦其侮。今外敵大舉。陷歷山港。煽動諸子。欲以亡予。是所謂絕根及葉。諸子能知之否邪。今日我亡。明日災及諸子。洞若觀火者也。即令諸子僥倖得保富貴於英政之下。復有何面目見祖宗於地下。奉教祖於天上哉。予甚欲諸子棄舊怨。結和睦。而禦外侮也。諸酋長皆以爲然。訂和解怨。連合率兵而下尼羅河之兩岸。當此時英將夫佐留憤前敗之辱。欲慰死者之魂。指揮親兵。圍魯清池。攻擊十三晝夜。猶不能拔。

連合軍出其不意。自敵兵背後掩擊。大破之。殺傷生擒凡數百人。轉而圍伊留摩士之英軍。盡降之。更進而攻歷山港。殺傷英兵不知其數。英將大敗之後。知酋長之不足恃。難期成功。是年九月遂棄歷山而退。蓋使埃及之得延國祚。免蹈印度錫崙之覆轍者。實此一舉。然實皆謨罕麥德阿梨之力也。

至一千八百十一年。謨罕麥德欲使諸酋長堅守前約。因割以屬地。復使移住於海樓府。而諸酋長中有氣概者。嫉阿梨之來自外土。一旦際會風雲。君臨其國。又恨先輩之被其殺戮。時露不臣之言動。且同執封建之舊習。逆改進之新運。剛愎不奉命。動起陰謀。阿梨遂不得已而起一掃酋長之決心。此真不得不爲埃及國惜者也。

一千八百十一年。阿梨大整出師之準備。告曰。我欲將小子東山征亞刺比亞。以三月一日舉授與節刀之式。因在海樓府召面勞苦士豪之酋盡列式塲。首將世邊以下四百七十餘人。以舊怨旣解之後。不復懷疑。戎衣燦爛。佩劍煌爍。揚揚而入宮門。阿梨厚饗之。使同赴式塲。酋長正列埃及兵護後。及下兩岸懸崖狹隘之阪。至大石門。門扉堅鎖不能通。怪而躊躇。忽二千之兵士出於巖上屋上。銃鉦齊發。彈下如雨。酋長等身在括囊之中。無可如何。或即時而斃。途上或格鬪而死。兵中或攀巖而下墜。或匿草而被搜。或與馬而俱仆。或騎傷而馬逸。狼狽倉皇。莫可名狀。所餘數十人。屈膝乞降。致之幕前。加以凌辱。悉斬戮之。凡入城中者。

一千八百十六年之秋。命威武刺飛夢率大軍再征亞刺伯。威武刺飛夢且戰且進。將士雖死亡過半。然勇氣不少衰。屠城斬首。生擒和平米斯之首領王宗土。併其財寶僚屬送之土京。初約宥其死。土廷不肯宥之。處以死刑。此事爲阿梨父子歎惜不置云。一千八百十九年。威武刺飛夢平定亞刺伯全土。而凱旋於海樓府。

一千八百二十年。又使一軍戍埃及之南境。窺思奈流。前後諸役。將士死亡過半。因以思奈流所獲俘虜以補其缺。使第三子威斯明流將之。旣平定似美亞。降思奈流。更出一軍戡定高流怒畔地方。

一千八百二十二年。威斯明流治亞刺伯。其酋長憤其國之滅亡。出其不意以襲擊之。威斯明流主從數人憤鬪而死。

一千八百二十二年。發土地改正之令。阿梨信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之說。遂沒收私有之土地。以爲官有。且雖爲官有。仍使舊主耕作。至秋穫之時。政府以時價購買之。農民因之大訴不平。又倣歐洲徵兵之制。發徵兵令。訓練兵法。悉用洋式。然兵士中不好者多。終釀軍人之變亂。牽起非常之騷擾。阿梨恐危其生命。每夜出宮中入城內。移轉無常。以避刺殺。而市中兵士喧擾不止。豪膽雄才之謨罕麥德阿梨。卒不能制馭。遂賄賂於反亂黨之首魁。以僅慰兵士之意。且因騷亂而受損害者。政府代償其值。事始得息。當時阿梨之施政。最招人民

之嫌忌者。在徵兵令。埃及自古不務遠略。凡內國之戰爭。外患之防禦。惟而勞苦人土耳其人及亞留馬似兵。當其任。農民祇從事耕作。然而勞苦人及亞留馬似人時有舉叛。旗廢太守之積習。爲國家將來之計。不可不廢絕之。而別備新軍。乃布新令。普募國民爲兵。聘法人使之訓練。於是國人皆嫌惡嫉視。或有抉一目。斷一指。以免徵集者。阿梨大怒。選一眼人編成一隊。名爲一眼隊。又編手足之畸形者作輜重隊。以懲戒之。

一千八百二十四年。上埃及之阿摩奴唱亂。自稱能預言將來。且能以水符治病。下民羣起應之。嫌惡徵兵者。黨之集衆三萬。勢甚猖獗。阿梨派兵討之。而卒不能敵。亞刺伯又叛。出大兵伐之。勝敗久不決。因遣新式之兵一擊定之。於是西式之兵。實見勝利。其後阿梨親臨操練。盡力擴張兵備。蓋埃及之釐革兵政。訓練步騎。至稱宇內之強兵者。法之陸軍。大佐精美之力居多。故阿梨父子仰爲軍師。使參帷幄。尊爲會連曼侯。又大擴張海軍。獎勵航海。講造船之術。遂至稱雄於地中海之東。

第三章 希臘之役

謨罕麥德阿梨者。麾下多勇將。參其帷幄者。皆智略非常之材。又新造巨艦。蟠泊於歷山港。且威武刺飛。夢天性英豪。勇武絕倫。夙抱大志。時不樂受他邦之掣肘。久欲乘風雲之會。提劍躍馬。崛起歐東。以雄視宇內。會希臘獨立。舉兵而叛。土耳其勢日猖獗。土國合全軍討之。

不能勝。每戰失利。至猛將怒羅摩利戰沒。將士皆落膽喪氣。莫可如何。於是土廷計無可出。乞援於埃及。約委以征討希臘海陸軍之總督。更增與封土。然謨罕麥德阿梨辭之。使王子代赴其任。埃及將士素嘆脾肉之牛。王子亦憾技倆無處可試。即大喜而諾。土廷之請。整頓精兵得九萬人。時一千八百二十三年秋也。先以艦隊衝希臘之橄欖樹野島。擒其島長降全島。復進略他之三島。翌年七月。更由亞刺伯選勇猛黑人之陸兵二萬五千。軍艦五拾四隻。調往希臘。威武刺飛夢之用兵也。變幻萬端。使人莫測。其最擅勝者在危難迫於前。從容自若。不動聲色。徐按奇計。變敗爲勝。至其技倆之梗概。既於亞刺伯獅子亞之役。人所素知。而震驚者也。既土耳其埃及之兩軍會於亞細亞海濱。將進殲希臘之海軍。時希臘海軍名將美阿利亞斯嬰之海路。屢出其不意而擾之。卒奪其大船六隻。小船五十隻。兩軍遂轉舫折往區禮士島。再整軍備以待。明年春。希臘艦隊得勝而歸。以爲埃及海軍無能爲力。守備稍息。一千八百二十五年春。威武刺飛夢欲遂其宿望。率兵二千入茂禮亞島之西方要地。略須巴苦真利亞島。陷那霸利能城。先占要害之海港。希臘見埃及軍日振。國勢漸危。乃圖國一志。解政黨之紛爭。出勇將虎老吼士魯仁須於獄。拜爲大將軍。以當埃及軍中堅之威武刺飛夢。虎將軍乃歸猛利亞。集父老揮淚告曰。今者國家之危。殆如累卵。豈爲政黨償私怨。問細故之時哉。故余亦把積年之宿怨。黨派之私心。投之海波。擲棄身命以爲國家。願足下等亦捐

除舊怨。出而合力以禦外敵。衆皆感激。而咸集將軍之麾下。請以死從。虎老吼土魯仁須遂率其衆以當埃及軍。威武刺飛夢橫行國之中央。進向佞房利亞。會英之艦隊來援。不能拔。方踟躕。虎老吼土魯仁須乘勢襲擊。威武刺飛夢出而交戰。大破之。自是希臘之軍知其兵精非可與敵。不敢交戰於平原。唯據要害以防埃及軍之襲擊而已。

初土之大將烈斯冲怒侯將大軍圍美楚論疑。久不能拔。威武刺飛夢聞之。率海陸兵萬餘人急赴此地。時一千八百二十六年正月也。美楚論疑者希臘之所本據也。守兵不過五千。甲斂兵折糧食亦乏。然舉城懷敵愾之心。誓與城俱存亡。控敵於城下。屢破之。又名將美阿利亞須及氣騶知利須者。破重圍而與城中相通。送以兵器糧食者前後三次。烈斯冲怒知其內外兵勢不可當。屢欲班師而回。然又恐退兵後。土帝必賜其死。故先解其圍。屯於郊外。以俟援軍。威武刺飛夢慨其擁大軍曠日彌久。一無所爲。即勵勇叫曰。雖謂金城湯池。然戰兵不過五千。不出半月必拔之。直麾兵前進。城兵勇敢莫當。王子之軍死傷頗衆。會美阿利亞須又出外斬埃及軍之圍。贈城兵以二月之糧食。威武刺飛夢知其不能即拔。乃勸城兵曰。足下等據孤城以當大軍。真稱勇武。然吾合精銳無前之大軍圍之。可及數重。一舉則城之陷必在旦夕。何不早降。以全滿城之生命哉。城兵不爲所動。因進兵攻之。城兵善拒。卒不能拔。初土耳其之將士見埃及軍之所向無不奏功。常大嫉之。故不救其急。此役也。唯按兵

旁觀。且祝其不能拔是城云。是年四月。美阿利亞濱再集疲困之艦隊。來擊土埃之軍。欲破其圍。以通糧道。後見埃及之軍築重圍。堅牢不可犯。不能遂其望而退。其後威武刺飛夢語。當時之狀曰。當時氣候寒冷。惡疫流行。我兵殆不堪戰。若使城兵猶有二十日之糧食。平解圍引兵矣云。是時城中糧食乏盡。牛馬菜穀一無所餘。至食水藻嚼木皮。重以家屋悉破。壁落瓦崩。暴露於寒風嚴霜之下。稜稜凜凜。雖不戰亦凍死餓倒。於是衆相議決。潰圍突出。壯兵三千人。丁年之婦人易男裝者。帶小鎗。擁老幼瘡痍五千餘人。乘天將曉。竊踰溝渠出城。忽有叫者曰。伏兵自四面起。城兵狼狽爭還城中。而先鋒不知之。乃破圍而奔蔡蒙山。亞留馬似之兵。群起要擊。城兵力盡勢屈。被斬被獲者不知其數。得脫虎口而逃於佐老那者僅一千三百餘人。埃及軍乘其機。入城中。殲戮無算。然土耳其人。因入城中。剽掠而死者甚多。蓋希臘人置火藥於其家。見敵人而爆烈之。以與敵俱焚死也。亦可見希臘人之遺風。壯烈剛猛。非他邦人之所能及也。

是役也。威武刺飛夢之兵。雖死傷過半。而覆敵之大軍。勇氣百倍。以戰勝餘威。欲討平茂禮島。即率軍前往。島民扼險殊死防之。不容易拔。當此時。土耳其將軍烈斯沖怒班歸。往圍希臘都城亞丁須。全力攻之。雖城將虞羅濱風夫妻善戰。勇士可烈士來援。英之名將哥區亂智留池。法之義士巴武美亦應援。卒不能抗土之大軍。六月上旬。城遂陷。中央希臘全歸土。

耳其之手。時威武刺飛夢乘勝襲威濟部。略宛威部。與土耳其之艦隊相聯絡。擊希臘艦隊。根據地平奴羅。勦絕之。且欲由水路襲取能武利亞。計畫已定。將次進發。而卒不果。若當時決行此策。希臘危殆之勢。不可挽回必矣。

抑希臘之舉反旗也。雖動歐洲諸國志士仁人之愛憐。猶未大惹世人之論議。後見美楚論疑既陷。亞丁須勢亦岌岌可危。而國民更無屈色。愈欲奮戰。無不賞惜其義氣。如瑞士日耳曼。捐身而赴義者甚多。或有募義捐兵以贈希臘軍者。或有購還其俘虜者。或有濟以兵器者。巴利王、路易清寧部之銀行主威那留士、法蘭西之詩家謝東武利、庵羅飛士等。最與有力。又法之王黨贊成希臘之義舉。及耶穌教徒出於排異教之熱心者。至有在議院敷數論爭。謂法國士官在埃及軍中之非理者。時希臘人黨派分裂。久不相協和。以國亡在即。遂捨舊怨復相聯合。選譯員於各州相會而開國會。與英將哥區亂、智留池諸士謀定國是。而確立共和政體。是一千八百二十七年四月十一日也。至是英俄二國。因亦助希臘聯合矣。先是美阿利亞須赴英國覓宰相堪忍苦。欲舉全國歸於英國保護之下。然英國依違未從。其言時俄帝亞歷山大死。獐虎羅斯繼其位。獐虎羅斯爲人勇斷果敢。自爲太子時。輒慨其父之優柔無爲。扼腕而待時機之至。今見希臘之戰爭。實爲千載一時。以爲干涉此役。使希臘脫土國之版圖。將如多惱河。畔之羣小國。供我他日圖南之用。因與英國得結法國之同

盟。遂致書土廷勸其止此戰爭。使希臘獨立以結平和之局。土廷即答曰。我土耳其擴張屬地。猶英法俄三國之各自擴張屬地。有自由管轄之權。此間決不要他人之容喙者也。三國怒之。更同盟畫諾脅迫土國曰。若貴邦不從我等所言。將以干戈請命於貴國矣。雖三國依案公法。援不可有干涉他國內亂之例。然土廷斷然斥之。於是三國直檣艦隊出於希臘海。是正土埃之兩艦隊既已聯絡。將欲出平奴羅以勦絕希臘海軍之時也。

土耳其埃及既整戰備軍艦。將發。英俄之艦官來見威武刺飛夢。請暫休兵謀議和。威武刺飛夢久怨土將苦流衆怒及高須老忌己之功而掣其肘也。既失時機。怏怏不樂。又以英俄法之三國公然同盟。有乘我衰弊之狀。德及瑞士亦如助希臘之獨立。大勢漸非。遂與艦將約曰。是國家之大事。非余一人所能專斷也。暫令休戰。發急報於土京及埃都。待其覆答。且須與土將謀議而後有成議。遂急赴上軍。無幾。希臘滅朱那人背約。以英軍奪土耳其之船七艘。進而橫行海洋。土埃之將士聞之大怒。燒滅朱那之民屋。更使軍艦二艘向敵之港灣進發。英艦來援希臘軍。既而俄法之艦隊亦皆馳集。與英軍相合。有襲土埃兩軍之狀。於是土埃責敵之背約。同盟軍責土埃之劫掠。互相爭辯。休戰之約全破。此是威武刺飛夢赴伯留吳洲調停和議四日後事也。

同盟軍拔錨南航。而襲那霸利能。土埃之艦隊又整戰陣作馬蹄形以待之。土埃之艦八十

九艘。大砲二十四百三十門。運送船四十艘。同盟軍之戰艦二十七艘。大砲一千二百七十六門。以其數相比較。同盟軍固不能及。土埃之半。然其精銳則遠過之。英之名將哥戶林頓爲同盟軍指揮。自乘指旗艦。與土之指旗艦相距數十尺投錨。令曰。敵軍不發砲。勿漫發砲。既而土之艦隊發砲挑戰。英軍死傷者極多。哥戶林頓依然不動。麾旗指揮。土之指旗艦將加必丹見之。即令砲擊。兩軍相見。三千之大砲轟於九天。山海鳴動。硝煙蔽空。如萬雷發於一時。自朝至暮。血戰六時。土軍大敗。死者五千人。戰艦大半粉碎。其全者僅三十餘艘。同盟軍亦死傷甚衆。一時以死體及破船覆於海面。可以步行。此稱爲那新利能大戰。實一千八百二十七年十月二十日也。戰後土軍恐所餘戰艦必爲敵有。悉以火藥破碎而沈沒之。爆裂之音。終夜不絕於耳云。其慘狀亦可想矣。

威武刺飛夢在外聞此急。星夜馳回。以大敗之後。不能如何。因不得而講和。使其餘艦得無恙而歷航於歷山港者。全爲其力也。

初英法兩國。早知與土埃海軍血戰。必至兩傷。使俄國乘隙。甚爲非計。只欲揚兵威以劫土埃之軍。而議和。然騎虎難下。遂至此也。故英之大宰相空林頓曰。那霸利能之戰。曰。是徒碎土埃之艦隊。以啓俄國南侵之道。可云不幸之戰爭。毛奇評之曰。同盟軍徒自碎己之艦隊耳。此言亦非無故也。

同盟軍乘那霸利能之戰捷。益得其勢。法將明存率兵一萬四千上茂禮亞島。以攻土埃及軍。時威武刺飛夢在於茂禮亞島。怏怏不樂。見土耳其之將士概皆器宇狹隘。忌功嫉勳。知其不可與成大業。且料以懸軍萬里之孤兵。不可敵英法俄希之同盟軍。詳報其父阿梨。阿梨見之。大怒。土軍之無狀。急命撤軍班師。是一千八百二十八年十月也。

第四章 土耳其之第一役

初苦流衆怒及高須老與謨罕麥德阿梨守太守之職。不能勝而歸國。常深憤恨。久欲乘機報怨。及希臘之役興。密喜復讐之時已至。屢屢發辱威武刺飛夢。又傍觀美楚論疑之。忿而弗救。及歸。更讒于上帝。言埃及軍之無功。使上帝破加封駝馬須加斯之前約。僅割橄欖樹野之一島以與埃及。謨罕麥德阿梨父子深恨之。然苦流衆怒等猶以爲未足。更煽動英國。教唆聖土亞區留之太守阿武怠流。禁埃及物產之入口。復又加種種之妨害。至是阿梨不能忍。即追上帝罪其權臣。上帝以獄謫苦流衆怒侯。以息阿梨之怒。未幾苦流衆怒侯遇赦歸國。又得上帝之寵。更讒謨罕麥德阿梨曰。彼與法人結有欲廢陛下自君臨王土曼帝國之證跡。陛下宜早爲謀。勿貽後悔。上帝信之。密遣近臣朱刺泥須於埃及。使暗殺阿梨。阿梨探知之。搜索旅館得上帝之密旨與短劍。乃大怒曰。予未嘗負上帝。而上帝猜疑。一至於此。姦臣何佞。而上帝何信讒之甚耶。嗚呼。大丈夫不能鬱鬱長爲他人臣僕。我今扼三大陸之咽。

喉。一旦強兵富國。雄視歐東。又有何難之事哉。且我既攬埃及之寔權。若得歐洲強國承認。援他邦之前例。成一獨立國。甚非難事也。自是有獨立自治之志。此時歐洲七月革命之亂起。諸邦互相鬪於國內。不能干涉外事會。聖土阿苦流之太守再執拗頑陋。加凌辱於埃及。謨罕麥德阿梨乃激怒曰。嗚呼。我隱忍已極。今我欲討太守之無狀。豈須假他人之力哉。一千八百三十一年。遂舉兵。選步騎砲之精兵四萬。又率那霸利能。敗後所訓練擴張之兵艦隊巡洋艦數十艘。以授威武刺飛夢。使將之。將出師時。陣中惡疫頓發。士卒死者五千餘人。或人以為不祥。止之。謨罕麥德阿梨笑曰。英雄之起兵。利害決於方寸。得失定於胸中。豈以區區疾疫而渝其志哉。更整軍備。海陸並進。沿途震懼。莫敢觸其鋒者。既而略聖靈地。普流佐靈夢。進圍亞區留。太守阿武怠流知不可免。急報於土京。請援軍。深溝高壘。以死堅守。埃及軍攻擊數月。猶不能拔。明年二月。遂鼓噪登城。城兵善防。終不得志。兵士素生長於熱地。遇敘利亞寒冷之風。苦不能堪。然其勇氣不少挫折。晝夜開炮攻擊。城堅不可拔。於是築重圍。絕其糧食。會土將阿禮房來援城兵。威武刺飛夢整陣待之。敵之援軍見其軍容嚴肅。不可犯。遂不戰而去。城兵望見氣。大沮喪。二月廿七日。威武刺飛夢乘機麾兵鼓勇。迫亞區留城。全軍乘機登城。奮戰激鬪。擒其太守亞武怠流。送致歷山港。遂平略亞區留。是役也。埃及軍被殺傷者甚多。城中所餘僅四百餘人。亦可以知兩軍激戰之情形矣。

於是謨罕麥德阿梨請於土廷曰。臣自今以後。欲以敘利亞爲屬土。乞許之。上帝不允其請。以爲阿梨覬覦王位之逆賊。將欲廢予而自代者也。即褫奪其父子之官職。大發土軍以伐之。謨罕麥德阿梨不欲以兵戈相見。頻欲結平和之局。然土之權臣大爲阻撓。遂不果。於是決意使威武刺飛夢邀土軍而戰。威武刺飛夢指揮如火如荼之精兵。向于駝馬須加斯。土軍望而潰走。是年七月。又進飛夢洲。土之先鋒三萬餘騎來擊。埃及軍不當其半。激戰半日。又擊敗之。即以破竹之勢追奔逐北。至古戰場之米蘭。土之大軍又來伐。血戰終日。復大破之。時七月廿九日也。埃軍更以艦隊追擊土耳其之艦隊。而向於土京。上帝大驚。使集全國之艦隊防禦土京。拜大宰相烈吳怒爲大將軍。委以海陸之軍事。又使英之陸軍大佐智須寧爲參謀。以決勝敗於一戰。威武刺飛夢聞之。鼓舞將士使其努力。將士踊躍。勇氣百倍。相語曰。除君側之姦。雪吾主公之心。辱者。在此一舉。土軍亦曰。先獲國賊。威武刺飛夢。繼滅謨罕麥德阿梨。張我國威。在此一舉。旣而威武刺飛夢超東羅須之險。出中央亞細亞。再破土軍。進當烈吳怒之大軍。烈吳怒之兵六萬人。巨砲百六十門。其鋒最銳。威武刺飛夢之兵僅不滿二萬。知以正兵必不得利。十月二十九日。平明。以詭計誘敵於亞那士仁亞之平原。乘大霧衝其中堅。激戰少時。生擒大將烈吳怒。覆土之全軍。又於威虎似無聚土之艦隊而殲之。是云古爾伊之大戰。擒烈吳怒侯。後置之陣中。加以厚禮。抑歐洲之歷史家論謨罕麥德

阿梨父子者。多謂其有慘惡刻薄之性。是蓋因教之異而加以微辭者也。夫如阿武息流及烈奧怒二人。固謨罕麥德阿梨父子深怨宿恨。不共戴天之仇讐也。然擒此二人。非特不加殺害。且待以厚禮。慘惡刻薄者。固能如是哉。

及軍既破土耳其兵。悉徇中央亞細亞。勇氣愈加。其軍日進。將迫土京。而土軍敗北之餘。軍氣沮喪。無可用之將士。土京大震動。上帝急乞援於英國。英人比較利害得失。以損數千萬之軍費人命。所得必不償所失。因答曰。敝邦國事多端。無暇救援。時俄帝見土京爲人所握。大驚。且諜察英國之政略。即發大使以甘言說上帝曰。我國與貴國爲唇齒之勢。願以兵援貴國之急。上帝本以教法之舊。故不信俄國。然焦眉之急。他無可救之策。不用群臣之諫。又逆民情而諾其請。於是俄國急命黑海之艦隊疾入京之土港灣。以耀雄邦。別使精兵六千上陸而衛京城。更發大軍沿多惱河而來救。是自彼得大王及女帝峨嵯嶙第二世之所苦思深慮。求南下之遺謀。今始得斷行之時機也。嗚呼。是假糧於盜。與刃於仇。其愚果何如邪。時威武刺飛夢長驅直進。距土京僅六日程。駐劄土京。法國公使海軍中將老新居間講和。數日不成。於是埃及之先鋒將進陷土京。時俄帝之精兵一萬二千風馳而至。守土京之外郭。法之公使憤其干涉。欲去土京。威武刺飛夢見俄軍之來。不輕與挑戰。務以約縱連橫之術。使不劔刃而握全勝。當時英法二國因荷蘭比利時之分離。漸忽東洋之政略。忽見俄

國救土。而得其歡心。有掌握實權之恐。急相約集艦艘於土京。揚其兵威。以阻俄國之策略。駐劄土京之兩國公使。急說土廷曰。俄國者深仇之國也。抱虎狼之慾。而不知飽。其害深且大也。然埃及爲兄弟之國。其所望不過欲併敘利亞而爲太守。其害殊爲淺少。宜與埃及和而絕俄國。嗚呼。如英國者。昨日方謝絕土帝之急請。舌猶未乾。今日忽遣艦隊抗土俄而庇埃及。數年後又合土俄而苦埃及。破其獨立。何其言行政略。倏忽翻覆之甚哉。利同則合。利去則離。是歐洲外交之常也。德義之墜地。亦甚矣哉。土埃英俄法數國軍中使者。冠蓋相望。議論紛紛。卒使威武刺飛。夢制全勝。割舊有之埃及。敘利亞。橄欖野。普流佐。靈夢。駝馬。濱加斯。上利市利。阿禮房。及中央亞細亞東南阿馱那之地。而凱旋。俄國以英法之故。宿望甫就緒。忽歸畫餅。其憤怨可知也。然彼豈有空手而歸者哉。失之前門。更得之後門者。俄國之術也。即陰說土帝曰。英法反覆無常。決不足賴。且近者與謨罕麥德阿梨通謀。盡爲賣土帝之奸策。爲貴邦計。莫若與我國同盟者也。且要土帝曰。敝邦以數萬之兵。救貴國之急。願得其報酬。土帝不得已。其六月遂結攻守相援之約。立八年間之期限。又依俄國之請求。立不使歐洲之戰艦通行乎陀留多。將流峽之秘密同盟。英法聞之。大悔無及。

和約既成。謨罕麥德阿梨稱臣納貢。事土如故。然通觀歐東之大勢。以土帝及臣僚等。徒被歐人迫脅。藩屬叛亂。人心乖離。舊法盡壞。新令未施。國勢岌岌。殆將不可挽回。因上奏土帝曰。臣所領埃及及敘利亞兩國。臣使兒子管轄之。自今以後。臣侍陛下左右。以身爲質。鞠躬盡瘁。以期贊襄偉業。恢復國運。伏惟陛下察臣愚忠。而垂許諾。土帝大喜。舉爲大宰相。內外國政。悉以任之。而歐洲諸邦。皆以爲不可使勿許之。蓋以謨罕麥德阿梨若任土廷大臣。必講富強之策。一新國勢。不復容列邦之干涉。雖俄犯北境。可不假英法諸國之援助。獨力支持。與列強爭衡。從來所失權利。一旦盡能恢復。亦未可知也。故列強政府皆以阿梨入乘土國。均爲不利於己。因施詭謀。離間兩國。使破其盟。於是阿梨悟土國大勢。又不可爲。決意以挽回東洋大局爲己任。且見土帝麻蒙怒之言行信向。非真熱心於回教者。然教徒屬望於己。信從者日益增多。復以保護回教自任。既而土帝見人心漸趨於阿梨。不禁驚愕。乃命將守滅菲府靈地之馬哈麥墓。廢埃及兵而代以土兵。阿梨以其既讓爲屬地。不應如此。力爭不聽。自是兩國又復交惡矣。

自一千八百二十九年之役。埃及屬地漸次擴張。自希臘海橄樹野經敘利亞沿阿刺伯之西岸。遠達於亞細亞海東灣。英曩之亞典。而屬內各地。恩威並行。賑卹戰餘之窮乏。回復秩序。大得人心。其後又征亞典之西岸。服夢須加土之教長。進畧馬達諸島。迫商業繁盛之馬

須刺。自蘇彝士以東波斯灣征畧及大半云。

且誤罕麥德阿梨者。富國之策。最所講求。興製造。課農桑。獎勵工商。重稅入口。一則厚其國庫之蓄。一則保護國內之工商。又徐擴銷路。如紅海兩岸販賣珈琲之權。盡歸埃及人之手。其餘勢漸被於波斯灣。航海運輸之業。遂至橫行於紅海希臘海及地中海之東方。

於是歐洲各國莫不忌之。而以英爲最甚。以爲埃及若更進一步。亞典必危。因隨而通過印度。生大障礙。至失東洋多年之勢力。後日阿梨以獨立之義。布告各國。巴迷流斯頓侯阻之。雖起於猜忌之念。而其最重者。以阿梨講究製造。壓倒外國之入口貨。又運其製造品物於東方市場。與英爲敵。商務之權。必被割奪。故見其關係重大。當其事業未大成就。出一詭策。以妨害其獨立。

時東印度公司置一煤棧。借亞典之地而不返。不顧埃及諸國之非難。遂公然占領其港。英國內閣者熱心助東印度公司。謀弱埃及。英人因以自由貿易之論欺土耳其。而新結通商條約。決定出入物品。減稅或無稅。且廢止政府專利之權。復告土廷曰。埃及及敘利亞亦在大王之版圖。即不可不使彼從此之條約也。土廷爲其煽動。令埃及直去海關稅。并廢政府專利之權。蓋英國之政策。欲用空名主權之士帝。以凌辱劫迫埃及者也。阿梨父子聞此不正之要求。猶豫躊躇。久尙未決。而英人直讒於土帝曰。埃及王至今而不奉帝命者。是不臣

之証也。反形已成。若今日不鎮平之。他日悔將無及。上帝聽其言。即奪阿梨官爵。目以反臣。巴節斯忿率精兵數萬先赴敘利亞。潛襲埃及之屯兵。時一千八百三十九年也。嗚呼。人謂善則普之人。謂不善則不善之。朝授王位。夕與逆名。何其反覆之易。而遇人之輕哉。

守敘利亞者。威武刺飛夢也。長於兵略。又達治術。治敘利亞能得其人心。又其麾下之將士。皆久加訓練。曾經百戰。甘苦與共者也。土軍出不意而來襲。豈易挫其志哉。不待交鋒。勝敗之數已決。抑土軍之所賴以爲力者。普之毛奇及英之士官而已。毛奇受聘於土廷。整理軍事。訓練將士。已及數年之久。此役亦在軍中而參謀。彼案地勢。察敵情。比較兩軍之將士。知敵軍之堅牢。不可犯。說諸將士曰。宜退據要害。待援軍之大來。方可出戰。土耳其之將士曰。未交鋒而退。勇士之所恥也。況久爲訓練之精兵哉。六月廿五日。直進於龍沸湖河岸之寧似部。忽會威武刺飛夢之邀擊。全軍潰散。捨國旗大砲輜重而奔。巴節斯侯率海軍而降。嗚呼。以他日能建立德國聯邦之偉業。威名震動五洲之毛奇。參其帷幄。而將屈強之士兵。而亦一敗至此者。是豈土軍之衰弱哉。抑亦內政不修。民氣不倡所致歟。

威武刺飛夢之軍勇氣百倍。乘勝向土京而進。其勢如疾風。沿途莫敢當其鋒。如不出旬日。必陷土京者。土帝聞之。語近臣曰。朕信讒言。疑其有非常之舉。事遂至此。今悔何及。然思彼決非禍朕者。故朕待彼入土京之日。欲任以大宰相。以國政悉托於彼。使成郅治。是蓋國家

最上之策也。然未幾又釀一層之危難於土國。是七月一日土帝麻蒙怒之頓死也。或曰。權臣等恐土帝之任阿梨。故相謀而毒殺於宮中。而紹其大統者。則僅十六歲之幼主。於是人心洶洶。國勢益危。重以帝崩後五日。更有一大警報達於土京。使寒上下之膽者。是海軍大將加必丹侯以全軍之艦隊降於埃及軍。土廷聞此報。狼狽不知所爲。唯知有講和之一策。於是遣使而請於阿梨。阿梨曰。予有功於土國。未嘗獲罪。何圖屢爲權臣所凌辱。讒姦所危陷。且無罪發兵。襲人不意。僕等父子雖愚。豈能臣事暴戾如此之土廷哉。是予之所以舉兵攻擊者也。故予非欲增加土地。唯欲得舊有之埃及敘利亞橄欖樹野亞刺伯而爲自主之獨立國。南面稱孤足矣。若不棄此議。可停軍而議和。更使駐劄土京之各國公使。以承認埃及獨立。要求於各國政府。於是告將士以土帝已崩之事。暫休戰行大弔祭。後又發砲而祝新帝之即位。不乘敵之喪而却以禮祭吊。阿梨之心亦可以白於天下矣。

英奧普之諸強。久忌埃及人之強悍。若善用兵。將有雄視歐東之勢。今見發獨立之議。驚愕異常。且疑俄國以助土國爲名。一救土國。一利用埃及。以大有所爲。三國遂急爲同盟。干涉東洋政畧。時法國占掠阿留稅利。殆有橫行地中海南岸之勢。更欲張權勢於歐東。故思暗中保護阿梨。以殺英在埃及之權力。使已自握地中海及東洋之鎖鑰。然不欲阿梨全據要害。惟欲阿梨永爲埃及王。使其人民知其得爲埃及王之故。全賴法國之聲援保護而已。又

英國既怨阿梨。積行東洋之通路。使東洋之屬地有危殆之勢。更見法國占據阿留稅利。有此護埃及之色。大生猜忌。且恐埃及勢力日增。必漸削土國之屬地。土既弱。他日必被俄蠶食。此生非常之大敵。故非獨不欲埃及獨立而已。更欲以本國之兵力。殺埃及權力。使屈服於上帝之下。其他奧之大宰相滅廷日苦者。亦恐埃及一旦振興。抗土廷而獨立。必隨法國革命之餘波。倡自立憲之說。大不利於己國。故不聽王須天伯之忠言。亦主張埃及永屈服於土廷之下。昔者與英同其意見。俄國見諸強之如此干涉。知土國之不可併吞。且悟若埃及獨立。握土國之實權。無異築長城以阻他日之南下。遂亦起保全土國之念。於是英普奧俄四大強國派員於英京倫敦。結約訂盟。以干戈而保護土國。而禁埃及獨立。時千八百四十年七月十五日也。

於是四大強國要阿梨曰。埃及雖永爲殿下子孫所保有可也。如欲獨立。決所不許。况欲占領土京哉。是蓋歐洲各國爲均勢而維平和之局。其勢不得不然者也。若殿下不納此言。猶構兵而與土戰。是害天下之平和安寧也。故我四國不得不干涉此戰爭。殿下若不於十日以內收兵。請於旗鼓之下相見。阿梨以爲勝敗者命也。唯於國家之名譽上不可不戰。時法國之宰相智亞者。才學兼備之人也。察法國人心。醇結於內。潰亂之機。殆不可避。欲借此機會。洩之外事。大告於衆曰。法國自古爲赴義之國也。歐之四大國非獨脅埃及而已。又棄我

而恣結同盟。污我國之名譽。今我國瘡痍漸復。利於用武。救援埃及之獨立。即回復我國之名譽。正在此時。阿梨聞法之來援。大德之。即斥四國之脅迫。而不用其命。

埃及不從。同盟諸邦遂遣兵而討埃及。先分總軍爲二。一向敘利亞。一砲擊歷山港。埃及國勢甚急。日待法國援軍之至。法王路易非立夫者性怯弱。凌弱媚強之人也。今見智亞將敵諸強國而開戰。大恐。遂罷智亞之內閣。與四大國結盟。於是埃及不得法之援兵。大勢漸非。加以土國煽動敘利亞亞刺伯人。贈以糧食器械。自背後襲之。於是同盟軍使英之名將那伯流指揮同盟艦隊。助土軍激攻敘利亞海港。瀕陷。威武刺飛夢守聖土亞區流。殊死防禦之。然以孤軍難當五強國之兵。無幾城陷。實一千八百四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也。自是大勢日傾。威武刺飛夢雖猶慣關防守。然卒不能如何。遂講和議。英奧俄普四國助土國使埃及爲永遠奉土國之盟。且立埃及之外。唯聖土亞區流爲威武刺飛夢之食地。割其他之敘利亞亞刺伯橄欖樹野。返之上國。常備兵限一萬八千。返前日土軍所降之艦隊。每年納一百五十萬之朝貢於土國。艦隊悉封鎖於歷山港。阿梨慨然歎曰。余以一埃及當英俄普奧土五大雄邦之強兵。勝敗固所逆料也。又誰怨乎。唯憾歐之諸邦爲利變節。逞其詐術。一至此極而已。然一勝一敗。豈足變我之大志哉。暫養精蓄銳。以待時機之來可耳。時其年七十二。明年六月一日。土帝布其勅令。其大要曰。

一 上帝與侯及侯以舊所屬之地。且許其世襲。

一 侯位相繼。限正統之男子。且必須得土廷之承諾。

一 正統之男子若絕。上帝得以它人紹其王位。

一 埃及侯與土國宰相位望相同。又與他州之侯受同等之待遇。

一 土國與各國所訂結之諸條約。可用之於埃及。故埃及不得別結特約。

一 土政府所制定之凡百法律。悉可用之於埃及。

一 徵收租稅及賦稅。可以土政府之名義。又不可不從土政府之法律。

一 從古來之習慣。每年可取穀物菜蔬。薦之於滅華冥治拿之靈地。

一 於埃及得自鑄造貨幣。然金銀刻土帝之名。又須依土政府之造幣局所鑄造之形狀及價格。

一 每年派及發兵四百人。以守衛土京。

一 國旗海軍旗及勳章可與土國同。

一 埃及侯雖得黜陟海陸軍之士官。然少將以上須得土廷許可。

一 軍艦非得土廷許可。不得造築。

一 關係於屬國之義務及一國之利害者。必須上告之於土帝。

阿梨以是月廿五日領此條約。則埃及者全爲土耳其之屬國也。於是阿梨又嘆曰。余與五大國戰。刀折矢盡。一戰而死。固甚榮譽。然余既老耄。死於今日。更難恢復國家之名譽。故不可不忍此恥辱。以爲子孫計。即因此世襲之餘地。望子孫之再興耳。於是告其子孫曰。未雨不可不綢繆牖戶。今日不堅立國家之基礎。他日必爲歐人所蹂躪。故自今以後。凡我子孫。須取歐之長。補我之短。養國民之氣。勿使流於文弱。然又勿傾於武事。不培植文物之發達也。既而阿梨年漸衰老。以國事托於威武刺飛夢。使專攝政。繼王子。威武刺飛夢即位僅二閱月而病沒。時年五十九。此年瘟疫盛行。海樓之一府死亡者二十萬云。翌年九月阿梨亦沒於歷山港之離宮。時年八十。即葬於王所建立海樓府之寶石寺院。

阿梨體格短小。額廣頰骨高。一見而知其爲有智謀。眼光閃閃如電。而中帶慈厚之色。常直立無怠容。閑暇時有步室內樓階之習慣。身體常貫清潔。然食服最守質朴。對人開朗。不設城府。喜怒常不形於色。性最勤勉。愛憐妻子。未明而起。迄於晚年。不少怠倦。時時凌晨跨馬。巡視諸工場堤防。至四十五歲始入讀書之門。後愛讀歷史。最好亞歷山大與拿破崙之傳。雖信回教而不輕視他教。執一視保護之政略。奉西教者使用於左右。曾不少疎云。

麻魯提男曰。埃及王之領敘利亞。兩國之相利相益者實非鮮少。其使埃及王立強盛之地。至赫濯其威名者。實二邦合併。均居多。而列國政府徒案桌上之圖。執筆分畫線界。遂分

離二邦。何其夢夢大勢哉。蓋列國政府謂埃及獨立以介於諸強國之間。必棄昔日之嫌疑。而與土耳其親結同盟。一朝列國與此兩國抗爭。唇齒之勢。互相救援。勢所必至。是正歐洲列國最不利者也。即如英國官報公然放論埃及王之擴張威勢。有害於英國在東方諸國及東印度之利益。大不以埃及獨立爲然。只知利己。不計損人。何所見之不廣哉。如列國政府奪埃及之敘利亞還之上帝。此所以大爲世人之譏議也。何則。敘利亞之人民。旣歸埃及王之化治。而漸進於文明。一旦反之故主。是何異使遷喬木而入幽谷哉。方今秩序壞亂。人民流離。埃及王父子所經營治績。蕩然無存。雖王國之政治家。今日過此土者。尙追慕王子之善政。無不歎賞當年之偉業。嗚呼。使蓋世之英雄。卒蹶大業。空跼踖於一掌之地。真可謂千載之遺恨。若當時歐人無此無道之干涉。東洋諸邦。文明大啓。豈能令歐人獨恣其貪婪哉。又曰。阿梨以英邁之姿。百難不屈。創立一國。於宇內之近世史。可謂莫與倫比之偉業。若諸強國徼此干涉。一燦爛文明國。必崛起於東方矣。

第六章 謨罕麥德阿梨之治績及威武刺飛夢

謨罕麥德阿梨嘗語人曰。如我國爲百難交集之邦國。文化之發達。不免遲緩。故予今日爲播植文明之種。收穫果實。當在子孫幾代之後。若貪一時之功。不計國力。欲一躍而至於文明。是徒襲其皮毛。必至人民困弊。國家衰弱。不旋踵而滅亡而已。夫疾奔者易顛蹶。急功

者易破壞。予於事業中失於急激者亦不少。是實予之一大過失也。當時以外患交迫。振國民之精神。幸得維持國家。自今宜定百年之大計。徐進國步。然亦不可使致退步。顧我埃及者。宇內最古之國。文物粲然。輝於四隣。世人之所深悉。今日歐洲之隆盛。殊不過易其地耳。苟能奮勵。豈難回復者哉。

阿梨知使社會之進化。無出教育之右。故教育國民。爲最熱心苦慮。可謂事業中之大眼目也。然其從事教育。實遭遇非常之困難。而始達其素志者也。阿梨倣效歐美教育。先於全國樞要之地。設立五十間公立小學。許其自由就學。而其父兄頑固不明。見與舊式教育相異。又習學往往混於歐風。禁使子弟入學。阿梨因支給衣食以獎勵之。然應者尙少。即更令生徒之在學中者。衣食費用不計外。別於每月支給若干金錢。然就學者仍寥寥無幾。於是不得已強迫良家之父兄。嚴責子弟入其學校。遂養成一萬一千人之生徒。更爲王族興學校。令貴族入學於此。其他醫學校、外國語言學校、陸軍士官學校、海軍士官學校等。開設於各地。銳意督促其就學。屢親臨學校。加以獎勵保護。又派遣學生數百於歐洲。一千八百二十六年。於法京巴黎設留學生之寄宿學舍。自國中拔擢有志之少年使學於此。所得俊材甚多。阿梨之勞心於學事。蓋不欲學者徒習糟粕形式之學。專務出有用活潑之士。故培植人材。實自沙羅殿治世以來所未曾復覩者也。

與教育而同爲獎勵保護者。在植產興業。阿梨最注意於山林之學。迄晚年其所栽植樹木過三千萬本。又購桑苗一千萬本植於各處。蓋埃及包裹於沙漠之中。沿於尼羅河。澤地溝渠相通之外。非開拓地不生草木。故雖一草一木必須栽培。其他於百工技藝。孜孜講獎勵之策。保有古來之美風。凡可以發達其新思想者無所不到。又埃及之富源。在觀察水利之如何。課於富家。役其貧者。大興土木。縱橫而鑿運河。通其溝洫。人或譏其工事之出於壓制。不知阿梨務國家收永遠之利益。不得不爾者也。又於富家及有功之士數十人。分與廣大未開之地。許其永世無稅。迫脅而使開墾之。蓋謂政府雖不得租稅。而於國必有利益也。至今稱埃及之豪農者。多當時被壓制而與以土地者云。

其他阿梨之最苦心者。在整理紛亂之財政。即一千八百八年。改革全國地主之權。蓋阿梨信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之說。變更全國私有地之名義。盡爲官有地。

阿梨更盡力於擴張海外貿易。蓋以埃及人民久呻吟於土耳其壓制之下。更不知海外之事情。徒爭末利。計目前之事。被外商握闔國之商權。物價之高低。歸彼等之操縱。失利權。辱國體。莫此爲最。阿梨決意自政府掌握海外之商權。國內之產物。政府以公平價值購買。而後轉賣于外人。以其利潤補充國庫。是雖不免爲世所非議。然觀英國顯理八世。及伊利佐蔑斯女王之行事。及英屬印度政府之於鹽與鴉片。德法二國之專賣煙草。則又不可獨責。

阿梨也。且阿梨非有內援外助之可賴。單身孤立。急欲人民之開化。利源之普濟。實勢之所不免也。

歷山港之人民。常與外人交通。且與英人最親。曾賣降英國而抗阿梨。然阿梨絕不介意。且保護之。開通運河。浚濬舊道。再使尼羅河與歷山港得以通航。即如麻阿泥運河之工事。費役夫二十五萬人。及金貨一百五十萬弗。而其意全在挽回歷山港之衰頹者也。

阿梨勵精努力。遂年年收其治效。如出入口之增加。租稅銀之騰上。人民之生計。智識之程度。亦極上進。一千八百二十七年與一千八百四十五年相比較。租稅騰貴。殆及二倍。又其始爲埃及太守時。埃及之地積。七百萬尺中。耕地者僅三分之一。得二百三十萬尺。及講求農事。至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得三百八十五萬六千三百四十尺。治績洵出人意外哉。

阿梨猶以爲未足。更改正司法。然察人民久壓伏於專政之下。政治思想。未甚發達。議院未能遽開。遂招集國中。之有功者。及富於學識閱歷者。大開會議。名爲評議院。以諮詢衆議。又欲矯官吏之不正。以伸下民之冤枉。疾苦哀訴。請求聽其自山。復設信箱投書。躬親檢閱。蓋於改革邦家之事業。無非王之計畫者。聖人復起。當亦無所易其措手者也。

阿梨實智勇之將。英邁之政治家也。雄威嚴肅之國王。溫良慈惠之君主也。而其妃亦豁達而有淑德。誠不愧爲其匹。故阿梨遇之甚加敬愛。抑其功業。世人往往比之法帝拿破崙第

一世。然此等議論。誠不適當。蓋其出處進退志望皆相異也。其用兵既非徒欲逞吞曠之慾。且又生於未開化之國。外無國助。內無人交。以空拳入於平沙萬里之中。臨未開之民而昇王位。其境遇之困難。固非可與拿破崙同日而語者也。少時遑遑。至四十五歲始得入讀書之門。其勞碌奔走。亦可以窺其一斑矣。

威武刺飛夢者。謨罕麥德阿梨之第一子也。以一千七百八十九年生。性寡慾清廉。長於治術。又善於用兵。威名赫赫。天下想望其風采。常注心民事。獎勵殖產興業。阿梨之能奏大業者。半賴其力。一千八百四十八年繼父即位。僅兩月而死。天若假以數年之壽。大成乃父之事業。使埃及之國光赫耀四海必矣。嗚呼惜哉。

第七章 亞馬斯

亞馬斯者東山之第一子。而謨罕麥德阿梨之孫也。生於一千八百十三年。繼威武刺飛夢之後。而即埃及之王位。歐洲之歷史家。多評王爲暴虐無道之君。甚爲臣下所惡。被弑於宮中。云然。自治世之跡推之。決有不然者。其爲人嚴厲刻薄。群臣無敢仰視。上下唯命是從。終王之年。四海靜謐。曾不動干戈。且嗜慾甚寡。不喜狗馬聲色。又不與外國交涉。抑遠征功名之心。故宮中之費用殊少。軍備之消耗亦稀。然用心於國用兵備。其所訓練之精兵。僅上八萬。武器彈藥。悉爲整頓。規律法令。一無間然。死於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亞馬斯悟政府掌握專賣權。不許人民運穀物出口。似非正理解先王之禁制。使得賣買自由。從來有一種農民。恰如俄屬之半奴隸。又除其苛政。使爲自由之民。其它弛中央集權。減政費以大休養。人民財政。最得其宜。其死時國庫至有數百萬金之餘裕。蓋亞馬斯待遇外人。冷淡寂寞。故來彼等之惡評者也。

一老人曰。阿梨者創業之英雄而撥亂反正之明主也。外征服敵國。內擴張綱紀。運非常之策畧。不可不用非常之手段。重其租稅。繁其徵調。因勢之所必然者也。蓋建大業者。須有三世之明主相續。一世創業。二世整業。三世守業。而後可萬年不動。阿梨既創業。承之整之。更不可無守之者。威武刺飛夢。固不世之英主。其才紹大業而整理。固自有餘。亞馬斯嚴正寡欲。承既整之後。守之而可以不失之者也。然紹創業之後。整理紛糾。非其所長。故爲埃及計。阿梨爲一世之業。威武刺飛夢爲二世之業。亞馬斯爲三世之業。真可稱完備。然昊天不憫。齊威武刺飛夢之命。使亞馬斯當二世之事業。是真可謂一大憾事。然無其才而枉爲其事。正所謂非徒無益而又害之者也。亞馬斯受禪。自知無先王之雄圖遠畧。安於其分。外絕敵國之交涉。內輕人民之負擔。一主休息之主義。雖不足稱二世之事業。然亦未可厚非者也。唯減政費過於急激。悉以保守休養爲主。使先王發達之事業。歸於中絕。則不無可憾之處耳。

第八章 濟度

濟度者阿梨之第四子也。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二年。一千八百五十四年。紹亞馬斯之後而即位。性質全與亞馬斯相反。溫良而長於用世。樂交際。甚好愛遇外人。唯失於輕佻浮躁。喜怒無常。又無謀慮。不留心學事。如行政施令。皆由專裁獨斷。不用廷臣之議。又增募無用之兵員。或朝養五萬之兵。夕半減之。視國家。殆與兒童之玩物無異者也。

蓋歐人之評濟度者。皆謂其能將歐西文明輸入本國。然觀其一代事蹟。其視金錢如土芥。變法令如反手。其不堪言者甚多。曾有大學教師防學生染歐風之弊。論國民之元氣以養而成。濟度聞之。馳馬入自講堂。執其教師。揮拳亂擊之。又於亞武殿宮中設一待賓館。費二十五萬弗之巨額。又當法人上書請求開鑿蘇彝士運河之時。不及閱其疏奏。不待講究其利害。直許可之。遂設非常不利益之條約。其輕舉亦可想見矣。

區利美亞之役。濟度送無數兵勇及巨額之軍費。以應援土耳其兵士。軍裝粲然。眩人耳目。然悉皆柔懦怯弱。不適於攻城野戰之用。遂爲外國所輕蔑。僅充輜重兵。及看護隊。然濟度不知。唯自以爲吾兵者。皆天下無雙之兵勇也。能心服於吾。慕下樂爲吾用者也。曾閱操於湖上。徒見兵士之服裝。甚爲灼爛。大喜贊賞不置。偶見士卒團集。偶語。若有不平之色。且聞其有歸心如矢之語。濟度大異之。問其左右。對曰。兵士欲歸家。濟度不信。欲親試其然否。發

令曰。欲歸故鄉者。則許其自由。兵士大喜。直解散四方。濟度大驚。狼狽留之。乃僅無事。濟度後日得不蹈周末烽火之轍者。可謂厚幸矣。

和禮須之埃及史曰。濟度之願欲者。在優游於歐洲文明之驕奢中。享受自由之幸福。與高風之君主並稱。故歐洲之冒險家。及無賴辯佞之徒。知之常伺候其左右。語種種之事。勸種種之業。終設一事務局於歷山港。各爲殖業。工產之俠義隊。且曰爲埃及謀工業殖產之義氣。而出此云云。不知胚胎埃及政府之衰頹。挫國民之膏血。使沈淪於財政瓦解之悲境者。皆在是也。蓋濟度者。其時非不知外人之貪婪無厭。又非不憤之。但優柔不斷。且以爲遊戲快樂之伴侶。雖怒亦不能禁止。是皆由相親相近禍根至不可拔者也。

濟度大名之永不消滅者。蘇彝士河之大專業也。威斯明流承其後。至千八百六十九年。乃成功。蘇彝士河之開鑿。實世界之大事業。益於航海商業。誠不少。然有識人既謂此爲速埃及之衰敗。皆由於此。英之大宰相波明流。須頓侯。抗運河之開鑿曰。若地中海與紅海通其水路。我英國者不可不急占領埃及。又法之奔庭宜曰。步武歐洲而日進文明之埃及者。必不能維持其獨立。故我國者可先爲保護國。又英之淮須者。論近世埃及政治經濟外交史曰。此國者將來不屬於英。必臣於法。我英人者。有治印度之權。焉可無占領埃及之權利哉。蓋埃及者。英國與印度之關門也。皆由蘇彝士河之開鑿。喚起歐人之議論。其後日被其

禍可預卜矣。

雖然濟度之在位時。猶有金銀之蓄積者。蓋財政未甚紛亂。國未甚陷於衰弊。故無傷繁盛之外觀。然其胚胎他日之慘狀者。皆出於濟度之手者也。死於一千八百六十三年一月。

第九章 威斯明流

威斯明流者。威武刺飛夢之第二子也。以一千八百三十年生於海樓府。一千八百六十年繼濟度之後而即位。天性伶俐。專受法國之教育。夙遊英法。眩惑歐洲之華美。心醉文明。然其學識皆傾注於皮相之文明。以是一世之事業。皆取法歐洲。然其苦心。其費用。卒一無適於用者。夫比之於亞馬斯。其間一太過一不及。雖有進取保守之大別。而亞馬斯者。唯緩國運之進步。而威斯明流。失位苦民。卒誤一國。而至不可收拾者也。若使威斯明流遵守祖先之遺言。國家之慘狀。必不致如此其甚。何則。蓋往昔征服埃及時。遺訓於子孫曰。咨爾主權者。治我埃及。須記憶兩大要事。第一勿聽財政家之甘言。增加賦稅。第二灌溉者。須費國帑三分之一。若此埃及。可永保富強。而威斯明流。悉與之相反。

威斯明流所爲之事業。其適於國家與否。利於人民與否。不遑問及。惟先視歐人之意如何。凡國家所必湏者。不合歐人之意。直廢止之。不利於人民。不合於一國進步之程度者。足悅歐人之心。直施行之。如鐵道、運河、燈臺、電信、橋梁等之大工事。皆其熱心所籌畫。後來人民

享其利益亦不鮮少。然此工事者亦自其貪慕功名之念所出。非真熱慮夫人民與國家之利害而爲之者也。其他學校之設立。裁判構成法。

裁判者即如中國之臬司衙門專理訟獄之舉不干
涉其他之政事者以下之裁判者不月譯蓋於中國

名號甚難覓一適亦無不皆然
當者故仍其舊稱

威斯明流於一代中所成就諸工事如鐵道者延長一千一百英里。電信線者三千七百五十英里。燈臺者建築廿餘座。其他巨帑穿通歷山港之水道。盡以蒸汽力引水。建煤氣燈以照街市等。其最著者也。又威斯明流者一時以埃及耕地五分之一消費於私用。是非悉供驕奢之資。其大半之消費不外買歐人之歡心而已。

威斯明流登位以來。所計畫之事業。雖非無効益於國家者。然其關於土國者。皆因賄賂以遂其志。故賄賂之金額。實爲非帝欽款。威斯明流一生事業。最有大功者。制定嫡男登位之相繼法。蓋無論貴賤尊卑。其經營事業。一爲自己之名利。一出於愛憐之情。若其子孫相繼。續無一定之法。妨其經營之熱心。勢所不免。且侯家王家相繼之法。無一定。其害更不止。此時有運陰謀懷覬覦之人。反覆國家。時時有之一國之不幸。莫大於是。先阿梨欲定相繼法。而爲歐人所阻。不能達其志。至威斯明流制定之時。諸貴族及土耳其守舊派與上帝皆唱異議而阻止之。然威斯明流能運奇策以排斥之。遂建立國家長久之良圖。即威斯明流之始。朝土京時。其禮貌殊寡。乃先贈二十五萬弗於土廷之大臣。結其歡心。得埃及自調理。

財政之特許。是所爲免重大之負擔者也。從來財政者須得土廷之許可。每受其許可。所贈土之財務官。實要非常之金額。今得免之。其事業中可謂一大功績。威斯明流於是洞察土廷之內情。於下次之朝覲。奉四百五十萬弗於土帝。大蒙厚遇。且得相續法。及自主之救。實一千八百六十三年也。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又賄土廷得長子受產之令。回教之法。父死時分配其家產於數子。今廢之。唯長子得襲父之遺產。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又以賄賂得進爲藩王。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更得新詔。殆真成爲獨立之國。除鑄造貨幣之外。無紙幣發行之權得行政司

法。兵事財政外國條約之權。爲得此諸權。每年納款土廷。實費三百四十萬餘弗。

威斯明流又從事遠征。既得紅海之散奇。夢末。宗利。亞典灣之稅。羅米。留米刺。四口岸。更不滿足。伐亞米朱。似亞。占其一部。至進圍其王國之勢。又征服南方之蠻族。併略蘇丹。威斯明流乃誇張其拓地之大功。自以爲我者乃千古之明主。然其所新得之土地。不納地稅。不服兵役。於國家絕無利益。而因遠征之故。國債多增。國力旣疲。蘇丹遂叛而獨立。其所擴張之屬土。轉瞬復失。并使俠勇之豪兒。電須端禮。空爲異域之鬼。及歐人之脅迫。日甚。威斯明流欲暫脫其苦厄。先舉剛直之亞刺。飛於羣臣之中。欲使抑制歐人。而後詔以罪。放謫之於白河。

又歐人有欲獲利者。誘勸官吏。使建築許多宮殿樓閣。然威斯明流雖欲極耳目之欲。要皆由款待歐人。以誇驕奢華美之念而出者也。蓋彼久居法國。慣住壯麗美麗之屋宇。浸染奢侈之空氣。既歸故國。陋室難堪。且對歐人懷羞恥之念。心醉歐風。見本國之美術。不及歐人。不辨玉石。悉厭棄之。總摸擬歐風。即如朱武良離宮之噴水器。由德國鑄造。其運送之資費一萬弗。築造之費四萬弗。其餘他室內裝飾之金石。皆自意大利輸運而來。光彩奪目。又結交外人。欲得其歡心。以本國不可復得之遺寶珍器。漫然贈與。而典賣殆至於盡。即寄居之外人。亦爲之嘆惜。其迷惑實可謂至矣。

海樓府之書籍館。實威斯明流之所設立者也。藏書之多。唯倫敦巴黎都蘭之書籍館。足與其比。至其波斯書典之多。天下實不見其匹。是實不得不稱威斯明流之美舉也。然亦非出於獎勵學事之誠。實不過欲博其美名而已耳。

威斯明流。親執細務。好與衆人應接。每日出御於亞武宮殿。坐於諸書亂堆中。側置書記官。使傳達往復之簡牘電信等。一一自爲經理。而又面會內閣員地方官等之入覲。授以勅令。外人之來。要求與勸誘者。或游歷學士。或新聞主筆。皆與面謁談話。其對各人之議論。不一。於書記官則語短而威嚴。內閣員則明亮而決斷。地方官則反覆而懇到。外國商工則精細緻密。貴賓則盡其謙敬。學士新聞主筆則倍切丁寧也。且其居止動靜。一擬歐風。凡始逢威

斯明流者。皆無不感服其睿悟賢明。故其名聲一時震動於歐洲。蓋凡百行爲。皆自邀名貪功而出。不辨忠邪。不詳利害。惟樂于譽已媚已者。故有真實之福利於國家之事業甚稀也。威斯明流。又大改革農業。廢舊時之小農。爲歐洲之大農法。從來土地散布各處。人民各從事灌溉。威斯明流妄信歐人之議論。從變無用爲有用之主義。先自王室所有之地。實施其大農法。遂將其制度施行全國。冀使盡一。配附小農於官有地。縱橫鐵道於中間。使運絡倉庫牧馬所製造等。以一新其面目。其開拓未開之地雖甚多。而糜款甚大。因之弊害叢生。得失常不相償。即其始即王位之時。王室所有地。不過一萬五千尺。晚年至九十五萬尺之廣。而建築廣大砂糖木綿紡織等局於中央。以製造自己耕地所收穫之原料。然其建築製造局之費用。至一千五百萬弗。又其初不考查原質之良否。供給之多少。而漫爲興築。豫算之必須虧本。故停工者多。器械鏽蝕。家屋破損。而官吏之俸給。及時時修繕等費。亦費巨款。出入決不能相償。故威斯明流之大農法。大妨埃及之農業。使人民陷於困厄之一大原因也。

今日通於三角塔之道路。亦威斯明流之所築者也。數里之間。繁植樹木於兩側。坦然如砥。是非因有握要之事而改築。因一千八百六十八年。英國皇太子遊於埃及。驅馬車而遊覽三角塔下。豐饒田畝。爲所潰破。故興此大工者也。如其兩旁之大樹。土地沙磧。氣候炎蒸。培

養之困難。費用之鉅大。實他邦人之所不能想像者也。自今日觀之。真堪憫笑。其時凡外人乘尼羅河之輪船。其船長必慇懃款待。且請其留一憑據。稱其招待之優渥。故船長皆莫敢怠慢外人。怙怙畏敬之狀。莫可形容。若其船長無外人之謝書。或外人訴其應酬有缺。則常有將船長免其職而罰其俸者。以厚待外人而阿諛至此。其消滅國民獨立之精神。殆不爲少。亦可謂威斯明流之一大過也。

至其晚年。外債過於五億三千萬弗。財政紊亂。莫可名狀。因百方苦慮。彌縫一時。以圖恢復外人信用。乃或於蘇彝士河之開工。或極古今未侵有之盛舉。而費二千百萬弗。以銜國力之餘裕。或據憲法「帝王者神聖不可侵」之言。不顧時勢。歸責任於大臣。建立憲政治。欲買歐人之好評。或名改革司法。設立混合審判所。欲以得外人之信用。或爲國債賣自己之器物。以求內外人之愛憐。而至其極。行政、立法、司法。無不受各強國之干涉。陷人民於塗炭。主權既去。非獨受外人之輕侮而已。一國之人望。亦皆離散。至廢其王位。實一千八百七十九年也。當時或謂英法德奧之勸導。或謂外國領事之脅迫。其原因雖不一。實自英法人退自內閣。凌辱德國領事爲近原因云。蓋當時德國振威東洋。赫赫可畏。曾于內閣會議償還外債之所。置德領事在傍聽席。議院中有議突然起立而辨論。示不可徒放任英法之語氣。隱然誇張己國之威力。英法人大爲驚愕。自是卑士麥爲東洋政略干涉埃及事件。欲窺時勢。

以挫英法之權力者也。則謂廢威斯明流之議。出自伯林之說。亦可信也。

第十章 蘇彝士河

蘇彝士河者。係法人勵節夫所開鑿。實十九世紀中世界之一大工事也。利五洲之商業。進世界之文明。誠爲異常。自運河疏通以來。歐亞來往之航路。殆縮少四千英里。節三十八九日之時候。利益之大。即此可見。此大功者。由勵節夫堅忍不拔之力。固不俟論。然亦未嘗不關於時勢爲之也。何則。其先雄才大略。出於勵節夫之上者。圖謀之。創始之。卒無竟其志。至勵節夫始遂此大功者。非無原因。其原因非他。即時勢之一事而已。夫螺旋船之未出於世時。航狹隘淺低之海峽者。最爲航海者之所不利。且內海則有暗礁之險。紅海則有颶風之懼。至迂回好望角之線路。茫茫大海。絕無暗礁颶風之虞。如此則誰棄此安全。而取其危險者哉。故當勵節夫經營此業時。恰有新出之螺旋船。行狹隘海路。極爲自在。故使勵節夫能垂名青史者。不可不謂由於螺旋船之新出也。重以文明之世界。最重時刻。百事皆使至于迅速。故勵節夫成此大功。名聲尤爲赫赫。然世界之大勢。實助運河之功業者也。

抑蘇彝士河之開鑿。實始於二千年前。然時通時塞。不能爲久遠之用。史曰。紀元前六百年。代寧區房不用羣臣之言。試爲開鑿。忽死亡十二萬工人。因大覺悟。乃託神告於羣臣曰。昨夜夢天神告余曰。爲運河得享其利者。只在蠻民而已。余故止之。遂廢其業。此蠻民蓋指平

寧斯亞人。當時彼等掌地中海紅海之航權者也。雖然。除此之外。必尚有竟其開鑿之功者。何以知之。曾自土中掘出一紀念碑。是波斯之怠雄阿斯大王時代者也。見其文。是記當時運河落成之事。又紀元前三十一年。安土尼阿區利模之戰能。歸於埃及。然水淺舟楫不能通云。則當時運河之尙存可知。至第十八世紀後。圖謀開鑿者甚多。然卒無竟其志者。即如拿破崙一世。亦注意於此。其遠征埃及。亦爲此主義。時川技師禮米流之策。大有所計畫。一以歐洲大亂。一以地中海與紅海高低。甚爲懸殊。水利最不適。誤其測量。遂輟其業。其後遂無經營之者。謨罕麥德阿梨之大志。曾不作此想。會有奏是議者。更斥之不顧。至濟度之時。始用勵節夫之言。而工事大起。

勵節夫者。法人也。少時入於埃及領事館。學習事務。入歷山港後。以惡疫大行。因檢疫而被押留於船中。終日無聊。流覽羣書。中有地中海與紅海必須連接之說。一讀豁然。大悟。拍掌曰。英雄豪傑。富貴王公。皆不能成此大業。然予當以此事爲一生之任。誓必奏其功。以留芳名於不朽。自是專心此事。奔走東西。從事計畫。至一千八百五十四年。以策畫稍備。說濟度曰。微臣欲爲殿下開一空前所未有之一大功業。使殿下之芳名。傳於千歲。使埃及之國光。輝於五洲。無他。惟開鑿蘇彝士河。使地中海紅海得相通航之一事而已。願殿下激勵志氣。遠大謀慮。勿惑於猜忌。權謀之外人。管見斗筲之賊臣。使微臣得獻其至誠至忠之愚計。貫通

兩內海。連絡三大陸。萬國之舟楫。皆輻輳雲集于此。沙漠變爲沃壤。荒野化爲繁區。國富兵強。雄視宇內。可期而待。果如此。非獨貴國之利益。抑亦各國之幸福也。殿下功德與歲月增光。其益人利國之榮名。豈古來英雄豪傑殺人掠地。以得聲名者所可比哉。濟度信其言。直許之。將此意通知英法二國政府。各派委員於海樓府。以會議此事。時英國最以爲不可。使委員抵抗之。其說曰。第一蘇彝士河之開鑿。於萬國有利益。雖未可知。然事業之成就時。埃及必歸於滅亡。第二運河之開鑿。於前許英國山歷山港至蘇彝士之鐵道。必生競爭。而致損失。第三成就此事業。法國人之威權。愈趨愈盛。必至併吞埃及。此事英國斷不能漠視。第四據技師之測量云。開鑿蘇彝士。兩海有高低。到底水道不能通行。埃及人以是言。非出於本心。只利己之僻論。大爲非難。然濟度爲此物議紛紜。欲中止之。勵節夫乃陰賴法國之聲援。又說濟度曰。英國既許以鐵道敷設之權。得沾殿下之恩澤。而特不容法人之請者何也。是豈得謂之公平哉。顧此運河之開鑿。直接利益之外。於間接受受之利益。外國言事言理多分直接間接受如甲當面授物於乙。則爲直接授物於乙。而託其轉交於丙。則爲間接受。殊亦不少。即輸入新製之器械。使人習熟。他日修理尼羅河及諸運河溝渠。必有非常便益。殿下之所明察。非國家百年之大經濟哉。高談雄辨。遂折伏濟度。決意斷行。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各國委員畫押於海樓府。遂得萬國蘇彝士運河公司之公許焉。

次年勵節夫自委員中招管理官數人。千八百五十六年會於海樓府協議。以開海港於紅海地中海。其時英國委員猶執己國技師之說曰。開鑿此河。比海面猶高廿五尺。不決尼羅河而注於此。海水不能疏通。然各國委員皆斥其說之謬。而主張比海面尙低數尋。開鑿甚爲容易。事既粗定。勵節夫遂招股於歐洲。然欲阻其事業。窮其成功者甚多。故股分無人應其招者。勵節夫舌爛唇焦。巧運計策。其費自歐洲股東集其一半。自埃及政府出其一半。至千八百五十八年。說濟度舉興築之典。更使舉國力從事於開鑿。又出不成功不廢止之誓。旨。又與公司以許多之特權。即如公司受廣大土地之外。爲疏通飲料水得灌溉之便。而爲耕作。自埃及政府出人民數百供其工役等事是也。而工程最繁之日。役夫用至三萬人以上。是於勵節夫無後顧之憂。始從事於開鑿。

濟度極其奢侈。盡費先王所貯蓄之庫財。以資本缺乏。不得已募重利之金四千一百四十七萬。弗於英京倫敦。未幾濟度死。及威斯明流即位。威斯明流見許公司以非常特權。爲國家人民之大不利。欲破棄此條約。蓋濟度始許公司者。不過爲引飲料水使順爲自然之灌溉。至此時疏通運河。於縱橫灌溉其水。漸漸擴其領地。至無際限。又開鑿之地。苦熱最甚。勞力者不能堪其勞。死亡日多。慘狀實不忍見。英國及各國痛憐之多。主以器械代人力。故威斯明流向公司要求破棄讓與土地供給役夫之條約。此事實爲歐洲之一大問題。因託拿

破崙三世居間調停。由埃及政府償金二千萬弗。廢此二大特權。

運河公司以不得役夫於埃及。遂購新器械以用之。然無善用器械之技師。不得不募之於歐洲。是以其事漸漸中輟。然不久遂招聘技師頗多。千八百六十九年。乃達其志。注瀉紅海地中海之兩水。至大船得相航行。當兩水混合之時。水勢澎湃。高蹴於天。響震兩崖。實希代之絕觀云。

蘇彝士海峽全長八十八英里。以人工開鑿者。六十六英里。其十四英里因湖水及沿澤。其八英里乃天然之低地。不要開鑿者也。

此運河銷費之金。總計一億萬元。其六千四百萬出自股東。三千八百萬出自埃及王之手。然以償去公司二千萬。及以賦役供工役讓與土地。合算之實不止億萬矣。

是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開航式。時埃及政府招待歐美各國之王侯豪富。以古來未曾有之盛典款待之。其費過二千百萬金云。

運河公司之股票。其溢利甚大。據最初之報告。一千八百七十一年溢利百七十四萬金。近年報告溢

利一千三百五十萬金云。

蘇彝士河之開鑿。其成事之難可見。然自今日視之。猶憾其淺狹。兩岸時虞崩壞。大船不敢速航。且時有擱沙之恐。一船擱沙。數船爲之留滯。若當日開鑿更廣且深。其便利決非今日

之比。以是今日別欲由敘利亞鑿通至於死海之運河。故英人之說曰。今改鑿蘇彝士運河。須非常鉅款。且蘇彝士之地。多屬沙漠。改鑿之後。不久又復其舊。不若別尋適宜之地而新開之。其費用五十萬金。便可敷用云。然英人之意。欲使其本國公司總其事。而掌握東西之實權。故以新開運河使蘇彝士運河歸於畫餅。後反對者多。此議故未能行。雖然。蘇彝士河之狹且淺。普歐洲人皆有遺憾。或改鑿之。或新開之。皆未可知也。

第十一章 裁判構成

從來埃及之法律。斟酌回教經典。與風俗習慣。更參之以學理而制定者也。當時制定之者。博士四人。有學識。有經驗。積幾多歲月。研究討議。足稱完全。用之於歐洲各國。亦無甚矛盾之處。然與世變遷。政府亦傾於荒替立法行政。相爲混亂。賄賂大行。歐人干涉之。終成徒法空文。往昔埃及人民。以守法從律見稱於天下。判官以公正明斷而得美名者也。蓋從來埃及裁判法之構成。大別爲四。一曰王庭裁判。是設於王城中。凡事皆王及高等法官之所判決者也。二曰上等裁判所。是位於市府町村裁判所之上者。權力甚重。昔時自主耳其派出法官。年給俸三萬金。晚近自埃及王命法律博士當此任。三曰最高裁判所。是決上等裁判所難決之難題者也。此三大裁判之外。唯於市府町村有始審裁判所而已。至外交上。於埃及固有之裁判法外。別有種種之裁判法。

第一民刑事裁判法。此爲矯正外交之必用。與司法之弊風而設者。亦因埃及人改宗西教。二十餘萬之人民。全本經典。有難裁判之事情而設者也。蓋全特別於埃及之裁判所。始審裁判所。由政府之任用。置歐洲判官一人。控訴裁判所。由政府之任用。置歐洲判官四名。不問宗教之異同。皆必須服此裁判者也。

第二領事裁判也。此制度係十六世紀土耳其帝威權盛大時。使宗教文物風俗人情全相異之人種。雜居內地。以爲從服於本國法律之下。則此政府雖下公平無私之裁判。彼政府全生不公平之感。勢所不免。且歐人嗜利。非東洋人之比。因此緣故。常起怨憤。又厭交涉紛雜。甚難着手。蓋土政府欲使各國人服從於本國裁判之下。而特爲制定。當時揚揚得意。毫無毀傷國權之感。且又非出自外人之要素者也。蓋強壓弱。現世界之所不免。往時土耳其政府之強盛時。代爲治外法權。治外法權者公使能治旅居外國之本國人使外人困苦嗟歎。今爲治外法權。至使內人歎息悲泣。主客之變換。關國勢之隆替。如此其著哉。

故埃及之領事裁判。東洋人常所聞見。時云有偏私之裁決。世人之所知也。其一經裁判。殆如定案。蓋欲翻案。必須赴於海外諸國。然費鉅途遠。無人往訴者也。大英國百科字典曰。埃及領事裁判。大有弊害。於外內人交涉裁判事。使內人之敗訴而十居其九。即此可見其一斑矣。

第三混合裁判所也。初威斯明流受教育於法京。聽法國法律家印美紐之講義。粗通法理。顧憂己國之法律。與歐洲之法理相背。且積習相沿。甚難改革。重慨蘇彝士運河開鑿以來。外人之交涉。及訴認事件日繁。而領事裁判之判決。己國之敗訴者。十居其九。遂留心於司法之改革。屢屢謀廢止領事裁判所之事。然歐美人不欲從服埃及之法律。拒之。且謂埃及判官不明決。到底不能及歐美人之爲裁判。威斯明流不得已。急取於拿破崙五法典。以制定此混合裁判所。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始命乳婆笛侯。委以條約改正之委員長。使開各國委員會於巴黎。此舉爲解後來領事裁判牽東之政策。其志可嘉。然惜其貪成功之速。步步讓於外人。遂編纂難於實行之法律。重以背建國之大義。以外人任法官。閉內治干涉之端。毀損國主無限之大權。且不能盡廢領事裁判所。增後來悲歎之結果。此會議者。法國政府先唱異議。惟英國表贊成之意。須端禮侯致一書於埃及政府曰。現行之裁判制度。內外所不利。今回改革之議。我政府之所贊成也。且領事裁判者。多損貴國之體面。妨行政上之公平。又無所利於我國子民。撤去之。又我政府之所望者也。於是各國悉倣英而表同意。惟法國與土耳其帝。以損其特權。拒而不認。又國內之人民。以徒模擬歐洲法律。背國俗。逆習慣。不堪繁雜。且教法必不兩立。故大相攻難。然乳婆留侯。政宗西教。心醉歐風。有輕薄己國之意。遂以威力而

強壓非議者。於一千八百七十二年。改定法律。以一千八百七十五年。決設立新裁判所。然以上法兩政府猶未允故。是年不能舉開庭之式。如新開商店不能開張。至翌年始能舉行。其總數有四處。於海樓歷山末曾亞之三處。設始審裁判所。於歷山設控訴院。名爲新裁判所。又名混合裁判所。蓋混合裁判者。以埃及人與歐人爲判官。其規則則自歐美諸大國推選。人員則聽埃及王之任命。歐美人須多於埃及人。其權限則以埃及爲真成之獨立國。於其內部之審斷。毫不得干涉掣肘。然與外人交涉事件。則無論埃及王及王族。皆須立於混合裁判所之下。不得不聽其裁決等是也。後日此混合裁判所。裁決威斯明流舍國王雖神聖不可侵之大義。遂流寓王於他國。蓋國權主權之不可不慎。其重有如此。又於裁判所使用語言文字。乃埃及語、法語、及伊太利語數種。

海樓始審裁判所之定員。總數十一人。本國人四名。外國人七名。歷山始審裁判所員二十人。本國人六名。外人十四名。末曾亞始審裁判所七人。本國人三名。外人四名。歷山控訴院十一人。本國人四名。外人七名。

各法廳之長官。每年自法官中所選舉者。悉歐人占其地位。

法官者。任以終全。與行政部外國分司法立相分離。及法庭亦許人傍觀。

又於混合裁判所。設檢事局。以王所任命之外人爲局長。

領事裁判之弊。固不待言。然混合裁判之弊。殆甚於此。加之往往開干涉內治之端。且以裁判權之大。埃及王亦服從於其中。使憲法中國王者。神聖不可犯之格言。爲之消滅。此裁判之不公平。比之領事裁判尤甚。尙不計也。宰相利亞圖嘗告英之名士曰。外人之以虛妄無憑之要求。因混合裁判所及諸強國之迫脅。使我國民還償者。殆過一億萬弗。此真令人發長歎者也。

混合裁判法之所以設立。先試辦五年。後乃始定奪之條約。歐人時以埃及法官之不明斷。一年延一年之期。殆成無期限之制也。蓋歐人之意。先既不欲廢此領事裁判所。且甚欲延混合裁判所之設立者也。

麻魯提男曰。混合裁判之判官。概皆不明法律者。其歐人亦非有名之法律家。然以埃及之判官。於歐洲法律。絕無知識。欲與歐人角立而辨論法理。無怪其失敗也。混合控訴院判事人嘗語曰。余同僚中之埃及判事。全不解裁判方法。此法律思想。不適於亞利伯人種。欲於埃及人中。求一適當之法官。不得不待之於次世紀也。又謂歐人之判官。亦非其判官。蓋博識有德之士。不欲遠適異國。各國內閣員所撰之人。皆以於本國失職。不能謀生活。故撰而來於此土者也。

又英人某。爲混合裁判傍聽之記事曰。於混合裁判所。見法國法官。手眼鏡。聳兩肩。執一定

之主見辨舌如劍。滔滔不竭。其赤鬚碧眼。身長體胖之英人。驚詫法語。辨其所論。實不能行。德人又起立以本國之主義。反覆演說。互相結難。屹然不相下。惟坐其背後之埃及法官。默無言。稍含微笑。以聽英法人等之爭論時。發欠伸而已云云。

一千八百八十四年。擴張混合裁判之權力。埃及人與外人之刑事。亦於混合裁判所而判決。其事例皆據法國法典。於埃及判事之外。復置比利時十人。荷蘭二人。英國一人。法典之編纂。原出自法國。不問風俗國情習慣。惟摸擬法典。故如民法。商法。治罪法。一見似實適當於歐洲之法理。然於國民絕不適當。竟同鑿枘。使法律改正。陷於有名無實。當時英人知其不可。曾勸告埃及當路之人曰。學法國法典。不如學英國施行於印度之法典。酌量施行。猶得其便且利也。

第十二章 財政之紛亂

蘇彝士河者。於世界之商業。招非常之繁盛。於歐洲東洋之貿易。興莫大之利益。然使埃及沈淪於負債之淵。非獨無利益。而使之衰弱疲弊。至一蹶不振者。實無非因此蘇彝士河所致之也。

埃及握歐洲之管鑰。地勢最雄勝。且富於物產。歐洲強國所常爲注目而垂涎者也。終亞馬斯之世。以財政整理國庫。綽有餘裕。遂無隙可乘。至濟度之時。專務奢侈。國庫忽告空乏。而

時以運河之大工資本不足。不得不揭數千萬弗之外債。此正歐洲強國債多年熱望之時機也。其國家財政之大紛亂。實可謂根源於外債矣。

濟度死。威斯明流承其大業之後。欲籌巨萬之資金。是歐洲諸國全市停滯。資本憂無地投入之時也。自諸器械之日發生。工業之頓振起。物品之製造。日急日盛。而需用猶苦。故不能暢銷。資本金無所用之。空置庫中而已。是於歐洲之投機師以爲以此投彼。其利不少。乃以濟度威斯明流之心醉歐風爲奇貨。藉本國之強盛。欺埃及之微弱。一千八百六十二年。貸一千八百五十萬弗金於埃及王。又一千八百六十四年。貸二千八百五十二萬弗。二者利息甚高。除居間人及周旋雜費。其入於埃及政府實數者。第一次不過一千三百二十萬弗。第二次不過二千四百三十二萬弗而已。以此負債。因建國之體面。有公私混合負債之觀。

小貧之國。忽得巨額之資金。頓呈繁盛之狀。此理所應然者也。故於埃及亦俄見商工業之繁昌。即如出口貨。一時亦大爲增加。威斯明流狂喜。真信爲外債之効驗。更於一千八百六十六年。自英法二都募三千餘萬弗。六十八年。借入五千九百四十五萬弗。皆須非常之高利。除各費外。其實不過數千萬而已。

土耳其政府。見埃及之外債漸加。財政日困。大憂後日之事。傳嚴命令埃及之國稅。除正項

費用外。不許消費。此後非經土國政府之許可。禁募外債。時內者經營種種之大事業。要鉅大之資本。外者外國資本家及投機者。盡百方之術。惑威斯明流。又顧問官之歐人。以邪說誘威斯明流曰。資生之真理。凡因需用供給於所握要者。必集資金。若非握要者。決不集也。今歐洲之市場。資金充滿。欲用無處之時。而埃及得振興工業。資金必要之時也。故歐洲之資金之來於埃及。是從資生上需用供給之正理者也。且增加有限之國債。而能振興工業商業。物產繁殖。國力發達。是決無足憂。故如歐洲各國。其富強文明。必於其國債之多少卜之也。蓋購物品必須出相當之價值。今日募國債者。是購發達國力原品之價也。且天下之事。最重時機。今日者。爲興工業商業之時機。若憂外債之爲累。任資金缺乏。不振興其有爲之工業。歐洲市場之金市。忽變至不應埃及之募。是失千載一遇之好時機也。又曰。土國政府之命令。是禁埃及政府之起國債。非禁埃及王之私債。若抵當王室所有之土地而起國債。是一家之私債而已。土政府豈得干涉之哉。威斯明流大喜此說。以駐劄土國之英國大使。駐劄埃及之英國外交官之居間。一千八百七十年。於英國借入新國債三千五百七十一萬五千弗。是亦非常之高利。合計償先次負債之利。及今回之報酬費。開消一千零七十一萬五十弗。實入於埃及不過二千五百萬弗。

土國政府怒其不用命。又起新國債。痛責其政府。且送書於英國曰。埃及之新負債。皆上帝

之詔其抵當者。雖爲埃及王之所有。於間接則關於土耳其帝國之租稅。此實皆國法之負債。英國雖收納其書。然不答一語。

英法之貪婪資本家。及投機者。猶以爲未足。更欲私壟斷之利。乃會資金家。議借入之策。欲上帝收回嚮日之成命。一千八百七十三年。贈四百五十萬弗之賄賂於上帝。與二三大臣及宮人。可謂空前絕後之大賄賂。於是上帝受私人之惑。與異議之大臣不協議。直以一封之勅。收回前諭。土國熱心之大臣聞之。直向英國大使書彼之勅令。未經主務大臣之認可。是不用者也云云。而大使斥之曰。余不任計他國利益之責。只以計英國利益爲己任者也。今得貴國皇帝陛下真正之勅書。實確不拔。必須奉行之者也。敢謝絕貴諭。

其後資本家及投機者。以賄賂之効。更借三億六千萬弗於埃及政府。其貸借之條約。誠出意外。實得不過二億二千七百五十萬弗。其餘如前例。皆要償先次負債之利。及出報酬費也。當時駐劄之英法外交官。及埃及高貴之官吏。不受此報酬之費者。非清廉高潔之人物。即痴人愚人也。其所募之外債。其利重於其本。占十分中之二成五六。低者亦於其本占十分中之一成二五者也。其中有四千五百萬弗。不以現銀交付者。只買跌價之股票。計其原價而交付。其專橫實可謂良心盡味者也。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埃及政府起內國債。雖用非常強迫之手段。僅不過得一千萬弗。又其

紙幣以非常低廉。始得發行。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之夏。財政陷於不可爲之困難。欲清外國債之利。則財貨之出。無途不
清。則債主之逼迫愈甚。支絀倉皇。莫可言狀。是於英國之外交官。迫威斯明流曰。時勢既已
至此。無可如何。爲今日之謀。惟聘長於財政之歐人。以爲顧問官。使依其意見而辦理。威斯
明流從其言。招聘英國有名理財家計侮。計侮來埃及後。從事於財政之經理。而紛亂更甚。
因外國債之外。更有無抵當之國債九千萬弗。曾約上期清償利息。遂以高利貸於他處。俾
踐其約。其他國內之租稅。悉供抵當于外國債。主計侮因大驚愕。當時報告於英國政府書
中曰。一千八百七十三年之國債。雖以一億七千四百四十九萬弗。清十年間之利息。而利
上生利。負債非惟不減。却至倍於舊債。而其生財之道。使入民納上期之租稅。甚至勒捐亦
往往爲之。今無可如何時也。

當時國債之利息。每歲所出。須二千八百五十萬弗。而合算全國之租稅。及其他之收入。不
過四千二百五十萬弗。政府發租稅一時上納之新令。此法凡有先納六年之地稅。則可永
久半減。據其豫算得一億四千萬弗之新收入。雖然是實謀之最拙者。徒救目前之急。不慮
後日者也。故二千二百五十萬弗之收入。至一千八百八十六年減却一千三百萬弗。
埃及之困難至此。而計侮果有何民策以救之哉。使力勸英法減非常之高利。改不法之條。

運其妙策。使埃及民新其開財運。尙可挽回。然計悔計不出此。唯不過向債主乞諾少時之寬限而已。却後來迫威斯明流建埃及財政管理局。使英法人監督其財政。英法之債主及外交官。亦以此事相迫。遂決意設埃及財政管理局。由英法二國撰全權委員。任其事務。

一千八百七十六年春。英之全權委員乞遜。來于埃及。十一月英之骨新法之讓迫流。各爲其國之全權委員而來。然此時威斯明流於歐洲全權委員之事。尙未承諾者也。而英法之總領。至於王宮。告威斯明流曰。從殿下之尊命。召集三氏。三氏者非英法之官吏。實欲盡力於埃及者也。自今財政上之困難。可與讓迫流乞遜二人協議施行。骨新者曾爲內閣員。可備殿下之顧問。事無大小。悉可諮詢。大藏大臣。即戶部征泥駒侯者。富豪而有勢力。不以此

二事爲然。拒絕其請。互相持者十有五日。至十一月十日。征泥駒侯突然被縛。誣以與各州同盟。又與歐人密約謀反之罪。即日流之白河。此刑與死刑無異云。又據世人之所傳。當內閣之審判。絕不容征泥駒之辨駁云。夫征泥駒之陷於重刑者。實果有其罪。抑出於他人之奸策。今內外之人。皆所知悉。蓋征泥駒未就縛之前。英之總領事之報告書曰。英法之管理員。與埃及大藏大臣。大相齟齬。然大藏大臣者。不日必失敗。即此一報。亦可粗知矣。是月十八日。威斯明流遂從其議。任二人爲歐洲派遣埃及財政管督官。使管督歲入。檢察出納之利子。管理鐵路。掌歷山港之關稅。於是埃及一國。有兩大藏省之觀。

又英國政府出自誠意。以派遣適當之顧問官爲問。而英之總領事。及他之二人不利之。使埃及政府辭之。

一千八百七十七年一月。政府如約償一千百五十萬弗之公債利息。其得此實甚困難。實自民開納半年前之租稅而得之者也。

聞管理新增聘歐人數十人。其俸給十七萬五千弗。皆自埃及政府支出者也。

未幾債主起新要求。即自英埃銀行借入之八百萬弗內。促其二千五百英人股份。促三百二十萬弗之償還。七月十五日。爲償公債利子一千零四十七萬四千八百七十五弗之期限。埃及國中之資財。既已涸竭。故威斯明流告于英法領事曰。今日爲償還利子。我政府於上納期。已使先納九月。又一年之租稅。今也無租稅之可徵。無財貨之可得。領事答曰。非不察貴國之內情。然不諾此要求。殿下必陷非常之大困厄。既又密謁威斯明流曰。若萬不得已。則有一策。舉股東之最有勢力者數人。給以高俸。僱入於埃及政府。使爲官吏。或可轉圜。威斯明流無他策。遂從此議。用無用之歐人數十人。於是請求暫止。政府亦稍得爲安堵。而忽又自他之股東發要求之議曰。埃及財政之困難者。固所深悉也。雖然。我輩債主萬無因負債人之困難。而延期焚券之理。期限既至。不可不取償者也。政府又運百方之計策。而償還之。此時使邦內之人民。破其產。失其職。而爲流浪之客者。不下數萬戶云。

財政之紛亂既極。威斯明流奮然告諸國之領事曰。今日歐人之在埃及者。殆過十萬入。然皆自埃及獲利取益。而未嘗納一錢之稅。甚至犯法而走私。自今欲課至當之稅。而嚴禁彼等之走私。其後兩月。威斯明流對英法總領事告必課外人稅。及嚴禁走私之意。欲藉英法二國之力以行之。英法政府依違不答。遷延時日。至翌年之十二月。英人覆之曰。我政府亦非敢斥貴國之望。然欲遂此志。須先將政治與財政。立一改革之誓約。且允諾凡事皆服從於混合裁判所判決云云。此書不過曖昧模糊。使不能測其意之所在而已。

以是議遂不行。財政益陷窮窘。而迫債愈迫。無可如何。因以實狀將各國債主訴於領事。債主等則曰。貴國困難之狀。固深知而痛憫者也。雖然。以吾輩之所見。整理財政。似尙未至。從來吾歐人之管督者。不過貴國之歲人。若更使管督歲人。調理必得其宜。而免此困難。今若此。真無可如何也。吾輩更協議而得適當之方法。一者是使干涉內政。握財政之全權。一者是使埃及王。出其私有財產也。威斯明流今者知行政之不可用外人。決行拒絕。而歐人猶密查內政。屢以減不急之歲。出爲請。在朝之歐人。亦相助以拒政府。是所以激成他日之變者也。然此時猶未有舉動。至露舉動之形蹟。在十八個月之後。此時政府盡百方之術。以計歲入。終不能集。遂至埃及官吏之俸給。亦違其例。期一千八百七十八年。管理官之報告曰。尼羅河水涸。人民瀕於飢餓。地稅一無所入。政府不得已徵收十二歲以上之男子。以二倍

之人口稅。其人民之窮困。亦無足怪也。大藏大臣仰屋咨嗟。歲入四千七百七十一萬五千弗之中。以三千七百三十六萬五千萬弗爲外國債主之額。以五百萬弗供蘇彝士河課稅等之川。所餘五百三十五萬弗供埃及一年之政費。故埃及官吏之俸給。積至數月而不得支給。而所僱之歐人。依然如昔。若稍遲滯。則訴之於混合裁判所。即得擅支大藏省金庫之權。然擅支一事。英國總領事告於本國。以外務大臣之權力禁止之。時勢如此。內國人之飢餓難堪。有志之士。因而遍傳檄文曰。國步艱難。人民沈於苦厄。且負債又必須清償。吾人豈能坐以待斃哉。云云。埃及政府計無所出。乃請於管理官使延其償還利息之期。且曰。若不許。國民不免餓死。今我大藏省金庫不留一錢。而管理局之金庫。蓄積數千萬金。雖從我之請。亦無甚困難者也。而管理官斥之曰。貴國與吾人協力籌辦可也。至於其他。不敢與聞。會英國內閣傳嚴令於總領事。謂我國債主及被僱人之要求。須令埃及政府約之。於是總領事迫埃及政府謂此負債者必如期清繳。不得已亦要典國王之私產。以如其約。蓋金額六百萬弗也。威斯明流復告英總領事曰。余王此國。不可無保王位之資。又保護宗教。不可無費用。而六百萬弗之鉅金。到底不能辦也。然英法諸政府不聽之。且答之曰。貴國之內政。與我無關。然我政府謂須使我人民收其應得之利。故不得不出此者也。

然歐洲管理官以不能得埃及歲出之權。尙餘遺憾。遂託王子發箋以事。使來混合裁判所。囂惑訊究。使陳述其政府歲出人之狀況。取其口供。是蓋供攻擊埃及政府之材料也。

時管理官由英法政府得干涉埃及歲出之命令。大增其力。據彼之材料。且詰且迫。威斯明流固執不從者。二月。然猶迫促不已。唯任以稽查歲出狀況之委員。委員稽查之後。謂埃及財政之紊亂。由於國王處置不得其宜。告訴於混合高等法院。法院素爲歐人所掌握。遂與歐人相聯結。不直國王。其裁判費用數十萬金。悉自埃及政府支出。是一千八百七十八年事也。嗚呼。使當埃及強盛時。其肯服於無理之判決。而屈從於此等歐人之下哉。今也唯唯諾諾。惟命是從。如釜上肉。如囊中物。可勝慨哉。

因高等法院之判決。埃及之歲出入者。悉委任諸歐人。又以債債於債主。籍沒其宮殿之裝飾物。而威斯明流裝飾物。既典賣於親屬者也。乃拒其籍沒。債主又爲僞證。大相爭論。故人民激昂盡奮。有以死禦防國王之舉動。

後委員召外務大臣兼司法大臣清流夫於委員庭。欲有所訊問。而侯斥之曰。有可商之事。當以書相商。一國大臣。豈可被召於外國委員之前。而受訊問者哉。固持不應。自是政府與委員大生葛藤。遂使侯辭其職之一大原因也。

既又爲償國債利息一千萬弗之期。然羅掘百方。終無所得。歐之管理員因強迫威斯明流

曰。爲一國之主權者。不可不負此責。宜出其私產以償此債。辯論數日。終以公私混合負債爲口實。遂使出王室所有之土地。典之於歐洲之豪富家。路斯中流士得四千二百五十萬金。充是年及明年之利息。此際委員長空遜及武利苦寧。謂爲王籌畫。以濟國家之急。而籠絡埃及政府。武利苦寧遂入爲工部大臣。空遜遂爲大藏大臣。是實一千八百七十八年也。而空遜猶不辭管督英國負債委員之任。夫埃及之大工。不過尼羅河之堤防與鐵道之二事。故工部大藏二大臣實握一國之咽喉者也。今也英人爲大藏大臣。而司出納。法人爲工部大臣。而司造作。嗚呼。謂埃及之全權。已盡落英法二國之手。誰不謂然哉。思毛計之埃及。記事曰。二人者假本國政府總領事及債主之威。得無限之權力。而吸收埃及人之膏血。然彼猶假爲熱心。救埃及之貧困。一入內閣。行政務之改革。即黜埃及人五百餘人。而以親戚朋友及歐人數百代之。其言曰。欲行革新之政。不可不以適我用者置於部下。而埃及人者老朽不堪任使。何其橫恣之甚哉。

一千八百七十九年之始。歐人之爲埃及官者七百四十四人。自裁判鐵道電信稅關等。至於不甚握要之職。皆錄用歐人。是年之末。更增二百八人。俸金增三十萬弗。一千八百八十年。又增二百八十八人。俸金加十一萬八千弗。其後使用歐人漸多。至一千八百八十二年。多至一千三百二十五人。俸金支給百八十六萬五千弗。

英國總領事曾謁威斯明流請求公債之利息。威斯明流太息曰。汝責余以盡責任。雖然。責任二字。實非責余之語也。余今日於埃及之境遇。果何如哉。余既與私產及人權及內閣於汝等。尙得謂責任之在於余哉。初汝英國政府猶以好意待余及余之政府。而今全相反。惟欲窘厄余及余政府。何哉。

埃及自政府聘用歐人。困難漸甚。租稅不能募。公債不能募。彼等因畫一策曰。從來丈量土地。概甚疏簡。其未升科之地當不少。乃派歐人一隊於各地。以實測之。然實測云者。習慣於其地者尙以爲難。况不知土音地勢之歐人。而欲見其效哉。以收支之資不相償。加以人民之物議沸騰。乃暫緩之。再籌別策。欲先汰埃及人之官吏及埃及之兵。以得公債之利息。蓋減兵士者有二便。第一可減政費。第二減其將士使易壓制也。於是先半減士官二千五百人之俸金。以其所得償諸歐人。然猶不足。更出一策。課庸役。許以金債。又徵租稅於貴族。當時人苦重稅。且受實測土地之擾。國民遂奮怒。於是國內之議員集於海樓府。痛論埃歐混合之內閣。有礙一國之獨立。且搖動立國之基云。

始歐人輕侮埃及人之無能爲力。今見國民黨之勢漸盛大。恐遂變殺王權之手段。借王權而鎮壓之。外交官迫威斯明流曰。國民黨與歐人作對者。即與內閣作對者也。與內閣作對。即與殿下作對者也。宜速下嚴令。使各歸故鄉。是殿下之責也。

後因國民之輿論解散埃及混合之內閣。外國內閣者連下議院之公論其大臣不得不辭職是云解散然威斯明流亦被外人廢其位而立通必苦。

通必苦者由歐人所擁立。自是歐人之專橫愈甚。一千八百七十九年使通必苦建管理總事務所。蓋建此事務所者實歐人欲爲內閣員。然以全國輿論激烈不平遂罷此議。

是年十月又爲償利息之期。其困貧如昔。先以收地方租稅作抵。借入公債。因不能償。故歸於歐人之手甚多。歐人又欺農民之無學。而不通法律。被掠取者不可勝數。又假混合裁判之虛威。構造種種之事情。不納租稅於政府。農民無處可謀衣食。不得已發賣家畜以助生活者絡繹不絕。真有餓殍載道之狀。然政府迫於外人之誅求。施笞杖之酷刑。徵集租稅。其猶不納者下之於獄。

酷刑慘狀至此。而國費終不可得。於是除求減債金之外。并無他策。乃由歐人中選財政委員。使稽查債主之所減若干。收入於埃及人民若干。及地租之最高價。選英二人法二人德奧各一人以當其任。是一千八百八十年也。

委員等協議決行往年實測土地之議。蓋其意專欲廢租稅一時上納法。故欲自令實測土地。謂至狹之地亦比從來納稅面積較廣。以欺政府。使收回租稅一時上納法之令者也。以是民人更含恨於歐人矣。

是年四月。布告新償國債法。其法曰。平均從來之高利年七朱。然當時增加利息。比原價更鉅。則七朱之利。實爲八朱。今計埃及之總負債。有五億三千萬弗。是償八朱之利。不可不於年年埃及之歲入。以四成半而充其數。又因此法而廢租稅。一時上納法。此人民爲國家之急貸高利之債。而納上期之租稅。於十四年間。可至一億二千萬弗。而一旦竟無着落。人民豈能默默哉。夫使管理官行適宜之策。非與公債證書。即昭信股票則須與以他之利益。使償其損失。乃不爲籌畫。漫然斷行。橫暴亦可謂甚矣。於是物議沸騰。民情洶湧。外國管理員更相協議。一年以七十五萬弗分五十年間攤還。人民猶以爲非理。訴之混合裁判。卒被排斥。嗚呼。政府所與之七十五萬弗。曾不足抵人民一年所損失之一朱。況其七十五萬弗者。亦由稅人民之土地而得之。更非得自政府。是即無異於自取而已。嗚呼。所爲如何。尙得謂爲人整理財政者哉。雖然。國步之所以陷於如此艱難者。全根原於外債。可不慎歟。

第十三章 租稅及農民

埃及以農建國。觀其古代之雕刻墳墓之圖畫。無非農事。以是迄於後世。不失其風。國內之人口六百萬。農民占其四百萬。工商及畜牧者甚少也。蓋埃及氣候最適業農。於一歲之中。栽培無絕時。禾穀之收穫。約三四度。地稅爲政府歲入之大宗。總計埃及歲入約一千二百餘萬弗。地租則占一千二百萬弗餘。

殆占其大半。而其土地區別三等。第一等之土地。一尺納金二十二志。此等土地有三百五十一萬四千尺。多爲下等農民之耕作。第二等有百三十二萬尺。此租稅每尺納金七志。第三等者。於第一種新開地六年無稅。以後納十六志。第二種三年無稅。以後納物產一成。此外桄榔木稅一樹約四志。鹽爲政府之專賣。不問男女老幼。一人納年稅二志。又有公權凡以參與國家政事者謂之公權同納五志。

所得稅者。自其所獲之利而賦之謂爲所得稅惟商人及工業人納之而已。因其所業而收之。多則二成。少則四分。又有入府稅。諸物產之入府者。多則九分。少則二分。

農業之第一握要者在灌溉。即大尼羅河之堤而灌溉其水。引此水者無待他之肥料。自然肥沃。農家於田園之中鑿一池。一以養魚。一以蓄水。而灌溉者也。且埃及人者自古務飼養魚類。即如米里阿須湖。全爲養魚而鑿。自此湖所產出之魚類足補國稅之一分云。

埃及農民古來屢苦外國之侵掠。又困於諸侯僧侶之壓制。苛征暴斂。殆若固然。然以威斯明流之時爲最。英人某曰。埃及農民之困難。比印度尤甚。印度人之苛稅者。於其收穫納二成。三成至五成之重稅。而埃及人者於半年。又命其先納一年之稅。不能納者籍沒其土地家屋。農民若眞貧苦。收稅吏必擬高利之債。使以將來之收穫作抵。貸金而納之。其收稅與強掠無異。故埃及農民之負債。殆至三千萬弗。即以六百萬人分配之。平均一人負五弗。一

家負二十五弗之債。

農民一般之食物甚粗。非中等以上之人家。不能食麵包。此外一日食野菜一次而已。其下不過掘草根之類而食之。又以山羊之乳爲飲料。然置之經久。使其乳帶酸味而始飲。殆習慣也。如魚肉之經於農民之齒牙者。一歲間可屈指數者也。

其所住之屋極矮小。屋之高度。概不過五六尺。四面圍以土壁。屋上塗泥土於麥管稗藎。若以藍縷破菰覆之。出入之處。其高只可適於四五歲兒童之往來。屋內之房數。無過二所。中置席三四張。羊皮一張。銅鍋土碗木皿數具而已。而一家數口。悉起臥於其中。其陋其穢。真出想像之外。一千八百四十八年。因瘟疫流行而死者三十萬人。是蓋因污穢不潔之所致者也。

農民之困苦如此。固氣候土地之使然。其人徒守習慣。無變本業而移於他業者。唯好家鄉。不知遠遊。以妻子團聚爲無上之娛樂。若一應募爲兵。便抱非常之悲嘆。一生不蹈村外數里之士者。殆比比皆然也。

埃及農民所賴以安心者。謂於生前積善不爲惡。至死後便享非常之幸福。若今日耽於逸欲。他日必墜落於憂苦之世界。信之絕不生疑者也。

謨罕麥德阿梨者。將欲振埃及之農國。而爲工商並立之國。然見人民無遠大之計。若爲放任。放任者在萬國之商家往來貿易如廣東香港是也恐不足以敵外國。故專執保護保護者反乎放任者也政策。故凡百商物。皆自政府以相值之價買之。人民而後轉賣之於外國。故如珈琲之賣買。自紅海及埃及近傍。皆爲埃及所掌握。又如航海自希臘海至亞非利加海岸。皆歸埃及之所管轄。其繁盛實非他國之所能企及者也。而其後被壓制於歐人。漸至衰微。又至亞馬斯執放任主義。愈爲衰弱。再爲昔時之農國。

乎威斯明流之時。務使長進其工商業。此恰如謨罕麥德阿梨之獎勵種植棉花時。當時因美國南北戰爭。其價騰貴非常。呈繁盛之觀。然未幾美國平定。不知棉價復舊。一時以利之所在。趨之若狂。募外債而販棉花之數千萬金。虧折無算。又以租稅增加。棉花之出產益減。商業亦大衰弊。

生絲亦一時極之盛大。後被壓於意法。又因蘇彝士河開通。東洋之生絲入口極多。不能與之競爭。內則因賦稅之苛重。產業遂衰。今則亦留生絲之名而已。今欲知埃及之生絲商業情形。閱英國之埃及輸入即入口也表。則了然也。其大半與英國貿易。英國以外。實爲鮮矣。

自一千八百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每歲出二千五百萬弗之生絲。而一千八百七十二年。減千三百五十萬弗。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減四百八十五萬弗。一千八百七十五年。減二千

四萬弗。一千八百七十六年。始至不上於五萬弗。

又歷山港者爲埃及商業之中心。尤極之繁盛。自蘇彝士河開鑿之後。東洋航行之漁船。皆碇泊於濟度港。今已衰廢。實復往時之觀。據一千八百八十七年之報。英之東洋漁船公司。不許其投錨於歷山港。其他之諸國。亦漸漸停止云。如吾人所謂蘇彝士河者。益於世界。害於埃及。豈謬說哉。

又輸出於英國之物品。於一千八百六十年前後。達於一億萬弗。而一千八百六十八年。減八千七百五十萬弗。一千八百七十四年。減五千二百五十萬弗。一千八百八十年。減四千五百萬弗。一千八百八十五年。減四千零四十萬弗。

輸入額亦準此。而增減亦因之。固勢之所不免也。然埃及國於財政上。猶有可恃者。在天然之氣候。氣候以四時暑熱。農產之物甚多。且如衣服。單衣之外。殆無所用。又農民最貧苦。而無購外國貨物之資力。故一切之入口物甚少。其出口之過於入口。殆二三倍也。而其餘剩之金貨。必輸入於埃及。故困於國際。使國家之命脉。危如風前之燭。夫以天然豐富之國土。使執保護之政策。講求長進。工商百物之道。其爲工商業之強國。操券可得。獨惜其政府慮不及此。至有今日之慘狀也。

埃及之在上古。工業之進步。殆世人之所知也。其美術之精妙。建造之闢雅。決不見其倫匹。

故古人自海樓府爲美術之中心。誠非虛說。如今日所存於英國博物館石刻獅子。及在於羅馬之石像。實古今之名手也。至其高大者。有三角塔。及俱麗鶯池土羅之針石塔等。皆膾炙人口。其後被制於土國。凡精巧之物品。皆運送土京。又被土太守之壓制。強令其棄本國之風而習土國風。後一轉而心醉歐風。至此埃及之美術建造。極其衰頹。蓋從來之工業。因夫風土人情。故蒸蒸日上。而忽移以北方異氣候異風俗異人情之美術建造。其使用豈有得宜者哉。

數千年前之製作物。更無毀損腐蝕。蓋埃及無雨無霧。故無此患。故觀其麻布織物雕刻等。極其精巧微妙。實出意想之外。即如陶器有極便利者。觀今日通常之水瓶。置水瓶中於熱帶之國。能至保其清冷。構造奇巧。蓋數千年前所發明者也。又如玻璃亦爲其數千年前所發明者。觀今日自土中所掘出者可知。其他凡百日用器具。皆有雅致而且精工。決非他國之上古所能有者也。蓋原其傳統。歐洲今日之器具自羅馬出。羅馬自希臘出。希臘自埃及出。此皆學者之所認識也。

埃及人自上古即好音樂。故樂器亦多精工者。埃及古來工藝之長進如此。而破壞之者在外國風之輸入。然以威斯明流之時人爲最。雖今之製作不及古代。固不俟言。其與歐洲文明國之精巧相隔亦甚遠。然仔細觀察。隱約之間。猶有埃及之遺風。嗚呼。衰廢之餘。尙能如

此。其繁盛時果何如哉。

第十五章 宗教

埃及人於古來矇昧之世。所信仰者爲何神。雖無由知。然自綿飛須建立後。其崇信光明無疑。蓋埃及者亦如其他之上古人。謂授物以生者爲最上之善神。則崇拜之。與物以死者爲惡魔。則恐怖之。然授萬物以生者光與熱之力居多。而光與熱之發揮。則莫過於太陽。故此思想。而崇敬尊信太陽。故古代之彫刻畫圖。或於日輪中有飛鷲。或使日輪生兩角者。足見當時之以太陽爲神通而尊崇之。夫人類之發生。自熱帶地方始。是故宗教之長進。埃及實先於其他諸國。固所瞭然也。

又上古之埃及人。以爲人死後之魂魄。赴於他世界。復受公平裁判者。其裁判之權衡。與現世之善惡。不差累黍者。且埃及以一國之生命。皆賴於尼羅河。故最尊敬尼羅河而爲種種之偶像。及天主教之入。人心一靡。因回教之起。人皆傾心之。遂成爲國教。晚近西教侵入。有增進勢力之勢。

埃及之僧侶。於世界上大有勢力。且極尊崇。當中古歐洲各國僧權盛大時。埃及全國之土地。四分之一。屬於寺院僧侶。僧侶之職。在弘教法。掌教育。寺院之維持。及禮式葬祭等。其禮儀。雜祭極嚴肅。至於進退舉動瑣細之事。悉有鄭重之法。僧侶之職務品位。分爲數級。其中

有教育部。天文部。紀元前二世紀於歷山港曾出一有名之天文家。名爲比巴流賀瀆。又埃及之靈地帝邊須府曾稱爲宇內學術技藝之淵藪。其遺風獨存於今日。僧侶中往往於天文及其他之藝術。有極該博深邃者。

僧侶之行狀極有規則。身體主清淨。如衣服飲食日用之行爲。皆守莊嚴之法度。實可驚歎。身體一日沐浴二度。夜亦然。有三日剃髮之習。髻與眉悉皆削去。衣服主麻。且忌觸獸皮獸毛。如供神之牛羊。例先使人洗濯之。然娶妻不禁。但一夫不能娶衆多之婦女。其言曰。俗人受制於情慾。僧侶不可不清淨云。

埃及人尊敬保存死屍之情。可稱世界第一。是因崇拜祖先遺靈因而務保存其死屍。蓋古來木乃之術。即保存死屍之術。比醫術尤盛云。埃及人之死也。親戚朋友相會而議保存之法。其中雖

有貧富品位之別。然其方法之大概。第一自鼻拔取其腦。然以銳石劍割其左腹。去腹中之污物。以桃榔酒洗其中。以珍香實之。縫其創口。以鹽漬其全身。七十日後復洗滌之。卷以麻布。以物塗其上。因貧富而異其金銀五色。其費中等須二三百弗餘云。其後使如生人立之堂中。親戚朋友悲哀而祭。而後送之墓地。且其喪祭爲人民之所最重云。

近時心醉歐風。人情陷於輕佻浮薄。自西教之傳入。如都會之少年子弟。至失國教信仰之心。不奉國教。亦不奉外教者甚多。其尤者阿媚歐人。至有唾罵國教者。故國教漸傾於衰滅。

之運。蓋人心不定。國勢亦因之頹敗。夫一國民一民族。其所以能維持獨立者。於信愛其本。有之。歷史國教風俗。而排斥其異夫已者之精神。甚有力者也。不然。心醉之極。必有所蔽。至善惡得失。亦爲混淆。此事固所不能免者也。

第十六章 風俗

埃及之風俗。與歐洲人相異者甚多。然其不裸體者。有如東洋諸國。以彼之炎熱之地。而能着衣服戴帽者。殆宗教之所使然者也。上中之人。平生着木綿及綿布。袖甚廣闊。其男子剃髮僅留頂上。婦人以長薄布覆面。下等婦人。有以黑粉塗其目。飾其顏之風。蓋塗目者。實因在炎熱之地。賴以保護其目云。又有染紅其手足。及刺繡於其身。且農民終歲暴露於酷日之下。以光線太烈。常半開其目。恰如將盲者然。盲人及眇一目者甚多。

埃及之婦女。天癸之至極早。因婚嫁亦隨之而早。概在十歲至十五六歲之間。未滿十歲而成婚。亦不以爲奇。十五六歲而爲母。殆一國之風習也。故十八九歲猶不嫁者。鄉人甚爲詫異。

埃及婦人容貌之美麗。古來之所稱。誠非妄論。鼻目之清秀玲瓏。容姿之肥瘦得宜。窈窕齊整。實非他邦之所能比。上等婦女出外時。覆白絹於面。使人僅能窺其顏色之嬋娟。恰有隔窓聽琴之思。

之行。好嬉戲。喜歌謠。體健適於耕作。然有頑固之習。常嫌棄舊而移新。然以近數世政府官吏之苛待。遂至有欺官吏之奸策。

農家之婦人。薄暮戴簪而歸。自運河。實有一種之奇觀。皆於其面垂綠羅。身纏濃綠之衣裳。邈迤而行。恰如觀古圖畫。蓋覆其面者。因教法與習慣。使男子不能見其顏貌。且婦人之容貌雖似柔弱。其實甚強健。最適其勤勞云。

埃及婦人概舉五六子。然下等之婦人所養育者不過二三人。其餘於產出之際。有稍薄弱及形體不具者。悉棄之不顧。蓋一以貧窮不能養育數子。一以爲資質之薄弱者。生長亦不能強健而永年。却不如於其初生時棄之。以免他日長成而死。其感傷尤爲慘痛。

埃及人如日本人中國人。甚有閑悠之風。男女同浴以爲快樂。好咖啡及煙草。在室內或圍棋或弄樂。有事訪人時。入室先叙寒暄。次雜話。飲咖啡。食餅餌。而後語其要緊之事。

第十七章 教育及禁止奴隸

威斯明流自受歐洲之教育。固知教育之扼要。自即位之後。專注意教育國民。蓋昔謨罕麥德阿梨之留心教育。在欲得有爲才學之士。以爲官吏。而威斯明流非只欲供一端之需用。實欲使全國之人民咸被教化者也。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立定學制。施行全國。其後數年。學事漸盛。學校千三百一所。學生五萬。

三千人。又數年學校增至四千八百七十七所。學生十四萬零九百七十七人。而陸軍學校及伊留亞座流之大學。不在此數。其設立於海樓府之學校。二百九十五所。生徒殆一萬餘人。此外如藝術學校、法律學校、醫學校、語學校、器械學校、化學學校及其他握要之專門學校。無一不備。

教育之宗旨。專教以自由。即如兒童之上學。父兄亦不能任意干涉。與謨罕麥德阿梨全異其旨。阿梨以人民未識學術之要。執強迫上學主義。威斯明流以人皆知教育之重。不復須政府之干涉。執自由主義。蓋亞刺伯人種。從來勤敏於學事。其堅深穎悟。非他人種之可比。唯埃及自歸土國之版圖數百年。呻吟於暴政之下。絕不暇從事於學事。全變其性質。自沐謨罕麥德之新政。漸復本來之面目。然威斯明流之世。不能得精勤教師。故收效甚少。當時之內閣嘗曰。學校之增設。學生之增加。非所敢望。所望者惟在良教師而已。教師之養成。實今日之大急務也。

當時之教育。令全國之小學校。分初等中等之二級。初等學校。止讀書習字二學。其他不許教授。高等學校。任學生之所欲。授以各種之學問。語學者亞刺伯語及土耳其之外。須兼習他國言語云。後以資金缺乏。教師不得其人。學事遂至廢弛。

初等小學高等小學之外。有豫備校大學校。務省無用錯雜之學課。專授有益之科目。在小

學卒業更欲修學者。入豫備校。卒業於豫備校者。入大學。使修專門之學科。其入大學修專門之學。不能自主。任大學之所命。優等者編入工藝科。或醫科。劣等者移之陸軍學校。當時之規例。凡由官給學費者。須照其受支給之年數。而服官之事。然其定優劣而命學科。最不公平。只有幸不幸而已。有一高等小學校校長告人曰。余之出豫備校而入大學也。於衆生中占第一。遂受入工藝科之選拔。工藝科卒業。亦占第一。文部大臣即禮部尚書稱余優等。命爲學校教師。今余任教師之職。十有二年。而每月所得之俸給。僅不過四十五弗。而與余同學。有學力淺劣。以不能入工科醫科而轉陸軍者。今此輩每月領二百弗之高俸。若使余當初知之。何苦爲奮勵而求優於他人哉。

大學生必須寄宿於校內。豫備生亦常眠食於校中。

威斯明流欲貴賤一體。同入一校。如初等小學。使貴族之子弟入其學。以示表率。又使其子入於初等小學校。與他之子弟相伍。受同一之教育。

教育上之最困難者。是無有能解亞刺伯語之歐洲教師之一事。故置通事而講解。其中精義。不能授受。每有隔靴搔痒之思。又其內地之教師。以不通教育之方法。祇拘文牽義。不能引伸其說。以發出新意。故進步極爲遲緩。然埃及人之敏學記憶之強。解英法德國語之迅速。此歐洲教師之所驚歎不置者也。

勢國情之不得已者也。故波明流須頓侯曰。不改奴隸之情態。賣買奴隸之禁制。終不可行。又和禮須曰。欲廢奴隸。不可不打破一夫多妻之弊習。欲打破此弊習。不可不從於女子之教育云。

蓋威斯明流時。學校非不多。然其教育之所以不長進之故。第一在不計國民之智識。其曖昧之俗。尙未脫。而忽授以精深之教育。徒以學校生徒之多。驚歐人之耳目。而欲得其稱譽。第二欲求急功。聘無數不通國語之教師。致不能授以適當之教育。第三不解生計之學。不計國民之貧富。使其父兄不能堪其費用。第四過於自由。子弟之上學者少。學事遂無進步。且其方向亦無一定。忽取英國。忽取法國。又忽取德國。忽取美國。轉變無常。學問年一變。課程月一轉。子弟既不知所適從。於師亦迷惑而不知所爲。隨而照例敷衍。積弊叢生。終始不能收一效者。職此故也。

第十八章 自治政

回教者。雖專制獨裁之宗門。然其宗旨甚含有共和之精神。觀其教祖馬哈默教其信徒之言。可知其因襲既久。教旨不無少歧。然以其精神如此。人民雖舉國事委之主治者。使政府之權力。至無量之強盛。而回教諸國。仍能行自治之政。如埃及者。其各地方自治。皆自民選法而成。是皆出回教之精神而發生者也。而世人或以東方專制政體。宗教使然。不能變立

憲政體。雖有君主而亦設議院者謂之立憲政體及地方自治政。皆未知其實者也。

威斯明流之時代。不顧風俗習慣。模倣法國。全爲郡縣之制度。州有知事。郡有郡長。市村有市長。村長及委員。以治理百事。村長者選廣有土地之豪農。經政府之許可者。非公選。又非指名。於間接有重大之威權與責任。於直接無法律上之責任。又無定期之事務。唯徵兵租稅之徵募。及其他村落之有大事。每常干預。蓋尋常之細事。任之村落委員。一無關係。此職者。終身不改。非甚不正。及人民之所告發。概不褫其職。村落委員者。其人員因村落之大小而不同。由人民之公選。經郡長之許可。而任之者也。其或行專橫。或爲惡事。或自選舉人議院之制。有選舉人有被選舉人者。舉人者選舉代人。爲議員之人。也被選舉者。被人選舉而爲議員者也。請其廢職。則郡長免之。抑公選此委員者。以極簡捷之方法。限以時刻。使人民會於村落之近郊。於郡長之前。群集於選出人之身而圍之。而選拔其人。數之稠多者。此委員及村長與以名譽職。卽虛銜而不受俸給。常在村民之間。和難解紛。使不必出訴於法庭。郡長者中央政府所任。使從知事之監督。若其有不正之行爲。人民得訴之。知事或內務省。若所訴果有確定之證據。政府則免其職。更放謫遠國。不許再還。此外在村落而有威權者。在收稅吏。以政府之命而派遣於村落者也。所止之處。不得過五年。此收稅吏多用西教人。以其解簿記計算也。

以已上之事實推之。實不得不謂爲完全無缺之地方政治。第一人民者得自由選舉之權。

第二得上疏建白之自由。第三防職權濫用之弊。矯官吏專橫之害。諸法悉備。比之歐美諸國地方政治。其懸隔不甚遠。然考究其內狀之如何。實有名無實。真不得不爲埃及嘆息者也。蓋根本既誤。枝葉遂非。皆於虛名上眩其外觀。並非適宜於實際上者也。和禮須曰。埃及人受法國之教育者。皆曰採中央集權。即憲政公選郡長村長委員。便可革從來之弊政云。是大不然。夫地方之事務。及人民之治術。皆因其本來之習慣。逐漸進步。方收其效。若徒震驚外國文明之新法。急激而全爲改革。其流弊殆有不可勝言者矣云云。

謨罕麥德阿梨之世。極保護農民。苟成一家族者。無不有私地及公地。然至威斯明流之時。不有寸土者。至數萬人。土地兼併之弊。故使貧富不均。和禮須曰。觀俄國之制度。其中有不納稅租。或負債不能償。而至賣地者。其生計耕作。不能沒收之法。以保護農民之獨立。而埃及近年爲負債租稅。自土地牛羊至耕作日用之器械。悉爲賣去。是模擬歐洲之弊害也。於此可見其地方之實情矣。

第十九章 行政之內情

初謨罕麥德阿梨一統紛亂。專做法國之制。主中央集權。而折衷於諸國。立王室及內閣外務內務大藏軍務之諸省。又於全國十四州。分任知事。即知縣內務省監督之。知事之下。置副知事。使分州爲數部而治之。而知事者。歸世家之專有。自平民出者。不能任此職。而清泥區侯

德義之敗壞。亦可想見矣。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政府定官吏之服制。使悉着用歐服。又奉職政府者。令戴一律之國帽。欲以革外國人與邦人區別之風習。然百事未興。頓易服色。徒以外面之裝飾而媚歐人。是固威斯明流之性質者也。和禮須曰。本有之家屋衣服者。風雅而適於土地氣候。欲襲歐風而并爲改易。豈不誤哉。

埃及之官吏。似羅馬時代之官吏。於在官時。唯欲攬得利益。盡百方之術。無所不至。故受眇少之俸給。以有限之歲月。遂至鉅富。此非剽掠國庫。即刻剝下民者也。

官吏之於事務。苟且偷安。汲汲於目前之小事。若有繁難之事。則瞠目相視。互相推諉。故官吏雖多。而事務之積滯。不可言狀。或人常評埃及政府曰。埃及政府者。所謂着金羽之鴉兒也。觀海樓府之上等人。其服色。其言語。全似歐洲之文明人。若洞觀其心事。及其行爲。則極似古來之東洋人。如彼之行政部內。雖有內閣。司法。大藏。工務。文部。檢察院。其他之地方。政治。裁判所。學校。警察等。無所不備。似又一無間然。及詳察其內情。則顛倒凌亂。不如無有。嗚呼。鴉兒之着金羽。非不輝煌眩目。然始終不免爲鴉兒。豈能以着金羽之故。而變爲孔雀哉。

第二十章 寄居之外國人

埃及之政府所僱聘之外國人實多。而其握大權當樞要者。亦復不少。當外人極盛時。大藏

大臣則爲英人。工部大臣則爲法人。陸軍參謀長則爲美人。廢奴隸局及工部省顧問官則爲意大利人。參議院書記官長則爲荷蘭人。國債委員則以英法德意諸人當其任。俸給之多。一年有至三萬五千弗者。其他稅關局長。鐵道局長。郵便局長及裁判官等合計之。則上一千三百二十五人。別以各國。如左表。

亞美利加人

八人

奧大利匈牙利人

百一人

比利時人

十二人

璉國人

一人

荷蘭人

九人

英吉利人

二百六十八人

法蘭西人

三百二十六人

德意志人

四十一人

希臘人

百十五人

意大利人

三百四十八人

諾威人

二人

羅馬人

三人

俄羅斯人

五人

西班牙人

十二人

瑞典人

一人

瑞士人

十四人

歐國巡查

五十九人

合計一千三百二十五人

此年俸百八十九萬五千二百八十弗

此時可謂極盛。而因之所生弊害。甚出意外。外人互相爭權。各欲保本國之權勢。求利本國。若置埃及於度外。若英人爲一局之長。則欲其局盡用英人。以振其權力。法人任一省。亦欲以法人盡充其省。不問事務之如何。與才能之適否。唯以登用本國人爲事而已。麻魯提男之埃及史曰。嘗聘一局長於法國。法之外務大臣。選一人當之。其人以不知事務。不勝任辭。外務大臣曰。足下勿猶豫。子往埃及。不須親執細務。唯保法國之威權足矣。如此奇談。豈獨法國爲然哉。又和禮須埃及史曰。僱外人之弊害。不獨法國。見我英人之在埃及者。實不堪慚愧。唯求顯榮之地位。以贈親戚朋友。其心於埃及殆無一人。且其在省局中。互相爭論。更

有可驚者。在於異邦國。異政治。異風俗。人情之微弱。政府中。各主張本國之宗旨。英人者重實際。法人者說理論。德人者駁英法以誇本國之長。時有一事。三者異其意見。辨論彌月。擾擾紛紛。曠日持久。卒無裁斷者。故萬事廢弛。百弊叢生。固無足怪者也。

第二十一章 埃及之西教人

埃及國中之奉西教者。大略有六十萬人。即占全人口十分之一。自歐美以外。西教之多。殆無如埃及者也。且其信徒之心志。鞏固異常。視死如歸。雖遇艱難。丁苦厄。終無挫折之志。西教人常以已爲世界第一等人。以爲在埃及他教人種之上數等。故其輕蔑他教之狀。恰如古希臘人之目他邦人爲野蠻人。

教徒從教宗。不敢娶衆婦。然飲酒之事。西教人極多。其醉步街市。如狂如癡者。殆所常見也。此事者。比埃及人之不飲酒。可愧可厭。近來美國宣教師。亦熱心而革此陋習。

又信徒者。多能誦全經典。信向之厚。即此可見。蓋如此真熱心者。雖歐美人亦所罕見也。埃及國法。爲高利之貸借者。嚴禁重罰。獨於西教人弛此禁。故以貸高利爲禁者甚多。

近來從西教者。以外人蟠據政府。亦爲國家危。遂倡埃及國不可不以埃及人權之論。以振起獨立國民之氣。

第二十二章 海樓府

海樓府者。閱數千年盛衰榮枯之變遷。而爲埃及之都府者也。其人口四十餘萬。其餘寄居之外人。希臘則以萬數。意大利則七千餘。法人則四千餘。其他各邦人種。悉有寄寓。宗教則各種混合。衣服則有百鬼夜行之狀。此誠五大洲白黃黑各人種聚會之都府也。若世人欲徧閱各國人種。往於彼處。殆一覽無餘矣。海樓府者。可稱異樣之世界。誠絕無而僅有。自最上之衣服飲食居處。至最下之事物。由開明而至野蠻。無一不備。如讀世界進化之歷史。殆無以異其博物館。於古代之文物風流之韵事。聖賢遺愛懷舊之孤憤。文明之德義。開化之積弊。野蠻之狀態。回教佛教外道西教。悉皆形容盡致。真令人左顧右盼。應接不暇者。嗚呼。半世紀而後。再遊斯土。果有如何之感慨哉。

第二十三章 通必苦第一世

通必苦第一世者。威斯明流之第一子。生於一千八百五十三年。及威斯明流被廢。即埃及王位。其爲人溫良篤實。躬行方正。實行一夫一婦之制。以矯一夫多妻之惡習。又其嗜欲淡泊。不好奢華。惟無勇氣及決斷。不無遺憾耳。又能通英語。深知英國之風氣。及其制度。其足跡雖未踏歐土。然能洞知其事情。此外人所皆贊嘆者也。

通必苦之世。實自謨罕麥德阿黎以來。最困難時也。即跨危難前。危難間。危難後。之三界。其登位之時。實爲危難前。正國內紛擾。外人擅權之極。通必苦見雖繼大統。亦不過徒擁虛器。

甚欲辭位。然以父王所辛苦艱難制定之相繼法。歸於畫餅。且王統之滅絕。亦未可知。遂受其位。故以如此之勢而即位。故威權所失愈多。是以其世歐洲管理官之威權。突出王權之上。不得其許諾。不能募國債。不能增兵員。其他歲歲出入。至行政事務。無一不歸其掌握。准須埃及政治史曰。今日之埃及王。欲親秉國鈞。惟有廢之一字而已。讓罕麥德阿梨者。以開人民赴訴上書之門。爲政治上第一機關。常躬親而檢查。一以救人民之冤罪疾苦。一以矯官吏之奸佞橫暴。至通必苦之時。廢其制任之內閣。故人民皆知此王惟擁虛位。不足有爲。人心從此離散。通必苦之世。國步最爲艱難。其可記之事亦極多。然概詳記於別章。於此從畧。

第二十四章 國民黨之運動上

夫人每先入爲主。其所是者。誇大而頌揚之。其所非者。附會而貶斥之。如埃及革命黨之事。世人之論。殆不免有其弊。甲論者曰。亞刺飛者。野蠻軍中之一人。抱覬覦之志。欲廢謫埃及王。而圖自己之功名富貴。曾無報國之念頭者也。乙論者曰。亞刺飛者。真報國之義士也。只欲解困厄顛連之倒懸。恢復破壞頹敗之國光。創建自由自主之政治。並無貳心。其所論全相反。恰如兩軍之對壘。然今者時過事遷。革命之精神。亞刺飛之本志。亦大白於天下矣。國民黨之起。實在近世。蓋埃及人民者。最嫌爭鬪。有柔和性質。久被壓於專制之下。以爲士

耳其人。及志留加志亞人之治已。皆有天賦之才智。阻勉服從。向無他志者也。其後土志兩人之所行所爲。日漸專橫。加以歐人之干涉。至不堪命。遂至開國民運動之端緒。然自威斯明流之中世。其氣燄尙甚微薄。迄其末年。漸赴強盛。然亦僅國民黨中之上等者。結秘密之會。有所計畫。兵士尙未至激動也。自通必苦爲英法所擁立。政權殆落外人之手。中央政府之權勢。亦至薄弱。鐵擊石而火出。捲水而波起。遂使國民黨大爲運動。

國民黨者。非土人非志人。乃埃及人爲保護已國而起者也。其黨魁者。實爲亞刺飛侯。其黨之勃興。原因雖多。亦不外此四者。第一爲政治之偏頗。第二爲保國之精神。第三爲將士之不平。第四爲國教之恢復。當時國民黨未有可爲首領之人物。而當日亞刺飛者。任少佐之職。憤土黨志黨之專橫。不顧死而抵抗。主張立憲政體。有致身國家死而後已之志。蓋忠肝熱血。且篤信回教。此他日所以執牛耳而爲盟主者也。

亞刺飛者。其得一國之人望。雖由其有匡濟國家人民之志。未嘗不因其平日之言行。夫埃及王者。於軍人及人民之哀訴。悉付之內閣。曾不以顧。而內閣員絕不留意於此。然亞刺飛者。自軍人紛議以來。凡有哀訴。皆親自檢閱。推求事情。不問親疎。不論貴賤。皆善爲處置。以是人民皆傾心於亞刺飛。欲擁以除弊政。拯困厄。且亞刺飛自平民起家。絕無驕傲。故人民視之。尤爲親切也。

亞刺飛侯者。生於下埃及。謝留瓊州之一村落。其家世業農。及長入伊留亞座之大學。學力大進。然未卒業而退。蓋以此大學者二十年乃卒業也。其容貌肥大而強壯。肩高。額廣。兩眼如炬。性雖剛直。而含有慈愛之氣。故初見似甚威嚴。及與接談。和氣藹人。使人起愛慕之情。侯以未受歐洲之教育。解英法之語頗淺。故與外人談話。語言艱澁。如無學者。然其對國人議論風發。舉經典之格言。徵歷史之實例。雄辯高談。能使聽者感動。

濟度之時。土耳其志留加志亞兩人種。全爲官吏。及傾覆之際。亞刺飛者。自平民而選爲士官。不久濟度背回教之舊例。廢每年告朔之餼羊。亞刺飛以此爲背夫教法。極言直諫。無所顧忌。濟度大怒。杖之數百。直命停職。其後威斯明流再復其職。然亦忌其剛直熱心。故遲其升進。終使爲白河之戍兵。此白河者。遠荒寂寞之鄉。凡至此而能生還者。殊少。及後幸得免此遠流。

阿平斯仁亞之役。得掌輜重。戰後爲製造砂糖官局之監督。因與局長不合意見而去。時官中佐也。自一千八百七十六年。與平民出身之文武官。結爲秘密黨。一千八百七十九年。擠外人出內閣。最爲有力。升爲大佐。一千八百八十一年。覆利亞圖之內閣。推爲國民黨之首領。至一千八百八十三年。清流夫之內閣。授侯爵。任以將軍。

亞刺飛者。孝於父。厚於妻。慈於子。殆多情而嚴正人也。世人見其功業未成。而被生擒。謂其

浮沉於政海時。交乳婆留。或親利亞圖。或依賴清流夫。後至亞刺飛。掌握實權。遂結托亞刺飛。始得國資而游土京。爲土國大臣之書記。留七年而歸本國。爲小官數年間。更無所聞。及威斯明流與乳母之女爲婚。得爲王之傳令使。自是聲威漸加。既而其妻與宮人私通。爲其所知。斬殺姦夫。更害姦夫之母。與妻之侍婢。捕妻與義母。遣之白河。威斯明流聞之大怒。直免其官。逐之都外。數月之後。巧迎國王之意。再歸海樓。得司理奏章之職。後娶滿曾縷侯之妹。與王女結爲兄妹。權勢倍於昔日。因撤拊野之亂。以功而得高官。俄土戰爭之時。從王子發散爲隊兵隊之司令官。既歸。自請爲警視總官。清流夫內閣之成。入爲文部大臣。及清流夫之內閣解散。轉入利亞圖之內閣。任教部大臣。後又運陰謀而爲亞刺飛盡力。及事既起。去內閣。一千八百八十一年。清流夫再成新內閣。又出而爲軍務大臣。清流夫抗論而拒其入閣。後卒入之云。

於國民黨有間接之關係者。乳婆留侯及利亞圖也。乳婆留侯者。亞留米仁亞之產。改宗西教之人也。與清流夫利亞圖稱爲三政事家。最富於決斷者。有舉止剛雅之風。國民黨之長進也。乳婆留侯者。時助之時。矯之。欲以除去政治之弊害。又盡力而改治外之法權。治外法權者。國人民之權所以。領事有治本。施之於弱國者也。遂於領事裁判之外。設立混合裁判。蓋侯之初意。全在恢復本國之裁判權。且以國力微弱。不足制歐人。故急欲撤去領事裁判也。然無刻苦堅忍之力。此所以卒至無

成者也。

利亞圖侯者。猶太人。身小肉疲。薄弱之人也。寡言語。狀嚴肅。粗通法語。然以年長始學習。發音極不明亮。其學術雖不深遠。然普通之學。亦少通達。侯不好自由主義。及立憲政體。謂東洋有東洋之風。埃及有埃及之風。各國異其風俗習慣。若徒摸倣他國。所以釀成國家之紛擾云云。蓋利亞圖在職之日。國民黨甚長進。外人之干涉愈甚。國內之紛擾。不可名狀。如三佐官之被縛。九月九日之舉。皆與其列。

第二十五章 國民黨之運動中

乳婆留侯爲首相時。英入乞遜占大藏大臣之位。法人武利苦寧領工部大臣之職。外人之入政府者日多。威權日重。俸給費其鉅款。而埃及人之被免職減俸者。不知其數。於是國民嫌忌外人之情愈增。國民黨之運動。愈有勢力。時或告乞遜曰。大局將有不測。請留意。英之總領事。亦謂埃及人民。異常奮激。皆由嫉歐人之蟠據要津。將有舉動。然乞遜迷於當局。不聽其言。一日外出。四百之埃及官吏。與數萬人相聚。要乞遜於途上。齊於平地而捕之。幽閉之於大藏省中一小室。迫其辭職。會威斯明流特來勸諭。得全其生命。此一事者。雖似稍涉橫暴。然當時無敢訾其所爲。即外國人亦無甚異議。蓋以免二千五百人之埃及官。及減其半俸。亦皆自知其不法也。威斯明流者。告於英法之駐劄官曰。今日官吏人民之舉動。出於

公憤。且如上尼羅河。有謀獨立之勢。及今不行大改革。恐至不能維持其國家。乳婆留亦以此意勸歐人曰。今日我國人之奮激者。皆憤歐人從來之政府。使國王不能伸其權。太亂將室。余亦不得不辭職。後以騷擾稍息。英法二大臣及管督員等。橫恣不異於昔日。於是埃及全國之人民。反抗歐人之志。愈爲激昂。時英國之外務大臣者。發訓令於總領事曰。埃及王者。不得與內閣之議。又英法之三大臣。有不必聽內閣決議之權。此訓令者。卒奏其功。定爲法律。又使太子代王而爲內閣議長。然威斯明流初拒其請。英政府恐嚇之曰。殿下若不聽此言。此後埃及國內之騷亂。及其他之事變。皆埃及之所自取也。太子通必苦爲議長月餘。以不得參與議事。祇爲有名無實之議長。遂辭職。時勢迫於如此。稍有血氣。誰不奮慨哉。於是國民愈激湧。咸欲盡殲耶蘇教人而後已。然歐人猶以爲不至如此之甚。更迫政府募公債之利息。令人民之舉動將爆發。一千八百七十九年自四月一日至四日。大會於海樓府中。或出除外國大臣之策。或論更迭內閣之方。騷擾擾。如內亂將發之狀。而其奔走經營者。非不逞無賴之徒。皆有名望。有財產。眞憂國家者。遂以是月上封事。請黜歐洲出身之大臣。創立憲之政體。其署名者。則上院議員六十人。文武高等官七十三人。豪商貴族四十一人。下院議員六十人。空遜武利苦寧二人聞之。直入王宮。脅迫曰。如殿下惑於不平之徒。設議院而使參與財政。實非一國之福利。威斯明流曰。是非本於二人之意。實出於全國一致。

之思想如何。蓋當時人民謂徒以言論不能破歐人內閣。必須武力之議論。殆徧於全國。四月七日威斯明流從人望解散內閣。命清流夫侯成新內閣。告英法總領事曰。我民人人非常奮激。必欲免在內閣之二歐人。且今日之封事。皆出自良民。非輕舉妄動之徒。故請解職。領事等猶未諾。謁首相清流夫侯曰。二歐人者。決不可使其退出內閣。侯答曰。雖國王之權力不能悖一國人民之公憤。而留此二人于內閣。若留之必至釀國家之大亂。於是內閣之歐人遂辭職。清流夫侯直成新內閣。告於各國政府曰。新內閣者。自國民之輿望所成者也。自今以後。可無內患之虞。四月十日。諸將士誓曰。自今以後。吾人對外人當以死從事。各國之總領事等大怒。脅王及宰相曰。若不使此二人入內閣。埃及者是負英法之厚誼。後有不測。未可知也。威斯明流曰。以今日之大勢。此二人斷不能使入內閣。若爲管理官而用意。余當可聽從。宰相曰。衆怒難犯。王雖主張。內閣員咸以爲不可。亦無可如何也。歐人見其如此。乃出姦計。飛報於政府曰。埃及王威斯明流者。驕慢悖戾。無所不至。惑於群小之說。無故而黜我歐洲之二大臣。不顧其忠良。不思其勞績。二人以數年之心力。使其國帑充裕。乃盡供一人之奢侈。而反歸其咎於二人。且欲與歐人爲難。今不廢立。埃及必瓦解糜爛。人民固屬困難。寄居歐人之禍患。亦不可測也。歐洲各國之政府聞之。迫威斯明流退其位。然威斯明流謂一國主權之廢立。非外人之所可干涉。斥之。於是各國政府。咸迫其讓位於太

子通必苦。英

利那不流。是

八月八日。通

人米麟苦為

內閣員終掣

昨年倡議之

一千八百八

之謀欲先捕

然以三人太

於近衛營待

閣議遂通其

此之陰謀詭

隊奪還公尊

果被捕縛送

窓而逃。三人無

人

請其免黜。王無他策。悉從其請。於是免陸軍大臣。以甕毛妬佐微爲其後任。更下令開委員會。使新陸軍大臣爲委員長。而拔亞刺飛爲委員。其委員之所討論者。第一聯隊之佐官自其隊中之兵士公舉。而聽國王任命。第二增加常備兵。外國舉國皆兵常備豫備後備第三士官之升進。須由試驗。決不得以士志人之故。不次而升擢等。蓋國民黨所要求於王者也。然門閥之將士。甚不以爲然。歐人亦不喜此議。大宰相利亞圖又有與外人同盟而撲滅國民黨之議。國民黨更爲奮激。大有不爲改革不已之勢。

一千八百十一年九月九日。亞刺飛與二千五百之將士。赴王宮奏曰。第一可解散內閣。蓋內閣者爲外人之所左右也。第二招集議員。蓋非採國民之輿論。不能濟此危急存亡之時也。第三增加常備兵一萬五千人。蓋增兵之事。所以維持國威。且所以抗外人者。獨恃此兵力也。翌日清流夫亦呈奏議於埃及王。其大要定國是、節政費、公政務、明立法之意。訂正裁判之事務。及獎勵工業教育。

國民黨之運動。如此激昂。人心洶洶。不可抑壓。遂解散利亞圖之內閣。舉清流夫再入內閣。於是埃及王命亞刺飛率兵退守歷山港。亞刺飛不肯曰。國家多難。我豈忍去海樓府而不顧哉。卒不往。

清流夫侯久爲民望所歸。蓋威斯明流之時。主張自由主義。其用心亦周到慎密。故國民喜

其爲人。國內有歸於鎮靜之勢。然侯執漸進主義。不好急激。百事施平和穩當之手段。然熱心憤激之國民黨。不以其政策爲然。遂使侯不能行其志。

蓋當時埃及人民眼中。惟憤歐人而已。雖明主在上。宰相極賢。不去外人之干涉。不殺外人之權。決不能鎮定人心者也。夫受歐洲之教育者。執國權主權之論。自由主義之議員。主開議院而抗外人。有土地被強迫而爲官所賣入。且以賦稅之增加而惡外人官吏者。或被官。或被奪職。且以外人之俸日增。外人之官日衆。而怨外人商賈者。以利權握於外人。無以聊生而怨外人憂國家者。以英國則略材富羅瀕島。法國則侵掠突尼。將有蠶食之憂。宗教家以耶蘇教之蔓延。慨國教之衰微。其他直接間接。皆有視外人如讎。欲得甘心之勢。故事勢交迫。公憤之所由激也。

當是時埃及國內之報紙。皆痛論外國政府之干涉。訴歐人之跋扈。而各國之駐劄官。皆以其妖言惑衆。煽動人心。迫埃及政府禁其發行報紙之停派。漸至全國無一可閱之報紙。時伊麻爾伯在海樓府。日祝國民之得志。於邸內開茶會。議論此事。不出數日。忽被捕縛。於是亞刺飛憤其不法。直登司法大臣之門。告曰。逮捕無罪。眞暗無天日者也。若不速放免。雖以兵力亦所必爭者也。因直放免。

國民黨於是愈有勢力。英法二國告埃及政府曰。英法者當內外危難之衝。現倡革命之亂。

而抗埃及政府。可同盟而平定之。然當時英法互相猜忌。同盟而動干戈。以干涉埃及內政。是終不能行之事。國民黨深觀大勢。絕不介意。蓋倡外國不能以兵力干涉之議。壯國民黨之氣爲宗。實海樓志士虞勵豪流。及武論怒之力。虞勵豪流者。執自由主義。欲行立憲政體。絕歐人干涉而恢復國運者也。武論怒者。深研回教。謂回教之恢復氣運不遠。而其起處。必在埃及。故見今日國民黨之憤興。欲乘此氣運。而欲振興回教者也。

埃及議會一千八百六十六年所創設。其中有爲埃及王所特命者。然議會之權。祇能討論。而不能決議。一千八百七十七年春。國王欲限制議會之權。議會皆以爲不可。致解散當時之內閣。及清流夫侯成內閣。從亞刺飛之說。欲召集議員。先告各國領事曰。今之召集議員。及其決議。皆出於公論者也。而英法領事及監督官力阻之。蓋清流夫侯欲待公議法律時。而後召集。而彼等以爲如此。則增議會之權力。故欲先召集之。後清流夫侯之議卒不行。亞刺飛以召集議員之議。被阻於外人。而不能行。憤然去海樓府。時人民各處開運動會。約數萬人。麕集於亞刺飛之室。羣稱保全埃及。惟在此人。呼萬歲。並擁護而送之停車場。國王及外人見此勢。無不愕然。

十一月選舉議員。國民黨占半大之數。故皆曰從來崇尚歐人之主義。我輩常爲抗議。今日當可如願矣。

通必苦者。歐人所擁立。即歐人所願使者也。因選舉議員之事。甚以爲憂。乃發令曰。凡議決事。須仍舊例。勿釀紛爭。管理官早知力不足以敵國民黨。乃勸王曰。決不可與議員以決議之權。惟使之發論可也。

召集議員之報。之達於歐洲。法國首相巖鼈跔。十月告駐劄巴黎之土國大使曰。今回海樓議事。予所最憂也。此後政策。雖未知如何。想必受國民黨之意。而拒歐人者也。欲平定國亂。英法聯盟滅盡不法之徒。使國王不袒庇彼等。其後巖鼈跔語名士矩麗滿層曰。今法國正耀武揚威。立功萬里外之秋也。埃及民黨勃興。其機不可失矣。矩麗滿層正色曰。法國本重義輕利。鋤強扶弱之國也。今埃及爲東方弱國。其民黨欲排內外之壓力。恢復自由。設立憲之政。以務赴於文明之域者也。且其國民黨既爲埃及輿論所歸。少有倡異議者。而我計不及此。欲與英合。恃兵力以壓制之。豈非可恥之甚哉。余之心意。欲假援兵助彼國民黨者也。巖鼈跔笑曰。今吾輩但欲法國威名洋溢海外耳。豈暇他顧哉。況埃及國民黨勢微力薄。不足掛齒頰者耶。一千八百八十二年。英法政府要求埃及政府。其大意曰。第一埃及國不得復理洲越運河之事業。第二埃及之財政豫算。外國每年豫算明年之所入以定用度決不得變更。若增內政之支出。則外債之利息。必不能償者也。時英政府告於法政府曰。此後干涉埃及之政畧。兩國不可不合同而保護從來之權力。且埃及議會將欲變更財政。兩國不可不助埃及王者也。又

法相巖鼈。訖告英大使曰。若埃及變更財政。則管理員積年之勞力。歸於水泡。他日之權力。亦必漸成。故今日者。英法須保其威權。不可少爲假借也。英法二國之意氣如此。嚴酷橫暴。可想而知矣。

議員者。以一千八百八十一年十二月集於海樓。決增內國之政費。而各國駐在官不肯從。其議曰。埃及人爲埃及增減其政費。雖於吾輩無關。然每歲所入有限。若增政費。則於償還諸國之利息。將必減少。故關係萬國。已國議會斷不能決議者也。議會遂開協議。或增或減。商於駐在官。然駐在官者。固執已見。不爲少動。蓋往日埃及財政有與萬國協議之約。故執協議之二字。遂至能抗議會之權。嗚呼。往日之言。只一時之約。豈所論於憲法議會者哉。專橫亦可謂至極。乘國鈞者可不慎哉。

當時議會爲國民黨之所左右。國民黨亦祇從亞刺飛之意。其議會所主張之大要曰。議會者。內閣當任其責。英法管督官干涉之權。除償公債土地之租稅外。不得參與。大宰相清流夫。以內患迭興。外憂洊至。國民黨則大有激烈爆發之勢。外國交涉。更雜沓紛擾。雖左右其間。亦恐無可如何。遂辭職。時一千八百二十八年也。

第二十六章 國民黨之運動下

清流夫去相位。果何人襲其後任哉。國民之輿望。歸於冤毛妬佐微。然埃及王以爲出於自

命。則恐外人疑其黨於國民黨。故以新內閣之任。委之社會。議會辭之曰。唯王所命。而王固執不聽。曰。余所信任者卿等。解散之。故定其後任。卿等之責也。

自清流夫辭職之後。後任終未有所定。亞刺飛遂使人勸斃毛妬佐微成新內閣。時埃及王不得已舉斃毛妬佐微使入新內閣。

斃毛妬佐微爲相。亞刺飛爲陸軍大臣。遂發布新憲法。國民黨亦漸平靜。

議會檢查海關稅時。英國督督員一年之俸。至一千五弗。決議減其費。而英之外務大臣迫埃及政府。令其不移動。遂生一大葛藤。

當此時。政權歸國民黨中之掌握。而藩閥黨志留加志亞人。初以敵視國民黨。見今回之改革。甚爲危恐。故藩閥黨之黨魁於湏曼侯。伊比計。欲暗殺亞刺飛。并廢立國王。國民黨偵知之。捕縛而送之軍法會議。審問得其實。下流之白河之令。埃及王被迫於官人。欲輕其罪。諮問內閣。內閣不奉王命。於是王招英法領事。求其相助。領事曰。以王之特權。而辦此事。何難之有哉。王遂赦以輕罪。內閣員以王納外人之言。不經會議。大爲憤激。直入王宮。詰其廢前言之失。

又亞刺飛因憲法之事。與王異議。使辭其職。無幾。藉國民黨之勢力。再爲陸軍大臣。至此時殆有攝政之勢。

因英法干涉志留加志亞人之事。國民黨又爲憤激。內閣與外人之交涉。大相齟齬。英法領事。告於本國政府。使以軍艦迫埃及政府。令解散其內閣。國民黨知力不能敵二大強國。欲與埃及王相和。解散內閣。避外敵之銳。而待時機。後探知英法所派遣之軍艦。僅二十艘。且英法不相和。必無兵力干涉之恐。遂決意蟠據內閣。亞刺飛廢寢忘餐。經營軍備。以應國家之急。於是歐人之寄居者。去國甚多。

此時英國告於法國曰。今不得已以兵力干涉埃及。宜與貴國結爲同盟。而法國依違不應。蓋當時之形勢。俄然一變。德之卑士麥將再有事於法之東方。重以主張示法國之威於北亞非利加。橫行地中海之巖麓。跽退相位。溫和主義之普烈士寧爲相。不好以兵力干涉他國。且以埃及遠征。須要精兵六萬。只有與英國合派艦隊。保護保河。嚴禁兵士上陸之議。此議亦被黜於議院。遂辭英國之同盟。於是英國約意大利同盟。意大利亦辭之。又與德奧諸邦。結攻守同盟。然以不經德相之許諾。又不敢與他國同盟。亦辭之。

法國既不欲以兵力干涉埃及。普烈士寧遂與英國送使節於土耳其帝使。土國政府鎮定埃及內亂之騷擾。

埃及國民黨其勢愈盛。內閣員之威權亦漸煊赫。國內人民殆如鼎沸。一似英國之來寇。迫於目前。遂以議會不必開。軍艦不足畏。惟視亞刺飛爲生命之存亡。而國民黨之首領。聞歐

洲各國之不同盟。欲訴其事件於歐洲。開歐洲會議。以裁判埃及之事件。

當時土耳其政府。最爲躊躇。蓋上帝者。賴歐洲之聲援。以兵臨埃及。捕亞刺飛。除其黨與。握其實權。使爲馴服之屬邦。甚非難事。然亞刺飛爲恢復回教之首領。不問何國。不問何人種。凡爲回教信徒。悉爲歸心。若任亞刺飛之所爲。則國民黨之騷擾。殆無終極。且內外之交。決無了結之日。若強誅亞刺飛。回教信徒。皆目上帝以殺害忠臣爲皇天之罪人。滅華大僧廳。將罰上帝以從異教而滅正教之大罪。當時大僧廳位之不保。亦未可知。故所以進退維谷者也。土廷遂決中立而觀變。是使後日英法之外交官。喫一大驚者此也。蓋土耳其遣三人之使節。而所命之三人。悉異其旨。當時使節長者爲泥留備侯。帝命之曰。可援助埃及王。而壓伏國民黨。命其次位之使節曰。務助國民黨之首領。而絕外人之交涉。且土國可舉兵來援。而增其勢力。又命其次位之使節。使監督兩使節之應對舉動。

初土國使節之至埃及也。政府驚愕。不知所措。皆以爲英法土之聯合。莫敢抗拒。唯欲全其身命。大宰相魔毛妬佐微潛逃。外務大臣平美夜遁。大藏大臣清泥區震慄如鼠。而其兀然不動者。惟亞刺飛之一人而已。然漸知土使之來意。人心漸定。內閣員亦咸保其位。國民黨暗知土國之聲援。大增勢力。惟日備英法之來攻。派人於國中。使遊說曰。若絕外人之干涉。則可輕減租稅。及免償商利之負債等。又回教信徒與之相和。激勵人民曰。我回教者。被無

道非理。西教人所蹂躪。今將滅絕。苟敬天崇神者。宜起而致死力。以久苦課稅之重。困於高利之債。及熱心宗教者聞之。豈有不喜而奮袂者哉。故蜂屯蟻集。國民黨之勢力日增。殆有銳不可當之勢。

六月十一日。禍機倏發於歷山港。亞刺比亞人與希臘人互爭鬪。遍市騷亂。歐人之被殺者六十餘人。後得埃及兵之彈壓。其事始熄。廿八日。上帝授亞刺飛以勳位。是暗煽其舉動者也。

七月四日。英法之軍艦到歷山港。初埃及王者。其宗旨無異國民黨。且甞毛姑佐微意見。同藉法國之保護。與王族去海樓府而往歷山港。於是英之總領事甞烈屠。法之總領事新機越智。謁埃及王曰。列國之意。欲恢復殿下之威權。而保持國內之安寧。故可速解散內閣。流竄亞刺飛。與其主謀者。國民黨聞之。憤恨益甚。上下恟恟。是月九日。英艦迫歷山港頭。埃及軍嚴守海岸之砲臺。英將清茂流乃要求陸軍大臣亞刺飛曰。可速撤軍。交砲臺於英軍。若不然。則我兵明朝當以砲擊。亞刺飛斷然拒其要求。益嚴守備以待之。時英艦凡十三艘。其中八艘鐵甲艦也。法艦以本國政府之命。不得以兵力干涉。即此夜別英艦退於濟度港。遙觀動靜。

七月十一日。英艦發砲擊埃及軍之屯塞。相接終日。然砲臺皆舊式。不能當英艦銳利之砲。

彈多爲破壞。入夜休戰。此戰歐人之死亡者五十人。埃及之死傷四百人。翌朝英艦又進而砲擊埃及軍。僞樹白旗以示休戰。久無確信。英艦又復砲擊。埃及軍又樹白旗。英軍猶豫。埃及軍載軍械及死傷者。退守加富。留意宇留之要害。此地距歷山港十四英里此役以亞刺飛之副將軍野高部坐麻掌糧運。埃及之兵勢得以不挫。埃及王聞戰之起。大驚。投於英艦以避亂。時勢至此。而通必苦。猶持兩端不能決。蓋國民黨者。本國人也。非不欲本國人之勝利。然於亞刺飛猶不能無疑。且若助亞刺飛。恐不容於歐洲列國。則有失位之恐。然藉歐人而抗本國。又恐逆上帝之意。故未敢目亞刺飛以大逆。斥國民黨以國賊。故遲疑久而不能決。當時英國政府。虞刺怒須頓之內閣。皆主張干涉埃及。惟純正明理之武賴士。痛論英國之政略。反道德之原理。背文明之本旨。破萬國之公法。悖自由之主義。以其言不容於衆。遂辭內閣之職。

英國政府。直授精兵二萬於名將宇流精。使征服埃及。宇流精既來埃及。即迫埃及王。謂受鎮撫埃及之命。將欲占領亞武邱港。突然進航於濟度港。急使兵士上陸。溯運河而略取伊須米利亞。此時宇流精受鎮撫之公命。殆如假王。而亞刺飛以蒙反賊之名。國民之向背全異其勢。勝敗之數。即此可決矣。

此後各處俱有戰爭。八月廿四日。英之先鋒經伊須米利亞而進。遇埃及兵大戰。時埃及兵

有二萬人。大砲十二門。其鋒甚銳。而英兵不滿二千。大砲亦僅三門而已。加以酷熱如炙。英兵不能堪。苦戰少時。埃及兵又來援。其勢益爲猛烈。英幾不能支。將悉被鑿殺。會得援軍。日既暮。僅得免。

翌日用宇流精之策。急據麻佐年襲埃及軍。出其不意。拔其野營。獲大砲七門。與其他之糧食輜重。生擒亞刺飛股肱之將。靡毛垢與不美。

三十七日。加佐志庵之埃及軍。襲英軍。入夜。英軍得援兵。退埃及軍。當時英之全軍三萬一千四百餘人。埃及之總軍七萬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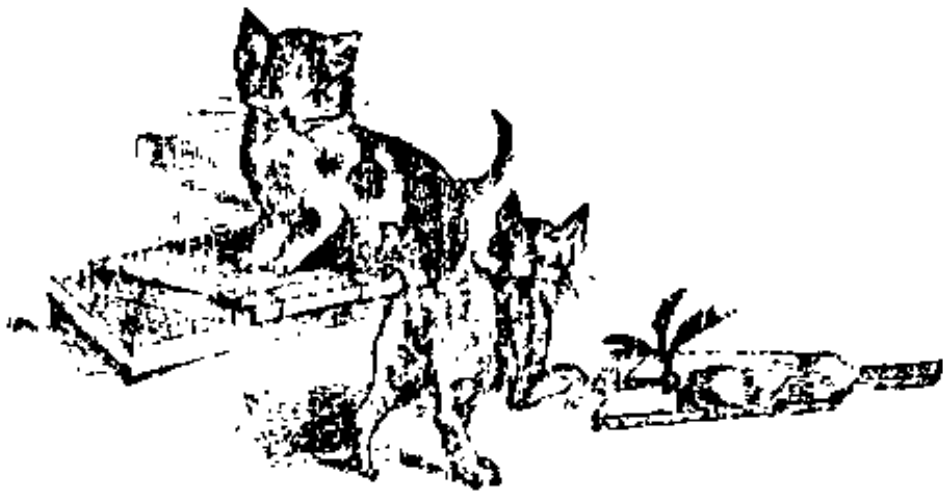
九月十三日。英軍夜率精兵一萬三千。大砲六十門。至黎明。至於距埃及本營僅一英里之處。布其戰線。見埃及軍之堡塞。高低相連。築造布置。皆極其妙。英將大驚。蓋埃及軍之堡塞。占沮洳之濕澤。頗得要害。且有精兵二萬。新募兵數千。騎兵二千。大砲七十門。英軍見其不容易拔。乘夜未全明。出其不意。而急擊埃及新募之兵。周章狼狽。棄塞散亂。全軍爲之震動。英軍乘勢連陷諸堡壘。亞刺飛猶不少動。泰然在中軍指揮。而拒英軍。埃及軍勇氣復加。拚死奮戰。兩軍對壘。聲震天地。忽進忽退。其狀恰如波濤之捲舒。及埃及之中軍不能支。而潰奔。亞刺飛亦逃歸海樓。英軍見之。急躡其後。道積沙礫。深可沒脛。炎威酷烈。殆如鑠金。走者追者。其困苦實可想像。至十四日之夕。亞刺飛始達海樓府。然見大勢已去。全軍瓦解。同志

之士。或捕或逃。本國之作對者。亦假外國之聲援。襲其背後。知國家之事。無可如何。遂決意降於英軍之轅門。

於是忠於國家。黨於國民。及教法之憤慨者。見首領既降。皆棄戎器而逃匿。執耒耜而耕耘。以求免罪。地方官前爲國民黨廣募捐金。今後奔走於埃及王之威令。議院之抗埃及王者。今又請埃及王還御海樓府。以節忠節。各處人民。激昂之氣概。不平之公憤。全爲消滅。嗚呼。殘敗之餘。人心遂死。而爲外人之奴隸矣。

既而議亞刺飛之刑。英國政府主處死刑。然局外之人。皆憐亞刺飛之心事。欲助之。議論分數派紛紛。久不能決。埃及政府又恐其供狀將受連累之罪。欲私定其案。以殺之。而英人中多主張開公判。遂開公判庭。審問亞刺飛。辯護人者英人也。即狀師、外國審判、任人 搜得證據。

有埃及王及土耳其帝之來往書簡。其中皆有慫恿國民黨之意。此判決上所以甚爲棘手。而英國以其僞用降旗。及於歷山港大逞殺戮之二條。欲定其罪。而立論不當。卒不見用。後以謀叛論處死。及以國王之恩赦減死一等。處永遠流徙刑。與同志十二人。謫於英屬錫崙島。島中之待遇。甚爲優厚。殆同拿破崙之謫於伊留婆島云。



明治政黨小史 第七

東京日日新聞社纂
南海陳超翻譯

明治維新。因德川封建之制。抑國內羣雄之力。而能持保平和者。今一旦而廢之。以布郡縣政治。以行中央集權。而圖國權之統一。則此中或有偏倚。須幾經變遷。幾經動搖。或有追慕舊日而不悅于新政。或有藩侯新柄。政柄而不慊於有司。他如種種。雖各宗旨不同。而總無非反對于新政府。此情勢之必至也。是爲明治政黨之起源也。

夫明治政黨之起原。既已如此。則政黨宗旨。偏以抑有司之專制。張國民之權利。而因以設立議院。開參政之途。爲其第一目的矣。既已達第一目的。則有所謂責任內閣。政黨內閣者。于是據政黨之力。以組成內閣。此爲第二目的。曠覽政黨今日。即爲汲汲以求達此目的之時代也。吾人著明治政黨一小史。原其始終。考其本末。自政黨之發生以來。以至今日。別爲三期。亦足見明治政黨一斑矣。

第一期 自明治七年愛國公黨起至十四年詔開國會止

第一期之政黨。爲淺嘗洋學者所創造也。所有主張。即屬民權。所有希望。即屬民主。其黨之組織行爲。無秩序。無節制。集散離合。殆無常定。則其政黨不無尙幼穉矣。

愛國公黨

明治六年。征韓之說興。而朝廷諸公。議論不合。于是西鄉、板垣、副島、後藤、江藤等。各行辭職。

天下物情。因致騷動。而西鄉設私學校于鹿兒島。復時與各人互相謀議焉。因先是小室信夫、古澤滋二氏。久駐倫敦。目覩英國議院政治。私欲行之本國。是時適及歸朝。乃說合板垣、後藤二公。及後副島、江藤。與由利公正、岡本健三郎諸人。亦有同志。乃上書言設立民選議院。復行興愛國公黨。以提振之。是爲明治政黨之權輿也。其公黨之自宣宗旨曰。天之生斯民也。必賦之以權理。權理者。乃天以遍賜國民者。固非人力可得而奪之也。又曰。吾人之視政府。即以之爲爲民而設者。吾黨之目的。無非爲保全斯民之權理。而使人民得以自主。自由獨立也。云云。觀其公黨所宣言。即爲專主民權而說。而自茲以至。詔開國會。國中概行主此說矣。當是時也。公黨之說。遍行海內。板垣及前參議諸公。亦極一時人望。愛國公黨。本應極一時之盛。不謂其黨員有武市某等。要擊岩倉右大臣。又二月。江藤新平歸佐賀。與島義勇等。舉兵振動。大破和平之局。而愛國公黨。由此亦漸歸衰敗矣。

立志社

立志社之原始。乃板垣氏所設於土佐。板垣憤江藤武市等之破壞主義。乃歸高知。集鄉黨子弟。以結此社。其心志蓋欲行和平主義也。其自宣宗旨曰。夫集我國之人民。則有三千餘萬。而其盡行平等。無貴賤尊卑之別。盡享一定之權利。以保生命。保自主。勵職業。長福祚。以爲獨立不倚之人民。是其所宜也。夫權利者。威力不得而奪之。富貴不得而壓之。蓋天所以

賦與人民。而人民宜保固之也。又曰。吾人誠欲張人民之權利。則民會不可不立。惟立此民會。乃足以延長國民福祚也云云。而其所以名之爲立志社者。蓋以爲民會雖立。苟民志卑下。亦難見其效云。至于其主義。則與愛國公黨無異。時爲明治七年四月也。

明治八年一月。木戶、大久保、伊藤、井上、板垣諸公。大會于大阪。以開會議。當日聚各大政治家于一堂。而板垣則僅有關西之小室信夫、井上、高橋等四十餘員。可以見其黨內之幼稚。而率其前之四參議中。則江藤已被誅。副島已倡異說。後藤已往高島。大阪一會。爲之運動者。祇有板垣一人。所以致此也。

大阪會議。其始雖各生意見。及後亦頗屬和融。乃于三月。以木戶爲內閣顧問。板垣復爲參議。而立志社于是更爲振興。當時社員則有千餘人。于中設有洋學所。及法學所等。以求論自由民權之說。且以法國革命俄國社會黨史事。或編童謠。或著小說。將欲以蓄養國民自由思想也。當日。土佐最爲政黨熾盛之地。于此民權黨外。復有主封建之靜儉黨。主官權之中立社。與之互有軋轢也。

愛國社

土佐之立志社。其勢力雖頗盛。然不過爲一地方所結集。而各縣地方亦各有黨社。不祇爲土佐一地也。至于集一國而成之政黨。則斯時除愛國公黨已倒外。祇此一愛國社也。

愛國社者。其始原以愛國公黨之宗旨。起于東京。及明治十一年。板垣以明治八年大阪會議後。愛國公黨久廢。乃振興此會。以繼續之也。當明治十年。西南亂平。西鄉已死。天下不平者。皆屬集土佐。矚望板垣。以行破壞主義。如杉田定一、栗原亮一、竹內正志、頭山滿等。而立志社員林有造、片岡健吉等。時以謀叛被捕。板垣乃挺身振興此會。遍宣其宗旨于全國。以謂各地方人民宜互行會合。以公議國政之利害得失。代國會起立議會。此所以再興此會也。

明治十二年。立志社員島地正存氏。建謀速成國會。以翌年三月會議。使各會社裁斷。且以擴張各會社之勢力。于是以河野廣中、杉田定一、北川貞彥三人。得投票最高。因大會于大阪。以片岡健吉爲其議長。改愛國社爲國會。開設願望有志會焉。其同盟會議書如下。

第一條曰。爲開設國會。以會集于此。此後如國會開設。果見其功效。即雖幾經歲月。亦不得解此同盟也。

第四條曰。本會須要參究各國憲法案牘也。

當時出名者。自東京、大阪、山形、福島以下二府二十二縣。共集八萬七千人。而以河野廣中、片岡健吉二氏携書至京。上于太政官及元老院。以元老院拒絕。遂無由得以進達。而期成國會同盟會。于明治十三年一月。復會于東京愛國會支會。又更其名爲大日本國會期成

有志公會。以謀議續行運動開設國會也。其時會合者。二府二十二縣。代理人有六十四名。而各地方出名者。足有十三萬餘人云。

開設國會詔諭

明治十三年國會期成同盟會續上書政府。當其時。法國學說。浸人國內。如西園寺公新。自法歸。居然以華胄出爲社長。而東洋自由新聞亦設。其餘如中江篤介。主盧騷之民約說。而提倡自由主義。加以有北海道開拓使官有物一事。遍國新聞。非難攻擊。于是人心憤動。誠者大爲之慮焉。明治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天皇有所感懼。乃廢北海道開拓使官有物一命。因亦詔開國會。其詔曰。朕嗣祖宗二千五百餘年之鴻緒。振興中古解紐之乾綱。總攬大政之統一。夙以建立憲政體。以爲後世子孫之繼業。於明治八年設元老院。十一年開府縣會。此無非爲漸次創基循序進步。爾有衆庶。亦諒朕心焉。願立國之體。各有所宜。非常事業。不便輕舉。我祖我宗。照臨在上。振遺烈。弘洪謨。變通古今。斷必行之。責在朕躬。將于明治二十三年詔議員開國會。以成朕初志也。云云。于是國會期成同盟會之志願乃償。而第一期政黨之目的。亦可謂大半已成全也。

第二期 自明治十四年詔開國會起至二十三年國會第一回開會止

第一期之政黨。其前半期與後半期互有不同。前半期之政黨。多因第一期之勢而成。其宗

旨目的。皆與第一期政黨無所異。蓋以第一期之政黨。于十四年雖有詔開設國會。已稍達其目的。然或有慮國會之遲于開設者。或有見其國會將設。而無萬力以持之者。此所以以其因於第一期政黨以成也。然前半期既因第一期之末勢。則終不能永立。所以于明治十七年各行解散。而後半期之政黨。因而興立焉。至其後半期政黨之目的。則以禦備政府攻擊為主。蓋以國會期近。不禦政府攻擊。政黨不能活動。如自由黨之起。此其一例也。

自由黨

明治十三年十一月。國會期成同盟會員之會於東京。斯時會員。既已有倡自由主義。樹立政黨。訂有規約數章者。所以加有國會期成有志公會之名也。翌年十月國會期成有志公會及自由黨會于東京。于是自由黨始大張勢力。遂為今日立憲政友會之基礎矣。其規約有三章如下。

第一章 吾黨主義。須以擴張自由。保全權利。增進幸福。以圖社會改良也。

第二章 吾黨須盡力以扶持立憲政體。

第三章 若有黨派類吾黨之目的者。宜協和之。以達吾黨之目的也。

其規約如此。至其幹部之組織。則設總理及副總理各一名。常議員若干名。幹事五名。俱屬黨員公選。任期則各行一年也。至其施行主義。則純取平和。而正副總理。則實行黨員改定。

事件也。今列其初期所選黨員如左。

總理 板垣退助 副總理 中島信行

常議員 後藤象二郎 馬場辰猪 末廣重恭 竹內綱

幹事 林包明 山際七司 內藤魯一 大石正己 林正明

而自後末廣重恭、大石正己、田口印吉等所立之國友會其會員亦多有歸於自由黨者。且不久而大阪有立憲政黨起。其主義與自由黨無異。發起人則爲草間時福、古澤滋、河津祐之、水田一二、田口謙吉等。而聘自由黨之副總理中島信行爲其總理。極行與自由黨親密。無異自由黨之分派。後以明治十六年認之爲政社。而警察署不許。因遂中散也。

其餘各地方創立政黨而與自由黨聯絡者不一而足。如靜岡之岳南自由黨、高知之海南自由黨、愛知之愛知自由黨、東北七州之東北七州自由黨。此其著者也。

然自由黨之名雖如此其盛。而黨內有勢力者亦不無各存意見。如板垣總理則存意中央集權。馬場辰猪、大石正己等則存意地方分權。意見不一。互持而不能相下。而十五年十一月板垣總理與後藤氏將遊歐洲。以審察政況。而大石、馬場氏等以自由黨爲日尙淺。基礎未定。總理外遊。則于黨內不利。爭論不已。板垣不聽之。竟爾就途。十六年六月。板垣自歐洲歸。十七年十月下旬。遂大會于大阪太融寺而解散此黨。自由黨之設立。僅不過三年而已。

解散之原因。蓋以集會條例有所障礙。難以統一黨務。且黨內法例難行也。

八

立憲改進黨

明治十五年三月大隈伯與河野敏謙、前島密、小野梓、牟田口元學、春木義彰、成島柳北諸氏及嚶鳴社員東洋議政會員等相圖以組成一黨。名之爲立憲改進黨。嚶鳴社者。乃當日爲東京府會副議長之沼間守一氏所主倡。而河津祐之、肥塚龍、末廣重恭、波多野傳三郎、田口卯吉、角田眞平、刈山名政等所聯成者也。以演說討論開會。各行發其意見。而表之嚶鳴雜誌。演說筆記。流布內外。島山三郎氏亦與其會。而爲東京橫濱每日新聞之主筆也。東洋議政會者。乃矢野文雄主倡。而自慶應義塾卒業者。及報知新聞社員。及尾崎行雄、犬養毅、藤山茂吉、箕浦勝人等所聯成。以爲討議政治學術之會也。

改進黨之主義。雖與自由黨無異。皆持自由民權之說。主張以主權在民。然而力反自由黨之急進過激。此爲不同也。其宗旨書曰。

政治之改良進步者。乃我黨人之所冀望。而行破壞急激主義。則非我黨人所冀望也。蓋不遵其順序。而遽行破壞。以謀變革。是爲紊亂社會之秩序。而反妨碍政治之進步矣。所以惑夫陋見。而徒主守舊。及好爲急躁。而競務激昂。是皆非我黨所冀望也。

又定有約束第二章曰

第一章 本黨名之爲立憲改進黨

第二章 本黨宗旨如下

一 保皇室之尊榮。全人民之幸福。

二 主改良內治。以擴張國權。

三 省中央干涉之政略。建地方自治之基礎。

四 隨社會進步之度。以伸選舉權。

五 本黨對於外國。務減其政治上之交涉。而增其商業上之關係。

六 貨幣之制。專主硬貨主義。

改進黨以四月中旬而舉行開會。推大隈氏爲總理。而選小野梓、牟田口元學、春木義彰爲掌事。是實爲今之憲政本黨之前身也。

至明治十七年十二月。大隈總理及河野副總理。以不行廢黨員名冊之說。遂于表面上退除改進黨之名。雖然兩氏者其與改進黨之關係。則仍不絕也。

立憲帝政黨

自明治六七年間。于東京及各地。政黨派之起。不勝其數。雖然皆無非唱自由民權之說。而持破壞主義。以反對政府爲能事者也。于此中而有意見公平。獨立不撓。不被俗世之

風潮。而能審察國情。深明國體。知本國之與各國不同。而務以奉主權在君之說。唱欽定憲法之論。而尤善于民主的民權黨者。惟立憲帝政黨也。

立憲帝政黨者。乃日報社長福地源一郎。東洋新聞社長水田寅次郎。明治日報社長丸山作樂。三人所倡聯者。而以十五年三月。公其黨議于世也。謂之帝政黨者。蓋以本黨以憲法制定。而代表政府之意見。以草野輔弼朝廷。爲其目的也。後爲淺嘗之民權論風行海內。帝政黨不能立足。遂以十六年九月而解散焉。

大同團結

久去政治界而置身財政界之後藤伯者。于二十年之末。而又漸生野心于政治界。或時張宴。而演說其政治意義。或設俱樂部。糾集同志。而討論政治。彼其心蓋未嘗絕政治界也。而于二十一年七月。以至二十二年春間。遊說於東北東海各地。主唱棄小異而取大同之說。所謂大同團結者。即後藤伯所團結者也。伯原與自由黨關係不淺。聲名聞望久著。黨內且值當日自由黨適行解散。以故來集之者。多爲舊自由黨人士。其後組織漸就緒。其勢亦漸盛。方以爲大張黨權矣。不謂際二十三年三月。伯突然有人閣之事。黨內非難攻擊。轟轟而起。大義節操。深責不已。而伯竟不聽之。如此則大同團結。最始遭一折也。四月以大會決議。而開起草委員之會。于是關於組成此會人員。而有政社與非政社之別。大起爭持。各執己

見。如大井憲太郎。內藤魯一等。則主非政社說。關東諸國及愛知地方之委員贊和之。而關西及東北十五洲之委員。則多主政社說。互持不下。兩派各自運動。而政說派則組成大同俱樂部。非政社派則組成大同協和會也。

至于二十三年之末。大同協和會之大井憲太郎。訪問渡邊小太郎。板垣伯。二人於高知。以謀自由黨再行興復。蓋以大同俱樂部。非爲自由黨所再興也。于是板垣伯乃以愛國公黨之名。而新行組成一黨。其宗旨書有曰

如彼大同團結者。其所企圖非不廣大。而成立之際。既已分爲兩派。則小異已分裂如此。及後爭競。必致日益月盛。是黨內既已互相軋轢。則何能立于各黨之間。以謀聯合。其弊殆已不可救矣。夫舊盟諸同志。互相仇敵。一倡自由黨再興之論。一倡非自由黨再興之論。相持不下。不知夫立自由主義之一大團體者。即是天下之自由黨也。故冠以自由黨之名。此爲當然之事也。雖然。彼一則有自由黨再興之論。一則有非之之論。互不相和。大從來孰有一黨名之下。而能一括兩派者。今而欲調和之。而使其並立。則不得不別擇一黨名矣。

非政社派之大同協和會會員等。遂以二十三年春。再興自由黨。其人物之著者。則爲天井憲太郎。中島又五郎。山田太造。小山久之助。天野牧立。持田若佐等也。

立憲自由黨

此爲板垣伯以愛國公黨主義而組成者。板垣伯之目的。欲紹後臨伯大同團結之後。而尋舊自由黨之舊盟。以會合各別派也。不幸而其說不行。乃不得已而以愛國公黨主義組成之。其結黨則會合夫青年自由黨。平民同盟會。橫濱住民俱樂部等之壯士。所有愛國自由大同各派。莫不次第進之。而愛國自由兩黨。皆大加贊成。獨大同俱樂部員。則非其會合主義甚力焉。于是三黨之交涉委員。履行會同商議。而以五月五日開黨。是時不得謂之爲真能開黨。祇稱之爲聯合大會而已。蓋以開之而會合不成。則須更聯結也。然自茲以後。大同俱樂部。亦被困甚矣。漸至于二十三年七月。愛國公黨及自由黨先行解散。八月十七日。大同俱樂部。亦遂解散。于是八月二十五日。自舊愛國黨之片岡健吉、杉田定一、植木枝盛、栗原亮一、諸氏外有六人。自由黨之大井憲太郎、新井章吾、內藤魯一、石坂昌存、諸氏外有六人。自舊大同俱樂部之河野廣中、大江卓、末廣重恭、鈴木昌司、諸氏外有六人。自九州同志俱樂部之河島醇、松田正久、武富時敏、山田武甫、諸氏外有六人。其餘如郡馬公議會及京都公友會。各有一人。以爲委員。即以九月十五日開黨焉。其主義及綱領如左。

主義 自由

綱領

一 尊崇皇室。擴張民權。

一 內治則省干涉之政略。外交則期條約對等。

一 舉行代議政體之實。期政黨內閣成立。

立憲自由黨之創立。其不贊成而不入黨。則有舊三派之稻垣爾、井上角五郎、前田繁山子、八木原繁祉、前田下學等。而別創一日曜會。結爲團體。於是改進黨解散。與自由黨相合之說。遂不能行。而兩黨依然對立矣。然于第一議會而聯合兩黨以當政府者。則爲改進黨所策畫也。

第三期 自第一回帝國議會開會至今

于明治政黨之前二期。恰如出師之準備時代。至于本期。則爲戰鬪之時代也。各政黨之歷史。漸經歷年所。其離合集散。亦漸不輕行。雖或有時改其名而不變其形。然多爲從一時權宜之謀。而非永遠以行之者。即如自由進步兩黨之于憲政黨是也。於本期所稱爲新黨者。祇有一帝國會。今錄其歷史。假現在三黨之名。以尋其系統。示其去來變遷之大要。至于其議員之一時集合。不能盡舉之也。

立憲政友會

立憲政友會者。其源流發自立憲自由黨也。立憲自由黨于本期之歷史。三黨中最爲多變。

化之歷史者。當議會初開會時。于立憲自由黨聯結之前。其暗流既已盛湧。將連合民黨與改進黨。同以豫算問題對敵政府也。

其于第一議會之自由黨議員。則有八十八名。院內團體。以之爲最有權力者。議長選舉。則以本黨之中島信行氏爲第一候補者。至于見命詔諭。其盛可知矣。自由黨則與改進黨聯合。以沮政府提出之歲出豫算九千四百餘萬元。須改爲八百萬元。作豫算查定案。以報告議場。其查定案內。所言改正官制甚多。于是違憲議論。沸騰天下。黨派流盛。其與溫和派所爭論。極爲激烈。院外運動。亦甚猖狂。兩黨力士。縱橫朝野。威喝脅迫。無所不至。終至政府以二十四年一月十三日。執行保安條例。放逐力士五十四名于皇城三里（日里即中里十九里）以外焉。又以豫算問題。既已經前各院定議。政府及溫和派乃行提出。而本黨（即自由及改進黨）之反對。則在于既經定議之後。其理甚逆。然以初行布告查定案時。風勢極盛。天下靡然。行將從之。而不謂有溫和派突行抗之議。遂不行。竟至于敗也。然其所以敗之之原因。則以干涉此豫算問題。雖屬自由及改進兩黨。至其始終頑固不變。則祇爲改進黨。而自由黨員中。多有半途反悔者。故此會致敗。亦以有自由黨員林有造、大江卓等所贊成。而溫和派得以勝之也。而其終于結局。豫算亦減至六百五十餘萬元。而第一議會。遂以無事焉。

雖然自由黨員中。雖有歸于調和。而其能有主見之大江卓。竹內綱。井上角五郎等。此時已脫黨籍。故以大勢觀之。依然聯合民黨。攻擊政府爲宗主也。二十四年之冬。第二議會開會。于豫算問題。朝野再行大相衝突。以政府之豫算歲出額八千三百五十萬元。須改爲七百九十餘萬元。其民黨之查定案。則少有修正之議。遍行報告時。松方內閣。于查定案報告之夜。即以十二月二十五日解散衆議院。而于翌年春。舉行臨時總選舉。自由黨于是復與改進黨聯結。而得黨民多數所選舉也。然兩黨當初聯合之時。未定互不相爭之約。故致黨內不和。如併舉改進黨代議會首領大隈伯。立憲自由黨總理板垣伯。以爲候補者。而政社居然反對。同黨自相爭競。紛紛不已。而以栃木縣下星亨氏與橫堀三子氏爲最激烈。其時東京實業相談會。熊本國權黨。高知之國民派。鹿兒島之獨立俱樂部。福岡玄洋社。佐賀之同成會。長崎之同志派。宮城之宮城政會。山形之羽陽正義會等諸團體。亦不受制于自改兩黨。欲自立于黨外。竭力以選舉兩黨以外人士。而政府亦好汲引中立之人。故此團體日漸擁盛。終至于團體之代議士。得占多數。而自由黨則比第一回議會所失無多。改進黨則大失黨員矣。據當日調查。謂自由黨員有八十六名。改進黨員有二十八名。其他未定者。有三十九名。而黨外人員。則有百五十七名。其謂未定者。乃立于兩黨之間也。于是民黨謂政府干涉選舉。擅侵民權。侵權之論。亦爲之一時沸騰。而於第三議會。民黨乃提出干涉選舉一

案。欲以上奏天皇。後以違之者。有百四十六人。和之者。有百四十三人。贊成者少。遂致不果。行。雖然。其民黨之反敵政府勢力。亦爲不弱也。于二十五年之冬。所開之第四議會。其豫算一案。亦不易于了結。當日內閣。則爲伊藤氏首相。則自開院以來。負傷休息。而井上內務大臣。爲臨時代理首相。井上欲以強硬手段。臨于議會。宣言謂關於軍艦製造費。必須爲政府所言。衆議院可不決之。而政府既經于憲法範圍內。求明無有違犯矣。民黨謂其妄出此言。欲以威脅議院。當須決裂。遂以二十六年二月七日解井上臨時代理首相之職。而以伊藤氏任之。即日奏之天皇。十日天皇詔下。痛戒朝野紛爭。須和衷協濟。內廷力省御費。于六年中。每歲有三十萬元。且令文武官僚。各納俸給十分之一。共以充爲製艦經費。當時陸奧伯之黨。多有和合自由黨者。而自由黨亦以接近陸奧伯。可通內閣。故亦親近之。于是自由黨遂反向日急激之主義。變爲溫和之主義。而與改進黨大生意見。黨情踈濶。即于議院。亦不選舉談判委員。其疎可知矣。兩黨既分。改進黨自薄。此會議會。遂得以行溫和派所主意見。以歲出豫算。改爲四十八萬餘元。當時局面。因一變焉。自是之後。自由黨方應親接政府。而不謂至二十五年。黨員齋藤瑛次氏所請願。大爲井上內相攻擊。所以自由黨之接近政府第一機會。全被消散。兩者之間。再如蓬萊弱水之隔矣。

其後二十七八年。值日清戰役。以爲舉國國民。當全任國事。故各政黨。皆無黨派之爭也。于

二十八年之冬。伊藤內閣經營戰爭善後。而自由黨當是時更與政府聯合。此回所以聯合政府。其居中斡旋最有力者。爲伊東男。而其運動之起原。則爲因河野廣中。松田正久。林有造。因岡崎邦輔氏所紹介。訪于伊東男。而伊東男與板垣伯相謀。自往說伊藤首相。此基因遂成也。當是時。陸奧伯懣自由黨前年之反覆。謂伊東男徒勞無功。而伊藤首相其始亦顧及此事。多有疑忌。後以伊東男爲人誠心實意。素信于人。又以長州派之在元老山縣侯。亦居中運動。遂得非上伯贊許焉。約既成。板垣伯自宣言所以與政府聯合之故。自由黨又以十一月二十三日。布宣言書。其書曰。

于世界上而得強國之名。則其關係責任更重。外交變動。危不可測。區區自相競爭。以誤前途。是本黨所深憂也。是本黨所不許也。

自是以後。於議會除戰爭善後諸法案外。無甚別故。政黨亦無別事。以踰第八議會。而自由黨勢力之結果。則以板垣伯入爲內務大臣也。

二十九年之夏。松方伯素與大隈伯有所會談。而爲財政一問題。要松方伯入閣。八月十七日及二十七日。兩會議于首相邸。以議松方伯入閣之事。閣員皆無異辭。而松方伯則以非與大隈伯共。不愿入閣。而大隈伯入。板垣伯則辭而出。而伊藤首相亦自引不能統一內閣之責。解組歸田。至九月十八日。松方伯即繼其後而爲首相。與大隈伯以二十六日遂組成。

內閣焉。其後大隈伯辭職。而于三十年之臘尾。松方內閣亦倒。伊藤內閣。又繼其後也。先是松方當內閣時。國事日棘。戰爭之善後未全。財政之基礎未固。而朝野之衝突。常見不止。心甚憂之。乃自進而爲自由改進兩黨之領袖。與伊東男等有伊板隈三派同盟之議。而一則令板隈兩伯入閣。使兩黨各有重鎮。一則亦不准黨員躡等而官。以維持行政之獨立。其心可謂苦。其策可謂良矣。然而大隈伯則以非有黨員若許人。則不能入閣。議遂不行。獨不容板垣伯詮選。而伊藤內閣。則以之爲政黨以外之政治家。因而組織其內閣。自由黨則稍有不服焉。當組織內閣之日。得農商務大臣伊東男等盡力調停。乃能漸溫舊好。而接續聯合也。當日板垣伯曾私致書于伊藤首相。言其有人閣之志。首相深諒其意。而自由黨不豫知之。皆以爲伯之入閣。爲不得已。然首相當承新內閣組織衆議院解散之後。臨時總選舉。又將臨近。若運動伯之入閣。諸多不便。且萬事皆任之。難勝其力。故頗生不願。而將以他辭慰之。及總選舉終後。自由黨道于首相。以使板垣入閣。而伊東男亦與有力。然有反對之者。議多不合。伊東男遂於三十一年四月十四日辭職而歸。以完對彼自由黨之情誼。而政府與自由黨。一旦失此中保者。不久將再遇決裂之厄運矣。而提出之地價修正建議案。增租諸案。皆議不成。議會因十六月十日解散焉。當時伊藤首相。曾頻自搜羅國民協會。地價修正派。實業團體等。結一新政黨。親行率之。後以山縣侯。井上伯。及伊東男勸止。故遂不果。

行。

形勢如斯。民黨各派。大行激裂。六月十三日。自由黨與進步黨開評員議會。決議解散各黨。合結一新政黨。以十六日開創立憲政黨之同志懇親會于中村樓。大隈板垣兩伯臨之。而目爲演說。言解散自由進步兩黨而成一團體。爲從來未有之大政黨。何以名之。名之曰憲政黨。二十四日。伊藤、山縣、大山、西鄉、黑田、井上。被詔開御前會議。留陸海兩相。而伊藤則辭內閣職也。其後繼命爲內閣者。則爲新黨首領之隈板兩伯。至三十日。即行就職。其舊進步黨。于大隈伯之外。有大石、尾崎、大東、三氏。舊自由黨。于板垣伯之外。有松田、林、二氏。獨缺外務大臣一職。即暫以首相兼任之。然雖政黨新興。內閣新成。事皆匆卒。舊兩派之調和。未達極點。則關於外務大臣一職。須費調停也。而內閣以兩派勢力均勻問題。甚懊惱之。即如選舉。而各地方之兩派軋轢不絕。于八月二十二日。尾崎文部大臣。有所謂共和演說事起。至于九月十九日。尾崎辭職。而繼其後任者。又生辨議。乃大隈首相。即獨奏薦犬養毅。板垣伯憤之。謂其專斷。于二月二十九日。上奏彈劾之。而自由黨諸大臣。亦皆生齟齬。各行表奏辭職。于是乎憲政黨亦解散矣。兩黨遂復分立。自由派則早著先鞭。先正其黨名曰憲政黨。進步派因不得已而稱曰憲政本黨也。

三十一年十一月五日。山縣侯。奉詔組織內閣。既成。侯於大阪。與板垣伯及同黨首領相會。

重申聯合之議。伊東男等在座。亦極贊許。于三十日遂公然布告宣言聯合之書。而自由黨復與國民協會聯合。以助山縣內閣。十三及十四之兩期議會。皆無別議。其多年之舊案。如增稅及財政整頓諸案。反于此兩會成焉。越三十三年。山縣內相以昨年三月至四月所議之任用問題。與憲政黨意見有異。是時尙未了結。山縣乃辭職。而聯合遂亦消解焉。

憲政本黨

立憲改進黨、進步黨、憲政黨、憲政本黨。于本期之歷史。時雖或有離合隆污。然通而觀之。其變化不一。各有善有不善。頌之則可謂操守貞一。詆之亦可謂無能無策也。其立憲改進黨之臨于第一議會。連合民黨中堅。以號呼節減政費。休息民力。豫算務格于低減。即如前所述云云。其自由派則有一部利合濫利派。其改進黨則固執前說焉。雖然。本黨之于初期議會。其代議士。不過四十名內外。以故不能敵大成會自由派等之濫利主義。而于第二期。則能以強硬手段。居民黨合同之傘中。以低減豫算額數。促衆議院解散。于二十五年之春。舉行臨時總選舉。本黨與自由黨聯合。以團結民黨。且得多數選舉。其後爲黨內不和。黨勢分薄。于此回總選舉。遂致失黨員十餘名焉。乃提出干涉選舉之議。欲以奏之皇上。而復爲贊成者差有三票。乃更衰敗。及第四議會之終。聖詔煥發。局面一變。自由黨親接陸奧伯。以密邇伊藤內閣。改進黨謂其中變。大加攻擊。以力不足。難勝之焉。夫如是。則本黨與自由黨自

初期議會以來。行動多相聯合。而至此則漸相睽離矣。

二十七八年清日戰爭起。民黨各派皆舉國止息黨爭矣。先是改進黨連合民黨六派而自爲盟主。于第五第六兩議會。以主條約履行論與政府爭議。條約履行論者。乃謂當時現行條約。以謂我國權利爲列國所侵壓者多。政府宜履行條約。以伸張國權云云。二十八年冬。伊藤內閣與自由黨之聯約成。八派連合愈行固結。適有遼東半島歸還及韓國王妃被害等事件。于二十九年二月十四日。復有警電曰。朝鮮國主及世子潛幸俄國公使館。而受各國公使保護。于是各黨派提出質問政府之案。呼應而起。議會亦爲之停議。遂于三月一日。改進黨、革新、中國進步之三黨。大手俱樂部、財政革新會、諸黨派大會于東京芝愛宕館。黨員有三百五十餘名。會同而新組織一進步黨。其宗旨曰。

一 改革弊政。以期責任內閣之完成。

二 更新外交政治。以期擴張國權。

三 整理財政。以期民業之發達。

其會同各黨所屬之代議士。則爲舊改進黨。島田、尾崎、兩氏以下有四十一名。舊革新黨。楠本正隆、大東義徹、柴四郎等二十二名。舊中國進步黨。犬養毅、大竹貫一氏等五名。財政革新會。田口卯吉、山田忠兵衛等三人。其餘則爲大手俱樂部六人。無所屬者有五人也。而犬養

氏等。于二十七年三月脫籍改進黨。而新聯一中國進步黨。其時犬養氏于宣告新黨組織之理由書中。痛斥當時民黨腐敗。而極言河野廣中及舊友尾崎、島田、兩氏等之意氣消磨。于姑息偷安之弊也。

進步黨既成。而其爲改進黨勢力甚大。大隈伯等于二十九年之夏。與松方伯以財政問題。倒伊藤侯之內閣。松方伯繼爲首相。而松隈內閣組織遂成。進步黨即改爲政府黨。乃于第十議會。助內閣以決行第二軍備擴張焉。後以財政問題。松方與大隈意見各異。致有衝突。大隈乃行辭職。松方伯於解散第十一議會。亦自引退。當是時。朝野志士皆以黨爭日久。財政之基礎未定。心焉憂之。乃有因三派同盟。以一民聲。以增賦稅。以鞏固財政之說。大石、犬養氏等亦甚贊許之。其後以山縣內閣有增賦之舉。進步派與之反對。而大石、臨某氏反對增租同盟會之席。即演說極力贊成增租。人乃呼之爲狂愚。然政治家自信如氏之堅者。則罕有焉。

繼松方內閣。而以伊藤或大隈入閣之議未定。進步黨乃再爲政府反對黨。自由黨亦與內閣絕其聯合。于三十一年六月十日議會解散後。進步黨即聯自由黨。各解黨籍。而聯成一憲政黨。終得以成立憲政黨內閣也。立僅四月。爲兩派不和。內閣因以瓦解。憲政黨亦再行分別。而于十一月四日進步派自名爲立憲本黨。遂成一獨立政府。以至于今日焉。其後山

縣內閣及政友會內閣。常與自由派對立。以爲政界之敵。然以力微不足。難於制勝。現本黨尙居逆境之地也。而山縣內閣近失贊成。增徵地利之黨員代議士二十餘名。是爲本黨最近之不幸矣。

帝國黨

明治二十三年。當議會始開之時。民黨各派。成爲合從。餘外無黨派者。有八九十人。自稱爲獨立議員。常言「輕人民之擔任。雖爲時務所急。而關國權之擴張。不能徒吝國費。」即以之爲其宗旨。因結一團體。名之爲大成會。此實帝國黨之濫觴也。大成會其始專主于不偏不黨。如山口、和歌山。爲熊本三縣議員。殊有關係于政府者。即拒不延納。其後乃合三縣議員。而改名爲協同俱樂部。主持之者。則爲芳野世經、津田真道、大東義徹、元田肇、安部非磐根、中村彌六、佐藤昌藏、牧朴真等諸氏也。

本派之議員。於第一第二兩議會。常爲溫和派之中心。而箝制合縱民黨之激動。甚爲有功。于第三議會以後。或分而爲獨立俱樂部矣。或爲中央交涉部矣。或爲議員俱樂部矣。種種變遷。各行不一。經此之後。于二十五年六月。溫和派議員復合。而成爲反對政社之一團體。名之謂國民協會。至于七月一日。即西鄉、品川兩樞密顧問。亦辭職入會。于十一月二十四日。乃一變而爲政社組織焉。即以西鄉侯爲其會首。品川子爲之副。所屬代議士。約有四十

六七名。其宗旨曰「本黨以鞏固立憲君主政體之基礎。而整理內政。謀自治行政之完善」又曰「充實海陸軍備。保持國家平和」然于二十六年西鄉脫會首籍而復入閣。其後曾瀾荒助氏等諸有勢力者。亦陸續脫除黨籍。協會之勢甚弱。僅出進于自進兩黨之間。時有破其均衡而已。

三十二年春。原田赳城、深尾龍三、板東勘五郎、川村淳、揚本義憲諸氏。欲組織一新政黨。國民協會見之。以爲本黨黨勢日非。恐難久立。因解散之。以與諸氏合爲一大政黨。即名曰帝國黨是也。來會主持之者。爲佐佐友房、元田肇、齋藤修一郎、荒川邦藏、早川龍介、原田赳城、川村淳、新井毫、今井磯一郎、藥袋義一諸氏。其宗旨曰「恪守欽定憲法之旨。以謀軍備充實。恢暢開國進取之國是」云云。先是憲政黨與山縣內閣聯合。國民協會亦約憲政黨共助內閣。而于第十三議會。協會之元田肇氏。與憲政黨聯合。因以有衆議院副議長。帝國黨之成。即以此時。結黨之日。更約以與現內閣同其主義方針也。

第參集新書譯叢

支那現勢論 中國地理文明論
中國財政一斑 支那上古宗教考
揚子江

清議報全編

橫濱新民主社輯印



亦罕能知之。即一二志士起而倡匡救之道。講自強之方。則有多數謬種。繼而排之斥之。誅之戮之。不遺餘力。舉世夢夢。罔能知自身之爲何形。自所立爲何地。步嗚呼。國不欲存。種欲求奴。大可哀也。近歲以來。列強經營支那之急。如火之熾。如潮之湧。故支那之內情。與夫各國之外交。稽查考察。不遺餘力。是以數萬里外之風雲狀態。皎然瞭然。如指諸掌。知吾國人所不知道。吾國人所不道。吾國人欲自識本國之真面目。反不得不於外籍求之。吁。抑足羞矣。近日日本支那調查會所譯法人所著支那現勢論。該書係最近之作。而頗詳賅。其所論與英日各國所見。雖不無各異。然亦足以窺彼國之輿論也。譯以示我國民。我國民讀之。吾國之地位與夫列強對我國之情形。庶可略窺其梗概矣。辛丑二月劫火仙序於日本東京。

第一編 支那經濟上之地理

經濟者、經理一切財利也、與中國所謂經濟絕異、或譯爲理財、或譯爲富國、似不如譯爲經理、

第一章 支那各省之經濟

支那帝國之廣漠。除蒙古西藏不計外。即僅以支那本部與滿洲觀之。其面積之廣。亦幾及全歐洲之半。而人口亦大約相近。縱覽五洲。支那帝國實不可不謂絕等大國矣。今就財源上以觀支那。可劃之爲三大部分。就列強所經營之地觀之。則可劃爲六大區域。列表於左。

即

支那北部 滿洲

直隸 黃河流域

支那中部 揚子江流域

閩江流域

支那南部 西江流域

山嶽寡而曠野高原亦不多見。其地質自古期地層而成。河流少故航行之利乏。且時有洪水之害。冬沍寒而夏炎熱者。支那北部之特性也。然穀類則甚豐穰云。至揚子江及西江流域則不然。內地青山磅礴。河道縱橫。急流奔湍之處雖衆。然遍地無舟楫不可達之地。氣候溫和。植物蕃茂。米棉茶桑。尤其出口產物之大宗也。支那鑛產之富。全國皆然。而石炭之多尤爲出人意外。執地質細圖覽之。而後知各種鑛脈之彌蔓大地也。今世界之石炭產出額。每歲幾達六萬萬噸。使地球各國之蘊藏既空。則此六萬萬噸之鉅產。不於支那求之而誰屬耶。

(註)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石炭產出額。英國占二萬萬五百萬噸。美國占一萬萬八千一百萬噸。德意志占一萬萬二千萬噸。法蘭西占三千萬噸。比利時占二千一百萬噸。

噸云。以上合許五萬萬五千七百萬噸。本文云六萬萬噸者。其他各國皆算入之也。支那南部。金屬豐饒之區也。而銅鐵鉛錫爲其大宗。此外則貴金屬亦富。

占據斯天府之寶國者。則黃色人種是也。斯人種其面坦。其鼻低。其顙骨凸起。目細而顙顯。上仰。自其性質上言之。則多才智。具消費力。能勤儉。耐勞苦。不畏死。上古之世。已啓文明之基。其民族殊於帝國（支那）東部。結成一鞏固團體。善營農工商各業。其嗜好習慣。與泰西相違。而其家族之制度甚堅。團體之結合甚固。故能隆然保有莫大之勢也。且其民雖尊獨裁君主之權。然觀其實。亦頗具民主之體。徵之前古。可以知之爾。

此民族卑今尊古。賤新貴舊。如國內需用品。皆取諸內國。自開關以至十九世紀中葉。孤立東方。靡然獨大。雖然。天運循環。無往不復。桃源仙夢。遂不許終古獨貪。歐洲人民。一躍而擊破其藩籬。驀然闖入。從此歐洲勢力。如海如潮。向帝國大陸進發矣。前所表列六大區域。即列強勢力所蟠踞之地段也。今復揭之如左。

滿洲 俄國勢力圈中

直隸 愛新覺羅氏之湯沐邑

黃河流域 德國勢力所及

長江流域 英國勢力圈中

西江流域 法國勢力圈中

閩江流域 日本勢力圈中

以上六大區域。余輩試先稽考其經理（原爲經濟僅指財利財帛上言）之道。次及其富源暨各種貿易而概論之。

第二節

滿洲

面積九十四萬二千平方啓羅邁當、人口七百五十萬、每方啓羅邁當住八人、

滿洲牧場散布。森林蒼鬱。可以獵獸。可以漁魚。而葡萄園亦極盛。近來土農多植西洋物類。遊其地者。可坐憶歐西之勝景焉。奉天人口二十萬。其附近石炭及鐵類之鑛脈。遼東位滿洲之南。人烟稠密。爲直隸灣樞要之地。將來必爲世界最注目之處。如大連灣。阿臺司。俄人新命之牛莊。即營口等重地。皆該半島中之要害也。

滿洲隣近西伯利亞。自易受俄人之侵蝕。而今則漸成俄人領地之勢。使西伯利亞鐵道至

北京及京城

朝鮮都名

之支線既成。將來之東亞局面。必尤不可問矣。

第三節

直隸

面積三十萬平方啓羅邁當、人口二千萬、每方啓羅邁當住七十五人、

白河爲商業上最切要之水路。北京與天津皆在其流域。其灌溉所及之地。膏腴可耕。且不見荒蕪之土。北京附近山邱。石炭產出之數頗多。

北京蒙古及貝加爾湖之間。現漸成交通最繁之大道。

天津之住民。幾及百萬。該鎮為支那北部商業之中心點。貿易之額超五千萬弗。
 甲午戰爭之際。於北京之俄人勢力。已見偉大。使滿洲鐵道及蘆漢鐵道。一旦竣工。俄復以
 旅大二港為海權根據地。則直隸之貿易。不至全歸俄人之手。不可得也。

第四節

黃河流域

面積百萬平方啓羅邁
當人口七千五百萬

是流域分省為六。即

省名

面積

人口

每平方啓羅邁當人口

甘肅

三二五、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〇人

一八

陝西

二〇〇、九〇〇

八、五〇〇、〇〇〇

四三

山西

二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四

河南

一七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

山東

一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七二

黃河以其河身屢變。故航行頗難。其流域時堆積黃土至六百邁當。千邁當為啓羅邁當、一邁當約中國尺三尺。蓋農民每取以為肥田之料。然本河所經過各省。皆富於石炭。而鑛脈多在河之兩岸。故所採出鑛產。直可藉該河及運河移運出。每運鑛之路。不可不謂便矣。至鑛物之富。即河南一省之煤田觀之。亦且有五萬三千平方啓羅邁當。英國產炭之數。雖冠地球。吾恐其尚不足以比

擬之也。

黃河一流之三角洲。其土地饒沃非常。農產亦饒裕。唯河身常遷移不定。故時有洪水汎濫。中原之害。甚不幸之點也。惟他日築鐵道以聯貫河南山西間。鑛脈等處。則將來該省必成工業最盛之地矣。

山東省隔渤海。以與遼東相峙。省位夾於長江黃河之間。支那全國中最樞要之地也。北西界三角洲。黃河下流。西南接大運河。南屏連山。土地廣袤。人口稠密。石炭金鐵等鑛產。亦甲於他地云。

博山爲該地石炭之中心。濰縣（人口二十五萬）則煙、絹、炭、鐵、硝石等之聚匯區也。此二縣與膠州間之鐵道。德人已擬刻日興工築造云。又平度發見金鑛。

山東東部臨海。良港甚多。登州府、威海衛、芝罘等港。皆足爲軍事根據地。至支那第一良港之膠州灣。則現已歸德人之手。占據該地。外足以握黃海之海權。內足以制山東之死命。平時足以爲擴張商工業之根據地。德人占之。其志豈在小哉。

第五節 揚子江流域

面積占支那本部八分之三。人口一十八千萬。

割省爲八。今揭其面積及其人口於左。

省名 面積

人口

每方啓羅邁當人口

平方啓羅邁當

四川

五六六、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

貴州

一七五、〇〇〇

七、七〇〇、〇〇〇

四四

湖南

二一六、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七

湖北

一八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二

安徽

一四二、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四八

江西

一八〇、〇〇〇

二四、六〇〇、〇〇〇

一三七

江蘇

一〇〇、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〇

浙江

九五、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五

揚子江蜿蜒五千啓羅邁當。其水量次於南美之亞馬叢河及非洲之公果河。世界大河之數。此爲其一。江之廣約三十啓羅邁當。下節邁當二字以下做此輪舟可達漢口。小輪可溯航重慶。自是以上。則非支邦小舶則不能上航矣。

長江流域。若是其廣遠。故衆流之來歸者。不可枚舉。是以交通最便。其間或遇急流難行之地。則可乘水登陸。以人力轉運商品。至平流處則復移之於船。雖然支那舟子。最能冒險。雖奔流急浪。亦所不懼云。

會流於長江諸川之中。以漢水爲最大。輪舟可溯航一千啓羅邁以上。其次則爲湘水可溯航

八

至湘潭。揚子江流域。沃野數千里。產物蕃殖。貿易之盛。可揣而知。據其地之商權者。則英人是也。

四川之殷富。甲於支那全國。惜其地峰巒重疊。有離羣省以孤立之概。加之距海遼遠。交通極難。即欲由安南雲南赴四川。非越三千邁當以上之峻嶺。則別無他道可通。羊腸九曲之地。必永無通鐵道之一日。且河道一入該省境內。即不免有犇流激浪之患。故有無交通之便。雖然。該省天然之富力。實足令人驚嘆。如果實之類。最易豐熟。桃李梨柑等樹。遍地纍纍相望。至絹產一項。尤爲特色。里昂之支那調查委員麥德拉氏。曾足抵該省。獲於里昂所未及見之絹類三十種云。法之里昂以織物精。綴鳴於歐洲之地也。其他物產甚多。

蜀省礦產亦多。與西藏隣接之地。發見金銀銅礦脈。現以道路不通。故未興工採掘。至煤鐵等礦。則遍地皆然。據李希鶴風所見。石炭地域。約二十五萬方啓羅。而於揚子江流域中之最良者。則四川也。

重慶府臨揚子江。人口三十餘萬。爲蜀省商務總匯之區。輸出入之總額。達五千萬法。即佛郎約中國之三角九分。長流井(譯音)爲產鹽及石油之地。嘉定蠟樹頗多。省之首府成都。有人口四十萬。居民殷富。絲絹銷行之地也。松藩廳爲歐洲羅紗發賣之一商市。

要之四川爲商業上關係最重之地。據里昂支那調查委員之報告。其居民富於才智。而厚

於交友之道云。

湖北省人口三千萬。其省城曰武昌。武昌之對岸爲漢口。住該地之民達百五十萬以上。實長江商業之樞紐也。美之西家郭位於合衆國中央、商業最盛之地也、支那之漢口。遙遙相似。如德人克虜伯公司之製鐵局。俄人之茶業公司。武昌之二大紡績局。皆最繁盛之壯舉。使蘆漢鐵道及英人滬漢鐵道一成。將來商業之進步。可逆觀也。

湖南石炭亦多。據李氏之調查。每年可掘五十萬噸。該省情形。外人尙未確知之。其人民之冥頑。排外心之熱極。甲於支那帝國各省。

上海踞吳淞口之上游。乃外國貿易之中心。而內地通商之門戶也。外國輪船之往來該地者。不下數萬。現英人商館八十所。德人商館三十九所。而法人商館則不過數生絲店及數酒館。與數巨紡績局而已。自本港輸入之羊毛。每歲約一千二百萬法。此地昔僅荒涼僻縣。今則成世界萬國之快樂公地。而人口合計四十萬云。

第六節

閩江流域

面積十二萬方啓羅、人口二千五百萬、每方啓羅住百七十八人、

福州商務。爲閩省全域之冠。而茶業尤盛。人口六十萬以上。一千八百八十七年之貿易額。輸入千五百五十萬法。輸出四千五百萬法云。

此地昔曾被水師提督辜魯伯所攻破。後再建於法國技師之手。現著名之馬尾船政局。即

屬此府。

廈門一港。頗壯觀覽。人口半

第七節 西江流

西江流域。位支那之最南部。

省名 面積

雲南 主

廣西 二〇

廣東 二六〇

西江者。支那南部之第一大

內亂。即於雲南有回回教徒。

之蜂起。教士白多禮不幸罹

劣於各處。每以堪耕植之原野

自各省徙來者頗衆。故種族甚

清朝官吏之權力所能及。且法

身為海賊。支那之黑旗兵多投

雖然此一帶地方亦漸次發達。與東京（即安南）邊境交易之利。通之便。得以不絕云。

雲南土地膏腴。多產鴉片、茶、甘藍等物。而鑛產尤豐富。銅、鐵、錫、鉛、寶石。但彼地人民之性質。頗不適於商業。每歲商務總額。不過二物產多見於北海港、梧州、緬甸、廣東、海防等處。惜其道路缺乏。不鑛可以自由。將來之冶金場。必見林立該省也。

廣西一省。較雲南稍劣。然亦富於鑛產。且植桑之業盛。梧州爲轉江。可由輪舟航行五百啓羅。自是而上。則非小船不能上駛。南寧江會流之下游。由潯江可溯百色。廣西東京接壤之地爲龍州。蓋潯江利於我殖民地不謬。蓋此江發源雲南。與開港之北海大有。之競爭。使諒山百色間之鐵道成。則潯江之商務。必可操縱於東京。廣東人煙稠密。一面臨海。而支那南部之商業。吞吐口也。

西江水道。遙越數省。而達南方工業中心點之廣州。府廣州人口百。爲生活織物亦多。頗出靈妙之機器。由北江可以與。支那支那相聯。葡領之澳門。曾壟斷支那貿易之利之處也。而今則衰頹無復昔日。

香港爲支那南部商務之樞紐地。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貿易額達一萬萬五千萬兩（六萬萬佛郎）近時英人尙整頓不遺餘力。現已設一造軍器廠。建石炭庫及製鐵塢於九龍半島。雖然自上海繁昌以來。而香港遂不能高枕矣。北海爲雲南商務上之重地。海南島富於鑛產。多出支那內地所無異材大木。如香港之建築皆仰給該地焉。

第二章 於支那經理上之統計

第二節 外國貿易年額

年次	輸入額 <small>千兩</small>	輸出額 <small>千兩</small>	合計 <small>千兩</small>	收稅額 <small>千兩</small>
一八七五	六八、〇〇〇	六八、〇〇〇	一三六、〇〇〇	(不明)
一八八〇	七九、〇〇〇	七八、〇〇〇	一五七、〇〇〇	一一、二五〇
一八八五	八八、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	一五三、〇〇〇	一四、五〇〇
一八九〇	一二七、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	二一四、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一八九四	一六二、〇〇〇	一二八、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
一八九五	一七二、〇〇〇	一四三、〇〇〇	三一五、〇〇〇	二二、四〇〇
一八九六	二〇二、五九〇	一三一、〇八一	三三三、六七一	二二、五七九

一八九七 二〇二、八二八 一六三三、五〇一 三六六、三一九 一二一、七四二
 以上所揭。尙不會沿海貿易。且外國貿易額亦未十分精確。蓋通商口開未通商口往來之
 支那船舶均在外人所鞅掌之海關課稅而外耳。
 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收稅額。達二千二百七十四萬二千兩。茲復剖晰之而揭表於左。

輸入稅

七、五七五、二二九兩

輸出稅

八、四二七、〇一一兩

沿海貿易稅

一、五二二、〇三六

噸稅

五七九、三六〇

鴉片釐金稅

三、九四七、六〇七

第二節

千八百九十五、六、七、年之重要商品

品名

一千八百九十五年 九六

九七

鴉片

三〇、〇〇〇千兩

二九、〇〇〇千兩

二八、〇〇〇千兩

棉布

……

七九、〇〇〇

七八、〇〇〇

羅紗

三、一〇〇

五、三六三

四、八三八

諸織物

……

三七六

四〇三

米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砂糖	七、〇〇〇	...	一〇、〇〇〇
煤油	六、五〇〇	九、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煤炭	三、三〇〇	三、五〇〇	三、七〇〇
機器	二、三〇〇	二、〇〇〇	二、七〇〇
鐵	二、五〇〇	三、六〇〇	二、五〇〇
商 品	一八九五年	一八九六年	一八九七年
生絲及 絹物	三八、〇〇〇 <small>千兩</small>	四二、〇〇〇 <small>千兩</small>	五五、〇〇〇 <small>千兩</small>
棉花	...	五、〇〇〇	七、〇〇〇
茶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砂糖	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一、七〇〇

第三節 輸出入額國別表 表中以百萬兩爲單位

國 名	一八七六年	一八九五年	一八九七年
英吉利	輸入 二〇〇 輸出 三五	輸入 三四 輸出 一〇	輸入 四〇 輸出 一三

國籍	艘數	噸數	艘數	噸數	艘數	噸數
香港	二七	一四	八八	五四	九〇	六〇
東印度	一六〇、一八		一七	二、七	……	……
德意志	……	……	一〇	七、五	……	九
日本	三	一、七	一七	一五	二二	一七
法蘭西	……	……	〇、八	三四、二	一二	三七
美利堅	〇、七	二	五	一五	一二	一八
俄羅斯	……	四	二	二一	三	一六

第四節 出入船舶表		以千噸為單位	
國籍	艘數	噸數	噸數
英國	九、〇四二六、五〇〇	一九、五七九二〇、五二五	三、二四〇二二、九〇〇
德國	一、三七六	五〇〇	二、六八四二、〇九〇
米國	一、四四六	五五六	……
日本	一〇六	一一五	一〇八
法國	一六七	一六三	……
			四六四
			四二二

諾威
丁抹
中國	一八、八八九七、八二〇

第五節 各國商館表

國籍	商館數	外人居留數
英國	一八八〇年 一八九七年	一八八〇年 一八九七年
德國	一三二六 三七四	一、六六六 四、九二九
法國	四五 一〇四	三六二 九五〇
日本	一〇 二九	二九八 六九八
美國	一 四四	三六 一、一〇六
俄國	四五 三二	五三六 一、五六四
葡國	一七 一二	七八 一二六
意國
比國

第六節 通商口表

地名	人口 <small>以百人為單位</small>	輸入額 <small>以百兩為單位</small>	輸出額 <small>以百兩為單位</small>
牛莊	六〇〇	……	……
大連灣	……	……	……
天津	九、五〇〇	六六、五一〇	八七、七六〇
威海衛	……	……	……
膠州	……	……	……
芝罘	三五〇	……	……
上海	四、〇〇〇	……	……
蘇州	五、〇〇〇	……	……
鎮江	一、四〇〇	一二九六、五六〇	五五〇、二八〇
燕湖	……	……	……
杭州	七、〇〇〇	……	五四、八五〇
九江	七八〇	……	……
漢口	八、〇〇〇	……	……

沙市	七三〇	……	……
宜昌	三四〇	……	……
重慶	三五〇〇	……	……
寧波	二、五五〇	……	……
溫州	八〇〇	……	……
三沙澳	……	……	……
福州	六、五〇〇	四二、九三〇	四九、一八〇
廈門	一、〇〇〇	一二三、九三〇	二三、三〇〇
汕頭	三二〇	八六、五〇〇	二四、八一〇
香港	……	九一三、五七〇	五四〇、五三〇
澳門	……	……	……
廣東	二〇、〇〇〇	二二、五八〇	一七四、七四〇
北海	二〇〇	三七、四五〇	一五、一五〇
龍州	二二〇	……	……
蒙自	二二〇	……	……

瓊州	四〇〇	……	……
九龍	……	二二一	一二六
拱北	……	四	二二一

第七節 中國財政表

據千八百九十年之統計。帝國歲入七千二百萬兩。約法之四百兆二千八百萬佛郎。察其來源。即左表所揭者是也。

地租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兩
釐金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海關稅 <small>執掌於外國人之手者</small>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內地關稅 <small>執掌於中國人之手者</small>	三、〇〇〇、〇〇〇
鹽稅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郵稅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茶稅及質舖稅等	三、五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七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八節 中國經理財務之現狀

我國債。中國歲入額。雖達四百兆佛郎以上。然以其人口之衆多。土地之廣大觀之。則其歲入額之寡少。實堪驚訝也。中國國債。一千八百九五年以來。賠償日本和款八百兆佛郎。帝國之海陸軍再造費。約二百兆佛郎。綜計之則不下千兆佛郎云。其外債之鉅者。即如左表所揭。

一千八百九十五年

自俄國借入額四百兆佛郎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

自英國借入額四百兆佛郎

此外尚有各種國債二百兆佛郎。合爲千兆佛郎。每歲還償金及利息金須七千六百萬兆佛郎。據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報告。海關稅達八千四百萬佛郎。故擔保債務而外。尚有盈餘。雖然。僅觀此則不足以斷帝國之財政也。蓋帝國租稅除海關稅而外。得入國庫者絕微。大半先自各省支銷之。然後將其遺餘進呈戶部。此清廷將來所以萬不能不募集新債也。募集新債。則外國必要索海關以外之擔保事。至於斯。中國之獨立。不其危乎。

二貿易額。據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調查。帝國之外國貿易額。達三百兆六千六百三十二萬九千八百八十三兩。內輸入額占二百兆零百八十二萬八千六百二十五兩。輸出額則僅占一百兆六千三百五十萬一千三百五十八兩。較之千八百九十六年。則增額至三千二百六十五萬八千五百六十兩云。

輸入額近歲增加雖甚微。然輸出額則頓增一千二百萬兩。其鉅品則茶絲二者而已。惜絲稍劣。恐難凌駕日本之所製也。

據統計表而觀支那帝國之貿易額。則英國殖民地居其半。其額幾達八百兆佛郎。次則日本。次則法國。各占一百兆五千萬佛郎。次爲美國。占一百兆二千萬佛郎。次爲德國。占一百兆佛郎。次爲俄國。占八千萬佛郎。（據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調查）至運輸之利。英國掩有四分之二。其船占二萬隻。支那本國占四分之一。其他各國占四分之一。此中之最占多數者。即德國船也。蓋握輪船三千隻云。

要之帝國貿易額。遂歲增加不已。將來交通機關益備。轉運逐日容易。其貿易之繁盛爲如何耶。吾人將拭目俟之矣。

第二編 支那與列強之關係

第一章 馬關條約成後之歐洲

支那帝國。自古孤立東方。國勢神秘。杳不可得而知。強土廣袤。人口繁衍。自大其號曰中華。而列國亦妄信其國力之雄偉。以爲圖之未易。未幾而甲午之役起。支那腐敗老朽不堪之實形。遂轟爆裂於天下而不可掩飾矣。

此役未聞以前。該帝國與列強之間。未嘗無構釁之日。歐洲軍隊。或闖入北京。燒燬明園。或

陸克東京。海制支那海。一時封鎖台灣。占據舟山。支那之被窘於歐人。蓋非一次矣。雖然。黃色巨人。當斯等劇創。彼不過以微末癬疥視之也。顧當是之時。歐人已早窺破支那爲無能爲之病夫。於是英國曾發明一對支那策曰。一策畫即利益。蓋言對支那之策。利益以外別無所籌畫也。英遂由一千八百六十年之戰役。要素通商碼頭五所。於是香港上海遂爲英人之利藪。考英國商業勢力之增大於東亞。蓋自此秋始也。而英人之目的。在斷利權。利用赫德以握支那海關稅之重權。於台灣阻抑法國之經營。蔑視歐洲公同之利益。其對支那政府之言曰。支那之第一支那即我英國。其勿捨吾英而他是賴也。觀是足以知英於東方跋扈之情矣。

至法國則野心甚微。即昔日雖與支那曾開釁屢月。然其目的在東京之平和問題。且當時之法國全權大臣。以誤解東京之地位。故汲汲於其地之兵備云。顧當日法國投軍資數萬萬佛郎。以開此戰端。因法人思平和之念切。故不欲深入。且望罷手。加之其時有英國之調停。於是將台灣及澎湖列島奉還支那。而戰勝之法國遂易戰敗之清國之地位而自退矣。俄國當時唯孜孜經營西伯利亞。其舉動尙未至聳動歐人之耳目。但俄國政府久欲樹威於西伯利亞東部。因海參威一港。每歲必結冰數月。其必以爲歉缺無疑。然俄人用意周密。志望宏大。以割取支那領土之宜急。於是先求支那之讓與而後進取之。蓋欲避日本之注

意。與英人之猜忌也。自法俄締結同盟以後。於是歐洲之外交家皆注目之。然其爪牙。尙未十分現露。於東方也。

當是時。德國於極東尙無領土。唯從事於擴張阿非利加之殖民地。而於日本貿易之利。則逐年擴大。雖然。其經營支那。則尙未至凌駕各國耳。

獨野心勃勃之日本。夙知俄人東侵之志。陰備之不稍息。抑日本維新自強。業已三十年。始做法蘭西。繼倣德意志。整頓海陸軍備。保護已國商業。孜孜汲汲。整作不遺餘力。以彼貿易進步之速。遂至招英人之疾視云。日本尙猶以爲未足。亟欲稱雄本島而外。乃遠觀俄人之經營黑龍江地方。徐徐鞏固。近視支那之積弱之可欺。不禁雄心勃勃。不可遏抑。於是思一搏而奪朝鮮遼東五牛島。立脚大陸之上。以求伸張國力。戰鬪之準備。晝夜無間。時適朝鮮暴徒蜂起。而開釁之口。實遂至。而一千八百八十五年之天津條約。實即兩帝國反目之導火線也。清國陸則敗於牙山。海亦連戰皆北。平和之協商。遂不可挽回矣。

日本以訓練之兵。率訓習之艦。堂堂以進入戰線。而支那則將不知兵。士卒渙漫無紀。海軍則極不整理。宜其未經一戰。而朝鮮滿洲南部皆相繼淪陷。黃海一戰。而北洋艦隊之或沈或逃也。北支那之巨軍大軍港（旅順、威海衛）皆爲日軍所占。於是北京之鎖鑰遂開。而占據牛莊之野津大將。尙欲長驅直入。以制北京城下之盟矣。

當是之時。雖以德國史德律所造之鐵甲艦。德人馮勒建所督造之克虜伯砲塔。亦不能止破竹之。日本軍矣。北京之陷落。且夕不可測。其政府之狼狽倉皇不可名狀。於日本參謀部之手段。頓皎皎天下。轟傳一時。同時老朽自慢自負之支那之積弱情形。亦遂至於萬手所不可掩云。同時地球上驟創出絕大問題。問題惟何。即分割支那是也。醉於戰捷之日本。將自德國所傳來之理論。一一實行不稍息。乃藉戰勝之威。向支那要求償金二十萬佛郎。並欲占據台灣澎湖列島遼東半島等重地。承認朝鮮之獨立。且就日清兩國間之貿易海關稅。別結一特別條約云。

據以上所述情形。直隸灣及北清一帶地面。不但任人之制御。且舉帝國全域之富源亦任他人吸之探之。然滿洲朝廷。因恐革命之暴發於國內。故唯忍淚吞聲。俯首低眉。以聽受外人之指揮叱咤而已。

自是以後。日本之大慾野心。逐漸見知於歐洲各國。歐洲列國驚怖之念頓起。蓋見此意外戰勝之結束。猜忌嫉妬之情。油然而勃發。當是時。列強異喙同鳴。齊稱頌日本海陸軍之完備勇武。及一朝見日本獲利之多。慶賀之情。轉成悔恨之念。列強皆被支那之強大虛觀所欺。今日本忽一旦擊破之。致獲絕大之利。其猜忌嫉妬。爲何如耶。

一千八百九十四年之末。當中日戰爭未終之際。英法兩國之野心驟發。欲獲戰勝餘澤。故

速與東京政府開交涉。且二國尤思乘此機會以擴張極東之領土。英則渴望揚子江口之舟山列島。法則注目接壤越南之雲南。於是二國協商。將不期而成於巴黎焉。使當日苟利用此機會。則暹羅及湄公河上流之問題。兩國政府間必皆收適意之利惠矣。

日本早窺破英法國之陰謀。知戰勝後之利益非己國所能獨吞。二國亦必各有所要求。故不若助之而安然獲占據遼東之利。如當日英法二國任日本割據遼東。斥俄國於朝鮮使朝鮮爲日本之保護國。則日本之與二國互相携提也必矣。日本之計畫。豈可以拙劣目之哉。蓋日本欲握極東之新權。決非獨力所能及。故極望結納握海權之二強國而利用之。此日本外交手段之優處也。

然當日本軍將長驅直逼北京之一刹那。歐洲之感情。俄然一變。遂開干涉於北京。迫總理衙門使之自悟其固陋拘泥之非。終至清國遂遣老翁李鴻章至日本而開談判云。談判既開。及日本提出要求諸鉅款。蕪然立戰鬥線外之一絕無關係國突出而揚聲曰。吾即意氣恢張之日本軍之大敵。東京政府不可割取支那之疆域於寸尺間也。一其國唯何。即世所謂強秦之俄是也。俄人當日既干涉日本之欺壓支那。復諷示以使之放棄朝鮮。外藉口扶助鄰邦之義。而利用在北京之外交勢力。且以攻守同盟之法國。及野心之德意志爲其後援。英則自守局外之例。當是之時。日本遂不得不俯首聽命三國之下矣。拿立山從而

論之曰。俄人此舉。實足抑日本自大心。而與支那以保全國體之平和也。於是馬關條約之改正者。即左數款是也。

一承認朝鮮獨立國

一支那割臺灣及澎湖列島於日本。

一賠軍事費八萬萬佛郎。

一支那賠款未交一日。則日本以兵力占領威海衛一日。

又當時因此役之結果。世界列強各國。所共享有之利益。即如左。

一江蘇之蘇州。浙江之杭州。湖北之沙市。四川之重慶。以上四地。皆開爲新通商埠頭。

一從來僅許英人通商之各地。各國皆得經商自由。

一各國商人。於各通商口岸。皆有建設製造局之權。且各種機器。既納關稅。則可有任意

輸入。而關稅之船塢倉庫。皆有使用之權。又自外人製造局所出之商品。不得課內

地運輸稅。

以上諸條。乃一千八百九十五年之末所定。即所謂馬關條約是也。於是老大垂死之支那。其生命遂得支持下去。其獨立亦得苟且保全。而列強於極東之利益。亦稍覺滿足云。顧當時日本之情形。陽仍感謝列強而聽命三國之勸告。蓋不得不謂爲日人之智慮也。俄人不

用一彈隻艦而坐收若是之成功者。蓋不得不謂爲俄人外交手段之高妙處也。然使俄至此者。未始非二國同盟鞏固之力矣。

彼黃色少年帝國之驟興。此歐洲列強之所深憂。况復妄逞侵畧之舉。俄人從而迎頭以痛擊之。其有功於歐洲全面。固不待言。而其一國之私益。較歐洲全面所得之公益尤鉅也。私益惟何。即遼東半島是也。蓋俄人之遼東半島。儼然視爲囊中之物。奪之自日本之手。而還於羸弱不振之滿清。抑豈無深意存於其間耶。日本既退遼東之後。俄人乃一面銳意經營己國之利益。一面則求排除支那之疑團。而博滿清政府之信賴焉。

清日戰役既終。宇內之平和可復。極東大問題。殆有決定之觀。於是日本乘此時機而銳意戰後之經營。英德亦乘支那之新敗。而擴張種種商權。俄與法則思創開支那南北部交通之大道。至支那自國。則一面漸圖補苴其一蹶不振之勢。且德歐人之救彼於危亡垂斃之中。故將遍國富源。任各國之擢取矣。而戰役所由起之朝鮮。亦得浴小康之惠云。當是時。歐洲各國。殆有破夢迷離。恍然如有所沐之態焉。

無何東亞之風雲頓幻。日本則憤恨俄人掠去口中之芻豢。英則悔恨前此對清日戰役策之失計。德則懷占第一等海軍國之野心。俄則欲延長西伯利亞鐵道而橫壟斷滿洲之權利。且思收不冰港爲海軍之根據地。至支那之情形。則如垂死病。夫既無療癒瘡痍之力。復

絕恢復國權之志。弊政叢生。國力墜地。一切政事。皆委之廢弛腐臭之中。而不自振。於是列強之野心。遂不得不勃然怒發矣。是時能任支那之大事者。唯一人。即常抱欺詐權變之李鴻章是也。李立山曾評其人曰。外不能建國防。內不能協和羣僚。惟相率而趨於泯滅之人也。其抑何故而至於斯耶。蓋不外自彼祖代傳來之自大自尊之迷夢。尚深而已。吾人自是試將德皇所發明之偽平利干涉主義之發生。及列強於支那之外交與經理上之形勢。而一一論之。

第二章 俄人在中國及朝鮮地方勢力最始之增進

第一節 一千八百九十五年中國始募公債及創設中俄銀行

中日戰爭。其與歐洲以絕大之功者。即使總理衙門與各國互相親密而已。吾於李鴻章之遊歷俄法德英。足以徵之。蓋中國戰敗之後。急欲交還賠款。恢復海陸軍備。敷設鐵道。及建立其他種種公務。然以資本缺乏。不得不求貸歐洲。故排外計畫及其他惡念。皆漸次銷磨。即僅以籌辦償金一件。亦足變中國人從來排外之熱也。

中國賠款第一次交還之項。爲五萬萬佛郎。該債主即俄國。於是中俄道勝銀行。遂創立於斯時焉。然關中國之財政計畫。當時英俄之競爭。雖劇而俄之所以獲勝者。則藉法國外交家爲其後援耳。聞俄人當時貸於中國之款。亦爲法人之資本云。

由是俄國因擔保債務而得中國關稅之監督權。因恢復遼東之惠。欲於北京擴大俄政府之勢力。或曰。當日俄人實與清政府密約。占領旅順威海衛山海關等處。以爲貸欵之擔保。云。此亦莫須有之事也。

於是巴黎伯林。始知前三國干涉之功勞。皆壟斷於俄人之手。而外交家亦以前此之出死力以抗日扶清之不解其何謂矣。

且清廷酬報俄廷之念。猶不止此。至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之末。更締結一密約。其利益之洪大。尤足招世人之驚眩。該條約惟何。即喀西尼條約是也。

第二節 喀西尼條約

喀西尼條約。定於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之末。蓋經李鴻章喀西尼諸人之手而成。吾人今譯其要欵於左。

一俄人有修築延長西伯利亞鐵道之滿洲線特權。並將來奉天山海關間。修築鐵道之時。俄人有先各國而選擇之權。

一俄國修築鐵道之地。及採掘礦產之處。俄人可屯駐步騎兵卒以資保衛。

一俄國艦隊因欲覓一冬期碇泊所。清政府須租借膠州於俄。而以十五年爲限。但使用之期。僅限極東紛亂不能不動海軍之時。

一清政府欲復振旅順大連軍備。俄國可出保護援助之力。因而俄國可捍衛列強軍艦之人港。且清政府不得割讓二港於他國。

一將俄國有事於極東之際。清國須任俄人以旅順大連灣爲海陸軍集之地。以上諸款。久不聞於世。及北清日報登錄之後。始暴露於天下。至俄人所獲之利益。實殷厚不可名狀。即西伯利亞鐵道成。則俄人平時足以吸收極東商務。戰時足以席捲滿洲。且旅順之將來。亦不難逆料。而不結冰之膠州灣。則已約定租入俄人之手。由是觀之。喀西尼條約。非實爲俄清防守同盟之特約乎。

第三節 朝鮮之獨立

不幸之朝鮮王國。亦爲馬關條約爭點之一。終至公然承認其獨立。而列強亦默許之。然國內情形。依然不變。始有棄彼疆土。以任列強奪取之觀。中日戰役之後。滔天大禍。急起王宮。混亂紛擾。全然無政府之概。亦足徵此國絕無振作之志也。迴觀京城。則支那之勢力全銷。俄人之勢力頓大矣。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六月。日俄協商於莫斯科府。日政府之代表即山縣有朋。俄則公爵盧巴魯甫是也。該協商之意。在以朝鮮置之日俄共治之下。如朝鮮欲募集外債。日俄可承擔之。日本管轄朝鮮之已設電線。俄則可架設俄境與京城相聯絡之電線云。

約而言之。則該協商在平均日俄兩國外交上之勢力。觀當時日本外務大臣演說。一則無論如何地步。二國必皆率由國際法規條。一云云。雖然。畢竟不能杜絕將來分割及吞併朝鮮之舉也。

元山港及拉薩勒浦港。俄人所亟欲兼併之地也。又控仁川之京城。將來其爲西伯利亞鐵道之最終驛乎。亦未可知也。

要之對朝鮮之日俄共治協商。乃俄國因已國要求過度。一懼招歐洲列國之不平。一畏傷日本之感情。故爲斯慰彼媚此之策。雖然考其實在情形。日本之一切舉動。亦因該協商而大受限制云。

若夫將來此二國角逐最劇之秋。即西伯利亞鐵道竣工之日無容疑。當是之時。俄國之勢力。其優於日本也必矣。蓋俄人得以直川遼東朝鮮耳。加之陸可由西伯利亞內地調出大兵。海可自太平洋之鎮守府運送軍機。且支那北部之商業。必聚匯於該道。滿洲朝鮮之富源。亦必任強俄之吸取矣。

嗚呼。若是壯圖。唯出之謙讓。徐徐不迫。漸成牢不可拔之根基。至其下手慮則在朝鮮。當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末。京城大亂。韓王遁入俄國使館。即此足知俄人勢力之日長一日矣。

第四節 日本對俄國之情形

俄國既徐徐張大其勢力。戰勝清國之日本對之抑執若何之狀態乎。是吾人宜考究之方面也。

俄欲占旅順擴張保護權於朝鮮。日增加其海軍力。斯即與野心勃勃之日本相衝突之點也。日本之經營朝鮮幾二十年之久。其國一切利權大半歸於日本之手。今俄國蔑視日本之利益。欲進握清韓二國之種種權利。日本之憤怨不平。固不待言。久而久之。或至有不能不興動兵戈之日。此日本之所以自千八百九十六年以來。臥薪嘗膽。孜孜亟亟。而努力於擴張海陸軍備也。

朝鮮變起。當日本陸軍總數實如左

現役 七〇、〇〇〇人

豫備 八〇、〇〇〇

後備 一〇〇、〇〇〇

戰役擴張軍備之結果即如左。

現役 一三〇、〇〇〇

豫備 二八五、〇〇〇

後備 二〇〇、〇〇〇

一千八百九十五年之海軍。艦數僅二百四十九隻。其中之有力者即如左。

鐵甲艦

三隻

海防艦

三隻

巡洋艦

十一隻

砲艦

十五隻

同年議決擴張海軍費五萬萬佛郎。欲新造軍艦百艘。就中之有力者即如左。

巨鐵甲艦

四隻

巨巡洋艦

十隻

其後更追加擴張費一萬萬一千七百萬佛郎。至一千九百五年。則日本之艦隊。可達二千餘萬噸。較歐洲列強在東艦隊之總數。日本亦占優勢云。

第五節 英日同盟

當是時。有欲爲日本後援之一國焉。其國唯何。即擁有最大海軍力之英吉利是也。英吉利自馬關條約結後。常注目極東事變不少懈。蓋欲乘紛紜擾亂之際。起而有所爲耳。

久俯視印度境上之俄國。於波斯及阿富汗依然維持平和。忽一面伸猿臂於東方。而爲中華之親友。干預財政。握北支那之重權。尙欲於從來英船往來方面。獲一商工業之市場焉。

俄之跋扈於亞細亞也。既如此。英人見之。得無猜忌耶。加之比利時合股公司。俄法爲其後援。因而獲蘆漢鐵道之敷設權。此爲英人豫期可歸己手之物。一旦見奪於他人。激昂之氣益盛。至一千八百九十七年六月。英國新聞。遂高聲急呼曰。沮抑俄人已得之利益。撲滅比利時合股公司之勢力。在於今日。時乎時乎。不可多得云云。即此足以知英國輿論之一斑也。

雖然。彼敏捷之英國外交家。豈坐視無爲而止乎。彼以失敗於馬關條約之故。乃靜觀俄人之舉動。該有可乘之隙。而與之反目云。此英國公使等陰中之計畫也。而總稅務司赫德則對總理衙門及各王公大臣。施種種之手段焉。

英國政府。久窺知四川雲南之富。故汲汲於開通中國緬甸間商務之道。偶因湄公河上流有英法之葛藤。遂設定一中立地。該事始造結局。且英國直稱道前支那讓土地於法人之善。蓋欲支那讓雲南緬甸間之地於英也。據一千八百九十七年六月九日之條約。英國迫支那承諾英人開通二地之商務路。且開放三通商口。以爲英人之貿易場。既而英國外務省務求滅殺得於支那南部之利益。用以爲法國干涉馬關條約之報酬矣。

次千八百九十八年二月十一日。英國更自支那得雲南緬甸間之敷設鐵道權云。當此之時。駐劄東京之英國全權公使。對日本巧爲說辭。言締結馬關條約之際。唯英無左

祖支那之意。至同盟三國。則強奪戰勝之利益。務使日本仇俄某國之念深。結英之念切。此英當時外交之手段也。

吾人須知使年少氣銳之日本軍。激怒而加戈於俄人頭上。合日英海軍以握東海之霸權。以致列強莫敢與之爭鋒。此英人百年無上之策畫也。

使列國互相反目而已。則擇有利於己之國而暗結之。藉同盟之力以挑唆大難。至活劇愈鬧時而已。則退爲局外之國。以漸參預其局。至分收利益之時。則眼明手快。早覩定最優之利。而措諸囊底。其殘羹賸炙。則以之與同盟之國。其他應受利益之諸國。幸則少分與之。不幸則置之不聞不問之中。吁。此英國從來對世界常用之手段也。

最法與英國之交涉也。法之流血如彼。英僅擲彼黃金。如普里米之役。支那之役。埃及之役。大半藉法人之力。然至結局。則英國壟斷所有之利益云。

日本雖富於先見。然亦傾聽英國外交之策謀。顧當時之日本。內困於俄人之脅迫。外欲結一廣握海權之英國。以爲決斷朝鮮問題之後援。當是時也。英以爲有機可乘。遽欲乘俄皇之準備未周。而肆彼冒險手段。於是俄國地位驟瀕危殆。數年辛苦經營之地。殆有一擊瓦解之觀。俄而德意志皇維廉以疾雷不遑掩耳之勢。與支那新開戰釁。全歐驚愕無已。而外交局面遂劃然一變云。

第三章 德意志之干涉膠州事件

德意志干涉之原因。惟何。不過目擊列強勢力之驟增。不堪垂涎而已。且以本國工業。非常發達。故不得不求一商務場爲銷售本國商品之用。此干涉之所由起也。自是之先。德皇維廉。以欲使己國爲世界之一等海軍國。故乘機以占領一地爲極東海軍之根據地也。況阿非利加及巴西殖民地。人口日趨於繁殖。彼工商業之膨脹。不於支那求銷售場。尙欲何之耶。

日清戰役以來。支那之腐壞情形。遽暴露於天下。四百餘州。遂成世界各國之商工競爭公地。德人之工商業。逐日進步。其商船之航行支那者。往來如織。且廣東上海兩地。皆立有種種製造局。故熱望於支那沿海得一良港。以爲保護商權及擴張殖民地之根據地。蓋引領待時機之至也。已非一日矣。

加之當時。迫德皇之遠征。尙有一大原因。即所謂德國擴張海軍之七年計畫是也。其擴張費則十萬佛郎。其艦數則表列之左。

一等鐵甲艦

一七隻

鐵甲海防艦

八隻

一等巡洋艦

九隻

二等巡洋艦

二六隻

豫備艦隊之數則如左

鐵甲巡洋艦

二隻

大巡洋艦

三隻

小巡洋艦

四隻

德皇抱斯莫大野心。欲籌出如斯鉅款。不得不先求議院之贊成。欲求議院贊成。必明諭擴張海軍之理由。而當日德皇對議院之藉口者。則唯於海外紛糾。以激動其國會而已。故德國干涉之舉。遂決。

時機恰。善於極東之俄國。囊括洪偉之利。英人疾視狼顧。欲得敗之以甘心。俄人抵抗之。不遺餘力。然尙有不克自衛之觀。於是德皇窺其有機可乘。遂不顧利害得失。而決計以兵力向支那作虎狼之行矣。

第二節 膠州之占領及顯理親王之東行

千八百九十七年十一月朔日。屬於法國天主教會之二德僧。斃於山東之兗州府。駝府耶克甫日報大書之曰。此巡撫李秉衡轉任四川以前所煽動之舉也。

德國政府。當時與保護天主教之法國。交涉最繁。至十一月十七日。赫然起開釁之端。在東

艦隊五隻。直受占領膠州灣之命。同時泊苦力德島之一警備艦。亦向東進航。次格飛翁號及駝鷄郎號。亦受續發之令。而以皇弟顯理親王任東洋艦隊司令長官。蓋欲其親赴北京而要求重大之賠償也。

十一月三十日。德皇維廉第二世。親臨議院。述開釁之理由。及將來之計畫。次十二月十六日。於期爾軍港。張顯理親王東行之祖餞。德皇親臨宴而餞之。曰。凡我同胞。無尊卑貴賤。苟被異邦欺侮。吾弟其奮鐵拳擊之。以懲凶暴。以光國威。其勿負朕言。顯理親王答之曰。余謹以陛下之命。宣示海外。余唯鞠躬盡瘁。以報陛下而已。〔皆傳譯其大意〕

及德皇兄弟別語之傳於歐洲也。歐洲各國。莫不驚詫聳怪。且繼以笑罵。不獨各國爲然。即德意志本國。亦莫不嘻笑怒罵之云。自德皇語氣上觀之。殆有深意存乎其間。蓋帝之意在我帝國商業。有生活於德人國旗下之權利。且不論何國。其讓與他國之權利。吾德人亦得而要求之是也。

十一月十五日。海軍提督劑德理氏。遂出占領膠州之舉。越至于八百九十八年正月二十六日。而衛戍兵繼至焉。清廷無力爭抗。遂召還山東巡撫而舉膠州灣及其附近地以與德國云。

次風傳德皇欲借膠州灣九十九年。〔或云五十年〕吁。德皇大膽定脚根於亞洲大陸。抑何

故耶。蓋不外平時則保護其商業。將來當分割支那之際。不欲輸他人一著而已。當時意大利新聞曾論德人之陰謀曰。「德不欲以極東全局歸俄英法三國之手。彼嘗自謂已國勢力足與三國相等。吾必可剖分分割支那之利。吾人推其私意。蓋彼自以爲德於極東雖無領地。似不足與英俄法爭衡。然果具有實在勢力。亦無往而不可隨列強攫取一切之利也。」斯言可謂洞見德人之肺腑矣。

第三節

北京條約

九千八百九十八年三月六日

德意志政府所獲之利權。確定於北京條約。其條約之巨款。即租膠州灣九十九年。其境界陸抵河流。南北遼附近之丘陵。灣中諸島。亦入借地之內。且可任意建築砲臺房屋。如該灣尙不適用之際。則可更別借其他沿海港灣云。

此外則李秉衡黜職。其他官吏六人轉任。及賠款三千兩。建三處之天主堂焉。

割讓土地之條約既成而後。無何而他畔繼出。德復乘機要求修築鐵道權。其一即起點膠州而達泰山南部。其二即起點膠州而達泰山北部之濟南府二線是也。築造之資。其屬於德國合股公司之手固無論矣。且沿線附近地段。左右二十啓羅邁當。皆爲鐵道所有。可任意採掘礦產。至將來當支那欲延長該線之際。資本器械。皆可謀之德人。此皆當日條約中所載有者也。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之北京條約。德人所獲之利惠。誠有不可思議者焉。膠灣之名。夙爲列國所通知。當中日戰爭之際。列國軍艦。屢下碇該所。而俄國軍艦。泊此尤久。據喀西尼條約。支那實已讓俄人之租借。當德人占領膠州之時。適俄人別有所圖。不欲與德國力爭。故任其要素而去云。此港實爲北支那沿海停泊之要區。港內廣闊。足容最大軍艦。港口面南。故結冰稀。即苟結冰。亦不過近北之一小部分而已。

抑膠州位山東之南岸。昔稱繁盛之區。其西北富於石炭及鐵質等礦。且每發見黃金寶石。北隣商工業總匯地之濰縣。且近來德人已與支那政府相商。欲建築商館。此港一旦爲貿易港。則距膠州不遠之登州府。必至蕭條無顏色矣。即芝罘天津二地之貿易。亦必大爲減色。此英人所以憂憤無已耳。

山東人口三千萬。每方啓羅邁當住民二百十二人。人口之多。殊甲於各地。畢竟氣候之溫和。田野之豐饒。礦產之富贍所致也。山東全省鐵道。已落德人之手。由是德人勢力。不但足以橫行山東。即河南亦在彼囊括中也。山東河南二省。據黃河下游。有大運河以橫貫之。故二省爲支那南北交通咽喉。德人植彼勢力於該地。將來情形。豈吾人所可逆觀哉。當北京條約未結之先。德外部大臣皮盧曾公言曰。一德國商務欲盛於支那。必不可不占取根據地。如英之香港。法之東京。俄之西伯利亞是。不然。則德人之商工業之生產力。皆不能爲用。

唯空肥他人之田園而已矣。故於支那大陸占領一港灣。爲今最急之務也。」
 德國占領膠事。列強均無異言。故條約不數日即成。而德人之大願於是乎遂矣。

第四章 德人占領膠州之結局

第一節 德國出師時之英吉利

英國舉動頗出奇觀。當風傳德提督入膠灣之報。英國新聞大爲動搖。泰晤士曰。「德人之突進。乃速支那之瓜分。列強有防遏之義務也。」史丹達曰。「要索開港。雖屬清德二國之權內。然其條約有礙各國特惠與否。列強有糾問之權也。」其他各新聞亦痛論之。要之皆不欲其政府之坐觀成敗而已。

顯理親王之就赴支那之途也。英國新聞極口嘲笑漫罵。及其突然訪女皇於坡芝毛也。乃鉗口結舌。齊收其譏鋒矣。越至一月八日。忽接租借膠灣之報。新聞甚不介意。殆有靜觀對岸火災之概。蓋有種種原因存乎其間。吾人推其原因乃一則英人滿於第二次貸國債於清廷之成功。一則準備遠征溟瀟河上流。而得德人之默然中立。故英所以默許德人之占領膠州也。即知前者於坡芝毛之會商。係交換埃及與膠州二地之利益而已。

第二節 俄羅斯占領旅順

千八百九十八年
十二月十八日

德與英互相提携。以買英人之歡心。雖然。其不招他國之猜忌也亦稀矣。

山東屠殺宣教師。德國出師而爲懲膺之舉。聖彼得堡初不疑之。徵當時俄人輿論。極贊賞德國之占領膠州灣。且言列強亦可倣之云云。諾威史機曾論之曰。中日戰爭既畢。支那孱弱無力之情形。從茲暴露於天下矣。

又曰。德視支那爲無主之國。今俄英法各國尤而效之可也。處置支那之道有二。一保全之。一瓜分之而已。要之皆可以德爲法也。

吾人揣德人未占膠州以前。其先與俄人竊商於伯林也必矣。雖然。俄豈僅默許之而已哉。蓋別有所圖耳。觀顯理親王山發期爾（港名）之際。俄忽命艦隊進航旅順。足以知之也。然俄之對支那。不似德人之凶暴。仍執保護支那爲名。故當膠州占領之後。俄亦曾致勸告於伯林政府。奈不聽而止。於是乃下令命西伯利亞艦隊占領旅順軍港。海軍提督羅格摩遂闖入該港云。此實千八百九十七年十二月之八日事也。

旅順地足制渤海之海權。爲支那北部天然險要之區。俄人之占領該地。其意蓋在德人出師脅迫北京之際而迎頭一擊之也。

吾人論極東俄德之勢力。其強弱不同。固不僅以此旅膠二港之優劣視之。即俄人西伯利亞兵隊之下滿洲。僅在指顧之間。而德軍欲肉薄北京。則非遙越地球之半不可。故德皇之威力。畢竟不足制服孔門四萬萬八股弟子也。

附註 千八百九十七年末。在支那海之俄國海軍力實如左。

西伯利亞艦隊

二等巡洋艦 一隻

遠洋砲艦 四隻

小巡洋艦 二隻

水雷艦 一一隻

太平洋艦隊

一等巡洋艦 五隻

二等巡洋艦 一隻

遠洋砲艦 二隻

補充艦隊

一等巡洋艦 二隻

二等巡洋艦 一隻

千八百九十八年初。在支那海面之俄國海軍力其增加實如左。

極東海軍全力

一等巡洋艦	七隻
二等巡洋艦	三隻
遠洋砲艦	六隻
小巡洋艦	二隻
水雷艦	不詳

更據泰晤士所查。同年之初。俄國於西伯利亞東部之陸軍力實如左。

西伯利亞東部駐劄隊

騎兵	三八中隊
步兵	三七大隊
砲兵	一七大隊

海參崴守備隊及愛璋屯駐隊

步兵	五大隊
砲工兵	七中隊
工兵及海軍工手	不詳

轉察西伯利亞橫貫鐵道。其幹線則自西爾加起經黑龍江上之哈巴考夫。而達海參

歲。其滿洲支線則自西爾加之史德埠天起經愛輝下吉林而出遼東半島。

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初該鐵道修築至幹史喀。同年中項擬修築至衣爾喀。因同年欲先竣工事之較大者。故急從事於貝加爾及史德埠天間之工程焉。然他一面則自海參崴起工而聯絡哈巴弩夫云。

滿洲橫貫鐵道未竣以前。吉林一省。尙可藉水道以交通一切。然每歲僅足通航五月。 (自五月十五至十月十五) 黑龍江可溯航至與西爾加河合流處。西爾加河至史德埠天。松花江至吉林。嫩江至齊齊哈爾及羅爾根。皆得以船舶上溯云。

黑龍江上下。汽船及常船甚多。松花江上下。近有汽船十五隻。大船四十隻。皆往來搬運滿洲鐵道材料者。

黑龍江岸之埔拉郭。天史喀。至齊齊哈爾。吉林。奉天各處間。其道皆平坦通郵便。海參崴。吉林間亦有路可通。

第三節 英國計畫之波動

自顯理親王訪問坡芝毛史以來。英國雖一時表同情於德國。然難保其不變史也。自膠州占後。英國抑鬱不悅之念。橫生紛起。以爲德人雖默許吾人之經營埃及。然不如彼之立定脚跟於極東大陸。於是怨嗟之聲。驟起倫敦。乃廻首向北米合衆而叙兄弟互相提携之義。

爲日。吾二國不可不維持於北京一切之勢力也。

此時張伯倫氏曾大膽演說。言外交上困難之日甚一日。吾人徵英國新聞之語氣。足見其不悅彼得保政府。又英欲築緬滇鐵道以吸取雲南之富源。頗猜疑法國對之之意。向復焦慮俄德之日相親密。故一時權相協商以聯絡之也。當時德國某新聞曾論之曰。

與英人鑿商戰。而大陸列強之結一大同盟。爲最不可缺之件。且此同盟。不打破英人之勢力與彼之自慢心。不可中輟也。

由是觀之。英德協商之價值。亦可推知之矣。

又此際於東京一法人爲支那匪徒所生擒。駐北京法國公使。乃向總理衙門要素賠償。如八月內不決。則將以劇烈手段用之支那云。英國當時目俄法同盟於極東跋扈情形。極口謾罵。終乃公言曰。俄法二國。收黑龍江及東京附近爲屬地則可。使於此二地而外。猶擴張其勢力。開拓其版圖。吾英斷不許之云云。思英人之夙樹商業自由旗於支那也。已久。維持而保護之。固其應有之事。然目爲一己之私有。見他人之染指。則欲抗之拒之。嘻。英抑具何神力。足拒各國之不來乎。

其言未終。彼遂自要求大連灣、南京、膠州灣。開爲自由通商口。吁。是非愚弄全歐也耶。故千八百九十五年俄德法三國之協商。實足防遏貪婪無厭之英國之慾而已。

第四節 英清條約

雖然以外交出人意表。足以驚擾歐洲平和之英吉利。斯時復與總理締結至大條約云。今錄其鉅款於左。

一自本年六月以後。支那內地所有河川。英船及各國船舶。皆得航駛自由。

一揚子江流域地方。永爲中立地。不得貸與他國。及任他國之占領。

一支那貿易額。惟英國所占獨多。海關稅務司之職。英國臣民有襲任之之權。

一賠與日本軍事費之半額。即四萬萬佛郎之支那公債。皆於香港之英國銀行或德國銀行貸出之。

吾人試將該條約而一一註之。

以上條約。其原因不外由德人之占領膠州而起。當時英國之所以不要求土地者。以占領土地之非急務耳。况英現占有香港。一切舉動。皆得自由。且英人原爲商務上國民。唯以利益。尙至不圖將實益而空誇無實利之戰功。此非其欲也。締結以上條約。不過爲鞏固商務暫斷利權上起見而已。

總稅務司之職。於支那殆當戶部大臣之位。使常人英之手。則日德兩競敵。亦不能於商業競爭場占必勝之地。况法蘭西耶。

揚子江流域爲支那全國最富之區。今舉而爲中立地。即開放爲歐洲列國之商務場之謂也。雖然。英國已先占最優地步。其假歐洲之名而開放之者。實欲一掃而蕩蕩之而已。唯此條約之成。適足觸起俄德日之注意。而與法國之利益大相悖逆。英國由是而內則陰握支那政府之國權。外則獨吞全國之商利。將來分割支那之日。其所獲之利惠。亦必冠絕各國也。

英國行其掠奪政策。尙復靦然呼號曰。法國貪婪無厭。海南島行將被法人所奪矣。吁。英人之狡猾。其真不可測哉。

第五節

中俄條約

自一八九八年三月十五日至二十七日

於支那大陸與英人相對峙者。即俄國是也。俄人觀英人之跋扈。乃亦於北京驟開談判。俄一面注目旅順。一面注目朝鮮。然朝鮮則迷於日本之陰謀。聽日人之嗾使。故排斥財政監督官與軍事顧問之聲甚高云。

俄國當時要求旅順大連二灣。以九十九年爲奉還期限。同時即通牒於駐俄英公使伯爵孟拉微甫自言曰。使俄得租借土地權。則大連灣或他港。皆可開放爲通商碼頭云云。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三月三十日。聖彼得堡政府所公布之官報即如左。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三月十五日至二十七日。由北京條約。清廷貸旅大二灣及其附近

陸地海面於俄以二十五年爲奉還之期。而其地主權。依然爲清國所保有。俄人決不侵害之。至滿限之日。兩國可更協議延長其期。又俄國可任意修築城壘。屯駐兵隊。且可由西伯利亞橫貫鐵道。直修築一支線以達該二港云。

次俄國復通牒於各國。公言大連灣開爲各國通商碼頭焉。

第六節 英俄開戰之風聞

及俄開大連灣爲貿易港之通牒既發。英國新聞忽又震動。皆大聲疾呼曰。我英於極東一切經營辛苦之局。外強中侵害之舉。動決不可漠然袖手坐觀。若逼我福利。侮辱我體面。吾人豈可靜然默受之耶。以上係罕羅符新聞所揭

英國新聞尙於百尺竿頭更進一步。以俄人之占領旅順。即不啻全奪滿洲。俄之爲此舉也。不但足以由此囊括支那北部。亦足以掩有支那全帝國也。尙有說者曰。俄人此舉。其意何所在乎。是驅逐英國之商業耳。及其終也。英吉利全國新聞。遂萬口齊聲。而逼政府出決斷之手段云。決斷之手段唯何。則戰爭而已矣。

使英俄之戰爭開。根據旅順之艦隊。與英國之東洋艦隊相衝突。則海上之制勝。其歸於英國無論矣。雖然。漸至上陸以進略西伯利亞東部。吾不知英將何以抗戰。增加不窮之俄軍也。加之二國兵燹既開。印度之防守。英人其能鞏固無慮乎。未敢信也。吾恐十萬之俄兵。不無

壓境備擊之虞矣。

英國艦隊雖強而有力。然其戰也。僅足制勝於海。國民而已。即擊沈其海軍。掠奪其殖民地。零落其商業是也。如俄則純然一大陸之強邦。地跨歐亞。如大象之踞圓球。絕無零星殖民地。其國商業未可比諸英國。而海軍強弱之差。亦相隔懸殊。至以兩國之陸軍相較。則英於印度僅七萬歐兵。而俄之哥薩克兵。則愈出不窮也。英將何以戰耶。英人日日言戰。抑豈真能戰耶。

然今英人之虛妄自大。歐人既無爲所欺者。奧國一新聞曾有論英人一節。其言頗中肯要。今錄之於左。

數世紀以來。英國之視世界諸大陸。若占領地。若起業場。漸至習以爲常。歐洲列強起而傲彼所爲。與之相競於各大陸。彼始則驚愕。繼則憤怒。近歲以來。法之努力擴張非洲。及支那印度（即安南）俄德之欲有圖於支那。屢觸起英人之激怒。然英人終無計以阻之。吁。彼咆哮宇內之英獅。其將由此而日趨淪下也歟。

英國之恫喝。究不能一刻遏俄國東侵計畫之進行。蓋俄人之欲伸翼於滿洲。其由來已非一日。今俄之膽敢出略地之舉者。實因窺破英人之不足畏也。

第七節 日本之國情

當日俄反目之時。英國極力溫日英間之邦交。慮恐二國同盟之進行焉。蓋自俄國占領旅順而後。英國覺其危害頗鉅。而日本危懼忌刻之念尤過之。俄清之新約。日本豈能袖手默觀之耶。

茲揭利齊爾氏所論之一章於左。

德人之占膠州也。日本新聞唯罵其粗疎野蠻。侵犯公法。至俄人之占領旅順也。則激憤風烈。怒氣欲燃。吾人推其原因。殆不外昔日俄法德之迫日還遼。其舌端未乾。而俄忽自進而強奪之。此日本對外急激派之所迫政府。而出干涉占領旅順之舉也。

使當日本苟出干涉之舉。則俄國之折挫不可測乎。抑俄國之疆域廣大無垠。陸軍之數極衆。其最終之勝利。或歸於俄手。抑未可知也。然以吾人觀之。其始也。日本殆揮必勝之勢。蓋旅順艦隊非日本之敵。而陸師運送之速。日本亦便於俄人也。

幸日本主戰之論。不至動御門（日本謂皇帝爲御門。猶俄人之謂皇帝爲薩爾）之政府。次新聞之輿論。亦爲說曰。與俄德挑戰。不如步其後塵。而擴張己國勢力之爲愈也。日本之人心。由是而大定矣。恰其時清國賠款三分之一。尙未畢繳。故威海衛日本尙以兵力駐之。日人曾倡議曰。一。至威海衛撤兵之期。日兵依舊據之。假占領一變爲真占領。此策之最得者也。」

急風暴雨。恰達欲止之境。世界將再處歐太平之日。乃英國蕪然擲彼假面。蹂躪日本之輿論。蔑視日本之利益。強出占領威海衛之舉。英日同盟之夢。遂劃然瓦裂矣。

第八節

英國之占領威海衛

千八百九十八年四月四日

支那既割旅順於俄。繼則割威海衛於英。皆以二十五年爲期。威海衛爲直隸灣頭第二重鎮。此地嘗爲日兵所占據。今忽爲英所劫而去。吾人揣日人之心。不無如此江山坐付人之感矣。

威海衛爲英素所奢望之地。故一朝歸之。人無異之者焉。

英人此舉之目的。其根原起自欲於對峙旅順港之地。而建一軍港。而得與俄爭衡是也。蓋威海衛位山東之東北。間乎膠州旅順之中。距芝罘亦不甚遠。與朝鮮之仁川港。同其緯度。其可爲海軍根據地。固不待言矣。但港口太廣。非以強大之海軍力。不足以守之。使固築其砲壘。厚集其兵力。則可保與對岸之俄領平均其勢力。直隸一灣。可無俄人暫斷海權之憂也。

然威海衛之防衛。必須陸軍一萬五千乃至一萬八千。今英能派遣若是之多數乎。即使欲派遣多兵。其將自何地以調出之乎。又該地堡壘之建築費。須五千萬法。英其能支出之否。是皆非極可注目之處。吾人姑置之勿論可也。

要之威海衛之劣於旅膠二港。固不待言。即自商務利害上視之。亦遠居二港之下。蓋德意志之經營膠州。尤注意修築鐵道。鐵道成則一切商務必流通無滯。他日山東之商務。其聚匯於該地也必矣。而旅順及大連灣。亦係西伯利亞鐵道之終點。威海衛之商業。將來之寂寞蕭條。固有洞若觀火者矣。

是故英國之據威海衛。欲與俄人角逐於海上乎。則不但須空擲絕大之資本。且畢竟難以抗席捲滿洲之偉大勢力也。況德國之占領膠灣。原期由斯以進觀山東全省。今見英人之染指。其慊焉不悅。固意中之事耳。

加之於朝鮮地方。日英二國之能利衷與否。固無容議及。唯日本之心悅誠服。以退威海衛與英與否。固在疑問之中也。利齊爾氏又論之曰「英之占領威海衛也。曾照會日本政府。其政府之返牒。雖無硬命不從之辭。然其時英倫之外務省。固極注目東京政府之舉動也。徵當時日本之內情。國民之輿論。極其沸騰。蓋受擊於友情最深之國也。」第一之國友。瞬息化爲仇敵。同盟之希望。遂至背馳乖離云。

英國以支那中部防衛者。自任其對各強之策。吾人爲彼計之。寧棄威海衛。以專注力揚子江口。此策之較得者也。

要之英人乘機以占領威海衛。實非欺侮支那。抑亦睥睨一世而蔑視天下之輿論矣。

第九節 日俄條約自千八百九十八年四月十三日至二十五日

當英人之占領威海衛也。同時忽有處分朝鮮之問題出。日本其時提出要求以脅迫俄人。俄人如置之不理。則將有變生莫測之虞。然聖彼得堡政府。遂出巧妙之方策以避之。而與日本妥協該問題云。

朝鮮日變驟起。日本遂乘之以爲啓釁之口實。其事變之源。蓋因中日戰役以後。朝鮮政府聘俄員爲顧問官。及陸軍士官。其權力之大。足與朝鮮大藏大臣相埒。時遇不適意於皇帝李熙。因而向俄廷求其召還之。韓廷之所以敢出此者。殆因日英二國陰援之力也。

俄廷接此急報。即時召還其士官及顧問官等。於極東英國之諸新聞。皆欣躍稱慶。然俄人之召還其外臣也。非其外交策之外錯。乃不如是則不可耳。俄人之意。蓋在欲使日本默認俄人在遼東之舉動而已。

次四月十三日及二十五日。而日俄間之協商遂成。今特譯之於左。

- 一 兩國政府確認朝鮮之獨立。同保持朝鮮之主權。決不可干預其內政。
- 一 將來兩國有何舉動。非經二國協商。則不得任意行之。
- 一 日本於朝鮮之商業。俄國決不至妨害其發達。

自斯約定後。而朝鮮遂得苟且保全云。薛客爾笑之曰。一國被保護於二強國之間者。自古

甚多。然及其終也。必無不歸最強者。今日爲中立國家。翌日即破滅國家矣。』
 要之四月二十五日之協定一案。可謂俄人在欲使日本之外交策奏凱歌。而固彼此之交
 誼而已。薩爾（即俄皇）之從兄機立爾親王。乃乘此機率某艦進航日本。聞大享東京政府
 之厚遇云。

第十節

英國占領九龍

千八百九十八年六月九日

俄迄六月而事變忽出。其事變唯何。即要索九龍是也。昔與日本爭重要之地。今與法人挑
 意外之戰。英人輩斷支那之心。抑何階耶。英要索九龍。因法人與清廷定南三
 省不割讓條約。故英人出此舉而挑戰。英以香港爲東洋
 之金城鐵壁。此世人所皆知。然其對峙者爲九龍。九龍之北。峰巒蜿蜒。殆有俯壓香港之勢。
 英人不得九龍。則香港不免無危殆之憂也。

六月九日。英清間結定一條件。以香港四近皆割於英國。即位於香港南之拉麻（譯音）西
 之鸞駝（譯音）諸小島。北之九龍半島。及其隣近之四十餘小島。皆一併斷送於此條約之
 中。於是英於足以停泊衆大艦隊之四海峽外。復新獲大鵬灣及深圳灣等處焉。
 割讓期限。以九十九年爲率。

英人之得九龍。其目的在於九龍沿海及狼塚修築堡塞。及建貯炭船塢與製造局而已。使
 以上計畫。能奏其功。則香港島上之城多利亞府。不但爲海軍之一大金城湯池。亦工業製造

之一大中心點矣。將來粵東之銅鐵石炭。皆供英人製造之物也。九龍廣東間之鐵道。其將不日成之乎。

悉支那曾誓於法國前曰。「南部諸省。非經法國允諾。則不敢割讓其土地。」今能踐其言否。雖然。英人之占九龍。實謂爲法政府之宏度大量。爲固邦交起見。而數月之後。英人儼然於上海敵視法人。兩國爲之懸隔。不亦甚耶。當法國向清廷要求擴張滬上租界之時。英國首相公然唱道之曰。「是蔑視於揚子江流域之英清條約也。」以微小不足道之土壤而爭抗之。廣漠之九龍。則任其割取之。其相隔不懸殊乎。

第十一節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之支那

自馬關定約以後。而支那之風雲。遂愈出愈奇。既已如上所述。吾人欲評論法國之舉動。試先攷察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中支那所拋失之小利權。而一一列之於下。

其一即讓與日本之利益也。東京政府迫清廷要求經理上之利益。其後則福建一省。不許割讓於他強之條約出焉。

福建省位於台灣對岸。僅隔一葦水。呼號可相應。故福建一旦爲他強所有。則日本之殖民地。不免無脅迫之虞也。

雖然是尙未足變日本之心也。得不割讓福建之空約。不如得一實地之爲愈。此日本所以

深望得廈門一港。以爲侵進內地之根據也。

日本國民之智慧與否。固無容計及之。唯近數年來。新有一種奇妙滑稽之觀念。即日出帝國對中華帝國有保全之天職之夢想是也。試問日本欲擔當發達黃種文明之大事業。則歐洲列強之侵入支那。若是其迫。如此。則日本之宏大計畫。其能達彼目的於將來否。此吾人所決難遙測也。

次英國合股公司。及英意合股公司。得南京附近之鐵道敷設權。並獲山西省之採礦權。比利時則因俄法爲其後援。而得蘆漢鐵道之敷設權焉。此西歷千八百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事也。

列強之奪取強劫。固若是其凶悍矣。然此老大帝國。終無力以防遏歐人之貪婪。惟坐以待斃。目擊江河日下而已。

第十二節 美利堅之併有菲律賓

北美合衆國之欲雄飛東方。固瞭然昭然之事。近歲以來。其於支那之貿易額。非常增加。與之爭衡各國。不無瞠目驚愕之慨。試以表揭之於後。

千八百七十六年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千八百九十四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千八百九十五年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千八百九十六年

九二、〇〇〇、〇〇〇

千八百九十七年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執上表觀之。美國商務亦足徵其進步之速也。

千八百九十八年十二月十日。美國與西班牙所締之巴約黎條。法國外務豫算委員某。曾論之曰。「巴黎條約之成。局面之變遷有二。一爲經營殖民地之一最古國之滅亡。一爲歐洲外之一強國之崛起也。推其原因。蓋不外人口之衆多。農工商之發達。艦隊之擴充。遂至以素不現於外交界之國。忽奮起一躍而列入世界列強之數也。」

美國棄保守主義。而取進攻主義。遠孟魯遺訓而人世界角逐場。始行之於古巴及波德利葛。繼則遙攝太平洋而併有非律賓矣。

美之對非律賓。抑執如何之方針乎。固吾人所嘗討究者也。華盛頓某元老議員曾立論曰。「非律賓人如得自治自立。則美國又何壓制爲。雖然。彼蓋僅身軀壯大之小兒而已。吾人對而干預之。不亦宜乎。」

併有條約。極其簡畧。曰。他日島人能成立國民政府。能行自治之制。則美國聽其自立云云。雖然。此荒遠難期之事。果何日能實行之耶。

列翁、桑梯伯里氏、評極東局面曰、亞細亞基局。殆全然變改矣。

對菲律賓問題。而招莫大之注意者。日本是也。合衆排除列強而獨吞併非島。日本之臺灣。距該羣島。近在數武之外。此不得不注目之也。是以巴黎條約未結以前。日本新聞。曾表其希望曰。合衆國惟單占取呂宋。其他列島。皆可依任西班牙領有之。且無使其他強國染指其地云云。

次巴黎條約既成。日本政府。亦祝合衆國之併有非島。欲永保日美二國之友誼。雖然。東京一有力之新聞。就日本之地位而發言曰。『菲律賓一旦爲美人所併有。則臺灣近海之貿易。必爲美所奪去。使西班牙依舊保有其古殖民地。則決不至生以上之虞也。』

菲律賓羣島中南部之波拉灣及史魯諸島之海賊。英國常以兵力掃蕩之。故其勢力似及於該方面云。彼常主張道德上之權利曰。『保護埃及者。即導野蠻於文明之國民是。今以待非洲人之法待菲律賓島民。其前途之光燦。固可逆觀也。』蓋英國因執者占領斐真島。即欲兼及波拉灣及史魯。其蓄野心之日。固已久矣。且菲律賓羣島。爲香港澳洲間航路之要衝。今適該地更換政府之際。故欲乘機以豫防將來之危殆障害耳。

然英與波史間之關係。美人網不以爲輕重。於是英人遂大言曰。『新登外交舞臺之美國。固未嘗藐視大英國之利益也。』

沙士勃雷侯之微笑。張伯倫之叫號。其果能惑麥堅尼與否。今姑勿論。唯茲一言。英國之新聞。雖熱心主張英美日三國同盟。吾恐美國未必能顧日本之利益。與夫英國之有野心於菲律賓也。

德意志於菲律賓羣島。雖占有偉大之貿易。雖未至染指其間。然其中心必不免怏怏無聊矣。

(註)西美之戰。德國初欲干涉之。終不得頭緒而止。然當巴黎條約未結以前。德國曾向西班牙政府要求加盧利那及馬利耶那。(統轄於菲律賓羣島政府之下者)迨巴黎條約定後。始割之於德國。蓋經美政府之默諾無疑。因是德人獲領有該二地云。(加盧利那面積千四五十萬。啓羅邁當人口四萬一千。馬利耶那面積六百二十六萬。方啓羅邁當人口千七百人)德人於非島問題之沈默無聲者。以先獲有南太平洋中之一策源地。謂以策盡軍中與商務也。著者當時僅揣摩德人之情。形以致偶忘該部事耳。

今合衆醉於最近之戰捷。揮其富力而建設強大之海軍。其整頓之日。即入擴大殖民地之競爭場之日也。

但此際英國於極東欲隨美國之舉動為轉移乎。則二國可齊轡並進而取門戶開放之策。至菲律賓能隨之以開放門戶否。固難逆料之也。美國近來盛採用保護貿易策。其將行之

於新領地也。固不待言矣。

美國商品之輸入額。日異月殊。將來列國之輸入。必致大為減色。英德日其將奈之何哉。合衆國之於極東。作戰上既據有第一等根據地。自今以往。其轟轟不可遏之勢力。漸次增加。鞏固其海軍。使得操縱自由。將來操支那之商權者。吾恐不在英日德法。而在美矣。吁。北美合衆國銳意整頓。欲振翻東翹。以與各國馳騁於老大帝國之中。歐洲國民。不亦危耶。

第五章 法蘭西之舉動

第一節 中俄公債及安南國境之紛議

歐洲列強之對支那。爭先占領其國土。攫取其財源。俄國則心目中僅知支那為俄國將來之新領土。徐徐施其陰謀而收政事上及商業上之權利。英國則常出利己為我之干涉。故時時不免衝突。然支那富源之大半。已入英人之囊袋中矣。德國則努力宣揚德皇之威靈。欲為一大海軍國及大殖民國焉。願是時之法國。雖無赫赫光輝。然其一切經營。亦已發達不鮮矣。

馬關條約結後。使俄國應貸於支那之國債者。法國之力也。即中俄之創設。皆莫不藉法國之外交與財力而成者也。

當時西樂德氏於下議院演說曰。我國於北京之外交。不可默然無爲。一宜獲經理上發達之擔保。一宜收東京（安南）平和之保證。此機會決不可失之也。

如氏所言。此際法國外務大臣談判之第一目的。即在改訂支那東京間之國境。抑該事雖已費時日不少。遭逢種種困難。然幸其結局尙歸勝利。即延長其國境至二千一百三十七啓羅邁當是也。

加之於兩國境上之四府。皆爲法國貿易開爲通商埠頭。且新設六領事館。同時境上之稅則。亦被改正。經過法國殖民地之支那商品。一律免其課稅。境上之礦山採掘權。亦入法人之手。最後電線敷設權。境上道路修築權。皆至歸法人之經營焉。

於是飛扶里公司之技師等。由一千八百八十五年條約所得之鐵道敷設權。欲得而幹其工。事。此線路聯給東京之諒山廣西之龍州二處。北京朝廷尙允其延長至百色云。法國近數年所得之利權。亦屬不薄矣。

（增註）一千八百九十六年於支那之英領事館。爲數二十一。法領事館僅八所。其不相埒。亦已甚矣。法國領事所在地。即上海總領事館。廣東。龍州。蒙自。天津領事館。福州。漢口。北海副領事館是也。

如法國欲爭商權於支那。則必不可漫然無爲。即法國政府。亦曾見及之矣。是以隨增

領事館五所焉。

其一即重慶領事館是也。重慶爲支那南部商工業之中心。而四川省內之重要都會也。通西藏蒙古緬甸之門戶也。通海之道。一經楊子江而出上海。一經百色而出廣東。一經老開及雲南而出東京云。

又重慶爲加持力教會之中心。現教徒之數達五十萬人。蓋由天津條約而歸法人保護權之下者也。

其二雲南境上之思茅領事館。可謂爲湄公河上流與紅河間之監視哨焉。次副領事館設置之所。即紅河上游之和曲、東順、山東之芝罘、及臺灣是也。支那沿海及內地所有之領事館。綜而計之。即如左。

江蘇省	上海	總領事館
直隸省	天津	領事館
山東省	芝罘	副領事館
四川省	重慶	領事館
湖北省	漢口	副領事館
福建省	福州	副領事館

廣東省	廣州	領事館
全右	北海	副領事館
雲南省	蒙自	領事館
全右	思茅	領事館
全右	和曲	副領事館
	東順(譯音)	副領事館
	臺灣	副領事館

就上表觀之。足以推察法國注意之所在。

無何而強盜問題出。即黑旗兵。法之對支那政府頗執嚴厲之色。總理衙門雖如何搪塞。亦不置之意中。唯援俄人對北京政府之例而嚴迫之焉。即一村一落被劫。一電綫被斷。亦直派兵越境以占領其形勝地。迨至強盜爲報復之舉。則剿之愈嚴。於是煽動強盜之支那官吏。知匪行之災於本國甚深。不但喪其領土。且至併己之首級。又將不保。此其所以轉而助法軍殄滅匪類也。

法國乃乘此機。使支那官吏練鄉團以維持之。舉一切責任皆委之於其身。由是而勘定強盜問題。遂至奏莫大之功焉。

第二節 於支那保護天主教之情形

東京北部地方之宣教師。既由支那官吏之手救之於擾亂之中。同時亞樂德氏復苦心經營。是以得擴大法國貿易勢力於接壤諸省焉。

吾國（指法國）天主教會。能於內地獲占有土地權。及握有其他不動產。此千八百六十五年修約所確定者也。該約名爲巴倫米。殆爲世人所通知。雖然該約久已歸諸空文。迨齊拉爾重訂於北京之後。而教會之勢力復振通都大邑之間。幾莫不廣設有法語學校及慈惠院矣。

亞樂德深知對腐敗而殘刻之北京朝廷。非可以尋常手段達其目的。故當要求鉅款之際。每以兵威相嚇而取急激手段焉。

千八百九十五年之六月。教案起於重慶。當時我政府（指法廷）即派巡洋艦阿爾熱及伊史雷二號。溯航揚子江以抵南京。清廷果畏恐無已。乃賠款二百八十萬佛郎。及更迭四川總督云。

其後法欲實行巴倫米條約。交涉頗覺困難。法國乃特遣砲艦流丹號。復上駛揚子江。使法國之國旗。翻於鄱陽洞庭二湖之間。而清廷遂震懼而奉行之焉。

第三節 里昂之調查支那會

支那內地之深入進取。非政府所能十分盡力。唯政府以兵力畏迫而得彼利權。其擴充而實行之。固在實業者（工商業家）之竭力經營耳。調查支那會。發設於里昂之商業會議所。利祿。盧北。撥德。馬耳塞。亂路。各地之商業會議所相倡和之。而該會之組織遂成。繼而調查之業。亦致奏其功。

調查之目的。惟何。即欲洞悉極東商業界中情形而已。該會特派調查委員第一跋涉東京。安南交趾。溯湄公河流域而至亂普拉磅。其分派員則分途赴柬埔寨。暹羅。緬甸。巡視與英競爭之方面。而思整頓之方。第一遍探雲南廣西廣東。以察其農工商業之內況。轉而入貴州四川。沿揚子江而由上海終焉。

本會之調查報告。其重要處在商業。固無論已。然有益於國家之策畫亦不少。即指示國家經營之法。及擴張商業之方。計發英人之陰謀。（如由緬甸以深入雲南。由香港以經營西江流域。由上海以控制揚子江流域是。）次主張法領支那印度鐵道之不可飲。及陳其敷設方針。終乃討究支那全局經理上之發達云。

第四節 湄公上游水路之測量

法領老撾地方。土壤膏腴。利源廣大。然與雲南西貢之交通不便。故未極其繁盛。欲整頓而

使之發達。則不可不先謀交通交趾海岸及南部支那也。

職是之故。法國政府。所以有測量水路之命。于八百九十六年。海軍大尉西門。乘砲艦拉古南起號溯湄公河。至亂普拉磅。及禽公。抵丹河而止。

次海軍少尉馬熱蘭亦從事於茲。曾巡遊至重。拉普。然其目的則在錢峯云。（錢峯英人謂之劍峯）

此水路之測量。其効頗鉅。即由斯舉而決當時湄公江上流之問題也。抑英人之窺覷蒙心也已非一日。如該地入其手。則老樹商業。必致墜落無遺。我砲艦現於湄河上流。因而得防遏英人野心之策。蓋云幸矣。吾人甚言之。則法之於西普松巴門邦內。使不占有湄公上游。法欲擴大勢力於支那之計畫。必永爲緬甸鐵道所制矣。

第五節

中法條約一千八百九十八年四月五日及踏人支那南部。

據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之中緬條約。英國已發見進入支那之新路面思。結造之。且爲英國商務而開三處碼頭。由是以舊東京未來之商務焉。抑瓦利注池江。係一大長河。距海千五百。啓羅適當之蠻窠。尙可以多噸之汽船溯航之。故無須別築鐵道。更自緬甸首都曼達埠至崑崙渡之鐵道。其二事業已完竣。至將來築一鐵道以橫暹羅而啓發其天然之利。此亦必不可無之舉。非獨人受其利。即其已國亦獲不少也。

次英復於千八百九十八年二月十一日。自清政府獲崑崙波順綽（在雲南）間之鐵道敷設權。但其峰巒重疊。工事極非易云。

（加註）英領緬甸與雲南間之鐵道。其線有二。一爲直貫雲南省內思茅之線。一爲經崑崙波而由雲南府之線。本文所謂曼達埤與崑崙波間鐵道。蓋即後線是也。

英國之經營如彼其急。故清緬貿易。逐年繁盛。自千八百九十年至九十三年之貿易額。約五百萬佛郎。九三年至九六年之貿易額。則越八百萬佛郎。東京之商務。豈緬甸之敵哉。當德國占領膠州之時。競爭忽起於列強之間。亞樂德氏直利用此機以擴充緬甸之商務。幸致其目的焉。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三月十三日。我外務大臣。所要求於北清政府之諸款。即如左。迨四月五日始得清廷之讓與云。

一 隣接東京之雲南、廣西、廣東三省及海南島。不得割讓於他國。

（原註）英國藉口貴州不鄰接東京。如法國欲擴張其勢力於該地。則將大反對之。

二 廣州灣貸於法國。其權限年期。一如德人之貸膠州。

三 自老開至雲南府之鐵道敷設權。讓於法人。其權限一一如俄人之滿洲鐵道。且雲南之採礦權。亦須畀之法人。

四支那郵政局之總郵務司。須常以法人任之。

以上條約。吾人所得之利益若何。試爲縷論之。

三省一島不割讓一款。爲確保於西江流域之法國權力之據。鐵道敷設權讓與一款。爲法人擴張商務之基。租賃廣灣。而法國之根據乃固。此條約既定。一足以防遏英人。自緬甸方面之突入。一足以滅殺英人壟斷利權之勢。是實將來東京足以有爲之基礎也。

廣州灣雖不如膠州之廣。然較之法國之北爾或普塔史。殆不見有劣色。灣內水頗深。東口及南口相距最近。防禦亦易。實一最良下錨處也。唯港口暗礁星羅。不免稍有歉然之感。灣之北部。有一川注之。廣東物產。可由斯運出。抑法國之欲於東京對岸獲一良港。其所希望已非一日。今始擇而取之。蓋亦幸事。行將以之爲海軍攻守之根據地。艦隊需用之貯炭所矣。

所不幸者。水道之延長。亘十五啓羅邁當。濃霧亘布之日。居年之半。加之暗礁棋布之區。廣幾四十啓羅邁當。故通航甚危。且亦有不能駛行之時云。

且此港距東西之大航路過遠。故無寄港之價。因而將來該港貿易之盛衰如何。尙在疑問之中。自吾人觀之。非盡占領廣東沿海羣島。不足以滿吾人之初志也。

如法人之於廣州灣。任其無用而不稍加整頓。則鉅大軍艦不能出入自由。即現在極東艦

隊。如鳳班號已不能進口。阿爾熱號使冒險以進。則不免有坐礁之危。今欲使成一良好之投錨地。非費數百萬佛郎以經營之。不足以云改良也。

轉觀海南一島之情形爲如何耶。該島問題。法國輿論。曾爲論及之。島之地位。當南支那海之衝。殆有我支那印度一步哨之觀焉。

海南島情形。支那人亦不能十分了然。談其事者。多類小說。謂其地氣候甚惡。爲海賊巢窟。往其地者。必難全身而歸云。然其實必不然。歐人探險其地者。以法人辜路齊史爲嚆矢。辜氏千八百九十六年航該島。自三月至四月。巡行其間。未嘗遇一海賊。繪有一地圖而歸。據云其氣候較東京尤佳。

端緒既開。繼起者遂漸衆。未幾東京一製造家。入島北之瓊州府。建一蛋白製造場。會有嫉之者。煽動于衆曰。夷狄來奪我業。我輩將無噍類矣。府中賤民。遂群起而襲製造場。掠奪之後。繼以縱火。辛苦經營。頓成焦土。此實千八百九十六年九月事也。

因此小釁之起。俄而所謂海南島之問題開。當是之時。使德國或其他列強處斯地。則必不問支那之政府意向。而出非常手段以自行其懲罰矣。而法則不然。當騷亂之後。即派一副領事至瓊州。以任判理該事。且欲永置一副領事於該府焉。旣而亞細亞問題。再燃于極東。我國輿論。愈至激昂。辜路齊史氏乃復乘此機。以主張經營該島之議。法國政府終至贊其

議。

千八百九十七年五月。排耶號巡遊島南之儒林港（譯音）阿爾熱號測量廣州灣。德加特號及休普利是號。以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相駢遊弋於瓊州附近之海口。於是支那官吏。周章狼狽。電報直飛至廣州府。由府復達香港。英清人之焦灼。亦可想見矣。法人樹國旗於海南島之報之達於英國也。英國新聞。怨嗟之聲。彌滿國內。莫不謂法人之恣直無忌焉。

未幾我政府直行文各國。告以非係占領。雖然。該事之益于法國已不小矣。即將來與英德日各國爭雄支那大陸。以上所經驗之地。當不致讓其先足也。

第六節 清廷允法人之要求

法國政府。當前約締結之後。未幾而一波復生。法乃乘之以要求他項焉。即千八百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我宣教師數名被害廣西省內是也。

於是法國強迫清廷。遂開談判於北京。至六月七日。清廷始允法人之要求。而讓多少之利權於法人焉。其結局即兇徒處刑。官吏受罰。賠款十萬佛郎。再建其教堂。及獲北海南甯間之鐵道敷設權是也。

法國爲此要求之後。英亦藉口以奪據九龍半島。九龍之面積。及五百方啓羅邁當以上。英

以嫉忌之心而出虎狼之行。較之吾法人之舉動。其相懸不亦甚乎。抑北海南甯間之鐵道。重要固重要矣。然係諒山鐵道之勁敵也。故南甯北海間一線。使歸他國之手。則該地方之貿易。必可從法人手中奪去之矣。法國之所以急急要求之者。其意即在防他國之捷足先得爾。

反之英國因獲九龍。而維多利亞（香港）之形勢。爲之一變。商務市場。遽變爲極東第一之軍事根據地焉。吁。英人之得如許利益。抑由吾法人流血之結果也。

第七節 上海南京及暹羅事件

欲於極東報「發學臺」之讐。其殆英人之夙志乎。試觀於上海一眇小之布政問題。遂挑成外交波瀾。即此足以知之也。

法國領事欲擴充租界於上海。其要求地偶與英人略有關係。而英公使遂抗爭於北京曰。「大英國民之財產。不得受他國之管轄與其裁判者也。況以法人之貿易觀之。尙無庸增廣租界乎。」是以法國之要求。未獲北京朝廷之許可焉。

此純然一極小問題。英國新聞。反張皇而鼓煽之。泰晤士揚言曰。「法人於上海之寄生蟲計畧。乃蔑視英清彘者所結之特約。而侵犯支那人之權利也。」

其時適俄亦要求增廣租界於漢口。英之斯丹達報乃逞其臆測曰。「俄法行爲。若出一轍。

是對英而結反抗同盟之證也。」

顧俄法之舉動。殆出於一致。英人見之。或有劈頭一棒之感。雖然。此英人之謬想耳。勿斯日報論之曰。「上海諸國人之對支那。皆取狼狽爲奸之策。雖然。以瑣瑣法國之要求。毫無礙於英人之利益。彼英人何事欲傷各國之親睦乎。蓋英欲藉此問題以窘法國。兼欲以困俄人耳。雖然是徒使列強之感情互相乖離。致支那得以收漁夫之利耳。何以言之。蓋今日之支那。非利用此機。則不足保守其固有之權利也。」

繼而他釁忽至。即支那南部。因廣西匪亂。以致震恐不寧。其時匪勢頗猖獗。鄰接東京諸省。以及長江上下。莫不有滋蔓之虞。法國辛苦經營之東京。亦大受其影響焉。

於是法國自求派兵鎮壓該匪。而英美二國代表者。抗爭於兩江總督。使其拒絕之。時英人以軍艦八隻。游弋金陵上下。如有機可乘。則將從事匪衆之征討焉。吁。是必一發學臺問題之報復。無容疑也。抑亦一種新埃及問題之發現也。

吾人尙可憶記者。該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法國宣教師遇害於拱北。法國因保護宗教而開強硬談判。向支那政府迫求保護教士之保證。而英國之外交。復竭力妨礙之。法國公使之一片勤勞。遂歸水泡矣。

迨其後。尤不能默過之處。即英國對法暹間紛議之陰謀是也。一千八百九十八年十二月。

法國特派委員莫耶氏於亂普拉班州。澗道者沿湄公河二十五啓羅適當之中立地也。氏於該地遇暹羅軍隊。該地自一八九三年條約定爲中立地。而軍隊不得漫入之處也。然此暹羅軍隊悍然攔入法國遣派員駐所。且不持有法國之免許公文。甚至搜索家宅。以是莫耶氏持前約命其退兵。暹羅軍隊不但不聽之。並向莫氏等施發銃火。於是遽退其地而至亂州之一郡板格埭焉。此報達盤谷之後。法國領事遂親臨其地而查看之。

以上所述。皆泰晤士所載。不得不謂爲確事。然英人不但此也。即法人所發之機密電報。彼留抑於中途。機密書翰。屢被開拆。而英國委員。尙一面自印度調兵以組織暹羅之軍隊云。以上所述。莫非重大之件。由是觀之。英法二國之角鬪。蓋以「發學臺」事件。「馬達加斯加」事件。「倫怒扶」事件。英以爲未足滿其欲。故倫敦新聞極力鼓吹挑戰於法之言耳。今於極東之法國地位。不可以兒戲觀之。蘇丹之覆轍。可爲戒也。以兵力與苦心經營所得之利益。豈可不珍視之哉。吾人深望我外務大臣堅定不爲人所奪。據俄國爲後援。以保有吾人之權利焉。

第八節 於極東法國之評論

中日戰爭。實爲驚破歐人迷夢之鼓。列強之侵人支那。日進一日。然所獲益鉅。而心願益奢。終古無遂其大欲之時焉。

東京國境之勘定。西江上游之經營。雲南之踏入。是皆法國外交計畫所收之成效也。

次法國以俄維斯比利時二國之後援。致獲鐵道敷設權於支那內地。我政府之舉措如彼。誰復有問言耶。

嚴正不偏之計畧。必副多數之輿論。雖何人亦首肯之。雖然。斯即法國之弱點也。弱點所在。其所爲事業能鞏固與否。固在疑問之中矣。

蓋法國所經營之事業。較列強過於寡慾。如山馬關條約之干涉。不過以扶清抑日之誠而助俄一臂耳。雖然。俄則由茲以大擴張其勢力圈矣。

法國輿論。多以僅於東京國境問題上所獲微利爲不足。當時曾有倡論者曰。法國收澎湖島之一區之媽宮下錨處。以爲酬謝之物。亦不爲過云云。使當法果要求之也。則支那必諾之。而日本必不能抗爭之。是實我法國可乘之良機也。況該地曾爲吾提督辜魯伯昔日所占領之區乎。

輿論又主張要求瀕於福建之閩江。使不可得。則轉而要求德國所垂涎之三沙灣。亦無不可。三沙灣者位江口之北。

英國不干涉馬關條約。惟藉口均勢而博鉅利。德則乘列強之稍息。而割取若斯之廣土。執法國以較其他各國。其相去亦已甚矣。於東京國境。德支那之侵害。出征服之良策。着瓜分

之先報。此非我法人之所宜從事耶。

輿論之驚駭。不備此而已。廣州灣進口之難。距東西大航路遠過甚。且以逼近海防之故。轉致礙其發達。欲據此灣以占有支那海上重權。迥非可望之事。支那南部三省。以條約而入法國勢力圈中。是固當然之勢。然猶不足酬昔日吾國之鞠躬盡力也。當英人割取九龍之時。我國何不出干涉之舉。因是吾人曩於此省內所獲之鐵道敷設權。恐亦無甚効也。俄藉德競集其力於支那北部。當血肉狼藉。羣犬爭噬之際。法國乃株守故道。其慾望惟以南部是限。此輿論斥我國外交之不振者即是也。

非據直隸省。則權力不得振于北京。使能窺透此中機宜。則法國何事無注意支那中北部之志耶。曰是不然。東京境界問題。最足以穿總理衙門。且不列顛之妖氛。漫天蔽野。由揚子江緬甸暹羅等處。駸駸而來。將欲鎖吾人于交趾之內。是非吾人之大害耶。

雖然。距天津五千餘里之廣川灣。其能與旅順威海衛膠州灣保勢力之均衡乎。不待智者足以判之。使法國於直隸灣或東部沿海。占有一郵船碇泊所。則我北京航路。斯不致有控制之虞矣。

且夫雲南廣西兩省。爲支那中最貧乏之地。而人口尠少。人情亦澆薄。雲南雖富於礦產。然運輸不方便。况其地貿易與採礦業。尙非法人所得而專有之耶。

英國之緬清鐵道。實法國之安南支那間鐵道。法國所得之利權。抑亦危矣。

竊思法國進入支那以來。既五十年於茲矣。如八里橋、福州、東京、臺灣等處。曾爲吾軍所破。支那帝國。屢以屈服策殺我軍之偉勳。而其中未必絕無利益爲吾人所攫取也。然我國常迷於龐大帝國之幻影。世界人事之變遷。大勢之轉移。殆有傍徨於五里霧中之觀。故每以已入口中之芻豢。漫捨之以任他人之拾取。吁。可慨已。

是非得失之判決。爲歷史家之任。吾輩何足當之。唯望政府二六時中。嘗不忘擴張法國貿易之道而已。然亦無庸起貪暴無忌之野心。而倣英人之舉動也。惟冀吾法國外交。藉國力之強盛。以收適當之利權。既得之。則必力守之。勿敢怠。以勇敢與忍耐而得之權利。當以實力維持之。振作國民之心志。而使之鞏固不潰。使國民於外交上不無所戒心。而常養其信任倚賴之誠。吾人所望之切如此。

第三編 於支那通商口之經營

第一章 支那對各國之讓與

第一節 條約之概略

近半世紀以來。列強之踏足支那。爭先恐後。而支那拋棄其權利之處。不堪屈指云。吾人試續述之於左。

第一俄羅斯

- 一 中日戰爭償金之半額。約四萬萬佛郎。此爲第一次賠出之款。以國債票貸之於俄。
- 二 貸旅順口大連灣二重港。以二十五年爲期。且許以建築堡壘。
- 三 自西伯利亞橫貫鐵道。歧分一線出伯都納。經吉林及甯古塔而達海參崴之敷設權。及由該線歧分一線自吉林達旅順大連灣之鐵道敷設權。
- 四 俄國可駐兵滿洲。以爲衛護鐵道之用。

第二英吉利

- 一 開放支那內地河川。以爲通商互市之區。
- 二 與支那通商各國中。其貿易額之最鉅者莫若英。故支那海關總稅務司赫德氏之襲位者。必自英國臣民擡出之。
- 三 不論情勢如何變遷。揚子江流域地方。寸土片壤。不得任他國之割取。
- 四 旅順口在俄國手中一日。則英人占領威海衛一日。
- 五 中國戰爭之賠償金。其第二次應交還之四萬萬佛郎。須向英國上海銀行以國債票借貸之。（并德國之東亞銀行）

六 改訂支那緬甸國境。并延長緬甸鐵道於雲南省內

七香港及九龍之附近羣島。并大鵬灣深圳灣等處。合貸之於英。以九十九年爲期。
八南京上海杭州寧波間之鐵道。及南京漢口間之鐵道。皆由英國敷設之。

第三德意志

一膠州灣並其附近各地。貸於德國九十九年。且有修築砲台之權。

二山東省內之鐵道敷設權。

三山東省內之採礦權。如他國人有企爲此業者。則德人有無上之發言權。（言有可否之權也。）

第四法蘭西

一改定東京國境。

二進入支那南部之三大鐵道敷設權。即老開雲南間線。諒山龍州間線。南寧百色間線。及北海南寧間線是也。惟老開雲南間線之兩傍。法人有採掘礦產之權。及保衛鐵道權。

三雲南兩廣三省及海南。寸土片壤。不得割與他國。

四貸廣州灣九十九年。與德人之占膠州同其條約。

五支那郵政局總郵務司須任法人。

第五日本

一 福建省不得讓與他國。

第二節 鐵道及礦山之讓與

支那之讓鐵道權於列國。即公其富源於天下也。於是歐洲之資本家與技師。奔走不暇。或研究線路。或豫計費額。靡不從事於茲。以圖收其餘利焉。

支那前稅務司花勿爾所調查之支那鐵道表。吾人試錄之以供世人之一覽焉。

(一) 直隸省。自千八百九十七年。英人金達氏受李鴻章之囑。始築天津大沽及開平間之鐵道。

(二) 滿洲(俄國所經營)由千八百九十六年喀西尼條約。及千八百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條約。得滿洲鐵道敷設權。而西伯利亞之支線以成。其線路即如左。

自史特埒天史喀越西爾加。復經伯都納以達吉林。此其一。

自海參崴經寧古塔出吉林而與上線相接。(此爲滿洲橫貫鐵道之幹線)復自吉林分一線南走。經奉天而達旅大二港。

牛莊一線。稍西偏。在聯絡之外。是欲匯集滿洲物產於大連灣也。

支那鐵道。發北京而出山海關。欲聯接牛莊奉天。喀西尼條約曾示其可向俄國銀行

貸資本以築之。其後該敷設權復落於英國上海香港銀行之手。雖然，俄尙執喀西尼條約以爭議之焉。

俄國藉喀西尼條約。與千八百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之條約。以攬收東三省之鐵道權利。一面進山海關。一面延長至朝鮮北邊之義州。蓋欲囊括北京與漢城之軍事與計畫上之地步。兼欲以擴張其商業耳。

即英國公使爲一番抗爭。而俄悍然不顧。千八百九十八年八月。俄國公使所提出貸國債於支那以築牛莊鐵道之約。其時總理衙門公然承諾之。於是各新聞齊唱憤激之聲。雖然，英國外務省亦惟吞聲飲恨而已。

然英國銀行復於是年十月十一日。貸債二百五十萬佛郎於支那。以爲支那修築新民牛莊間鐵道之資。其息則五分云。

迄其後俄復於滿洲得採掘礦山之權。并鐵道附近之屯兵權。

(三三)朝鮮(法美日三國所經營)義州京城間之鐵道敷設權。爲法國一公司所得。釜山木浦間之鐵道敷設權。殆將墮入日人之手。而美則得仁川京城間之鐵道焉。

案法人所得之京義鐵道敷設權。既已消滅。仁京間線亦已自美人移於日人之手。現已竣工。而日本所得之鐵道。尙不僅木浦釜山間。且京城釜山間線亦已歸日本。

之手是甲午戰役之結果也。

(四)支那中部(俄法比所經營)蘆漢鐵道支那人早欲設之以免各強挾制之虞。然無敢建議者。迨千八百九十七年六月始與比利時結約。由其修築。雖然其資本則由俄清銀行供給之。然該銀行之資本非屬於俄清。實屬俄法。此世人所皆知也。故本線敷設費一萬萬千二百萬佛郎。乃法比二國之資本家。按修築之長短而應之者也。其於巴黎所招之股。則法國政府擔保之。而該線之管理及役員。法比居三分之二。清人三分之一。建築材料。則由法比二國之採擇而用之。至當紛議互起之際。則法比二國公使可於北京談判之焉。要而論之。蘆漢鐵道實清廷讓於法比之物。其資本三分之二出自法國。餘則出自比利時而已。所謂俄清銀行者。不過當經理財項之任耳。而該線竣工之期。則在千九百〇三年焉。

(五)揚子江流域(英國所經營)

英公使辜樂德氏。雖竭力以阻撓比利時之貸債於支那。然竟獲奏其功。故轉向清廷要索他部。即金陵上海間線。及杭州甯波間線是也。

支那人復藉英人之資本。欲築天津鎮江間之鐵道。德人恐其害己也。起而抗爭之。於是乃棄山東省內敷設權。惟從事於山東以西之線路焉。而今法公使以爲有碍於蘆

漢鐵道。故亦向總理衙門提出其抗議云。

最後英復得金陵漢口之鐵道敷設權。是實最近之變局也。

北部鐵道公司。尙於北京之西郊得有採礦權。且欲架一線以聯絡蘆溝橋焉。

(六) 山西省(法國所經營)

山西省北部之礦產。由中俄銀行採掘之。因而不可不自中央鐵道分一支線至太原府。於是舉北京保定府正定太原府間線。皆入讓與法國公司之手。是以法國技師伊扶培氏。隨即巡視之。至于千八百九十八年七月十九日。法國公司始派委員以定敷設案。爲任董事者則多利華氏是也。

(七) 陝西及河南省(英意二國所經營)

山西河南陝西三省礦產。夙爲英意所承開。故須自太原續分一線至陝西西安府。又山西澤州府之開礦權。亦入英意公司之手。行將築一鐵道以與黃河線相聯絡云。

(八) 山東省(德意志所經營)

山東省之礦產。其爲德人之囊中物。固無待言矣。德人欲由膠州運出礦物。故自膠州灣廣築鐵道於山東內地。而其線有二。一北走濟南以接黃河。一南下沂州以接運河。吾人推其將來。恐不至直抵天津不止也。

人謂英國不欲樹勢於山東。以侵德人之勢力範圍。故威海衛芝罘濟南間。均無鐵道。以聯貫之云。雖然。在芝罘之一英商。自千八百九十三年以來。亦曾謀築芝威間線也。
(九)支那南部。(法國所經營)

兩廣暨雲南。爲英法二國所經營之區。此世人所夙知。其間三大鐵道。幸未遇清廷之異議。以致唾手得之。其一爲紅河大幹線。即海防河內老開雲南府間之線。其二爲河內諒山南寧龍州間之線。該線西走百色。東將修梧州南寧間之支線。此飛吳公扶計之所計畫者也。其三爲北海南寧間之線。使該線而落他國之手也。則爲河內南寧線之勁敵。法之所以亟欲得之者。一以懼他國之攫取。一欲使廣西物產不東下香港。而欲其歸北海爾。

然百色南寧海防間一線成。則北海南寧線無庸敷設之。蓋前線成。則該地方貨產。必不由西江輸出。而趨鐵道矣。以西江上游。暗礁星羅。航之者多有戒心耳。舍險趨夷。世人抑何樂而不爲之哉。

法國之意。尙欲延長雲南線至四川之叙州府。但雲南高原下揚子江大壑。傾斜非常。雲南府附近。高達拔海平均千二百乃至千四百。適當楊子江畔。則極其低下。雲南府之極北。拔海不過四百。適當更欲進四川省。則其間較雲南逾高。有達拔海二千五百。

適當者。故迄叙州之豁壑。鐵道斷難橫貫其間也。現法國調查支那會之委員。既言之矣。曰。自雲南之昭通府至四川叙州府間。初登拔海三千適當之高原。次下三百五十適當之豁壑。傾斜如彼。豈鐵軌所能通哉。

且法欲決爲此舉。強侵入英國勢力範圍之內。則二國之衝突必起。此吾人所宜深省者也。

又法國最後所欲經營之處。即老開思茅間線是。此線成。則普洱之茶。可以自東京輸出之矣。

(十)緬甸國境。(英國所經營)

英所得之緬甸雲南線。近已嘖嘖人口。該線起自緬京曼達埒。延長崑崙間線而入雲南境上。進貫大理府以直抵者是也。但其間山嶽磅礴。川流縱橫。故須多設橋梁與地。隧。然而難矣。

第三節 列強對中國策之情形

支那對列強之變屈情形。既已如上所述。吾人試從是更將列國對支那策之情形。略述其梗概焉。

一 俄羅斯 俄人既席捲西伯利亞。而收之掌中。更思南下支那而囊括其北部。搜括滿洲

之財源。占據滿洲之要地。自旅順入其手中以後。於是直隸灣之海權。直由彼握之矣。自茲以往。俄爾北京。遂不得不聽其橫衝直闖矣。

二英吉利 英人於極東之近情。動則輸於俄國。然自他面觀之。英握有支那海關鍵之新加坡。自暹羅奪取形勝之緬甸。於南支那海據有香港。可藉以控制法國。於揚子江上下則企廣築鐵道而握支那中部之重權。而其輪船亦旁午於西江長江上下游。以及沿海中華之海關。彼實爲其主人。中華之財政。彼實占其要部。將來支那全國之財權。必永攬於此國人手。中之矣。加之扼威海衛。而往來北京之路。無不測之虞。是即對膠州灣及旅順口之監視哨也。

三德意志 歐洲列國之踏入支那。其最後者爲德意志。其勢駸駸日上。將來必能廣占巨大之殖民地。然竊推其現在之勢力。已不劣於法國。山東河南山西之地。恐不免在其脅下矣。實可謂蹻蹻支那中央之英國之一勁敵也。

且德之領有膠州灣也。自陸言之。則接近直隸。北京在指顧之間。自海上言之。則當支那海日本海之心腹。自南入京之關鍵。已直爲其握持矣。

四法蘭西 法國之企望。在穩立脚跟於南部支那。蓋法國苟於東京善得經理經理財之務也。方能奏其實效。則南部支那之實權。可全入法人之手也。雖然。法國雖屢戰捷於支那。而法

國國民。不善平和侵略之道。不獲步列強之後塵。是以目覩列強之競爭於支那北部。鼎沸波湧。繼晷以夜。或據其要害。以圖固其海陸軍之根據地。或壟斷其財權。以謀干涉之基。我法人對之。得無不勝垂涎之感耶。

五日本 日本所爭在朝鮮。日本亦自信俄人之繼其握朝鮮重權。雖然是大可疑也。今俄人於滿洲之勢力。愈至鞏固。則朝鮮欲脫俄人之壓迫也。豈可得哉。

日本者亦一戰捷支那之新強也。然昔日之日本。歐人常以二三齡之乳臭小兒視之。自甲午一役以後。境遇爲之全變。日英美三國同盟問題。遂新出於世界大地焉。雖然。日本對英有威海衛之紀念。對美有菲律賓之隙。將來三國之前途。不可逆觀耶。要之彼現握有極強之海陸軍備。此後必有雄飛之一日矣。然不幸國內政界之競爭忒劇。多牽制之弊。是以日本之對支那策。外人無得而洞悉之云。

然日本之國情。近來亦漸趨改良。山縣元帥。決意增稅以擴大戰後之軍備。此計畫成。則一朝有事。於海陸皆足以取進攻之勢矣。十年之內。擬提出二百兆一千萬佛郎爲擴張陸軍費。以五百兆五千萬佛郎爲擴張海軍費焉。觀其國千八百九十九年之歲計豫算表。出入合計千一百兆八千萬佛郎。內收入之數爲五百兆三千萬佛郎。支出之數爲五百兆五千萬佛郎。所人不敷所出。不亦甚乎。

第二章 列強於經理上之營謀

第一節 勢力範圍及門戶開放二策

歐洲各海軍國。競相占領支那大陸商工業之重權。此近世紀新出之新歷史也。支那歷史。漸入古來未曾有之別天地之中。此支那通國人士所驚愕不遑者爾。傳蘭郭尼之支那最近條約論中曾有曰。歐洲之外交。即現施之於支那之勢力範圍策是也。勢力範圍策者何。是諱言西方饕餮欲飽嚼東方一富豪翁之芻豢。而以稍不刺目之字眼代之而已。

於勢力範圍策外別生一門戶開放主義。是即英國所主張者也。蓋列強之於支那。德國既新立定其脚跟。俄法所占之地步。已屹然不可搖動。此英國所以新唱此主義耳。其宗旨所在。亦不過欲剝列強自支那所已得之利權。而轉得之以肥一己耳。曰自由貿易。曰自由競爭。皆英人擴大商業上之最便之道。英人以爲吾策一行。則於支那可橫行直闖。無所碍手矣。乃更以英人任支那之總稅務司。且向總理衙門要求其續任英人。而彼內閣尙公然表白於天下曰。吾英於海外貿易問題。常居不偏不倚。公正無私之地位云云。

自門戶開放策所生之第一結果。即英國壟斷支那全國鐵道敷設權之心盛也。若是則刺激於列強必甚。刺激之尤烈者。首爲俄國。次爲德意志。次爲法國。法國乃明告英人曰。一法

於已範圍內所獲之鐵道敷設權。必不致讓與英也。一不幸彼得羅與伯林政府。或過於無知覺。或懼傷友誼。遂致甘受倫敦新聞之脅迫。與夫張伯倫之恫嚇終焉。其獨挺身當其毒弩者。惟法國而已。英國遂致復向總理衙門要求開放西江及貸租九龍云。

沙士勃雷侯向支那公言曰。苟有加害貴國者。英國當竭力以助貴國云云。吁。不大可笑哉。雖蠢陋如支那今日之政府。其即何至以英爲其保護耶。惟英連合日美而主張門戶開放之策成。則妖雲毒霧。必頓蔽震且之中原矣。當是之時。所謂勢力圈一物。將如何變幻也耶。

第二節 列強於勢力圈內之經營

一俄羅斯 俄人現竭力於滿洲之經營。而其伸翅於直隸之日。恐亦不遠矣。抑滿洲地方。田原膏腴。宜於種植。葡萄及牧場。遍地皆是。且森林蒼鬱。河川縱橫。最適動物之生存。住民多從事養蠶及植人參。奉天附近。礦層最高。滿洲鐵道。其不致於蕭條也必矣。況西伯利亞橫貫鐵道成。東西往來之旅客。以及重大之商品。皆將經滿洲鐵道乎。

雖然。自歐羅巴與支那間關係上觀之。西伯利亞鐵道。尙未足握貿易上之關鍵也。蓋支那帝國之貿易。除支那人自經營以外。其大部分在英日德諸國之掌中。俄國工業。迥出列國之下。故輸出品甚寡。西伯利亞大鐵道。現僅足驚眩人之耳目。至廣輸入商品於支那而與列國商戰之日。則尙遠而屬於未來也。

然則自支那輸出品之爲如何乎。其重大品爲生絲與茶。亦未足滿載西伯利亞之大鐵道。至最重商品。則不由海路輸運之便。若是則西伯利亞鐵道。畢竟不能爲支那商品輸運之孔道矣。

更自時刻之遲速上觀之。如自倫敦或巴黎赴上海之途。由西伯利亞鐵道則須二十日或至二十三日。然法國馬耳塞港航上海之郵船。以十三里（海里）之速力。則三十二日或至三十五日可達。且其速力可應極東貿易之發達而增加之。然則蘇彝士運河。必不能爲西伯利亞鐵道所抑挫矣。由是觀之。俄人之爲此壯舉也。非爲商業也。蓋欲別有所圖耳。

二德意志 德國工業上之設備。不久可蔽山東全城。其國 商業家。現已植定其脚跟於膠州。他日必卒以此富饒之地。爲德意志商工業之尾閘也。且彼銳意擴大。其已得之鐵道。敷設權。異日定可推及於黃河兩岸。棲息七千五百萬人口之黃河流域。爲支那帝國中最豐饒之農產地。且地底之礦層。亦廣大無垠。吁。德國於極東 殖民策。其奏效之速。固吾人所逆料者矣。

三英吉利 以二萬火輪。橫行海面。遍地港灣。無不翻彼國旗。英國之於支那。即數載後亦不至失爲一經營家矣。彼早已要求支那政府。結揚子江流域不割讓之約。利用其縱橫江湖中之勢力。可以任意輸入商品。使將長江再加以浚鑿工事。則巨輪亦可進航重慶。或可

溯至距上海二千啓羅邁當之叙州焉。加之異日甯波杭州上海南京漢口間之鐵道成。則支那內地膏腴各省之商業。必盡入英人之手而不稍漏矣。

英國所盤據之揚子江流域。其人口一百兆八千萬。面積占支那本部八分之三。產石炭、石油、鐵、食鹽。上游產生絲。下游產茶、米、砂糖、煙葉。一言蔽之。支那重大之輸出品。皆自該勢力圈中產出者也。英國乘歐洲列強外交之乖離。而強迫積弱之總理衙門以要之。吁。誠得計矣。

上海之英國商館八十。德與日本商館合計則僅足與之匹。美法俄三國之數。殆居其下。英國貿易之繁盛。亦可見矣。

四法蘭西 法國之勢力範圍。則備南部支那最貧最小之三省。其人口約在四千五百萬。五千萬之間。四川貴州二省。實可謂自法國勢力範圍內逸出之物。雖然。雲南爲支那中鑛脈最富之省。使法國經營之法得宜。則可以該地爲一大鑛造場。而東京可藉鐵道以聯貫之。貿易之興。不待言矣。且從來自香港輸出之西江上流貨品。亦必歸法人之廣西鐵道也。若是則法國於支那南部之商務。日趨銷沈。而法國植民地可逐漸繁昌矣。故東京鐵道敷設之所以宜急耳。顧海防一港。決不足以奪香港之魄。然亦係海上之一要區。必不可不據之以經營一切也。西貢昔時頗繁華。股關。近則因香港新嘉坡而減色。吾人必求其所以恢

復之。但顧及踏入支那內部一語。吾人須先鞏固於東京之地位。然後可擴張法國之航業與商業。此法國所不可須臾忘之者也。吾國民當奮力振作。以助政府之外交。否則吾國之殖民地。徒使本國爲其勞。英德美坐收其利益而已。我商品爲他國商船所運。我鐵道爲他國生產所用而已。

第三節 於支那商工業之進步

廣袤無限之支那帝國。迄於今日。儼然爲歐洲大陸工業上意外之一大富源。今日在極東商業之形勢。其發達頗不負締結條約之期望。千八百八十九年。英國外務侍郎曾言於下議院曰。支那諸口岸。使皆開放無遺。則吾人商業之騰然而上。必無物可比擬之者矣。觀左所列之支那貿易表。可以推近年來貿易之盛衰焉。

一八九四年	二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佛郎
一八九五年	三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佛郎
一八九六年	三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佛郎
一八九七年	三六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四六四、〇〇〇、〇〇〇	佛郎

今復將各國之貿易情形。析而揭表於左。

英吉利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佛郎

法蘭西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日本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合衆國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德意志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俄斯羅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由是觀之。總額十四萬萬六千四百萬佛郎中。英占二萬萬五千萬佛郎。加以香港及東印度之貿易。則英國於支那之商業。幾達八萬萬佛郎云。

(原註)千八百九十八年間。法清貿易。增至二萬萬二千八百五十萬佛郎。但不幸輸入多而輸出少。輸出額僅占總額四十分一。即三百五十萬佛郎之絲絹是也。支那貿易商品。多由各外國船隻輸運。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入港之船數及噸數。特以表揭之於左。

英吉利

二〇、〇〇〇

隻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噸

德意志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合衆國

……

……

日本

五五〇

五六〇、〇〇〇

挪威	五九五	四二九、〇〇〇
丁抹	五〇〇	三二五、〇〇〇
法蘭西	二六六	三五〇、〇〇〇
俄羅斯	……	……

(原註)千八百九十七年。法國船數四百六十四。噸數四十萬。
 次各國商館之數。據千八百九十七年之統計即如左。

英吉利	三七四	四、九二九
德意志	一〇四	九五〇
日本	四四	一、一〇六
合衆國	三三二	一、五六四
法蘭西	二九	六九八
俄羅斯	一二	一一六

(原註)日本商館千八百八十年僅有一所。至于千八百九十五年。則增至三十四所。越
 二年。復增至四十四所。日本商務之進步可知。

由上表及以前所揭諸表參而觀之。吾人可爲下一斷語曰。自甲午一役以來。支那貿易之

進步實可驚訝。雖然支那富源之廣。較其人口之多。尤足眩於列國之日簾焉。

英吉利 諸國之競爭。英國頗不及日本與德國進步之速。然支那貿易額。英國尙居其大半。推其所以能駕各國而上之者。蓋商船之多於他國耳。然他國欲奢其已握之利。固非在一朝一夕所得矣。

德意志 德國於極東商船之進步甚速。漸爲英人所忌。考德於支那之貿易額。自千八百八十五年至千八百九十五年間。自二千二百萬佛郎。升至五千九萬佛郎。其進步之速。亦可想見。又不出三年（千八百九十七年）則竟至一萬萬佛郎。推其發達之故。則北德意志路德公司爲其主動力而已。該公司創立於千八百五十七年。當時頗無驚人之概。今則成世界中一有數之公司焉。

又德人之出外洋者。還本國者殆無之。在支那印度日本間之從事商業者。無慮六七百之多。而德國支那間之定期航路有七線。其與上海相貿易之港。就其額之多寡。歷數之。則首爲倫敦。次爲紐約。次爲漢堡。次爲里華布。其次香港。其次喀提府。其次龐魏爾。馬耳塞則又其次也。

德國之辜魯宋及克虜伯兩製造公司。各派有專人駐上海天津等處。埒微製造公司。則專製小槍以供支那陸軍之用。又德國亞細亞銀行。本店置於上海。分店在天津。此現時最信

用之德國商行者也。其他尙設立多少學校。蓋一欲播布德意志國語。一欲爲擴張德國利益之用耳。加之德國政府。覺支那及日本語之爲急務。銳意建東洋語學校。思養成學生。以從事東方之商務。且於日本及支那之告白文。皆欲用其本地文字記之。德人之用心。亦可窺知矣。

法蘭西 德國之舉動。法國之師也。法國見德國稍出經營之力。即獲如許利益。能無垂涎也耶。

法國於支那之貿易。實微弱不振。其經營不但無進步。且有退步之感。支那貿易總額一億兆五千萬佛郎中。自法國輸出之數。不過五百萬佛郎。至航海業。尤微弱不振。至千八百九十七年。出入船舶之數。雖略有起色。然自東京輸出品。其運送之利。皆爲英德二國船所據。迄今日而差強人意者。克爾坐、飛符李耳、及巴特紐三大公司之事業。并我國銀行於支那中央及南部之事業。以及印度支那總督滯脈氏之計畫是也。使諸事業皆獲奏功。則法國之商業。可坐以待其臻臻日上矣。

俄羅斯 俄人之商業。逐日進步。千八百九十四年之貿易額。已四千四百萬佛郎。至千八百九十七年。增至八百萬佛郎。然其增加者。大皆輸出品也。

觀以上之統計。支那貿易情形。及各國經營之情形。亦可察見其一斑矣。支那者天富之國。

也。所可惜者。乏開其富源之資本而已。

故欲圖支那經理上之發達。在先投外國之資本。今各國皆利用此策以壟斷支那之利權矣。以法國資本之富。當不出他國下。俄清銀行。實則法俄銀行。蘆漢鐵道。名爲比利時之公司所承築。實則法國公司之資本居其半焉。英與俄見我確有成效。乃銳意倣之。吁。我國經營計畫。當亦足與之匹敵。而絕不足畏者也。

資本之擔保。以支那之歲入充之足矣。現支那國債。以其海關稅爲擔保。據千八百九十七年之海關稅額。有八千四百佛郎。若是則國債之擔保。有餘無不足矣。

然支那政府之財源。非僅關稅一項。即內地釐金稅。其額殆與關稅相埒。鹽稅亦然。支那歲入總額。雖不得其詳。然大概不下四萬萬佛郎。使管理得宜。則增加無疑也。

吾人欲觀支那之財政。其最堪注意者。英人是也。支那之總稅務司。其權與戶部大臣埒。久襲其位者。則英人赫德是。赫德當香港上海聯合銀行。德國亞細亞銀行之貸債於清廷也。直以內地釐金爲擔保。因而改正其釐金抽稅法云。今支那之諸重大稅務。皆握於英人手中。北京政府之性命。不啻自其手中操之也。法國欲投資本於支那。豈可不鄭重視之乎。藉資本之勢力以經營工業。藉工業以廣握支那遍國之利權。此列強所固守之策也。抑支那氣候溫和。工業原料遍地皆備。其人口衆多。故易暢銷。且此人種勤勉節儉。能任事故可

得良工。問其工資。不過歐洲工銀七分之一。由是觀之。工業推行之易。爲如何耶。爾來漢口上海寧波各處。機織業盛起。又上海之製造生絲業亦漸興。互相競爭。而半其利者。英日德三國是也。

支那內地之路途。今尙存古習。故行之維艱。使遍鐵道。則人與物。皆獲來往自由之便。普江之茶。可自老撾經滇蜀而出北京。劍閣重疊之蜀人。亦將相見於粵東矣。其利誠溥哉。

雖然。征服支那市場。固非一朝一夕所可能也。支那人之性情。深忌外人之踏入。雖然。懷敵意之劇者。多係八股文士。而官吏輩則存畏懼心。故不吾抗。然國內排外國體甚衆。其暴心暴力。亦甚可恐。

第三章 法國之踏入南部支那

第一節 里昂支那調查會

自里昂六商會議所創設支那調查會以來。其有益於法國擴大商業問題不鮮。其情形前章已述之矣。當時創立該會之目的。厥有五項。試條述之於左。

一 調查法領支那印度經理上之價值。

二 調查雲南四川兩廣諸省貿易情形。及將來擴張商務之法。

三調查欲使西江商務移之東京。其道何由。

四調查英國藉潞江及瓦利淡池以經營支那。試問其勢力之進步若何。

五調查欲握支那全國利權。常用何法。及其將來經理上革新之結果。

吾人於我國商業及政策上觀之。將來之利益。必克遂吾人之欲。然法人之所乏者。不在智識。而在勇氣。以剛健之航海者。武勇之軍人。社會。決死生所取來之土地。今任其不振。殊可哀矣。吾人當共發愛國之精神。各出其力。以助我國家焉。

第二節 法領支那之現狀

支那調查會委員長普爾業曰。於殖民地輸入之發達。即促本國輸出之發達也。欲使殖民地輸入之發達。在博外人之信用。及擴充己國之貿易而已。

然則吾人之對我殖民地。指印度支那。將用何術乎。試一一研究之。
一人口 法國極東殖民地之人口

交趾支那及柬埔寨

.....自四、〇〇〇、〇〇〇人
.....至五、〇〇〇、〇〇〇

安南 東京

.....自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至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貿易 貿易平均額

交趾支那		安南東京	
輸	入	輸	入
出	入	出	入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趾安南柬埔寨之貿易。其所超出安南東京之上者。以安南東京近年始就平和。或將來有所變動。亦未可知。自紅河之三角洲地方。人口過多。故輸出之物少。今後必不可不開拓其荒蕪地。及廣設交通機關也。

自農業上觀之。則我法國之殖民地。將來有非常之希望焉。

三米 交趾支那。其耕地二百萬畝之中。種稻者不過七十萬。自西貢輸出之數。每歲五十六萬噸。（其價五千七百萬。乃至五千八百萬）千八百九十三年。則達七十萬噸之多云。

東京人口雖多。而開墾地轉少。土壤膏腴之紅河三角洲。委之於不耕不種者甚廣。故米之產額。僅及交趾支那十分之一。領有東京十二年。而農業甚不振者。灌溉之利不講。此亦一原因也。

案精米場學爐七所。西貢七所。而握之於中國人之手者五。握於德人之手者二。自其資本上言之。德遙優於中國人云。

四其他農產物 法領內農產物。自獎勵種布以來。其成績頗有可觀。東京之珈琲煙草砂糖。交趾支那之胡椒。安南之珈琲茶甘蔗護漠。皆農產中重要之品也。自芝耶輸出之砂糖。每歲八千噸。其價百十萬四千佛郎。又安南之芝耶。東京之太原。皆宜於植茶。品質之佳。殆與支那之普通茶相競爭云。

五生絲 東京之三角洲。對廣東府之一大養蠶地也。十年以來。生絲之輸出額。達九十萬啓羅邁當。不幸課稅太重。每百啓羅取百佛郎。故輸出額驟減。自廣東府輸出之額。從百十萬佛郎。減至十六萬佛郎。其輸入法國之額。雖不受如上影響。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其額亦減去二萬佛郎。使東京生絲品質優美。則歲可壓二萬五千捆（價約三千五百萬佛郎）之支那絲之輸入矣。現英德瑞士爾亦漸輸入。

案生絲製造。盛於河內南定及萬密等處。然此業皆爲支那人所掌握。

六棉 印度支那將來有望之物產者棉也。東埔寨棉產極豐。自設織棉所而後。棉產增至四倍。獨可惜者。人口稀少。不能盡其地利耳。

七法國棉布 以法國之保護備至。故輸人之額。逐年增進。今列表于左。

年次

自法輸入數

佛郎

自他國輸入數

佛郎

東京

一千八百九十二年

八三〇、〇〇〇

一、五五五、五九〇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

二、二二七、〇〇〇

九〇四、九〇六

一千八百九十二年

三、一〇八、〇〇〇

九、八六二、七三〇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

七、四二七、〇〇〇

二二、〇三一、八七二

交趾支那

吾國此後當獎勵製布。印度支那人工極廉。石炭富厚。建紡績場以製其本地之棉。其利豈淺鮮哉。

千八百九十五年以來。河內有一萬千錘之一紡績場。又普龍邊附近。支那人設有織綿風車場一。

八材木 印度支那之森林極多。而以老撾為最。比年以來。隣國之支那。常賴取之。遂愈見材木之貴重。廣東府實惟一大主顧也。然政府須立濫伐之禁。輕其輸出稅。然後可。今課十中取四之稅。抑已過矣。

案鞭機有材木公司一所。河內海防有火柴公司各所。皆中國人所設。

九礦物 東京之採炭業頗鉅。據英法之統計表觀之。現星架坡上海間每歲消炭三百萬噸。其中百八十萬噸。則出自日本云。

日本石炭。脂氣多而煙亦厚。東京石炭則與之相反。脂氣少而無煙。因品質甚劣。惟火力則強烈異常云。

今採炭公司有二。一爲東京採炭公司。設之於巴黎及江海。其資本金六百萬佛郎。一爲克波公司。其資本金亦六百萬佛郎。惟炭質劣于江海。今舉二公司之採掘額表于下。

地名	千八百九十五年	千八百九十六年	千八百九十七年
----	---------	---------	---------

克波	三、五〇〇噸	三五、〇〇〇噸	六〇、〇〇〇噸
----	--------	---------	---------

紅海	七〇、〇〇〇噸	九〇、〇〇〇噸	一三五、〇〇〇噸
----	---------	---------	----------

以上石炭。殆皆自香港輸出。千八百九十六年輸至廣東之額。達四萬一千噸。(七十五萬佛郎)輸至上海者約六萬噸云。

老樾富於礦物。銅、鐵、朱、安、的、謨、尼、金、及各種之寶石。莫不具有。惟交通不便。湄公河航路。亦未大通。甚不詳也。

十牧畜 牧畜一業。將來必有可望。法國屢試驗之。其成效頗可觀云。

第三節 東京隣省之現狀

東京隣省情形。第一章已詳述之。然該地與法國關係最鉅。有利源可以染指。此余所以不憚煩而重述之也。

東京人口稀少，而富源之廣，亦不及支那北部。然貿易之原料頗多，將來可必期其發達也。

一雲南 雲南之貿易額，幾上一千七百萬佛郎。內七百萬佛郎，屬英國之緬甸貿易。一千萬佛郎，屬法國之東京貿易。其他如鴉片之秘密商，及貴州四川之行商貿易，合而計之，尚不止千七百萬佛郎已也。

雲南鑛產之富，名于天下。而法國有採掘之特權。但該省缺點，在交通困難，以致商業不振。他日可銳意整頓之。

又該省拔海二千邁當之高，故氣候最宜於歐人。住民亦不獯惡。

二廣西省 廣西爲伏莽之淵藪，變亂常生。隣三省中所僅見者也。但富於鑛山，盛于養蠶。昔利用西潯二江，導百貨而下香港。將來須用而移之于東京海防也。

三廣東省 廣東人口稠密而富，土地膏肥，爲南方商務重地。廣州府及香港爲商業之樞紐。法國商務，頗因之而減色。然法國幸有北海之修路權，廣州灣之占領權，廣東省之不割讓權，將來貿易，大可藉之擴充矣。

四海南島 該島嘗爲日英德諸國所覬覦。今幸入法國之勢力圈內，而東京之衛星也。法國常駐一領事于其地。其產物係金屬、材木、砂糖、獸皮、麻、芋、家禽、鷄卵等。唯豚一產，每歲向

香港輸出五萬頭。欲鞏固支那印度之屏障。該島不可不永遠占領之也。

百六

第四節 支那南部之路途

現入滇之途有四。

一法領紅河水路。此自東京達滇最近之道。須二十二日。

二清領西江水路。越廣州府百色廣南而達。須六十日。(英國貿易之孔道。)

三清領之陸路。經北海南寧而達。須五十二日。

四英領緬甸之陸路。越曼曼埒及蠻窰而達。蠻窰間已有鐵道。由蠻窰至滇。須二十七
八日。

若夫不計運費之昂貴。而取最捷之徑。其途有三。

一法人之通路。自蒙化至雲南府。十日或十一日。

二清人之通路。自百色至滇。須二十二日。

三英人之通路。自蠻窰至滇。須二十八日。

運費則每日一噸須十一佛郎六十仙。將來東京路之有望。(即紅河水路)可預知矣。
自蒙自之貿易統計表觀之。紅河路貿易之逐漸增長。亦足徵之。

通過蒙自貿易全額表

海關兩

一千八百九十年	一、一〇四、〇〇〇
一千八百九十五年	二、八四二、〇〇〇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	二、四七六、〇〇〇

案右換法貨則得一千萬佛郎。

北海路即蒙自路之勁敵。今就最近五年間二路平均貿易額計之則如左。

北海路	四、七六四、〇〇〇
蒙自路	二、四一九、〇〇〇

蒙自路貿易。其所以不如北海路者。是由率仙江之不能四時通航。而法國亦不加以疎通之力耳。況法國課稅忒重。商人為之裹足不前乎。今北海鐵道既已入法人之手。諒山南甯鐵道亦已起工。唯此差足強人意也。

案河內諒山間鐵道已屢敷設。上所謂起工者其延長線也。此線成則一切貨物可自南甯直出海防。

緬甸運輸雖極困難。然貿易之進步依然。近年之貿易額。達五百萬乃至八百萬佛郎。要之東京路為最近經濟上事業。將來之隆盛。可翹足以望。使他日鐵道工竣。則英人通路與法

人通路。不至傾于衰頹而歸于蕪滅也。豈可得哉。

第五節 支那之法國貿易情形

支那貿易總額。法國不過居其十分之一。以近數年之事徵之。千八百九十六年。降爲十五分之一。翌九十七年。復昇其舊位。明年乃達七分之一。所可悲者。法國貿易額。達二萬萬佛郎。而自支那輸入法國者。占去一萬萬九千五百萬佛郎。法之輸入支那者。不過五百萬佛郎而已。

法國商館之在支那者。僅九十二行。其中受法國保護之瑞士商館有之。反觀列強之商館數。則列表於下。

英	吉利	三百七十四行
德	意志	百〇四行
日	本	四十四行
美	利堅	三十二行

尤可悲者。法國九十二行之中。除上海之生絲商館外。餘皆旅館酒肆而已。

自交趾輸入支那之品。米居其大宗。歲約五十萬噸。其經由法人之手者。不過其一部分。又自支那輸出之茶。每歲一萬萬噸。輸入法國者。僅五十萬噸。

法國北部之毛織類。頗爲支那人所珍重。然輸人之人。非法商而英商焉。法國織物輸出。司。吾人深望其分設于上海也。

又法國棉布之獲售價於支那。此世人所皆知。然棉布棉絲之輸入全額。達一萬萬九千一百萬佛郎。吾人對之。不可不故爲一番計實也。以印度支那職工賃銀之廉。廣設紡績而。注力於製布一業。則亦不難應支那全國之需用也。

又法國貿易五萬佛郎。其中二百萬佛郎屬絹織物。近來爲吾人之勁敵者則日本。日本絹織。其質甚劣。然商店則逐年增加。甚可懼也。

更自工業點觀之。支那所乏者在機器。此非法國鑄造業之銷場耶。況我鑄造場困難之聲。非由於定造者之乏少耶。

轉而觀法國於極東之航業。其不振已極。除貳姆貳姆公司之定期郵船。出入香港上海神戶橫濱而外。其他商船之翻旗於香港者甚稀。於輪舶輻輳之香港。猶然。況他地乎。如千八百九十四年中。雖上海日本等處。周年亦不見一法國船影。然其運法貨而達極東者誰乎。曰英與德而已。

案德國謝布松公司。設于香港。常往來法國殖民地而運輸貨產。

第六節 經營法領及支那南部策

增進法領殖民地之生產力。將用何策。經營法國勢力圈內諸省。執何法方足擴充實力。此吾人旦夕所欲研究者也。

拉勒山著過去未來之印度支那一書。謂該殖民地問題有四大款。今錄之于下。

一人口稀少及無人之地。多移安南人以實之。建設鐵道。改善河道。以收交通之利。

二法領隣接支那。法國須銳意伸暢勢力於該鄰省。且速竣鐵道。以備軍事之用。平時可藉以收以有易無之利。

三欲保持地方之安寧。必強海陸軍之勢力。欲強海陸軍之勢力。必先建立海陸軍之根據地。

四欲獎勵商業。必先定稅關制及商業制。

交通機關之宜善也。自吾人觀之。整頓我殖民地交通機關。實爲目下最切事業。試觀彼一千萬之人民。非窘困於紅河之三角洲地方乎。該處土地沃饒。收穫之期。每歲一次。然以人口稠密。雖以鉅大之米糧。亦不見其年有盈餘。此東京人所以不可不設法移之於他地也。我殖民地除紅河流以外。皆係宿年戰爭之地。盜賊橫行。不可以治。以故其地久置於不問。然今已暫就靜謐。使廣設交通機關。以便人民之遷徙自由。則古昔荒原。可頃刻化爲經濟之區矣。近十年來。當局奈何不一計及於茲耶。

東京之有率仙江。猶緬甸之有瓦利注池江。皆可藉之以入雲南也。雖然瓦江可任意航行。而率仙江則大不然。大船尙不得航行至老開。況進溯上流乎。

安南總督滯麥爾氏之計畫。則不但欲遍設鐵道於殖民地。且思延長紅河鐵道至老開。由老開復延其線至雲南云。雖然此線姑置不論。吾輩所欲言者。飛扶里公司之工操也。該公司欲急設佛郎東、諒山、龍州、南寧間鐵道。大約可延長至百色。塚山氏曾謂該鐵道爲侵略支那之路。而吾人則謂爲擴張商業之道也。

一海軍根據地之宜創設也。法國陸軍信足以捍衛東京。至海軍力則孱弱不振。絕不足與英日二國海軍並駕齊驅。而俄人海軍亦出法國之上。甚可憂也。且法國海軍於支那海之根據地。僅廣州灣一港。然該港當有事之秋。其果足用歟。

廣州灣之缺點。前章已指摘之。然欲強以之爲海軍根據地。則須別擇他地以爲其左右援。西江方面之三牆島、海南島、球林港（譯音）皆須早據之。以爲已有也。所可慮者。使北支那海一朝有事。則我軍艦可投錨之地。唯旅順、大連灣二地。然該地之距東京遙遙在三千啓羅以外。是豈能緩急相應耶。

極東列強之海軍力。據千八百九十八年之調查。列其表於下。

艦名	進水年次	噸數	速力	艦員
----	------	----	----	----

甲鐵戰艦

維多利亞斯 一八九五光緒二十一年

一四、五〇噸 一七、五海里 七五〇人

仙梯力翁 一八九二

一〇、五〇〇 一八、〇 六五〇

巴爾夫拉 一八九二

一〇、五〇〇 一八、〇 六五〇

一等巡洋艦

英冥達里特 一八八七

五、六〇〇 一九、五 五〇〇

那西薩斯 一八八六

五、六〇〇 一九、五 五〇〇

安大威特 一八八六

五、六〇〇 一八、七 五〇〇

波甫爾 一八九五

一四、〇〇〇 二二、〇 九〇〇

普勒黑姆 一八九〇

九、〇〇〇 二二、〇 六〇〇

古拉甫東 一八九二

七、三五〇 二〇、〇 五九〇

二等巡洋艦

黑爾眉翁 一八九三

四、三五〇 一九、五 三二〇

波那辯梯亞 一八九二

四、三五〇 一九、五 三二〇

伊飛前亞 一八九一

三、六〇〇 二〇、〇 二七五

三等巡洋艦

亞拉克里機 一八八五 一、七七〇 一七、〇 一七〇

亞爾薩 一八八五 一、七〇〇 一七、〇 九四

外報知艦四隻。破壞艇二隻。運送艦一隻。特別船四隻。

香港豫備艦

維皇 一八六三 二、七五〇 八、五 一五〇

外通知艦三隻。破壞艇二隻。水雷艇六隻。以香港為根據地。他日或以威海衛為北方海軍根據地。

俄羅斯太平洋艦隊表

甲鐵戰鬥艦

西挫域里啓 一八九四 九、〇〇〇 一六、〇 五六〇

那瓦林 一八九一 九、五〇〇 一六、〇 六三〇

甲鐵巡洋艦

羅西亞 一八九六 一二、二〇〇 一九、〇 七三五

露里克 一八九二 一一、〇〇〇 一八、〇 六五〇

巴米亞特、亞坐	一八八八	六、六〇〇	一七、〇	五六五
烏拉齊、莫落馬	一八八三	六、〇〇〇	一七、〇	五六五
亞德密拉、郭羅	一八八七	五、八〇〇	一七、〇	四五〇
德密里、動斯可	一八八三	五、八〇〇	一七、〇	五五〇

外遠洋砲艦六隻。二等巡洋艦四隻。水雷報知艦二隻。以海參崴及旅順口為根據地。

德意志太平洋艦隊表

一等甲鐵巡洋艦

開濟爾	一八七四	八、〇〇〇	一四、〇	……(存疑)
駝機郎	一八七四	八、〇〇〇	一四、〇	……

二等及三等巡洋艦

開濟林、阿古達	一八九二	六、〇〇〇	二一、五	……
黑爾達	一八九七	六、〇〇〇	一八、五	……
伊勒業	一八八七	四、五〇〇	一八、〇	……
普林梯、維黑姆	一八八七	四、五〇〇	一八、〇	……

格飛翁 一八九三 四、〇〇〇 二〇、五

外四等巡洋艦一隻、遠洋砲艦一隻、

法蘭西極東艦隊表

菲邦 一八八三 六、一五〇 一四、〇

德家爾 一八九五 四、〇〇〇 二一、〇

巴斯家爾 一八九四 四、〇〇〇 二〇、〇

強巴 一八八九 四、一六〇 一九、〇

家拉皇 一八七六 二、〇〇〇 一〇、〇

修爾普里士 一八九五 六二七 一三、五

安南東京警備艦

巴依耶爾 一八八〇 六、〇〇〇 一四、五

克爾響 一八九七 一、二〇〇 一五、〇

丈岡 一八八四 …… ……

亞華耶修 一八八四 …… ……

外無裝甲載砲小艦七隻

交趾支那小艦隊

斯梯克斯 一八九一 一、八〇〇 一三、〇 ……

外裝甲砲艦六隻

德利阿訪 一八七七 四、七〇〇 一三、〇 ……

外報知艦、砲艦、非戰備小砲艦、共七隻

日本艦隊表 光緒二十四年調查

一等甲鐵戰鬥艦

八島 一八九六 一三、五〇〇 一八、〇 六〇〇

富士 一八九六 一三、五〇〇 一八、〇 六〇〇

二等甲鐵戰鬥艦

扶桑 一八七七 三、七五〇 一三、〇 四〇〇

鎮遠 一八八一 七、三〇〇 一四、五 四〇〇

甲鐵巡洋艦

淺間 一八九八 一〇、〇〇〇 二二、〇 ……

二等巡洋艦(裝甲)

……

合八隻。

自一八八九

四、〇〇〇

平均至二二、五

四〇〇

三等巡洋艦

合五隻

……

三、〇〇〇

一九、〇

一五〇

外三等甲鐵海防艦三隻。二等海防艦七隻。遠洋砲艦二隻。二等砲艦十五隻。報知艦四隻。水雷艇二十八隻。

製造未成之艦

一等甲鐵艦四隻。各一萬五千噸。擬一九〇〇年竣工。此外尤有甲鐵巡洋艦五隻。二等巡洋艦二隻。三等巡洋艦三隻。報知艦三隻。平均三十海里之逐水雷艇九隻。平均二十五海里之一等水雷艇十九隻。以橫須賀、佐世保、吳三處為根據地。

美國亞細亞艦隊表

甲鐵戰鬥艦

阿塔貢 一八九三

一三、〇〇〇

一五、〇

四七六

甲鐵海防艦

莫那德樂特 一八八三

四、〇〇〇

一一、〇

一八〇

孟德埒 一八八三

四、〇〇〇

一一、〇

一八〇

裝甲巡洋艦

阿林皮	一八九二	六、〇〇〇	二二六、〇	四五〇
巴梯馬	一八八八	四、六〇〇	二〇、〇	三八五
查列斯頓	一八八四	四、〇〇〇	一八、〇	四〇〇
波史頓	一八八四	三、〇〇〇	一五、五	二八〇
遠洋砲艦	……	……	……	……
合四隻	……	……	……	……

太平洋艦隊

飛拉豆飛	一八八九	四、三五〇	二〇、〇	三八〇
波密東	……	一、七〇〇	一七、五	二〇〇
約克達文	……	……	……	……

三宜利用安南之農工以整頓農工業也。支那調查會會長布爾業氏曾有言曰。印度支那之農工業不及時經營之。則將見外國貿易之勢力。不僥勃興於支那。即暹羅及澳負島之商權。亦將爲其所壟斷也。願我殖民地地位。居熱帶之下。宜於種植富於石炭。使萎靡而放棄之。負地利多矣。

每日在二角四分乃至三角之間。備一小使。每月僱八元或十元。而其食費。則不過七八分而已。

人數如此其多。工事如此其勤。工資如斯其廉。吾人之經營計畫。未有不如意者也。又吾國人之智識。實高土人一等。其主權必爲吾人所握。

但深足畏懼者。支那人是也。支那有壟斷極東商業之才力。歐人所創之局面。未幾即爲所奪去。以爲彼一己之私業。此英人所深注意而豫防之者也。如前之所述。法國殖民地。七大精米所。入於支那人之手中者五。普樂邊棉花精製所。原係法人所創。而今之主權者。則拖長尾之支那人也。支那人之經商力。不可驚嘆也耶。

雖然。西方之商人。東方之主顧。此二者之間。買賣之媒介者。決不可少。故支那人者。東西貿易之媒介也。實財務上之機關也。而農工業上之主權者。則必常使法人或歐人爲之也。此外如歐人。如美人。如日本人。雖有所爭競。然不如支那之可危也。

法國於支那之中北二部。既不克占領。一根據地。則不得不反求諸印度支那。使經營該地得手。則進可挾莫大之富力。以列強同馳驅於支那大陸也。法國對極東之工業上。其最足注意之點有二。試條論之。

一須洞察主顧之所好尚。而後按其所好尚之物而投之。

一須與主顧開密接之關係。使我商品得以暢銷其地。

德國早見及此。夙研究支那人之性質。悟支那人迷頑不靈。乃以廉價之粗惡品投之。故其商情之進步最速。

要而論之。英國藉印度爲根據地。以牟支那大陸之利。吾人不可不藉印度支那爲根據地。以圖進取也。

四關稅之宜改革也。印度支那宜改革之端。不一而足。如種種土木工程。及禁止濫伐林木。修濬紅河湄公河等。莫非皆重大之件。而改革關稅尤急務中之急務也。

現行關稅之制。仍率由舊章。屢行保護貿易策。此實拾繩自縛。當此爭競角逐之秋。不改絃以更張之。未有能制勝者也。

印度支那之鐵道。議院屢次議之。亦世人所深注目者也。迨印度支那總督滯麥氏將敷築案質諸政府。於是有一大問題。爲議於世。即一曰敷設之法。二曰募集資本之法是也。敷設之法。論者多謂宜築一大幹線。以橫貫印度支那而直入支那南部。其意在聯絡西貢與西江。而自是分而爲三支線。一線自西貢達湄公河下部。一線自順化府達湄公河中部。一線自海防通雲南。要而言之。在連貫與支那相連貫以利東京與交趾而已。從是計畫。則線路

之延長。且三千五百啓羅乃至四千啓羅。其資本須四萬萬佛郎乃至五萬萬佛郎云。然此等遠大計畫。討論之後。終成罷論。

其後復有提出別法者。從其所籌畫。則資本較輕而易行。今撮其大旨於後。

▲第一條 先募集公債二萬萬佛郎。為鐵道敷設費。其利息百佛郎。每歲三佛郎半。以七十五年償清。而法政府為其擔保。

▲第二條 豫定線路。

東京

延長距離 敷設費

一海防、河內、老開線 四〇〇啓羅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二河內、南定、丹花支線 四〇〇啓羅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安南中部

三土廊、順化、光多利線 一九〇啓羅 二四、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安南及南部交趾

四西貢光花線 四〇〇啓羅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廊坪高原支線 一五〇啓羅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五密多、文龍、幹多線

一〇〇啓羅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佛耶

▲第三條 老開雲南線爲某公司所承辦。敷設費三百萬佛耶。其利息法國政府與以七十五年之擔保。

以上所籌豎之款。亦有非議之者。謂其尙失於恢宏。不如先築最有利益可圖之線。且改修河道以補鐵道之不足。其可緩之線。則俟之他日云云。

海防、河內、老開線成。則雲南與東京之貿易。必逐日繁盛。吾人謂爲踏入支那中央之導火口可也。

河內支線。以橫斷人口稠密之地之故。將來收利。必有可觀。

土庫、順化、幹多利一線。所經之處。土地豐饒。入口亦頗形稠密。且遍地皆習于植茶。

據千八百九十五年之新章。安南東京之物產中。課稅十分之四者三十七種。餘皆課稅百分之五。自支那輸出品之經過我港者。課通關稅十分之二。而支那貨品之輸入緬甸者。課稅反僅百分之五。迴顧自安南東京輸入支那之貨。課稅亦不過百分之五。乃至百分之八云。課重稅以肥本國。爲計固佳。然欲廣振財源。首課稅忒苛。則商賈裹足不前。影響所及。失利尤鉅。殖民地必漸次蕭索不振矣。不觀乎雲南之毛織貿易乎。毛織貿易。曩全歸法人之手。今則輸入易其途。大半自緬甸之蠻窳焉。此英人之所以優於法也。

法國之苛稅。若是其重。輸入輸出。適因以零落蕭條。即本國之貿易。亦不得不受其影響。不改弦而更張之。其患有不可勝言者矣。

五宜整頓銀行以惠商務也。便交通。輕釐稅。皆擴張商務之道。固無論矣。然不亟設銀行以圖兌換之易。則亦不能望商務驟致繁盛之域也。法國于極東之銀行一業。較之英德二國。其不振殊甚。故欲與之言商戰。敗亦宜矣。此後不可不亟求所以整頓之策。

六領事制度之宜改革也。法國欲擴張商務。改革領事之制度。亦一要者也。法國領事之駐于某地也。其隣近各地。無巡視之之典。故地方情形。不克周知。而英國則不然。其駐重慶府之領事。十二年來。每歲約以六閱月旅行內地。其於緬甸之境界亦然。至法國派遣之領事。適與英相反。如駐蒙自之領事。無旅行至雲南府者。問其兩地之距離。則不過八日間行程而已。

七宜圖統治之鞏固也。欲統治印度支那。必須有堅定不拔之精神。而後有成效可觀。然自千八百八十三年占領其地以來。迄今十三年間。總督之更迭者達二十二名之多。以是殖民政策。搖動不定。前後所行。矛盾之處不少。國民之心志。因而熒惑不一。此即統治不鞏固之徵也。法國苟欲銳意經營印度支那。則更迭總督之舉。必不可輕視之也。使總督能永保其位。則一切政事。可漸次刷新。一切弊政。可漸次除汰矣。

八宜創立殖民學校也。凡國家欲擴大國勢。必先養國家元氣。元氣者青年是也。培植青年者教育是也。今法國之教育。柔弱不剛。是驅青年皆爲畏縮戀家之婦女而已。欲破除此風。政府須亟創設殖民學校。以啓誘青年經理謂經理財務也之思想。養成大經營家之精神。法國將來之運命。必皆于此輩是賴矣。

吁。法國所充溢者官吏與兵卒。所欠缺者爲大經營家。官吏與兵卒。唯知逞貪慾而擅威力。吾於是深望大經營家之接踵而起焉。

第七節 印度支那之鐵道公債

西貢、花光、一線所經之地皆殷富。法人所建之工廠甚多。

廊坪高原氣候溫利。最適養生。故曾有建議設衛生局者。欲築鐵道於該地。必須穿過多少森林。自商業上觀之。殊無所利益。其敷設之能實行與否。固在疑問之中矣。

密多、文龍、幹多、一線其所經之地。皆有水利可藉。將來之敷設與否。殊未可測。

可重注意者。支那印度之財政。漸次入優裕之境是也。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以前。東京之豫算。屢告缺乏。然至一千八百九十七年。則餘帑二百四十五萬七千佛郎。次年則餘三百餘萬佛郎云。歲入之不足。實惟防禦黑旗時代而已。由是觀之。印度支那公債。絕無危險之可虞矣。

老開雲南間線。國家已允爲擔保。此深足慶幸之舉也。查該線敷設費約七千萬佛郎。其開業之初。利益雖不多。然雲南礦產一絕大利源。必由該線以引出之也。承平則可以攫取支那中原無窮之利。亂則可藉爲侵略大陸之具。其關係于法國。豈淺鮮哉。近歲以來。英人之經營緬甸。暹羅人之經營湄公河上流。皆銳意不息。我法人坐視之而不奮發也耶。

曼臺埒、崑崙之線。旣已竣工。英國尙欲延長至大理府。然其間山川交錯。障礙極多。工程浩大。須日必久。想英人堅欲支那聯貫。必不惜重貲也。若夫崑崙之線。旣達大理府及雲南府。而法國鐵道。反落其後。則支那南部之貿易。必悉爲所橫奪矣。可不懼耶。

又暹羅人近亦思修一鐵道以聯貫支那。起落點則盤谷與雲南省之思茅是也。

要之雲南鐵道之敷設權。旣早已得自支那政府。故今日之急務。在作速開工而已。而雲南昔爲閉塞之區。他國人之首入其地者。法國人也。抑雲南法國鐵道線。最短而最夷。且線路所過之處。土地豐饒。人口亦密。礦山多而易于採掘。況氣候溫利。適於歐人也哉。經營之易。較之他國。自不可同日而語矣。

試觀英之經營緬甸鐵道。若是其急。法人之急驅銳進。此其時矣。使逸此機。則富饒之殖民地。與二十年來之經營。雖不欲皆一朝委地。不可得也。

觀法國殖民地之廣袤。吾法人洵足意氣飛揚。至閱其征服之結果。則不能不橫生無聊之感。抑法之所以遙劣於英德者。以經理（即理財）上失其道耳。試觀英國之殖民地。德國新收之領地。發達之機。活潑潑地。能勿反躬自愧也耶。

無富於智識之經營家。無鉅大之商館。復無商船以握貿易上之重權。如斯而能收殖民地之益者。未之有也。法國之欲領有殖民地也。非欲圖擴張商務。惟窮民黷武而已。用兵之目的。惟在保護教士。或在復虐殺國民之仇而已。拉埒山曾痛論之曰。

法國于極東之經營。每紛紜于戰事。至商工業及航海業。則寂焉無所長。法人之赴土廊、西貢、海防、河內者。大皆軍人社會。自一千八百八十四年至千八百九十一年。此間六年。軍事費約達五萬萬佛郎。然於本國商工業及殖民地新舊地人民之利益。則絕未聞計及之云。

英國之殖民策。則全然反是。英國每先由私人之經營。而後牽及國家。蓋其國爲人口膨脹。財力充盈。故不得不出本國而投足天涯也。此等人民。既出其鄉。乃遍索良區。以爲插足之地。由是本國之商業。逐日擴大。富源愈多。根基稍固。於是英國政府。藉釁出軍以略其地。此英國殖民地之所以旁魄於世界大地也。

是故英國之「擴大殖民問題」無不從經理上解決之也。

由是觀之。英國之殖民策。直以人與財爲犧牲。然用之罔不克奏其効。拉培山曰：「英國之殖民策。自外視之。絕無驚人之舉。復無高尚之奇術。而按其實。則確鑿不致有失。推其原因。在英人之輿論。嘗不出於營私利益之範圍也。」

凡事之合乎道義與否。此非英人所注意。惟知以不撓之目的。經營一己之利益而已。苟利之所在。則不問禮義。不顧人權。一舉而壟斷之。此英國之經理與國政。所以獨優於世界各邦也。然其上下一致。國民團體頗固結。英人之能奏功一切者。職是故耳。觀英國殖民歷史。其所執手段。前後殆如出一轍。將來之情形。不可豫推之乎。

觀英國於極東之貿易。其根據不可不謂固矣。占星嘉坡。以握麻刺甲海峽之商權。領香港。以握西江之商權。各地莫不設貯煤所。以便商舶往來。揚子江口之舟山列島。英外務省屢欲要求之。將來早晚必爲所占無疑。近威海衛亦入彼手中。北支那與東三省之英國商權。必從此臻臻日上矣。

英國一面銳意整頓星嘉坡及香港二商務場。一面外交上對支那政府情形。雷厲風行。叱咤恫嚇。靡所不至。支那政府。遂如小鬼之覩天神。不復有抗命之聲矣。

英國之意。在據香港之域。多利以控制支那海南部。威海衛以控制支那海北部。南北海權。均爲所握。殊可畏也。

願法國常蒙英國之侮蔑。近時之外交談判。殊受無限委屈。此等劇創。法人決不可一日忘之也。彼被仁義之名。行詭詐之事。欲強收非分之利益。以爲己有。法國不能不極力反對之。使彼矜勝自張。則適足長吾人之敵愾心也。

吾國之植民策。常在倒行逆施之間。即屢辦不宜辦之事。即知其爲無益之舉。以欲要譽而投鉅費。此等事往往見之。而冒險勇敢之氣。亦較英國爲餒云。

法國豪放之經營家。雖徃徃見之。然爲數不多。况復植民地政府不以力匡濟之耶。然視他國之經營植民地。勇猛精進。無或已時。法國豈可不趨效之哉。

法國之植民策。苟得其宜。則植民地官吏。必大膽以任事。而敢於計畫一切也。蓋恃有冒險進取之氣耳。法國著名之冒險者曰。欲從事商業。在法國植民地。不如在英國植民地之爲優也。視斯言。足以驗法英二國之信用爲如何矣。吾人豈可不對症下藥。以滌除夙昔沈毒也耶。

法國何故不做德人之舉動。以對支那乎。德國艦隊。未樹國旗於膠州灣之先。德國商業家。早已回集於該所。青州經濟。南之鐵道線。已踏着殆盡。山東經理上之經營。不出數年。必悉爲德人壟斷無遺矣。

以德人之事。反照法國所經營之地。何其減色若是。東京之富。卓絕環瀛。然法人經營十五

年。尙無所得。而經營亞熱里之日。亦既四十年。其商工業。亦絕無可觀。吁。法人誠不能爭勝於爭競之場矣。

靜觀英德之植民策。其最長處在連貫本國與植民地。連貫之法。即多置商船是也。商船之多少。爲貿易之關鍵。豈可不重乎哉。

茲將八百七十年西正月一號之列強商船表。詳揭于下。

國名	帆船	噸數	汽船	噸數
英吉利	一二、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	八、五〇〇	六、三〇〇、〇〇〇
英領	一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德國	二、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法國	一四、三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美國	一六、三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六、六〇〇	二、三〇〇、〇〇〇
俄羅斯	三、九〇〇	……	九五〇	……
意大利	六、二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	三五〇	二五〇、〇〇〇

列國輸出入價額表

國名 輸 入 輸 出

列國輸出入價額表

國名	輸 入	輸 出
英吉利	一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八、七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德意志	六、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法蘭西	三、七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美 國	三、七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俄羅斯	七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一、一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意 利	八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列國主要品貿易價額表

英吉利	一八、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德意志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美利堅	八、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法蘭西	七、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和 蘭	六、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俄羅斯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small>佛郎</small>

比利時

三、〇〇〇、〇〇〇

意大利

二、二〇〇、〇〇〇

由上表觀之。法國貿易之減色。豈無故。謂法國商船。不但與英德常船競爭。於欲證明前說。頗有繁冗之嫌。姑摺之。據分之三。其輸出海外各埠。皆由他國運。謝里氏曰：「商船之墜落不振。實法國之落寡色。即國家衰頹之象也。」

謝氏復於法國海軍尙有所論。其意謂

注意海軍云云。

經營殖民地。萬不可不藉力于海軍與

有殖民地。及推廣其商業者。豈外海軍與

關經理上之所希望之處。尙猶有最重目

近世以來。法國人口之繁殖力。迥居他國

國有餘民。故不得不外溢。於是剩餘之民。

以湧入他邦。或亞美利加。或亞非利加。或支那海。星羅雲布。以汪洋于世界。加以政府之保護。於是世界各國經理上主權。遂盡爲其所握矣。

法國人生殖所以減少之故。約有多端。其因國民道德上而起之外。尙有二大原因。一曰人民過于謀安逸。一曰政府行政停滯而不敏捷。職此之由。是人口無增多之望也。

案上所謂道德。蓋指精神腐壞不振而言。所謂行政停滯不敏捷者。即殖民策之乖舛。故移住之風不盛也。

法國殖民地亞爾熱（在非洲之極北）每歲入國庫之金額。不過千七百萬佛郎。然貿易額則達五百萬佛郎。其中四萬萬佛郎。則與母國之貿易額也。雖然。使國家對之而課以重稅。則商業必不至有若斯之盛況矣。

故自殖民地徵收重稅以肥本國者。此極陳腐之見也。此等陳腐之見。爲蕭條殖民地之源。決不可不打斷之。試問西班牙之涸渴亞美加領地而逼其叛也。非由其自肥之心過甚歟。凡有殖民地之國。決不可因欲求母國之驟富。致課殖民地納稅以重稅。而使之萎縮不振也。母國之所專望於殖民地者。唯求其爲本國之尾閭是矣。

近法國之唱反對殖民論者。殆已絕迹。法國殖民事業。亦已蠶定。此後惟免于殖民地之收穫而已。馬理蘇曰。我海外之領土。今自征服。一切眉目畧具。今日自征服時代而出經營時

代。今後惟待飛躍之機而已。曰軍隊。曰商業家。此經營殖民地之前衛也。前衛既進。資本乃徐以隨其後。至開前代未曾有之大計畫。使各地勃興暴起。則待有力之大資本家焉。然經營海外領土。何種人物。方能勝其任乎。則惟青年而已。此等青年。政府宜加意保護之。使其立足其地。以青年之智識。以青年之志氣。而從事於經營廣漠之領土。幸有不功成倍蓰者矣。

顧我法人之年長輩。現已洞悉殖民地之價值。其子弟之從事于此。必無所憂慮于將來。法國不于此時獎勵青年。使遠出以推廣殖民偉業。則法國危急之失權殆。無可救藥矣。蓋國民之繁榮光大。基于人口之多。與經理上勢力之大。及國民智識上之修養。與歷史上之習慣耳。案歐洲列國人口之生殖。惟法國為最劣。今為表於下以明之。

法蘭西

.....

比利時

五四、〇〇〇人

和蘭

六五、〇〇〇人

意大利

三二、〇〇〇人

奧大利

四二〇、〇〇〇人

英吉利

四三五、〇〇〇人

德意志

六六、〇〇〇〇人

俄羅斯

一、〇〇〇、〇〇〇人

第九節 擴張海軍

凡國家欲擴大其殖民策。必須有擴大之資格。曰人民之勇健。曰富贍之商工業。曰辦事之精神。盛大之商船。曰政事家堅忍機敏。皆資格中所不可缺者也。其尤不可缺者。曰強大之海軍團。

比年以來。英國領土致絕大之發達。德國忽成一殖民邦國者。無他。擴張海軍之力而已。故欲達吾人之所志。必先擴充海軍力。海軍之力。可以招世界各國之畏崇。可以鞏固邦交。可以興商務。可以助外交官。可以援商船。可以防國旗之退却。其力之大。莫敢與京。曰同盟政策。曰外交之操縱。皆如其力之鉅且速也。

茲就英法德三國海軍力。試研究而比較之。

當千八百八十二年。英國海軍。其數與法國畧同。自該年以後。英國海軍本部。驟然建築。大加整頓海軍。思以一國而握二大海軍國之海軍力。爾後海軍豫額算。遂歲加多。如千八百八十五六年。額爲二百兆五千八百萬佛郎。至千八百九十一年。則增至三百兆六千四萬佛郎云。

爾後英國殖民計畫。愈趨盛大。乃南則分割亞非利加。東則踏入支那。然而利益日大。則危險隨之。於是擴張海軍之念益急。不出六年。其海軍頓三倍于昔。如一千八百九十八年度之豫算額。則竟達六百兆佛郎矣。

英國之意。不僅欲充其海軍力。使足與法國與他強國聯合之海軍力相抗也。且欲握有足與衆強聯合之海軍力相匹敵矣。人方聘哈于本年度六百兆佛郎之豫算。然迨及次年。則轉增至六百六兆千五百萬佛郎矣。

英人擴充海軍之精神。不可驚嘆也耶。即其於製造軍艦所。亦莫不以全副精神注之。如造船廠之監督。且任二十年。即此一端。已足徵其用心之周到也。

其造艦之法。常倣前例。且隨意採他人之造法。不怠于改善之舉。而取裁於法國者尤多。雖然。捨一定之英國式而倣他國式等者。絕少。蓋英國之意。在艦隊一致。當海戰之際。得以進退無轉輟之虞。英國海軍之所以強大。即在此也。

英國海軍豫算六百兆佛郎。其中二百兆佛郎。即建造新艦費也。海軍本部於造艦事業。銳意設備。不遺餘力。現國內足以造甲鐵戰艦之船廠有十三所。等而下之之船廠有廿八所。而法國之造船廠。則相去懸殊。大者僅一所。次者僅六所而已。英國之造一大艦。平均須二年。法國亦不知其速。但近新造甲鐵戰艦中之一。約須十八月。亦僅見者耳。又英國造

船工資亦廉于法。每百約少二十五分云。

要之英國之軍艦。概係新造。噸數亦均多於列國。速力亦較法國爲優。世界各國。皆散布之各地。莫不有其根據地。而印度及極東之海路。其根據尤鞏固。如齊布拉打、馬耳打、亞歷山、大利亞、亞丁、孟買、科倫布、新嘉坡、香港。皆其堅固不拔下錨所也。以上諸港。皆設有貯煤庫。而齊布拉打、馬耳打、科倫布、香港、四港。尙可以修繕最大船艦云。

英既握有此強大軍艦。在平時則編爲數大艦隊。而派遣于世界諸海面。而該艦隊之隻數。噸數、速力等。亦皆凌駕他國所派艦隊之上。故遇一方有事。英國可集合數方之艦隊以臨之。故外交上事件。皆聽其武斷。俯首下心。莫敢與之爭衡焉。嗚呼。當世界大通之日。無海軍。而能與外強角逐者。未有之也。

列強在極東之艦隊。英國有最新式而速力較大之甲鐵戰鬥艦三隻。甲鐵及裝甲巡洋艦十一隻。俄國則有甲鐵戰鬥艦二隻。甲鐵巡洋艦七隻。德意志亦有巡洋艦七隻。而法國則僅有甲鐵戰鬥艦二隻。二等巡洋艦二隻而已。況戰鬥艦中之一。尙係木鐵合製者乎。排里氏就法國分遣遠洋艦隊有所論曰。

法國之分遣軍艦于遠洋也。多用巡洋艦。其勢力孱弱。殊不副我國艦隊之品位。而使法國禦侮復仇之敵愾心。萎挫於有形無形之中。殊可嘆也。此等軍艦。在往昔則可招

野蠻人與未開國之畏敬。砲彈一發。或可促其降服。迨至今日。尙復何所用哉。蓋世界之情勢大變。海軍之力。不但求其足以敵東方諸國民之海軍。亦不可不求其足以與歐洲列國爭衡海面也。

法國審查海軍工事會計委員會。其呈於海軍大臣之報告。茲錄之于左。

自千八百七十年至千八百八十七年。其間海軍工事所費之金額。總計五百兆佛郎。即每年約二十八萬佛郎。此於軍港之製造新艦費。及自其他造船廠購入新艦費也。續自千八百八十七年至千八百九十八年。其間支出海軍費六百兆佛郎。即每年平均六千萬是也。較之前期。其增多額。殊不爲少矣。

法國海軍預算額。久不足二百兆佛郎。迨去年乃達三百兆佛郎。行將達三百兆佛郎矣。此法德戰爭以降。海軍之情形也。

不幸法國缺海軍政策。其宗旨不一。即謂爲絕無宗旨亦可。

抑國家之組織海軍。不可不與外交策相爲表裏。以奏潛運默移之功。然所謂艦隊者。非可速成于咄嗟之間。必繼多少時日。與夫刻苦勵精。終始不息。然後有奏功之一日也。

一千八百八十二年英法二國於埃及尼羅河上流人幾開兵搗英之決心擴張海軍始于此耳以來。法國苟欲制勝英國。則必亟亟建

造軍艦之軍艦矣。自知本國船廠不能如彼可以一時而造多艦。則必別籌良策。以求制勝。

之方矣。苟當日能造速力最大之甲鐵巡洋艦。戰時突出突沒。或見有機可乘則襲擊之。有備則早逸去。則英法之海軍必不致有今之懸殊也。

不幸法國目的不一。殆若昏迷。軍艦造築廢置改變不一而足。雖有軍艦。然參差不整。遠不足以維持國威。近亦難以控禦沿海。殊可慨矣。

且我法國艦隊其缺點尤在無根據地。於支那則拋棄臺灣及澎湖列島。僅據有一不堪用之廣州灣。於地中海內之避匿所及休息所亦寥寥無多。一旦有事。動有束手之虞。吾人不得不深望政府速求堅良之根據地焉。

法國不但不注意英國海軍之進步。即他國之創設海軍亦置若罔聞。法德戰爭之後。三十年來。若德若意若美。其海軍之發達。殆有一日千里之勢。而今尙孜孜不稍怠。海軍後起國。不尤可畏歟。

德國之海軍預算。昨年度一百兆六千萬佛郎。近數年追加豫算支出之額。達二百兆佛郎。自千八百九十八年至千九百十三年間。所謂海軍擴張六年計畫。備其製造費。已達五百兆佛郎云。

德國之六年計畫。即如下表所揭。

年次	製造費額	甲鐵艦	大巡洋艦	巡洋艦	砲艦	水雷艇
----	------	-----	------	-----	----	-----

(佛郎)

一八九八	六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隻	一隻	二隻	二隻	一隻
一八九九	六九、〇〇〇、〇〇〇	二隻	……	二隻	一隻	一隻
一九〇〇	八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隻	一隻	二隻	……	一隻
一九〇一	八一、〇〇〇、〇〇〇	……	一隻	二隻	……	一隻
一九〇二	七八、〇〇〇、〇〇〇	一隻	一隻	三隻	……	一隻
一九〇三	七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隻	一隻	三隻	……	一隻
合計	四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八隻	五隻	一四隻	三隻	六隻

以上之海軍費。係經德意志議會所協贊者也。此外于千九百十三年後。尙擬新支出造艦費八千三百萬佛郎。合而計之。則五百兆二千八百萬佛郎也。

要之德國新製造費。每歲平均七千五百萬佛郎。稍超出法國之上。然德之工資。較法殊廉。且新造諸艦。皆採用同式。而法國則製式常變更不一。故有增費之虞。此德之所以優于法也。

今法國不斷然擴張我海軍。則不出數年。德意志之新海軍。必可於波羅的海北海方面。四敵俄法之聯合艦隊矣。而況對於俄法互分之艦隊乎。由是而言。則法國將來之艦隊。不但不能與三國同盟爭衡。即留五分之三於北海。亦將取敗于德國已。

德皇維廉。以堅忍不拔之精神。創設海軍。鼓舞國民之商工業。推其心也。蓋無日不與法俄戰。即無日不與世界各國戰也。可謂偉矣。

德意志商業。數年以來。其發達之故。蓋有數因。一曰鑛山之富。二曰工資之廉。三曰商業家之活潑。能發見銷場地。四曰有條約上之利益。而其工業亦多不讓英國。實英之勁敵也。彼廣播其輸出品于世界各市場。而法國商務爲其壓倒者。即德國工業發達之影響。及其商船增多之波及是也。

今漢堡已爲大陸中之第一港。德國商船往來如織。世界諸航路。昔爲英美所占者。今漸爲德人所分占焉。

德國貿易與商船之發達。九年間之情形。其相去殆不可以道里計。今特錄其比較表於左。

貿易比較表

年次

貿易額

一八七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一八九九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佛郎

商船比較表

一八七〇

一五〇隻

八二、〇〇〇噸

一八九九

一、二二五隻

九〇〇、〇〇〇噸

一千八百九十七年歐洲諸大海進口船噸數表

倫敦

一六、四〇〇、〇〇〇噸

里華布爾

九、〇〇〇、〇〇〇噸

漢堡

六、七〇〇、〇〇〇噸

安否(即安德瓦符)

六、二〇〇、〇〇〇噸

路透打姆

五、四〇〇、〇〇〇噸

馬耳塞

五、三六〇、〇〇〇噸

路哈符耳

二、二〇〇、〇〇〇噸

桐格耳克

一、五〇〇、〇〇〇噸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漢堡進口船之噸數。驟達七百四十萬噸。

漢堡築港費。前已耗去一百兆六千萬佛郎。其後尙因急要工程。投入鉅款若干。

德皇維廉欲驅彼強悍無匹之日耳曼民族。以組織一植民帝國。於是奮起以經營亞非利加巴西支那等處。雖然。是等之植民地。非可以徒手而得。欲得之。必先充足本國之實力。德皇實見及此焉。

凡急迫之擴張。必難期奏效。無依傍之爭競。必有危險之虞。欲求工業之尾固而銷暢商品。必先使外人起商業上之信用。與感其國力之威嚴。維廉欲創興海軍之原因。實在乎此。有海軍。則一遇有事。外交上可示敵以強梗不屈之色。且。德帝欲創立領土于南非也。英國出而爭之。德政府始終不屈。英遂讓步而退。考英國當時之所讓步者。實由于德帝先已博得法國之同情也。凡外交之奏功也。必有二可恃之地。一曰實力。即兵力也。二曰後援。即博友邦之同情也。捨此二者。未有能濟者矣。十九世紀末以來。國際上紛紜。古之所謂權謀詭術。一時純歸無效。所足恃以雄長于世界者。曰實力而已。

變遷最速。而跋扈驚人者。美國是也。美國素守孟魯主義。一躍而取帝國主義。不數年間。西班牙海外之領島。遂均爲其所併矣。

然美國之忽然昂首于羣雄之間。抑非無故矣。蓋其國內人口與富力。發達將達極點。不得不駸駸外溢。譬少年之筋骨既壯。學識既開。不得不覓人以試伎倆耳。

莫格氏論之曰。一千八百九十七年十一月六日。美總統麥堅尼所發之諭旨中。謂吞併古巴。殊屬惡舉。然而大統領之舌猶未乾。而古巴已入彼囊括中矣。而尙以爲未足。乃復伸臂波耳多里哥矣。當世人注目不暇之際。未幾復要求飛律濱矣。吁。其建國之初。世界最高

尙之自由家也。降及今日。儼然一劫掠者焉。其變幻之奇離。世人靡得而測之。

美國之所以揚眉吐氣。博非常之勝利者。雖由于西班牙之孱弱疎怠。然其近來之保護商船。擴張艦隊。亦不爲無功矣。

今歲美國議會所提出之海軍擴張案即如左。

甲鐵戰鬥艦	一三、五〇〇噸	三隻
甲鐵巡洋艦	一、二、〇〇〇噸	三隻
裝甲巡洋艦	六、〇〇〇噸	三隻
巡洋艦	二、五〇〇噸	六隻

英國擴張海軍之舉。深招歐洲之注意。數年以後。則該國海軍之地位。不出歐洲各海軍之下矣。

今後之法國。直須以一百年間之長日月。傾注精力。以創造我殖民地。擲人命。投鉅額。所不顧也。雖然。非握有強大艦隊與夫多數商船。必不能長保而有之也。即使能長保有之。必無其價值之可言矣。

吁。法國非倣法德國。六年間支出鉅款五百萬佛郎。以從事擴張海軍。則法國國勢。其從此墮落歟。

近歲以來。弭兵之議。輿傳于世界各國。雖然。此等重大問題。豈一朝一夕所得而決之哉。『欲平利其準備戰鬪。』古人豈欺我耶。望吾國人三復斯言。法國者。嫉妬之目標也。常有數敵環伺其左右。雖然。使法國有強大可畏之勢力。則仇敵可頃刻化爲同盟矣。



清議報全編卷十二

第三集丁

新書譯叢第九至第十二

中國財政一斑 第九

日本東邦協會輯

中國百務失政。腐敗不堪。今日欲銳意整理。昌言改革。誠千頭萬緒。不知從何處說起。而此次和議告成後。則當局所最棘手者。尤莫如財權盡失一事。夫國之于財權。猶人之于空氣。魚之于水也。財權既失。則外制于人。內窮于己。不扑而亦自僵矣。雖有良法善策。欲扶救以復起之。其尙可幸得乎。故考察中國財政之實狀。以謀補救于萬一。實今時當務之急者也。爰取東邦小鑑中論述中國財政一篇。急爲譯出。以供有心者考證之資焉。

總論

所稱爲中國者。實非一完全整齊之帝國。其二十一行省之地。儼若分爲二十一國。而皆各有半獨立之象。又復各相聯絡。而後成此散漫無紀之國也。斯言也。證之于各種政治上。皆得顯其寔矣。而尤以財政爲尤著。試按其徵收賦稅。及監理幣項等職守。而尋其寔權之所在。則其中央政府。與各直省關係之疎濶。機關之遲滯。誠有令人驚爲創見者矣。斷之爲不統一之帝國。豈非至當之說哉。

分立之勢既成。則全國征取之額。此重彼輕。民苦于偏枯之橫征。而中央政府不能定適宜之法以均平之。各地方官私案無名之費。充自己之囊橐。而中央政府又無從監察釐剔。社其中飽之弊。于是而官吏之間。賄賂成風。鬻爵賣官。吏治大壞。而司農羅雀掘鼠。不足以濟國用之窮。下民挖肉醫瘡。不足以寬追捕之限。此所以民窮財盡。而上下交困于無形也。又況正賦之供。而不以之張軍備。振庠序。整吏治。益民生。而徒然或循積年之例。或遂一時之欲。濫費于不急之務。無益之事哉。

中國之財政既紛亂。至于如此。無怪夫有心攷察者。積年累月。尙無從尋其頭緒。而得其精確之狀態矣。英領事查密生氏于西歷千八百九十一年。及九十二三年之間。凡關於中國財政上之專寔。皆悉心稽查。務求其寔。于是漸得端倪。遂論述其所知。著爲中國財政考一書。此實從來未有之精撰也。今摘述其要曰。中國財政之統計表。除海關稅之每年報告。每十年報告之外。其各省理財諸政。從無有與中央政府相直接。而造冊以公示于天下者。其零紙斷片。可蒐集以備參考者。則惟在京報而已。即京報所載。亦不過各省督撫于其屬下各官司之所呈報。凡關於租稅之增減。及收支公帑諸件。請督撫核察者。而復由各督撫綜而錄之。隨時能達于政府。或年終彙案奏聞者也。

凡奏案中所列陳者。其類別有二。一則各省常年經費之細目。一則由各省隨時應戶部之

求。而于例賦之外。收得他款之簿錄也。而此等款項核算驗實之責。則統歸戶部掌之。故徒見其外面者。鮮不以爲中國政府歲出歲入之決算表。即可于此而窺其真相矣。而不知其實際。尙相懸霄壤也。夫論各國財政之豐吝。無不據其國民每年納金多寡之實數以推斷之者。而獨于中國。不能循是例也。今試據其奏案。而就各省督撫及戶部大臣等。問其人民之所出。國庫之所入。果無所參差長短乎。彼亦決難自信也。蓋其財政界中蒙蔽侵耗之弊。直茫無涯涘。而非易于測度者矣。夫既絕無可憑信之證據。則欲憑虛而推察其某省財源之通塞。某省資力之厚薄。豈非至難之事哉。故是篇之所述。亦不過汎論其大體。而導人以先路耳。

第一章 中央政府與各省政府之關係

中央政府于徵收租稅一事。有直接之關係者。惟已歸外人管理之各海關。及內地數處稅關而已。此外凡地租釐金。及諸般歲入。其管理之權。則皆直接于各省督撫。而中央政府不及焉。故徵收之事。惟督撫派員任之。即收得之帑金。分派應付。或解納于戶部。或存留於該省。或移撥於他處。亦皆屬督撫之專責也。如據理以論之。中央政府既設置戶部。以理全國之財政爲專務。則凡各省公帑出入之額。即一錢一粟。皆宜責成戶部。實盡專理之職。而徒擁無實之虛名。且經理收支之官吏。亦概歸其選用而督率之。則隔閡與侵蝕諸弊。自無

由而生。而財政之整理。當亦易言矣。

從來之常例。戶部于年終列成收入預算表。而奏請之。經 皇上批准後。遂咨行各直省督撫。而令其如數徵收之。以濟國用。其在曩昔。則各省每歲收入之額。既無甚差短。故中央政府與各省政府之歲計。其自公庫支出之款。太約適得與入款相平均。而近年則大異也。各省收入之額。既時告不足。而應支出之額。且日益加多。當承平無事之時。則猶可截長補短。勉齊出入。苟一遇荒歉兵亂。則惟置其民于塗炭。陷其民于溝壑。竟不聞有扶救之法也。

戶部者。固所稱爲總理各省之財政者也。乃各省之租稅。每歲除依定額以若干解納京餉外。其所餘之錢穀。一任各省大吏之支銷。而戶部竟默然許之。其許之也。蓋由于戶部戶部既孤立于上。而無直接徵收之權。其于各處財政之情形。原漠然無所聞見。雖有明幹之材。固亦無從遙爲檢察以限制之。况掌度支者。類皆昏庸之輩乎。

一省之封疆。袤廣凡數千里。其行政經費之浩繁。可想矣。而此等費用。雖間有由各督撫提其綱要。呈告中央政府者。然合全省支收之總額。逐條詳載。可以考見其一省財政之實況者。從無有也。故各省庫帑。每年於支用常費之外。即或在有若干之餘款。而此餘款。歸作何項報銷。其中央政府概無由據實而確查之。

近年天災流行。兵亂迭起。各省之帑源。日形枯竭。蓋久傾篋倒篋。絕不問有餘款矣。其爲計

臣者。乃逞百計搜括之能。爲一時濟窮之策。睨各地之富紳豪商。尙可擇肥而噬。遂于勸捐勒索之規款而外。復假託公私之名目。任意向其稱貸。而彼等既坐擁厚資。則懦者自怵于官威。黠者亦絡于虛譽。不得不勉強依命。傾其囊底而出之。以應其取求。如是者既年復一年。習以爲常矣。而時而海軍費之不足。時而救荒金之不足。時而平亂治水等費之不足。猶復有奔走呼號。紛紛籌措者。接踵而至其門也。故于二十一行省之中。雖幸有數省遇豐稔之歲。或多富裕之家。而亦因他省凶歉之影響所及。此侵彼削。益覺應接不暇矣。外人之有心者。察其中央政府不舉農礦商工諸政。以開養民富國之源。而徒拙守其移粟移民苟且之計。蓋早已斷其各省必至交相牽累。終有全國困窮之一日也。乃彼四萬萬衆之睡寃。沈迷于二萬萬里之夢境。終年自竭其膏血。自蹙其生命。尙欲望天下之長治久安。豈不可憐可笑之甚哉。

中央政治每苦歲用之不足。即下籌增庫款之議于各省督撫。而責其設法以償之。彼督撫依其議。而從不見其實心實力。提出某款之中飽若干。裁節某事之冗費若干。以歸納于公帑也。徒知加抽釐金。重課鹽稅。以暴取于民而已。然無論各省之如何誅求。如何聚斂。要不能對中央政府之所求。而如數以償之。蓋中國支用國帑之法。原分爲二。一則供中央政府之費用。一則供各省政府之費用者也。故其應求交涉之間。尤有意外之奇象焉。凡部文所

載徵求之額則似不嫌于浮大。并不察各直省之實力果能給否。而意必取盈。及觀各督撫之覆文。則又必陳說其省之府藏空虛。需用繁鉅。直若有兩相抵制之勢。于是幾經周畫。反復協商。而一欸之取舍得失。始各有所著落矣。嗚呼。政府者一國之樞紐。而財源者政府之血脈也。安有汎漫壅塞至如此極。而能謂爲有政之國者乎。

第二章 中央政府收入之租稅

中國當未與泰西諸國締盟互市以前。其歲入欸內。并無海關稅一項。是時國庫所收入者。凡有三欸。一曰貢米。係由漕運上納于京師者。二曰貢銀。係由地稅正米而改折者。三曰稅金。係由內地之各種關卡所抽收者也。

凡貢米。則以供滿洲八旗軍人之餉糈。此等旗兵係當本朝初入關之時。其祖先皆著戎馬之績。故其子孫得世食其祿。而至今仍號軍人之名也。

凡貢銀。則以供一京中文官之俸秩。

凡稅金。則以供皇室費用。及諸王公之給贍。皆屬焉。

以上所述之法度。在百餘年前。國力富足。海疆無事之日。而度支官復能切實區畫。斟酌出入之宜。故行之亦頗裕如也。近百年來。內訌外憂。相迫而起。既舉從前之積蓄。次第銷耗于無形。而海陸軍費。尙逐年有加。而無已。又况屢挫于外。鮮輒償巨款。前大傷元氣乎。此即于未經此次創劇之時。翻然變計。力圖補救之方。蓋已不易完其固有。

之利權。而猥言足用矣。尙何論夫今後之中國哉。

開港通商以後。中國之財政。既日益支絀。而大勢所傾。遷流甚速。遂不知不覺。至今日而歲入一項。竟大非舊制所能範圍矣。其主要之款。凡四。如左所列者。

一 于常例收入之地租項下。所分納之銀米。

二 各省臨時增課籌捐所入之款。而解納于戶部者。

三 貢獻帝室之金。而出于富商顯宦自願報効者。是爲特別收入之項。

四海關所入。與外人貿易之稅。

此外尙有內地關稅一項。然其收入之數無多也。其詳見後。

歲入諸款之名目。既論述如前矣。請更將各款歸納爲二種。曰地租。曰京餉。而分門析論其完納徵收之法。及其實收之數焉。

第一節 地租

地租額米一項。總計十八行省。每歲上納于北京者。約計百二十萬担。或多至百四十萬担。但此項至今猶循例納米者。則惟江蘇安徽浙江三省已也。其他諸省。多改作以銀代納。而不納米矣。凡江蘇安徽浙江所納之米。以二十萬担由運河輸于北京。其所餘之大半。則或以輪船。或以帆船。由海運以轉達于天津大沽。此寔近來之新例也。

舊例凡各省地租必納正米而轉輸于北京其運費非常煩重民實不堪其苦故近年于江蘇等三省之外皆取銀以代之復在南方購辦正米若干以輪船運往北京及分運于北方缺米之處

漕運貢米頗為中國一重要事件戶部之屬官有倉場總督二員正二品職漢滿各一人專執掌漕

米者北京與通州共有官倉十五座各倉皆有監督二員正五品職亦滿漢各一人其下尚有屬僚若

千員以管理之其鄭重此事可想見矣

地租之名目凡分為二其納正米者稱為本色納銀以代米者稱為折色查出各省輸米于

京師其運費寔為繁鉅且中途展轉盤運而租米之損耗每百分中竟耗至十二分之多

或云十分之二五此本色之制不便執行之情形有如是也折色之制既專一徵銀夫解銀之簡便原

非解米之繁難所可同日而語其得節損莫大之糜費自無論矣若行之而善則上下交利

之道或可得而幾也乃不謂其弊害更有不勝言者案折色云者係制定每米一担折銀幾

許而其折銀多少之寔數各省乃絕不劃一然或因土地之肥磽不同收穫之豐蓄有異故

徵租之額不能限于一律斯亦固其宜也乃一省之中各府有別即一府之中而各縣又有

別使其果就各地查勘詳實因而區分類別以期取得其平則稱之為良法美意殆亦非過

乃吾未見其能盡心民事至于如此而徒見玩視民瘼因循成例雖財賦大政而其參贊不

齊散漫無紀。有以至于此極者也。且各處地方官。并無有上維國帑下恤民艱之微標。得因穀價之低昂。銀值之漲落。酌其中而征之。惟令其沿照成例。索取于民而已。于是雖有賢長官。欲蘇民之困苦。而限于援手之無方。其貪污不肖之徒。則反得沿久弊之法。吸取下民之膏血。以自肥其身。而民也。服力終年。以求一飽。若不幸而遇銀值騰貴之歲。遂有竭平年二倍以上之巨費。尙不能倖免追捕者矣。夫誰聽其呼號之苦哉。

自納稅之處。以至通州。其途中之運費。及補耗諸費。皆包含于代米銀額之中。故通計代納租米一担之價。乃高至制錢四千五百文。再以中國銀錢交換之常價平均計之。每制錢千六百文。當可易足紋一兩。是號爲薄斂於民。僅取正米一担。實則勒民納二兩七錢有餘之銀也。其名實之相去。豈不遠哉。且此橫征暴斂之所入。尙非一錢一粟。悉以納充國用。而復任各地方官。明目張膽。擅取莫大之費。實其私囊。巧其名曰平解。抑若取之無傷也者。吁。代米納銀之政。原爲矯弊而設。乃僅變其名。而仍然不變其實。直欲蹙萬民之生命。以益私人。誠令人難解其立法之初心矣。

光緒二十年甲午。直隸省饑。曾由江南輸出賑米五萬担。前往救濟。據次年乙未北京官報所載。其銀米之實數如左。

一白米五萬担

一補償損耗米三千五百担

一支給運米船戶之食料二千担 共計米數五萬五千五百担

一運米之費每担一兩七錢有餘六萬五百五十八兩

一諸項雜費千九百八十一兩 共計銀數十五萬四千二百十四兩

內扣除九百九十四兩通計所費寔銀共十五萬三千二百二十兩

由江蘇運米五萬担往通州其費用乃至十五萬三千二百二十兩之多。中國官吏之不解理財為何事。可斷然于此證明矣。

由上海附近之處運米于通州。每担約須費銀壹兩壹錢四五分。統計此項運費。每歲支出之額約須百五十萬兩。若改用輪船轉運。當可節省糜費。歲至百萬。而中國官吏安於舊習。不肯改圖以求便利者。則以國政上弊之所在。即其私家利之所在也。近年來之有識者。亦往往議欲革除宿弊。苟能于此認真整理。亦可得謂節流之要矣。

從前舊例地租一欸徵米不徵銀者。除江蘇浙江二省之外。尚有六省。至近年則該六省亦大概改為納銀。今統計徵自各省納于國庫之總額。表列如左。

省名	納米之數	折銀之數
江蘇	八五〇、〇〇〇 <small>担</small>	一、七〇〇、〇〇〇 <small>兩</small>
浙江	四五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江西	代納	六〇〇、〇〇〇
安徽	代納	七五〇、〇〇〇
湖北	代納	二七〇、〇〇〇
湖南	代納	二四〇、〇〇〇
河南	代納	三〇〇、〇〇〇
山東		三〇〇、〇〇〇(其中粟多于米)二八〇、〇〇〇

總計

五〇、四〇〇、〇〇〇

此表所舉之數。係就北京國庫收入之實款而言。若論各直省徵于民間之地租。則無論本色折色。要其所收之原額。實遠出于國庫實入之上。特因運費之繁重。內耗之浮多。及一切有名之報銷。無形之侵蝕。積日累月。萬手盤剝。而後餘此區區。是曰天賦之正供也。

第二節 京餉

北京政府。每歲收入國用之常款。係由各省通盤籌畫。于地租及鹽稅各項釐金關稅之內。酌提若干。撥解于京師。所謂京餉是也。近數年來。此項額入。約平計每歲七百萬兩。茲類別表列于下。

第一款、自地租項下提入者。

江蘇 一五〇、〇〇〇兩

江西 三五〇、〇〇〇

安徽 二九〇、〇〇〇

湖北 四五〇、〇〇〇

湖南 二五〇、〇〇〇

河南 二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三四一〇、〇〇〇

第二款、自鹽稅及鹽釐項下提入者。

江蘇 二五〇、〇〇〇

湖北 二〇〇、〇〇〇

湖南 五〇、〇〇〇

山東 二二〇、〇〇〇

廣東 二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六八〇、〇〇〇

山西 五〇〇、〇〇〇兩

山東 四〇〇、〇〇〇

浙江 四〇〇、〇〇〇

福建 二〇〇、〇〇〇

廣東 一〇〇、〇〇〇

四川 一二〇、〇〇〇

合計

四川 一五〇、〇〇〇

直隸 一五〇、〇〇〇

浙江 二〇〇、〇〇〇

福建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三款、自海關稅款項下提入者。

上海 一八〇、〇〇〇

福州 二〇〇、〇〇〇

寧波 一〇〇、〇〇〇

漢口 一五〇、〇〇〇

廣東 一六〇、〇〇〇

九江 一〇〇、〇〇〇

合計

八九〇、〇〇〇

第四款、自內地稅關稅款項下提入者。

杭州 四〇、〇〇〇

蕪湖 四〇、〇〇〇

安慶 五〇、〇〇〇

淮安 二〇、〇〇〇

鳳陽 三〇、〇〇〇

太平 五〇、〇〇〇

合計

一三〇、〇〇〇

第五款、自釐金項下提入者。

江蘇 二二〇、〇〇〇

湖北 一二〇、〇〇〇

江西 一〇〇、〇〇〇

湖南 五〇、〇〇〇

浙江 一〇〇、〇〇〇

廣東 一〇〇、〇〇〇

安徽 一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七九〇、〇〇〇

以上五款總計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近年國家多事。禍變之來。朝不慮夕。大局時形動搖。而財政上尤異常窘迫。故每於常徵地租及京餉二款之外。更隨時令各直省多方籌措。集其所得。而納于京師。此實近來之一大新餉源也。是所謂臨時收入之項。其名目及款額條列于左。

需款之急務

收款之實數

一 支給兵餉

七五〇、〇〇〇

二 營繕軍備

二二、二四〇、〇〇〇（此項由海關稅項提出者八六〇、〇〇〇）

合計

二二、九九〇、〇〇〇

三 北京文官俸給

五一七、〇〇〇

四 軍事費用

一、四八八、〇〇〇

五 北京行政費用

七〇、〇〇〇

（此項全由海關稅項提出）

又

六七三、〇〇〇（此項由各省籌出）

合計

一一、七四八、〇〇〇

六 皇室費用之補助金

常助費

六〇〇、〇〇〇

附助費

五〇〇、〇〇〇

特助費 三〇〇、〇〇〇 (此項專由廣東海關稅項提出)

另項支給 三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七〇〇、〇〇〇

以上六款總計 七、四三八、〇〇〇

北京政府之歲入。既分類詳述於前矣。茲更集有常年入款。及臨時入款之總額。條列如左。

第一款 地租(納米及折銀之通算之銀額) 五、〇四〇、〇〇〇

第二款 京餉(常年額納銀兩) 七、〇〇〇、〇〇〇

第三款 臨時收入之項 七、四三八、〇〇〇

總計 一九、四七八、〇〇〇

合中國全局之財政而論之。則此上三款。蓋不過供北京政府軍費政費之一部。及供皇室之費用而已。此外凡各省防勇之費。及海軍之費。概湏由各省稅項。與海關稅項之中。提撥專款以補助支給者。其爲數亦頗不資也。

海關稅

中國之通商碼頭。關稅事務。概歸歐美人管理。凡稽查出入之船舶。及徵收課項。發行課單諸事。中國人皆不得與其職焉。現金出納之專責。則歸各地方之銀行掌之。中國之官吏所稱爲海關道者。不過有監督之名而已。其海關道及各銀行與司稅務之西人。互相交涉。皆

立有嚴章。劃明各職之權限。而絕少混淆之弊。且出入會計等事。悉依西法。每季由關吏臚造清冊。由各主任官以遞達于上司。故中國全國之財政。幾無從得一確據可查其實數者。而獨海關稅則條理井然。可按籍而考其真相也。

海關稅金分配之例規

凡海關稅金。或解納于北京政府。或分解于各直省官庫。其多少之額。各港互異。并無常規。據近年上海稅關之成案考之。光緒十八年七月至九月。凡三個月之間。所收之稅銀。計百十六萬千七百二十九兩。其解納于北京者。居此數中百分之四十。所餘之六十分。則豫定分撥于上海。及各地之官衙。以實公帑。而其後復由戶部令將前定之分配法。從新改正。遂定以百分之二十。撥歸兩江總督府。爲江南武庫之用。再以百分之二十。分爲二部。其一大部。則發送荊州。以賑救荒民。其一小部。則發送北京。以補助京中文員之俸給。此外之六十分。復別爲數科。按數分派。其略如左。

補助駐在各國公使領事館署之諸費

百分一之六五

補助海關官吏之俸薪及關署等費

未詳

補助南北洋水師之費用及北京與各直省行政之諸費

未詳

同上年月之間。上海稅關于阿片一項。抽得輸入輸出之釐金。凡二十一萬四千八百〇五

兩。而該銀并未算入正式海關稅之內。且其金額均係納付于戶部衙門。并不由海關分解他處。故另有報告表以別于前項焉。

同上年月之間。上海稅關收入噸稅一項。凡五萬五千九百七十三兩。此項分配之法。原定爲甲乙二部。其甲部當全數十分之七。乃納付于總稅務司者。乙部居十分之三。則以供北京同文館之館費者也。

同上年月之間。據鎮江稅關之報告表。而徵其各科稅銀分配之區別。其大要條別于下。

額納于戶部者

徵自外國船之諸稅全數百分之四

加納于戶部者

徵自中國船之諸稅百分之五二

供給外國公使館及領事館之費

外國品物出入全稅百分之六之一五

北京同文館費（提歸總理衙門轉納者）

噸稅百分之三

納歸總稅務司之費

噸稅百分之三

稅關雇用外國人司事之俸給

稅額每百分之若干未詳

關局用費

同

稅關中國人司事之俸給

同

巡防稅關兵員之俸給

同

填補鑄造銀幣之火耗

同

北京軍儲

同

淮軍餉項

同

諸般補助

同

還付自鹽運局之借入金

同

還付自鴉片局之借入金

同

其他各處海關稅金分配之例。大約與此類似。茲姑畧之。

要之現行條例。無論何處稅關。皆係以收入總額百分之四十。直納于北京戶部。其餘之六十分。則按照前列各科。以分配之。但某科應分多少。向無定律。時時由戶部酌派妥當。通牒于海關道臺。而令其遵照辦理之。

海關歲入分配之法。既畧述于前矣。茲更將光緒十九年全年海關收入之稅金。如何分科派付之例。條舉出之。以資參證。查是年稅金總額。凡二千百九十八萬九千三百兩。而其所分配者如左。

司理稅務之費（支給與外國人者）

一、六五〇、〇〇〇兩

監理稅務之費（支給與中國人者）

五四八、〇〇〇

維持燈臺費

一、二八〇、〇六八

北京大學及同文館經費

一、二二〇、三二九

納付于戶部之費

五、八六六、〇〇〇

駐外公使領事諸館之費

一、三一九、〇〇〇

海軍衙門費

五、三六二、〇〇〇

貼補北京行政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貼補各直省諸經費

一、二〇〇、〇〇〇

海防及海軍諸費又償還外債之費

三、六四三、二〇三

總計

二一、九八九、三〇〇

內地稅關之收入。與海關稅之統系。全然判別。其分配之例。亦與海關稅項。絕不相關。故茲且暫置勿論。而于後章釐金項下。始記述及之也。

第三章 全國歲入之概計

歲入之資源。大別凡八。其款列左。

地租項下之銀兩

地租項下之米粟

通常鹽稅及其加抽之稅并鹽釐

商品交通之釐金

海關稅（收自與外人互市場者）

內地關稅

土產鴉片之稅及其釐金

諸種稅項（富買田土屋宇之契稅）

（典商及他商之特許帖稅）（畜牧之稅）（捐官賣爵之款）（官民贖罪之錢金）
以下所述。即就上列各項款目。順序而摘提其要。

（一）地租項下之銀兩

東洋列邦財政之概況。地租一項。常居于國庫收入之主要。其習慣蓋已久矣。考中國乾隆末年之時。歲計豐裕。逾于古昔。而地租實居其三分之二。今則遠不能及也。

昔時及現今所收入地租之額。雖間有于政府發行之書冊中見之者。然其正確與否。無從審定而整齊之。案嘉慶二十五年所刊之大清會典。其所記載。當時之地租全額。凡三千二百八十四萬五千兩云。

其後據每年戶部所編之出入統計書觀之。近年地租之收入。已不過三千〇七十六萬二千兩。然閱者尙當知此乃其中央政府簿牒上之所錄。其實各直省政府就地所徵得者。虧短之額。尙難詳計也。茲試舉其二三例。以概其餘。

各省于定額地租完納不足之例

浙江省之定額（光緒十八年下同）

二、四四八、八二七

前期徵收（二月起五月止）

六六七、一四八

後期徵收（八月起十二月止）

六六九、二六五

合計徵得之實數

一、三三六、四一三

不足之額

一、二二二、四一四

但此不足額中。其因水害免徵者。凡四八〇、八三四兩。其本年無力完納。而延待來年補納者。凡六三一、五八〇兩。

廣東省之定額

一、一一八、九三六

前期徵收（七月起八月止）

三六四、五五七

後期徵收（十二月起正月止）

四八八、八九六

合計徵得之實數

八五三、四五三

不足之額而推延於來年補納者

二六五、四八三

安徽省之定額

一、六八七、九八七

是年被水害地方豁免徵租之數

三三四、四五二

二次再定之額

一、三〇七、五三八

後因歉收之故。而民仍苦于完納。乃再減額徵之。

三次改定之額

一、〇四六、〇二七

定爲前期徵收者

三九一、七〇三

定期後期徵收者

六五四、三二五

兩項實在收得之合計

九一三、四三二

不足之額而推延于來年補納者

一三三、五九六

各省徵收地租之法。具載于大清會典。并散見于後代修補諸則例中。若徒觀其表面。則必以爲每歲收納之額。不難按籍而稽。一覽即得其梗概也。而不知中國之所謂規矩法律。大率皆有名無寔。請即証以前舉三省之例。而并以例其餘可也。

通國之湖泊河流。率多閘塞。水溢之患。幾無歲無之。其被患小者。亦每至潰決堤防。湮沒稼穡。其甚焉者。遂至流溺人畜。蕩沒家資。舉千萬人之性命財產。悉委于湯湯橫流之中。而爲上者。并不認真講求治水之方。預防其患。此寔租額不能征足之一大原因也。其他旱乾蟲害諸變。亦隨處不免。此而欲望稅額之無虧。豈不難哉。

徵收地租之任。歸各省分屬之州縣官當之。每至徵收期滿之時。由各知縣就其所徵得之銀。提存額款若干于該署。其所餘者。則悉以解呈于藩司。候其核定批准。歸納于藩庫後。此項租銀。始脫于該縣官之手。而卸其責任矣。

布政使釐集各州縣官呈報徵租之清冊。復稽查審察之。而更作詳細統計書呈于戶部。以供考覈。

延納欠收之租。各省逐年累積。終難望有清完之時。有一省中積欠至百萬兩。甚或竟至三百萬兩者。而其究竟着落。則大率由該省督撫藩司等。將歷年積欠之原委。及如何難期補收之處。開具清摺。以陳白于戶部。而後戶部復循例奏請捐乘。以了結之。此蓋其清理滯阻之常法也。舍此則非無他策可用者。

各省收納租銀之實數。多不能及戶部預定之常額。茲將戶部定額。及光緒十八年壬辰至二十年甲午。凡三年間徵租之額。排列于左。以供比較徵寔之資焉。

省名	戶部預定租額	實收之額
直隸	三、〇二九、六四四兩	二、三二〇、〇〇〇兩
山東	三、三八〇、〇五二	二、六〇〇、〇〇〇
山西	三、〇五六、四〇七	二、六〇〇、〇〇〇
河南	三、二五〇、二六三	二、三一六、〇〇〇
江蘇	三、二七七、九七一	一、四六八、〇〇〇
安徽	一、六五五、四五四	一、〇四六、〇〇〇

江西	二、〇六七、六四五	一、一八八、〇〇〇
福建	一、二四八、二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〇
浙江	二、七九四、三四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
湖北	一、一二四、七〇〇	九五〇、〇〇〇
湖南	一、一六二、七三六	一、一五〇、〇〇〇
陝西	一、六二七、五一三	一、五五〇、〇〇〇
甘肅	二八一、一〇四	二〇五、〇〇〇
四川	六六八、四八三	二、三九〇、〇〇〇
廣東	一、二七九、九〇三	一、六〇〇、〇〇〇
廣西	三九三、七〇三	五〇〇、〇〇〇
雲南	二二〇、五三一	三〇〇、〇〇〇
貴州	三一、五八一	一二五、〇〇〇
東三省	二二一、七七四	五六〇、〇〇〇
總計	三〇、七六二、〇〇七	二五、〇八八、〇〇〇

依上表觀之。則各省租額之增長者甚少。而退減之數甚多。且最著進步者。僅四川一省。而

最著退步者則多省也。

直隸山東河南三省之地。屢遭黃河之汎溢。及白河等處之水害。且又數遇蝗蟲旱魃之殘虐。其租額大減者。蓋亦無足深怪。然楊子江之兩岸。如江南等省者。地味膏腴。天時和順。且并無著大之災患。雖曩經長髮之亂。稻田曾化爲戰場。然邇來已歷二十餘年。耕作修培。非復荒蕪之天地。而江浙兩省。農業尤爲振興。禾麥青青。彌望無際。此等地方。而曰稅額不增。則殊出人意料之外矣。乃竟不惟無增。且非常額。而亦不能及。是豈非一難解之事哉。無他。夫是之故。皆關於其政紀之懈弛。徵租之隱弊。層出而不窮。雖有極富之餉源。終亦必竭而已矣。

積弊之叢淵。原非易于探檢。今試摘其一二病根而言之。其第一着。則人材消亡也。庸庸肉食者流。尸居高位。既等于木偶之無靈。而各省自道員以下。所謂親民之官。類皆妄逞私威。漫行苛政。欲求夫不思肥己。顧惜官常者。吾恐其萬不得一也。夫行賣官之政。既以官場與市場等量而齊觀。則入官者之逐利欲狂。亦事之至平無足奇者。夫亦何足慨焉。其次。則曰官俸太薄之故。夫既使人膺重任。挾厚資。而故吝及升斗之糈。不爲其備。身家之養。以此致儉。誰其信之。况夫由捐納得職者。先既令彼出私財以與我。而後復責其盡公義以事人。尤明明與世情相反哉。官常既失。於是而政界昏暗。舉凡行政諸費。明知爲私己者所侵吞。寬

無從防禦以矯正之。夫倉庾公儲。彼等猶敢取爲己有。則小民之遭其橫暴。更無論矣。持公正簿冊之所記錄。原與官民授受之實數。大相懸殊。局外者非細爲稽查。終難得完全之証據。而顯然指出中飽者。確得幾何。然統計全國地租銀二千五百餘萬兩之外。其由官強取于民者。必不下千萬兩。是則確然可信者也。

吾等外國人也。久居于中國。而常驚其關吏舞弊之手段爲奇肆矣。例如在長江雇川中國船隻。稅關定章。每隻須納稅銀四兩。而徵收稅金之官吏。乃藉此設立名目。以爲肥己之計。有所謂雜費者。于前項正額之外。復向雇船者。外國人征銀三兩五錢。是固無理無法之勒索。而公然行之。絕無忌憚者矣。

正額之外。加征雜款。實爲關吏及局丁慣用之方法。而州縣官及書役徵收地租銀之弊習。亦可以類推見之。

全國之中。關吏則蝕稅款。縣官則斂租銀。汲汲以積私財爲事。其積此私財也。將安用乎。今試就私財流通之脈絡。及其原委而論之。蓋其始也。則親民之官取財于民。斂之而奉納于大吏。大吏之外任者。復斂之而貢獻于北京之王公大臣。及親貴嬖豎之輩。而究其所以甘棄財于一時。以遞相賂遺之目的。則無非欲希榮固寵。爭借財力以神其奴顏婢膝之術也。苟一旦寵有加矣。位既固矣。則其所有之腕力。自益健壯。更足以肆意搜求。快其無厭之欲。

以爲室家子孫之計。以斯時之所入。視當日之所出。固雖至什佰千萬尙未有已也。夫何怪彼等之熟操成算。而終身以苞苴爲性命哉。

今請試于他點觀察中國地況之實況。而考証其資源分量之多寡。其概略如左。

一定額每田一畝征錢二百文

一附加諸課每畝征錢七十五文

此每年夏期徵租之例

一通計畝稅及附加稅共錢一百一十文

此每年冬期徵租之例

合夏冬兩期所徵之正附稅額。及茶稅雜課。并繳納官吏之徵租公費等項而通計之。則每田一畝。由民間輸納額租于官者。約五百三十餘文。

此上所述。係外國宣教師于安徽省中。由實歷親驗而得之一例也。

中國凡十八行省。其地之面積。約計一百三十萬方英里。而東部九省。地勢坦平。土膏肥沃。其最利于耕作者。當不下五十萬方哩。其他九省。雖不能及其肥沃。然亦不得謂之爲磽确也。服田力穡者。其收穫之額。亦每足以償其勞。概計十八省中。宜于耕稼之土田。斷以六十五萬方哩。必有餘而無不足也。若依此數以定地租之法。以每畝徵錢一百七十餘文。通計

之。則全歲地租項下之入款。當得三萬萬兩。即或謂近三十年來。國家多故。創痍未起。且水旱蟲害。時有所聞。租額必須減等。然即以每畝徵錢一百一十四文計之。尙當得銀一億三千八百萬兩。更減至極小之數。每畝僅徵錢五六文。而每歲稅額。仍無難以七千萬兩爲期也。乃按之今日戶部之實在收入。每歲僅及二千五百餘萬兩。則依前述之例比較以出之。是其稅額之耗於侵蝕者。竟超過正課之二倍三倍。而猶未止也。夫割取國民正賦之大半。以實私人之囊橐。任其揮霍。任其賄贈。安有如是政體。而能立國者哉。

(二) 地租穀納

此項已見于前論戶部地稅之租稅條內可參觀之

各省地租一項。原係悉徵租穀。而轉輸于北京。其後因運費太煩之故。遂因勢改爲折色。以便節省冗費。而仍然納穀者。只餘數省而已。

凡徵收租穀。及運送租穀諸公費。併出于額租之中。如徵納租穀千三百石。正租約居千石之額。其餘三百石。則運費也。北就自南方各省運米于北京。其勻計之費而言。又如折銀代納一項。合計各省全額。約共六百五十六萬二千兩。而自其中提出爲解費者。當不下百三十萬兩。此固因其轉輸法之陋劣滯鈍。而亦因中途之侵耗過多也。

(三) 鹽稅

鹽稅一項。實爲中國歲入之要款。通商條約。嚴禁外國產鹽之輸入。即其國中之鹽業。亦概

歸官府監理之。但其鹽政之組織頗極複雜繁亂，不易尋其頭緒。德人何羅司德林氏者，曾爲中國海關之僱員。其考察四川一省鹽務之情形，頗得要領。千八百九十四年光緒二十年亞細亞協會刊行支那部之報告書中，曾錄載其所著述一篇，頗足資考証之資也。茲特依其說而論述之。

中國鹽稅之規模，大概如左。

各省鹽業，概歸官司監理。其製鹽地均劃定區域以爲限制。而于各區內，復額置鹽商若干人，令其購取官許憑票，方准營業。如無法而私行運販者，以違法論罪。官定鹽商之區域，凡七。

(一)長蘆製鹽場

直隸省

此鹽專供京畿及北部各省之用

(二)河東製鹽場

此鹽分銷于山西陝西河南等處

(三)兩淮製鹽場

此鹽分銷于三江兩湖等處

(四)浙江製鹽場

此鹽分銷于浙江江蘇等處

(五)福建製鹽場

此鹽專銷于本省及其鄰境

(六)廣東製鹽場

此鹽分銷于兩廣及江西雲南等處

(七)四川製鹽場 此鹽廣銷于中國西部諸省

查近三十年來。湖南湖北等處。亦承銷四川之鹽。

山東甘肅二省。現亦有製鹽場。其鹽之銷路。與長蘆製鹽場相同。

製鹽之資本需費多寡。各依產地之情形而定之。彼此并非一律。查各地製鹽之原價。大約如左。

福建(每斤) 一文半至二文 浙江 三文至四文

大沽 一文至二文 淮南及淮北 一文至十文

淮南淮北之製鹽。須借力于炭火。故費用較多。非如各地製鹽之時。得順用日光也。

販鹽之法。凡分為甲乙丙三種。

甲 商人依例納金若干于官。請領鹽票若干紙。執有票者。即得運鹽于指定地域之內。或全卸或零費。皆聽其自便。

乙 各製鹽場所出之鹽。經官收買。而存積于公倉者。隨時卸出。由官許之鹽商等運販之。

丙 整販及分賣諸鹽商。有直轄于鹽務官吏之手者。

甲乙丙三種之法。四川省并行之。淮南則僅用甲乙二法而已。鹽商雖領有鹽票。經官認許。

而每次運鹽之時，仍須納金若干官，領取引票，方可實行卸賣。近時鹽票一紙，約值價銀一萬二千餘兩。此票原許業主隨時轉售與人，但授受之時，亦須請官核定。

有鹽票一紙者，在其指定之區域內，每次可由官倉卸鹽五百引。歸其一手承賣，每鹽一引，分作八包。每包以正味九十四斤爲例，故一引鹽，共得七百五十二斤。通計五百引，即共得

鹽三十七萬六千斤也。按此段所記引鹽之斤量，包數係舉淮南鹽場之例而言，與他處不無稍異。

當自官倉卸出之時，每鹽一包，悉減量八斤計算。故一包之重量，扣作八十六斤。每鹽一引，扣作六百八十八斤。每五百引，則扣作三十四萬四千斤。而其徵收卸賣價銀于鹽商，亦即依此減量之斤數通計之。大約每鹽一担，徵價銀一兩及九十六文。合計五百引之價銀，凡五千五百〇四兩。此淮南官倉卸賣之例價也。就此而察鹽商得利之厚薄，其概如左。

一 鹽五百引 重量凡三十四萬四千斤 納官價銀五千五百〇四兩

此係就表面減量每引扣作六百八十八斤而計之者

一 鹽五百引 重量凡三十七萬六千斤 收回價銀一萬二千〇三十二兩

此係就裏面原量每引實重七百五十二斤而計之者

試就鹽商所收回之價銀一萬二千〇三十二兩之內，而實計其所得之淨利，即除去釐稅銀四千二百四十八兩（鹽釐之常法，大約每鹽百斤一兩，納錢二十文八毫）及納于

官之原價銀五千五百〇四兩，尙餘銀二千二百八十兩，即其所得之淨利矣。

鹽課及鹽釐

產鹽之地。以兩淮及四川爲中心點。其所徵之鹽課。及鹽釐項下之收入如左。

兩淮（南京公署收入之項）

淮南

二、九六三、〇〇〇兩

湖北省內徵收之淮鹽釐金

二七四、〇〇〇

湖北省內徵收之川鹽釐金

一五〇、〇〇〇

淮北

一、二三五、〇〇〇

合計

四、六一二、〇〇〇

兩湖之收入項

湖北省課收之淮川鹽釐

九五〇、〇〇〇

湖南省課收之淮川鹽釐

五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四五〇、〇〇〇

四川之收入項

鹽運使署所收鹽價及釐金

一、三五〇、〇〇〇

鹽運使署所收鹽價及釐金

五二〇、〇〇〇

各處所收鹽稅及釐金

三〇〇、〇〇〇

合計

二、一七〇、〇〇〇

總計

八、二三二、〇〇〇。

此外諸省所收之鹽稅及釐金之概計大約如左。

省名

鹽稅及釐金

直隸

六〇〇、〇〇〇

山東

四〇〇、〇〇〇

山西

四五〇、〇〇〇

陝西

三三二、〇〇〇

河南

四〇〇、〇〇〇

浙江

九〇〇、〇〇〇

福建

六〇〇、〇〇〇

廣東

七五〇、〇〇〇

廣西

三〇〇、〇〇〇

雲南

三二〇、〇〇〇

滿洲三省

三七五、〇〇〇

合計

五、四二七、〇〇〇

前表中央諸省收入之總計

八、二三二、〇〇〇

大總計

一三、六五九、〇〇〇

甲午戰敗于日本之後。庫藏既虛。復須償敵以巨款。于是戶部爲濟窮之計。議定增課鹽稅。每斤加收錢二文。據四川總督之奏案所載。此項增稅。就四川一省言之。每歲約可得銀五十萬兩。即此可推見四川省中。每歲需用之鹽。約及四億萬斤。若通計全國居民所費之鹽。實不下二十五億萬斤也。

(四) 釐金 釐金之起原及其徵收之法

外人之來遊中國者。無不目釐金一項爲橫征暴斂。痛惡而深嘆之。以爲此必出于無法之官吏。私布利網。瘠民以肥己也。夫就今日之釐卡情形而論。則外人之所疑。豈不近其寔哉。然彼貪蠹之輩。雖日張其爪牙以掠奪于民。而居然得以奉旨抽釐四字爲避罪之護符。爲示威之假面。而舉國之被其害者。雖知之而莫能言之。雖恨之而莫敢抗之。其奈之何哉。咸豐三年癸丑(西歷千八百五十三年)雷以誠行抽釐之法于揚州。是爲釐金發源之始。

其後長髮之亂大作。軍事倉皇。需款甚急。咸豐八九年之間。曾國藩請于湘省設釐局。以供湘軍之資。胡林翼等倣而行之。設局抽釐于湖北。由是遂逐漸推行於全國。而抽釐之制。成矣。然當始行此法之時。曾斷言此項稅款。不過專供一時軍事之需。如國亂平定。即當從速裁廢。

國家多難之時。必賴抽釐始能支持餉饋者。蓋亦有故。以本朝定例。不許加徵田租。故不得不出此也。雖曾云國亂平後。即行廢止。而其後乃不惟不能依言廢止。且益得施行此制之區域。推廣擴張。日益月加。至今日則山巔水涯。皆關吏持籌權算之地。彼負販之流。遭其留難困苦。固不待言。即富商大賈。被其貪酷。而因以破產失業。者更不遑枚舉也。釐卡之病商害民。可想見矣。

徵收釐金之法。及管理釐金之職權。大要如左。

一 監理釐金之主權。歸各省巡撫任之。

一 各省巡撫于其所屬部下。例委候補道員爲釐局總辦。以管理省內釐金稅項之收支諸事。

一 釐局總辦之下。復設有委員若干人。此等委員。皆由總辦派駐于各地之分局。其分局轄內之釐金。即歸其管理徵收之。

一全國水陸市鎮。凡往來交通之處。無不設有釐局以抽釐稅。如運河一帶之地。則每局相距。殆不過二十里也。

一分局委員月徵釐金之總額若干。悉歸總局預先限定。有時分局所收者。未滿預定之額。則須歸委員自行籌措。必按期如數墊解。然後為能勝任。故凡為分委者。自籌解額。款之外。則于其轄地所用徵釐之手段。或寬或猛。悉聽其一意之所為。而總局無認真限制之權也。蓋因總局與分委交涉之法。原在求解釐之便利而已。其于局員苛斂。厘徵等弊。未嘗加意防之也。

一分局委員。若徵釐不得其法。或用人不慎。能生偷漏短收之弊。而該局之所入。遂因之不能及總局預定之額者。則須責該委員出資償補。

一各省收入之釐款。概留作各省解公之費。并非若地租等銀。例應解送于戶部也。故欲查通國每年釐金上之入款。尤苦散漫無紀。無從詳其寔數。

攷曩昔釐金局初設之時。當斯任者。大概皆家道殷實。品望素著之人。故其弊頗少。迨戰亂。救平之後。則前日任事者。遂漸撤退。而更易新人以代之。其弊遂漸生矣。及至近年。捐納之風盛行。國中之擁厚貲而具狡黠之才者。遂相率混入官場之舞臺。而痛施其商削之手段。今各省釐局之總解。稱為道憲者。誰非若輩乎。其下之分局委員等。更無論矣。若所謂局紳

遇丁則廢學諸生及游手失業之輩居其大半無一非夤緣請託而來以一己之衣食者豈有所謂解公之才識及其聲望者乎夫雖有良法善政苟用人不得其常則遺害已不可言況釐金原非善法而用人又如是其濫則更何怪夫滔滔流毒幾如傳染之疫症到處蔓延無時止息而生民皆疾首蹙額也若就中國之財政上而言則釐金一項實爲莫大之人歎而一任肉食者徒飽私囊尤可惜矣。

試舉一例以見徵釐之實況如浙江南部爲產絲最盛之地由該處運出于上海其中途當經數處釐卡或抽稅百分之二或至百分之三及其絲輸至上海之時總計所納釐款蓋已去其原貨百分之二十矣其餘他處各稅可由此而推知之。

無論何省何地凡徵稅者操縱之寬嚴純視乎運貨者行賂之巧拙如納賄于委員及巡丁等其爲得法則明明運載商品百包亦可作八十包或竟作五十包計算如有值銀萬兩之貨物亦竟可作爲六千兩或五千兩計算而徵釐之額遂得特從輕減雖于表面上仍循例檢查不過掩人耳目而已而其寔則已默許其偷漏也此等弊風吾輩外人見之每不能不爲之驚異而中國人則固習爲之而習見之矣。

落地稅

此稅之性質於表面觀之則似專對于產物主及販物者而設故徵稅局所大抵在于出產

之地。或販賣之場。其對外人而言之曰。此稅不過徵于商品尙未運送以前。或既運送之後。然按其實際。殆既巧脫通商條約之束縛。而又得于商品運送之際。公然徵稅也。

如內地出產之繭。將輸送于上海。其賣買授受之際。每擔約納落地稅銀六兩。而當時出此銀者。非買受此繭之主。外國即屬于產繭者。或販運者也。觀此可知其概矣。每繭一担之過關稅額。凡銀一兩五錢。

近來各省官吏。利用釐金之名。更推廣其義。以張其慾壑。落地稅之設。足其一也。此外內地所設之製造工廠。亦向之徵課重稅。而混合于釐金之中。如開設于上海之瓦石製造場。竟徵銀二百兩。始得許其營業。蘇州之織布廠。每機具一架。月須納稅銀各千兩之類是也。乃若輩貪婪無厭。尙欲于蘇州織布廠加徵稅項。而卒至織業之小民。協同一致。起與該釐局為難。而加稅之舉。始因而中止。吾輩外人。審察中國今日之釐制。實為濫征苛斂。其阻遏國內工商業之進步。為最彰明較著也。苟中國政府。無心改革。則舍小民協力反抗。伸權限制之外。其救治之法。蓋亦僅矣。

釐金項下之入款。既不解送于戶部。故其總數頗難詳知。今特酌計其歲入近實之額如左。

省名

各省釐金之收入額

省名

各省釐金之收入額

江蘇

河南

六〇〇、〇〇〇

蘇州及上海	一、九七〇、〇〇〇	四川	九八九、〇〇〇
南京	五五〇、〇〇〇	河南	六五、〇〇〇
浙江	一、五〇〇、〇〇〇	陝西與甘肅	二四八、〇〇〇
福建	一、二二〇、〇〇〇	山西	六〇、〇〇〇
廣東	一、七五〇、〇〇〇	直隸	六〇、〇〇〇
廣西	五八五、〇〇〇	山東	六五、〇〇〇
安徽	四〇〇、〇〇〇	貴州	一〇〇、〇〇〇
江西	八九〇、〇〇〇	雲南	三〇〇、〇〇〇
湖北	一、六〇〇、〇〇〇		

總計

一二、九五二、〇〇〇

就此表而徵之。則知中國商業運輸之上。其足以負釐金之重額者。不在北部及西部諸省。除四川而在南方沿海沿江一帶之地。是固中國地理上自然之勢也。而中國真實富源之所存。亦可見矣。

更約而言之。釐金稅之主點。殆全在楊子江及廣東省諸江西江北江東江等之流域。蓋因交通往來之便。而貿易繁盛。遠非他方所及也。

(五) 海關稅

本項已論述于前列專屬中央政府之歲入項下。茲惟就順序記此稅目而已。查光緒十九年癸巳海關稅收入之總額如下。海關銀二千百九十八萬九千三百兩。

(六) 內地之稅關

扼要設關以稽查出入之商品及往來之舟車而征其稅。此制寔起于周末。蓋距今二千有餘年矣。其間沿革變遷。因時制宜。定制不一。而至今日則中國文字上所判然區而別之者。即稱古來舊有之徵稅所曰關。而近時新設者。則曰釐局。或曰釐卡也。此古來設置之關。多在沿江之津岸。而亦有在于陸地者。如北方之張家口、山海關。及打箭壩、太平關等。是也。

據嘉慶廿五年庚辰訂正之大清會典所載。昔時內地各關收入之稅額。總計不下四百五十萬兩。然近據戶部查實之數。則稱當未通商之時。此項歲入總計已不過三百六十一萬兩。而自通商以來。其在海港關上收入之稅款。尤異常減退。即廣東一處論之。計咸豐十年之前。此項關稅之歲入。尙在九十萬兩以上。僅遲二年以後。遂俄然頓衰。所餘者僅十五萬六千兩矣。其他海港關稅之低落。大概類是。

又旁考近年各省官吏之報告。亦稱自開市通商以後。各海港之內地關稅。非常低減。從前

天津每歲之收入。在四萬或至六萬以上。而光緒二十年之所收入者。僅得一萬二千八百八十萬。甯波及浙江全省之收入。從前約有七萬九千餘兩。而光緒二十年。不過四萬兩。上海之收入。僅三萬三千八百九十三兩。廣東之收入。僅十九萬二千兩。概計此項歲入。即合全國各關而統計之。當亦不過百萬已也。

吾輩目擊中國沿海之板船。五百噸或至六百噸往來于廣東福建。而出入于上海者。帆蓬相望。有時至其灣泊之埠頭。則見其檣影如林。百貨屯集。營心揣此等商船之關稅。每年之所課納。至少當亦在百萬兩內外。乃今查上海徵稅之實數。不過區區三萬三千餘兩而已。是誠遠出意計之外也。其內地關稅之侵吞偷漏。不成事體。亦可于上海稅關見之矣。

(七) 內地產鴉片稅

光緒十八年乙酉。于倫敦締結協商鴉片條約之後。中國政府遂下令于各直省督撫。區別土產鴉片之稅。及其釐金而徵之。自是而各督撫有土藥收入稅額之報。吾輩久苦心考查中國自產鴉片之實額。欲借以知其內地消費鴉片之多寡。故每于各督撫之報告。尤注目熟視焉。而無奈該督撫等之報告。皆故意改作少數。如所云每歲土藥項下之收入稅額。僅銀二百二十二萬九千兩。實吾人不能信者也。

今試引一例于左。以証各督撫之報告。實爲草率杜撰。而非真實之說。

距今數歲之前。四川省出產之鴉片。尙未經外國人所管之上海稅關之查驗。其時四川總督劉秉璋之報告。乃曰。本省鴉片稅之收入額。僅三十萬兩云云。至光緒二十年。而四川輸出之鴉片。亦經上海稅關外國關吏之查驗。其金額稅金。竟達六十九萬兩。此可見劉秉璋之報告爲不實也。而即此更可見各省督撫之報告爲失實矣。

距今十六年以前。打拿兒德司班氏。爲檢察鴉片實況之故。特遊歷于中國之西南諸省。其記錄頗以精覈見稱者也。據其所述。當時中國西南部之所產鴉片。已不下二十二萬四千擔云。查內地耕作鴉片之地。近十餘年來。尤非常加廣。則今日土產鴉片之增多。可想見矣。土產鴉片既如是之多。若以對於外國輸入之從價稅法。原價每百分之三十與其從量稅法。原量每担之六十兩相比較。則收入土藥稅項。每年應得千三百萬兩。可無疑矣。然現據各省督撫之報告。其所收入者。乃僅得二百餘萬兩云。

各省栽種鴉片之區。日益加廣。吾人觀之。僅即西南諸省之所出。亦無難歲取稅金千三百萬兩。況合全國產土之地而計之乎。其所以徵此區區猶不足者。寔由其額稅過少之故。而非無從多籌也。

查近年海關所收輸入鴉片之稅。最形減殺。然每歲所實收者。尙達六百萬兩。以此例之。即以從價稅法征土藥之稅。而通計每歲所入。當亦不下千五六百萬兩也。

各省所收土產鴉片之釐，其報告如左。

江蘇	二五〇、〇〇〇	湖南	二五〇、〇〇〇
江西	二〇〇、〇〇〇	四川	三〇〇、〇〇〇
山東	五〇〇、〇〇〇	浙江	一二〇、〇〇〇
直隸	二四〇、〇〇〇	福建	八〇〇、〇〇〇
山西	一四〇、〇〇〇	廣東	二五〇、〇〇〇
陝西	一一三、〇〇〇	廣西	二〇〇、〇〇〇
河南	一二〇、〇〇〇	貴州	一〇〇、〇〇〇
湖北	三九八、〇〇〇	雲南	三〇〇、〇〇〇
總計	二、二二九、〇〇〇		

(八) 雜稅

有因入款過少。或入款雖非甚少。然以其不當列于前七項正稅之內者。別舉于下。

契稅

凡人民私有之田土屋宇。當買賣授受之際。所立契約。必當呈請于地方官蓋印存案。而官乃徵取其價格百分之三。是為稅契之人款。

典商稅

與商開業之時。須納稅于官。而請文憑一紙。其常年營業。亦當繳納例稅。但其數之多寡。悉依各地之習慣。而無一致之通例。

各項商稅

各色商業。及賣酒養魚等商之請憑稅。或營業稅。近年概歸各地之釐局管理。其稅額之多少。亦各處不同。然通計總額。爲數甚微。不足稱爲國稅也。

茲將光緒十八年福建省收入各項稅額列下。以見一例。

諸商請憑稅

二七、九七一

商販請憑稅

四、九四八

典商稅

二〇

契稅

一九、九三三

家畜稅

四三〇

魚類稅

六

前年未完之各種補納稅

五四七

總計

五三、八五五

此外尚有天津鐵道及電報局之入款。然刻下尙未見諸公報。及戶部之奏案。難懸斷其多少也。

各項稅之略計

通計以上八項之收入諸稅其概如左、

地租銀納	二五、〇八八、〇〇〇
地租穀納	六、五六二、〇〇〇
鹽稅	一三、六五九、〇〇〇
釐金	一二、九五二、〇〇〇
海關稅	二一、九八九、三〇〇
內地各種關稅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內地產鴉片稅	二、二二九、〇〇〇
雜稅	五、五〇〇、〇〇〇
總計	八八、九七九、三〇〇

(按此數與前述雜稅項下收入之額不符想別有所據也)

中國租稅將來之膨脹力

中國財政之窮迫。近三十年來。已達其極矣。今後益難措手。更可想見。吾人試爲籌其補救

之法。而明指其膨脹力發生之由。則莫如剔去迂濶緩漫之弊。而務以敏捷便利爲的也。今特陳所見之一二焉。

第一之有膨脹力者。地租也。其現行地租之制。寔遠下于通常課稅之程量。而以徵賦者之收入。與供賦者之所出相比較。其多少之寔。又遙遙相懸。此等中途侵蝕之弊。寔多出于吾登意計之外者。已于前章述之矣。

今時印度地租之歲入。凡三億五千五百萬盧布。約合舊銀一萬萬兩試以中國土地之面積。地質之肥沃。及人口之疎密。與印度相較。則無不優於印度者。是中國地租之收入。謂不能及印度者。真乃必無之事。

然則中國政府。若能立中正之法而善行之。則地租項下之收入。每歲以一萬萬兩爲率。決非難事矣。唯欲達此期望。必首在行政之改良。且須檢閱通國之田土。而別其肥瘦。審夫土宜。是頗爲目下之難事也。

第二之有膨脹力者。鹽稅也。印度鹽稅之收入。每歲得八千三百萬盧布。約合舊銀三千三百萬兩試取而較之。則中國鹽稅。更有大可增課之勢。依前述之概算。中國各產鹽地。其製鹽費之多寡。雖無一定。大約每斤所費者。自一文半至八九文爲止。而由鹽商零賣之鹽。價至低者。每斤亦得二十五文。多者乃至七十文。今斟酌于製鹽及零賣鹽之原價。而定製鹽費之平均數。爲

每斤五文。賣鹽價之平均數。爲每斤四十文。計中國每歲銷鹽之全額。凡二千五百萬担。其價額凡六千二百五十萬兩。以錢千六百文換銀一兩算之。而其損益之額如左。

零售鹽價

六千二百五十萬兩 製鹽之原價。即從此項之內扣出。

製鹽原價

七百八十萬兩

鹽商所獲之利

五千四百七十萬兩 鹽稅即此項之內扣出。

鹽稅

一千三百五十萬兩

中國食鹽銷費之大。既如此矣。吾人以印度之實例例之。則欲求歲入稅項三千三百萬兩。決非無效之妄念。然要非盡革稗政。終無着手之處也。

加徵鹽稅之事。甲午之役後。中國政府已實行之。其法定于零售鹽價之內。每斤加徵錢二文。計全國銷鹽二十五億萬斤。每斤增稅二文。即應得銀三百二十萬五千兩。以常例收入鹽稅千三百六十五萬九千兩合計之。即每歲應得千六百七十八萬四兩也。然中國政府于此項加稅。果能收實在之成效與否。未易知之而信之也。

外國鹽輸入之問題

中國之定制。專買食鹽之權。全握于政府之手。其禁止外國產鹽之輸入。原屬從來之常例。而近年以庫款奇絀之故。理財者苦於無法救濟。于是有倡議宜解外鹽輸入之禁。以關稅

源者。然每年爭者頗衆。此議遂因而中止。

夫製鹽一事。實于中國全部利權。有非常之關係。而非可輕忽視之者。設一旦許運外鹽入內。則本國所產出者。必不敵外國之價廉。且鹽質亦必難及外鹽之純淨。則中國商民固有之利權。及流散于全國之實益。可朝夕間而盡奪於外人之手矣。是爲最險之關節也。

據吾輩之所見。允許外鹽輸入之事。雖經有識者爭抗甚力。幸得暫免極大之損害。然此後或出於不得已而復許外鹽之輸入。是亦意計中事。不可預慮者。若果至彼時。將用何法以挽救之乎。是惟有以外國輸入之鹽。仍置於政府專買權之下。而不使外人有鹽輸入內之全權。則庶幾得而區別限制之。且或可轉收無限之利。

使外鹽果歸政府買收。則政府仍于各港口設置屯間。更招集民間有實力之商人。與以特許憑單。聽其卸賣。而令其直納鹽價於政府。其鹽價之內。即稅金之所自出也。

外鹽輸入由政府專買之利益。

政府專買外鹽。所得之利益。即屬稅金。其例如左。

外國輸入鹽。每噸千八百六十六担。價銀十兩。乃至十二兩。

自官倉卸賣與鹽商之鹽價。每噸三十八兩。乃至四十兩。

中國歲銷食鹽之全額。計二十五億萬斤。合噸數通計之。即爲百五十萬噸。而計每噸純收

稅金二十五兩。則鹽稅總額當不下三千七八百萬兩。然果欲施行此改正稅法。必不可不廢去釐金。此固盡人能知者也。

光緒二十年之上諭。於加課鹽稅之外。而別課糖商、茶商、典商、鴉片煙商等之開業。請憑稅。及平時營業之例稅。其所入當亦不貲。然於國款無者。見一成奴者。總害於緘吏侵蝕之故耳。

要之外國輸入貨物之稅。及內地各種關稅。皆極宜統歸一致。以免紊亂。而外品輸入稅。乃於通商條約有關係者。自不能不與外國政府竭力爭執。以期主客之利益。各得均平。是大有望於中國人之能自奮發而後可言也。

今時中國稅法之缺點。

中國財政上之弊害雖多。而萬弊之中。其尤彰明較著者。則當以四部分列之。收稅法爲最。其概如左。

海關稅之徵收法

海關帶徵之內地關稅而與海關稅別爲一種之稅法

內地各種關稅及鹽稅之法

專收釐金之法

徵稅之權。既散漫如此。以致關卡之設。疊床架屋。而不勝複雜紊亂之弊。徒積民怨。徒飽私囊。于國用終無濟也。

第四章 全國歲出之概計

(一) 查核各省歲用之政權

全國歲用支出之額。究屬多寡。向無有完全統計表。可引據之以徵其寔況者。故吾輩雖願欲細心查考。務求詳寔。列一中國歲用出入之對數表。以公于世。而終不可得也。歲出詳確之數。既無從考出。請先取其近似者。以見一例。光緒十五年己丑。廣東省防務之歲出數。其欸項如左。

(一) 各種俸給 新練旗兵洋操隊之補給諸費亦在此內

(二) 內河水師砲船及海上巡防艦之費用

(三) 陸軍兵餉及製備軍裝諸費

(四) 瓊州連州之防營諸費及各處救濟難民之費

以上四項共計費銀百六十五萬八千百九十二兩

(五) 各府縣諸公署之費用

(六) 製造汽船之費

(甲) 補收前年應入未納之款

九八九三〇〇兩

(乙) 本年之入款

(一) 自上海稅關撥歸汽船費用之款

以上三款概歸製造局爲製造兵器之用

(二) 自寧波稅關提入款

(三) 江蘇省釐金收入款

(四) 江蘇省之收入爲價外價之用

(五) 湖北釐金項下所收入之四川鹽稅而提歸于江蘇者

(六) 自上海海關收入項下提作輪船等費之用者

(七) 雜項入款

以上七款共計

一、一三〇、七八七兩

合甲款并計之

二、二二〇、〇八七兩

歲出之項

(一) 天津鐵道費

(二) 製造兵器之費

(三)南京水雷學堂及各學堂之經費

(四)改設電線之費

(五)製造局購買製鐵機器之費

(六)海軍學堂經費

(七)修建衙署等費

(八)製造新軍艦費

(九)購買水雷艇之費

共計

二二二、一〇二兩

(十)修築砲台諸費 外國練兵教員之薪俸 炭費·練兵費 購買武器費 修

理砲艦費 駕駛砲艦諸員弁之俸給

共計

四〇四、七六七兩

總共合計

七二六、八六九兩

出入相較之餘款

一、三九三、二一八兩

僅就廣東江蘇防務之收支款。即欲假定中國每歲出入之真相。吾人誠多缺望也。然欲明中國財政界上之詭變離奇。則取據正不在多。即此兩省所稱爲籌防費之一項。亦足以見

之矣。何也。以上所列之款目。非一一確指為籌防費者乎。據吾人觀察之。寔有于防務無甚關係。而亦漫然列入其間者。故此四十萬四千七百六十七兩之款。不能統歸一部以查核之。而必分為甲、乙、丙、三部。分權而干涉之也。其概如左。

(甲) 歸戶部衙門查核之款 五四、〇四二兩

(乙) 歸兵部衙門查核之款 二四九、五四〇兩

(丙) 歸工部衙門查核之款 一〇一、一八五兩

合計 四〇四、七六七兩

(二) 分提稅關入款為各省之經費

北京政府通籌全國之防務。其經費之所出。原以海關稅為主。而各省分籌海防之費。亦多賴海關稅金。(歸外國人管理徵收者)以補其不足。如浙江所屬之甯波海關。其收入稅金。當分出一部撥充江蘇省防務之費。其他處海關稅金之分撥。不限定稅關所在之省分。亦猶是也。且此項分撥金額之多寡。及期限之遲速。率先由戶部指定某省。與稅關互約明確。此後即逕由稅關解款與某省收用。并不再經戶部之交涉。

(三) 各省歲用之多寡(暫缺)

各省大小公署之行政諸費。其數實為不尠。然欲知其確占國稅幾分之數。則非詳明各省

用費之細目無由知之也。故不得已而暫措之。

(四) 各省歲用之定額外因別項事務所籌之款。北京政府向各省徵金而分配之。

各省受北京政府之命。分日籌款。而能納于北京者。其款目如左。

(一) 海軍衙門經費(北洋艦隊諸費)

(二) 天津鐵道經費

(三) 滿洲邊防經費

(四) 甘肅及新疆之邊防費

(五) 雲貴之兵備補助費

(一) 海軍衙門經費

此舉原創于近十餘年。甲午之役以前。經營北洋艦隊之費。以釐金及鴉片稅二項為主。其稅如左。

浙江釐金

四〇〇、〇〇〇兩

江西釐金

三〇〇、〇〇〇

湖北釐金

三〇〇、〇〇〇

浙江鹽釐

三七、〇〇〇

合計

一、〇三七、〇〇〇

他省籌集之款

三、九六三、〇〇〇

總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 鐵道資金

關平至天津及山海關之間已成鐵道之維持經費。及滿洲、天津、北京間。開通鐵道之資本。其款悉由各省籌出。而解送于天津。

查此項籌集之款。若使管理者善于營運。則每歲可延築新路三十餘英里。而中國官吏迂濶緩漫。無爭競進步之心。竟每歲以鐵道款八十萬兩。移爲他項不急之用。殊可惜也。

二三 東北邊境滿洲之防務費

中國十八省之省防。其費用皆出自其本省。惟東三省地域曠漠。戶口稀疏。且盜賊橫行。交通不便。而北接強俄。朝夕窺伺。故該地之守備尤不容懈弛。而軍費亦較他處繁重數倍。其本地既無力供億。惟待北京政府每年撥款若干以補給之。然管防務者。并不知防務爲何事。亦唯虛擲鉅帑而已。

補給東三省之防費。其取于內地。各省釐稅項下者如左。

一地租釐金鹽稅項下 一、四二八、〇〇〇兩

一海關稅項下 四二〇、〇〇〇

合計 一、八四八、〇〇〇

(四) 甘肅及新疆邊防費

中國自領有新疆以來。得不償失。財政非常困累。據近數年之經驗。平時甘肅及新疆之行政費。及防戍費。每歲約須銀四百八十五萬兩。而伊犁地方之戍兵。及墾地與行政諸費。實占二百五十八萬兩。新疆地面遼闊。人煙稀少。且在沙漠之外。故收入之款甚微。其支用經費。皆于內地各省籌撥以應之。茲分別表列于左。

四川 九八〇、〇〇〇兩 福建海關稅 二〇〇、〇〇〇兩

湖北 三〇〇、〇〇〇 山西 七四五、〇〇〇

湖南 一六〇、〇〇〇 其他各省及海關稅 二、〇〇五、〇〇〇

江西 二〇〇、〇〇〇

通計 四、八〇〇、〇〇〇

按最近北京官報云。甘肅省去年回回教徒之亂。尙未平定。茲預計平亂所須軍餉。及亂後經營諸務之費。非得巨額帑資。終難濟用。其假定之數。謂每年當于常額之外。更須加

總八十萬兩以上之款云。

(五) 雲貴廣西等省兵備之補助費

此三省地勢險僻。文化未開。故省防之費宜多。而支辦之力不足。雲南自前年擾亂之後。創痍尙未全復。該地行政諸費。及兵備補助費。至今每年由四川省及湖南省撥銀五十四萬餘兩以充之。貴州省之補助費。則每年由四川及上海兩處。各撥銀三十二萬兩。更由他處撥銀十二萬餘兩。合計共得七十六萬餘兩。廣西省則亦每年于他省撥銀三十四萬兩。以彌縫其不足。以上三省之補助費。共計凡百六十六萬餘兩。

中國政府歲出之金額(據光緒十八年之歲計冊統計于左)

款目

金額

(一) 北京行政及滿洲旗兵并皇室費

一九、四七八、〇〇〇兩

(二) 海軍衙門費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三) 南洋艦隊費(福州及廣東艦隊皆在其內)

五、〇〇〇、〇〇〇

(四) 海防要塞費并練兵西教習之俸給

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 滿洲防務費

一、八四八、〇〇〇

(六) 甘肅及新疆邊防費

四、八〇〇、〇〇〇

- (七) 雲貴兵備補助費 一、六五五、〇〇〇
- (八) 納付外債利息及節償外債費 二、五〇〇、〇〇〇
- (九) 修築鐵道費 五〇〇、〇〇〇
- (十) 土木工事及治水(黃河)等費 一、五〇〇、〇〇〇
- (十一) 海關公署及稅關官艇與燈台浮標等費 二、四七八、〇〇〇
- (十二) 各省行政費及軍備費 三六、二二八、〇〇〇

總計

八八、九七九、〇〇〇



揚子江 第十

日本法科大學生林安繁著

原序

一國之盛衰強弱。恆以其國內交易往來之通塞爲轉移。其交通之機關。果脉絡貫通。縱橫交接。如人身之血管。週注全體。無所不達。則其國靡不富。其國靡不强。是故交通之機關也。者。自行政理財用兵諸方面觀之。皆一日不可不求其發達者也。伊古以來。抱絕大之欲。厲無前之氣。開疆拓土。以英雄豪傑鳴于天下後世者。其着手設計之第一策。無不在開通道路。審察地形。汲汲以圖運輸之靈便。沙衣拉斯帝。以此策施于西亞。而波斯以強。佛帝西亞列曼。以此策布于中歐。而創立雄大帝國。近時俄帝尼可拉斯。及忍拉畢耶夫氏。用此策以略黑龍江沿岸。因莫斯科至鴉棉地方之鐵道。而延伸之。勢如長蛇。遂成橫斷西伯利亞之大鐵道。於是全俄之疆土日益固。而歐亞兩洲之關係日益親。皆于此基之矣。交通機關之不可忽視。也有如此。

吾日本人。試引領西顧。而覘老大病夫之國。其交通之機關爲何如乎。巨浸細流。連貫禹域。無今無古。形勢天然。黃河淮河諸水在其北。而揚子江之長流活脈。繞帶乎其中。汨汨滔滔。綿延萬里。而近則與運河諸水相聯。遠則與廣東西江之支流相接。美哉其河流之豐富也。是以列朝雖有興替。而建都定鼎。大都在長江大河之間。攷之史乘。其盛蹟猶昭然可見。蓋

其爲一國文化之基礎。與印度之恆河及印度河二大流。波斯之由胡列茲及基古利司二大流。殆若合符節也。其中如浮沙淤塞不便舟楫之黃河。而近時則已加功浚深。如西江則亦既開駛小輪。若楊子江則發源于西。而暢流於東。河流之在其南北者。皆與之會同以朝宗于海。其支流之大者。有若漢水。可溯襄陽而達陝西。有若贛水。出九江。汎鄱陽。而漑江西之沃野。有若瀟湘。踰岳州。渡洞庭。而抱衡湖之富庶。以是茫茫九州之地。不限南北。不畀寒暖。而有無得以相通。緩急得以相濟。故即稱楊子江爲中國全土生命之所繫。亦非過言也。此西歐人士遊其地者。無不張其碧眼以力注之。而探考之勤。殆無時或怠。及甲午之役起。而四千年所遺外強中乾之弱國。其弱點遂大暴露于天下。而天下人始如夜初曉。昔時有所謂黃人種之禍害之一言。數十百年。舉全歐人所懾懾于心者。至是遂同聲絕叫曰。莫予毒也已。且更幸絕好機會之天外飛來也。而惟恐失之。于是百年前盛行之殖民事業。復移其殘影。而重興旗鼓。大演于極東之舞臺。遂將一幅二萬萬里柯山之地圖。不即撕碎。而但各執彩色之筆。按地圖出。認定其勢力之範圍。以隱然四分而五裂之。此非今日之實在情形乎。夫各國之併心合力。用此政策。以處分中國者。殊非輕心縱意偶然之舉也。請觀于其國人所著之書而知之矣。其著出之時。居先者爲德人里衣得和顯。法人耶利睦兒克留之中國地質學考究書。繼出者爲駐華德國公使胡汪。普爾德。英人波兒忍司。陽古哈慈拔度。利

得見。摩廉古等之關於中國政治及財務之書。他如加兒左忍起挪兒等之關於極東事業之著述。尤不遑枚舉。然無非出于嫉妒覬覦。自寫其垂涎千丈之形態。而是令讀之者眉飛色舞。投袂而起之作也。嗚呼。國于東亞萬里之外者。其情尙如此。況吾日本介處東洋。與之僅隔一衣帶水。而今乃如觀對岸之火災。視爲不甚干己之事。豈不深足怪哉。故余不敢辭撰述之勞。而作是編。亦欲我日本人之耳目。與歐人同一視聽已耳。

緒論

長江之源。發于西藏之崑崙山。其流東出雲南、四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蘇等七省。而注于太平洋。甘肅之南境。廣西之北境。以及陝西、貴州。皆其支流之灌域也。其本流之長。凡三千哩。里字尺寸等字加口字旁。者皆係英度本書做此。而三分之二。可以行舟。其支流中適于行舟之處。亦一千哩。合而計之。則長江之水。其能與轉運交通之利者。實不下三千哩。屈指世界數大河之中。其流域之地質最爲豐腴。且包擁多數富于工業實力之住民者。則誠無有出乎其右者也。古人呼爲大江。誠不誣哉。

北美之密斯細披河。以第一大河雄長于全球者也。然合其支流細蘇利河而計之。其能行舟之水。猶不過二千哩。且當乾燥之期。則自河口距上流千五百哩之地。往往涸竭。甚至無涓滴之潤。而長江則殊不然。嘗考其距千五百哩之上流。尙有一秒二十一萬立方呎流出。

之水量。而每年自五月至十一月。爲江水滿漲之候。其水量殆十倍于平時。于重慶驗其增長之度。常以九十呎爲標。若遇懸岩斷壁。江身逼束之間。每有增至二百呎者。斯可見其水量之宏蓄富矣。南美之大河。有名阿馬左忍河者。其流出于太平洋面之水量。原尤較長江爲優。然其流域之土地。遠不及長江之富庶。是長江之富強甲天下。有可斷然無疑者。

第一節 西藏

西藏高原之地。其近于楊子江水源一帶。所產之羊毛頗良。其流接入中國本部之境。至高踰二萬二千餘呎之雪山。其氈之名產。則以麝香爲最。今之盛以紫囊。絡以明瑤。芬芬馥馥。薰襲于歐吳人之交際座中者。皆此香料也。查光緒二十三年。此項輸出之額。計二十五擔。其價銀凡計四十六萬○九百八十八兩。其次年輸出之額。亦二十五擔。其價銀凡計五十二萬八千三百六十一兩。此外如大黃一物。亦屬巨產。

第二節 四川省

滾滾銀灘。掀落于一萬二千呎絕壁之下。而作無數奔流激湍。以與龍蟠虎踞之山峽相周旋。非楊子江於四川流域之情勢乎。此一帶之地。即聲名卓越之地質學者。里衣得和顯氏所指稱爲赤帶者是也。蓋此處地質之最上級層。係赤色之水漉石組織而成。蓋江流至此。其水漉石沈澱堆積。自太古湖水之底。其浸蝕之深度。更不下二千呎。而食此水之惠澤者。則自

北緯二十八度。以至三十二度。一片廣濶之地。是所謂溫帶產物繁殖之區也。而此地居民。崇尚勤儉。性宜農作。常于近處收積肥料。以膏腴其田疇。而助產物之發育。故每至收穫之期。屢占大有。其種稔之時。如大麥則大都播種于十一月。而登穫于來年四月。米則四月種之。而八月收之。苽麥稗米。則五月種之。而九月收之。其他如甘蔗。如阿片。及煙草（甚良）藍葉。薯芋。棉花（頗少）蜂蜜。煤。鐵。石油等物。皆爲其地之常產。而鹽則尤其常產中之重大者也。每年鹽價一欸。計收銀二千五百萬圓。蓋實爲全國之第二產鹽地。鹽井工場雇用之勞工。其人數常坐十萬。兩湖之地。即其鹽之銷場也。其居民之飲食器用。皆取材于本地。不僅無憂缺乏。且常得出其所餘者。轉運于各省。或遠輸于法蘭西。其物產之博。誠非尋常可比。蓋四川一省。占揚子江岸之線爲最長。故獨能雄視諸州。爲天府膏腴之地。宜乎劉漢踞此。以始終其天下也。其地面之廣袤。凡十六萬六千五百三十餘方哩。實大過于日本全國。人口約凡六千七百七十一萬二千八百三十七人。而頗能營營生業。富家巨室。隨在多有。每方哩平均人口之數。凡四百〇六人。有濱于江岸之某市。每方哩之人口。竟多至千人以上。試取各省之例以比較之。如直隸省每方哩之人口八〇四。山東七五五。福建五七四。其密度固尙非四川所及。然以比長江下游商業繁盛之江蘇。其人口凡四七〇。安徽凡四二五。并處于上下游中心點之湖北。凡四七三。等量齊觀。適與四川居伯仲之列。又若以河南之三

四〇。江西之三四〇。廣東之三三七。浙江之二九六。湖南之二八二。山西之二二一。陝西之一二六。貴州之一一八。雲南之一〇八。甘肅之七四。廣西之六五等相較，則四川實凌駕其上矣。

吾儕若欲于揚子江一帶。扶植將來之勢力範圍。確立政治及工商業之根據。以奠我國基于磐石苞桑之固。上海漢口。固爲重要地點。不可不加息籌畫。而江流之上游。凡貨物之出入。金市之流通。農工之發達。尤不可掉以輕心者。則必以四川省中之重慶港爲的也。請就該港之情形而詳論之。

第三節 重慶

重慶距揚子江口。凡五千二百五十里。位于三峽之上流。與嘉陵江合流之點相對。城垣高聳。九門洞開。商店駢羅。百貨輻輳。人口約十五萬。其地東通魚腹。西走夔道。北達漢中。南帶夜郎。誠全蜀之鎖鑰也。與成都相隔。凡九百六十里。自千八百七十八年以來。此港雖已爲交通市場。然商業尙未發達。稅關之收入殊屬寥寥。至千八百九十年。與英人締烟台條約。遂開爲純全之貿易場。甲午戰後。馬關條約之結局。我日本亦得于該港優享均沾之利益。故近年市面之情況。頓異舊觀。而日趨繁盛。其物品自西洋輸入者。以棉布、洋布、毛織物、紡織絲爲大宗。自日本輸入者。專重海產。他種雜貨。由漢口宜昌運往者。亦多有之。中國內地

製出物品。應此地之需用者。棉花、筵扇、團扇而已。其輸出物之最重者。為鴉片、藥材、繭絲、野絲、綢、白腊、麻、烏毛、羊毛、糖等。蓋四川全省出入之貨物。其集散之機關。皆主于此處。茲將最近查得輸出入之總額列左。

千八百九十六年

外國輸入品

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額

六、九二一九、三九三

九七九、六八六

五、二二二、三二九

一三、一三三、三〇八

千八百九十七年

八、四四四、〇八一

六、七五二、二五八

一七、九七一、八〇七

千八百九十八年

八、一二二、九二二
三、三八一、一四七
一一、二七七、二八七
二二、七七七、三四六

重慶稅關所收入之稅項。計六款。即輸出稅、輸入稅、阿片稅、輸出入并沿岸交易所徵收者均在其內噸稅、過關稅及阿片釐金。其總數如左。

千八百九十六年

三二四、八四五、五五五

千八百九十七年

三八三、七三〇、六二五

千八百九十八年

二八八、〇二九、三一九

依上表觀之。其輸出入之額。固非甚大。然自其交通阻滯之點。對觀而推察之。則該市亦殊可謂繁盛矣。試畧述其交通之情形。以証其實況焉。

重慶與宜昌交通之線路。自古稱爲天險。奔流急湍。怒吼於崖石之間。舟自重慶而下者。踰白帝城。經赤壁之下。灘流起伏。節節相待。篙師施其迎送趨避之熟技。猶時有應接不暇之虞。故凡出于是途之買客舟人。必待駛至宜昌。布帆幸告無恙。而身心始得安泰也。自下游而上。溯重慶者。則大抵以數人操舟。數人牽纜。步行岸上。而引舟以進。其費時費力。尤可想見矣。然聞陸行之困難。尤較舟行者爲更甚。自重慶山陸西行。至雲南大理府。計程一千八百一十一哩。以每日行二十三哩計之。須閱四十七日。始能達到。而重慶距上海。凡二千五百〇二哩。計自重慶至宜昌。下水約須十日。上水則約須三十日。由宜昌至漢口。約五日。由漢口至上海。約四日。或五日。要之自上而下。不過二十日。自下而上。亦不過四十日也。以此例比較之。則水陸交通之難。易遲速。不判然可見哉。近時英人立得而氏。謀於宜昌重慶之間。試行小輪。定期往返。若其計畫果行。誠屬該港商業一大進步之機也。

此地開港之日尙淺。故金市之機關。尙未整備。而現據銀行之利權者。則在數十家之票號錢店。就中最大者不下十餘家。所發行之紙幣。紙幣之製殊爲精巧。以日本紙幣現行之紙幣方之。殊不相遜。皆大見信用。查每店流通資本之額。少者亦十餘萬元。多者乃至二百萬元。若協同慶。天成亨。日昇昌。百川通。四

家。尤能卓然樹立者也。此等事業。最爲吾輩所當注意者。即一信字而已。查各號貸金與人。之制。其利金大約每月一分。償還之期。或約定以三月。或六月。或七月爲限。延至一年以上者。頗不多見。又此地商業習慣。最當注意者。即先貨後價是也。凡商品登市。則買主惟須先向賣主訂立契約。其約文載明貨色價格及支價日期等項。約成後即可將訂買之貨物取去轉賣。俟至原約兌價之期。始按照成分。依次付銀若干。大約兌完全額之期。常在一月以後。此蓋與他處市場。交貨即須兌價者。絕不相侔也。夫此地僻在千山萬壑之中。人情輕薄。狡猾。見利忘命。殆已習若性成。然其商業上之信用。乃獨能整然不亂。歷久不渝。非山人意計之表乎。故吾人當知所謂中國人者。其人羣之性格。有二種最大最奇之變象。第一。即其不知國家爲何物。而絕無愛國之公心。第二。即其人心渙散。萬事腐敗。而獨於商業一端。則頗能聯結團體。而其甚重信用也。

工業之稍可觀者。惟玻璃與火柴二物而已。製造玻璃之業。係三十餘年以前。創始于廣東人某。現其製造廠之大者。凡設二十餘處。其原料係採揚子江中累積之白色燧石。碎爲細粉。和以石灰等物而後用之。當開此業之始。頗博巨利。其後以製出之物。過于粗劣。價值亦逐漸低減。若理是業者。能翻然改用新巧之器。更聘熟練技師。以任督造之勞。則自外輸入長江沿岸之玻璃器皿。其利必爲所奪。是最宜注目者也。製造火柴。始于光緒十六年。倡辦者

爲甯波人。其製法係由日本神戶傳往者。惟其所製出之貨。以今時日本精良之製比之。則頗形其粗陋。然以其取價甚廉。故銷路亦復暢旺。而近年我國輸入漢口之火柴等物。轉運于該處者。亦益見增多。是亦可爲我國之工商業者賀也。

第四節 宜昌

宜昌在湖北西偏。位于揚子江之左岸。其下游一千八十里。即爲漢口鎮。此港原不過一荒寒之村市而已。規模并不甚宏廓。商業亦不甚熾盛。而以其地當楚蜀之要衝。自沙市開港以來。氣象頓異。遂一躍而成爲有名之都會。人口凡三萬四千。近時中外通商之業日益進。而楚蜀間之交通亦日繁。然蜀道之難。非輪船所能飛渡。故必利用上製之毛板船。以爲轉運之器。而該港遂如天造地設。爲木船輪舟匯集交撥之區也。若招商局、怡和洋行、太古洋行、及日本大阪商船會社。皆陸續于此地設立分局。以營轉運之業。查各局承運出入貨物之額。皆蒸蒸日上。而昔時蕭索之跡。不數年即泯然無有矣。光緒廿四年該埠之貿易總數。計外國輸入品。值銀四十九萬零二百八十二兩。內地輸入品。值銀二十八萬五千零十五兩。而輸出品。則值銀五十二萬零四百三十二兩。合計凡百二十九萬五千七百二十九兩。例之光緒二十年。其總數塞加三萬一千八百零五兩。又光緒廿四年。貿易項下之收入總數。三十二萬四千六百三十一兩餘。而溯查光緒十六年。此項收入。乃不過二十萬兩。由此

觀之。即可推見此埠商業之發達。將來更無窮也。貨物之由此撥載者。以紡絲、棉花、海產物、麻布、爲最多。而阿片、藥材、砂糖、次之。此地民習樸健。無靡曼粉飾之風。物價低廉。常不及漢口之半云。

第五節 沙市

自宜昌順流而下。行百六十四里。即抵沙市。此地古稱沙頭。亦位于長江左岸。距荊州府城僅十五里。因締馬關條約之後。始開爲通商港。其先原不過一小市。以地勢當湖北之要衝。東有河流。與漢水相接。南與湖南之岳州。遙遙相望。近時行駛輪舟。交通甚爲利便。故商業亦驟然振興。人口約有四十萬。俗呼爲小漢口。良不誣也。觀中國稅關之清冊。即可見該地商況日進之勢。茲揭其畧如左。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光緒二十三年	三、三三八	一、七五二	三六、〇三三	四二、一四
光緒二十四年	四八、四二八	八六、八六四	一八一、二二〇	三二六、五二二
光緒二十五年	二、三、七八七	五五、四三五	九一、八七八	一七二、一一〇

三年間收入之額。其進步如此。固非徒關於商業上之隆盛而已。而工業之發達。亦即相隨并進。如棉織物一項。尤爲其最著者。此地自西洋輸入之物品。以麻布、紡績絲、毛織物、染料、

胡椒爲主。自日本輸入者。則紡績絲、棉、銅、海產物、洋傘等項爲重。而此外尚有各種雜貨。其輸出者。則有花生、麻、棉花、雞蛋、芝麻、蠶絲、漆、煙葉、毛皮等物。終年市場之景況。只五月至七月之間。稍爲寥落。過此期外。無時不極其繁盛。商賈輻集。殆如羣蟻之赴羶。惟開埠以來。爲時尙淺。故著名富商大賈之中。其實有家資在五十萬兩以上者。尙不過二三家而已。

第六節 岳州及洞庭湖之形勢

湖南全省之面積。約七萬四千三百二十哩。據近時所查戶籍之報。人口約有二千百萬二千六百餘。其地實爲哥老會及頑固黨之巢穴。其人民最富于排外思想。故從前沿江各省開市通商。而此省獨無一通商埠者。誠以其地不易開發也。及至前年英國及日本併力與總署交涉。始得于洞庭湖口之岳州。作爲自開之通商埠。而此外如長沙、常德、湘潭、三處。聞亦嘗有上諭令督撫查察情勢。能作爲通商口岸否。然并無成議也。

岳州位于沙市漢口之間。其一面當洞庭湖口。一面與長江相接。湖南全省之產物。大抵必經過此地。始能輸出。而自外輸入之重要物品亦然。現時日本之領事館。及大坂商船會社。東肥洋行。皆已于該處選定良地。立券租賃。惟余尙未覓得該稅關本年之報告。故商務之盛衰果屬若何。無由詳悉知之。惟聞其輸出之物。以煤米二者居首。而二者之中。爲吾輩所當注意者。尤當以煤爲最。蓋中國全地礦苗之旺者。無過于山西。而湖南實居其次。且探掘之

權。尙未落外人之手。是因因湖南閉塞之風。頑強難破。而外若天留此無窮之寶藏。以爲我日本人將來立業之地也。其能無動念乎。其他產物。如茶、麻、煙葉、紙、油等。亦頗有足數者。洞庭湖當湖南之北端。巴陵縣在其東。湖面濶有百八十里。其地古稱三苗。當三國鼎立之時。劉備孫權曾約定以此湖劃吳蜀之疆域。而此湖無古無今。吸收湖南全省之諸水。泛岳州。而會于長江。其常爲無盡之財源。是尤有斷然無可疑者。雖冬季少雨之期。水淺沙淤。常苦舟行之不便。而每至夏期。則湖水漲溢。遠波極天。煤船米舟。乘風逐浪而來者。櫂影如織。游斯地者。當夫夕陽蓬背。眺晚波于湖心。每恍然作身在海洋之感。其浩渺可想見也。近來日本人所經營之大東瀛船會社。已有于此處開行漁船之計畫。而郵船會社及商船會社。亦竭力查測湖南之水路。以爲着手之端。聞英國于前年特派一砲艦駛入湖中探察一切。蓋頗有深意在也。

洞庭湖收容之水。其流派頗多。古說稱爲九江。而所謂九江者。諸說紛紛。莫由考定。或曰九江者。謂沅水、漸水、无水、辰水、叙水、酉水、澧水、資水、湘水也。然亦未必盡然。要之今時注入洞庭湖之諸水。當以分作四派爲當。曰澧水。曰沅水。曰資水。曰湘水。澧水流於湖南之北部。沅水則自西而來。資水貫流于中部。而湘水則發源于貴州、廣西、湖南三省邊境之高嶺。滔滔東下。與澧沅資三派同匯于洞庭。若所謂漸无長叙酉之五水者。初不過沅水之支流耳。

澧水之源。起于湖南永順府永順縣之北上洞。東流而經上洞下洞諸地。與東南流來之綠水相合。過桑植縣而西南折。至永定縣之南。過天門山之北。又復東行。道中并澧水、澗水。過澧州府始南下洞庭。其源流之長遠。如上所計。凡一千二百里。用中國之板船。亦可收往來交通之益。惟輪船則斷不堪涉。此淺急之流也。沅水出于貴州平越州之西南。東流而入湖南西南隅之沅州府。與南來之潘老河合。北流至辰谿。經辰州。又合叙水、辰水、酉水。過桃源、武陵諸邑境。至常德府而東流入洞庭。其長凡二千五百三十里。沿岸不乏名勝之蹟。如武陵桃源。尤多可遊覽之處也。湖南貴州之境上。因沅水之流通。而交通頗以甚便。前年湖南人士。欲請政府將常德府開爲通商埠。而因關稅法則改正之後。擬以于該埠設立稅關。徵收輸入品之稅項。以省從前運外貨入湘。必于上海漢口節節抽稅之煩擾。是蓋欲藉此而求貨價低廉之故。然亦因水路順利。始可以籌費及此也。資水發于湖南南疆寶慶府之附近。北流而經新化。過益陽而入洞庭。其長千八百里。舟楫之便否。尙未查悉。湘水亦曰湘江。在湖南諸水路中。最爲重要。其流域既長且廣。舟運之便。故亦爲諸水之冠。其源發于廣西桂林府興安縣之南九十里。北流而入湖南。至永州府零陵縣。與自西北會流之瀟水相合。再行又與舂水、泚水合。過衡州府。北流而經湘潭。達長沙。合瀟水汨羅而注洞庭。延長二千五百三十里。其源遠與廣東之西江相接。頗得舟楫之便。長沙湘潭之居民。類皆頑迷守舊。不識外情。徒知

遠排外之蠻氣。西洋人有遊歷其地者。輒被其投石弄劍。痛加迫害。而我日本人。則多因變裝混入。使彼無由察知爲外人者。故遂得幸免其害。然亦有知之者。則因有同種之感。亦多厚加待遇。決未聞有以待西人之蠻習而相待者。此誠爲我日本之大幸也。湖南之產物。欲運輸于長江。則必以湘水爲通道。即兩廣之貨物。自湖南轉運于他處者。其假道于湘水亦然。夫如此利源豐富之航路。至今尙未歸于西人之手。而湖南人之待日本人。又爲特優。我其敢厭天之賜。而不極意以經營之可乎。

第七節 漢口漢陽武昌

漢口古名夏口。今一名漢臬。又曰漢鎮。屬于湖北漢陽府之漢陽縣。其位置在揚子江之北岸。當北緯三十度三十二分五十一秒。東經百十四度十九分五十五秒。距上海六百哩。人口凡八十萬。湖北省城武昌府在其西南。與之隔江相望。武昌城爲總督駐在之地。人口凡二十五萬。又其西北與漢水相隔之對岸。爲漢陽府。人口凡十五萬。三區分峙。勢若鼎足。最爲長江上游之要隘。古以漢口及河南之朱仙。江西之景德。廣東之佛山。分爲天下之四大鎮。誠以形勢之出于天然也。然至今時商業之昌盛。則信無有過于漢口者。

武漢之地。得水運之便。當九省總匯之通衢。實爲腹地無二之商市。其往來聚散之重要物品。雖種類繁多。不可勝計。然撮其大宗數之。則如（一）穀米。煤炭。來自湖南運往江南各處。

者。(一)茶、鴉片、藥材、自四川運出者。(二)茶、獸皮、藥材、自北部諸省、經陝西、出襄陽、下漢水而來者。(四)藥材、棉布、海味、本輸入多由日人參、樟腦等物、經上海溯長江而集于漢口者。蓋一年之中、江上風光、無時不帆檣如織、而買客舟人各熙熙攘攘也。據中國稅關之光緒廿三四年報告、其每年貿易之總額、大概如左。

(一)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一) 一四、一九三、五三七

六、六六三、四一一

二二、三四九、五四五

四四、三〇六、四九三

(二)

一七、一七二、三五二

八、〇〇七、八九七

二四、五四〇、三八二

四九、七二〇、六三〇

(三)

一六、〇一九、七二一

六、七九八、〇七三

三〇、九五三、六五一

五三、七七二、四四五

長江沿岸之商場。除上海以外。其交易總額。無一能凌駕漢口者。如上所述。其地實為南北交通之咽喉。商業之繁榮。自非意外之事。法人浮克氏早見及其為無窮之利藪。而喚起來者之注意。一八六一年。中國政府遂遭西人之迫脅。開為通商市場。英國先于市街東端。沿長江之北岸。劃定租界。俄法之租界。即在其東。甲午之役。德國假扶植中國之名。干涉馬關條約事件。其後要素酬報。遂亦得于東城外。指定地段作為租界。日本因馬關條約之結果。亦得從英德俄法之後。劃地一隅。惟位置僻在各國租界之西偏。不能無不便之感。漢口商埠。既為各國併力積重之區。而其中最足使人注目者。則俄人之舉動也。中原逐鹿。

英人之識力手段最爲高強。夫固盡人知之矣。而俄人在漢口之勢力。及其規模。幾與美人相埒。則未之知者尙多也。我來漢口。見俄領事館與英領事館皆高張旗幟。聳立于江岸之通衢。而俄國官商協同創建之製茶廠。宏廓昌大。比屋連牆。凡四五棟。嘗查自該廠製成輸出之茶。其量大概如左。

光緒二十三年

四七〇、一九二担

光緒二十四年

四八三、一九二担

除由內地市場輸出外。其運輸之法。或即以俄國義勇艦隊之船隻。運往海參崴。或由海路南巡印度。經紅海、黑海、入俄鐵薩港。而輸進歐俄。俄羅斯全境。以地勢言之。可分爲二。故稱其地在歐洲者。曰歐俄。在亞洲者。曰亞俄。或由

天津而經恰克圖。或由漢口、溯漢水、至樊城。而由陸路運往西伯利亞。但每年此項交易所收之稅金。向未見各地稅關完全整齊之報告。故金額之多少。頗難確知。俄人在漢口之工商業。既與英人相伯仲。而俄人之權利。尤有特駕于英人之上者。蓋比利時人常居其後。而爲之援助也。夫中國政府。曾與比國集股公司。訂修築蘆漢鐵道之約。現已于漢口起工矣。自我輩眼中觀之。是何異西伯利亞鐵道線之一端。已延及於漢口哉。俄人潛勢陰謀之可畏。竟有至如是者。尙有一事件。足爲表證。而足令人記念者。前年八月。俄領事館與英商馬曉生氏。因土地毘連之故。而生葛藤。其時在漢口之英俄水兵。竟起一場之衝突。幸禍機尙

小。隨起即平。然亦可借問將來二大勢力之消息也。嗚呼。蘆漢鐵道告成之日。俄國之勢力若何。英國之勢力若何。我日本之利害關係又若何。有識者可勿慮哉。

漢口一區。劃租界凡五。即英、俄、德、法、日也。租界地域。西接中國街道。跨城牆內外。而東張。各界之內。以英界地段爲極佳。其長濶沿江岸。凡二百五十丈。入陸地亦二百五十丈。而江岸之道路。坦坦平平。如砥如矢。綠樹垂陰。掩映兩側。球場憩所。列在其間。矚目對岸。則大河前橫。而武昌之山丘。與黃鶴樓。諸勝。隱約高下。與煙波相俯仰。與風帆相送迎。蓋旅客來此者。除其心目間經營事業之外。而披懷風月。亦復流連不置也。俄法界各沿江岸二百丈。入陸地百二十丈。德界在通濟門外。沿江岸三百丈。入陸地百二十丈。而我日本于甲午之役。拚無數之人命。忘死橫戰。而所謂一躍遂與天下第一等國并駕而齊驅者。其所獲之租界。果何如哉。其地段入陸地百二十丈。較他國租界固無遜色。而沿岸乃不過百丈。且各國租界之界標。率皆用高五六尺之大石柱。而我日本乃僅用高二三尺之小石柱。樹立于荒草離離之間。題其文曰「大日本租界地」。吁。其何能使吾輩接于目而不頹于面。傷于心者哉。草屑叢蕪。犬豕溷集。其所謂居民者。編茅爲屋。率皆自德界內逐來之窮民也。吾輩誠不能解我國當局之士君子。何竟以遠不過二千哩之亞東大舞臺。付之冷冷落落。若不足竭力以經營者。爲何心也。記吾含淚而過我日本租界者。實在前年之秋八月。而遷延至今日。亦尙

未見有振興之色。吁。吾不能不向吾國人而告以各國租界振興之象也。英俄租界。交衢井然。大廈高樓。聳入雲表。殆與稱爲東洋之第一商埠。上海之情形無少異。固無論矣。其他如法如德。近時皆起手修築。刻日程工。法界中之商民。已漸漸繁殖。而德則自其親王亨利于先年曾率東洋艦隊上溯漢口之後。其租界中之工事。遂較前更加踴躍。撥船之檣頭。高掛「大德國用」四字之紅旗。皆從其搬運砌岸石塊之役者。其數難更僕數也。吾嘗聞法德之商人。皆痛其本國政府。不能給貲爲其修理租界之用。於是在上海之德商。遂與駐漢之德領事官締結契約。合力擔保。向上海某銀行借銀數十萬圓。又法界則由上海漢口兩地之法商。籌集厚貲。以供修築道路填砌碼頭之費。其工事告竣之期日近。而自外來購求土地者亦日多。故現時所收之地價。已較初時所收者。高過四倍。或至五倍。而今即僅以各處收人之地租。償當時籌集之貲。已優乎有餘矣。返觀我國居在滬漢之商人。其所謂志士者。則言及漢口租界一事。殆無不慷慨嘆息。不知所措。然按其實際。則并無一人肯熱心奔走于朝野之間。而以必達此目的爲己任者。徒空費日月。坐視漢口之商權。歸落于白人之手。而已亦不欲與之競爭。吁。此我日本之租界。所以不足與英俄法德等量而齊觀歟。此地商業上之發達。日新月盛。將來之進步。正未可限量也。查其與外國交易之物品。大概如左。

輸入之物 紡績絲 洋布 棉花 銅 海味上三種多自日本輸來者 人參樟腦及各種葯材

洋傘 磁器 漆器 玻璃器 雜貨

輸出之物 豆 豆滓 麻 蠶絲 紅茶 綠茶 白蠟

光緒二十五年貿易金額總計凡五千三百七十七萬一千四百四十五兩。該地稅關之收款。統輸入輸出沿岸交易（上三者皆除鴉片稅計之）鴉片噸稅長江往來船隻過關稅鴉片釐金等稅合而計之。凡二百十九萬四千四百十二兩。蓋中國全部之商場。除上海稅關收過六百九十餘萬兩之外。則稅源之旺。從無能及漢口者。其各交易品中。利益特厚而量數重多者。以茶為最。每年四五月間開場之時。極為繁盛。而市價每日變動。甚至一日之中。有昇降至二三次者。聞華人與西人巧於相機之流。即每于此間博巨利焉。

四川之人參麝香。山西河南陝西貴州之各種葯料。四川河南湖北江西之蠶絲。湖南之竹木。煤。炭。米。桐油。欄杆。廣東之糖。甘肅之煙葉。四川雲南貴州之漆。江西之紙。蘇州之扇。北京之鞋。日本及廣東福建浙江之海味。水陸錯集。舟車交馳。懋遷有無。皆集中於漢口。是商業大可振作。商權大可擴張者。必當于此地首屈一指。誠無可疑也。而日本人經商於此者。乃僅有大坂商船會社及東肥洋行商船會社。則新于馬王廟之傍。蓋造鋪屋。其他當各國輪船公司之西端。與招商局相并而立。頗得位置之宜。惟躉船尙未完成。載卸貨物。頗多不便。

是一障礙也。東肥洋行即在商船會社之後。其地名曰河街。交易貨物。概屬雜品。如瓦器、磁器、煙草、絨衫、毛布、玩具、紙類。銷售甚多。每年常四五九十之一五月內。市場尤爲熱鬧。蓋此數月係接近中國節季之期。商販顧客。每多遠自湖南四川。或自陝西而來者。獨惜我日本之勢力微薄。除商船會社之外。其從事于貿易者。惟東肥洋行一家而已。未盡之利。豈有限哉。

漢口之商業既如此。而工業顧何如哉。彫刻竹木。鏤鑿金銀。固最以精巧見稱。然此不過區區手技。其細已甚。惟俄人所設之製茶廠。其所用工人。不下二千餘名。烟筒中黑烟隆隆。晝夜不息。是誠可認爲高視濶步之舉動。而足令人驚羨者也。查所製之品。凡分三類。即紅磚茶、綠磚茶、及雜色茶。蓋俄人之居于北部者。其嗜茶之癖。亦與中國人嗜食鴉片無異。皆習爲食品中不可缺之物也。

武昌漢陽之工業。則較漢口爲盛。鐵政局。在漢陽之大別山下。沿漢水之右岸。而近傍伯牙臺。開創之資本。凡登千萬兩。製出之物。則鐵板、鐵軌、船具、及大砲小砲。又特製德國新式快鎗。以供護軍營諸隊之用。其規模固亦甚大也。然以我國若松製鐵場較之。則不過其半而已。鐵料即取於湖北之大冶鑛山。并山西各處鐵鑛。每日製造之額。凡銳鐵六十噸。鍊鉄四十二噸。鋼鉄三十噸。所用之塊炭。以日本輸入者爲主。而採自馬鞍山者次之。山距本局約三十餘里紡

紗局在武昌文昌門外。距長江之南岸。亦屬近年之所經營。規模宏遠。廠中備置織造機器。凡一千具。每具二日能成布一匹。紡絲之錘。凡三萬六千枚。每錘一晝夜間能製緯絲六十兩。執事工匠。合計三千六百餘人。兩局之主辦者皆係西人。措置亦頗盡力。然猶時有收支不敷之慮者。是蓋張之洞用人不當之所致耳。

日本人之在漢口者。不過三十餘人而已。其所執之事業。則法租界之日本領事館。及河街之商船會社。東肥洋行。漢報館。英租界之郵政局等處。漢報銷行之數。僅及千枚。然其勢力頗足動張之洞部下之聞聽焉。

第八節 九江

躍出武漢之萬丈烟塵。洗眼雲水。掉一葉之扁舟。逐奔流急湍而直下。時至夜半。鐘聲到耳。則赤壁之麓也。其地號曰黃州。坡老之游蹤。猶可訪焉。至此江勢頓遏。斷崖臨水。疊嶂摩天。過武穴。黃石港。二埠。遠眺南岸。則丘陵起伏。勢如渴虹之飲江。北岸則平野前橫。小山曲抱。洵其地已距漢口百八十七里矣。是即曰九江。

九江當江西省之北端。長江之南岸。近擁鄱陽潯陽二大湖。人口約五萬五千。市場之繁盛。亞于漢口。稽此地之歷史。春秋時屬于吳楚。晉代謂之潯陽。九江之稱。始于有明。而至今仍之。其風景實爲長江下游之冠。府城俯瞰潯江。廬山之峯。聳列左右。廬峯之高。雖非有極天

之勢。然此地羣巒起伏。無足與抗者。故廬山遂儼然得最高之位置矣。若五老香爐天然之勝地。白鹿書院之流風。遊者蓋不能忘焉。

水明山紫九江之風光。若是其明媚可愛也。而就中國現在之危局。爲我國人籌將來應付之宜。則此處地勢。又決不可例爲殘山剩水。而作等閒觀也。蓋江西全省之面積。計一萬五千四百三十三方里。人口計二千三百零四萬六千。地大人衆。物產豐饒。而需用之物品。亦極繁重。百貨之出入聚散。皆以鄱陽潯陽兩水爲總匯之區。而九江商埠。則遠鎮長江上下之中心。近扼鄱陽湖之頸項。誠南北交通上之樞關。有一無二之地勢也。夫吾國既與清政府訂明福建不讓與他人之約。而考求實行此政策之方法。必宜連結廈門、福州、遡閩江、達九江。築一橫斷鐵路。若果得適如豫計。固不獨台灣商業之進步。指顧可期。而南清第一不拔之根據地。歸吾掌中。則長江沿岸之霸權。自不患無操之自我之一日。其關係之大且遠。也有如是者。吾輩安可忽哉。查此地商業。以茶爲大宗。而紙、麻布、藍、煙草、綿、扇子等物次之。景德鎮之瓷器。係中國之一大名產。其輸出于歐美者。亦陸續不少。

光緒廿三四年本埠貿易之總額如左。

(一)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五、八三五、八七六兩

八〇九、一〇四兩

七、六〇五、一二三三兩

一四、二五〇、一〇三三兩

(三) 六、五六三、三二一 一、三二二、六七六 七、〇八〇、五七六 一四、八六五、五六三

(三) 六、八五二、七八三 一、〇二〇、一二九 八、六二七、六四〇 一七、五〇〇、五五二

貿易上收入項下之總額。

光緒廿三年

九九七、八八八兩餘

光緒廿四年

九二一、八五〇兩餘

光緒廿五年

九五九、六三四兩餘

長江沿岸之商埠。有繁盛在漢口之次。而遙足與天津抗衡者。惟九江而已。景德鎮之磁器。珍為貢品。特由政府派員而監造之。若萬載、新昌、奉新、萬安四縣製出之紙。所供用之區域。且半于全國。產茶之額。逐年有加。俄人所設之製茶廠。已有三所。是該處之工業。又盛可觀矣。租界在府城之西。直沿江岸。位置亦甚相宜。惟設有領事館。督勵商業者。現惟英國耳。

第九節 蕪湖

別九江而順沿江西之北岸。過安徽省會之安慶。東下百里。即達蕪湖。蕪湖距揚子江口凡三百四十里。人口約有八萬。春秋時其地屬吳。為歷代用兵者所必爭之地。西南一里有戰島山。東北一里有赭山。勢成犄角。坐抱長江之險。港灣迴繞。泊舟者無驚風怒濤之虞。而為安徽全省獨一之商埠也。其貿易品中之重要者如左。

米 豆 繭絲 綢 緞 煙葉 麻 棉 雞蛋 鳥毛

光緒廿三四五年之貿易額。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一) 四、二五五、七四七兩	一、八六〇、四七九兩	五、五〇八、六〇二兩	一一、六二四、八二八兩
(二) 三、七〇〇、三三三	一、九五五、八六七	三、二三一、一二二	八、八八八、三六一
(三) 三、九一三、四二〇	一、二三三、〇五七	四、〇三七、〇五〇	一〇、一八〇、五二九

其中出口米一項之價額。

光緒廿三年

三、一三三、七三四兩

光緒廿四年

一、五二二、九一二

即此可見安徽一省實為中國不涸不竭之米倉也。

此地亦惟英國設有領事館。招商怡和太古輪船公司皆在碼頭設有躉船一座。即以為起卸貨物屯積之所。小船蟻集其旁。以接濟轉運之。頗屬穩便。獨日本大坂商船會社。并無棧橋躉船。故船抵該埠時。不能近岸。每在中流停輪片刻。倉卒間起載貨物。極多不便。故商客甚為寂寥。殊可恨也。

第十節 鎮江

展輪于蕪湖。順流而下。過南京。至距江口二百三十哩之地。即鎮江也。（宋以後即稱今名）該埠位于長江之右岸。人口約二十三萬。其形勢與南京相犄角。而大運河與長江合流之點在焉。實為南北交通之鎖鑰也。中國銷用最廣之淮鹽。即由此口輸出。將來商業之殷盛。更可屬望。查其目下輸出之重要品如左。

米 雜糧 花生 油 山羊皮 牛皮 綢 綾

此數種中。尤以綢綾為最。其名直與南京所出者相埒。自外輸入品。亦極繁多。其尤著者如左。

洋布 塊炭 手巾 絨巾 洋燈 洋傘 海味等物

光緒二十三、四、五年本埠貿易及稅款總額。

年 分	貿易總額	稅款總額
光緒廿三年	二二、九五〇、二〇九 _兩	八五五、〇〇四 _兩
光緒廿四年	二四、一四五、三四一	八一〇、九七七
光緒廿五年	二三、一四三、五四八	七一四、二八一

第十一節 上海

上海在鎮江下游二百三十哩。係江蘇松江府上海縣屬。其地當北緯三十一度十五分。東

經百二十一度廿九分。自日本長崎至揚子江口。凡三百五十哩。由江口進溯四十八哩。南折而上。更十二哩。即達該埠。地勢平拓。豁然開朗。十里外有鳳凰山。極目望之。如煙如雲。宛爾在焉。城內外人口約八十餘萬。市百貨輻輳。極爲繁盛。蓋不僮爲中國各通商口岸之中心點。又實爲東洋之第一商埠也。

故上海原非商業要地。五十年前。中國南部之通商場。以廣東甯波二埠爲主。其時上海不過一小市而已。英人着意于長江之利源。其手眼最爲敏捷。道光二十年鴉片之役。締結和約時。遂畧取香港。并屯兵于揚子江口之舟山島。以担保償金之約。乘勢逼開上海爲通商口岸。上海之地位。即從此日重矣。居于廣東甯波之洋商。時有移集來此者。英國租界距縣城僅二哩餘。近接黃浦江岸。咸豐二年以後。長髮之亂。遍于南部諸省。城內之居民。風鶴驚心。避難于租界者。驟增至二萬。蘇杭一帶。避亂而來者。接踵于途。而富者經商于此。因遂家焉。一時上海之商勢。如朝日麗天。隆然上達。法人因有用兵防亂之功績。遂亦得藉口要索。十英租界之外。劃定專管之地域。及同治二年。亂局告終。美國亦得從英法之後。設置租界。同治十年。又與日本結通商之約。自是上海之商業。益見發達。而蘇州甯波商場之利。遂并爲所奪矣。

往來長江之船隻。自上海爲停泊之所。航海之船。向多泊于甯波附近。然時虞暴風激浪。

之驟發。致生損失。故至近時。海船亦常折入江口。投錨于上海焉。由上海南溯黃浦江。入大運河。僅百二十哩。即達蠶絲綢緞主產地之杭州府。由西方上溯運河。則可至米穀蠶絲綢緞主產地之蘇州。無錫。鎮江。而與大運河相連絡。若溯入長江。則前數段所陳述之鴻都大邑。星羅棋布。相送相迎。水陸之便。既多。物產之饒。尤著。上海一埠。誠可謂天造地設。以待人領受者也。開市僅五十餘年。即為今日東洋無與拮抗之商港。夫豈偶然哉。

道光廿九年。外人居此者僅及百人。洋行僅二十五座。而今則只英人。已有千餘。其次如日本。葡萄牙。美國。法國。匈牙利各國。綜而計之。不下六千餘人。近十年來貿易總額。增至二倍以上。其進步真非常矣。

茲將光緒十三年及二十廿三廿四年之貿易統計表列左以資參証。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一) 六三、〇二三、四二七 <small>兩</small>	四五、〇一四、五七〇 <small>兩</small>	三〇、一九六、六〇三 <small>兩</small>	一三八、二三四、六〇〇 <small>兩</small>
(二) 九六、九二〇、九三一	五三、三六一、三四七	四五、三四〇、〇九三	一九五、六二二、三七一
(三) 一三三、七〇八、二七四	七三、八〇四、三四〇	五九、一六六、三七六	二六五、六七八、九九〇
(四) 一二七、一五六、八九七	七六、〇九〇、九一五	四七、九五八、〇二五	二五一、二〇五、八三七

茲更將光緒廿三年。上海商埠與外國及中國各通商口岸貿易上交通往來之關係表示

於左。

埠名

轉輸出之外國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之內地品

廣東

六三三、五二二

一、三六一、一七七

五、九八八、四四〇

汕頭

二四三、四六七

三、一四六、一七七

一、九一〇、八三六

廈門

一四〇、三三八

四五九、四六三

一、三三八、八九七

福州

七四九、七九九

九二三、八六〇

一、三八四、四九四

溫州

五九〇、六三三

四二四、九二二

九二、〇六六

寧波

八、三三〇、二六四

四、九四五、八四四

一、〇五四、一〇七

杭州

一、四七二、三八六

三、三八一、一一四

一九四、八四八

蘇州

八六六、七七四

三四七、二九二

一六〇、二四一

蕪湖

三、七五三、二九一

一、三六五、〇〇二

八一四、七七〇

九江

六、〇七〇、六二三

五、五七〇、五一六

一、〇一九、九三八

漢口

二四、〇一一、四一〇

三一、九四六、五六七

五、八〇二、〇八八

宜昌

二、三八三、三七一

三五三、二〇八

二、三三三、〇三二

重慶

……

二、三六三、四三〇

一、〇八六、一五四

芝罘 七、六七九、五三七 五、七〇三、一七八 二、三四五、七四五
 天津 二〇、五四七、五一〇 九、三八七、二五一 一七、二三〇、九〇七
 牛莊 七、二五六、六一四 二、一二五、三三九 二、九八七、〇九三
 總計 九五、八六三、三三三 七三、八〇四、三四〇 四三、六三四、六五六

上海貿易總額之內容

外國商品		輸入	
		自各國及香港	自內地各埠
		合計	兩
		一三三、二一九、一八五	四八九、〇八九
轉輸出		各國及香港	一三三、七〇八、二七四
		內地各埠	五、一一九、五五八
		合計	九五、八六三、三三三
純外國商品之輸入額		合計	一〇〇、九八二、八八一
自內地各埠輸入			三一、七二五、三九三
			七三、八〇四、三四〇
內地商品		各國	四〇、三八七、〇四〇
轉輸出		內地各埠	二二、四七六、一〇七

純內地商品之輸入額

合計

六二、八六三、一四七

一〇、九四一、一九三

三八、〇〇七、八二七

二一、一五八、五四九

五九、一六六、三七六

二六五、六七八、九九〇

一〇一、八三二、九六二

上海產物之輸出額

各國

內地

合計

全貿易額

純貿易額

統觀上列各表。則上海之爲中國全部商業之主要地。而爲東洋之第一市場。不難知之矣。西人之注目于上海。殊非等閒。若「甲必丹、蒲拉克司頓」之著述。于揚子江流域各商埠中。若漢口上海。尤詳加考究。「阿兒克巴德里得兒」嘗著有揚子江流域及商業一覽。載于英國時事評論。洋洋數萬言。其論上海曰。

揚子江流域之商品。以茶、絲、鴉片、三者爲主。其自他省輸入。或輸出于其他省者極多。上海一埠。恰當江口。其將來之地位。殆不失爲極東之紐約也。該埠商業。已占江岸各埠三分之一。千八百九十七年。由上海經過輸出入品之總額。計千五百五十萬磅。其中屬江岸各埠者。僅千〇三十三萬三千三百三十三磅云。

又「洗耶模蓮」于十九世紀評論中載有最近支那視察一篇。其說曰。

與中國事業有關係之英人。不可不于上海謀處置中國之政策。吾輩既早論之矣。蓋上海雖稱爲中國之門戶。而察其景象。竟似與中國絕不相關。彼市政之整嚴。教會之宏壯。電燈則燦爛如月。樓房則高聳入雲。以及他種新輸入之文化。夫豈老大帝國中所嘗有者哉。毋寧以歐土稱之爲當耳。

北美評論中載有太平洋未來之葛藤一篇。其說曰。

揚子江商業之盛。實爲可驚。蓋江身橫臥于四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蘇各省之富源中。其流域之廣袤。不下六十萬平方哩。衆之全世界中。殊鮮其匹。其爲東半球適于工商業之地。確無可疑也。此重要之長江。其注入太平洋面之海口。即曰上海。吁。上海之位置。非即將來之桑港乎。現今埠中之外國貿易。已超過一千五百萬磅。而計揚子江全部之貿易。乃不下三千萬磅。此數之外。尙有由中國板船載運之貨物。因其輸出輸入。非納稅於稅關。遂無從查悉其實數者。居于此間之人口。至少亦有一億八千萬。里得兒云。將來揚子江全部之貿易額。當可進至三萬萬磅。余亦云然。

其他熱眼于上海。而極口誇稱之者。如「揚古哇司板德」坡兒忍司之輩。不遑枚舉。下段便就吾黨所見之梗概而略述之。

上海縣城。曰滬城。昔春申君之所居也。故亦曰申城。在黃浦江之西岸。繞以城垣。周回約二十里。雉堞上。高架大砲。赤黝斑斑。盎然古色。蓋自長髮之亂後。未嘗一用。亦未嘗一經磨拭也。牆脚一帶。草茅蕪亂。糞穢堆積。行者每掩鼻蹣足而過之。城門郭門凡七。即大東、小東、小南、大南、西門、老北、新北等門。門置守者。每至日沒之後。循例鎖閉。翌日天曙始開。夜間內外之交通。概行遮斷。命意在嚴捕務。其捕務之可笑。大可想見。大東、小東、新北、三門之街市。頗極繁盛。道署在大東門內。縣署在小東門內。每郭門前。必有二三賣卜者在焉。無晴無雨。問卜者常滿圍其座側。此亦可見中國人民頑迷陋固之習也。街道非常陝隘。頗有伸張兩手即可達兩側。鋪面之觀。路中鋪以石塊。轉側陷落。高下凸凹。偶一降雨。則泥濘浸滑。數日猶不得乾。行路之艱苦。殊難言狀。鋪店雖皆二層樓房。然以街道過狹。故白晝獨昏然陰闇。金字招牌。高懸軒角。恰如暗夜之榮光也。到處尿流屎積。如川如山。肉店之血腥。酒館之臭氣。薰蒸竄鼻。而官吏則輿馬雜沓。往來如梭。喝道之聲。時時到耳。淨娃盪婦。或步行。或飛轎。容裝妖冶。醜態橫生。外來遊者。一過此市。蓋無不驚其摩肩擊轂之盛。而復嘆其湫隘囂塵之不可居也。各店商品。雖皆分門專售。常見購物者雲集于門。且鱗次櫛比之商店中。無一有遜色者。聞城內商況之盛。頗足與租界中之商況相抗。蓋非虛言。城中搬運貨物。全用小車。車只一輪。而以一人從後推之。雖道路崎嶇狹隘。亦頗能運行如意。或乘以人。或載以物。其

重量常在百數十斤以上。而推者并無難色。亦覺其利便可用也。

各國專管租界。在縣城之北。面臨黃浦江。江之源發于江蘇省內。濁流滾滾。緣縣城及租界之東岸而北流。與揚子江相匯。商船軍艦。常碇泊于江中。有櫂影蔽江之勢。租界分英、美、法三區。英占其中部。法界接近縣城。在英界之南。美界距吳淞江。又稱蘇州江。黃浦江之支流也。而位于極北。就中以英界爲最繁華。道路亦非常齊整。以中國各處地名名其街曰北京路、南京路、九江路、漢口路、福州路、廣東路。東西通衢曰大馬路。其中以南京路爲極盛。南北通衢。則有四川河、南、福建、浙江、廣西諸路。其餘小巷并列。縱橫貫通。法界規模則頗異其趣。以接近縣城之故。商場交易。大難振起。方之英美租界。愈形蕭索。就此點觀之。不可不咎法人擇地之不當也。是正可爲日本人前車之鑒。美界離縣城凡四五里。近接揚子江口。而連吳淞市街。自吳淞開作通商口岸。美界之地位。愈當衝要。而有日盛一日之觀矣。日本人所經營之事業。如三菱公司。并其專用碼頭、領事館、東本願寺、大東漁船公司、同文滬報館。皆在美界。其在英界者。僅橫濱正金銀行。及日清商品陳列場等三四處而已。

租界中設有市會。中國人呼爲工部局。以爲行政之機關。其職務多重土木。在昔英美法各界中。原各立有行政專部。近來英美二界已合爲一。而法則仍獨治其一隅。市會中之經費。其常年收入諸款如左。

地稅 房捐 洋房及中國房屋洋房稅

埠頭稅 工部及郵政局之收入 各種營業稅力

車小車通行一租界內納稅費
許若欲行入他界更須增稅

支出數之重者

巡捕費 衛生費 點燈費 自來水費 公共土木費 道路 土地建築 記錄局

費

數項中最爲吾輩所當注意者。即修治道路一事。而層皆鋪以細礫。常運蒸氣鐵機車于其上。往復以壓平之。修道工夫。終年無暇。每租界之歲費。常在二十萬兩以上云。嚮者英人之經營香港也。慘愴辛勤者五十年。第一即從事于修築道路。備設水管。而瘴癘之氣因之漸消。歷時稍久。風土遂爲之大變。雖伏天亦鮮流行之疫疾。斯非英國殖民政策中明著莫大之功效者乎。今日港中道路。已如砥如矢。聞其年費尙支出四十萬佛郎。其于上海租界。殆亦髣髴似之也。黃塵萬丈。人馬失途。乃大清國帝都之奇景。于他處吾無見焉。

巡捕制度亦頗整嚴。高六尺餘之印度人。頭裹紅巾。立于十字街口。以制止車馬之衝突。行人之喧囂。其象殆與倫敦無異。英界中長街大巷。備極繁榮。車馬駢闐。雲馳霧集。然巡查一揚聲一舉手。則數十輛馬車。不敢不按轡徐行。整列而進也。巡捕分三級。中國人居最下級。而印度人統率之。印人復統率于歐人焉。

租界中之司法制度。旅華外人之訴訟。概歸各國領事自行裁判。而華官無糾審之權。故各國領事館。皆設置法院。而英國特設高等法院一所以處理上控案件。而省歸訴于本國之勞。又凡與中國人關涉事件。即歸會審衙門管理之。若中國人有欲上訴于高等法院者。則更須捐納人頭稅若干。三租界中司警察事務。概歸各巡捕房管理。

自來水局。租界中之飲溜水。悉仰給于該局。局設于美界之北端。千八百八十年始計畫設立之。八十一年始由英人赫德起工營造。其款項係由倫敦市場募集。共費五十八萬圓。構造之制。係將黃浦江水。導入沈泥池。以沈澱污濁。而後引入用水池。再經濾水盤。十分濾過。始注之于清水倉內。而使之流往英界江西路之貯水樓。分人鐵管。由地下通過。分布於三租界全部。及湧泉路一帶。貯水樓高百二十九尺。地中鐵管長四十五哩。樓中之水。常貯有三千七百五十石之多。淀橋水道之工事。大約相稱。然尙不能無規模狹小之憾。至江西路近望貯水樓。則見其聳入雲端。巍然動目也。租界中有此制度。故飲溜皆得清水。而縣城內則仍汲取江水。必以明礬沈清之。始可飲用。

公園

即外國花園

此園創設于千八百六十八年。其地爲黃浦江及吳淞江會流之處。英領事館在其前。雙面臨江。風光絕好。園中綠陰滿地。四序皆花。中央有音樂堂一座。除來復日及來復三日。每至午後九點鐘。即按序奏樂。管弦清亮。金鼓鏗鏘。夏日之夕。涼風襲人。月華如

水。深眼遊客。纖腰麗姝。或放棹於江心。或開筵于亭曲。殷勤款款。流連而忘歸者。蓋以千百計。是爲何如之賞心行樂地耶。故歐人遊于上海者。輒謂此土屬于中國。毋寧曰爲吾歐有爲近實也。是絕非虛語耳。該園歲費頗屬不貲。其人歛爲誰認之。則固中西人等量同度。合力負擔者也。而吾惟見白人昂首濶步。而遊息于園者。絡繹不絕。從未見有一華人敢擅入遊覽者。吁。是非與吾輩同種而同立國于東方者。一難忍之辱乎。然不許華人共同享受者。固不止一公園而已。觀上海埠中。凡屬西人住宅及會場等。何處不高揭華人。不許入之五字乎。吁。不知所謂華人者。曾亦親見之而自思之否。若吾則誠不能代華人見之而思之也。雖然。西人之所加于華人者。何用深責。誠平心靜氣。熟思審處。今天下之人如華人之不重公德。不保秩序。不愛潔淨。其誰肯與以接待。而能不嚴禁痛拒者乎。

各國銀行 中國各省皆有錢莊。但其業雖供融通金額之用。而其實係以兌換銀錢。并發行錢票爲主。如借貸及匯兌等事。皆別立機關。而錢莊之規模。頗不完備。近時亦倣行西例。設立中國銀行。而其餘則皆外國銀行也。其中之重要者。有匯豐銀行、華俄道勝銀行、法蘭西銀行、德華銀行、有利銀行、麥加利銀行、橫濱正金銀行等。而尤以匯豐之信用爲最厚。中國人以有好現銀不好紙幣之癖。見稱于當世。而匯豐之兌換紙幣。乃偏能廣行于中國人之間。近時日本五圓一紙之銀票。亦日漸通用。此銀行原屬英人在中國無二之金融機關。

如光緒二十五年八月英俄間沸騰激起之牛莊問題。及本書第三章記述放貸于中國內地各鐵道之事業。其關係殊非淺鮮也。

華俄道勝銀行。開始于光緒二十二年。其時恰值俄公使喀西尼之密約。露顯于美國新聞紙上。人見此舉之成功。無不大驚。且佩服俄籌人畫之精深遠大。開業之地。擇定上海漢口。蓋欲吸取中國之資財。而統制中國之財政。使此銀行之地位。爲俄人無二之金融機關。漢口茶葉。既與彼有極大之關係。而上海爲東洋第一商埠。又彼所指爲政敵之英國勢力。峰之巔頂也。故先占踞兩地。以立不拔之根基。且資本組織之法。又極秘密。無從探其寔況。但知其大約。凡六百萬布。一盧布約合華銀七角半而已。其營業之性質。大異于他處銀行。而另得一種之預訂業。觀于左列之條項明文。而俄國對中國政治上所抱之野心。既隱約可見矣。

一 中國之租稅銀兩。及凡上納之款。歸該銀行經理。

二 許其經營關於國庫之業務。又若經中國政府承准。即可代造各省之貨幣。又中國政府償還外債利金之事。歸其承理。又得于中國內地。布設鐵道。及架設電線。

三 在各通商口岸。買賣恆產。其價值務憑中人公平判定。

四 中國設欲借資于俄。若以茶作抵物。則茶價原值百兩。可抵銀九十兩。其餘他物。則原價雖值百兩。僅能抵銀八十兩。

該銀行之表面。雖云經商。其實于極東外交上之影響。殊爲重大。今更擴張推廣勢。不可當。其本行設置于俄京。而在中國。則上海之外。更分設于北京、天津、牛莊、旅順口等處。于俄國則莫斯科、海參崴、普落可由、基奴得堪、打里苦西堪等處。及法國之巴黎。日本之長崎、橫濱等。皆已設有分行。又煙台亦設有代理店。其進步發達之盛大神速。真可驚也。查該銀行定時存銀之法。每銀二百兩。存三月則以三厘計息。六月四厘。十二月五厘。此利金之數疑有誤然其爲中國人所信用。較之匯豐則遠不及。

貨幣 滬上雖亦行用馬蹄銀。然使用最便者。則惟銅錢。以小銀圓折算對換。而銅錢之價。常不見其低落。例如每銀一角。僅換銅錢七八十文。且小銀元一項。又分數等。其爲湖北廣東香港所鑄者。尙可通用。而鑄自浙江者。次之。若安徽鑄造者。則至上海殆不能用矣。墨西哥之鷹洋。流通極廣。不啻爲中國之主幣。其價值亦隨時隨地。高下漲落。迄無定揆。此外則錢莊發行之紙幣。亦多信用深厚。通行頗廣者。惟外人初見之。則驚其墨污塗滿。殘壞不堪。鮮不以爲拭穢之棄紙。而不知堂堂大清國之銅幣銀幣。既如彼矣。而紙幣之如此。豈足奇哉。

郵政電報 英美德日諸國。皆各自設有郵局。即所稱書信館是也。稅關書信館。即中國所設之郵政局。以遞送信件于內地諸省。惟局員怠慢。脚夫遲緩。常多不滿人意之處。私立信

局。雖因官立郵局之後。生意寂寥。現亦尙存十數家。電報則有中國電報公司及大北電報公司。大東電信公司。雖稱爲互相連絡。亦不過爲各處商埠交通之便而已。造船所。其規模宏大者如左。

一江南製船所。屬于江南機器局。自創設至今。不過造船十餘隻。其中有船渠。規模頗大。皆爲中國之官物。

二董家造船所。在縣城之對岸。

三老船廠。在虹口美租界。

四新船廠。在黃浦江之東岸。

此外尙有外人所設者。數所。今略之。

工場 上海之織布、製綿、紡績、諸工業。若詳加考查。自非本書之所能盡。蓋即楊樹浦一帶。運甓飛材之大工場。且以數十計。其他各處之小者。更不遑枚舉。茲僅述一二。以見其概略。

一江南紡紗織布局 光緒八年李鴻章在北洋大臣之任。爲防遏外物之輸入起見。而奏請創設者。

資本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兩

壓棉器

四〇臺

精紡器

一五、〇〇〇個

男工數

八、五〇〇人

粗布

六〇〇匹

每日製出之額
斜紋布

二〇〇匹

細布

二〇〇匹

工資

男工

錢百文至二百五十文

女工

錢百文至二百文

每日所銷費塊炭之額

八九噸

二紡線新局 創始于光緒十六年

資本(每股銀二百兩)

四五〇、〇〇〇兩

錘數

一五、〇〇〇個

男工

二二〇人

女工

四二〇人

三華盛紡織廠

資本

四、〇〇〇、〇〇〇兩

錘數

七〇、〇〇〇個

所用塊炭多輸自日本者。棉花則中國之土產也。

四裕源紗廠

資本

四〇〇、〇〇〇兩

錘數

一〇〇、〇〇〇個

他如棉花公司、棉利公司、大純紗廠、公和純廠、廣德泰、花廠等。其資本大抵在三四十萬內外。錘數約在一萬至萬五千以上。其原料即仰給于蘇州、無錫、嘉州、湖州、杭州等處。皆與上海相距不過百二三十哩。且又得水運之便。故織布、紡紗、製棉等業。所費成本極屬低廉。江南機器局。現歸督辦鐵道大臣盛宣懷管理。與漢陽鐵道局并稱完美。局設高昌鄉。當黃浦江之右岸。在上海之南境。距縣城僅一里半。據局員言。此局創始于同治四年。每年經費七十萬兩。（或言九十萬兩）現所雇外人以當監督之任者。惟鍊鋼廠、大砲廠各一人。繹館二人而已。其餘皆中國人。局內之工場。凡分爲七。即

機器廠

船機製造所

熱鐵廠

鎗廠

鍊鋼廠

礮廠

礮彈廠

大小役工。凡三千餘人。每日工作時刻。自上午七點鐘起。至下午五點半鐘止。通計每年所製出之物。大畧在百尊以內。鎗四五千桿。其餘之製出額。及所費之工銀。所收之利益。并無

遊覽諸端。自別有遊歷者之筆記專書。可供參考。茲不具說。長江沿岸諸通商埠。已論述一過矣。尙有蘇杭兩處之工業場。于長江之財務上。頗有切緊之大影響。請記其大畧如左。

第十二節 蘇州

蘇州在上海之西。相距二百八十里。上溯淞江之船舶。絡繹不絕。而皆匯集于該地。此則依馬關條約。開埠以後之情形也。府城周圍約二十里。繞以城垣。城內專住華人。其狀與上海無甚差異。城外運河環之。其河流與淞江互相連絡。一線至府屬無錫縣之北。而通鎮江。一線沿城垣而下。合入大運河。南行而入浙江省之杭州府。城內外河道縱橫。四通八達。雖陋巷僻路。無不得舟運之便。所謂南船北馬。余于蘇州而益信南之多船焉。此地原屬禹域揚州之城。其後爲吳王闔閭之所都。至明始稱蘇州。今仍之。其界域東接蠶業名區之大倉州。南連穀產名區之浙江嘉興府。北通大運河。而與鎮州南京通州諸市場聲息相貫。土地豐美。適于耕作。工業昌盛。產物甚繁。古諺謂「天有天堂。地有蘇杭」。良不誣也。惟與上海相接密邇。該地原有之富商大賈。已多投資于上海市場者。而該地之資本。不無餒色。加以鎮江南京亦相距甚近。百貨彙集。而交通頗靈。故該地居民。凡有需用之物。多取求于鎮江南京。而本地商務。殊難振起。然米粟蠶絲。及他種工業。究屬該地主產。豈非他處所能奪其利也。

其附近之田畝。種殖稻禾。多不循定時序。播種甚密。而收穫極豐。土候之宜。誠爲可愛。該府城特設置督糧道一員。以監督運糧事務。聞每年歸其運往北京之糧米其值不下四百萬兩。徵之光緒會計錄。所記如左。

各省徵糧之額

石斗升合勺撮

- 江蘇 一、二二三、九七三、四二二五〇
- 浙江 六〇五、二九五、〇七六七〇
- 甘肅 三八三、一九一、一八〇三〇
- 山東 三四五、四六二、九一三八〇
- 廣東 三四二、三〇三、七〇八八〇

各省徵糧納銀之額

- 江西 八八〇、五一〇、二二六 兩錢分厘
- 江蘇 七八六、七八五、七二五
- 浙江 七四三、九二六、七二二

由是觀之。各省納于北京之米粟。實以江蘇爲最多。而江蘇省內產米之區。又當推蘇州爲中心點。且不獨米穀然也。查各省所納之地租、鹽稅、釐稅、雜稅等費。其額亦舉無高于蘇州。

者。人言蘇州自然之富力甲于天下。誠非虛語。今日之凋敝。則由政府括削太甚之所致耳。工業以紡絲製緞。與南京齊名。今請略述絲業之現況焉。紗緞二物。爲其主產。而綢、羅、湖縐等。皆非所出也。織造紗緞之機。城內外合計約二十六七百臺。戶戶皆有二三臺。軋軋之聲。到處盈耳。其有大資本者。則開紗緞莊。或稱曰賬房。大小共百餘家。稍有資本者。曰現賣機。蓋買絲自織而自賣之。展轉營運。得自由以維持現業。資本最少者。曰機房。則不過承接各紗緞莊之材料。爲之織成。僅得糊口之利。免于失業而已。販賣生絲之業。曰絲行。專賣經絲一種者。曰經行。售染色之經緯絲者。曰做頭店。城外運河兩岸。白壁連甍者。則所謂染房練白房也。生絲之原料。即取給于蘇州。而經線則多來自浙江之南潯、震澤、湖州。緯絲則以香山、光福之產爲最上。其銷場遍于全國。遼東、滿洲一帶。銷費尤多。而廣東、福建、江寧、湖北次之。每年輸出者。值銀三百餘萬兩。市場以春秋二季爲極旺。以是等紗緞。最多供婚嫁之用也。秋冬二季。各省商人。即陸續來集。至貨物收齊始去。其值之最低者。每匹以十七八兩爲度。最昂者。亦不過三十兩。吾嘗留心察其議定緞價之法。值之高低。乃不以品質顏色之研釐定之。而先在量其輕重。重者則必較輕者爲優。是大可告吾國商人之業。絲者。必須投其所好。始能攘其利也。城外尙有中國商務公司所掌設之經絲廠。及綸紗廠。規模亦頗有可觀。今略之。

此地商業大概情形如左

輸出品

輸入品

上海 絲織物 熟絲 生絲 繭 棉花 洋布 火油 外國雜貨

杭州 熟絲 棉花 紹興酒

鎮江 絲織物 熟絲 燒酒 雜貨 藥材 紙

江寧 全上 絲織物等

安徽 絲織物 熟絲 燒酒 豬油 茶葉 木材

甯波 絲織物 塊煤 木材 鹹魚 海味

年次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光緒廿三年 一二、三七三_兩 二、七五一_兩 三六、〇三三_兩 四二、一一四_兩

光緒廿四年 九二二、〇三四 八六、八六四 一八一、二二〇 三一六、五二二

光緒廿五年 六四四、八三七 五五、四三五 九一、八七八 一七一、一一〇

商務既標明於上矣。請更就其交通機關最有勢力之一部而考察之。蘇滬相距。遠不過二百八十里。其間通流之吳淞江。水深流緩。最便舟運。光緒二十一年。始有華人開設戴生昌

輪船公司。往來蘇滬。得利頗厚。次年六月日人白岩龍平氏。創設大東新利洋行。今稱大東滬船合資會社與之對峙。其取船費特廉。而接待旅客。亦較戴爲周到。於是乘客趨之如鶩。日益加多。現今該會社所有輪船。已在十隻內外。而拖船亦以十數。各輪船體量甚小。平均皆不過十四五噸。發此達彼。費時約須十二三點鐘。搭客船費。上等收銀一元八角。在內中等六角。下等三角五分。搭載貨物。茶每噸取資一元。繭每噸一元二角。塊煤每噸一元。棉花百斤二角五分。絲織物四角。雜貨三角。洋銀每函五角。其營業規模大略如是。戴生昌之外。尙有公司數家。所有船隻。共計凡十六艘。然近來各公司之信川。皆已失墜。惟大東會社。日見興盛。漸有專利之勢焉。

第十三節 杭州

杭州爲浙江省之首府。距上海之西南百五十哩。距蘇州之南百廿七哩。其地常運河盡頭。府城在河之西岸。租界在其東岸。城內外約有五萬戶。人口五十萬。或稱七十五萬。城郭宏壯。周回約五十里。西抱西湖。東南濱錢塘江。風景爲江南之冠。地味豐腴。蠶桑最盛。由上海溯黃浦江抵杭州城下。沿岸皆爲桑圃。絲織物以綢緞爲大宗。設有督造官。督造貢呈衣服。此項費用悉賦于民。每年不下三十一二萬兩。蘇州亦設官督製貢衣。每年所費約值百零八萬餘兩。較之杭州。增至三倍有半。蘇州人物華侈。遊民衆多。商店之規模概多狹小。而杭

州則整齊宏壯。工商之操作甚勤。其人情較蘇州爲驕傲。亦非無因也。農工之盛。鳴于天下。于絲織物之外。數其出產。則有

棉花 茶 茯苓 扇子 石器 鐵器 紙 紐扣 顏料 藥材 漆

等物。據「中國商業攷」所載。生絲之集于此地者。以杭州海寧來者爲最多。其總額每年約四萬袋。一袋八十五斤。就有八千袋。留供杭州本地織造之原料。其餘則輸出各地。絲業總局爲絲業經紀人所組織而成者也。若購絲者。以授受搬運之事。概託于彼。每袋例取費銀二十九元四角。凡完納釐稅及途中損失諸事。皆可勿慮。物主得安然于上海。待貨運到而後接收之。

絲綢、甯綢、紹緞之產額第一。而湖縐紡綢等次之。上等絲綢。每匹價銀約二十三兩。或低至十二三兩。從事織絲業者。城內外不下千戶。所生利益。每起花甯綢一匹。計銀四元。無花者二元。紋緞八角。無紋者五角。試綜核絲商機坊及綢緞莊。每年所得者。通計之。至多以七八百萬兩爲額。至少當亦近五百萬兩。

西湖金沙寺畔有蠶學堂。創立于光緒二十四年之春。延聘日人教習二員。招生肄習。年來頗見成效。

杭州亦因甲午之役。爲馬關條約索開之商埠。近時貿易益見發達。茲示其總額于左。

年次	自外國輸入品	自內地輸入品	輸出品	總計
----	--------	--------	-----	----

光緒二十三年	九二、二二七	三二、一八五	一〇二、九九四	二二七、三九六
光緒二十四年	一、二五九、五四四	二四一、七〇三	六、一六九、三七二	七、六七〇、六一九
光緒二十五年	二、〇八四、八七五	八七五、三五九	五、〇三三、二四五	七、九九三、四七九

杭州交通之大概。東北自上海。東自寧波。各種貨物。皆輻輳歸集。錢塘江、太湖、運河。流注其旁。大得舟運之便。浙江全省之出產。無憂停滯。而聚散要以省城為歸。往來于寧波湖州太湖等處。係仍用中國向有之板船。而與蘇滬之交通。則有大東會社及戴生昌等輪船公司。其覺便利也。蘇杭間行駛輪舟。約須三十點鐘。大東會社。雖亦有船通行此線。然大部利權。尚握在戴生昌之手。是為吾輩所當注意者。但津鎮鐵道告成之日。此地形勢。必將頓變。設以淤滯鐵道接延于此地。而使福建杭州互得連絡。則杭州能不為中國南部商業之中樞地乎。吾恐甯波商勢。一被削於上海。將再奪於杭州也。

結論

以上僅就揚子江岸最重要之地。而略述一二。若夫雲貴等處。亦屬其支流之所及。面積亦非常廣大。要而言之。無論本流支流。其沿岸之富源。實無盡藏也。是故就政治上外交上及財務上推考之。決無有輕忽看過之理。當德人占膠州時。世論沸騰。英人遂于光緒二十四

年二月。通總理衙門。明訂揚子江流域不割讓與他人之約。然所謂揚子江流域之範圍。大小遠近。固漠然無定也。曾有別烈蘇呵德卿。以此問題。質諸駐華訂約之英公使馬克德那爾得氏。現任駐日
本公使請其將若何界限。據實劃明。而馬克公使不能對。久爲吾輩所不能解。且英政府亦以此界限未定之故。每于對中國政策。及與他國交涉之間。頗生疑義。前年即十八百九十九年二月十四日。英國阿修密德巴得烈德卿。曾於下院宣言。要求政府指定揚子江流域之界限。而示以明析之地圖。其時外務次官蒲羅德克氏答曰。

此項地圖。非與中國政府詳明劃定之後。不易昭示于人。然有可擔保者。女皇陛下政府之意見。必求十分將限定地域。擴充推廣。以達本來之目的。是則可豫知者也。

由此觀之。英國政府于此項地域之範圍。竟屬進退自如。聽其臨機應變。其不劃定者。正其巧妙不可及之處也。特前年春間。有聖遮唔司。嘉些得新聞之通信員。曾在漢口草文一篇。題曰「英國在揚子江之地位」。登之該報。其稱揚子江流域。固指定長江兩岸各省之境界而言。更明明指定四川、貴州、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蘇七省。納之于英國勢力範圍之內。且以爲比利時合同會社之于蘆漢鐵道。美之于漢粵鐵道。皆本屬英人應享之利益。不幸而坐失機會云云。吁。英人之貪欲無厭。就此可見一斑矣。而吾日本人對岸坐觀。對此不盡不竭之寶庫。一任歸落于遠人之手。而我曾不得其分餘之利。其能已乎。吾願具識之士。深謀

遠慮。而求所以處之。

橘在江南爲橘。過江北則爲枳。甚矣哉。風土之影響於人事。如此深切著明也。

吾每讀支那史。而深察支那國民今日屢挫屢劓之所由。而又未嘗不驚嘆其常戰敗於小國家。而戰勝於箇人也。何則。彼其國家。常征服于他人。有史以來。易姓鼎革。不下數十代。或乃全統屬于異種人之輓下。甚至辮髮左衽。易其故常。雖然。其箇人之精神。民間之風俗。絲豪無所失墜。不甯惟是。直能使異種人同化於已。如螟蛉之爲果臝。春蠶之爲飛蛾。故雖朝代屢更。而所謂中華國民者。猶數千年赫奕於天壤。不見夫起于漠北。席捲歐亞。雄武強悍之成吉思汗。其子孫不數十年。而化爲一優柔浮靡之洛陽公子。卒亡其國乎。不見夫崛起長白。蹴踏神州。強毅英鷲之愛親覺羅氏。其子孫今已瓊瑤玉佩。文質彬彬。儼然漢唐之華胄乎。嗚呼。非地理上之影響。何以及此。

今試綜覽支那五千年史。以地理學之眼而觀察之。概論之。

第一 支那開化之位置

支那大陸之國也。奄有亞細亞大洲之東半。壓太平洋之西面。盤屈二萬萬餘里。雄乎偉哉。東半球萬山之宗峯。爲帕米爾高原。自帕米爾以東。衍爲三大山脉。在南者曰喜馬拉耶山脉。劃西藏之西南界。而餘勢南趨。爲後印度半島。在中央者曰岷崙山脉。溝伊犁西藏之間。

自青海而趨於支那本部之北境。與祈連山、賀蘭山、陰山相連。爲內興安嶺。長白山爲滿洲朝鮮之界。其入於中國本部者。又分爲南北嶺。南嶺受喜馬拉耶山脉之支勢。爲苗嶺、五嶺、武夷山。東北折而盡于海上之舟山島。以揚子江、珠江爲其水域之識別。北嶺爲岷山、秦嶺。以黃河、揚子江爲水域之識別。其在北者曰阿爾泰山脉。在北方蒙古、西伯利亞之境。一支連興安嶺。一支爲外興安嶺。而更有天山之脉。自阿爾泰脉之起點東行。而別爲天山南北路。

由此觀之。支那者。以喜馬拉耶及阿爾泰爲天然之南北二大屏障。而中以崑崙山脉三分之。爲蒙古、西藏及支那本部。於蒙古有漠南、有漠北。其西之伊犁。東之滿洲。亦附焉。於西藏有前藏、有後藏。其東北之青海亦附焉。就中各地之地勢、氣候不同。而開化之跡亦異。支那本部爲中國文明最發達之區。而亦因南嶺、北嶺之地勢。分爲三大區域。北嶺以北。曰黃河水域。北嶺以南。南嶺以北。曰揚子江水域。南嶺以南。曰珠江水域。更細別之。則黃河、揚子江之間。爲淮水水域。揚子江之上流。爲嘉陵江水域。湖北爲漢水水域。湖南爲洞庭湖水域。江西爲鄱陽湖水域。直隸爲白河水域。以地勢之高低論之。則西北及西南山地也。揚子江上游。邱陵地也。白河、黃河、淮水及揚子江下游地方。直隸、山東、河南、安徽、江蘇、浙江一帶平地也。以地質論之。則中央平地之河南

山東安徽浙江江蘇江西湖北湖 最爲膏腴。產米及絲。南方福建廣東四川貴州雲南粵
方產茶。

山脉者。不特爲地勢之境界。亦開化之境界也。故支那之開化。隨其地勢而分三大區域。又
細別之爲附屬六小區域。一如前節所陳。

地勢平坦。地味膏腴。則其開化必殊早而特盛。此世界萬國之通例也。故讀支那文明史。則
以黃河水域之開化爲最早。次南折而爲淮水水域之開化。揚子江下游之開化。再轉而爲
漢水及洞庭鄱陽水域之開化。而其支線又有三。甲乙並出于黃河上游。甲爲嘉陵江水域
之開化。乙爲漢水上游之開化。丙出于黃河下游。北歧而爲白河水域之開化。

凡各地各自開化。其性質自不能相同。及其相遇也。必有衝突。衝突既久。或相征服焉。或相
折衷焉。以成爲同一之開化。此亦世界萬國之通例也。支那開化之域。既有多方。茲不能一
一舉其差異之點。惟其差異之最易見者。則黃河開化與揚子江開化是也。黃河水域之開
化。有三代秦漢唐元明清之帝都在焉。揚子江水域之開化。有吳六朝宋明之帝都在焉。前
者多重實行。後者多貴理論。前者有孔子有孟子有蘇秦張儀商鞅韓非李斯之徒。後者有
老莊有屈原有六朝之清談家。隋唐之佛家。宋明程朱陸王之道學家。

淮水水域之開化。有漢高祖曹操。漢水水域之開化。有漢光武。有杜甫韓退之。白河之開化。

有幽并悲歌之士。嘉陵江水域之開化。有巴蜀之別天地。惟珠江水域之開化。以久爲苗族所窟穴。故比於他方。殊有遜色。且遠在他地之後。其影響所及于全局者甚少。雖然。今亦駸駸有陵駕中原之概矣。

第二 支那開化之進路 (上)

西方之開化。起于歐弗里的士 EUPHRATES 及臺格里士 TIGRIS 之兩河畔。而年年汎漲之尼羅河。亦能使埃及爲世界開化最古之國。蓋河流之與文明。其關係之深切如此也。而東方之開化。亦以汎濫最多行道屢遷之黃河爲第一焉。

凡世界之進步也。其第一級爲農業開化。其第二級爲商工業開化。揚子江水域。氣候溫暖。水深而便于舟楫。于物質之聚散交通最便焉。故于商工業開化時代爲最宜。若黃河則泥沙汨汨。濁浪滔滔。無舟筏之利。而水流所經。地成膏腴。故于農業開化時代爲最宜。又世界人類之初祖。莫不發源於中亞細亞。蓋帕米爾高原。實爲全地球之骨幹焉。各國文明。皆環其下而發生者也。揚子江之源。峻嶺挿天。豁谷千丈。無文明過渡之路。而黃河之上流。則與中亞細亞相接。此亦黃河開化先于揚子江之一理由也。

今考支那上古之傳說。有所謂天皇氏、地皇氏、人皇氏、有巢氏、燧人氏等。以迄于三皇五帝。彼天皇地皇人皇之名稱。自出于後世所附會。無待言。雖然。其口碑亦必有所受。疑信參半。

節而取之。亦可以畧見古時變遷之跡焉。

天皇氏之部落有十二酋長

其跡在柱州崑崙山下

地皇氏之部落有十一酋長

興於熊耳、龍門等山

人皇氏之部落有九酋長

生於刑馬山提地之國

有巢氏 始教巢居

治石樓山（在瑯琊）之南

燧人氏 始教火食

因天下水多故教人以漁

由是觀之。則天皇氏之時。支那種族。實未移來於黃河水域。其遺跡果在崑崙山下與否。雖不可考。然其自中亞細亞移來。殆有可信者。熊耳山龍門山皆崑崙之支脈。在今河南省。則地皇之部落。已入宅于黃河水域矣。有巢之部落。其跡在石樓山南。忽已達山東之地。而燧人時云其國多水。則亦在山東附近黃河水澤之地。有可想見者。自天皇至燧人。其間年代幾何。雖不可考。綜合觀之。則支那開化第一進路。實循黃河水域沿流而下。可知也。雖然。上古之初。狃狃獠獠。穴居野處。飲血茹毛。不過游牧蕃人。逐水草爲轉移。不足以開化日之。其後及三皇五帝之際。始由游牧時代。漸變爲土著時代。於是始上開化之初級。而支那開化南征史之時代。亦繼之起焉。自此而黃河水域之人。與揚子江水域之人始相遇。試舉三皇五帝之傳說如下。

太皞庖犧氏

生地 成紀（在甘肅省鞏昌府）

都 陳（河南省陳州府）

墓 或曰葬于陳。或曰葬于南郡。或曰葬于冢山陽高平

後裔 任 宿 須句 顓臾（皆在山東齊魯之地）

由此觀之。則彼亦沿黃河而下。立開化基礎於黃河下游山東河南一帶之地者也

庖犧氏時代之開化。

結網罟教佃漁。（觀此則其在河南山東澤國之地可想）

養犧牲充庖厨。（漸有上著之形又略知蓄聚之義）

畫八卦造書契。（思想發達之基礎）

作甲曆定歲時。（天文學之濼觴）

制嫁娶。（道德開化之第一級）

以龍紀官。（政治樞機之萌芽）

造琴瑟。（音樂起原音樂者所以挑撥性情使之開發也）

封泰山。（祭祀之始宗教思想之端緒也）

女媧氏。繼庖犧而作。實爲開化南征史之發端。蓋當時有最強之諸侯。實則他種族之酋長。共工氏者作亂。與祝融氏大戰。而女媧討平之。共工氏之國。據傳說云。水處什之七。陸處什之三。則其部落當在海岸。以達于揚子江。而祝融亦南方揚子江水域之一部落也。今有女媧山在湖北鄖陽府山之下。有廟在焉。然則女媧殆先平河南山東附近之亂。南進中央沃野。過淮水水域。遂達于漢水水域。此實支那開化南征史第一節也。

炎帝神農氏。

母。有嶠氏之女女登游于華陽。(華陽今陝西地)

生長地。姜水。(在陝西鳳翔府寶雞縣南)

興起地。烈山。(隋之厲鄉)

都。(一)陳(河南陳州府庖犧舊都) (二)曲阜(山東兗州府)

跡所及。長沙茶鄉。(湖南長沙府)

然則神農亦下黃河水域。以河南山東爲根據地。而其遠征更逾于女媧。渡揚子江。入于洞庭水域。此爲支那開化南征史第二節。

神農氏之開化。

作耒耜藝五穀。(土著開化之創業)

嘗百草製藥。(保全生命之思想漸發達)

日中爲市。(物品交易之始。開化之意思大動。)

第三 支那開化之進路 (中)

支那開化史中有當大書特書者。黃帝之開化是也。蓋前者事跡既半屬於無稽。且野蠻之風。純然未脫。無甚可紀述者。及至黃帝而漢種之基礎始定。

黃帝軒轅氏。

出生地。壽丘

成長地。姬水。(河南省河南府)

初封地。有熊。(河南省)

都。涿鹿。(直隸省順天府)或云彭城。(江蘇省徐州府)

死所。相傳採首山(河南許州府)之銅。鑄鼎于荆山(湖北省)之陽而崩。又傳浙江

處州府縉雲縣仙都山上有鼎湖黃帝崩地也。

遠征地。東至於海。登丸山(山東青州府臨朐縣)及岱宗(山東)西至空桐(甘肅省)

登鷄頭南至於江。登熊(熊山在河南陝州)湘(湘山在湖南長沙府益陽縣)

北逐葷粥(蒙古人種)合符釜山(疑在直隸)。

由此觀之。則黃帝遠征之足跡。其南進者自黃河水域而及于漢水洞庭之水域。或遂及于揚子江口浙江地面。而其一支線。則向於白河水域。且正妃嫫祖氏生二子。一青陽。居江水。一昌意。居若水。江水若水皆在蜀。黃帝又娶蜀山氏之女。然則彼之進路。已漸溯長江水域。而上達于嘉陵江水域。是爲支那開化南征史第三節。又爲支那開化北歧史第一節。古史稱黃帝與炎帝戰于阪泉之野。生禽蚩尤于涿鹿之野。阪泉涿鹿皆在今直隸順天府附近。蚩尤蓋九黎之君。古之黎國。在山西潞安府。實寒地人種之酋長也。黃帝遷其部衆之溫利者于鄒屠（殆山東地）其兇猛者逐之于北方。此實白河水域開化之播種也。

黃帝時代之開化

- 一 立六相（舉風后力牧常先大鴻以治民）
- 二 立史官（蒼頡爲左史沮誦爲右史蒼頡始制文字）
- 三 立占天官
- 四 大撓作甲子
- 五 容成作蓋天及調歷
- 六 隸首作算數
- 七 伶倫作律呂

八 榮援作十二鐘

九 大容作咸池之樂

十 作冕旒正衣裳

十一 作器用 帝命竊封為陶正。赤將為木正。以利器用。作杵臼而穀粟始繫。作釜

竈而民始粥。作甑而民始飯。澤有橋梁。行有樓腹。死有棺槨。而天下利矣。揮
作弓。夷牟作矢。以威天下。岐伯作鼓吹（木北狄馬上之聲）饒角靈饒神鉦。
以揚德建威。

十二 作舟車

十三 作合宮（議事堂之制）

十四 作貨幣

十五 作內經

十六 元妃西陵氏教民蠶

十七 畫野分州置左右大監監于萬國

十八 戰術上之開化。史記云。帝乃修德振兵。整武治五氣。藝五種。蓄兵撫萬民。度四

方也。募兵教熊羆貔貅。虎助戰也。

以上所列。雜據傳記。其皆出于黃 時代與否。雖未敢斷定。然要之此時代之開化。其進步極速極盛。有可信者。其所以速且盛之理由。蓋有三焉。

一由於部落之併吞。蓋華人初入于大陸。在一望無垠之野。逐水草而轉移。其所最要者。設標的以記憶其進行轉移之方向位置。然後相離雖遠。他日可以會合。故天文算數之學。發達最早。至黃帝時而部落大加統合。故往來交通。種種開化之事。日漸增也。

二由於人民之土著。凡人民未脫游牧之時代。決不能得確立之文明。一旦去游牧而成土著。則衣食自有制限。而營生計之念。因之而起。又不得不制其爭奪。共圖安全。於是政治交際之智識生焉。又多數之部落。相並而爲土著。則其所需要者。又不徒在一部落而已。而連絡于衆部落之間者更多事焉。故人民一成土著之後。而百事百物。莫不驟進。此羣學公例也。黃帝時代。人民之土著始定。故開化如是其速也。

三由於外部之助力。黃帝之時。與華人種以外之他族。多所交通。如伶倫取嶰谷之竹以調律呂。論者謂爲印度樂入中國之始。岐伯作鼓吹。實採北狄馬上之聲是也。繼黃帝者少皞金天氏。

黃帝時居於江水（蜀）

國於窮桑（山東兗州府）

徙都曲阜。(同上)死焉

顓頊高陽氏。

生于若水。(蜀)

興于高陽。(河南省開封府)

都于帝丘。(直隸省大名府)

死于濮陽。(同上)

帝嚳高辛氏。

都于亳。(河南歸德府)

葬于頓丘。(直隸大名府)

要之少皞顓頊帝嚳時代。惟守成耳。其文明無甚可表見。及堯舜禹繼之。然後支那開化。始放一異彩。

第四 支那開化之進路 (下)

支那之開化。至堯舜禹時。有大發達者。有大變化者。試條論之。

第一 因洪水之故。其開化之根據地。此時忽轉移也。試歷觀前數章所記述。有巢燧人氏之部落。在山東附近草澤之地。庖羲氏都陳。(河南陳州府)神農自陳徙于曲阜。(山東兗

經歷地

耕于歷山。(山東濟南府南五里)

漁于雷澤。(山東曹州府濮州有雷夏澤)

陶于河濱。(山東曹州府定陶之西南有陶丘亭)

作什器于壽丘。(山東兗州府)

就時于負夏。(衛地今河南省衛輝府附近)

堯釐降二女于媯汭。(山西省蒲州府)

蒲阪。(山西省蒲州府)

南巡狩崩于蒼梧之野。(廣西梧州府蒼梧縣)葬于江南九疑。(湖南永

州府有舜冢)二妃葬衡山。(湖南衡州府)

夏后大禹。

出生地。石紐。(四川省茂州汶川縣)

成長地。西羌。(蜀地)

都。安邑。(山西省解州夏縣)

死所。今稽。(浙江省紹興府會稽山有禹陵有禹廟)

由此觀之。堯舜初年所居。皆在黃河下流平地。歷歷甚明。乃後世學者。不通大勢。徒見舜之

都城在山西。以爲其故鄉亦當在山西。而于傳記所傳地名在山東附近者。皆認以爲非真。其乃將孟子東夷之人一語。亦概抹倒。以爲不過對文王西夷而言。豈非武斷之甚耶。殊不知黃帝以來。都城本在下游平地。堯舜幼時。洪水未起。故仍生於斯長於斯。及至滔天災變。下流沃野。淼淼澶沒。故不得已而徙于山西高地以避水患。堯之平陽。舜之蒲坂。禹之安邑。皆爲時勢所迫。不得不然也。及歷時既久。水患全息。至商之天子。不能堪山西之瘠壤。乃次第就河南山東沃野都焉。而支那開化中心點。移于西北之山地者。殆五百餘年。以此之故。其時支那開化。亦大有素朴質實之風。如堯之茅茨不翦。土階三等。禹之菲飲食。惡衣服。卑宮室。蓋由經洪水破壞之後。民力大困。亦由山西瘠土使之然也。

第二 因洪水之故。於支那開化。得許多助力也。約而舉之。有五端焉。

一 彼等因治水而得許多之新智識。緣治水九年。禹居外十三年。其苦心竭力。概可想見。世所傳禹貢。雖或出於後世僞作。然其締造之績。自必有不可誣者矣。

二 因經歷之地多。大得交換智識之益。歐洲之開化。全由十字軍東征一役。齎亞洲智識而歸。蓋文明進步之公例也。當時以治水之故。各部落人民。自四方來集。又分致力於四方。故見識技能。皆以磨練而日出焉。

三 時勢造英雄。以治水之故。人才彬彬蔚起。舜禹不待言矣。其餘司法之才。行政之才。

若益若皋陶若后稷若契若四岳若八元八愷。皆因時勢而起者也。

四 以洪水之故。各部落互相和親。漸趨于一統之勢。噫。昔相爭相搏之諸部落。一旦遇此非常之變。其恐怖同。其不便同。其困難同。遂不得不同志戮力。與天然之虐威相競。而互殘互鬥之風自息。

五 因時勢而產人才。因人才而成政治。且諸部落既互相結合。不得不求公平維持之法。於是不惟中央開化之權力日增長而已。即各地方之開化亦從此生焉。遂至定選舉之法。以立共主。而行適當之主權。孟子所謂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夫然後歸中國。踐天子位焉。以至舜禹。亦復如是。蓋皆山部落聯合之後。撮成一公立國之形也。

第三 當時內治之統合既成。遂漸思遠征於外。以擴其勢力範圍也。傳稱堯北教八狄。道崩。蓋堯時水功未成。專力內治。至其外交。僅與北方蒙古種衝突。未及其他。及舜則流共工於幽州。放驩兜於崇山。竄三苗于三危。殛鯀于羽山。巡狩四岳八伯。分折三苗。又命禹征有苗。卒乃南征。崩于蒼梧之野。蓋至舜時。始加大撻伐於南方苗族。遠越洞庭水域。而進至珠江水域之地。文德武功。皆極一時之盛矣。雖然。當時有苗之族。猶極盛強。其國左洞庭。右彭

水域者。爲第六線。禹之南征是也。而要之六回之進線。皆循沃野之所在而次第進行。天演學物競天擇適者生存之例。固當如是也。

由此觀之。漢族之植種。以黃河水域爲根據地。而千年以來。常向於南方揚子江水域而進取焉。一言蔽之。則漢人種與苗人種之爭。實爲支那開化史之第一期也。

抑更有進者。漢人種之開化支那。有兩大關鍵。其在創業時代。則與南方苗人種衝突。其在守成時代。則與北方蒙古人種衝突。鮮卑遼金滿洲皆蒙古別種其對於南也。常取進擊之勢。其對於北也。

常取防守之策。詩曰。戎狄是膺。荆舒是懲。戎狄。北方蒙古種也。荆舒。南方苗種也。荆舒亦作荆徐徐荆即淮

水域及揚子江水域皆種最初根據地也此詩作於周代。蓋其時蒙古種之饑既漸張。而苗種之燼猶未滅也。彼漢人之自愛其種。自尊其種。凡遇異種之人。始終以膺懲爲主義。自古然矣。顧蒙古種之爭。迄

今未艾。雖有秦漢之大遠征。驅逐之於西北遠野。乃未幾而五胡亂起。元魏繼之。契丹繼之。金繼之。元繼之。清繼之。屢受其侵襲。不能脫其羈韉。若苗人種則在上下。其勢力上之雄盛如彼。今仍僅保殘喘於西南萬山之間。日漸月滅。亦可以想見古時漢苗競爭之劇烈。而舜禹之南征。亦可謂千古偉勳而不可沒者矣。

第五 黃河開化時代 (上)

支那人種之開化。以舜禹南征爲第一段落。自茲以往。無休養生息之時代。而更移其文明

種子以移植于遠征所得之東大陸沃野。是為支那開化發達史之期。而夏商周三代迄秦一統起於其間。

此時代之開化。以黃河水域為主動。而揚子江之潛勢力亦漸發達焉。就中分為三期。曰休養時代。曰開分時代。曰統合時代。

休養時代

休息時代 (夏) …………… 凡四百五十年

養長時代 (商) …………… 凡六百四十年

開分時代

開展時代 (周初) …………… 凡七十年

分裂時代 (自昭王至春秋初) …………… 凡三百年

統合時代

小統合時代 (春秋) …………… 凡三百五十年

中統合時代 (戰國) …………… 凡二百年

大統合時代 (秦) …………… 凡十年

就地理上分配之如下。

休養時代：黃河開化

休息時代……………以黃河上流為中點

養長時代……………以黃河下流為中點

開分時代：黃河開化……………以黃河上流為中點

揚子江開化
潛勢初起

小統合時代：中點移轉不定

統合時代：黃河開化：

中統合時代：七箇中點

揚子江開化
潛勢漸盛

大統合時代：以黃河上流爲中點

蓋休養時代之前半期（即休息時代）大禹之苗裔居漢種主權之地位。凡四百五十年。其權力皆在山西及河南西部。試舉其證。

啓 滅有扈氏（陝西西安府鄠縣）

太康 畋於有洛之表（河南）羿當日之強酋長拒之于河。遂逃之陽夏（河南陳州府）

相 徙都商丘（河南歸德府商丘縣）

羿者有窮之君。有窮初國于鋤（河南省衛輝府滑縣）遷于窮石（河南府有窮谷）
篡帝相而遷于罔邱。惟同姓諸侯據斟尋（山東省青州府）以拒之。

羿之臣寒浞（寒國在山東萊州濰縣）殺羿。因其室生子豷及豷。豷帥師滅斟灌。

（山東青川府濰光縣東）斟尋泥乃封豷於過（山東萊州府掖縣西北）封豷於戈。

（在宋鄭開寶河南歸德府地）

夏之舊臣靡逃於有葛氏（河南開封府密縣）奉少康復夏業。

少康 封庶子垂餘於越。(浙江水域之地)是黃河開化之分歧。揚子江潛勢力之起點。但其力甚微。後無接續。

桀 囚湯於夏臺。(河南省河南府鞏縣)走于鳴條。(山西省解州府)

是知夏代事跡可考見者。皆在黃河水域而以河南附近爲其主部。及休息時代既去。洪水瘡痍已復。主權歸於商氏之手。而養長時代來。於是開化之中心點。再漸歸黃河下游之平地矣。

商之祖契。母有娥氏。(山西蒲州府)之女封於商。(陝西商州)

契之孫相土。居商丘。(河南歸德府)自契至湯凡八遷

湯 都亳 (初都南亳在今河南宋州穀熟縣西南二十五里徙都西亳在今河南府偃師縣)湯之家亦在偃師云

仲丁 遷都于敖(河南省開封府)

河亶甲 遷都于相(河南省彰德府)

祖乙 遷於耿(山西省平陽府吉州)又遷于邢(河南省河內縣)皆以河難屢遷也
盤庚 復歸于亳(河南省偃師縣)改號殷

武丁 伐鬼方 當時蒙古種漸有南下之勢也

伐大戎 大戎相傳在湖南長沙

伐密須 密須在陝西省延安府安定縣

伐者 山西省路安州

伐崇 陝西省西安府鄠縣

詩稱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又言遵彼汝墳。伐其條枚。蓋當時文王版圖。已南及於江漢。汝之間。蓋揚子江文明之發達。自是始興。孔子稱三分天下有其二。蓋勢力範圍。頗寥廣矣。

統一者 武王

東觀兵于孟津（河南省河南府孟津縣）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人

誓于牧野（河南省衛輝府）異種族之來會者有 庸 蜀 羌 髳 微 盧

彭 濮人（傳注云羌在巴蜀。髳微在巴蜀。盧彭在西北。庸濮在江漢之南）

殺紂于朝歌（河南衛輝府）

肅慎來貢 肅慎今滿洲也

武王大封諸侯

黃帝後 祝

唐堯後

荊

直隸順天府

虞舜後

陳

河南陳州府

夏後

杞

河南開封府杞縣

紂子武庚

股

河南

神農後

焦

太公

齊

山東青州府

周公

魯

山東兗州府

召公

燕

直隸順天府

庶叔高

畢

陝西

叔鮮

管

叔度

蔡

股之三監

叔處

霍

康叔

衛(朝歌)河南衛輝府

叔振鐸

曹

山東曹州府

叔武

邶

叔纘 魯 山東兗州府

叔鄭 毛

魏仲魏叔 魏 河南陝州

周章 吳 江蘇蘇州府

少皞後 莒 山東沂州府

祝融後 邾 山東

四岳後 許 河南省許州 舊國

夏少康後 越 浙江紹興府 舊國

熊繹顯頊後 楚 湖南長沙府 舊國

續封者

微子啓 宋 河南歸德府 成王封

蔡仲 蔡 河南汝寧府 同

叔虞 唐 山西太原府 同

非子 秦 甘肅秦州 孝王封

叔友 鄭 河南開封府 宣王封

由此觀之。則周人起於渭水水域。奄有黃河水域之全境。而揚子江畔之地。漢人種之勢力。亦駸駸繁殖矣。

自武王至康王爲全盛時代。凡七十年。自昭王至厲王之衰。凡百一十年。至幽王而大壞。凡二百八十年。武王之盛也。西自巴蜀雲南之蠻邦。東及滿洲之遺族。皆被其化。故周之一統。於支那文明傳播之力最大。自開闢迄秦以前。所未嘗有也。及昭王南征而不復。幽王被弑于犬戎。其與異種之爭。又既屢失敗矣。

第七 黃河開化時代 (下)

於周之上半。國民既開展分裂。而漢人種之分布於支那中央者。其權力亦漸確定。於是日趨於統合之勢。其第一爲小統合時代。即魯齊晉秦楚宋衛陳蔡曹鄭燕等十二大諸侯。同時並立。勢力略均。謂之爲春秋之世。其間實三百五十年。而此三百五十年中之舉。有可爲大統合之階梯者。則諸侯聯合策是也。

春秋時代諸侯聯合地域表

國人	時代	中心地	水域	今地
第一 齊 桓公	周東遷後九十年	黃河上流東方	黃河水域	山東省
第二 宋 襄公	齊桓後三十年	黃河中流地方	同	河南省

第三 晉 文公 宋襄後二十年 黃河上流地方 同 山西省
 第四 秦 穆公 晉文後十年 黃河上流地方 同 陝西甘肅省
 第五 楚 莊王 秦穆後三十年 揚子江南地方 漢水 洞庭水域 湖北省湖南省
 第六 吳 夫差 楚莊後八十年 揚子下游地方 揚子水域 江蘇省
 第七 越 句踐 吳夫差後三十年 揚子下游東南 浙江水域 浙江省
 由此觀之。春秋時代權力中心點。自齊桓起而移於東。自晉文起而移於北。自宋襄起而移於中央。自秦穆起而移於西。自楚莊起而移於南。自吳越起而移於東南。雖然其權力尙未一定。展轉又展轉。卒無所歸著。五中綜合時代來。而其權力停頓之地有七焉。

七雄分立地域表

國	族	都	今地	國境	水域	
第一	齊	田氏	臨淄	山東青州府臨淄縣	山東省大半	黃河水域
第二	燕	姬氏	薊	直隸順天府	直隸省北部	白河水域
第三	楚	芊氏	郢	湖北省荊州府	蘇徽浙江西兩湖	揚子 漢水 洞庭水域
第四	趙	嬴趙	邯鄲	直隸廣平府邯鄲縣	直隸及山西之東北	黃河水域
第五	韓	姬氏	鄭	河南開封府鄭縣	河南省大半	黃河水域

第六 魏 姬氏 大梁 河南省開封府

跨河南山西兩省 黃河水域

第七 秦 嬴氏 咸陽 陝西西安府咸陽縣 陝西甘肅四川

黃河水域
嘉陵江水域

以上七大國。秦楚各以廣大之版圖。對峙於西北及東南。燕僻在東北。齊獨雄東方。趙魏韓各擁古來開化最久之地。作鎮中央。以此保均勢者。凡二百年。其間燕趙二國。界於北邊。時蒙古種人。勢漸鷓張。竭力以遏其南下。燕趙功最高焉。秦欲并天下。先厚勢力。於是西取巴蜀。嘉陵江水域之開化。遂合并於中國。惟吳越崛起於春秋末。越併吳後。僻遠東南隅。與中原影響。不甚相接。故浙江水域之開化。數百年無甚變遷云。

大勢既趨于一統。則其不能以小統合中。統合而中止明也。故權力漸集於西北部。秦人漸以廣漠之版圖。虎視天下。於是六國合從。撥秦。然人力終不敵大勢。卒有秦之統一。是爲大統合時代。自是以往。所謂支那帝國者。始巍然立於天地間矣。

秦既滅六國。於是南取百越之地。以爲桂林象郡。百越之君。俯首係頸。委命下吏。又使蒙恬北築長城。卻匈奴七、百餘里。故漢人種開化之力。直及於珠江水域。北暨蒙古人種。南撫苗蠻羣族。於是諸水域之文明。漸合爲一。

支那上古宗教考 第十二

日本兜城生

太古茫茫。人民渾噩。其思想之趨向。大抵不外神道設教一大端。徵之簡冊。猶有卓卓可攷者。蓋人類之生。各從其天性。山孤立之境遇。進而爲團結集合。造成稀疎之社界。遂以人間之理想。復以精靈之說。加附於其間。歲歷綿曖。遞嬗變遷。遂成神道設教之世界。舉一世之宗教。皆包括於其中。此洪荒之世。東西古今。皆同一轍也。夫人類者。必具人間普通之性。與社界獨持之性。兩者備具。故神道者。亦本於兩者性質。不出於人間性情之外焉。苟非即人間之普通性。即無以窺見社會性質之真相。故神道設教者。其事蹟非可以實事求之。不過表章社會思想之趨向而已。是以稱社界心象者。以神道爲歷史上最貴之價值。其根本的思想之趨向。與其國歷史上之特質皆具焉。故欲觀其宗教之本。須知上古人民思想單簡。神道實占其一大部分。如希臘賀迷洛阿之詩篇。印度婆羅門之經典。日本之古事記等。確然可據。即支那典籍。經秦火楚炬之厄。三墳五典。僅存其名。今日所傳。已無可攷。遂令支那太古神道之事。泯滅無聞。不其惜歟。然而尙書所錄。葩經所紀。經尼山之刪定。百世之後。歸然尙存。太古思想之趨向。猶得存十一於千百焉。以備古人之研究。何幸如之也。

今日吾人研究之問題。注意於支那太古民族宗教之旨。備陳簡編。足資攷證者。實不出於尼山刪定之三百篇。蓋欲默察感情之起因。無過於歌謠之辭。備具真相。夫三百篇者。集錄

上古之歌謠也。災祥之詞。感應之事。無不載之。故吾人今欲研究此問題。以追攷上古神道之事。其攷證資取。已足集採。即如尚書。其可資採者亦多。但彼主於歷史之實事。以與三百篇互相比較。則稍遜之。然祭祀之事。多有可取者。以爲問題之根本。形而上者之事項。所關不少。滄海遺珠。拾待後日。今專取三百篇所紀錄者。以先解釋此問題。

地球萬國。其上古之風習。無不祭天者。均與支那同。是見神道因天而起。蓋祭天即敬神之原因也。其宗教之所本。不待煩言。今且溯其原因。古爲述略。其所謂鴻荒之世。草昧之民。草木榛榛。鹿豕狃狃。散居山野。僅以狩獵爲事。假天然之物產以資生活。當此之際。雖以天文地章。非常文明之景物。照耀于彼等。限球終不能喚起其不可思議之觀念。既而文化漸開。謀生之道亦漸進。遂變爲農業時代。以成群居社界焉。耕作收穫。悉本天地之化育。其洪大之恩惠。感之謝之。而又水旱風雨之不時。輒貽非常之災厄。驚愕震懼。其不可思議之觀念。亦遂加增。以爲必上天別有主宰者。俯觀大地。以志意之自由。授人以禍福。遂有特異之思想。又於山川草木。其他不時自然之現象。信以爲有勢力存乎其間者。皆諸神造出。以之示人。於是彼此信崇。別有願望。災祥之下。以犧牲等互相祈禱。務欲得其歡心。惟禱災禱福之是務。收穫既畢。歲時伏臘。設祭祀以報本。並至豫期。以免他日之嚴罰。無論洋之東西。草昧之初。無不以神爲教者。不獨支那也。以上所述。斯倍沙魯輩已先論之。原始時代

人間宗教之觀念。大抵如此。非謂支那人之獨異。而其後各國之民。宗教之觀念。頗異者。則因其信仰神之性質各異故也。探其性質各異之理由。余嘗攷之底苛米氏之論。以爲山河風物圍繞之異。其說可徵。當以此論爲最得也。

五千年前支那人之建國。係在黃河兩岸之間。其風物則荒寒廣漠。其土地亦非豐沃之區。汎濫洪流。歲時迭見。平林曠野。極目千里。蒼蒼無極。低雲四垂。夕陽黯然。遙望關中。隱隱透迤於巍峨崇嶺之外。餘嵐裊繞。搖曳中原。雁渡寒雲。馬嘶古道。古來北方詩人之筆端。描寫幾許悲涼之景。而大河水淵。沙磧數里。北風捲地。黃塵蔽空。一朝漲溢。則大浸稽天。舉數十萬之生靈。億百兆之財產。一洗而空之。後世治水。雖有進步。尙無如之何。而當草昧民智未開之時。不問亦可知矣。唐虞之大洪水。殷代之大氾濫。猶可想像焉。以北方秉性堅強朴質。無智之蒼生。突遇驚愕恐怖大出意表之實事。加以支那人之性質。勞役力作。但求免於困厄。不復他求之人。震懼於目前之實際。別無理想。既不能如印度有深遠之宗教的精神。又不能如希臘人具幽妙之哲學的思想。但重外界。不知內界。但知現在。不知未來。恐怖畏敬之念專。拳拳服膺。虔祇上天。以爲神靈獨具絕對無比之威力。深信其管督人民賞罰之權。而其思想漠然。理想瞢然。畏神之心。深入腦印。茫昧荒漠之世。雖不得詳。而其宗教之觀念。究分發達。遞衍無窮。後來之宗教。遂基於此。

以天為最上之神。如前所述者。或呼之為帝。或為皇。皇后帝。宮明昭上帝
臣見於尚書者亦同。其稱天也。或曰上天。昊天。皇天。或二者而併之。則曰昊天上帝。漢夫昊天上帝之名。古來注家絕無明晰解釋。以余之所臆測。以為當闕在天之神。於義為近。茲將三百篇之言關於神道之宗教者。詳列于左。

以為神在天上。俯瞰下土。監視人民。皇矣之詩曰。

皇矣上帝。臨下有赫。鑒觀四方。求民之莫。

神既生育萬物。深憐人民。使之植米穀。教粒食。思文之詩曰。

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蒸民。莫匪爾極。貽我來牟。帝命率育。無此疆爾界。陳常于時

夏。

神既憫人民如此之深。而統治人民者。則為帝王。帝王之行。為上天時時臨視。或稱帝王為天子。其義蓋以為天子云。天子二字。出車之詩。再次用之。而時邁之詩第一章亦曰。

時邁其邦。昊天其子之。

其言如此。蓋以地上之帝王。即上天最高之神之子。推其崇敬天神之意。以敬帝王政治。遂由此而出。其時國家一統世襲之事未成。祖先之餘德未布。主權者之地位。尙未充分鞏固。天下兆民所敬畏弗措者。心目所注。惟一上天最高之神。故利用天以治人民。以為天子者。

上天附與以一種之特權以維持民心。而祭上天之神者。又爲主治者之特權。主治者皆天神所命。故天子之外。又稱天吏。天位。天職等。一舉一動。無不稱天以臨之。堯舜禪讓。必稱薦之於天。湯武征誅。亦必言天命。蓋以帝王之位。必經上天之許。而後能定。其關係之緊密。又有如此。如前所述。天子爲天之子之義之類。合此推之。則支那古代之帝王。其統治人民者。殆無異人民之神巫。與本邦之祭政。殆無二致。蓋帝王既爲天之子。有統治人民之權。居兆民之上。其敬神畏神。不敢背戾神意。故必遵守神道以治其人民。是爲帝王最高之義務。苟終其世。完成而無過失者。則必有以酬神之幸福。又或風雨無誤。水旱不至。麟鳳龜龍等禎祥踵出。則子孫尙有餘慶焉。其下之人民。則熙熙然共慶太平。饒富之樂也。皇矣之詩。言上帝眷念文王。其德意之深微。形迹之暴著。又能天眞聰明。克循天理如此。故上帝特命之以伐崇。以申天討之義。故述其事曰。

帝謂文王。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帝謂文王。詢爾仇方。同爾兄弟。與爾鈞援。與爾臨衝。以代崇墉。

其讚周之子孫。克受餘慶。則文王之詩曰。

賡賡文王。令聞不已。陳錫哉周。侯文王孫子。文王孫子。本支百世。凡周之士。不顯亦世。其歌天之降福。周室也。天保之詩曰。

天保定爾。亦孔之固。俾爾單厚。何福不除。俾爾多益。以莫不庶。
 天保定爾。俾爾戩穀。罄無不宜。受天百祿。降爾遐福。惟日不足。
 天保定爾。以莫不興。如山如阜。如岡如陵。如川之方至。以莫不增。

又如閟宮之詩。叙周公之後裔受封於魯。受后稷太王文王周公之餘德。其第四章曰。

秋而載嘗。受而福衡。白牡騂剛。犧尊將將。毛魚載羹。籩豆大房。萬舞洋洋。孝孫有慶。俾爾熾而昌。俾爾壽而臧。保彼東方。魯邦是嘗。不虧不崩。不震不騰。三壽作朋。如岡如陵。若帝王輕侮於神。違背其意。是爲怠忽。其最高義務之時。神則與之嚴罰。日月之明。忽蝕。山川之精。忽動。凶殃叛亂。妖災變異等。疊次而降。以警戒之。冀其悔悟。如板之詩。蓋凡伯刺厲王而作者。曰上帝板板。又曰天之方難。一則曰天之方虐。再則曰天之方虐。蓋戒警恐懼之深意。託天以儆之。其末章曰。

敬天之怒。無敢戲豫。敬天之渝。無敢馳驅。昊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游衍。以上所述。蓋言天常監視。因其善惡而賞罰之。

又如蕩之第一章。言非天之自暴虐。人不能以善道自終。遂致此大亂。則天命亦靡克有終。則其言曰。

蕩蕩上帝。下民之辟。疾威上帝。其命多辟。天生蒸民。其命匪泄。靡不有初。鮮克有終。

「節南山」「正月」「十月之交」「雨無正」「小旻」等。在幽王之朝。佞臣豔妻。盡惑驕詔。紀綱廢弛。治化墮失。天災地變。層見迭出。悼國運之將亡。發爲吟詠。以寫其憂思。節南山第五章曰。

昊天不弔。降此鞠凶。昊天不惠。降此大戾。君子如屈。俾民心闕。君子如夷。罔怒是違。其言如此。雖屬君臣隱諱之義。而禍患之降。自天主之。其義瞭然。瞻仰之詩。亦刺幽王者。其第五章。亦言災變皆神之主持。其辭曰。

天何以刺。何禮不富。舍爾介狄。維予胥忌。不弔不祥。威儀不類。人之云亡。邦國殄瘁。苑柳之詩中。指暴君而託之上帝者。則又反言之。蓋當時人民之性情。專注於神。洞徹虛靈。相率而致其尊敬。無敢背戾於神者。凡地上享生成之利者。不問位之尊卑。惟專心祇虔於神。其道至今猶可想像。故支那上古之人民。其於神也。信之最深。以爲獨操賞罰之柄。以至黃河汎濫之災。亦謂神之降罰。而其本體。則無邊無限。不過茫昧空漠之影子。及至明造畫像。淫祀漸興。其特點之發達。由此而愈漫衍焉。

神道既出於上古人之想像。既而支那人智漸開。而風俗亦從此而愈雜。其種類加增。遂成一神糅雜之世。神教之多。甚於上古。天神之下。則有地祇。又有日月星辰山川邱陵之神。尤其下者。則牛鬼蛇神。亦遍於國境。推而言之。地上萬物。皆精靈擁護而成立者。但皆小神。

居天與大神靈之下而爲部屬者也。人於各所皆認爲有精靈之所在。且最高之神靈亦普徧而布於人間。抑之詩曰。

視爾古君子。輯柔爾顏。不遐有愆。相在爾室。尙不愧于屋漏。無日不顯。莫予云覲。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射思。

又謂精靈憑托於人。則偉人生於此土。凡豐功偉烈者。皆精靈之降生。見於詩中者。不可勝數。如姜嫄履巨人跡而生后稷。則生民之詩曰。

厥初生民。時維姜嫄。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弗無子。履帝武敏歆。攸介攸止。載震載夙。載生載育。時維后稷。

山靈之神。降生爲人。則崧高之詩曰。

崧高維嶽。峻極于天。維嶽降神。生甫已申。維申已甫。維周之翰。四國于藩。四方于宣。而百神皆定時。以祭祀。其儀式惟祭天之典。無論輕重。殆無與比。時邁之詩曰。

實右序有周。薄言震之。莫不震疊。懷柔百神。及河喬嶽。允王維后。

大東之詩。歎天之不助我。乃寄想於天上之星斗。命意奇警。可知其出於崇拜萬有之餘。其辭曰。

雖則七襄。不成報章。皖彼牽牛。不以服箱。東有啓明。西有長庚。有求天罪。載施之行。

維南有箕。不可以簸揚。維北有斗。不可以泄酒漿。維南有箕。載翕其舌。維北有斗。西柄之揭。

又見於經中小神之最奇者。姑舉二三。雲漢之詩。詠旱神曰。

旱既太甚。滌滌山川。旱魃爲虐。如揆如焚。

生民之詩。言祭行道之神者。謂之爲軻。其辭曰。

取蕭取脂。取羝以軻。載燔載烈。以興嗣歲。

戰國之神。始造軍法者。則祭黃帝及黃尤。謂之爲禡。皇矣之詩曰。

攸馘安安。是類是禡。

又有田祖之神。大田之詩曰。

既方既皂。既堅既好。不稂不莠。去其螟螣。及其蟊賊。無害我田穰。田祖有神。柔畀炎火。即此數者。皆以爲精靈所附。又或以人鬼附益之。故支那人萬不能出於多神教之外。徒逞其空疏之想像。以崇拜萬有。本此一因。又造成將來確乎不拔之宗教。靈魂不死之說。則支那人夙所憶到。至人死之後。又謂其靈魂竟至天上。爲之子孫。宜時時崇敬。雖出於不敢忘本之義。而悠渺之說。亦雜乎其間。「股頌」「周頌」所用祭祀宗廟之歌詞。或頌揚讚歎。或祈求祝禱。或寫儀式之次序。不外乎此而已。

天神之下。遂生地祇群神。其後遂至於崇拜人鬼。此亦自然遞嬗之次序也。且又有一種政策。見之最早者。夏后氏開世襲之端緒。初有事於祭祖。以其祖先上配於天。祭天與祭祖相對峙。以保皇家之尊嚴。欲其傳統命脈長遠而無盡期。如前所述。有主權者爲天子之說。互相信仰。用其說以自保主權。遞至於周。調和之說愈進。効驗亦愈較著。竟謂古先聖王。死後之靈魂。升天遐登。常保護其子孫。然天亦無私福其子孫之威力。而獨厚於聖主。蓋非獨以神道愚其民。而亦防範於君主。其說稍爲完全。凡人間之形骸。雖暫死滅。非竟無歸。惟狀態稍變而已。其靈魂則超自然之幽冥界。如文王之詩中。述文王沒後。其靈魂居於天上。以鑒下土者。其辭曰。

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有周不顯。帝命不時。文王陟降。在帝左右。下武之詩。又述文王與太王王季相聚於天上者。其辭曰。

下武惟周。世有哲王。三后在天。王配于京。

又言其祭之時。祖先之靈。翻然而下大荒。以享粢盛。我將之詩曰。

儀式型文王之典。日靖四方。伊嘏文王。既右享之。

凡此之類。皆是也。

雖然支那人以人間死後受天神之裁決。此說則無可考。如前所述。皆言對付善人者。其聖

哲則與群神爲伍。而惡人之受罰。從未有述者焉。蓋與後世天堂地獄之說。不無少異。即如巷伯之第六章。辭采瑰異。疾惡之甚。無過之者。然其辭曰。

彼譴人者。誰適與謀。取彼譴人。投畀豺虎。豺虎不食。投畀有北。有北不受。投畀有昊。

亦不過欲以現世社界之刑罰。欲天與之裁決。然決無言及死後之裁決者。蓋崇拜祖先之心。深印腦際。諱言其惡。故致此歟。又其甚者。雖有暴君。死後亦無不祀宗廟者。同於聖君之血食。其靈爽亦與聖君同。如雲漢之詩第四章曰。

旱既太甚。則不可沮。赫赫炎炎。云我無所。大命近止。靡瞻靡顧。羣公先正。則不我助。父母先祖。胡寧忍予。

是詩蓋宣王當旱災太甚之際。以祈禱者。宣王之父。是爲厲王。厲王好利。暴虐侈傲。得衛巫以監謗者。終致國人之叛亂。出奔於燕。而宣王之詩。則並后稷太王王季文武而禱祀之。與後世惡人死後受神裁決之言。及大易不善之家。必有餘殃之說。皆不類。而因果報應之端。則迥殊焉。

以上所述。略爲徵引。其所注意。總括大致如左。

(一) 神能監視下土。注意於帝王之行爲。以降禱祥災異。而其神則茫漠無稽。

(二) 天神之下。則爲羣神。天地間萬物。皆有精靈以主之。依然不能脫多神教之範圍。

(三) 政策上。祭祖之事。行之最早。靈魂不死。死後悉爲天神。而無地獄之說。

更有一端。支那上古之人民。不獨汲汲於現世之景象。亦知慮夫未來。如占神圈之類。但上古之以著龜爲占筮。即如大易。近世哲學家研究之者。猶不少。又或借占筮以爲應用之具。此亦神教之一派焉。

吾人今日。不過單論支那北方民族上古宗教之觀念。若欲論支那上古宗教之全豹。非從事於二者不可。畧舉於左。

(一) 見於「莊子」「楚辭」者。以攷南方宗教的觀念。

(二) 見於「尚書」「周禮」「禮記」「史記」「漢書」者。以攷上古郊社宗廟其他祭祀之儀式。

然茲事體大。誠屬支那重要之問題。請俟異日。細微研究之。以問世焉。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近代中国史料丛刊三编 (1 4 4) 清议报全编 (四)

作者 = 新民社辑

页数 = 4 7 2

S S 号 = 1 0 4 8 4 4 9 4

出版日期 =

正文